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办事一本通

2021年8月5日编制



目录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1

地役权注销登记..... 1

在建建筑物抵押权首次登记..... 8

土地复垦验收确认..... 15

宅基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20

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26

采矿权开采方式变更..... 3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出让）..... 35

森林防火期内在森林防火区野外用火活动审批..... 41

国有林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45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注销..... 51

宗教、殡葬设施等建设项目占用林地许可..... 55

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 60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注销..... 66

审批制、核准制的建设项目占用林地许可..... 70

抵押权注销登记..... 75

森林、林木所有权转移登记..... 82

宅基地使用权变更登记..... 88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95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坐落变更）..... 100

承接省下放权限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规划选址（县域范围内）..... 107

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审核..... 112

审批初步设计的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118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 123

矿业权抵押服务备案.....13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买卖）..... 135

进入草原防火管制区车辆的草原防火通行证审批..... 142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兴办企业用地审核（使用存量建设用地）..... 147

备案制的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15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权利人名称变更）..... 156

预购商品房抵押预告登记变更.....163

不动产查询.....169

出省《植物检疫证书》核发.....176

不动产补证.....181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注销登记..... 187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初审）..... 194

耕地、林地、草原等土地承包经营权首次登记..... 199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变更.....206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存量房买卖加抵押合并登记)
..... 210

森林、林木所有权首次登记.....217

国有林地使用权变更登记.....222

抵押权转移登记.....22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企业改制）..... 235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租赁）..... 24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互换）.....248
批次用地项目占用林地许可.....255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权利人名称、坐落、证件种类或号码变更）.....260
协助执行过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267
出让地转让建设用地规划许可.....27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资产调拨）.....277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注销登记.....284
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租审核.....291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变更.....296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注销登记.....302
预购商品房抵押预告登记设立.....309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315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延期.....320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325
划拨或出让国有建设用地改变用途审核.....33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土地用途变更）.....337
古生物化石保护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奖励.....344
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首次登记.....348
出让类建设用地规划许可.....354
审批制、核准制的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360
耕地、林地、草原等土地承包经营权转移登记.....365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分割合并）.....372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379
建筑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386
一般采种林确定.....39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经济适用房取得完全产权）.....395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生效法律文书权利转移）.....40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用途变更）.....40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安置房）.....416
国有林地使用权注销登记.....42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注销登记.....42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新建商品房买卖，含经济适用房）.....436
村民住宅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443
采矿权扩大矿区范围变更登记.....447
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注销登记.....45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房改购房）.....459
异议注销登记.....466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建设用地审核.....473
土地开垦区内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土地从事生产审查（一次性开发二百公顷以下的）477
勘查、开采矿藏项目占用林地许可.....482
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487
地役权首次登记.....49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首次登记.....498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设立.....505
临时占用草原.....51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夫妻财产约定）.....516
审批初步设计的建设项目占用林地许可.....523
企业、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528
异议登记.....532
建设工程验线.....539
划拨类建设用地规划许可.....543
草原防火期内在草原上进行爆破活动审批.....548
采矿权开采主矿种变更登记.....552
不动产抵押预告登记.....556
耕地、林地、草原等土地承包经营权注销登记.....561
从事林木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许可核发（县域）.....568
地方级自然保护区的设立、调整审批.....57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划拨）.....578
抵押权首次登记.....584
在建建筑物抵押权注销登记.....591
交通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598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首次登记.....602
在建建筑物抵押权变更登记.....60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继承）.....615

市政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622

勘查、开采矿藏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626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兼并、合并、分立）....631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 638

在建建筑物抵押权转移登记.....645

在林业部门管理的地方级自然保护区建立机构和修筑设施审批..... 652

省内《植物检疫证书》核发.....657

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变更登记.....662

集体土地所有权首次登记.....669

注销查封登记.....675

租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68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继承）..... 686

草原防火期内在草原上进行施工等活动审批..... 69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土地界址、面积变化或分割合并）..... 697

草原防火期内在草原上进行勘察活动审批..... 704

采矿权缩小矿区范围变更登记.....70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共同共有转为按份共有）..... 712

草原防火期内因生产活动需要在草原上野外用火审批..... 71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企业改制）..... 723

采矿权转让变更登记.....730

集体土地所有权变更登记.....735

森林、林木所有权变更登记.....74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共同共有转为按份共有）747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754

测绘任务备案.....759

临时用地审批.....763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注销.....767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772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延期.....779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奖励.....78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依生效法律文书转移）787

协议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795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存量房买卖）.....801

宅基地使用权注销登记.....809

国有林地使用权转移登记.....816

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为协议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82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土地权利性质、使用期限变更）.....827

地役权变更登记.....834

采矿权人名称变更登记.....841

采矿许可证补发.....845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续期.....849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变更.....854

不动产换证.....85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作价出资、入股）.....865

依职权更正登记.....872

在草原上修建畜牧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审批.....878

森林、林木所有权注销登记.....883

备案制的建设项目占用林地许可.....88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离婚析产）.....894

宗教、殡葬设施等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901

森林高火险期内，进入森林高火险区的活动审批.....906

采矿权延续登记.....910

在草原上修建直接为草原保护的工程设施审批.....914

划定矿区范围.....919

不动产转移预告登记.....924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权利性质变更）.....93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作价出资（入股）、授权经营）.....93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合并、分立、资产调拨）.....944

集体土地所有权转移登记.....951

抵押权变更登记.....957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965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后土地使用权分割转让批准.....972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首次登记.....976

查封登记.....982

依申请更正登记.....988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995

宅基地使用权转移登记.....1000

预购商品房抵押预告登记注销.....1007

采矿权注销登记.....1013

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转移登记.....1018

从事营利性治沙活动许可.....1024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注销登记.....102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政府储备）.....1036

耕地、林地、草原等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登记.....104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证件种类或号码变更）.....1049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1056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赠与、受遗赠）.....1062

集体土地所有权注销登记.....1069

采矿权新立登记.....1075

地役权转移登记.....1081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088

新建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登记.....1090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1097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所在地块被禁止、限制开发利用地下空间的）1102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1108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1114

城镇燃气设施改动许可.....1119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单独修建的人民防空工程竣工验收）.....1124

物业承接查验备案.....1129

维修资金面积误差结算.....1135

公租房租金收缴.....1140

新建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注销.....1145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准.....1152

存量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交易双方自办）.....1157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建设地段房屋或者地下管道设施密集，防空地下室不能施工或者难以采取措施保证施工安全的）.....1165

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备案.....1171

一户多人口核定.....1176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1180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1185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1190

依附城市道路、桥梁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许可.....1195

人民防空工程改造审批.....1200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协议变更.....1207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1212

存量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房地产经纪机构代办）.....1217

政府代管的房屋专项维修资金使用核准.....1225

单位用水报装.....1229

公租房承租资格确认.....1233

城镇住房保障资格申请退出.....1239

前期物业管理招标备案.....1244

商品房预售许可变更（预售项目名称变更）.....1249

非公用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登记手续办理变更（使用维护管理单位名称变更）..1254

水表销户.....1259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告知.....1263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工程名称变更）.....1268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地基验槽）.....1273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设计单位变更）.....1278

水表更名、过户.....1283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注销.....1287

个人用水改口径.....1291

城市单建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易地建设审查.....1295

个人用水报装.....1301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1305

燃气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1310

商品房预售许可核发.....1314

自来水用户临时报装.....1319

临时占用城市道路许可.....1323

城市单建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同步建设审查（变更）.....1328

非公用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登记手续办理.....1334

商品房预售款用款计划核实.....1339

人民防空警报设施拆除审批.....1344

公租房租赁补贴资格确认.....1348

人民防空工程报废审批.....1353

预购商品房抵押合同网签备案.....1358

物业服务合同备案.....1366

城市单建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同步建设审查..... 1370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 1376

对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验收进行监督..... 1381

人民防空警报设施迁移审批.....1387

存量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注销.....1391

挖掘城市道路许可.....1398

商品房预售款监管账户注销.....1403

前期物业管理中标备案.....1408

商品房现房销售备案变更.....1413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墙体钢筋及管道、预埋件隐蔽前）..... 1418

供热用户信息变更.....1423

商品房预售许可变更（开发企业名称变更）..... 1427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1432

房屋租赁网签备案.....1437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监理单位变更）..... 1442

物业管理区域备案.....1447

城市地下交通干线及其他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可以与施工许

可证合并办理）.....1453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审批.....145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1462

防空地下室质量监督手续办理（可以与施工许可证合并办理）.....1467

城镇燃气经营许可.....1472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变更）.....1477

非公用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登记手续办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1483

瓶装燃气供应站经营许可-到期复查换证.....1489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变更）.....1494

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审查.....1499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延期.....1505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注销.....1510

水费缴纳.....1514

存量房（私有房屋）交易结算资金监管协议备案.....1518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建在流砂、暗河、基岩埋深很浅等地段的项目，因地质条件不适于修建的）.....1523

燃气用户报装.....1528

商品房预售资金申请退款.....1532

建设工程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1537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建设规模变更）.....1542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顶板钢筋及管道、预埋件隐蔽前）.....1547

人民防空工程拆除补建审批.....1552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到期复查换证.....1557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补办.....1562

存量房（私有房屋）交易结算资金划转核实..... 1567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1572

商品房预售许可变更（预售项目转让变更）..... 1577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主体结构验收）..... 1582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变更）..... 1587

单位用水改口径.....1592

人民防空工程拆除补偿审批.....1596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协议备案.....1601

商品房预售许可变更（规划条件变更）..... 1606

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变更备案.....1611

城市地下交通干线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审查..... 1616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1622

瓶装燃气供应站经营许可.....1627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勘察单位变更）..... 1632

商品房预售变现售备案.....1637

个人移水表.....1642

业主自管的房屋专项维修资金使用备案..... 1646

供热用户报装.....1650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按照规定标准应建防空地下室面积小于 1000 平方米（除医疗救护、防空专业队队员掩蔽部工程外），且建设单位提出缴纳防空地下室易地建

设费申请的）.....1654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1660

城镇燃气经营许可-到期复查换证.....1665

城市单建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易地建设审查（变更）.....1670

单位移水表.....1675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底板钢筋及管道、预埋件隐蔽前）.....1679

公租房承租资格申请退出.....1684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1690

商品房（现房）销售备案.....1695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1700

停止供水（气）、改（迁、拆）公共供水的审批.....1705

在建工程抵押合同网签备案.....1710

公用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审批.....1718

维修资金房屋灭失退款.....1723

燃气用户信息变更.....1728

用水性质变更.....1732

存量房抵押合同网签备案.....1736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1743

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登记.....1745

社会团体注销登记.....1750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增项）.....1755

河道采砂许可.....1760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无储存设施的重新申请）..... 1764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1769

农药经营许可证申请.....1774

社会团体业务主管单位变更登记.....1779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复验换发）..... 1783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变更注册资本）..... 1788

社会团体业务范围变更登记.....1792

民办非企业单位业务主管单位变更登记..... 1796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法定代表人变更）..... 1801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延续）.....1805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名称变更）..... 1810

社会团体成立登记.....1814

社会团体名称变更登记.....1819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变更名称）.....1823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终止审批.....1828

民办非企业单位开办资金变更登记..... 1832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审批.....1837

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1842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变更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及其监控措施）.....1846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变更住所）.....1851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1855

取水许可新办.....1860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变更）.....1866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变更）.....1870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延续审批.....1875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狩猎证核发.....1879

农药经营许可证变更.....1883

三孩生育证审批.....1889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法人变更）.....1893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变更项目）.....1897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注销）.....1902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无储存设施的延续申请）.....1907

甘草、麻黄草收购许可证核发.....1912

取水许可延续.....1916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1920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新办）.....1925

通信报装.....1930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变更负责人）.....1934

农药经营许可证延续.....1938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分立、合并审批.....1944

渔业捕捞许可审批.....1948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多项变更）.....1953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变更企业名称）.....1958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设立）.....1963

校车使用许可.....1968
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变更登记（凭租赁协议办理）.....1973
森林经营单位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占用林地审批.....1978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变更主要负责人）.....1983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设立）.....1988
水产苗种生产审批.....1993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1998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变更注册地址）.....2003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举办者变更）.....2008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无储存设施的首次申请）.....2012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设立）.....2017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新办）.....2022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2027
社会团体住所变更登记（凭产权证办理）.....2032
社会团体活动资金变更登记.....2036
社会团体住所变更登记（凭租赁协议办理）.....2040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遗失或损毁补办.....2044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变更名称）.....2048
民办非企业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变更登记.....2052
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变更登记.....2057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变更）.....2062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注销）.....2066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变更法人）.....2071

水域滩涂养殖证审核.....2076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2080

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变更登记（凭产权证办理）..... 2084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注销.....2089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延续）..... 2093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办学地址变更）..... 2097

民办非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变更登记..... 2101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2106

取水许可变更（经营信息变更）.....2111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审批.....2115

取水许可变更（水权变更）.....2119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延续）.....2123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变更法人或其它）..... 2128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名称变更）.....2133

安阳县应急管理局..... 2137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简易程序）—适用于加油站建设项目2139

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 2144

自然灾害救助资金给付.....2148

其他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2152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备案.....2157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2162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2166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2171

本地户籍城乡居民参保登记.....2173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单位封锁信息查询）..... 2177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2181

符合资助条件的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统筹区域外参保）2185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2190

职工参保登记（单位职工中断）.....2194

单位参保登记.....2198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基本信息查询）..... 2202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单位缴费信息查询）..... 2206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门诊手工（零星）报销.....2210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单位参保证明打印）..... 2215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因死亡支取）..... 2219

职工参保登记（单位职工恢复）.....2223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参保信息查询）..... 2227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人员缴费信息查询）..... 2231

出具《参保凭证》.....2235

医保关系转入（出具联系函）.....2239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父母非当地城乡居民医保的新生儿参保..... 2243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异地转诊人员备案）..... 2247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缴费基数信息查询）..... 2252

医保关系转出.....2256

职工参保登记（单位职工新增）.....2260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基本信息查询）..... 2264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参保证明打印）..... 2268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封锁信息查询）..... 2272

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备案.....2276

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2281

职工参保登记（灵活就业人员新增）..... 2286

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备案.....2290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父母一方参加居民医保的新生儿参保..... 2295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同一疾病过程）..... 2299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2304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2308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2312

非本地户籍城乡居民参保登记.....2316

门诊费用报销.....2320

符合资助条件的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统筹区域内参保）2325

住院费用报销.....2330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2335

产前检查费支付.....2339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账户变动查询）..... 2343

生育医疗费支付.....2347

计划生育医疗费支付.....2351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异地急诊或精神病人员备案）..... 2355

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门诊手工（零星）报销.....2360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账户余额查询）..... 2365

生育津贴支付.....2369

一次性生育补助金支付.....2373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参保信息查询）..... 2377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2381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军队、武警团体（含）以上单位以及分散执勤的支（分）队开立基本存款账户）.....2385

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2390

职工参保登记（灵活就业人员中断）..... 2394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异地未按规定转诊人员备案）..... 2398

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2403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民办非企业组织开立基本存款账户）.....2407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费用结算..... 2412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住院手工（零星)报销.....2416

职工参保登记（灵活就业人员恢复）..... 2421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 2425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外资企业驻华代表处、办事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2429

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手工（零星)报销.....2434

职工参保登记（在职转退休）.....2439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因出国定居支取）..... 2443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2447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歇业办理.....2449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经营者姓名改变）..... 2453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延续办理.....2458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变更许可范围）..... 2463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因道路规划、城市建设等客观原因造成的经营地址变化）2468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家庭经营的个体工商户，持证人在家庭成员间变化）..2473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经营地址名称变化）..... 2478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发生变化）.....2483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企业名称、个体工商户名称发生改变）.....2488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停业办理.....2493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新办办理.....2497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恢复营业办理..... 2502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补办办理.....2506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外地常设机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2511

安阳县新闻出版局..... 2516

从事出版物出租业务备案（经营场所为自有产权）..... 2518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宗教组织开立基本存款账户）.....2522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地址审批（工作场所为单位自有产权）.....2527

对举报“制黄”“贩黄”、侵权盗版和其他非法出版活动有功人员的奖励.....2531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地址审批（工作场所为租赁性质）.....2538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名称审批..... 2542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注册资本审批..... 2546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兼并、合并、分立审批（工作场所为单位自有产权）2550
从事出版物出租业务备案（经营场所为租赁性质）..... 2555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独立核算的附属机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2559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兼并、合并、分立审批（工作场所为租赁性质）..2564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法定代表人审批..... 2569
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登记.....2573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终止经营活动审批..... 2577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2581
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护工程审批.....2583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变更的审查（住所为租赁的）..... 2587
对营业性演出举报人的奖励.....2592
营业性演出增加演出地备案（演出场所）..... 2596
变更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2600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审批..... 2604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地址-自有场地）..... 2608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初审..... 2613
事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名称）..... 2618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外国驻华机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2623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租赁场地）.....2628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改建、扩建营业场所）..... 2634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最终审核）..... 2639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游戏游艺设备..... 2644

对在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2649

延续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2653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自有场地）.....2658

营业性演出增加演出地备案（非演出场所）..... 2663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2667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补证.....2673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设立.....2678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机关和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2682

文化志愿者备案.....2687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地址-租赁场地）..... 2691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变更.....2696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丙级资质初审..... 2701

补办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2706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2710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2715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2720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投资人员）..... 2725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注销.....2730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登记.....2735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企业类型）..... 2740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名称）..... 2745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经营范围）..... 2750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延续..... 2755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注册资本）..... 2759

民办非企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2764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注册资金变更的审查..... 2769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换证.....2774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租赁场地）..... 2779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企业类型）..... 2784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居民<村民、社区>委员会开立基本存款账户）2789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变更.....2794

对作出突出贡献的营业性演出社会义务监督员的表彰..... 2798

营业性演出变更（演员-含未成年演员）.....2802

非演出场所营业性演出审批.....2807

民办非企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名称）..... 2811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自有场地）..... 2816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初审..... 2821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审批.....2826

事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审批..... 2831

设立健身气功站点审批.....2836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业务主管单位变更的审查..... 2841

全民健身设施拆迁批准.....2846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租赁场地）..... 2850

演出场所营业性演出审批（含未成年演员）..... 2855

个体演员备案变更.....2859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自有场地）.....2863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变更.....2868

营业性演出变更（时间）.....2872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自有场所筹建）..... 2876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经营范围）..... 2881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注销.....2886

全民健身设施改变用途批准.....2891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租赁场所筹建）..... 2895

营业性演出变更（地点-演出场所）.....2900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社会团体开立基本存款账户）.....2904

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审批.....2909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延续.....2914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改建、扩建）..... 2919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其他组织开立基本存款账户）.....2923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注销.....2928

健身气功站点年检.....2932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换证.....2936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注销..... 2941

对在艺术档案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的表彰和奖励..... 2945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审批..... 2949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补证..... 2953

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之间借用馆藏文物备案..... 2957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申请注销的审查..... 2961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二三级初审..... 2966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机器台数）..... 2971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注销.....2976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注销.....2980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补证.....2984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非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立基本存款账户）2988

民办非企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延续..... 2993

营业性演出变更（地点-非演出场所）.....2998

民办非企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审批..... 3003

注销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3007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变更的审查..... 3012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换证..... 3017

不可移动文物认定.....3021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网络地址）..... 3026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注册资本）..... 3031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代表变更的审查..... 3036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投资人员）..... 3041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3046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补证.....3050

利用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举办大型活动审批.....3054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申请增加二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初审.....3059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名称）.....3065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延续.....3070

个体演员备案注销.....3075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乙丙级初审.....3079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补证.....3084

非国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抵押或改变用途备案.....3088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营业场所地址）.....3092

营业性演出变更（节目）.....3097

事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延续.....3101

个体演员备案登记.....3106

演出场所营业性演出审批.....3110

基本建设工程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审批.....3114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注销.....3121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名称）.....3126

可移动文物认定.....3132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3137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3142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换证.....3147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登记.....3152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3156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补证.....3161
事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3165
健身气功站点变更登记.....3170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经营范围）.....3174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补证.....3179
营业性演出变更（演员）.....3185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自有场地）.....3190
接收卫星传送的境内电视节目审核.....3195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变更的审查（住所为自有的）.....3200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申请成立的审查.....3205
非演出场所营业性演出审批（含未成年演员）.....3210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改建、扩建营业场所）.....3214
个体演员备案补证.....3219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租赁场地）.....3223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3228
医疗美容主诊医师备案.....3230
医疗机构名称裁定.....3235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放射治疗、核医学、CT 除外）.....3240
医师执业注册（变更执业地点）.....3245
乡村医生执业（变更）.....3250

对在母婴保健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在母婴保健科学研究中取得显著成果的组织和个人的奖励.....3254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3258
对在学校卫生工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或者个人的表彰奖励.....3264
医疗机构变更主要负责人.....3268
“两非”案件举报奖励.....3272
对婚前医学检查结果有异议的医学技术鉴定.....3276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3281
中医药工作奖励.....3287
乡村医生执业（首次注册）.....3291
组织艾滋病检测实验室验收（初审）.....3295
医师执业注册（变更执业范围）.....3299
护士执业证书遗失或损毁补办.....3304
对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医医疗工作等中做出显著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奖励表彰(增加).....3309
医疗机构变更诊疗科目.....3313
医师执业注册（超期注册）.....3317
对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工作中做出贡献的人员给予表彰和奖励.....3322
对在预防接种工作中作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接种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给予奖励.....3327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遗失或损毁补办.....3331
戒毒药物维持治疗机构资格审核（初审）.....3335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注销）.....3340

对医师的表彰奖励.....3345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3350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鉴定（县级）.....3354
护士执业注册（注销）.....3359
医疗机构校验.....3364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放射治疗、核医学、CT 除外）.....3368
对做出突出贡献护士的表彰奖励.....3373
医疗机构变更地址.....3378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变更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3382
医师执业注册（多机构备案）.....3386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机构名称）.....3390
医师执业注册（首次注册）.....3395
对在艾滋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3400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变更名称）.....3404
医师执业注册（离职备案）.....3408
对遗传病诊断结果有异议的医学技术鉴定.....3412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3417
医师执业注册（军队变入地方）.....3422
医师执业证书遗失或损毁补办.....3427
护士执业注册（变更执业地点）.....3431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负责人）.....3435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终止妊娠手术）机构执业许可.....3439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助产技术）机构执业许可..... 3444

护士执业注册（重新注册）.....3449

承担预防接种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接种单位）的确认..... 3454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变更床位）..... 3458

老年人优待证.....3462

中医诊所备案.....3466

义诊活动备案.....3471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结扎）资格认定..... 3475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结扎）机构执业许可..... 3480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终止妊娠手术）资格认定..... 3485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变更执业地址）.....3490

对在血吸虫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或者奖励.....3494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遗失或损毁补办..... 3499

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504

医师执业注册（助理升执业）.....3509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助产技术）资格认定..... 3514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变更项目（放射治疗、核医学、CT 除外）.....3519

对在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3523

对产前诊断结果有异议的医学技术鉴定..... 3528

血吸虫病病人医疗费减免.....3533

放射诊疗许可证遗失或损毁补办.....3537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3541

护士执业注册（延续）.....3546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不需设置的）..... 3550

健康体检服务执业登记.....3555

乡村医生执业（再注册）.....3560

对传染病病人尸体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的尸体进行解剖查验的批准.....3564

对在传染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3569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变更诊疗科目）.....3573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变更设备（放射治疗、核医学、CT 除外）.....3577

医疗机构变更床位.....3581

无偿献血奖励、先进表彰.....3585

护士执业注册（首次注册）.....3589

医师执业注册（注销）.....3594

职业病防治奖励.....3599

护士执业注册（军队变入地方）.....3603

医疗机构变更法定代表人.....3607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3611

医疗机构变更名称.....3616

医疗机构注销.....3620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注销）..... 3624

对在精神卫生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个人给予表彰、奖励.....3629

安阳县统计局..... 3633

对经济普查中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3635

对农业普查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3639

对统计工作做出突出贡献、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3644

对人口普查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3648

对农业普查违法行为举报有功人员给予奖励..... 3653

对经济普查违法行为举报有功的个人给予奖励..... 3657

对统计中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检举有功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3661

安阳县司法局..... 3665

法律援助补贴发放.....3667

人民调解员因从事调解工作致伤致残、牺牲的救助、抚恤..... 3671

人民调解员补贴发放.....3676

对基层法律服务所、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进行表彰奖励..... 3681

公证员执业审核（一般任职）（具有三年以上其他法律职业经历并在公证机构实习一年以上）（县级考核审查）.....3686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县级审查..... 3691

基层法律服务所法定代表人变更县级审查..... 3697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变更县级审查..... 3702

公证员执业审核（一般任职）（公证机构实习二年以上）（县级考核审查）.....3707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注销县级审查..... 3712

对公民法律援助申请的审批.....3718

对律师事务所进行表彰奖励.....3723

对人民调解委员会和调解员进行表彰奖励..... 3728

公证员执业机构变更核准（初审）（省内）..... 3733

基层法律服务所名称变更县级审查..... 3737

公证员执业审核（考核任职）（县级考核审查）..... 3742

对律师进行表彰奖励.....3747

对在法律援助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3752

公证员执业审核（免职）（初审）..... 3757

公证员执业机构变更核准（初审）（跨省）..... 3761

基层法律服务所注销县级审查.....3766

安阳县税务局..... 3772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企业会计制度）..... 3774

增值税普通发票核定.....3779

误收多缴退抵税.....3783

普通发票核定.....3788

非居民企业企业所得税预缴申报.....3792

跨区域涉税事项信息反馈.....3797

一照一码户清税申报.....3802

对采取实际利润额预缴以外的其他企业所得税预缴方式的核定..... 3808

跨区域涉税事项报告.....3813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3818

非居民企业所得税自行申报.....3823

增值税预缴申报.....3828

水资源税申报.....3834

水资源税税源信息采集.....3839

车辆购置税申报.....3843

对纳税人延期申报的核准.....3848

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3853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其他会计制度）.....3857

普通发票核定调整.....3862

发票验（交）旧.....3866

《中国税收居民身份证明》开具.....387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申报.....3876

定期定额户自行申报.....3881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申报.....3885

印花税申报.....3889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小企业会计准则）.....3894

烟叶税申报.....3899

一照一码户信息变更.....3903

增值税普通发票代开.....3909

申报错误更正.....3914

居民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适用查账征收）.....391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申报.....3923

非居民企业企业所得税年度申报.....3929

入库减免退抵税.....3934

注销税务登记.....3939

居民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适用核定征收）.....3945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政府会计准则制度）..... 3950

耕地占用税申报.....3955

对纳税人变更纳税定额的核准.....3960

增值税专用发票核定.....3964

税收完税证明开具.....3968

消费税申报.....3976

环境保护税申报.....3980

车船税申报.....3985

其他情况土地增值税申报.....3989

跨区域涉税事项报验.....3996

境内机构和个人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合同款项支付情况备案..... 4000

单位社会保险费申报.....4004

增值税专用发票核定调整.....4008

委托代征报告.....4012

文化事业建设费申报.....4016

财务会计制度及核算软件备案报告..... 4021

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4026

代收代缴车船税申报.....403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申报.....4035

增值税普通发票核定调整.....4039

服务贸易等项目对外支付税务备案..... 4043

契税申报.....4048

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 4052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报.....4056

增值税专用发票代开.....4060

存款账户账号报告.....4064

土地增值税预征申报.....4069

资源税申报.....4074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企业会计准则）..... 4079

企业所得税汇总纳税总分机构信息报告..... 4084

境内机构和个人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项目备案..... 4090

居民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适用查账征收）..... 4095

汇算清缴结算多缴退抵税.....4100

附加税（费）申报.....4105

增值税、消费税汇总纳税报告.....4110

居民企业清算企业所得税申报.....4124

选择按小规模纳税人纳税的情况说明..... 4129

工会经费代征申报.....4134

增值税即征即退办理.....4139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身份信息报告..... 4148

居民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适用核定征收）.....4154

发票领用.....4159

安阳县水利局..... 4163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补偿项目审批..... 4165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 4170

城市建设废除围堤审核.....4175

水工程规划同意书.....4179

水利工程质量等级核定.....4184

水利工程开工报告备案.....4189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4194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 4200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4205

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许可..... 4209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钻探、开采地下资源许可）.....4214

建设项目占用防洪规划保留区用地审核..... 4219

法人验收质量结论核定核备(分部工程）.....4224

法人验收质量结论核定核备(单位工程）.....4229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审核.....4234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4238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4243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4248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审批..... 4253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挖筑鱼塘许可）..... 4258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4263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爆破许可）..... 4267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考古发掘许可）..... 4272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在河道滩地存放物料许可）.....4277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4282

水利项目重大设计变更.....4287

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渔塘许可.....4291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4296

重大经济和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受理）.....4298

股权出质注销/撤销登记.....4302

计量标准复查考核申请.....4306

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变更（备案）登记.....4311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4321

知识产权优势区域认定（受理）.....4325

专项计量授权新建申请.....4329

食品小经营店登记.....4334

合伙企业变更（备案）登记.....4340

计量标准新建考核申请.....4350

个人独资企业变更（备案）登记.....4355

合伙企业设立登记.....4365

农民专业合作社变更登记.....4375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核发.....4380

农民专业合作社设立登记.....4385

药品违法行为举报奖励.....4390

企业注销登记.....4397

个体工商户变更（换照）登记.....4407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变更登记事项..... 4411

公司变更（备案）登记.....4416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4426

股权出质变更登记.....4430

广告发布变更登记.....4434

计量标准更换申请.....4439

广告发布延续登记.....4443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变更许可事项..... 4448

获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年度自查报告审查..... 4453

专项计量授权复查申请.....4457

专项计量授权扩项申请.....4462

对经营乙类非处方药的药品零售企业从业人员资格认定..... 4467

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认定（受理）.....4472

个体工商户注销登记.....4476

非公司企业法人开业登记.....4480

计量标准封存（或撤销）.....4490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延续..... 4494

非公司企业法人变更（备案）登记..... 4499

国外专利申请资助（受理）.....4509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4513

专项计量授权变更申请.....4517

公司设立登记.....4522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登记.....4532

食品小摊点备案.....4542

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设立登记..... 4547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注销..... 4557

省专利奖评选（受理）.....4561

农民专业合作社注销登记.....4565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补办..... 4570

广告发布注销登记.....4574

对企业名称争议的裁决.....4579

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注销登记..... 4583

安阳县商务局..... 4593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首次申请（初审）..... 4595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延续申请（初审）..... 4600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的注销（初审）..... 4604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名称变更（初审）..... 4608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地址变更（初审）..... 4612

成品油零售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变更（初审）..... 4616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投资主体变更（初审）..... 462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变更登记.....4624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扩建（初审）..... 4629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迁建（初审）..... 4633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遗失补证（初审）..... 4637

其他发卡企业备案登记.....464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4646

汽车销售企业信息备案.....4651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4655

融资担保机构减少注册资本（初审）..... 4657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股权结构(涉及第一大股东或其他一致行动人股东合计持股变更比例高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初审）.....4662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住所（非同一县〔市、区〕行政区域除外）（初审）.....4667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法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初审）.....4674

融资担保机构变更名称备案（初审）..... 4679

融资担保机构合并（初审）.....4684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公司组织形式变更除外）（初审）.....4689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除外）（初审）.....4696

融资担保机构变更持有 5%以上股权的股东备案（初审）..... 4703

融资担保机构分立（初审）.....4709

融资担保机构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备案（初审）.....4714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组织形式（初审）..... 4719

小额贷款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初审）..... 4724

小额贷款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初审）..... 4729

小额贷款公司跨县（市、区）行政区域变更公司住所（初审）.....4734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业务经营范围（初审）..... 4739

注销《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初审）..... 4743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股权结构（不涉及第一大股东且变更比例低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初审）..... 4747

小额贷款公司设立（初审）..... 4753

取消小额贷款公司试点资格（初审）..... 4758

小额贷款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初审）..... 4762

融资担保机构设立（初审）..... 4766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771

单位缓缴登记..... 4773

企业离退休人员服刑期满释放后恢复养老金发放..... 4777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重复领取养老保险待遇..... 4781

个人基本信息变更（企业）（民族、性别、户口所在地、户口所在地所属行政区代码、户口簿编号、户口性质变更）..... 4785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4790

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入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795

工伤保险单位发放信息变更..... 4799

灵活就业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4803

企业在职人员缴费基数申报..... 4807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个人创业）..... 4811

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申请认定..... 4816

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 4821

住院伙食补助费申领.....4825

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申请.....4830

失业保险待遇申领.....4836

企业离退休人员超期未参加资格认证暂停养老金发放.....4842

未按时参保企业人员参保登记.....4847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单位社会保险注销登记.....48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4856

护理费调整.....4860

高等学校等毕业生接收手续办理.....4864

企业经济性裁员报告.....4870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改革改制等特殊原因停发养老保险待遇.....4875

个人就业登记.....4879

企业离退休人员法院判处死刑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4883

企业离退休人员完成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恢复养老金发放.....4887

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奖补申领.....4892

企业在职人员缴费工资变更.....4897

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4901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关键信息变更.....4905

具有劳动争议失业人员失业保险待遇申领.....4909

辅助器具配置协议机构的确认.....4915

职业介绍补贴申领(机构).....4920

养老在职死亡（企业）.....4925

机关事业单位之间跨省调入人员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4929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被刑事拘留在逃或批准逮捕在逃停发养老保险待遇.....4934

大众创业扶持项目.....4939

企业社会保险注销登记.....4943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信息变更.....4947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超期未进行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4952

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已参保人员恢复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4956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转出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4961

社会保障卡注销.....4967

公益性岗位补贴申领.....4972

录用未成年工登记备案.....4977

个人关键信息变更（企业）（身份证号码、姓名变更）.....498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信息变更.....4986

个人关键信息变更（企业）（记账户时间变更）.....4991

老工伤人员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登记.....4996

企业职工社会保险费补收.....5000

企业人员个人帐户一次性待遇申领（退休时缴费不足 15 年自愿退保）.....5004

工伤预防项目申报.....5009

工伤康复治疗期延长申请确认.....5014

异地居住就医申请确认.....5019

求职创业补贴申领（毕业年度内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5024

失业登记.....5029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5033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申领（个人申领）..... 5037

企业人员退休申请（已有社会化发放信息-正常退休）..... 5041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机构)..... 5046

退役军人基本养老保险转入.....5051

企业离退休人员因病非因工死亡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 5055

单位（项目）基本信息变更（企业）..... 5059

招用高校毕业生就业单位的社保补贴..... 5064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含生活困难，预支 50%确认）、丧葬补助金申领.....5069

工伤认定申请.....5074

机关事业单位关键信息变更.....5079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5084

失业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5088

工伤保险社会化发放信息变更.....5093

生活费补贴申领.....5097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视同缴费年限期间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清退同期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 5101

刑满释放失业人员失业保险待遇申领..... 5108

失业保险关系转入.....5114

现役干部、士兵转改的部队文职人员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5119

工伤医疗（康复）费用申报.....5124

企业养老保险单位银行账户变更.....5129

单位关键信息变更（企业）.....5133

省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转入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5138

运营补贴.....5142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关键信息变更.....5146

变更工伤信息登记.....5151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达到退休年龄缴费不足 15 年且本人自愿终止养老保险关系（放弃一次性缴费至满 15 年）.....5156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单位社会保险登记5163

社会保障卡挂失.....5168

失业人员死亡（有供养亲属）.....5173

社会保障卡启用（含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激活）.....5178

企业年金方案终止备案.....5183

超龄人员参保登记（补收）.....5190

企业人员退休申请（已有社会化发放信息-提前退休）.....5195

供养亲属抚恤金续发.....5200

企业离退休人员疑似死亡暂停养老金发放.....5204

军队用人单位社会保险登记.....5209

供养亲属抚恤金停发.....5214

伤残津贴和生活护理费申领.....5219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企业基本养老保险）.....5225

转诊转院申请确认.....5229

机关事业单位提前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正式待遇）申领.....5234

新招录聘用的部队文职人员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5238

企业年金方案重要条款变更备案.....5243

求职创业补贴申领（贫困劳动力）.....5250

档案查阅服务.....5254

企业离退休人员法院宣告死亡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5258

个人关键信息变更（企业）（参保时间变更）.....5262

机关事业单位账户信息维护.....5266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社会化发放信息变更.....5271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企业基本养老保险）.....5275

企业人员退休申请（无社会化发放信息-正常退休）.....5279

终止社会保险关系(企业) — 出国定居.....5284

查实举报错误恢复养老金发放.....5288

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社会化发放信息变更.....5292

协议康复机构的确认.....5297

企业离退休人员触犯刑律暂停养老金发放.....5301

用人单位就业登记.....5306

一次性伤残补助金申领.....5311

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登记.....5316

伤残津贴续发.....5321

社会保障卡补领、换领、换发.....5325

省外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入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5330

企业年金方案备案.....5335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费工资基数变更..... 5341

企业人员退休申请（无社会化发放信息-提前退休）..... 5345

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信息修改.....5350

就业见习补贴申领.....5354

工伤认定信息登记.....5359

档案借阅服务.....5364

企业人员中断社会保险关系.....5368

政府购岗社保补贴.....5372

企业离退休人员重复领取养老保险待遇暂停养老金发放..... 5377

社会保障卡应用状态查询.....5382

辅助器具配置（更换）费用申报.....5387

企业职工欠费补缴.....5392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取消养老保险待遇.....5396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出..... 5400

未就业随军配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5405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经人民法院宣告失踪..... 5410

军队转业干部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5414

养老在职出国定居（企业）.....5419

跨省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5425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申领.....5429

护理费续发.....5435

供养亲属抚恤金调整.....5439

存档人员党员组织关系的转出（省内）..... 5444

职称证书管理.....5449

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5455

失业人员死亡（无供养亲属）.....5460

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注销登记.....5465

劳动用工备案.....547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5475

灵活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5480

协议医疗机构的确认.....5485

社会保障卡申领.....5490

《就业创业证》申领.....5495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丧失中国国籍..... 5499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小微企业）.....5506

机关事业单位正常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正式待遇）申领..... 5510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中断.....5515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因违纪取消养老保险待遇..... 5519

困难企业职工欠费补缴.....5524

辅助器具异地配置申请.....5528

待遇重复领取清算完成恢复养老金发放..... 5533

社会保障卡密码修改与重置.....5537

旧伤复发申请确认.....5542

重复缴费个人帐户返还（企业）.....5547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5551

招用困难人员就业单位的社保补贴..... 5556

失踪人员找到恢复养老金发放.....5561

企业离退休人员申报失踪、下落不明超过 6 个月暂停养老金发放.....5565

工伤康复申请确认.....5570

开业补贴.....5575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信息变更..... 5579

终止社会保险关系(企业) — 重复参保..... 5583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入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87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出到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5591

伤残津贴调整.....5595

伤残津贴停发.....5599

企业社会保险登记.....5603

档案的转递.....5607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申领（鉴定机构申领）..... 5611

提供政审（考察）服务.....5615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5620

个人关键信息变更（企业）（参加工作时间变更、视同缴费时间变更）.....5625

档案材料的收集、鉴别和归档.....5630

终止社会保险关系(企业) — 死亡.....5634

民办非企业人员、机关事业单位非在编人员参保登记（企业）..... 5638

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5642

社会保障卡解挂.....5647

失业保险关系转出.....5652

社会保障卡非卡面信息变更.....5657

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5662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出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5666

护理费停发.....5672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死亡.....5676

农民合同制工人一次性生活补助申领.....5680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死亡.....5685

企业离退休人员因工非因病死亡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工伤未领取待遇）.....5692

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转出到省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5696

纳编的原社会招聘部队文职人员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5700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经人民法院宣告死亡.....5705

机关单位社会保险登记.....5710

企业职工参保登记（企业基本养老保险）.....5715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费工资基数申报.....5719

供养亲属抚恤金申领.....5723

招录,录用,企业调入,退伍兵安置等首次在机关事业单位参加工作的人员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5728

档案的接收.....5733

统筹地区以外交通、食宿费申领.....5737

工程建设项目办理工伤保险参保登记.....5742

超龄人员参保登记（含机关事业单位非在编人员）.....574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转入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5751

依据档案记载出具相关证明.....5755

安阳县气象局.....5760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5762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5767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5772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5777

渔港水域渔业船舶水上拆解活动审批.....5779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设立）.....5783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核.....5788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补领.....5792

产地检疫.....5797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换领.....5802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5807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变更登记.....5813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转移登记.....5818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申领.....5823

家庭承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5828

农业植物及其产品调运检疫及植物检疫证书签发.....5834

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动物隔离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变更）.....5839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初审.....5844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迁址重建）..... 5850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初审（母种）..... 5855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动物屠宰加工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变更）.....5860

渔业职务船员证核发.....5865

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 5870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5875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注销）.....5879

受委托生产种子.....5883

无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种苗繁育基地、母树林基地审核..... 5888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补发.....5892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CD 证设立).....5898

国家保护水生野生动物或其产品经营利用审核..... 5903

国家二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猎捕审核..... 5908

在渔港内新建、改建、扩建各种设施，或者进行其他水上、水下施工作业审批.....5913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注销.....5917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增驾.....5922

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产品经营利用许可..... 5927

国家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审核..... 5932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主证变更).....5937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动物屠宰加工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设立）.....5941

采集、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批..... 5946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初审（原种）..... 5951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换发.....5956

经营不分装种子备案审批受理.....5962

蚕种生产许可证初审.....5967

水产苗种产地检疫.....5971

渔业船舶登记.....5976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变更）.....5981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副证变更).....5985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号牌、行驶证、登记证书的换、补领.....5990

实行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农村土地的经营权证.....5995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复验换发）.....6001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抵押登记.....6006

植物检疫备案.....6011

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动物隔离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设立）.....6015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证初审.....6020

受委托代销种子.....6025

渔港内易燃、易爆、有毒等危害品装卸审批.....6030

种子经营者设立分支机构.....6034

蚕种经营许可证初审.....6038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册登记.....6042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栽培种）.....6047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6052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销登记.....6057

渔业普通船员证核发.....6062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6067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法定代表人变更）..... 6069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延续）..... 6074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补办）..... 6079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法定代表人变更）..... 6084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注销）..... 6089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补办）..... 6094

公民民族成份变更（未满十八周岁）（根据继父母的民族成份）县级初审.....6099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经营范围变更）..... 6104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延续）..... 6109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申请）..... 6114

公民民族成份变更（未满十八周岁）（根据养父母的民族成份）县级初审.....6119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名称变更）..... 6124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经营范围变更）..... 6129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经营场所变更).....6134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名称变更）..... 6139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注销）..... 6144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经营场所变更）..... 6149

公民民族成份变更（未满十八周岁）（根据父母的民族成份）县级初审.....6154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申请).....6159

公民民族成份变更（年满十八周岁不满二十周岁）县级初审..... 6164

安阳县民政局..... 6169

父母双方均宣告失踪的孤儿认定.....6171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解除收养关系登记..... 6175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补领解除收养关系证明..... 6180

父母双方均宣告死亡的孤儿认定.....6184

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核准.....6188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登记（社会福利机构为送养人）.....6192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补领收养登记证..... 6198

慈善组织担任受托人慈善信托重新备案..... 6202

内地居民办理结婚登记.....6206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给付.....6211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认定.....6215

父母双方均死亡的孤儿认定.....6219

社会团体修改章程核准.....6223

对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的给付.....6227

父母一方死亡，另一方宣告死亡的孤儿认定..... 6231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许可.....6235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6240

经营性养老机构变更备案.....6244

临时救助对象认定.....6248

最低生活保障金的给付.....6253

住宅区及建筑物名称备案（县级）..... 6256

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 6260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继子女登记..... 6265

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审批.....6271

事业单位养老机构变更备案.....6275

父母一方死亡，另一方宣告失踪的孤儿认定..... 6280

公益性养老机构变更备案.....6284

父母一方宣告死亡，另一方宣告失踪的孤儿认定..... 6288

建设骨灰堂审批.....6293

慈善组织担任受托人慈善信托设立备案..... 6297

经营性养老机构备案.....6301

内地居民补领离婚登记.....6305

内地居民补领结婚登记.....6310

撤销婚姻登记.....6315

临时救助金给付.....6320

老年人福利补贴.....6324

特困人员认定.....6328

事业单位养老机构备案.....6333

县级慈善表彰.....6338

建设殡仪服务站审批.....6342

内地居民办理离婚登记.....6347

社会团体慈善组织认定.....6352

民办非企业单位慈善组织认定.....6356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三代以内同辈旁系血亲子女登记.....6360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登记（因特殊困难生父母或监护人为送养人）..6366

困难群众价格补贴.....6372

公益性养老机构备案.....6376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6380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撤销收养登记..... 6384

安阳县教育局..... 6388

初级中学教师、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书换发..... 6390

区级示范幼儿园评定.....6395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地址变更.....6399

河南省中小学优秀班主任县级表彰..... 6404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6409

民办初中、小学、幼儿园办学许可证年度检查..... 6413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校名变更.....6417

对本地高中阶段及以下学校教师申诉的处理（县级）..... 6422

受理初中、小学、幼儿园学校学生申诉..... 6426

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6430

对发展教育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县级奖励..... 6434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设立（未经过筹设的）.....6442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设立（经过筹设的）.....6448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举办者变更.....6454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校长变更.....6459

初级中学教师、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书遗失补办.....6464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终止.....6469

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教师资格认定.....6474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6479

道路客运经营变更业户基本信息.....6481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经营许可证）申请.....6487

巡游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换发.....6492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6496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报备.....6501

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审批.....6505

二类超限运输车辆在区、县范围内行驶普通干线公路许可.....6510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变更业户基本信息.....6516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6521

申请道路客运站经营许可.....6526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经营许可证）到期延续.....6531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6536

工程设计变更审批.....6541

道路普通货运车辆恢复营运.....6546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航道建设，航道、码头前沿水域疏浚）.....6551

道路客运站变更许可事项.....6556

道路运输出租车企业信誉核定.....6561

穿越普通公路修建桥梁设施许可.....6565

跨越普通公路修建渡槽设施许可.....6570

穿越普通公路修建渡槽设施许可.....6575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6580

新建、改建、扩建从事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6585

巡游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注销.....6590

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6594

客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换发.....6599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地变更..... 6604

县内客运业户开业、增项经营许可..... 6609

客运车辆转籍、过户、报废.....6615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客运（经营许可证）到期延续..... 6620

因修建通信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6625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许可.....6630

港口采掘、爆破施工作业许可.....6635

裁决客运站经营者发车时间安排纠纷..... 6639

道路客运站补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6643

国家重点公路工程设计审批.....6648

跨越普通公路架设管线设施许可.....6652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勘探、采掘、爆破）..... 6657

客运车辆道路运输证信息变更.....6661

船舶文书签注（《航海（行）日志》《轮机日志》《车钟记录簿》《垃圾记录簿》《货物记录簿》《油类记录簿》《货物系固手册》）..... 6666

客运车辆道路运输证年审.....6671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 6676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车辆营运证注销..... 6681

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许可注销.....6686

经营期满延续道路客运班线经营.....6692

建设港口设施使用非深水岸线审批..... 6697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经营许可变更..... 6701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设立子公司许可..... 6706

在普通公路改造平面交叉道口审批..... 6711

水运建设项目竣工验收.....6716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6721

一类超限运输车辆在区、县范围内行驶普通干线公路许可.....6726

船舶进入或穿越禁航区审批.....6732

穿越普通公路埋设管线设施许可.....6736

跨越普通公路架设电缆设施许可.....6741

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 6746

穿越普通公路埋设电缆设施许可.....6751

利用普通公路桥梁铺设电缆设施许可..... 6756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审批..... 6760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6765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向交通主管部门备案..... 6770

经营期满延续道路客运包车经营.....6774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6779
港口经营许可（变更）.....6784
道路客运经营变更许可事项.....6789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车辆营运证补证.....6795
利用普通公路隧道铺设电缆设施许可.....6799
在普通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电缆设施许可.....6803
港口经营许可（延续申请）.....6808
利用普通公路涵洞铺设电缆设施许可.....6813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管道设施许可.....6817
利用跨越普通公路的设施悬挂非公路标志许可.....6821
船舶进出港报告.....6826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补发.....6831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6836
通航水域禁航区、交通管制区、锚地和安全作业区划定.....6841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构筑、设置、维修、拆除水上水下构筑物或者设施）.....6846
道路客运（班线）经营终止经营.....6851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换发.....6857
申请县内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6861
道路普通货运车辆报停.....6866
港口经营许可（初次申请）.....6871
道路旅客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到期换发.....6876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6882

更新采伐普通公路护路林审批.....6887

巡游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6892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发..... 6897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转籍、过户道路运输证配发..... 6902

因修建通信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6906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架设桥梁索道）..... 6911

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6915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埋设管道设施许可..... 6920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6924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车辆营运证新核发..... 6929

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换发..... 6934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通航水域岸线安全使用）..... 6939

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发..... 6943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6948

内河通航水域安全作业备案.....6953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6958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6963

道路客运站《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到期换发..... 6968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6973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大型群众性活动、体育比赛）..... 6978

因修建通信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6983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6988

申请县内道路旅客运输班线许可.....6993
申请县内道路旅客运输包车客运许可..... 6998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7003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电缆设施许可..... 7008
道路普通货物货运代理（代办）备案..... 7012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设置系船浮筒、浮趸、缆桩等设施）..... 7017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铺设、检修、拆除水上水下电缆或者管道）..... 7022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申请..... 7027
在普通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设施许可..... 7032
三类超限运输车辆在区、县范围内行驶普通干线公路许可..... 7037
内河通航水域载运或拖带超重、超长、超高、超宽、半潜物体许可..... 7043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7048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许可..... 7053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7058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埋设电缆设施许可..... 7063
危险货物营运车辆转籍、过户道路运输证配发..... 7067
道路客运站终止经营.....7071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客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补发..... 7076
渔业船舶及船用产品检验.....7081
在普通公路增设平面交叉道口审批..... 7086
取消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范围..... 7090
放射性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7095

因修建通信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7100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7105

申请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范围.....7110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终止经营.....7115

申请县际道路旅客运输包车客运许可.....7119

道路旅客运输补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7124

申请县际道路旅客运输班线许可.....7130

放射性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换发.....7135

放射性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发.....7140

对出租汽车经营者和驾驶员先进事迹的表彰和奖励.....7145

跨越普通公路修建桥梁设施许可.....7149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变更业户基本信息.....7154

申请县际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7159

放射性危险货物营运车辆转籍、过户道路运输证配发.....7164

安阳县供电公司.....7168

峰谷电变更.....7170

用电销户.....7175

低压非居民新装.....7180

暂停.....7184

并户.....7189

分户.....7193

暂拆.....7197

暂停恢复.....7201
减容.....7206
移表.....7211
高压新装.....7215
低压居民新装.....7219
容量/需量变更.....7223
需量值变更.....7228
用电更名.....7233
暂换恢复.....7237
减容恢复.....7241
复装.....7246
暂换.....7250
高压增容.....7254
低压居民增容.....7258
分布式电源项目新装.....7262
低压非居民增容.....7266
用电过户.....7270
安阳县公安局..... 7274
核发居住证.....7276
对港澳居民的暂住登记（连续就读）..... 7280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签发（16 周岁以下）.....7284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应邀签注签发.....7289

暂住登记（出租房屋）.....7293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签发.....7297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安全合格证补办.....7301

驾驶证记满分考试.....7306

台湾居民居住证补发.....7310

往来台湾通行证失效重新申请.....7314

大中专院校录取学生迁入.....7318

换领机动车行驶证.....7322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子女照顾老人）.....7325

大中专院校录取学生迁出.....7329

持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申领.....7333

暂住登记（学校就读）.....7338

设立单位集体户口（自有场地）.....7342

驾驶证转入换证.....7346

变更民族成分.....7350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换发.....7354

居住证签注.....7358

损毁换证.....7362

机动车抵押登记.....7366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签发（国家工作人员）.....7369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夫妻团聚）.....7374

延期换证.....7378

户口簿补发.....7382

校车驾驶资格许可.....7386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未成年子女投靠父母）.....7390

港澳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合法住所）.....7394

迁往市（县）外（有准迁证）.....7398

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备案.....7402

出国（境）定居注销户口.....7407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逗留签注签发.....7412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无依靠老人投靠子女）.....7416

普通护照加注.....7420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学习签注签发.....7424

务工人员入户.....7428

机动车所有人住所迁出车管所辖区变更登记.....7432

机动车临时通行牌证核发.....7436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个人旅游签注签发.....7440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离休干部抚恤优待的给付.....7445

民用枪支、弹药配购许可.....7449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的给付.....7454

误删除恢复户口.....7459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定期抚恤金的给付.....7463

港澳居民居住证变更居住地.....7468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其他签注签发.....7472

3 级分散供养残疾士兵购（建）房经费.....7476

港澳居民居住证补发.....7481

转业、复员、退伍入户（异地入户）.....7485

补领机动车行驶证.....7489

入伍注销户口.....7492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7496

病故军人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的给付.....7499

烈士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的给付.....7504

分户、立户（购房）.....7509

自行招用保安员的单位从事保安服务备案和撤销备案.....7513

军队退休士官抚恤优待的给付.....7517

工作调动入户（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7521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未成年子女投靠父母）.....7525

在乡复员军人定期生活补助.....7530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7534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7538

分户、立户（结婚）.....7542

普通护照补发.....7546

伤残人员抚恤待遇发放.....7550

暂住登记（亲属房屋）.....7554

建国后参战军队退役人员补助金的给付.....7558

驾驶证审验.....7562

换领机动车登记证书.....7566

申领居民身份证（换领）.....7569

迁移证补发.....7573

收养入户.....7577

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无需监护人陪同）.....7581

烈士褒扬金的给付.....7585

对台湾居民的暂住登记（合法住所）.....7589

承办者承办 1000-5000 人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7593

对退出现役残疾军人集中供养的确定.....7598

机动车迁出辖区转移登记.....7602

对港澳居民的暂住登记（合法就业）.....7606

对台湾居民的暂住登记（连续就读）.....7610

个人国际联网备案办理.....7614

往来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请.....7618

退出现役的分散安置的四级残疾军人护理费的给付.....7622

普通护照失效重新申请.....7626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7631

营业性射击场的设立审批-筹建申请.....7635

分户、立户（购房-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7639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7643

补、换领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7647

部分烈士（含错杀后被平反人员）子女认定及生活补助给付.....7651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深圳、珠海经济特区除外）核发..... 7656

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费的给付..... 7661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补发.....7666

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病故军人遗属丧葬补助费的给付..... 7670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中信息网络安全审批..... 7675

变更文化程度.....7679

伤残等级评定.....7683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事项变更备案..... 7689

病故军人遗属定期抚恤金的给付.....7693

分户、立户（结婚-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7698

准迁证补发.....7702

申领机动车免检合格标志.....7706

IV级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审批.....7710

死亡、宣告死亡人员办理户口注销..... 7714

退出现役的分散安置的一级残疾军人护理费的给付..... 7718

变更姓名.....7722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的给付..... 7726

往来港澳通行证换发.....7731

退出现役的分散安置的二级残疾军人护理费的给付..... 7735

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病故丧葬补助费的给付..... 7739

享受定期抚恤金的因公牺牲军人遗属丧葬补助费的给付..... 7743

建国后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补助金的给付..... 7748

变更户主或与户主关系.....7752

分户、立户（离婚）.....7756

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7760

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证核发.....7764

换领机动车号牌.....7768

台湾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合法住所）.....7771

2 级分散供养残疾士兵购（建）房经费.....7775

军队离休干部抚恤优待的给付.....7780

子女投靠父母（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7784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给付.....7788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退休干部抚恤优待的给付.....7792

延期审验.....7796

普通护照签发（未满 16 周岁）.....7800

牺牲、病故后 6 个月工资给付.....7804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7808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7813

在乡复员军人定期定量补助的认定.....7817

申领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7821

申领临时身份证.....7825

补领机动车号牌.....7829

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车辆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区域审批.....7832

夫妻投靠.....7836

Ⅲ级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审批.....7840

台湾居民居住证变更居住地.....7844

夫妻投靠（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7848

普通护照签发（国家工作人员）.....7852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损毁补发..... 7856

港澳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连续就读）..... 7860

父母投靠子女（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7864

机动车注销登记.....7868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到期换发..... 7872

机动车使用性质变更登记.....7876

转业、复员、退伍入户（回原籍）..... 7880

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的发放..... 7884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7888

退伍人员持军队、武装警察部队机动车驾驶证申领..... 7892

4 级分散供养残疾士兵购（建）房经费..... 7896

机动车所有人在管辖区内迁移备案..... 7901

1 级分散供养残疾士兵购（建）房经费..... 7904

普通护照签发.....7909

其他情况补录.....7913

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7917

购房入户（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7923

放射源存放场所技术防范系统验收..... 7927

退出现役的分散安置的三级残疾军人护理费的给付..... 7932

保安员证补发..... 7936

机动车共同所有人变更登记..... 7939

驾驶证初次申领..... 7943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永久性居民子女）..... 7947

外国人旅馆以外住宿登记..... 7952

机动车所有人在管辖区内变更联系方式备案..... 7956

暂住登记（自有房屋）..... 7960

变更出生日期..... 7964

对港澳居民的暂住登记（合法住所）..... 7968

变更性别..... 7972

恢复驾驶资格登记..... 7976

福利机构收养弃婴入户..... 7980

外国人旅馆住宿登记..... 7984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到期换发..... 7988

剧毒化学品存放场所技术防范系统验收..... 7992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无依靠老人投靠子女）..... 7997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个人旅游签注签发..... 8002

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 8006

申领居民身份证（补领）..... 8010

单位国际联网备案办理..... 8014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子女照顾父母）..... 8018

变更婚姻状况.....8023

营业性射击场的设立审批-设立申请.....8027

购房入户.....8031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商务签注签发.....8035

期满换证.....8039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团队旅游签注签发..... 8043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永居子女）..... 8047

户口迁入.....8051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签发.....8055

删除户口.....8059

遗失补证.....8064

务工人员入户（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8068

现役人员持军队、武装警察部队机动车驾驶证申领..... 8072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探亲签注签发.....8077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夫妻团聚）..... 8081

大中专院校毕业学生迁出.....8085

驾驶证注销登记.....8089

补领机动车登记证书.....8093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补发.....8096

提交机动车驾驶人身体条件证明.....8100

机动车发动机变更登记.....8104

宣告失踪人员办理户口注销.....8107

台湾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合法就业）..... 8111

保安员证核发.....8115

回国（入境）恢复户口.....8119

大中专院校毕业学生迁入.....8123

港澳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合法就业）..... 8127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签发（国家工作人员）..... 8131

Ⅴ级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审批.....8135

暂住登记（单位内部）.....8139

酒精、精神药品或麻醉药品检测.....8143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补发.....8148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探亲签注签发.....8152

设立单位集体户口（租赁场地）.....8156

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需监护人陪同）..... 8160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定居签注签发.....8164

子女投靠父母.....8168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损坏补发..... 8172

延期提交身体条件证明.....8176

机动车辖区内转移登记.....8180

刑满释放人员恢复户口.....8183

父母投靠子女.....8187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工程验收..... 8191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其他签注签发.....8195

机动车注册登记.....8199

异地申领居民身份证（换领）.....8203

机动车身颜色变更登记.....8207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签发.....8210

普通护照换发.....8214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团队旅游签注签发..... 8218

台湾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连续就读）..... 8222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8226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商务签注签发.....8230

对新出生婴儿办理出生登记（国外出生）..... 8234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签发（未满 16 周岁）.....8238

申请增加准驾车型.....8242

对中国境内出生外国婴儿的停留或者居留登记..... 8246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乘务签注签发.....8250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事项变更审批..... 8254

对新出生婴儿办理出生登记（国内出生）..... 8258

亲属关系证明.....8262

异地申领居民身份证（补领）.....8266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补发.....8270

对台湾居民的暂住登记（合法就业）..... 8274

工作调动入户.....8278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8282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8286

广电新闻出版项目核准.....8288

河南省科技特派员选派审核推荐.....8293

非跨黄河大桥及非跨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的独立公（铁）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8297

除国家高速公路网、普通国道网、地方高速公路和普通省道网项目之外的公路项目核准8302

教育项目核准.....8307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8312

分散并网风电项目核准.....8318

除跨省（区、市）高等级航道的千吨级及以上航电枢纽项目之外的内河航运项目核准..8323

养老服务设施项目核准.....8328

除抽凝式燃煤热电、燃气热电、背压式燃煤热电、农林生物质热电以外的其余热电项目（含自备电站）核准.....8333

民政、残疾人项目核准.....8338

就业服务设施项目核准.....8343

科技创新券后补助.....8348

市级众创空间备案.....8352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8356

医疗卫生项目核准.....8362

社会保障服务设施项目核准.....8367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范围内特定施工作业许可..... 8372

市级技术转移服务机构管理.....8377

对在循环经济管理、科学技术研究、产品开发、示范和推广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个人表彰

奖励.....8382

石油天然气管道受限制区域施工保护方案许可..... 8386

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8391

体育项目核准.....8395

市级重点实验室建设.....8400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8404

对在循环经济管理、科学技术研究、产品开发、示范和推广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表彰奖励.....8409

文化项目核准.....8413

农村电网改造升级中央预算内投资工程验收..... 8418

安阳县档案局..... 8422

对国有企业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表的审查..... 8424

对重点建设项目（工程）档案的验收..... 8428

对在档案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的表彰或者奖励.....8433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8438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理服务许可..... 8440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 8445

建筑垃圾排放许可.....8450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到期复查换证..... 8455

在城市道路两侧和公共场地临时堆放物料，搭建临时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许可8460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8464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理服务许可-到期复查换证.....8468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8473

建筑垃圾清运许可.....8478

建筑垃圾消纳利用许可.....8483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8488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卫设施许可..... 8492

迁移古树名木审批.....8496

安阳县残疾人联合会.....8500

残疾人证残损换新.....8502

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劳务派遣）..... 8506

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签订劳动合同或在编人员）..... 8510

残疾人证等级变更.....8514

残疾人证注销.....8518

残疾人证挂失.....8522

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劳务派遣的应届残疾人大学生）..... 8526

残疾人证迁移.....8531

残疾人证新办证.....8535

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应届残疾人大学生）..... 8539

安阳县财政局..... 8543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8545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8550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8555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书的项目）重新报批.....8557

县级排污许可副本变更.....8563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表的项目）重新报批.....8573

固体废物申报登记确认.....8579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8583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遗失补办..... 8588

到期换发《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 8591

县级排污许可正本变更（单位名称变更）..... 8595

县级排污许可正本变更（单位注册地址变更）..... 8604

县级排污许可正本变更（其他正本中载明的基本信息变更）..... 8613

军队退休干部抚恤优待的给付.....8622

现有经营单位重新申领《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 8626

首次申领《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 8631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注销..... 8636

防治污染设施的拆除或闲置审批.....8640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表的项目）重新审核.....8644

县级排污许可证申请补领.....8650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基础信息变更..... 8656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审批（报告书项目）..... 8659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书的项目）首次申请.....8670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退休士官抚恤优待的给付..... 8676

县级排污许可证新申请.....8680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的备案（非辐射类）..... 8686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审批（报告表项目）.....8691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企业名称信息变更.....8701

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和扩大审核.....8705

烈士遗属定期抚恤金的给付.....8710

各类优抚补助对象认定.....8715

县级排污许可正本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8720

县级排污许可证延续.....8729

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烈属丧葬补助费的给付.....8735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经营场所负责人信息变更.....8739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表的项目）首次申请.....8743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信息变更.....8749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书的项目）重新审核.....8753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地役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地役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一）不动产灭失的；（二）权利人放弃不动产权利的；（三）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四）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五）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不动产上已经设立抵押权、地役权或者已经办理预告登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因放弃权利申请注销登记的，申请人应当提供抵押权人、地役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的书面材料。

第六十三条　已经登记的地役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持不动产登记证明、证实地役权发生消灭的材料等必要材料，申请地役权注销登记：（一）地役权期限届满；（二）供役地、需役地归于同一人；（三）供役地或者需役地灭失；（四）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地役权消灭；（五）依法解除地役权合同；（六）其他导致地役权消灭的事由。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3　地役权登记 13.4　注销登记 13.4.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地役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地役权注销登记：

1　地役权期限届满的；

2　供役地、需役地归于同一人的；

3　供役地或者需役地灭失的；

4　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地役权消灭的；

5　依法解除地役权合同的；

6　其他导致地役权消灭的事由。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地役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地役权注销登记：

1　地役权期限届满的；

2　供役地、需役地归于同一人的；

3　供役地或者需役地灭失的；

4　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地役权消灭的；

5　依法解除地役权合同的；

6　其他导致地役权消灭的事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建建筑物抵押权首次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建建筑物抵押权首次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记。

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第七十五条 以建设用地

使用权以及全部或者部分在建建筑物设定抵押的，应当一并申请建设用地使用权以及在建建筑物抵押权的首次登记。

当事人申请在建建筑物抵押权首次登记时，抵押财产不包括已经办理预告登记的预购商品房和已经办理预售备案的商品房。

前款规定的在建建筑物，是指正在建造、尚未办理所有权首次登记的房屋等建筑物。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4　抵押权登记 14.1　首次登记 14.1.1　适用

在借贷、买卖等民事活动中，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为保障其债权实现，依法设立不动产抵押权的，可以由抵押人和抵押权人共同申请办理不动产抵押登记。以建设用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抵押的，该土地、海域上的建筑物、构筑物一并抵押；以建筑物、构筑物抵押的，该建筑物、构筑物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一并抵押。

1　为担保债务的履行，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不转移不动产的占有，将该不动产抵押给债权人的，当事人可以申请一般抵押权首次登记；

2　为担保债务的履行，债务人或者第三人对一定期间内将要连续发生的债权提供担保不动产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最高额抵押权首次登记；

3　以正在建造的建筑物设定抵押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在建建筑物抵押权首次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以正在建造的建筑物设定抵押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在建建筑物抵押权首次登记。

二、当事人申请在建建筑物抵押权首次登记时，抵押财产不包括已经办理预告登记的预购商品房和已经办理预售备案的商品房。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土地复垦验收确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土地复垦验收确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土地复垦条例》（2011 年 3 月 5 日国务院令第 592 号）第二十八条：土地复垦义务人按照土地复垦方案的要求完成土地复垦任务后，应当按照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的规定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申请验收，接到申请的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同级农业、林业、环境保护等有关部门进行验收。

进行土地复垦验收，应当邀请有关专家进行现场踏勘，查验复垦后的土地是否符合土地复垦标准以及土地复垦方案的要求，核实复垦后的土地类型、面积和质量等情况，并将初步验收结果公告，听取相关权利人的意见。相关权利人对土地复垦完成情况提出异议的，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

进一步核查，并将核查情况向相关权利人反馈；情况属实的，应当向土地复垦义务人提出整改意见。

六、申请条件

土地复垦义务人完成土地复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耕地保护股；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耕地保护股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

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宅基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宅基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不动产登记遵循严格管理、稳定连续、方便群众的原则。 不动产权利人已经依法享有的不动产权利，不因登记机构和登记程序的改变而受到影响。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

记。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第二十五条 市、县人民政府可以根据情况对本行政区域内未登记的不动产，组织开展集体土地所有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承包经营权的首次登记。

第四十条　依法取得宅基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宅基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宅基地建造住房及其附属设施的，可以申请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0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10.1　首次登记

10.1.1　适用

依法取得宅基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宅基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宅基地建造住房及其附属设施的，可以申请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六、申请条件

依法取得宅基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宅基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宅基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年 10 月 28 日公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4 号）第四十四条　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的，应当经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准。临时建设影响近期建设规划或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实施以及交通、市容、安全等的，不得批准。临时建设应当在批准的使用期限内自行拆除。临时建设和临时用地规划管理的具体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

2.《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2010 年 7 月 30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2010 年 7 月 30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34 号公布 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第五十条 在城市、镇规划区内确需进行临时建设的，建设单位或

者个人应当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申请取得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和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土地使用权属于建设单位或者个人的，进行临时建设不需办理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在城市、镇规划区内确需进行临时建设的，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申请取得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和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二、土地使用权属于建设单位或者个人的，进行临时建设不需办理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临时建设影响近期建设规划或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实施以及交通、市容、安全等的，不得批准。临时建设应当在批准的使用期限内自行拆除。

三、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5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采矿权开采方式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采矿权开采方式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1998 年 2 月 1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41 号发布，根据 2014 年 7 月 29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矿权人应当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一）变更矿区范围的；（二）变更主要开采矿种的；（三）变更开采方式的；（四）变更矿山企业名称的；（五）经依法批准转让采矿权的。

六、申请条件

一、采矿权人应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申请变更。

二、符合采矿权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三、采矿权人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了采矿权人义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测绘矿管股；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测绘矿管股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出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出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记。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1　首次登记 8.1.1　适用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六、申请条件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02010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森林防火期内在森林防火区野外用火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森林防火期内在森林防火区野外用火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森林防火条例》（1988 年 1 月 16 日国务院公布，2008 年 12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五条：森林防火期内，禁止在森林防火区野外用火，因防治病虫鼠害、冻害等特殊情况需野外用火的，应当经县级人民政府批准，并按照要求采取防火措施，严防失火。”

六、申请条件

森林防火期内在森林防火区野外用火活动审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林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林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记。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五十三条　国有林地使用权登记，应当提交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或者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地上森林、林木一并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5 不动产登记过渡期内，农业部会同国土资源部等部门负责指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统一登记工作，按照农业部有关规定办理耕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

耕地以外的承包经营权登记、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和森林、林木所有权登记，按照《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办理。本规范不再另行规定。

六、申请条件

尚未登记的国有林地所有权，权利人可以申请国有林地所有权的首次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七十四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管线和其他工程建设的，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对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和规划条件的，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第四十四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的，应当经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准。临时建设影响近期建设规划或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实施以及交通、市容、安全等的，不得批准。……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2 小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2 小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宗教、殡葬设施等建设项目占用林地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宗教、殡葬设施等建设项目占用林地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第三十七条:“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应当不占或者少占林地;确需占用林地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同意,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占用林地的单位应当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由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林业主管部门制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278 号,根据 2011 年 1 月 8 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改)第十六条:“……(二)占用或者征收、征用防护林林地或者特种用途林林地面积 10 公顷以上的,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林地及其采伐迹地面积 35 公顷以上的,其他

林地面积70公顷以上的，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占用或者征收、征用重点林区林地的，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审核。”

六、申请条件

1.建设项目按基本建设程序，经有关部门批准（审批、核准、登记备案等）；2.被征占用林地权属清楚，符合国家和省使用林地相关法律、政策规定；3.材料齐全；4.各项建设工程长期占用林地面积不得突破年度林地定额总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八条、《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林业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调整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引导节约集约利用林地的通知〉的通知》（豫财综〔2016〕10号）规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根据2004年8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二号）第五十四条：“建设单位使用国有土地，应当以出让等有偿使用方式取得；但是，下列建设用地，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批准，可以以划拨方式取得：（一）国家机关用地和军事用地；（二）城市基础设施用地和公益事业用地；（三）国家重点扶持的能源、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用地；（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用地。”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根据2014年7月2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国务院令第653号）第二十二条：“具体建设项目需要占用土

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建设用地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的，按照下列规定办理：（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论证时，由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用地有关事项进行审查，提出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时，必须附具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报告。（二）建设单位持建设项目的有关批准文件，向市、县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提出建设用地申请，由市、县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拟订供地方案，报市、县人民政府批准；需要上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应当报上级人民政府批准。（三）供地方案经批准后，由市、县人民政府向建设单位颁发建设用地批准书。有偿使用国有土地的，由市、县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与土地使用者签订国有土地有偿使用合同；划拨使用国有土地的，由市、县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向土地使用者核发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四）土地使用者应当依法申请土地登记。”

三、《河南省实施〈土地管理法〉办法》（根据2009年11月27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关于修改＜河南省实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四十五条：“下列项目可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一）国家机关和军事用地；（二）城市基础设施和公益事业用地；（三）国家重点扶持的能源、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用地；（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用地。申请以划拨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申请人应持建设项目批准文件和必备

资料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提出建设用地申请，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后，办理用地手续。”

四、《河南省国家安全技术保卫条例》（2008 年 7 月 31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河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10 号）第四条 ：“国家安全机关对新建、改建、扩建的下列建设项目进行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批：（一）国际机场、出入境口岸、火车站、邮政枢纽、电信枢纽、海关；（二）省辖市以上国家机关，军事设施、重点科研单位和军工企事业单位等重点部门、重点部门周边安全控制区范围内的宾馆饭店、写字楼、公寓、别墅、度假村、厂房等建筑物、构筑物；（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进行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批的其他建设项目。重点部门、重点部位及周边安全控制区的范围由省人民政府规划。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第六条 ：“凡属本条例第四条所列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报国家安全机关审查批准。发展改革、国土资源、建设规划、商务、环保等部门在受理建设单位申请时，对属于本条例第四条所列的建设项目，应当书面告知建设单位先期进行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批。国家安全机关应当在接到建设单位的申报材料后十日内予以审批。经国家安全机关审查批准后，相关部门方可办理有关手续。”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权益科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权益科负责人；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局长；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综合窗口；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03 年 8 月 27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第七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行政机关应当依法办理有关行政许可的注销手续：（一）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　（二）赋予公民特定资格的行政许可，该公民死亡或者丧失行为能力的；　（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终止的；　（四）行政许可依法被撤销、撤回，或者行政许可证件依法被吊销的；　（五）因不可抗力导致行政许可事项无法实施的；　（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注销行政许可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2 小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2 小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审批制、核准制的建设项目占用林地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审批制、核准制的建设项目占用林地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三十七条：“ 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应当不占或者少占林地；确需占用林地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同意，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占用林地的单位应当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由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林业主管部门制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应当按照规定安排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植树造林面积不得少于因占用林地而减少的森林植被面积。上级林业主管部门应当定期督促下级林业主管部门组织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并进行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78号，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改）第十六条：“……（二）占用或者征收、

征用防护林林地或者特种用途林林地面积10公顷以上的，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林地及其采伐迹地面积35公顷以上的，其他林地面积70公顷以上的，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占用或者征收、征用重点林区林地的，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审核。”

六、申请条件

1.建设项目按基本建设程序，经有关部门批准（审批、核准、登记备案等）；2.被征占用林地权属清楚，符合国家和省使用林地相关法律、政策规定；3.材料齐全；4.各项建设工程长期占用林地面积不得突破年度林地定额总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八条、《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林业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调整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引导节约集约利用林地的通知〉的通知》（豫财综〔2016〕10号）规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抵押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抵押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一）不动产灭失的；（二）权利人放弃不动产权利的；（三）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四）人民

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不动产上已经设立抵押权、地役权或者已经办理预告登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因放弃权利申请注销登记的，申请人应当提供抵押权人、地役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的书面材料。

第七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持不动产登记证明、抵押权消灭的材料等必要材料，申请抵押权注销登记：（一）主债权消灭；（二）抵押权已经实现；（三）抵押权人放弃抵押权；（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抵押权消灭的其他情形。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4　抵押权登记 14.4　注销登记 14.4.1　适用

已经登记的抵押权，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抵押权注销登记：

1　主债权消灭的；

2　抵押权已经实现的；

3　抵押权人放弃抵押权的；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致使抵押权消灭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抵押权消灭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抵押权，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抵押权注销登记：

1　主债权消灭的；

2　抵押权已经实现的；

3　抵押权人放弃抵押权的；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致使抵押权消灭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抵押权消灭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森林、林木所有权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森林、林木所有权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

第二条 本条例所称不动产登记，是指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法将不动产权利归属和其他法定事项记载于不动产登记簿的行为。本条例所称不动产，是指土地、海域以及房屋、林木等定着物。

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六、申请条件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

（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

（二）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

（三）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宅基地使用权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宅基地使用权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

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四十条　依法取得宅基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宅基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宅基地建造住房及其附属设施的，可以申请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0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10.2　变更登记

10.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宅基地使用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

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1986 年 3 月 19 日主席令第三十六号，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十五条：设立矿山企业，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资质条件，并依照法律和国家有关规定，由审批机关对其矿区范围、矿山设计或者开采方案、生产技术条件、安全措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等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方予批准。第二十一条：关闭矿山，必须提出矿山闭坑报告及有关采掘工程、不安全隐患、土地复垦利用、环境保护的资料，并按照国家规定报请审查批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2009 年 3 月 2 日国土资源部令第 44 号，2016 年 1 月 8 日予以修改修订）第十二条：采矿权申请人申请办理采矿许可证时，应当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报有批准权的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报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土资规〔2016〕21号）：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施行矿山企业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和土地复垦方案合并编报制度。矿山企业不再单独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土地复垦方案。合并后的方案以采矿权为单位进行编制，即一个采矿权编制一个方案。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耕地保护股；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

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耕地保护股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坐落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坐落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

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2　变更登记 8.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国有建设用地的；

5　共有性质变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国有建设用地的；

5　共有性质变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承接省下放权限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规划选址（县域范围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承接省下放权限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规划选址（县域范围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主席令第28号)第五十二条：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论证时，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可以根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和建设用地标准，对建设用地有关事项进行审查，并提出意见。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56号） 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论证时，由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用地有关事项进行审查，提出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时，必须附具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报告。三、《建设用地审查报

批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68号） 第四条：在建设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阶段，建设单位应当向建设项目批准机关的同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提出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申请。受理预审申请的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应当依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使用标准和国家土地供应政策，对建设项目的有关事项进行预审，出具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六、申请条件

不涉及跨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的项目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窗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0.5 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 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四十五条：符合下列条件的，经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和房产管理部门批准，其划拨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可以转让、出租、抵押：（一）土地使用者为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二）领有国有土地使用证；（三）具有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合法的产权证明；（四）依照本条例第二章的规定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向当地市、县人民政府补交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或者以转让、出租、抵押所获效益抵交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转让、出租、抵押前款划拨土地使用权的，分别依照本条例第三章、第四章和第五章的规定办理。”第三章：“第三章 土地使用权转让 第十九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是指土地使用者将土地使用权再转让的行为，包

括出售、交换和赠与。未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条件投资开发、利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不得转让。第二十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应当签订转让合同。　　第二十一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时，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登记文件中所载明的权利、义务随之转移。第二十二条　土地使用者通过转让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其使用年限为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减去原土地使用者已使用年限后的剩余年限。第二十三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时，其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随之转让。第二十四条　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的所有人或者共有人，享有该建筑物、附着物使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者转让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时，其使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随之转让，但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作为动产转让的除外。第二十五条　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转让，应当按照规定办理过户登记。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分割转让的，应当经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和房产管理部门批准，并依照规定办理过户登记。第二十六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价格明显低于市场价格的，市、县人民政府有优先购买权。土地使用权转让的市场价格不合理上涨时，市、县人民政府可以采取必要的措施。第二十七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后，需要改变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规定的土地用途的，依照本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办理。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利用股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利用股股长；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局长；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审批初步设计的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审批初步设计的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第三十八条:“需要临时使用林地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批准;临时使用林地的期限一般不超过二年,并不得在临时使用的林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临时使用林地期满后一年内,用地单位或者个人应当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

六、申请条件

1.建设项目按基本建设程序,经有关部门批准(审批、核准、登记备案等);2.被征占用林地权属清楚,符合国家和省使用

林地相关法律、政策规定；3.材料齐全；4.各项建设工程长期占用林地面积不得突破年度林地定额总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八条、《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林业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调整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引导节约集约利用林地的通知〉的通知》(豫财综〔2016〕10号）规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

（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四十条　依法取得宅基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宅基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宅基地建造住房及其附属设施的，可以申请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0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10.2　变更登记

10.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受理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矿业权抵押服务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矿业权抵押服务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第一百二十三条　依法取得的探矿权、采矿权、取水权和使用水域、滩涂从事养殖、捕捞的权利受法律保护。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1995 年 6 月 30 日通过）第四十一条 当事人以本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财产抵押的，应当办理抵押物登记，抵押合同自登记之日起生效。

第四十二条 办理抵押物登记的部门如下:

(一)以无地上定着物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的，为核发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土地管理部门;

(二)以城市房地产或者乡(镇)、村企业的厂房等建筑物抵押的，为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规定的部门；

(三)以林木抵押的，为县级以上林木主管部门；

(四)以航空器、船舶、车辆抵押的，为运输工具的登记部门；

(五)以企业的设备和其他动产抵押的，为财产所在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三、《矿业权出让管理暂行规定》（国土资发〔2000〕309 号）第五十七条矿业权设定抵押时，矿业权人应持抵押合同和矿业权许可证到原发证机关办理备案手续。矿业权抵押解除后 20 日内，矿业权人应书面告知原发证机关。

四、《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省级矿业权抵押服务办事指南的通知》（豫国土资发〔2015〕92 号）。

六、申请条件

一、申请各方关于 xxx 矿业权抵押的告知文书；

二、采矿许可证；

三、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及缴费凭证；

四、同意抵押证明（若矿业权人在抵押期内需要与其他金融部门再次抵押时，必须由原抵押的金融部门出具同意再次证明抵押）。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 0.5 个小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

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 1 个小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测绘矿管股；办理时限：即办件 3 个小时；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测绘矿管股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件 3 个小时；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 0.5 个小时；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买卖）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买卖）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

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3　转移登记 8.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转让、互换或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导致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转让、互换或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导致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进入草原防火管制区车辆的草原防火通行证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进入草原防火管制区车辆的草原防火通行证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草原防火条例》（国务院令第542号）第二十二条：在草原防火期内，出现高温、干旱、大风等高火险天气时，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将极高草原火险区、高草原火险区以及一旦发生草原火灾可能造成人身重大伤亡或者财产重大损失的区域划为草原防火管制区，规定管制期限，及时向社会公布，并报上一级人民政府备案。在草原防火管制区内，禁止一切野外用火。对可能引起草原火灾的非野外用火，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或者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应当按照管制要求，严格管理。进入草原防火管制区的车辆，应当取得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草原防火主管部门颁发的草原防火通行证，并服从防火管制。

六、申请条件

一、申请单位法人证明或个人身份证复印件；二、草原防火通行证的申请表；三、进入草原防火管制区车辆的相关手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兴办企业用地审核（使用存量建设用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兴办企业用地审核（使用存量建设用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联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1986 年 6 月 25 日主席令第四十一号，2004 年 8 月 28 日予以修改）第六十条：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使用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建设用地兴办企业或者与其他单位、个人以土地使用权入股、联营等形式共同举办企业的，应当持有关批准文件，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批准权限，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批准；其中，涉及占用农用地的，依照本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按照前款规定兴办企业的建设用地，必须严格控制。省、自治区、直

辖市可以按照乡镇企业的不同行业和经营规模，分别规定用地标准。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收件；办理时限：承诺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诺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股长；办理时限：承诺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承诺1.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

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诺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备案制的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备案制的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九号修订）第三十八条：“需要临时使用林地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批准；临时使用林地的期限一般不超过二年，并不得在临时使用的林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临时使用林地期满后一年内，用地单位或者个人应当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

六、申请条件

1.建设项目按基本建设程序，经有关部门批准（审批、核准、登记备案等）；2.被征占用林地权属清楚，符合国家和省使用林地相关法律、政策规定；3.材料齐全；4.各项建设工程长期占用林地面积不得突破年度林地定额总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八条、《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林业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调整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引导节约集约利用林地的通知〉的通知》(豫财综〔2016〕10号）规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权利人名称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权利人名称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

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2　变更登记 8.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国有建设用地的；

5　共有性质变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国有建设用地的；

5　共有性质变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

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

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

[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02010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预购商品房抵押预告登记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预购商品房抵押预告登记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八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按照约定申请不动产预告登记：（一）商品房等不动产预售的；（二）不动产买卖、抵押的；（三）以预购商品房设定抵押权的；（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预告登记生效期间，未经预

告登记的权利人书面同意，处分该不动产权利申请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不予办理。

预告登记后，债权未消灭且自能够进行相应的不动产登记之日起3个月内，当事人申请不动产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按照预告登记事项办理相应的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15 预告登记 15.2 预告登记的变更 15.2.1 适用

因当事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等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申请预告登记的变更。

六、申请条件

因当事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等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申请预告登记的变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不动产查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不动产查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

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

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

（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

（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第九十七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登记资料依法查询制度。

权利人、利害关系人按照《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依法查询、复制不动产登记资料的，应当到具体办理不动产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

权利人可以查询、复制其不动产登记资料。

因不动产交易、继承、诉讼等涉及的利害关系人可以查询、复制不动产自然状况、权利人及其不动产查封、抵押、预告登记、异议登记等状况。

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国家安全机关、监察机关等可以依法查询、复制与调查和处理事项有关的不动产登记资料。

其他有关国家机关执行公务依法查询、复制不动产登记资料的，依照本条规定办理。

涉及国家秘密的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查询，按照保守国家秘密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20　登记资料查询 20.1　查询主体 下列情形可以依法查询不动产登记资料：

1　权利人可以查询、复制其全部的不动产登记资料；

2　因不动产交易、继承、诉讼等涉及的利害关系人可以查询、复制不动产自然状况、权利人及其不动产查封、抵押、预告登记、异议登记等状况；

3　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国家安全机关、监察机关以及其他因执行公务需要的国家机关可以依法查询、复制与调查和处理事项有关的不动产登记资料；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查询不动产登记资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向不动产登记机构说明查询目的，不得将查询获得的不动产登记资料用于其他目的；未经权利人同意，不得泄露查询获得的不动产登记信息。

六、申请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予以查询或复制不动产登记资料：

1　查询主体到不动产登记机构来查询的；

2　查询的不动产属于本不动产登记机构的管辖范围；

3　查询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形式要求；

4　查询目的明确且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出省《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出省《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植物检疫条例》（1983 年 1 月 3 日国务院发布，1992 年 5 月 13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县级以上地方各级农业主管部门、林业主管部门所属的植物检疫机构，负责执行国家的植物检疫任务。第七条：调运植物和植物产品，属于下列情况的，必须经过检疫：（一）列入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名单的，运出发生疫情的县级行政区域之前，必须经过检疫；（二）凡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不论是否列入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名单和运往何地，在调运之前，都必须经过检疫。第八条：按照本条例第七条的规定必须检疫的植物和植物产品，经检疫未发现植物检疫对象的，发给植物检疫证书。发现有植物检疫对象、但能彻底消毒处理的，托运人应按植物检疫机构的

要求，在指定地点作消毒处理，经检查合格后发给植物检疫证书；无法消毒处理的，应停止调运。

六、申请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提出申请：

1、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种子苗木及其他繁殖材料在运出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之前，并征得调入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同意后； 2、种子苗木及其他繁殖材料在运出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之前，并征得调入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同意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不动产补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不动产补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二条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污损、破损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换发。符合换发条件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予以换发，并收回原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

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污损、破损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换发。符合换发条件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予以换发，并收回原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6.3　不动产权证书和不动产登记证明的换发、补发、注销 不动产权证书和不动产登记证明换发、补发、注销的，原证号废止。换发、补发的新不动产权证书或不动产登记证明应当更换号码，并在不动产权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上注明“换发”“补发”字样。

1.6.3.1　不动产权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破损、污损、填制错误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换发。符合换发条件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收回并注销原不动产权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并将有关事项记载于不动产登记簿后，向申请人换发新的不动产权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并注明“换发”字样。

1.6.3.2　不动产权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遗失、灭失，不动产权利人申请补发的，由不动产登记机构在其门户网站上刊发不动产权利人的遗失、灭失声明，15个工作日后，打印一份遗失、灭失声明页面存档，并将有关事项记载于不动产登记簿，向申请人补发新的不动产权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并注明“补发”字样。

六、申请条件

不动产权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遗失、灭失，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补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

销登记：（一）不动产灭失的；（二）权利人放弃不动产权利的；（三）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四）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不动产上已经设立抵押权、地役权或者已经办理预告登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因放弃权利申请注销登记的，申请人应当提供抵押权人、地役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的书面材料。

第四十条　依法取得宅基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宅基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宅基地建造住房及其附属设施的，可以申请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0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10.4　注销登记

10.4.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　不动产灭失的；

2　权利人放弃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的；

3　依法没收、征收、收回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的；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消灭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　不动产灭失的；

2　权利人放弃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的；

3　依法没收、征收、收回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的；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消灭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第二十条：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必须经采集地的县级人民政府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签署意见后，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机构申请采集证。《河南省野生植物保护条例》第十二条：因科学研究、人工培育、文化交流、医药卫生、教学等需要，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应当提交包括采集用途、种类、数量、地点、期限、方法等内容的书面申请，经采集地县级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签署意见后，向省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采集证。

六、申请条件

受理条件

一、具备采集的技术条件与可采资源相应资格的；

二、因科学研究、人工培育、文化交流等特殊需要，采集国家二级、省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的。

禁止性要求

（一）不符合批准条件的；

（二）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三）根据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资源现状不宜采集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耕地、林地、草原等土地承包经营权首次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耕地、林地、草原等土地承包经营权首次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记。

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第二十五条 市、县人民政府可以根据情况对本行政区域内未登记的不动产，组织开展集体土地所有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承包经营权的首次登记。依照前款规定办理首次登记所需的权属来源、调查等登记材料，由人民政府有关部门组织获取。第四十七条　承包农民集体所有的耕地、林地、草地、水域、滩涂以及荒山、荒沟、荒丘、荒滩等农用地，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农用地从事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等农业生产的，可以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地上有森林、林木的，应当在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时一并申请登记。

第四十八条 依法以承包方式在土地上从事种植业或者养殖业生生产活动的，可以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的首次登记。以家庭承包方式取得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的首次登记，由发包方持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等材料申请。

以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农村土地的，由承包方持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首次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5　不动产登记过渡期内，农业部会同国土资源部等

部门负责指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统一登记工作，按照农业部有关规定办理耕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耕地以外的承包经营权登记、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和森林、林木所有权登记，按照《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办理。本规范不再另行规定。

六、申请条件

依法以承包方式在土地上从事种植业或者养殖业生产活动的，可以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的首次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03 年 8 月 27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第四十九条被许可人要求变更行政许可事项的，应当向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行政机关提出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行政机关应当依法办理变更手续。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6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存量房买卖加抵押合并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存量房买卖加抵押合并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森林、林木所有权首次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森林、林木所有权首次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六、申请条件

尚未登记的森林、林木所有权，权利人可以申请集体土地所有权首次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林地使用权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林地使用权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

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五十三条　国有林地使用权登记，应当提交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或者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地上森林、林木一并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5　不动产登记过渡期内，农业部会同国土资源部等部门负责指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统一登记工作，按照农业部有关规定办理耕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耕地以外的承包经营权登记、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和森林、林木所有权登记，按照《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办理。本规范不再另行规定。

六、申请条件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

（一）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

（二）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三）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抵押权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抵押权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

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六十九条　因主债权转让导致抵押权转让的，当事人可以持不动产权属证书、不动产登记证明、被担保主债权的转让协议、债权人已经通知债务人的材料等相关材料，申请抵押权的转移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4　抵押权登记 14.3　转移登记 14.3.1　适用

因主债权转让导致抵押权转让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抵押权转移登记。

最高额抵押权担保的债权确定前，债权人转让部分债权的，除当事人另有约定外，不得办理最高额抵押权转移登记。债权人转让部分债权，当事人约定最高额抵押权随同部分债权的转让而转移的，应当分别申请下列登记：

1 当事人约定原抵押权人与受让人共同享有最高额抵押权的，应当申请最高额抵押权转移登记和最高额抵押权变更登记；

2 当事人约定受让人享有一般抵押权、原抵押权人就扣减已转移的债权数额后继续享有最高额抵押权的，应当一并申请一般抵押权转移登记和最高额抵押权变更登记；

3 当事人约定原抵押权人不再享有最高额抵押权的，应当一并申请最高额抵押权确定登记和一般抵押权转移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企业改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企业改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

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3　转移登记 8.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转让、互换或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导致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转让、互换或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导致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租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租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记。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1　首次登记 8.1.1　适用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六、申请条件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互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互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

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

[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

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批次用地项目占用林地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批次用地项目占用林地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三十七条：“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应当不占或者少占林地；确需占用林地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同意，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占用林地的单位应当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由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林业主管部门制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应当按照规定安排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植树造林面积不得少于因占用林地而减少的森林植被面积。上级林业主管部门应当定期督促下级林业主管部门组织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并进行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78号，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改）第十六条：“……（二）占用或者征收、

征用防护林林地或者特种用途林林地面积10公顷以上的，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林地及其采伐迹地面积35公顷以上的，其他林地面积70公顷以上的，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占用或者征收、征用重点林区林地的，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审核。”

六、申请条件

1.建设项目按基本建设程序，经有关部门批准（审批、核准、登记备案等）；2.被征占用林地权属清楚，符合国家和省使用林地相关法律、政策规定；3.材料齐全；4.各项建设工程长期占用林地面积不得突破年度林地定额总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八条、《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林业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调整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引导节约集约利用林地的通知〉的通知》（豫财综〔2016〕10号）规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权利人名称、坐落、证件种类或号码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权利人名称、坐落、证件种类或号码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

（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

（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2　变更登记 9.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名下的不动产分割或者合并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名下的不动产分割或者合并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

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协助执行过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协助执行过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1990 年 5 月 1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5 号发布，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5 号）第十九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是指土地使用者将土地使用权再转让的行为，包括出售、交换和赠与。未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条件投资开发、利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不得转让。 第二十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应当签订转让合同。

2.《城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规划管理办法》（1992 年 11 月 6 日经建设部第 17 次部常务会议通过，199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第十条　通过出让获得的土地使用权再转让时，受让方应当遵守原出让合同附具的规划设计条件，并由受让方向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办理登记手续。受让方如需改变原规划设

计条件，应当先经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第十二条　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有权对城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过程是否符合城市规划进行监督检查。 第十三条　凡持未附具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提供规划设计条件及附图的出让、转让合同，或擅自变更的，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不予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凡未取得或擅自变更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而办理土地使用权属证明的，土地权属证明无效。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

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6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出让地转让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出让地转让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1990 年 5 月 1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5 号发布，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5 号）第十九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是指土地使用者将土地使用权再转让的行为，包括出售、交换和赠与。未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条件投资开发、利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不得转让。 第二十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应当签订转让合同。

2.《城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规划管理办法》（1992 年 11 月 6 日经建设部第 17 次部常务会议通过，199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第十条　通过出让获得的土地使用权再转让时，受让方应当遵守原出让合同附具的规划设计条件，并由受让方向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办理登记手续。受让方如需改变原规划设

计条件，应当先经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第十二条　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有权对城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过程是否符合城市规划进行监督检查。 第十三条　凡持未附具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提供规划设计条件及附图的出让、转让合同，或擅自变更的，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不予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凡未取得或擅自变更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而办理土地使用权属证明的，土地权属证明无效。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

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6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资产调拨）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资产调拨）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买卖、互换、赠与的；

2、继承或受遗赠的；

3、作价出资（入股）的；

4、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一）不动产灭失的；

（二）权利人放弃不动产权利的；（三）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四）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不动产上已经设立抵押权、地役权或者已经办理预告登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因放弃权利申请注销登记的，申请人应当提供抵押权人、地役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的书面材料。

第四十四条　依法取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兴办企业，建设公共设施，从事公益事业等的，可以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11.4　注销登记 11.4.1　适用

已经登记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　不动产灭失的；

2　权利人放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

3　依法没收、征收、收回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致使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消灭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　不动产灭失的；

2　权利人放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

3　依法没收、征收、收回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致使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所有权消灭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租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租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四十五条：“ 符合下列条件的，经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和房产管理部门批准，其划拨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可以转让、出租、抵押：（一）土地使用者为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二）领有国有土地使用证；（三）具有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合法的产权证明；（四）依照本条例第二章的规定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向当地市、县人民政府补交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或者以转让、出租、抵押所获效益抵交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转让、出租、抵押前款划拨土地使用权的，分别依照本条例第三章、第四章和第五章的规定办理。”第四章：“第四章 土地使用权出租 第二十八条 土地使用权出租是指土地使用者作为出租人将土地使用

权随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租赁给承租人使用，由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租金的行为。未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条件投资开发、利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不得出租。第二十九条　土地使用权出租，出租人与承租人应当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合同不得违背国家法律、法规和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规定。第三十条　土地使用权出租后，出租人必须继续履行土地使用权的出让合同。第三十一条　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出租，出租人应当依照规定办理登记。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利用股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利用股股长；办理时限：承办 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局长；办理时限：承办 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0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八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按照约定申请不动产预告登记：（一）商品房等不动产预售的；（二）不动产买卖、抵押的；（三）以预购商品房设定抵押权的；（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预告登记生效期间，未经预

告登记的权利人书面同意，处分该不动产权利申请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不予办理。

预告登记后，债权未消灭且自能够进行相应的不动产登记之日起3个月内，当事人申请不动产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按照预告登记事项办理相应的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15 预告登记 15.2 预告登记的变更 15.2.1 适用

因当事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等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申请预告登记的变更。

六、申请条件

因当事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等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申请预告登记的变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呗；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

销登记：（一）不动产灭失的；（二）权利人放弃不动产权利的；（三）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四）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不动产上已经设立抵押权、地役权或者已经办理预告登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因放弃权利申请注销登记的，申请人应当提供抵押权人、地役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的书面材料。

第四十四条　依法取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兴办企业，建设公共设施，从事公益事业等的，可以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11.4　注销登记 11.4.1　适用

已经登记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　不动产灭失的；

2　权利人放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

3　依法没收、征收、收回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致使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消灭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不动产灭失的；

2、权利人放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

3、依法没收、征收、收回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

4、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致使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消灭的；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预购商品房抵押预告登记设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预购商品房抵押预告登记设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八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按照约定申请不动产预告登记：（一）商品房等不动产预售的；

（二）不动产买卖、抵押的；（三）以预购商品房设定抵押权的；（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预告登记生效期间，未经预告登记的权利人书面同意，处分该不动产权利申请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不予办理。

预告登记后，债权未消灭且自能够进行相应的不动产登记之日起3个月内，当事人申请不动产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按照预告登记事项办理相应的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15　预告登记 15.1　预告登记的设立 15.1.1　适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按照约定申请不动产预告登记：

1　商品房等不动产预售的；

2　不动产买卖、抵押的；

3　以预购商品房设定抵押权的；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按照约定申请不动产预告登记：

1、商品房等不动产预售的；

2、不动产买卖、抵押的；

3、以预购商品房设定抵押权的；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69号） 第三章利用 第十七条“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的，应当提出明确的利用目的和范围，报测绘成果所在地的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第十八条“对外提供属于国家秘密的测绘成果，应当按照国务院和中央军事委员会规定的审批程序，报国务院测绘行政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在审批前，应当征求军队有关部门的意见。” 二、《河南省测绘成果管理办法》（省政府令147

号） 第四章 测绘成果提供与利用 第二十一条“本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本省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的,应当提出明确的利用目的和范围,报测绘成果所在地测绘主管部门审批。需要利用省外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的,由省测绘主管部门办理转函手续。省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本省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的,应当提供其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测绘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函。”

六、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1、《河南省首次申请使用测绘成果注册登记表》；2、《涉密测绘成果安全保密责任书》；3、《国家秘密基础测绘成果使用申请表》；4、经办人的身份证及复印件；5、相关证明材料（即能够证明确需使用该区域测绘成果的项目合法来源和勘查设计合同书、协议书等），涉外提供时需提供河南省军区或以上级别军队的核准意见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矿管股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

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矿管股股长；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局长；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延期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延期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五十条 被许可人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行政许可的有效期的，应当在该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行政机关提出申请。但是，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行政机关应当根据被许可人的申请，在该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前作出是否准予延续的决定；逾期未作决定的，视为准予延续。

2.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2010年7月30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2010年7月30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34号公布 自2010年12月1日起施行）第四十二条 建设单位在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后十二个月内未取得使用土地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三十

日前向核发机关提出延期申请，核发机关应当在有效期届满前作出是否准予延期的决定。延长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未提出延期申请或者核发机关决定不予延期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期满自行失效。"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单位在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后十二个月内未取得使用土地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的。

二、应在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核发机关提出延期申请，延长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

三、未提出延期申请或者核发机关决定不予延期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期满自行失效。

四、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窗工作人员；办理时限：8 小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8 小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8小时；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

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

（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四十四条　依法取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兴办企业，建设公共设施，从事公益事业等的，可以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11.2　变更登记 11.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同一权利人名下的集体建设用地或者建筑物、构筑物分割或者合并的；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同一权利人名下的集体建设用地或者建筑物、构筑物分割或者合并的；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划拨或出让国有建设用地改变用途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划拨或出让国有建设用地改变用途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五十六条：“建设单位使用国有土地的，应当按照土地使用权出让等有偿使用合同的约定或者土地使用权划拨批准文件的规定使用土地；确需改变该幅土地建设用途的，应当经有关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报原批准用地的人民政府批准。其中，在城市规划区内改变土地用途的，在报批前，应当先经有关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同意。”2.《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第十八条：“土地使用者需要改变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土地用途的，必须取得出让方和市、县人民政府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的同意，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或者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相应调整土地使用权出让金。”3.《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第十六条：“以协议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

使用权的土地使用者，需要将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土地用途改变为商业、旅游、娱乐和商品住宅等经营性用途的，应当取得出让方和市、县人民政府城市规划部门的同意，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或者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按变更后的土地用途，以变更时的土地市场价格补交相应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并依法办理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

4.《关于印发<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和<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06〕114 号）：《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6　原划拨、承租土地使用权人申请办理协议出让 6. 1　原划拨、承租土地使用权人申请办理协议出让的，分别按下列情形处理：(1)不需要改变原土地用途等土地使用条件，且符合规划的，报经市、县人民政府批准后，可以采取协议出让手续；(2)经规划管理部门同意可以改变土地用途等土地使用条件的，报经市、县人民政府批准，可以办理协议出让手续，但《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国有土地租赁合同》、法律、法规、行政规定等明确应当收回划拨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的除外。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长；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局长；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依据土地评估报告，由市地价委员会研究确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土地用途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土地用途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

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2　变更登记 8.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国有建设用地的；

5　共有性质变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国有建设用地的；

5　共有性质变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3.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古生物化石保护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古生物化石保护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2010 年 9 月 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80 号公布）第九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开展古生物化石保护知识的宣传教育，增强公众保护古生物化石的意识，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在古生物化石保护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六、申请条件

古生物化石保护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测绘矿管股；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测绘矿管股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首次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首次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记。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五十二条 以承包经营以外的合法方式使用国有农用地的国有农场、草场，以及使用国家所有的水域、滩涂等农用地进行农业生产，申请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的，参照本实施细则有关规定办理。国有农场、草场申请国有未利用地登记的，依照前款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5 不动产登记过渡期内，农业部会同国土资源部等部门负责指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统一登记工作，按照农业部有关规定办理耕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

耕地以外的承包经营权登记、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和森林、林木所有权登记，按照《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办理。本规范不再另行规定。

六、申请条件

尚未登记的国有农用地所有权，可以申请国有农用地所有权的首次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出让类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出让类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年 10 月 28 日公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4 号）第三十八条 在城市、镇规划区内以出让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在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前，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控制性详细规划，提出出让地块的位置、使用性质、开发强度等规划条件，作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组成部分。未确定规划条件的地块，不得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以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在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建设单位应当持建设项目的批准、核准、备案文件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领取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不得在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中，擅自改变作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组成部分的规划条件。 第四十四条　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的，应当经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准。临时建设影响近期建设规划或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实施以及交通、市容、安全等的，不得批准。临时建设应当在批准的使用期限内自行拆除。临时建设和临时用地规划管理的具体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

2.《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2010年7月30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2010年7月30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34号公布 自2010年12月1日起施行） 第四十条 在城市、镇规划区内以出让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在签订含有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提出的规划条件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建设单位应当持下列材料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申请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一）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申请书；（二）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或者备案文件；（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四）标绘有建设项目拟用地位置的规定比例尺的地形图；（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经审查符合规划要求的，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应当在法定期限内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对不符合规划要求的，不予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并书面说明理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不得在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中，擅自改变作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组成部分的规划条件。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窗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 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审批制、核准制的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审批制、核准制的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九号修订）第三十八条：“需要临时使用林地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批准；临时使用林地的期限一般不超过二年，并不得在临时使用的林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临时使用林地期满后一年内，用地单位或者个人应当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

六、申请条件

1.建设项目按基本建设程序，经有关部门批准（审批、核准、登记备案等）；2.被征占用林地权属清楚，符合国家和省使用

林地相关法律、政策规定；3.材料齐全；4.各项建设工程长期占用林地面积不得突破年度林地定额总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八条、《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林业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调整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引导节约集约利用林地的通知〉的通知》（豫财综〔2016〕10号）规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耕地、林地、草原等土地承包经营权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耕地、林地、草原等土地承包经营权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

（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四十七条　承包农民集体所有的耕地、林地、草地、水域、滩涂以及荒山、荒沟、荒丘、荒滩等农用地，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农用地从事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等农业生产的，可以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地上有森林、林木的，应当在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时一并申请登记。

第五十条　已经登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双方应当持互换协议、转让合同等材料，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移登记：（一）互换；（二）转让；（三）因家庭关系、婚姻关系变化等原因导致土地承包经营权分割或者合并的；（四）依法导致土地承包经营权转移的其他情形。以家庭承包方式取得的土地承包经营权，采取转让方式流转的，还应当提供发包方同意的材料。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5 不动产登记过渡期内，农业部会同国土资源部等部门负责指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统一登记工作，按照农业部有关规定办理耕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耕地以外的承包经营权登记、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和森林、林木所有权登记，按照《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办理。本规范不再另行规定。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双方应当持互换协议、转让合同等材料，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移登记：

（一）互换；

（二）转让；

（三）因家庭关系、婚姻关系变化等原因导致土地承包经营权分割或者合并的；

（四）依法导致土地承包经营权转移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分割合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分割合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

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

（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

（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2　变更登记 9.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名下的不动产分割或者合并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

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

[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

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四十四条　依法取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兴办企业，建设公共设施，从事公益事业等的，可以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11.3　转移登记 11.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作价出资（入股）的；

2　因企业合并、分立、破产、兼并等情形，导致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3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转移的；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作价出资（入股）的；

2　因企业合并、分立、破产、兼并等情形，导致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3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转移的；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七十四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管线和其他工程建设的，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对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和规划条件的，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第四十四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的，应当经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准。临时建设影响近期建设规划或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实施以及交通、市容、安全等的，不得批准。……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窗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一般采种林确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一般采种林确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五条：“在林木种子生产基地内采集种子的，由种子生产基地的经营者组织进行，采集种子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标准进行。”《林木种子采收管理规定》（林场发〔2007〕142 号）三、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商品林木种子采收管理工作，具体工作由其所属的林木种苗管理机构负责。五、林木种子的采集应当在确定的采种林分和采种期内进行。……种子园、母树林由省级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确定，一般采种林、临时采种林、群体和散生的优良母树由市、县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确定，并向社会公告。

六、申请条件

予以批准的条件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不予批准的情形 1、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2、其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经济适用房取得完全产权）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经济适用房取得完全产权）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

（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

（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2　变更登记 9.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名下的不动产分割或者合并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名下的不动产分割或者合并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生效法律文书权利转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生效法律文书权利转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3　转移登记 8.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转让、互换或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导致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转让、互换或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导致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用途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用途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

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

（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

（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2　变更登记 9.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名下的不动产分割或者合并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名下的不动产分割或者合并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安置房）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安置房）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林地使用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林地使用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一）不动产灭失的；（二）权利人放弃不动产权利的；（三）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四）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五）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不动产上已经设立抵押权、地役权或者已经办理预告登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因放弃权利申请注销登记的，申请人应当提供抵押权人、地役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的书面材料。第五十三条　国有林地使用权登记，应当提交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或者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地上森林、林木一并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5 不动产登记过渡期内，农业部会同国土资源部等部门负责指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统一登记工作，按照农业部有关规定办理耕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耕地以外的承包经营权登记、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和森林、林木所有权登记，按照《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办理。本规范不再另行规定。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一）不动产灭失的；

（二）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

（三）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

销登记：（一）不动产灭失的；（二）权利人放弃不动产权利的；（三）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四）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不动产上已经设立抵押权、地役权或者已经办理预告登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因放弃权利申请注销登记的，申请人应当提供抵押权人、地役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的书面材料。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4　注销登记 9.4.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　不动产灭失的；

2　权利人放弃权利的；

3　因依法被没收、征收、收回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致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消灭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　不动产灭失的；

2　权利人放弃权利的；

3　因依法被没收、征收、收回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致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消灭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新建商品房买卖，含经济适用房）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新建商品房买卖，含经济适用房）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

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

[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村民住宅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村民住宅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七十四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一条：在乡、村庄规划区内进行乡镇企业、乡村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的，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向乡、镇人民政府提出申请，由乡、镇人民政府报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在乡、村庄规划区内进行乡镇企业、乡村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建设，不得占用农用地；确需占用农用地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有关规定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后，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窗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8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采矿权扩大矿区范围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采矿权扩大矿区范围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十八条 ……矿山企业变更矿区范围，必须报请原审批机关批准，并报请原颁发采矿许可证的机关重新核发采矿许可证。

二、《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1998 年 2 月 1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41 号发布,根据 2014 年 7 月 29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矿权人应当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一）变更矿区范围的；（二）变更主要开采矿种的；（三）变更开采方式的；（四）变更矿山企业名称的；（五）经依法批准转让采矿权的。

六、申请条件

一、采矿权人应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申请变更。

二、符合采矿权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三、采矿权人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了采矿权人义务。

四、采矿权扩区范围原则上限于原采矿权深部及周边零星分散且不宜单独另设采矿权的资源。

五、申请扩大的矿区面积原则上不超过原采矿许可证矿区面积的二分之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测管股股长；办理时限：承办 4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承办 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一）不动产灭失的；（二）权利人放弃不动产权利的；（三）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四）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五）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不动产上已经设立抵押权、地役权或者已经办理预告登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因放弃权利申请注销登记的，申请人应当提供抵押权人、地役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的书面材料。

第五十二条 以承包经营以外的合法方式使用国有农用地的国有农场、草场，以及使用国家所有的水域、滩涂等农用地进行农业生产，申请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的，参照本实施细则有关规定办理。国有农场、草场申请国有未利用地登记的，依照前款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5 不动产登记过渡期内，农业部会同国土资源部等部门负责指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统一登记工作，按照农业部有关规定办理耕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耕地以外的承包经营权登记、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和森林、林木所有权登记，按照《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办理。本规范不再另行规定。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一）不动产灭失的；

（二）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

（三）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房改购房）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房改购房）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异议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异议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八十二条　利害关系人认为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错误，权利人不同意更正的，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异议登记。

利害关系人申请异议登记的，应当提交下列材料：（一）证实对登记的不动产权利有利害关系的材料；（二）证实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错误的材料；

（三）其他必要材料。

第八十三条　不动产登记机构受理异议登记申请的，应当将异议事项记载于不动产登记簿，并向申请人出具异议登记证明。异议登记申请人应当在异议登记之日起15日内，提交人民法院受理通知书、仲裁委员会受理通知书等提起诉讼、申请仲裁的材料；逾期不提交的，异议登记失效。

异议登记失效后，申请人就同一事项以同一理由再次申请异议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不予受理。

第八十四条　异议登记期间，不动产登记簿上记载的权利人以及第三人因处分权利申请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书面告知申请人该权利已经存在异议登记的有关事项。申请人申请继续办理的，应当予以办理，但申请人应当提供知悉异议登记存在并自担风险的书面承诺。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7　异议登记 17.2　注销异议登记 17.2.1　适用

1、异议登记期间，异议登记申请人可以申请注销异议登记；

2、异议登记申请人自异议登记之日起15日内，未提交人民法院受理通知书、仲裁委员会受理通知书等提起诉讼、申请仲裁的，异议登记失效。

六、申请条件

一、异议登记期间，异议登记申请人可以申请注销异议登记；

二、异议登记申请人自异议登记之日起15日内，未提交人民法院受理通知书、仲裁委员会受理通知书等提起诉讼、申请仲裁的，异议登记失效。

三、注销异议登记申请人是异议登记申请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建设用地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建设用地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1986 年 6 月 25 日主席令第四十一号，2019 年 8 月 26 日予以修正）第六十一条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需要使用土地的，经乡（镇）人民政府审核，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批准权限，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批准；其中，涉及占用农用地的，依照本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受件；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人向综合窗口提交材料、或在河南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申报；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办事指南》或《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人向综合窗口提交材料、或在河南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申报；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承办1.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人向综合窗口提交材料、或在河南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申报；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人向综合窗口提交材料、或在河南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申报；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人向综合窗口提交材料、或在河南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申报；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土地开垦区内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土地从事生产审查（一次性开发二百公顷以下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土地开垦区内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土地从事生产审查（一次性开发二百公顷以下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1986 年 6 月 25 日主席令第四十一号，2004 年 8 月 28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条：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荒山、荒地、荒滩从事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生产的，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批准，可以确定给开发单位或者个人长期使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1998 年 12 月 27 日国务院令第 256 号，2014 年 7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十七条：禁止单位和个人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禁止开垦区内

从事土地开发活动。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土地开垦区内，开发未确定土地使用权的国有荒山、荒地、荒滩从事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生产的，应当向土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权限，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批准。开发未确定土地使用权的国有荒山、荒地、荒滩从事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或者渔业生产的，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依法批准，可以确定给开发单位或者个人长期使用，使用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50 年。

三、《河南省实施《土地管理法》办法》（根据 2009 年 11 月 27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关于修改＜河南省实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三十三条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荒山、荒地、荒滩用于农、林、牧、渔业生产的，谁开发，谁使用。开发单位或个人应向县（市、区）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一次性开发二百公顷以下的，由县（市、区）人民政府批准，报省辖市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一次性开发二百公顷以上四百公顷以下的，由省辖市人民政府批准，报省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一次性开发四百公顷以上六百公顷以下的，须经省人民政府批准；一次性开发六百公顷以上的报国务院批准。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耕地保护股；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耕地保护股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0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勘查、开采矿藏项目占用林地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勘查、开采矿藏项目占用林地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三十七条：“ 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应当不占或者少占林地；确需占用林地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同意，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占用林地的单位应当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由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林业主管部门制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应当按照规定安排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植树造林面积不得少于因占用林地而减少的森林植被面积。上级林业主管部门应当定期督促下级林业主管部门组织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并进行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78号，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改）第十六条：“……（二）占用或者征收、

征用防护林林地或者特种用途林林地面积10公顷以上的，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林地及其采伐迹地面积35公顷以上的，其他林地面积70公顷以上的，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占用或者征收、征用重点林区林地的，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审核。”

六、申请条件

1.建设项目按基本建设程序，经有关部门批准（审批、核准、登记备案等）；2.被征占用林地权属清楚，符合国家和省使用林地相关法律、政策规定；3.材料齐全；4.各项建设工程长期占用林地面积不得突破年度林地定额总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八条、《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林业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调整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引导节约集约利用林地的通知〉的通知》（豫财综〔2016〕10号）规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七十四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管线和其他工程建设的，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对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和规划条件的，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第四十四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的，应当经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准。临时建设影响近期建设规划或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实施以及交通、市容、安全等的，不得批准。……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窗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八、承诺办理时限

7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地役权首次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地役权首次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记。

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六十条　按照约定设定地役权，当事人可以持需役地和供役地的不动产权属证书、地役权合同以及其他必要文件，申请地役权首次登记。

第六十四条　地役权登记，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将登记事项分别记载于需役地和供役地登记簿。

供役地、需役地分属不同不动产登记机构管辖的，当事人应当向供役地所在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地役权登记。供役地所在地不动产登记机构完成登记后，应当将相关事项通知需役地所在地不动产登记机构，并由其记载于需役地登记簿。

地役权设立后，办理首次登记前发生变更、转移的，当事人应当提交相关材料，就已经变更或者转移的地役权，直接申请首次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3　地役权登记 13.1　首次登记 13.1.1　适用

按照约定设定地役权利用他人不动产，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地役权首次登记。地役权设立后，办理首次登记前发生变更、转移的，当事人应当就已经变更或转移的地役权，申请首次登记。

1、因用水、排水、通行利用他人不动产的；

2、因铺设电线、电缆、水管、输油管线、暖气和燃气管线等利用他人不动产的；

3、因架设铁塔、基站、广告牌等利用他人不动产的；

4、因采光、通风、保持视野等限制他人不动产利用的；

5、其他为提高自己不动产效益，按照约定利用他人不动产的情形。

六、申请条件

按照约定设定地役权利用他人不动产，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地役权首次登记。地役权设立后，办理首次登记前发生变更、转移的，当事人应当就已经变更或转移的地役权，申请首次登记。

1　因用水、排水、通行利用他人不动产的；

2　因铺设电线、电缆、水管、输油管线、暖气和燃气管线等利用他人不动产的；

3　因架设铁塔、基站、广告牌等利用他人不动产的；

4　因采光、通风、保持视野等限制他人不动产利用的；

5　其他为提高自己不动产效益，按照约定利用他人不动产的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首次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首次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六条　办理房屋所有权首次登记时，申请人应当将建筑区划内依法属于业主共有的道路、绿地、其他公共场所、公用设施和物业服务用房及其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申请登记为业主共有。业主转让房屋所有权的，其对共有部分享有的权利依法一并转让。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1　首次登记 9.1.1　适用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首次登记。

六、申请条件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设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设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八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按照约定申请不动产预告登记：（一）商品房等不动产预售的；

（二）不动产买卖、抵押的；（三）以预购商品房设定抵押权的；（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预告登记生效期间，未经预告登记的权利人书面同意，处分该不动产权利申请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不予办理。

预告登记后，债权未消灭且自能够进行相应的不动产登记之日起3个月内，当事人申请不动产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按照预告登记事项办理相应的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15 预告登记 15.1 预告登记的设立 15.1.1 适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按照约定申请不动产预告登记：

1 商品房等不动产预售的；

2 不动产买卖、抵押的；

3 以预购商品房设定抵押权的；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按照约定申请不动产预告登记：

1 商品房等不动产预售的；

2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临时占用草原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临时占用草原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1985 年 6 月 18 日主席令第 26 号，2013 年 6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条：需要临时占用草原的，应当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草原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临时占用草原的期限不得超过二年，并不得在临时占用的草原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占用期满，用地单位必须恢复草原植被并及时退还。第三十九条　因建设征收、征用集体所有的草原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规定给予补偿；因建设使用国家所有的草原的，应当依照国务院有关规定对草原承包经营者给予补偿。因建设征收、征用或者使用草原的，应当交纳草原植被恢复费。草原植被恢复费专款专用，由草原行政主管部门按照规定用于恢复草原植被，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挪用。草原植被恢复费的征收、使用

和管理办法，由国务院价格主管部门和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国务院草原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六、申请条件

1、需要临时占用草原的，应当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草原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

2、临时占用草原的期限不得超过二年，并不得在临时占用的草原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夫妻财产约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夫妻财产约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决定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审批初步设计的建设项目占用林地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审批初步设计的建设项目占用林地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三十七条：“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应当不占或者少占林地；确需占用林地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同意，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占用林地的单位应当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由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林业主管部门制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应当按照规定安排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植树造林面积不得少于因占用林地而减少的森林植被面积。上级林业主管部门应当定期督促下级林业主管部门组织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并进行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78号，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改）第十六条：“……（二）占用或者征收、

征用防护林林地或者特种用途林林地面积10公顷以上的，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林地及其采伐迹地面积35公顷以上的，其他林地面积70公顷以上的，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占用或者征收、征用重点林区林地的，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审核。”

六、申请条件

1.建设项目按基本建设程序，经有关部门批准（审批、核准、登记备案等）；2.被征占用林地权属清楚，符合国家和省使用林地相关法律、政策规定；3.材料齐全；4.各项建设工程长期占用林地面积不得突破年度林地定额总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八条、《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林业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调整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引导节约集约利用林地的通知〉的通知》（豫财综〔2016〕10号）规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七十四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一条：在乡、村庄规划区内进行乡镇企业、乡村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的，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向乡、镇人民政府提出申请，由乡、镇人民政府报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在乡、村庄规划区内进行乡镇企业、乡村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建设，不得占用农用地；确需占用农用地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有关规定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后，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窗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7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异议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异议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八十二条　利害关系人认为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错误，权利人不同意更正的，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异议登记。

利害关系人申请异议登记的，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证实对登记的不动产权利有利害关系的材料；（二）证实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错误的材料；（三）其他必要材料。

第八十三条　不动产登记机构受理异议登记申请的，应当将异议事项记载于不动产登记簿，并向申请人出具异议登记证明。

异议登记申请人应当在异议登记之日起15日内，提交人民法院受理通知书、仲裁委员会受理通知书等提起诉讼、申请仲裁的材料；逾期不提交的，异议登记失效。

异议登记失效后，申请人就同一事项以同一理由再次申请异议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不予受理。

第八十四条　异议登记期间，不动产登记簿上记载的权利人以及第三人因处分权利申请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书面告知申请人该权利已经存在异议登记的有关事项。申请人申请继续办理的，应当予以办理，但申请人应当提供知悉异议登记存在并自担风险的书面承诺。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7　异议登记 17.1　异议登记 17.1.1　适用

利害关系人认为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有错误，权利人不同意更正的，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异议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利害关系人认为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有错误，权利人不同意更正的，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异议登记。

二、异议登记申请人应当在异议登记之日起15日内，提交人民法院受理通知书、仲裁委员会受理通知书等提起诉讼、申请仲裁的材料；逾期不提交的，异议登记失效。

三、异议登记失效后，申请人就同一事项以同一理由再次申请异议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不予受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

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验线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验线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2010年7月30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2010年7月30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34号公布 自2010年12月1日起施行）第六十五条：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应当采取验核放线结果、核实基础测量报告等措施，加强对建设工程的监督管理。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应当监督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建设项目施工图进行建设。建设单位应当在施工现场公示经审定的修建性详细规划、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总平面图，接受公众监督。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划拨类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划拨类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年 10 月 28 日公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4 号）第三十七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经有关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后，建设单位应当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提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申请，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据控制性详细规划核定建设用地的位置、面积、允许建设的范围，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建设单位在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后，方可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土地主管部门申请用地，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审批后，由土地主管部门划拨土地。

2.《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2010 年 7 月 30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

次会议通过 2010 年 7 月 30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34 号公布 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第三十九条 在城市、镇规划区内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经有关部门批准、核准后，建设单位应当持下列材料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申请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一）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申请书；（二）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三）建设项目批准、核准文件；（四）标绘有建设项目拟用地位置的规定比例尺的地形图；（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窗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 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7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草原防火期内在草原上进行爆破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草原防火期内在草原上进行爆破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草原防火条例》第十九条：在草原防火期内，在草原上进行爆破、勘察和施工等活动的，应当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批准，并采取防火措施，防止失火。 在草原防火期内，部队在草原上进行实弹演习、处置突发性事件和执行其他任务，应当采取必要的防火措施。

六、申请条件

一、申请单位法人证明或个人身份证复印件；二、爆破、勘察和施工活动的申请表；三、草原使用者或者承包经营者同意实施的证明复印件；四、 草原灭火设备配备情况及草原火灾应急预案等。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采矿权开采主矿种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采矿权开采主矿种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1998 年 2 月 1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41 号发布，根据 2014 年 7 月 29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矿权人应当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一）变更矿区范围的；（二）变更主要开采矿种的；（三）变更开采方式的；（四）变更矿山企业名称的；（五）经依法批准转让采矿权的。

六、申请条件

一、采矿权人应当依据经评审备案的储量评审意见书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提出申请。

二、符合采矿权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三、采矿权人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了采矿权人义务。

四、第三类矿产的采矿权不允许变更开采矿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小时；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小时；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测绘矿管股；办理时限：1小时；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测绘矿管股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小时；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小时；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不动产抵押预告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不动产抵押预告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 63 号）第八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按照约定申请不动产预告登记：

（一）商品房等不动产预售的；

（二）不动产买卖、抵押的；

（三）以预购商品房设定抵押权的；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预告登记生效期间，未经预告登记的权利人书面同意，处分该不动产权利申请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不予办理。

预告登记后，债权未消灭且自能够进行相应的不动产登记之日起 3 个月内，当事人申请不动产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按照预告登记事项办理相应的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 号）15 预告登记 15.1 预告登记的设立 15.1.1 适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按照约定申请不动产预告登记：

1、商品房等不动产预售的；

2、不动产买卖、抵押的；

3、以预购商品房设定抵押权的；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按照约定申请不动产预告登记：

1、商品房等不动产预售的；

2、不动产买卖、抵押的；

3、以预购商品房设定抵押权的；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耕地、林地、草原等土地承包经营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耕地、林地、草原等土地承包经营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

销登记：（一）不动产灭失的；（二）权利人放弃不动产权利的；（三）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四）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不动产上已经设立抵押权、地役权或者已经办理预告登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因放弃权利申请注销登记的，申请人应当提供抵押权人、地役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的书面材料。

第四十七条　承包农民集体所有的耕地、林地、草地、水域、滩涂以及荒山、荒沟、荒丘、荒滩等农用地，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农用地从事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等农业生产的，可以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地上有森林、林木的，应当在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时一并申请登记。

第五十一条　已经登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承包方应当持不动产权属证书、证实灭失的材料等，申请注销登记：（一）承包经营的土地灭失的；（二）承包经营的土地被依法转为建设用地的；（三）承包经营权人丧失承包经营资格或者放弃承包经营权的；（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5 不动产登记过渡期内，农业部会同国土资源部等部门负责指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统一登记工作，按照农业部有关规定办理耕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耕地以外的承包经

营权登记、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和森林、林木所有权登记，按照《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办理。本规范不再另行规定。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承包方应当持不动产权属证书、证实灭失的材料等，申请注销登记：

（一）承包经营的土地灭失的；

（二）承包经营的土地被依法转为建设用地的；

（三）承包经营权人丧失承包经营资格或者放弃承包经营权的；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从事林木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许可核发(县域)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从事林木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许可核发（县域）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一条：从事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林木良种种子的生产经营以及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符合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规定条件的种子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

2.《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二款：申请林木良种种子的生产经营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的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申请人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林

业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县级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后，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核发。

六、申请条件

一、予以批准的条件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1、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2、其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地方级自然保护区的设立、调整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地方级自然保护区的设立、调整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1994 年 10 月 9 日国务院令第 167 号，2011 年 1 月 8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第二款：地方级自然保护区的建立，由自然保护区所在的县、自治县、市、自治州人民政府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有关自然保护区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地方级自然保护区评审委员会评审后，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协调并提出审批建议，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并报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国务院有关自然保护区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第十五条：自然保护区的撤销及其性质、范围、界线的调整或者改变，应当经原批准建立自然保护区的人民政府批准。

六、申请条件

1.符合国家、省自然保护区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有代表性的自然生态系统、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的天然集中分布区、有特殊意义的自然遗迹等保护对象所在的区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划拨）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划拨）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记。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1　首次登记 8.1.1　适用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六、申请条件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

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抵押权首次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抵押权首次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记。

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第六十五条　对下列财产

进行抵押的，可以申请办理不动产抵押登记：（一）建设用地使用权；（二）建筑物和其他土地附着物；（三）海域使用权；（四）以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取得的荒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正在建造的建筑物；

（六）法律、行政法规未禁止抵押的其他不动产。

以建设用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抵押的，该土地、海域上的建筑物、构筑物一并抵押；以建筑物、构筑物抵押的，该建筑物、构筑物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一并抵押。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4　抵押权登记 14.1　首次登记 14.1.1　适用

在借贷、买卖等民事活动中，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为保障其债权实现，依法设立不动产抵押权的，可以由抵押人和抵押权人共同申请办理不动产抵押登记。以建设用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抵押的，该土地、海域上的建筑物、构筑物一并抵押；以建筑物、构筑物抵押的，该建筑物、构筑物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一并抵押。

1、为担保债务的履行，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不转移不动产的占有，将该不动产抵押给债权人的，当事人可以申请一般抵押权首次登记；

2、为担保债务的履行，债务人或者第三人对一定期间内将要连续发生的债权提供担保不动产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最高额抵押权首次登记；

3、以正在建造的建筑物设定抵押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在建建筑物抵押权首次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在借贷、买卖等民事活动中，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为保障其债权实现，依法设立不动产抵押权的，可以由抵押人和抵押权人共同申请办理不动产抵押登记。以建设用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抵押的，该土地、海域上的建筑物、构筑物一并抵押；以建筑物、构筑物抵押的，该建筑物、构筑物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一并抵押。

二、为担保债务的履行，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不转移不动产的占有，将该不动产抵押给债权人的，当事人可以申请一般抵押权首次登记；

三、为担保债务的履行，债务人或者第三人对一定期间内将要连续发生的债权提供担保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建建筑物抵押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建建筑物抵押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一）不动产灭失的；（二）权利人放弃不动产权利的；（三）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四）人民

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不动产上已经设立抵押权、地役权或者已经办理预告登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因放弃权利申请注销登记的，申请人应当提供抵押权人、地役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的书面材料。

第七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持不动产登记证明、抵押权消灭的材料等必要材料，申请抵押权注销登记：（一）主债权消灭；（二）抵押权已经实现；（三）抵押权人放弃抵押权；（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抵押权消灭的其他情形。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4　抵押权登记 14.4　注销登记 14.4.1　适用

已经登记的抵押权，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抵押权注销登记：

1　主债权消灭的；

2　抵押权已经实现的；

3　抵押权人放弃抵押权的；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致使抵押权消灭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抵押权消灭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抵押权，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抵押权注销登记：

1、主债权消灭的；

2、抵押权已经实现的；

3、抵押权人放弃抵押权的；

4、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致使抵押权消灭的；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抵押权消灭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交通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交通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七十四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管线和其他工程建设的，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对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和规划条件的，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第四十四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的，应当经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准。临时建设影响近期建设规划或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实施以及交通、市容、安全等的，不得批准。……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窗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7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首次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首次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

记。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四十条　依法取得宅基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宅基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宅基地建造住房及其附属设施的，可以申请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0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10.1　首次登记 10.1.1　适用

依法取得宅基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宅基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宅基地建造住房及其附属设施的，可以申请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六、申请条件

依法利用宅基地建造住房及其附属设施的，可以申请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建建筑物抵押权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建建筑物抵押权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

（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

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六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应当持不动产权属证书、不动产登记证明、抵押权变更等必要材料，申请抵押权变更登记：（一）抵押人、抵押权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变更的；（二）被担保的主债权数额变更的；（三）债务履行期限变更的；（四）抵押权顺位变更的；（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因被担保债权主债权的种类及数额、担保范围、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更申请抵押权变更登记时，如果该抵押权的变更将对其他抵押权人产生不利影响的，还应当提交其他抵押权人书面同意的材料与身份证或者户口簿等材料。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4　抵押权登记 14.2　变更登记 14.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抵押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抵押权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担保范围发生变化的；

3　抵押权顺位发生变更的；

4　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或者数额发生变化的；

5　债务履行期限发生变化的；

6　最高债权额发生变化的；

7　最高额抵押权债权确定的期间发生变化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抵押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抵押权变更登记：

1、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担保范围发生变化的；

3、抵押权顺位发生变更的；

4、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或者数额发生变化的；

5、债务履行期限发生变化的；

6、最高债权额发生变化的；

7、最高额抵押权债权确定的期间发生变化的；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继承）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继承）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

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3　转移登记 8.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转让、互换或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导致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转让、互换或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导致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市政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市政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七十四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管线和其他工程建设的，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对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和规划条件的，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第四十四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的，应当经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准。临时建设影响近期建设规划或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实施以及交通、市容、安全等的，不得批准。……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窗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7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勘查、开采矿藏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勘查、开采矿藏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九号修订）第三十八条：“需要临时使用林地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批准；临时使用林地的期限一般不超过二年，并不得在临时使用的林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临时使用林地期满后一年内，用地单位或者个人应当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

六、申请条件

1.建设项目按基本建设程序，经有关部门批准（审批、核准、登记备案等）；2.被征占用林地权属清楚，符合国家和省使用林地相关法律、政策规定；3.材料齐全；4.各项建设工程长期占用林地面积不得突破年度林地定额总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八条、《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林业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调整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引导节约集约利用林地的通知〉的通知》(豫财综〔2016〕10号）规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兼并、合并、分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兼并、合并、分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买卖、互换、赠与的；

2、继承或受遗赠的；

3、作价出资（入股）的；

4、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

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

[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

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

（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

（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

（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四十四条　依法取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兴办企业，建设公共设施，从事公益事业等的，可以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11.3　转移登记 11.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作价出资（入股）的；

2　因企业合并、分立、破产、兼并等情形，导致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3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转移的；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作价出资（入股）的；

2　因企业合并、分立、破产、兼并等情形，导致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3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转移的；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

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建建筑物抵押权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建建筑物抵押权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

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六十九条　因主债权转让导致抵押权转让的，当事人可以持不动产权属证书、不动产登记证明、被担保主债权的转让协议、债权人已经通知债务人的材料等相关材料，申请抵押权的转移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4　抵押权登记 14.3　转移登记 14.3.1　适用

因主债权转让导致抵押权转让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抵押权转移登记。

最高额抵押权担保的债权确定前，债权人转让部分债权的，除当事人另有约定外，不得办理最高额抵押权转移登记。债权人转让部分债权，当事人约定最高额抵押权随同部分债权的转让而转移的，应当分别申请下列登记：

1 当事人约定原抵押权人与受让人共同享有最高额抵押权的，应当申请最高额抵押权转移登记和最高额抵押权变更登记；

2 当事人约定受让人享有一般抵押权、原抵押权人就扣减已转移的债权数额后继续享有最高额抵押权的，应当一并申请一般抵押权转移登记和最高额抵押权变更登记；

3 当事人约定原抵押权人不再享有最高额抵押权的，应当一并申请最高额抵押权确定登记和一般抵押权转移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主债权转让导致抵押权转让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抵押权转移登记。

最高额抵押权担保的债权确定前，债权人转让部分债权的，除当事人另有约定外，不得办理最高额抵押权转移登记。债权人转让部分债权，当事人约定最高额抵押权随同部分债权的转让而转移的，应当分别申请下列登记：

1 当事人约定原抵押权人与受让人共同享有最高额抵押权的，应当申请最高额抵押权转移登记和最高额抵押权变更登记；

2 当事人约定受让人享有一般抵押权、原抵押权人就扣减已转移的债权数额后继续享有最高额抵押权的，应当一并申请一般抵押权转移登记和最高额抵押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林业部门管理的地方级自然保护区建立机构和修筑设施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林业部门管理的地方级自然保护区建立机构和修筑设施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1985 年 6 月 21 日国务院批准，1985 年 7 月 6 日林业部发布）第十一条 自然保护区的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由自然保护管理机构统一管理。未经林业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林业主管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进入自然保护区建立机构和修筑设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第十二条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建立，由自然保护区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或者国务院有关自然保护区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评审委员会评审后，由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进行协调并提出审批建议，报国务院批准。地方级自然保护区的建立，由自然保护区所在的县、自治县、市、自治州人民政府或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有关自然保护区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地方级自然保护区评审委员会评审后，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任命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协调并提出审批建议，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并报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国务院有关自然保护区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跨两个以上行政区域的自然保护区的建立，由有关行政区域的人民政府协商一致后提出申请，并按照前两款规定的程序审批。 建立海上自然保护区，须经国务院批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土资源部等部门找矿突破战略行动纲要（2011—2020 年）的通知》(国办发〔2011〕57号)的文件精神。

二、对保护区的主要保护对象及其栖息地环境造成负面影响轻微的或可控制；

三、建设项目符合自然保护区主体功能定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省内《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省内《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植物检疫条例》（1983 年 1 月 3 日国务院发布，1992 年 5 月 13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县级以上地方各级农业主管部门、林业主管部门所属的植物检疫机构，负责执行国家的植物检疫任务。第七条：调运植物和植物产品，属于下列情况的，必须经过检疫：（一）列入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名单的，运出发生疫情的县级行政区域之前，必须经过检疫；（二）凡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不论是否列入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名单和运往何地，在调运之前，都必须经过检疫。第八条：按照本条例第七条的规定必须检疫的植物和植物产品，经检疫未发现植物检疫对象的，发给植物检疫证书。发现有植物检疫对象、但能彻底消毒处理的，托运人应按植物检疫机构的

要求，在指定地点作消毒处理，经检查合格后发给植物检疫证书；无法消毒处理的，应停止调运。

六、申请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提出申请：

1、列入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名单的，运出发生疫情的县级行政区域之前，必须经过检疫。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

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五十二条 以承包经营以外的合法方式使用国有农用地的国有农场、草场，以及使用国家所有的水域、滩涂等农用地进行农业生产，申请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的，参照本实施细则有关规定办理。国有农场、草场申请国有未利用地登记的，依照前款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5 不动产登记过渡期内，农业部会同国土资源部等部门负责指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统一登记工作，按照农业部有关规定办理耕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耕地以外的承包经营权登记、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和森林、林木所有权登记，按照《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办理。本规范不再另行规定。

六、申请条件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

（一）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

（二）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三）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集体土地所有权首次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集体土地所有权首次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记。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二十五条 市、县人民政府可以根据情况对本行政区域内未登记的不动产，组织开展集体土地所有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承包经营权的首次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7 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 7.1 首次登记 7.1.1 适用尚未登记的集体土地所有权，权利人可以申请集体土地所有权首次登记。

六、申请条件

尚未登记的集体土地所有权，权利人可以申请集体土地所有权首次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注销查封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注销查封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九十条　查封期间，人民法院解除查封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及时根据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注销查封登记。

不动产查封期限届满，人民法院未续封的，查封登记失效。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8　查封登记 18.3　注销查封登记 18.3.1　适用

1、查封期间，查封机关解除查封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根据其嘱托文件办理注销查封登记。

2、不动产查封、预查封期限届满，查封机关未嘱托解除查封、解除预查封或续封的，查封登记失效。

六、申请条件

一、查封期间，查封机关解除查封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根据其嘱托文件办理注销查封登记。

二、不动产查封、预查封期限届满，查封机关未嘱托解除查封、解除预查封或续封的，查封登记失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租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租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五十三条：“经批准的建设项目需要使用国有建设用地的，建设单位应当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有关文件，向有批准权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提出建设用地申请，经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具体建设项目需要占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建设用地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的，按照下列规定办理：（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论证时，由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用地有关事项进行审查，提出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时，必须附具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报告。（二）建设单位持建设项目的有关批准文件，向市、县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提出建设

用地申请，由市、县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拟订供地方案，报市、县人民政府批准；需要上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应当报上级人民政府批准。（三）供地方案经批准后，由市、县人民政府向建设单位颁发建设用地批准书。有偿使用国有土地的，由市、县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与土地使用者签订国有土地有偿使用合同；划拨使用国有土地的，由市、县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向土地使用者核发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第二十九条：“国有土地有偿使用的方式包括：（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二）国有土地租赁；（三）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或者入股。”3.《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第十九条：“采用协议方式租赁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参照本规定执行。”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

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长；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局长；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综合窗口；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0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继承）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继承）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

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

[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草原防火期内在草原上进行施工等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草原防火期内在草原上进行施工等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草原防火条例》第十九条：在草原防火期内，在草原上进行爆破、勘察和施工等活动的，应当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批准，并采取防火措施，防止失火。 在草原防火期内，部队在草原上进行实弹演习、处置突发性事件和执行其他任务，应当采取必要的防火措施。

六、申请条件

一、申请单位法人证明或个人身份证复印件；二、爆破、勘察和施工活动的申请表；三、草原使用者或者承包经营者同意实施的证明复印件；四、 草原灭火设备配备情况及草原火灾应急预案等。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土地界址、面积变化或分割合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土地界址、面积变化或分割合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

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2　变更登记 8.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国有建设用地的；

5　共有性质变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国有建设用地的；

5　共有性质变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草原防火期内在草原上进行勘察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草原防火期内在草原上进行勘察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草原防火条例》第十九条：在草原防火期内，在草原上进行爆破、勘察和施工等活动的，应当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批准，并采取防火措施，防止失火。 在草原防火期内，部队在草原上进行实弹演习、处置突发性事件和执行其他任务，应当采取必要的防火措施。

六、申请条件

一、申请单位法人证明或个人身份证复印件；二、爆破、勘察和施工活动的申请表；三、草原使用者或者承包经营者同意实施的证明复印件；四、 草原灭火设备配备情况及草原火灾应急预案等。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采矿权缩小矿区范围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采矿权缩小矿区范围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十八条 ……矿山企业变更矿区范围，必须报请原审批机关批准，并报请原颁发采矿许可证的机关重新核发采矿许可证。

二、《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1998 年 2 月 1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41 号发布,根据 2014 年 7 月 29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矿权人应当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一）变更矿区范围的；（二）变更主要开采矿种的；（三）变更开采方式的；（四）变更矿山企业名称的；（五）经依法批准转让采矿权的。

六、申请条件

一、采矿权人应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申请变更。

二、符合采矿权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三、采矿权人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了采矿权人义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测管股股长；办理时限：承办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承办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共同共有转为按份共有）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共同共有转为按份共有）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

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2　变更登记 8.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国有建设用地的；

5　共有性质变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国有建设用地的；

5　共有性质变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草原防火期内因生产活动需要在草原上野外用火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草原防火期内因生产活动需要在草原上野外用火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草原防火条例》第十八条 在草原防火期内，因生产活动需要在草原上野外用火的，应当经县级人民政府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批准。用火单位或者个人应当采取防火措施，防止失火。

在草原防火期内，因生活需要在草原上用火的，应当选择安全地点，采取防火措施，用火后彻底熄灭余火。

六、申请条件

一、申请单位法人证明或个人身份证复印件；二、草原防火期内因生产活动需要在草原上野外用火审批表；三、草原使用者或者承包经营者同意实施的证明复印件；四、 草原灭火设备配备情况及草原火灾应急预案等。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企业改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企业改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采矿权转让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采矿权转让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六条 ……（二）已取得采矿权的矿山企业，因企业合并、分立，与他人合资、合作经营，或者因企业资产出售以及有其他变更企业资产产权的情形而需要变更采矿权主体的，经依法批准可以将采矿权转让他人采矿。

二、《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1998 年 2 月 1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41 号发布，根据 2014 年 7 月 29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矿权人应当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一）变更矿区范围的；（二）变更主要开采矿种的；（三）变更开采方式的；（四）变更矿山企业名称的；（五）经依法批准转让采矿权的。

六、申请条件

一、已取得采矿权的矿山企业，因企业合并、分立，与他人合资、合作经营，或者因企业资产出售以及有其他变更企业资产产权的情形而需要变更采矿权主体的，经依法批准可以将采矿权转让他人采矿。

二、采矿权人应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申请变更。

三、符合采矿权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四、采矿权人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了采矿权人义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 小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 小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测绘管理股；办理时限：1 小时；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测绘管理股分管你领导；办理时限：1 小时；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 小时；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集体土地所有权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集体土地所有权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

（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

（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

（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

（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7　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　7.2　变更登记 7.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集体土地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农民集体名称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集体土地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农民集体名称发生变化的；

2.土地坐落、界址、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森林、林木所有权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森林、林木所有权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

第二条 本条例所称不动产登记，是指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法将不动产权利归属和其他法定事项记载于不动产登记簿的行为。本条例所称不动产，是指土地、海域以及房屋、林木等定着物。

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六、申请条件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

（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

（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

（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共同共有转为按份共有）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共同共有转为按份共有）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

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

（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

（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2　变更登记 9.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名下的不动产分割或者合并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名下的不动产分割或者合并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3.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五十八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有关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报经原批准用地的人民政府或者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可以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一）为公共利益需要使用土地的；（二）为实施城市规划进行旧城区改建，需要调整使用土地的；（三）土地出让等有偿使用合同约定的使用期限届满，土地使用者未申请续期或者申请续期未获批准的；（四）因单位撤销、迁移等原因，停止使用原划拨的国有土地的；（五）公路、铁路、机场、矿场等经核准报废的。”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四十二条：“国家对土地使用者依法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不提前收回。在特殊情况下，根据社会公众利益的需要，国家依照

法律程序提前收回，并根据土地使用者已使用的年限和开发、利用土地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3.《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16〕147 号)第三条：（七）鼓励原国有土地使用权人进行改造开发。……原国有土地使用权人有开发意愿，但没有开发能力的，可由政府依法收回土地使用权进行招拍挂，并给予原国有土地使用权人合理补偿；涉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应当严格按照《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规定的条件、程序、补偿标准等执行。”

六、申请条件

原土地使用权人有开发意愿，但没有开发能力的或出让期限未满不再使用的及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可由政府依法收回土地使用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1 个小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2 个小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长；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局长；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综合窗口；办理时限：承办1个小时；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0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测绘任务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测绘任务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测绘管理条例》（1995 年 9 月 6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 1997 年 4 月 4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关于修改《河南省测绘管理条例》的决定修正　2004 年 11 月 26 日河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第十八条：承担测绘任务的单位，实施测绘前应当按照测绘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到省测绘主管部门或者测绘项目所在地测绘主管部门办理测绘任务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持单位介绍信，并交验《测绘资质证书》的副本，物价、财政部门核发的行政事业性《收费许可证》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发放的《营业执照》，以及《测绘合同文本》、《测绘技术

设计书》和测绘项目负责人证明材料；（二）填写《测绘任务备案表》；（三）示意性地图仅填写《测绘任务备案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测绘矿管股；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测绘矿管股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临时用地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临时用地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1986 年 6 月 25 日主席令第四十一号，2004 年 8 月 28 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七条：建设项目施工和地质勘查需要临时使用国有土地或者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其中，在城市规划区内的临时用地，在报批前，应当先经有关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土地使用者应当根据土地权属，与有关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订临时使用土地合同，并按照合同的约定支付临时使用土地补偿费。临时使用土地的使用者应当按照临时使用土地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土地，并不得修建永久性建筑物。临时使用土地期限一般不超过二年。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服务股股长；办理时限：承办1.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第八十九条 预告登记未到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持不动产登记证明、债权消灭或者权利人放弃预告登记的材料，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必要材料申请注销预告登记：（一）预告登记的

权利人放弃预告登记的；（二）债权消灭的；（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15　预告登记 15.4　预告登记的注销 15.4.1　适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申请注销预告登记：

1　买卖不动产物权的协议被认定无效、被撤销、被解除等导致债权消灭的；

2　预告登记的权利人放弃预告登记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申请注销预告登记：

1、买卖不动产物权的协议被认定无效、被撤销、被解除等导致债权消灭的；

2 、预告登记的权利人放弃预告登记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

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

（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

（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

（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

（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

（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

（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

（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

（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四十四条 依法取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兴办企业，建设公共设施，从事公益事业等的，可以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第 11 项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11.2 变更登记 11.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同一权利人名下的集体建设用地或者建筑物、构筑物分割或者合并的；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同一权利人名下的集体建设用地或者建筑物、构筑物分割或者合并的；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窗口工作人员　即办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 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 ；办理时限: 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延期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延期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七十四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管线和其他工程建设的，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对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和规划条件的，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第四十四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的，应当经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准。临时建设影响近期建设规划或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实施以及交通、市容、安全等的，不得批准。……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窗工作人员；办理时限：8 小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8 小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8 小时；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394号）第九条 ……在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由人民政府给予奖励。

六、申请条件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394号）第九条 ……在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由人民政府给予奖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长；办理时限：承办 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局长；办理时限：承办 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依生效法律文书转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依生效法律文书转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协议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协议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五十三条：“经批准的建设项目需要使用国有建设用地的，建设单位应当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有关文件，向有批准权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提出建设用地申请，经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具体建设项目需要占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建设用地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的，按照下列规定办理：（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论证时，由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用地有关事项进行审查，提出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时，必须附具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报告。（二）建设单位持建设项目的有关批准文件，向市、县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提出建设用

地申请，由市、县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拟订供地方案，报市、县人民政府批准；需要上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应当报上级人民政府批准。（三）供地方案经批准后，由市、县人民政府向建设单位颁发建设用地批准书。有偿使用国有土地的，由市、县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与土地使用者签订国有土地有偿使用合同；划拨使用国有土地的，由市、县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向土地使用者核发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四）土地使用者应当依法申请土地登记。”3.《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4.《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八条:“土地使用权出让是指国家以土地所有者的身份将土地使用权在一定年限内让与土地使用者，并由土地使用者向国家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行为。土地使用权出让应当签订出让合同。”第九条:“土地使用权的出让，由市、县人民政府负责，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5.《河南省国家安全技术保卫条例》第四条 ：“国家安全机关对新建、改建、扩建的下列建设项目进行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批：（一）国际机场、出入境口岸、火车站、邮政枢纽、电信枢纽、海关；（二）省辖市以上国家机关，军事设施、重点科研单位和军工企事业单位等重点部门、重点部门周边安全控制区范围内的宾馆饭店、写字楼、公寓、别墅、度假村、厂房等建筑物、构筑物；（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进行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批的其他建设项目。重点部门、重点部位及周边

安全控制区的范围由省人民政府规划。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第六条 ：“凡属本条例第四条所列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报国家安全机关审查批准。发展改革、国土资源、建设规划、商务、环保等部门在受理建设单位申请时，对属于本条例第四条所列的建设项目，应当书面告知建设单位先期进行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批。国家安全机关应当在接到建设单位的申报材料后十日内予以审批。经国家安全机关审查批准后，相关部门方可办理有关手续。”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长；办理时限：承办 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局长；办理时限：承办 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综合窗口；办理时限：承办 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0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存量房买卖）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存量房买卖）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收件人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受理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发证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

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

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

[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宅基地使用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宅基地使用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一）不动产灭失的；（二）权利人放弃不动产权利的；（三）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四）人民法院、仲裁

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不动产上已经设立抵押权、地役权或者已经办理预告登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因放弃权利申请注销登记的，申请人应当提供抵押权人、地役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的书面材料。

第四十条　依法取得宅基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宅基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宅基地建造住房及其附属设施的，可以申请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0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10.4　注销登记

10.4.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　不动产灭失的；

2　权利人放弃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的；

3　依法没收、征收、收回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的；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消灭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宅基地使用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　不动产灭失的；

2　权利人放弃宅基地使用权的；

3　依法没收、征收、收回宅基地使用权的；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宅基地使用权消灭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受理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

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林地使用权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林地使用权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

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

（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五十三条　国有林地使用权登记，应当提交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或者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地上森林、林木一并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5 不动产登记过渡期内，农业部会同国土资源部等部门负责指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统一登记工作，按照农业部有关规定办理耕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耕地以外的承包经营权登记、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和森林、林木所有权登记，按照《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办理。本规范不再另行规定。

六、申请条件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

（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

（二）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

（三）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为协议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为协议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2.《关于印发<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和<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06〕114号）：《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6　原划拨、承租土地使用权人申请办理协议出让 6. 1　原划拨、承租土地使用权人申请办理协议出让的，分别按下列情形处理：(1)不需要改变原土地用途等土地使用条件，且符合规划的，报经市、县人民政府批准后，可以采取协议出让手续；(2)经规划管理部门同意可以改变土地用途等土地使用条件的，报经市、县人民政府批

准，可以办理协议出让手续，但《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国有土地租赁合同》、法律、法规、行政规定等明确应当收回划拨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的除外。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长；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局长；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

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6979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50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土地权利性质、使用期限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变更登记（土地权利性质、使用期限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

（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

（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2　变更登记 9.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名下的不动产分割或者合并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不动产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名下的不动产分割或者合并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地役权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地役权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

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

（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

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六十一条　经依法登记的地役权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应当持地役权合同、不动产登记证明和证实变更的材料等必要材料，申请地役权变更登记：

（一）地役权当事人的姓名或者名称等发生变化；（二）共有性质变更的；（三）需役地或者供役地自然状况发生变化；（四）地役权内容变更的；（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役地分割转让办理登记，转让部分涉及地役权的，应当由受让人与地役权人一并申请地役权变更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3　地役权登记 13.2　变更登记 13.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地役权，因下列变更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应当申请变更登记：

1　需役地或者供役地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共有性质变更的；

3　需役地或者供役地自然状况发生变化；

4　地役权内容变更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地役权，因下列变更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应当申请变更登记：

1　需役地或者供役地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共有性质变更的；

3　需役地或者供役地自然状况发生变化；

4　地役权内容变更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根据《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制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采矿权人名称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采矿权人名称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1998 年 2 月 1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41 号发布，根据 2014 年 7 月 29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矿权人应当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一）变更矿区范围的；（二）变更主要开采矿种的；（三）变更开采方式的；（四）变更矿山企业名称的；（五）经依法批准转让采矿权的。

六、申请条件

一、采矿权人应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申请变更。

二、符合采矿权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三、采矿权人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了采矿权人义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 小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 小时；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测绘矿管股；办理时限：1 小时；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测绘矿管股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小时；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0.5 小时；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采矿许可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采矿许可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土资源部关于完善矿产资源开采审批登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土资规[2017]16号）（二十三）采矿许可证遗失或损毁需要补领的，采矿权人持补领采矿许可证申请书到原登记管理机关申请补办采矿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采矿许可证遗失或损毁需要补领的，采矿权人持补领采矿许可证申请书到原登记管理机关申请补办采矿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6、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测管股股长；办理时限：承办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续期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续期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四十一条：“土地使用权期满，土地使用者可以申请续期。需要续期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二章的规定重新签订合同，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并办理登记。”

2.《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第一百四十九条：“住宅建设用地使用权期间届满的，自动续期。非住宅建设用地使用权期间届满后的续期，依照法律规定办理。该土地上的房屋及其他不动产的归属，有约定的，按照约定；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

六、申请条件

住宅建设用地使用权期间届满的，自动续期；非住宅建设用地使用权期间届满后的续期，依照法律规定在届满前 1 年申请续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长；办理时限：承办 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局长；办理时限：承办 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

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0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七十四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管线和其他工程建设的，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对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和规划条件的，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第四十四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的，应当经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准。临时建设影响近期建设规划或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实施以及交通、市容、安全等的，不得批准。……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窗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6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不动产换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不动产换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二条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污损、破损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换发。符合换发条件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予以换发，并收回原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

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污损、破损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换发。符合换发条件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予以换发，并收回原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6.3　不动产权证书和不动产登记证明的换发、补发、注销 不动产权证书和不动产登记证明换发、补发、注销的，原证号废止。换发、补发的新不动产权证书或不动产登记证明应当更换号码，并在不动产权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上注明“换发”“补发”字样。

1.6.3.1　不动产权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破损、污损、填制错误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换发。符合换发条件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收回并注销原不动产权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并将有关事项记载于不动产登记簿后，向申请人换发新的不动产权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并注明“换发”字样。

1.6.3.2　不动产权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遗失、灭失，不动产权利人申请补发的，由不动产登记机构在其门户网站上刊发不动产权利人的遗失、灭失声明，15个工作日后，打印一份遗失、灭失声明页面存档，并将有关事项记载于不动产登记簿，向申请人补发新的不动产权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并注明“补发”字样。

1.6.3.3　不动产被查封、抵押或存在异议登记、预告登记的，不影响不动产权证书和不动产登记证明的换发或补发。

六、申请条件

不动产权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破损、污损、填制错误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换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

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作价出资、入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作价出资、入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买卖、互换、赠与的；

2、继承或受遗赠的；

3、作价出资（入股）的；

4、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3.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依职权更正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依职权更正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八十条　不动产权利人或者利害关系人申请更正登记，不动产登记机构认为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确有错误的，应当予以更正；但在错误登记之后已经办理了涉及不动产权利处分的登记、预告登记和查封登记的除外。

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填制错误以及不动产登记机构在办理更正登记中，需要更正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内容的，应当书面通知权利人换发，并把换发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的事项记载于登记簿。不动产登记簿记载无误的，不动产登记机构不予更正，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第八十一条　不动产登记机构发现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错误，应当通知当事人在30个工作日内办理更正登记。当事人逾期不办理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在公告15个工作日后，依法予以更正；但在错误登记之后已经办理了涉及不动产权利处分的登记、预告登记和查封登记的除外。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6　更正登记 16.2　依职权更正登记 16.2.1　适用

不动产登记机构发现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有错误，不动产登记机构应书面通知当事人在30个工作日内申请办理更正登记，当事人逾期不办理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在公告15个工作日后，依法予以更正；但在错误登记之后已经办理了涉及不动产权利处分的登记、预告登记和查封登记的除外。

六、申请条件

不动产登记机构发现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有错误，不动产登记机构应书面通知当事人在30个工作日内申请办理更正登记，当事人逾期不办理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在公告15个

工作日后，依法予以更正；但在错误登记之后已经办理了涉及不动产权利处分的登记、预告登记和查封登记的除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草原上修建畜牧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草原上修建畜牧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1985 年 6 月 18 日主席令第 26 号，2013 年 6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条：需要临时占用草原的，应当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草原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临时占用草原的期限不得超过二年，并不得在临时占用的草原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占用期满，用地单位必须恢复草原植被并及时退还。第三十九条　因建设征收、征用集体所有的草原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规定给予补偿；因建设使用国家所有的草原的，应当依照国务院有关规定对草原承包经营者给予补偿。因建设征收、征用或者使用草原的，应当交纳草原植被恢复费。草原植被恢复费专

款专用，由草原行政主管部门按照规定用于恢复草原植被，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挪用。草原植被恢复费的征收、使用和管理办法，由国务院价格主管部门和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国务院草原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收取草原植被恢复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10〕29号）在草原上修建直接为草原保护和畜牧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以及农牧民按规定标准建设住宅使用草原的，不缴纳草原植被恢复费。

六、申请条件

草原征占用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国家明令禁止的项目不得征占用草原；

（二）符合所在地县级草原保护建设利用规划，有明确的使用面积或临时占用期限；

（三）对所在地生态环境、畜牧业生产和农牧民生活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征占用草原应当征得草原所有者或使用者的同意；征占用已承包经营草原的，还应当与草原承包经营者达成补偿协议；

（五）临时占用草原的，应当具有恢复草原植被的方案；

（六）申请材料齐全、真实；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森林、林木所有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森林、林木所有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

第二条 本条例所称不动产登记，是指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法将不动产权利归属和其他法定事项记载于不动产登记簿的行为。本条例所称不动产，是指土地、海域以及房屋、林木等定着物。

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森林、林木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　森林、林木灭失的；

2　森林、林木被依法征收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备案制的建设项目占用林地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备案制的建设项目占用林地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三十七条：“ 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应当不占或者少占林地；确需占用林地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同意，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占用林地的单位应当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由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林业主管部门制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应当按照规定安排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植树造林面积不得少于因占用林地而减少的森林植被面积。上级林业主管部门应当定期督促下级林业主管部门组织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并进行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78号，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改）第十六条：“……（二）占用或者征收、

征用防护林林地或者特种用途林林地面积10公顷以上的，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林地及其采伐迹地面积35公顷以上的，其他林地面积70公顷以上的，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占用或者征收、征用重点林区林地的，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审核。”

六、申请条件

1.建设项目按基本建设程序，经有关部门批准（审批、核准、登记备案等）；2.被征占用林地权属清楚，符合国家和省使用林地相关法律、政策规定；3.材料齐全；4.各项建设工程长期占用林地面积不得突破年度林地定额总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八条、《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林业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调整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引导节约集约利用林地的通知〉的通知》（豫财综〔2016〕10号）规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离婚析产）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离婚析产）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宗教、殡葬设施等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宗教、殡葬设施等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九号修订）第三十八条：“需要临时使用林地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批准；临时使用林地的期限一般不超过二年，并不得在临时使用的林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临时使用林地期满后一年内，用地单位或者个人应当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

六、申请条件

1.建设项目按基本建设程序，经有关部门批准（审批、核准、登记备案等）；2.被征占用林地权属清楚，符合国家和省使用

林地相关法律、政策规定；3.材料齐全；4.各项建设工程长期占用林地面积不得突破年度林地定额总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八条、《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林业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调整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引导节约集约利用林地的通知〉的通知》（豫财综〔2016〕10号）规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森林高火险期内，进入森林高火险区的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森林高火险期内，进入森林高火险区的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森林防火条例》（1988 年 1 月 16 日国务院发布，2008 年 12 月 1 日国务院令第 541 号修订后公布,200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第二十九条 森林高火险期内，进入森林高火险区的，应当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批准，严格按照批准的时间、地点、范围活动，并接受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六、申请条件

一、在森林高火险期。二、进入森林高火险区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采矿权延续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采矿权延续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1998 年 2 月 1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41 号发布，根据 2014 年 7 月 29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三条 ……采矿许可证有效期满，需要继续采矿的，采矿权人应当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届满的 30 日前，到登记管理机关办理延续登记手续。采矿权人逾期不办理延续登记手续的，采矿许可证自行废止。

六、申请条件

一、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提出采矿权延续登记申请。

二、矿产资源储量能满足继续采矿要求。

三、采矿权属无争议。

四、采矿权人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了采矿权人义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测管股股长；办理时限：承办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承办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3-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草原上修建直接为草原保护的工程设施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草原上修建直接为草原保护的工程设施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1985 年 6 月 18 日主席令第 26 号，2013 年 6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条：需要临时占用草原的，应当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草原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临时占用草原的期限不得超过二年，并不得在临时占用的草原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占用期满，用地单位必须恢复草原植被并及时退还。第三十九条　因建设征收、征用集体所有的草原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规定给予补偿；因建设使用国家所有的草原的，应当依照国务院有关规定对草原承包经营者给予补偿。因建设征收、征用或者使用草原的，应当交纳草原植被恢复费。草原植被恢复费专

款专用，由草原行政主管部门按照规定用于恢复草原植被，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挪用。草原植被恢复费的征收、使用和管理办法，由国务院价格主管部门和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国务院草原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收取草原植被恢复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10〕29号）在草原上修建直接为草原保护和畜牧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以及农牧民按规定标准建设住宅使用草原的，不缴纳草原植被恢复费。

六、申请条件

草原征占用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国家明令禁止的项目不得征占用草原；

（二）符合所在地县级草原保护建设利用规划，有明确的使用面积或临时占用期限；

（三）对所在地生态环境、畜牧业生产和农牧民生活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征占用草原应当征得草原所有者或使用者的同意；征占用已承包经营草原的，还应当与草原承包经营者达成补偿协议；

（五）临时占用草原的，应当具有恢复草原植被的方案；

（六）申请材料齐全、真实；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划定矿区范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划定矿区范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十五条 设立矿山企业，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资质条件，并依照法律和国家有关规定，由审批机关对其矿区范围、矿山设计或者开采方案、生产技术条件、安全措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等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方予批准。

2、《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1998 年 2 月 1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41 号发布，根据 2014 年 7 月 29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四条 采矿权申请人在提出采矿权申请前，应当依据经批准的地质勘查储量报告，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划定矿区范围。

六、申请条件

一、探矿权人完成地质勘查工作并完成查明资源储量登记、拟申请转为采矿权，或者通过招拍挂取得的采矿权出让项目，或者采矿权取得扩大矿区范围批复。

二、具有营利企业法人资格。

三、采矿权申请人在提出采矿权申请前，应当依据经批准的地质勘查储量报告，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划定矿区范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测管股股长；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局长；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不动产转移预告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不动产转移预告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八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按照约定申请不动产预告登记：（一）商品房等不动产预售的；

（二）不动产买卖、抵押的；

（三）以预购商品房设定抵押权的；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预告登记生效期间，未经预告登记的权利人书面同意，处分该不动产权利申请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不予办理。

预告登记后，债权未消灭且自能够进行相应的不动产登记之日起3个月内，当事人申请不动产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按照预告登记事项办理相应的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15　预告登记 15.1　预告登记的设立 15.1.1　适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按照约定申请不动产预告登记：

1　商品房等不动产预售的；

2　不动产买卖、抵押的；

3　以预购商品房设定抵押权的；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申请预告登记的转移：

1、因继承、受遗赠导致不动产预告登记转移的；

2、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预告登记转移的；

3、因主债权转移导致预购商品房抵押预告登记转移的；

4、因主债权转移导致不动产抵押预告登记转移的；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预告登记转移的申请人由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预告登记权利人和该预告登记转移的受让人共同申请。因继承、受遗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预告登记转移的可以单方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权利性质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权利性质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

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2　变更登记 8.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国有建设用地的；

5　共有性质变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国有建设用地的；

5　共有性质变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

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

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

[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作价出资（入股）、授权经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作价出资（入股）、授权经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

记。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1　首次登记 8.1.1　适用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六、申请条件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879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0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合并、分立、资产调拨）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合并、分立、资产调拨）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3　转移登记 8.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转让、互换或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导致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转让、互换或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导致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集体土地所有权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集体土地所有权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

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7　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 7.3　转移登记 7.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集体土地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农民集体之间互换土地的；

2　土地调整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集体土地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农民集体之间互换土地的；

2　土地调整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根据《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制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抵押权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抵押权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

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

（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六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应当持不动产权属证书、不动产登记证明、抵押权变更等必要材料，申请抵押权变更登记：（一）抵押人、抵押权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变更的；（二）被担保的主债权数额变更的；（三）债务履行期限变更的；（四）抵押权顺位变更的；（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因被担保债权主债权的种类及数额、担保范围、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更申请抵押权变更登记时，如果该抵押权的变更将对其他抵押权人产生不利影响的，还应当提交其他抵押权人书面同意的材料与身份证或者户口簿等材料。

（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

（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六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应当持不动产权属证书、不动产登记证明、抵押权变更等必要材料，申请抵押权变

更登记:（一）抵押人、抵押权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变更的;（二）被担保的主债权数额变更的;（三）债务履行期限变更的;（四）抵押权顺位变更的;（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因被担保债权主债权的种类及数额、担保范围、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更申请抵押权变更登记时，如果该抵押权的变更将对其他抵押权人产生不利影响的，还应当提交其他抵押权人书面同意的材料与身份证或者户口簿等材料。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14　抵押权登记 14.2　变更登记 14.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抵押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抵押权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担保范围发生变化的;

3　抵押权顺位发生变更的;

4　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或者数额发生变化的;

5　债务履行期限发生变化的;

6　最高债权额发生变化的;

7　最高额抵押权债权确定的期间发生变化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抵押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抵押权变更登记：

1、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担保范围发生变化的；

3、抵押权顺位发生变更的；

4、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或者数额发生变化的；

5、债务履行期限发生变化的；

6、最高债权额发生变化的；

7、最高额抵押权债权确定的期间发生变化的；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

（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四十条　依法取得宅基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宅基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宅基地建造住房及其附属设施的，可以申请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0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10.3　转移登记

10.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依法继承；

2　分家析产；

3　集体经济组织内部互换房屋；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依法继承；

2　分家析产；

3　集体经济组织内部互换房屋；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

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后土地使用权分割转让批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后土地使用权分割转让批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1990 年 5 月 19 日国务院令第 55 号）第二十五条：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转让，应当按照规定办理过户登记。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分割转让的，应当经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和房产管理部门批准，并依照规定办理过户登记。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权益科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权益科负责人；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综合窗口；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6979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0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首次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首次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

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记。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第四十四条 依法取得集

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兴办企业，建设公共设施，从事公益事业等的，可以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附件 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第 11 项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11.1 首次登记

11.1.1 适用 依法取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兴办企业，建设公共设施，从事公益事业等的，应当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六、申请条件

依法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兴办企业，建设公共设施，从事公益事业等的，应当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查封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查封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九十一条　两个以上人民法院查封同一不动产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为先送达协助执行通知书的人民法院办理查封登记，对后送达协助执行通知书的人民法院办理轮候查封登

记。轮候查封登记的顺序按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送达不动产登记机构的时间先后进行排列。

第九十二条　查封期间，人民法院解除查封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及时根据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注销查封登记。

不动产查封期限届满，人民法院未续封的，查封登记失效。

第九十三条　人民检察院等其他国家有权机关依法要求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查封登记的，参照本节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8　查封登记 18.1　查封登记 18.1.1　适用

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据国家有权机关的嘱托文件依法办理查封登记的，适用查封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两个以上人民法院查封同一不动产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为先送达协助执行通知书的人民法院办理查封登记，对后送达协助执行通知书的人民法院办理轮候查封登记。轮候查封登记的顺序按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送达不动产登记机构的时间先后进行排列。

二、人民检察院等其他国家有权机关依法要求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查封登记的，适用查封登记

三、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据国家有权机关的嘱托文件依法办理查封登记的，适用查封登记。

四、不动产查封期限届满，人民法院未续封的，查封登记失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依申请更正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依申请更正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七十九条　权利人、利害关系人认为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有错误，可以申请更正登记。

权利人申请更正登记的，应当提交下列材料：（一）不动产权属证书；（二）证实登记确有错误的材料；（三）其他必要材料。

利害关系人申请更正登记的，应当提交利害关系材料、证实不动产登记簿记载错误的材料以及其他必要材料。

第八十条　不动产权利人或者利害关系人申请更正登记，不动产登记机构认为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确有错误的，应当予以更正；但在错误登记之后已经办理了涉及不动产权利处分的登记、预告登记和查封登记的除外。

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填制错误以及不动产登记机构在办理更正登记中，需要更正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内容的，应当书面通知权利人换发，并把换发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的事项记载于登记簿。

不动产登记簿记载无误的，不动产登记机构不予更正，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第八十一条　不动产登记机构发现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错误，应当通知当事人在30个工作日内办理更正登记。当事人逾期不办理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在公告15个工作日后，依法予以更正；但在错误登记之后已经办理了涉及不动产权利处分的登记、预告登记和查封登记的除外。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6　更正登记 16.1　依申请更正登记 16.1.1　适用

权利人、利害关系人认为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有错误，或者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生效法律文书等确定的不动产权利归属、内容与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权利状况不一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更正登记。

六、申请条件

权利人、利害关系人认为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有错误，或者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生效法律文书等确定的不动产权利归属、内容与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权利状况不一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更正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

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年 10 月 28 日公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4 号）第四十五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按照国务院规定对建设工程是否符合规划条件予以核实。未经核实或者经核实不符合规划条件的，建设单位不得组织竣工验收。 2.《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2010 年 7 月 30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2010 年 7 月 30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34 号公布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第 55 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应当对建设工程是否符合规划条件和许可内容予以核实。经核实符合规划条件和许可内容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出具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合格手续。

未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核实或者经核实不符合规划条件和许可内容的，建设单位不得组织竣工验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不得办理竣工备案手续，房产管理部门不得办理房屋产权登记手续。 建设单位应当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权限划分要求，准备齐全所要求的的全部申请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综窗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5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宅基地使用权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宅基地使用权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

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

（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

（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

（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四十条　依法取得宅基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宅基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宅基地建造住房及其附属设施的，可以申请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0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10.3　转移登记

10.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依法继承；

2　分家析产；

3　集体经济组织内部互换房屋；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宅基地使用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依法继承；

2　分家析产；

3　集体经济组织内部互换房屋；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已经登记的宅基地使用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

1　依法继承；

2　分家析产；

3　集体经济组织内部互换房屋；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权属发生变化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收件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受理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决定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根据《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制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预购商品房抵押预告登记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预购商品房抵押预告登记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八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按照约定申请不动产预告登记：（一）商品房等不动产预售的；（二）不动产买卖、抵押的；（三）以预购商品房设定抵押权的；（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预告登记生效期间，未经预告登记的权利人书面同意处分该不动产权利申请登记的， 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不予办理。预告登记后，债权未消灭且自能够进行相应的不动产登记之日起 3 个月内，当事人申请不动产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按照预告登记事项办理相应的登记。

第八十九条　预告登记未到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持不动产登记证明、债权消灭或者权利人放弃预告登记的材料，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必要材料申请注销预告登记：（一）预告登记的权利人放弃预告登记的；（二）债权消灭的；（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15　预告登记 15.4　预告登记的注销 15.4.1　适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申请注销预告登记：

1　买卖不动产物权的协议被认定无效、被撤销、被解除等导致债权消灭的；

2　预告登记的权利人放弃预告登记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申请注销预告登记：

1　买卖不动产物权的协议被认定无效、被撤销、被解除等导致债权消灭的；

2　预告登记的权利人放弃预告登记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不动产作为预告登记权利人的财产被预查封的，不予办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采矿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采矿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国务院令第152号）第三十四条 第三款 矿山企业凭关闭矿山报告批准文件和有关部门对完成上述工作提供的证明，报请原颁发采矿许可证的机关办理采矿许可证注销手续。

二、《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1998年2月1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41号发布，根据2014年7月2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六条 采矿权人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或者有效期届满，停办、关闭矿山的，应当自决定停办或者关闭矿山之日起30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采矿许可证注销登记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在决定停办或者关闭矿山之日起30日内提出采矿许可证注销登记申请。

二、提交矿山闭坑关闭报告及有关采掘工程、不安全隐患、土地复垦利用、环境保护等资料，并按照国家规定报请有关主管部门审查批准；

三、按照规定已经缴纳了采矿权使用费、矿产资源补偿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测管股股长；办理时限：承办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承办 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 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

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

（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五十二条以承包经营以外的合法方式使用国有农用地的国有农场、草场，以及使用国家所有的水域、滩涂等农用地进行农业生产，申请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的，参照本实施细则有关规定办理。国有农场、草场申请国有未利用地登记的，依照前款规定办理。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5 不动产登记过渡期内，农业部会同国土资源部等部门负责指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统一登记工作，按照农业部有关规定办理耕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耕地以外的承包经营权登记、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和森林、林木所有权登记，按照《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办理。本规范不再另行规定。

六、申请条件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

（一）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

（二）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从事营利性治沙活动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从事营利性治沙活动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2001 年 8 月 31 日主席令第五十五号）第二十六条：不具有土地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的单位和个人从事营利性治沙活动的，应当先与土地所有权人或者使用权人签订协议，依法取得土地使用权。在治理活动开始之前，从事营利性治沙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向治理项目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其他行政主管部门提出治理申请。

六、申请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2001 年 8 月 31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 2001 年 8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十五号公布 自 200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第二十六条、《营利性治沙管理办法》（2004

年国家林业局令第11号）第六条、第十条规定，申请从事营利性治沙活动许可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治理地点符合国家和当地防沙治沙规划；

2．依法取得治理范围内土地使用权；

3．资金有保障；

4．治理方案经过专家技术论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

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011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2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一）不动产灭失的；（二）权利人放弃不动产权利的；（三）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四）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五）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不动产上已经设立抵押权、地役权或者已经办理预告登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因放弃权利申请注销登记的，申请人应当提供抵押权人、地役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的书面材料。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4　注销登记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　土地灭失的；

2　权利人放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

3　依法没收、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致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消灭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　土地灭失的；

2　权利人放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

3　依法没收、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

4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致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消灭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政府储备）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政府储备）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记。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1　首次登记 8.1.1　适用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六、申请条件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耕地、林地、草原等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耕地、林地、草原等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

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四十七条　承包农民集体所有的耕地、林地、草地、水域、滩涂以及荒山、荒沟、荒丘、荒滩等农用地，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农用地从事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等农业生产的，可以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地上有森林、林木的，应当在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时一并申请登记。

第四十九条　已经登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包方应当持原不动产权属证书以及其他证实发生变更事实的材料，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或者名称等事项发生变化的；（二）承包土地的坐落、名称、面积发生变化的；（三）承包期限依法变更的；　（四）承包期限届满，土地承包经营权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继续承包的；（五）退耕还林、退耕还湖、退耕还草导致土地用途改变的；

（六）森林、林木的种类等发生变化的；（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5 不动产登记过渡期内，农业部会同国土资源部等部门负责指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统一登记工作，按照农业部有关规定办理耕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耕地以外的承包经营权登记、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和森林、林木所有权登记，按照《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办理。本规范不再另行规定。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包方应当持原不动产权属证书以及其他证实发生变更事实的材料，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登记：

（一）权利人的姓名或者名称等事项发生变化的；

（二）承包土地的坐落、名称、面积发生变化的；

（三）承包期限依法变更的；

（四）承包期限届满，土地承包经营权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继续承包的；

（五）退耕还林、退耕还湖、退耕还草导致土地用途改变的；

（六）森林、林木的种类等发生变化的；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69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证件种类或号码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证件种类或号码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动产权利人可以向不动

产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一）权利人的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的；（二）不动产的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变更的；（三）不动产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四）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不动产的；（五）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抵押权顺位发生变化的；（六）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范围、最高债权额、债权确定期间等发生变化的；（七）地役权的利用目的、方法等发生变化的；（八）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的；（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涉及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变更情形。

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第三十九条　具有独立利用价值的特定空间以及码头、油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的登记，按照本实施细则中房屋所有权登记有关规定办理。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8.2　变更登记 8.2.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国有建设用地的；

5　共有性质变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因下列情形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变更登记：

1　权利人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化的；

2　土地坐落、界址、用途、面积等状况发生变化的；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利期限发生变化的；

4　同一权利人分割或者合并国有建设用地的；

5　共有性质变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

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四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是指不动产权利第一次登记。

未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的，不得办理不动产其他类型登记，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第二十五条　市、县人民

政府可以根据情况对本行政区域内未登记的不动产，组织开展集体土地所有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承包经营权的首次登记。

依照前款规定办理首次登记所需的权属来源、调查等登记材料，由人民政府有关部门组织获取。

第四十四条　依法取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兴办企业，建设公共设施，从事公益事业等的，可以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1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11.1　首次登记 1.1.1　适用

依法取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兴办企业，建设公共设施，从事公益事业等的，应当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六、申请条件

依法取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赠与、受遗赠）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登记（赠与、受遗赠）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

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第三十三条　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依法利用国有建设用地建造房屋的，可以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 9.3　转移登记 9.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导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因下列情形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可以申请转移登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的，其范围内的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一并转移；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转移，其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转移。

1　买卖、互换、赠与的；

2　继承或受遗赠的；

3　作价出资（入股）的；

4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分立等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5　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份额变化的；

6　分割、合并导致权属发生转移的；

7　因人民法院、仲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879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集体土地所有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集体土地所有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一）不动产灭失的；（二）权利人放弃不动产权利的；（三）不动产被依法没收、征收或者收回的；（四）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消灭的；（五）法

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不动产上已经设立抵押权、地役权或者已经办理预告登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因放弃权利申请注销登记的，申请人应当提供抵押权人、地役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的书面材料。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7　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　7.4　注销登记 7.4.1　适用已经登记的集体土地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　集体土地灭失的；

2　集体土地被依法征收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集体土地所有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1　集体土地灭失的；

2　集体土地被依法征收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0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采矿权新立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采矿权新立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根据2009年8月27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三条 第三款 勘查、开采矿产资源，必须依法分别申请、经批准取得探矿权、采矿权，并办理登记;但是，已经依法申请取得采矿权的矿山企业在划定的矿区范围内为本企业的生产而进行的勘查除外。国家保护探矿权和采矿权不受侵犯，保障矿区和勘查作业区的生产秩序、工作秩序不受影响和破坏。

二、《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1998年2月1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41号发布,根据2014年7月2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开采下列矿产资源，由国务院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审批登记，颁发采矿许可证：（一）

国家规划矿区和对国民经济具有重要价值的矿区内的矿产资源；（二）领海及中国管辖的其他海域的矿产资源；（三）外商投资开采的矿产资源；（四）本办法附录所列的矿产资源。

开采石油、天然气矿产的，经国务院指定的机关审查同意后，由国务院地质矿产主管部门登记，颁发采矿许可证。

开采下列矿产资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审批登记，颁发采矿许可证：（一）本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以外的矿产储量规模中型以上的矿产资源；（二）国务院地质矿产主管部门授权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审批登记的矿产资源。

开采本条第一款、第二款、第三款规定以外的矿产资源，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地质矿产管理工作的部门，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制定的管理办法审批登记，颁发采矿许可证。

矿区范围跨县级以上行政区域的，由所涉及行政区域的共同上一级登记管理机关审批登记，颁发采矿许可证。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地质矿产管理工作的部门在审批发证后，应当逐级向上一级人民政府负责地质矿产管理工作的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采矿权申请人原则上应当为营利法人。

二、有经登记机关核准的矿区范围，而且矿区范围无争议。

三、有与所建矿山规模相适应的资金、设备和技术人员。

四、有与所建矿山规模相适应的，经审查批准备案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技术规范要求的开发利用方案；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技术规范要求的开发利用方案；

五、新立采矿权申请范围不得与已设矿业权垂直投影范围重叠，下列情形除外：

1.申请范围与已设矿业权范围重叠，申请人与已设矿业权人为同一主体的；

2.油气与非油气之间，新立采矿权与已设矿业权重叠，双方签订了互不影响和权益保护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承办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

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长；办理时限：承办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承办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承办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5117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2510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地役权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地役权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自然资源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二号）第十条：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登记机构办理。国家对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制度。统一登记的范围、登记机构和登记办法，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56 号）第三条 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适用本条例。

第四条 国家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第五条 下列不动产权利，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一）集体土地所有权；（二）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三）森林、林木所有权；（四）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

权；（五）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宅基地使用权；（七）海域使用权；（八）地役权；（九）抵押权；（十）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

第六条 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不动产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确定一个部门为本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负责不动产登记工作，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

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由不动产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直辖市、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可以确定本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统一办理所属各区的不动产登记。

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分别办理。不能分别办理的，由所跨县级行政区域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协商办理；协商不成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主管部门指定办理。

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国有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国务院批准项目用海、用岛，中央国家机关使用的国有土地等不动产登记，由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

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　因下列情形导致不动产权利转移的，当事人可以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一）买卖、互换、赠与不动产的；（二）以不动产作价出资（入股）的；（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合并、分立等原因致使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

的；（四）不动产分割、合并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五）继承、受遗赠导致权利发生转移的；（六）共有人增加或者减少以及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的；（七）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导致不动产权利发生转移的；（八）因主债权转移引起不动产抵押权转移的；

（九）因需役地不动产权利转移引起地役权转移的；（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动产权利转移情形。

第六十二条　已经登记的地役权因土地承包经营权、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应当持不动产登记证明、地役权转移合同等必要材料，申请地役权转移登记。

申请需役地转移登记的，或者需役地分割转让，转让部分涉及已登记的地役权的，当事人应当一并申请地役权转移登记，但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当事人拒绝一并申请地役权转移登记的，应当出具书面材料。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转移登记时，应当同时办理地役权注销登记。

四、《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3　地役权登记 13.3　转移登记 13.3.1　适用

已经登记的地役权不得单独转让、抵押。因土地承包经营权、建设用地使用权等转让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应当一并申请地役权转移登记。申请需役地转移登记，需役地权利人拒绝一并申请地役权转移登记的，还应当提供相关的书面材料。

六、申请条件

已经登记的地役权不得单独转让、抵押。因土地承包经营权、建设用地使用权等转让发生转移的，当事人应当一并申请地役权转移登记。申请需役地转移登记，需役地权利人拒绝一并申请地役权转移登记的，还应当提供相关的书面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新建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新建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8.实施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三十五条 国家实行房地产成交价格申报制度。房地产权利人转让房地产，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规定的部门如实申报成交价，不得瞒报或者作不实的申报；第三十七条 房地产转让，是指房地产权利人通过买卖、赠与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将其房地产转移给他人的行为；第四十条 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房地产时，应当按照国务院规定，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审批。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准予转让的，应当由受让方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第四十一条 房地产转让，应当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合同中应当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方式。

2.《国土部、住建部关于做好不动产统一登记与房屋交易管理衔接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15〕90号）

第一条规定：根据中央要求，房屋登记等不动产登记职责将统一整合到不动产登记机构，房屋交易管理职责继续由房产管理部门承担

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加强房屋交易管理。房屋交易管理是房地产市场监督的基础和核心。各级房产管理部门要强化房屋转让、抵押、租赁、面积管理、房屋交易档案、房屋中介、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等工作，特别是要做好商品房预售许可、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房屋交易资金监管、楼盘表的建立、购房资格审核、房源核验、存量房与政策性住房上市交易管理，以及房屋抵押政策制定及监督执行等交易监管具体工作，实现关联业务有序衔接。

第三条第一款规定：确保业务衔接顺畅。房产管理部门要对新建商品房、二手房，以及保障性等政策性住房的交易活动进行监管，实时将依法办理的房屋转让、抵押等相关交易信息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依据相关交易信息进行登记。在完成房屋登记后，不动产登记机构也要实时将各类登记信息提供给房产管理部门，有效防范一房多卖、已抵押房屋违规出售等行为的发生，确保交易安全。

3.《住建部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建办房〔2015〕45号）第四章规定：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

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一）房源核验与购房资格审核；（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五）将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相关信息记载至楼盘表中。完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后，房产管理部门应将存量房转让信息以交易告知单的方式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

4.《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 号）（二）工作目标　实现房屋网签备案全覆盖，在全国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全面实行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制度。二、全面推行房屋网签备案制度（三）实行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制度。加强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管理，实现新建商品房、存量房网签备案系统全覆盖。经网签备案的房屋买卖合同，可以作为当事人办理银行贷款、住房公积金提取、涉税业务等的依据。（七）网上录入房屋交易合同。合同录入完成后及时将签字盖章页上传至房屋网签备案系统，系统自动标注房源交易状态。（八）主管部门备案赋码。房屋交易合同网上签约完成后，房地产主管部门在网上赋予合同备案编码。

5.《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4 号）一、明确房屋网签备案适用范围 在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开展房屋转让、租赁和抵押等交易活动，实行房屋网签备案，实现新建商品房和存量房买卖合同、

房屋租赁合同、房屋抵押合同网签备案全覆盖。 二、开展房屋网签备案，应使用统一的交易合同示范文本。五、明确房屋网签备案条件 六、规范房屋网签备案基本流程

6.《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4号）二、（五）自动核验交易主体。（六）自动核验房源信息。三、优化网签备案服务（七）推进“互联网+网签”。（八）延伸端口就近办理。（九）实现网签即时备案。（十）保障交易便捷安全。当事人申请变更、注销网签备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应当及时办理，在变更、注销网签备案前，不得重复办理同一套房屋的交易合同网签备案。"

六、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四十一条 房地产转让，应当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合同中应当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方式。

3.《住建部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建办房〔2015〕45号）第四章规定：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一）房源核验与购房资格审核；（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五）将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相关信息记载至楼盘表中。完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后，房产管理部门应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 年 11 月 1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

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14 年 6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8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2 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

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所在地块被禁止、限制开发利用地下空间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所在地块被禁止、限制开发利用地下空间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一条：为保障战时人员掩蔽、疏散和人民防空指挥而单独修建的人民防空工程属于国防基础设施，由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按照城市规划和国家有关规定负责立项审批、设计审查、施工管理和竣工验收；其所需的建设用地依法予以保障。

2.《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

3.《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四条应当修建防空地下室，但受客观条件限制不能修建的，必须经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经批准不修建防空地下室的，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家和省的规定缴纳人民防空工程易地建设费，由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根据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统一修建。除国家规定的易地建设费减免项目外，任何部门或者个人不得批准免缴、减缴易地建设费。

4.《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第二十二条：城市新建民用建筑，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修建战时可用于防空的地下室。

5.《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中发〔2001〕9 号）第三部分第 9：城市及城市规划区内的新建民用建筑，必须依法同步建设防空地下室。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防空地下室建设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并和规划、建设等部门搞好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和审批工作。对应建防空地下室的建设项目，未经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审核批准，建设、消防等部门不能办理相关手续。

6.《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8〕4 号）第三部分第（九）：依法修建

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城市新建民用建筑要依法修建防空地下室，确因地质等原因难以修建的要按规定缴纳易地建设费。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城市新建民用建筑报建时，应按规定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申请;3.城市新建民用建筑符合易地建设条件，可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申请；4.城市新建民用建筑规划调整经批准后,可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易地建设审批（变更）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

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一条：为保障战时人员掩蔽、疏散和人民防空指挥而单独修建的人民防空工程属于国防基础设施，由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按照城市规划和国家有关规定负责立项审批、设计审查、施工管理和竣工验收；其所需的建设用地依法予以保障。

2.《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

3.《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四条应当修建防空地下室，但受客观条件限制不能修建的，必须经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经批准不修建防空地下室的，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家和省的规定缴纳人民防空工程易地建

设费，由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根据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统一修建。除国家规定的易地建设费减免项目外，任何部门或者个人不得批准免缴、减缴易地建设费。

4.《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第二十二条：城市新建民用建筑，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修建战时可用于防空的地下室。

5.《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 2000 年 1 月 10 日国务院第 25 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 年 1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279 号发布实施，根据 2017 年 10 月 7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7 号）第一次修订，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6.《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 18 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

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7.《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城市新建民用建筑报建时，应按规定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申请;3.城市新建民用建筑符合易地建设条件，可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申请；4.城市新建民用建筑规划调整经批准后,可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易地建设审批（变更）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2008 年 1 月 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66 号公布）第十二条，安装单位应当履行下列安全职责：（五）将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安装、拆卸人员名单，安装、拆卸时间等材料报施工总承包单位和监理单位审核后，告知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

二、《建筑起重机械备案登记办法》（建质〔2008〕76 号）第十一条 从事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活动的单位（以下简称“安装单位”）办理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告知手续前，应当将以下资料报送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审核：（一）建筑起重机械备案证明；（二）安装单位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三）安装单位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四）建筑

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五）安装单位与使用单位签订的安装（拆卸）合同及安装单位与施工总承包单位签订的安全协议书；（六）安装单位负责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名单;（七）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八）辅助起重机械资料及其特种作业人员证书；（九）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要求的其他资料。

第十三条 安装单位应当在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前2个工作日内通过书面形式、传真或者计算机信息系统告知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同时按规定提交经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审核合格的有关资料。

第十八条 使用登记机关应当在安装单位办理建筑起重机械拆卸告知手续时，注销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证明。

六、申请条件

一.《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申请表》；

二.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证；

三.建筑起重机械设备租赁合同（非租赁设备不提供本项材料）；

四.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定期检验及安装后检验检测报告和安装验收资料；

五.使用单位现场特种作业人员资格证书；

六.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维护保养等管理制度；

七.建筑起重机械设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144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镇燃气设施改动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镇燃气设施改动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2010 年 11 月 19 日国务院令第 583 号）第三十八条：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应当制定改动方案，报县级以上地方政府燃气管理部门批准。改动方案应当符合燃气发展规划，明确安全施工要求，有安全防护和保障正常用气的措施。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 号）附件 2（一）第 21 项：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下放至设区的市级、县级人民政府燃气管理部门。

六、申请条件

1.制定改动方案，报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燃气管理部门批准；

2.改动方案应当符合燃气发展规划，明确安全施工要求，有安全防护和保障正常用气的措施。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单独修建的人民防空工程竣工验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单独修建的人民防空工程竣工验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第25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年1月3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发布实施，根据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7号）第一次修订，根据2019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

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3.《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4.《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六、申请条件

已办理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手续项目，应根据人防工程质量监督计划书的要求，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质量检查；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物业承接查验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物业承接查验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六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或者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履行下列职责：（一）对物业服务质量进行监督管理；（二）对物业服务企业及其从业人员、业主委员会成员进行业务指导、培训和监督管理；（三）对物业招投标活动进行监督管理；（四）对物业承接查验、物业服务企业退出交接活动进行指导和监督；（五）处理物业管理中的投诉；（六）对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七）建立健全物业管理电子信息平台；（八）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其他有关行政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物业管理活动相关的监督管理工作。第十条 新建物业出售前，建设单位应当将划定的

物业管理区域向物业所在地的县（市、区）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在商品房买卖合同中明示。第四十二条 建设单位在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或者现房销售备案前，应当按照划定的物业管理区域，通过招投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签订前期物业服务合同，提供前期物业服务。第四十六条 物业服务企业应当自物业交接后三十日内，向物业所在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承接查验资料属于全体业主所有，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建立档案，妥善保管，业主有权免费查询。物业服务合同终止的，原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及时将物业承接查验档案向业主委员会移交完毕。第四十九条 业主大会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的，业主委员会应当与物业服务企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鼓励业主大会采用招投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物业服务合同应当对物业服务事项、服务标准、服务费用、收费方式、双方的权利义务、物业管理用房、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合同期限、违约责任等内容进行约定。物业服务企业应当自物业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将服务合同报送物业所在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和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第九十四条：业主大会及业主委员会指导细则、前期物业招投标制度、管理规约、物业服务合同示范文本、物业服务规范等由省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自本条例施行之日起一年内制定并公布。2.《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建住房〔2003〕130

号）第十一条　招标人应当在发布招标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的10日前，提交以下材料报物业项目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一)与物业管理有关的物业项目开发建设的政府批件；(二)招标公告或者招标邀请书；(三)招标文件；(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第三十七条：招标人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并应当返还其投标书。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向物业项目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备案资料应当包括开标评标过程、确定中标人的方式及理由、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等资料。委托代理招标的，还应当附招标代理委托合同。7.《河南省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四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发布招标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十日前，通过“河南省房地产开发行业综合管理平台”向物业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在线备案。

六、申请条件

物业服务企业应当自物业交接后三十日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维修资金面积误差结算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维修资金面积误差结算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建设部财政部令第165号）

第六条　下列物业的业主应当按照本办法的规定交存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一）住宅，但一个业主所有且与其他物业不具有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除外；

（二）住宅小区内的非住宅或者住宅小区外与单幢住宅结构相连的非住宅。

前款所列物业属于出售公有住房的，售房单位应当按照本办法的规定交存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第七条　商品住宅的业主、非住宅的业主按照所拥有物业的建筑面积交存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每平方米建筑面积交存首

期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数额为当地住宅建筑安装工程每平方米造价的5%至8%。

第二十条　住宅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和更新、改造费用，按照下列规定分摊：

（一）商品住宅之间或者商品住宅与非住宅之间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和更新、改造费用，由相关业主按照各自拥有物业建筑面积的比例分摊。

六、申请条件

房屋面积误差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

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租房租金收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租房租金收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第四条：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公共租赁住房的指导和监督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建设（住房保障）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工作。第七条：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应当符合以下条件：……具体条件由直辖市和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确定，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并向社会公布。第八条：申请人应当根据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的规定，提交申请材料，并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的，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受理，并向申请人出具书面凭证；……。第九条：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第

十条：对登记为轮候对象的申请人，应当在轮候期内安排公共租赁住房……第十一条：公共租赁住房房源确定后，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制定配租方案并向社会公布……第十三条：对复审通过的轮候对象，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可以采取综合评分、随机摇号等方式，确定配租对象与配租排序。第十四条：配租对象与配租排序确定后应当予以公示……第十六条：配租对象选择公共租赁住房后，公共租赁住房所有权人或者其委托的运营单位与配租对象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第十九条：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标准应当向社会公布，并定期调整。

六、申请条件

符合保障资格选定房源后的申请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

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新建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新建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8.实施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三十五条 国家实行房地产成交价格申报制度。房地产权利人转让房地产，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规定的部门如实申报成交价，不得瞒报或者作不实的申报；第三十七条 房地产转让，是指房地产权利人通过买卖、赠与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将其房地产转移给他人的行为；第四十条 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房地产时，应当按照国务院规定，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审批。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准予转让的，应当由受让方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第四十一条 房地产转让，应当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合同中应当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方式。

2.《国土部、住建部关于做好不动产统一登记与房屋交易管理衔接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15〕90号）

第一条规定：根据中央要求，房屋登记等不动产登记职责将统一整合到不动产登记机构，房屋交易管理职责继续由房产管理部门承担

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加强房屋交易管理。房屋交易管理是房地产市场监督的基础和核心。各级房产管理部门要强化房屋转让、抵押、租赁、面积管理、房屋交易档案、房屋中介、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等工作，特别是要做好商品房预售许可、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房屋交易资金监管、楼盘表的建立、购房资格审核、房源核验、存量房与政策性住房上市交易管理，以及房屋抵押政策制定及监督执行等交易监管具体工作，实现关联业务有序衔接。

第三条第一款规定：确保业务衔接顺畅。房产管理部门要对新建商品房、二手房，以及保障性等政策性住房的交易活动进行监管，实时将依法办理的房屋转让、抵押等相关交易信息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依据相关交易信息进行登记。在完成房屋登记后，不动产登记机构也要实时将各类登记信息提供给房产管理部门，有效防范一房多卖、已抵押房屋违规出售等行为的发生，确保交易安全。

3.《住建部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建办房〔2015〕45号）第四章规定：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

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一）房源核验与购房资格审核；（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五）将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相关信息记载至楼盘表中。完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后，房产管理部门应将存量房转让信息以交易告知单的方式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

4.《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 号）（二）工作目标　实现房屋网签备案全覆盖，在全国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全面实行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制度。二、全面推行房屋网签备案制度（三）实行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制度。加强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管理，实现新建商品房、存量房网签备案系统全覆盖。经网签备案的房屋买卖合同，可以作为当事人办理银行贷款、住房公积金提取、涉税业务等的依据。（七）网上录入房屋交易合同。合同录入完成后及时将签字盖章页上传至房屋网签备案系统，系统自动标注房源交易状态。（八）主管部门备案赋码。房屋交易合同网上签约完成后，房地产主管部门在网上赋予合同备案编码。

5.《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4 号）一、明确房屋网签备案适用范围 在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开展房屋转让、租赁和抵押等交易活动，实行房屋网签备案，实现新建商品房和存量房买卖合同、

房屋租赁合同、房屋抵押合同网签备案全覆盖。 二、开展房屋网签备案，应使用统一的交易合同示范文本。五、明确房屋网签备案条件 六、规范房屋网签备案基本流程

6.《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4号）二、（五）自动核验交易主体。（六）自动核验房源信息。三、优化网签备案服务（七）推进“互联网+网签”。（八）延伸端口就近办理。（九）实现网签即时备案。（十）保障交易便捷安全。当事人申请变更、注销网签备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应当及时办理，在变更、注销网签备案前，不得重复办理同一套房屋的交易合同网签备案。"

六、申请条件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4号）二、（五）自动核验交易主体。（六）自动核验房源信息。三、优化网签备案服务（七）推进“互联网+网签”。（八）延伸端口就近办理。（九）实现网签即时备案。（十）保障交易便捷安全。当事人申请变更、注销网签备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应当及时办理，在变更、注销网签备案前，不得重复办理同一套房屋的交易合同网签备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 年 11 月 1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 年 6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

部令第 18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2 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14 年 6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8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2 号修正）第四条:建设单位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提交相应的证明文件：（一）依法应当办理用地批准手续的，已经办理该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二）在城市、镇规划区的建筑工程，已经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三）施工场地已经基本具备施工条件，需要征收房屋的，其进度符合施工要求。（四）已经确定施工企业。按照规定应当招标的工程没有招标，应当公开招标的工程没有公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存量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交易双方自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存量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交易双方自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8.实施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三十五条 国家实行房地产成交价格申报制度。房地产权利人转让房地产，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规定的部门如实申报成交价，不得瞒报或者作不实的申报；第三十七条 房地产转让，是指房地产权利人通过买卖、赠与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将其房地产转移给他人的行为；第四十条 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房地产时，应当按照国务院规定，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审批。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准予转让的，应当由受让方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第四十一条 房地产转让，应当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合同中应当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方式。

2.《国土部、住建部关于做好不动产统一登记与房屋交易管理衔接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15〕90号）

第一条规定：根据中央要求，房屋登记等不动产登记职责将统一整合到不动产登记机构，房屋交易管理职责继续由房产管理部门承担

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加强房屋交易管理。房屋交易管理是房地产市场监督的基础和核心。各级房产管理部门要强化房屋转让、抵押、租赁、面积管理、房屋交易档案、房屋中介、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等工作，特别是要做好商品房预售许可、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房屋交易资金监管、楼盘表的建立、购房资格审核、房源核验、存量房与政策性住房上市交易管理，以及房屋抵押政策制定及监督执行等交易监管具体工作，实现关联业务有序衔接。

第三条第一款规定：确保业务衔接顺畅。房产管理部门要对新建商品房、二手房，以及保障性等政策性住房的交易活动进行监管，实时将依法办理的房屋转让、抵押等相关交易信息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依据相关交易信息进行登记。在完成房屋登记后，不动产登记机构也要实时将各类登记信息提供给房产管理部门，有效防范一房多卖、已抵押房屋违规出售等行为的发生，确保交易安全。

3.《住建部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建办房〔2015〕45号）第四章规定：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

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一）房源核验与购房资格审核；（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五）将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相关信息记载至楼盘表中。完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后，房产管理部门应将存量房转让信息以交易告知单的方式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4.《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 号）经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二）工作目标　实现房屋网签备案全覆盖，在全国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全面实行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制度。二、全面推行房屋网签备案制度（三）实行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制度。加强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管理，实现新建商品房、存量房网签备案系统全覆盖。经网签备案的房屋买卖合同，可以作为当事人办理银行贷款、住房公积金提取、涉税业务等的依据。（七）网上录入房屋交易合同。合同录入完成后及时将签字盖章页上传至房屋网签备案系统，系统自动标注房源交易状态。（八）主管部门备案赋码。房屋交易合同网上签约完成后，房地产主管部门在网上赋予合同备案编码。（十四）规范网签合同文本。住房城乡建设部牵头制定全国统一的房屋交易网签合同示范文本，合同内容应包括：房屋坐落、成交价格等信息。

5.《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4 号）一、明确房屋网签备案适用范围 在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开展房屋转让、租赁和抵押等交易活动，实行房屋网签备案，实现新建商品房和存量房买卖合同、房屋租赁合同、房屋抵押合同网签备案全覆盖。 二、开展房屋网签备案，应使用统一的交易合同示范文本。（五）自动核验交易主体。（六）自动核验房源信息。三、优化网签备案服务（七）推进“互联网+网签”。（八）延伸端口就近办理。市、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应当将房屋网签备案端口延伸至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经纪机构、金融机构，方便房屋交易主体就近办理、当场办结。通过房地产经纪机构成交的存量房买卖，由房地产经纪机构在当事人签订买卖合同时办理网签备案。（九）实现网签即时备案。（十）保障交易便捷安全。五、明确房屋网签备案条件 六、规范房屋网签备案基本流程 。"

六、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四十一条 房地产转让，应当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合同中应当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方式。

2.《国土部、住建部关于做好不动产统一登记与房屋交易管理衔接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15〕90 号）

第三条第一款规定：确保业务衔接顺畅。房产管理部门要对新建商品房、二手房，以及保障性等政策性住房的交易活动进行

监管，实时将依法办理的房屋转让、抵押等相关交易信息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依据相关交易信息进行登记。在完成房屋登记后，不动产登记机构也要实时将各类登记信息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建设地段房屋或者地下管道设施密集，防空地下室不能施工或者难以采取措施保证施工安全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建设地段房屋或者地下管道设施密集，防空地下室不能施工或者难以采取措施保证施工安全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一条：为保障战时人员掩蔽、疏散和人民防空指挥而单独修建的人民防空工程属于国防基础设施，由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按照城市规划和国家有关规定负责立项审批、设计审查、施工管理和竣工验收；其所需的建设用地依法予以保障。

2.《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

3.《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四条应当修建防空地下室，但受客观条件限制不能修建的，必须经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经批准不修建防空地下室的，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家和省的规定缴纳人民防空工程易地建设费，由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根据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统一修建。除国家规定的易地建设费减免项目外，任何部门或者个人不得批准免缴、减缴易地建设费。

4.《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996年10月29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年10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8号公布　自1997年1月1日起施行 第二十二条：城市新建民用建筑，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修建战时可用于防空的地下室。

5.《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中发〔2001〕9号）第三部分第9：城市及城市规划区内的新建民用建筑，必须依法同步建设防空地下室。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防空地下室建设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并和规划、建设等部门搞好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和审批工作。对应建防空地下

室的建设项目，未经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审核批准，建设、消防等部门不能办理相关手续。

6.《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8〕4号）第三部分第（九）：依法修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城市新建民用建筑要依法修建防空地下室，确因地质等原因难以修建的要按规定缴纳易地建设费。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城市新建民用建筑报建时，应按规定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申请;3.城市新建民用建筑符合易地建设条件，可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申请；4.城市新建民用建筑规划调整经批准后,可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易地建设审批（变更）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01 年 6 月 1 日建设部令第 89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3 号修正，2019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7 号修正）第十八条：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工程，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发出的同时，将招标文件报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但实施电子招标投标的项目除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现招标文件有违反法律、法规内容的，应当责令招标人改正。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二十六条：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在发出招标文件五个工作日之前，应当将招标文件报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2.要求提供材料的依据，修改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管理办法》（2001 年 6 月 1 日建设部令第 89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3 号修正，2019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7 号修正）第十八条：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工程，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发出的同时，将招标文件报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但实施电子招标投标的项目除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现招标文件有违反法律、法规内容的，应当责令招标人改正。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二十六条: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在发出招标文件五个工作日之前，应当将招标文件报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履行项目审批等手续的，已经履行。工程资金或者资金来源已经落实，有满足招标需要的设计文件及其他技术资料，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一户多人口核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一户多人口核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使用公共供水的用户需要更名、过户的，应当向城市公共供水企业申请办理更名过户手续。城市公共供水用户过户的，原用户应结清所欠水费。

六、申请条件

无欠费、户籍人口在4人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 年 11 月 1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

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14 年 6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8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2 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

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上报件

五、实施依据

一、《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 年国务院令第 279 号）第四十九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内，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备案。

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 2 号）第四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依照本办法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 2 号）第五条：建设单位办理工程竣工验收

备案应当提交下列文件：（一）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报告应当包括工程报建日期，施工许可证号，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及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以及备案机关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规划、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四）法律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

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厅字〔2018〕85号）明确规定：“将公安部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划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央编办关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划转核增行政编制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8〕169号）明确规定，核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行政编制，重点用于做好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第二款 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在验收后应当报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进行抽查。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 51 号令）规定的其他建设工程，是指特殊建设工程以外的其 他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进行消防设计的建 设工程。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 51 号令）第三十四条 其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五个 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当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备 案。建设单位办理备案，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消防验收备案表； （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三）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本规定第二十七条有关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依附城市道路、桥梁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依附城市道路、桥梁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 年 6 月 4 日国务院令第 198 号，2011 年 1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条：未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占用或挖掘城市道路。第三十一条：因特殊情况需要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须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方可按照规定占用。第三十三条：因工程建设需要挖掘城市道路的，应当持城市规划部门批准签发的文件和有关设计文件，到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办理审批手续，方可按照规定挖掘。新建、扩建、改建的城市道路交付使用后 5

年内、大修的城市道路竣工后3年内不得挖掘；因特殊情况需要挖掘的，须经县级以上城市人民政府批准。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年6月4日国务院令第198号，2011年1月1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的，应当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方可建设。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109项：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实施机关：所在城市的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9号)第二条第（二）项：将‘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3项合并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1项”。

六、申请条件

1.经城市规划部门许可；

2.在桥梁上架设管线、杆线的，还需要管理单位及原设计单位提出的技术安全意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

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民防空工程改造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民防空工程改造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办法》（〔2001〕国人防办字第210号）第十六条：“人民防空工程进行改造时，不得降低防护能力和影响其防空效能，并按有关规定、规范进行设计，经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

2.《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管理办法》（〔2001〕国人防办字第211号）第十三条：“使用单位不得改变人民防空工程的主体结构，不得擅自拆除人民防空工程设备设施或者危害人民防空工程的安全和使用效能。使用单位因使用需要可对人民防空工程进行装修并向工程隶属单位提出书面申请。装修方案和施工图纸必须报经工程所在地人防主管部门批准。”"

六、申请条件

需要对人民防空工程进行改造的项目，有关单位应向人防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按有关规定、规范进行设计，不得降低防护能力和影响其防空效能；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负责人；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

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协议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协议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8.实施依据

《关于加强房地产经纪管理规范交易结算资金账户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住房〔2006〕32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2015年9月29日施行，建办房〔2015〕4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房地产中介管理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建房〔2016〕168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 4 号）《关于加强房屋

网签备案信息共享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的通知》（ 建房〔2020〕61 号）"

六、申请条件

"9.申请条件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 号）要求，全面推进存量房交易合同网签系统建设。第九条：健全交易资金监管制度。市、县房地产主管部门要建立健全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制度。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2015 年 9 月 29 日施行，建办房〔2015〕45 号）第四章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

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 年 11 月 1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

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14 年 6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8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2 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

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存量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房地产经纪机构代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存量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房地产经纪机构代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8.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三十五条 国家实行房地产成交价格申报制度。房地产权利人转让房地产，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规定的部门如实申报成交价，不得瞒报或者作不实的申报；第三十七条 房地产转让，是指房地产权利人通过买卖、赠与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将其房地产转移给他人的行为；第四十条 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房地产时，应当按照国务院规定，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审批。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准予转让的，应当由受让方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第

四十一条 房地产转让，应当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合同中应当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方式。

2.《国土部、住建部关于做好不动产统一登记与房屋交易管理衔接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15〕90号）

第一条规定：根据中央要求，房屋登记等不动产登记职责将统一整合到不动产登记机构，房屋交易管理职责继续由房产管理部门承担

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加强房屋交易管理。房屋交易管理是房地产市场监督的基础和核心。各级房产管理部门要强化房屋转让、抵押、租赁、面积管理、房屋交易档案、房屋中介、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等工作，特别是要做好商品房预售许可、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房屋交易资金监管、楼盘表的建立、购房资格审核、房源核验、存量房与政策性住房上市交易管理，以及房屋抵押政策制定及监督执行等交易监管具体工作，实现关联业务有序衔接。

第三条第一款规定：确保业务衔接顺畅。房产管理部门要对新建商品房、二手房，以及保障性等政策性住房的交易活动进行监管，实时将依法办理的房屋转让、抵押等相关交易信息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依据相关交易信息进行登记。在完成房屋登记后，不动产登记机构也要实时将各类登记信息提供给房产管理部门，有效防范一房多卖、已抵押房屋违规出售等行为的发生，确保交易安全。

3.《住建部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建办房〔2015〕45 号）第四章规定：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一）房源核验与购房资格审核；（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五）将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相关信息记载至楼盘表中。完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后，房产管理部门应将存量房转让信息以交易告知单的方式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4.《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 号）经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二）工作目标　实现房屋网签备案全覆盖，在全国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全面实行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制度。二、全面推行房屋网签备案制度（三）实行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制度。加强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管理，实现新建商品房、存量房网签备案系统全覆盖。经网签备案的房屋买卖合同，可以作为当事人办理银行贷款、住房公积金提取、涉税业务等的依据。（七）网上录入房屋交易合同。合同录入完成后及时将签字盖章页上传至房屋网签备案系统，系统自动标注房源交易状态。（八）主管部门备案赋码。房屋交易合同网上签约完成后，房地产主管部门在网上赋予合同备案编码。（十四）规范网签合同文本。住房城乡建设部牵头制定全国统一的

房屋交易网签合同示范文本，合同内容应包括：房屋坐落、成交价格等信息。

5.《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4 号）一、明确房屋网签备案适用范围 在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开展房屋转让、租赁和抵押等交易活动，实行房屋网签备案，实现新建商品房和存量房买卖合同、房屋租赁合同、房屋抵押合同网签备案全覆盖。 二、开展房屋网签备案，应使用统一的交易合同示范文本。（五）自动核验交易主体。（六）自动核验房源信息。三、优化网签备案服务（七）推进“互联网+网签”。（八）延伸端口就近办理。市、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应当将房屋网签备案端口延伸至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经纪机构、金融机构，方便房屋交易主体就近办理、当场办结。通过房地产经纪机构成交的存量房买卖，由房地产经纪机构在当事人签订买卖合同时办理网签备案。（九）实现网签即时备案。（十）保障交易便捷安全。五、明确房屋网签备案条件 六、规范房屋网签备案基本流程 。"

六、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四十一条 房地产转让，应当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合同中应当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方式。

2.《国土部、住建部关于做好不动产统一登记与房屋交易管理衔接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15〕90 号）

第三条第一款规定：确保业务衔接顺畅。房产管理部门要对新建商品房、二手房，以及保障性等政策性住房的交易活动进行监管，实时将依法办理的房屋转让、抵押等相关交易信息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依据相关交易信息进行登记。在完成房屋登记后，不动产登记机构也要实时将各类登记信息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政府代管的房屋专项维修资金使用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政府代管的房屋专项维修资金使用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建设部财政部令第165号）第二十二条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划转业主大会管理前，需要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按照以下程序办理：（五）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或者负责管理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部门审核同意后，向专户管理银行发出划转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通知；

六、申请条件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划转业主大会管理前，需要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包含法定节假日。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用水报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单位用水报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新增城市公共供水的用户和增加用水量需改建用水设施的，包括申请临时用水的用户，必须向城市公共供水企业提出申请，并提供近、远期用水规划及有关资料。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租房承租资格确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租房承租资格确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第四条：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公共租赁住房的指导和监督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建设（住房保障）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工作。第七条：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应当符合以下条件：……具体条件由直辖市和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确定，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并向社会公布。第八条：申请人应当根据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的规定，提交申请材料，并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的，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受理，并向申请人出具书面凭证；……。第九条：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第

十条：对登记为轮候对象的申请人，应当在轮候期内安排公共租赁住房……第十一条：公共租赁住房房源确定后，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制定配租方案并向社会公布……第十三条：对复审通过的轮候对象，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可以采取综合评分、随机摇号等方式，确定配租对象与配租排序。第十四条：配租对象与配租排序确定后应当予以公示……第十六条：配租对象选择公共租赁住房后，公共租赁住房所有权人或者其委托的运营单位与配租对象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第十九条：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标准应当向社会公布，并定期调整。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共租赁住房和廉租住房并轨运行的通知》（建保〔2013〕178 号）规定：一、调整公共租赁住房年度建设计划。从 2014 年起，各地廉租住房建设计划调整并入公共租赁住房年度建设计划。2014 年以前年度已列入廉租住房年度建设计划的在建项目可继续建设，建成后统一纳入公共租赁住房管理。

六、申请条件

1．本县住房困难居民家庭承租保障性住房条件：

（1）申请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且具有本县常住居民家庭户口；

（2）家庭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在 15 ㎡（含）以下。

2．外县到我县或我县跨乡镇务工人员申请承租保障性住房条件：

（1）申请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在就业单位所在乡镇及保障性住房所在乡镇家庭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在15㎡（含）以下；

（2）与用人单位签订半年以上劳动合同或在本县连续交纳养老保险半年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8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镇住房保障资格申请退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镇住房保障资格申请退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工作的指导意见》（建保〔2016〕281号）：二、明确租赁补贴具体政策（一）研究制定准入条件。……具体条件和比例由各地研究确定，并动态调整，向社会公布。（二）分档确定补贴标准。各地要结合当地住房租赁市场的租金水平、补贴申请家庭支付能力以及财力水平等因素，分档确定租赁补贴的标准……（三）合理确定租赁补贴面积。……原则上住房保障家庭应租住中小户型住房，户均租赁补贴面积不超过60平方米，超出部分由住房保障家庭自行承担。（四）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三、强化租赁补贴监督管理（一）规范合同备案制度。租赁补贴申请家庭应与房屋产权人或其委托人签订租赁合同……（二）建立退出机制。各地要按户建立租赁补贴档案，

定期进行复核，及时掌握补贴发放家庭的人口、收入、住房等信息的变动状况。……（三）健全信息公开和监督机制。各地要建立健全租赁补贴的申请、受理、审核、公示和发放机制，全面公开租赁补贴的发放计划、发放对象、申请审核程序、发放结果及退出情况等信息……”

六、申请条件

县保障性住房办公室要组织联席会议制度成员单位切实做好信息比对工作，发现不符合住房保障条件的家庭，要及时退出。

1，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以上未在所承租的廉租住房居住。

2，无正当理由累计6个月以上未缴纳廉租住房租金的。

3，不得将所享受的廉租住房转借，转租或者改变用途。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前期物业管理招标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前期物业管理招标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六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或者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履行下列职责：（一）对物业服务质量进行监督管理；（二）对物业服务企业及其从业人员、业主委员会成员进行业务指导、培训和监督管理；（三）对物业招投标活动进行监督管理；（四）对物业承接查验、物业服务企业退出交接活动进行指导和监督；（五）处理物业管理中的投诉；（六）对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七）建立健全物业管理电子信息平台；（八）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其他有关行政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物业管理活动相关的监督管理工作。第四十二条　建设单位在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或者

现房销售备案前，应当按照划定的物业管理区域，通过招投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签订前期物业服务合同，提供前期物业服务。第九十四条：业主大会及业主委员会指导细则、前期物业招投标制度、管理规约、物业服务合同示范文本、物业服务规范等由省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自本条例施行之日起一年内制定并公布。2.《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建住房〔2003〕130号）第十一条　招标人应当在发布招标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的10日前，提交以下材料报物业项目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一)与物业管理有关的物业项目开发建设的政府批件；(二)招标公告或者招标邀请书；(三)招标文件；(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第三十七条：招标人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并应当返还其投标书。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向物业项目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备案资料应当包括开标评标过程、确定中标人的方式及理由、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等资料。委托代理招标的，还应当附招标代理委托合同。

3.《河南省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四条：建设单位应当在发布招标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十日前，通过“河南省房地产开发行业综合管理平台”向物业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在线备案。

六、申请条件

建设单位在发布招标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十日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商品房预售许可变更（预售项目名称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商品房预售许可变更（预售项目名称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1994 年 7 月 5 日主席令第二十九号，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五条：商品房预售，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已交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二）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三）按提供预售的商品房计算，投入开发建设的资金达到工程建设总投资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并已经确定施工进度和竣工交付日期；（四）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房产管理部门办理预售登记，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1994 年 7 月 5 日主席令第二十九号，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五条：商品房预售，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已交付全部土地使用权

出让金，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二）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三）按提供预售的商品房计算，投入开发建设的资金达到工程建设总投资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并已经确定施工进度和竣工交付日期；（四）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房产管理部门办理预售登记，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公用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登记手续办理变更（使用维护管理单位名称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公用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登记手续办理变更（使用维护管理单位名称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第二十六条：国家鼓励平时利用人民防空工程为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服务。平时利用人民防空工程，不得影响其防空效能。

2、《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管理办法》（国人防办字〔2001〕第211号）第八条：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实行备案登记制度。第八条、第九条、 第十条、第十二条：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实行备案登记制度。使用单位在与工程隶属单位签订《人民防空工程租赁使用合同》后5日内到工程所在地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备案登记，并提交下列资料：（一）使用申请

书；（二）使用单位法定代表人的合法证件；（三）《人民防空工程基本情况登记表》；（四）与工程隶属单位签订的《人民防空工程租赁使用合同》;（五）与工程隶属单位签订的《人民防空工程消防安全责任书》。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当根据使用单位提交的备案材料，经审查合格后发给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使用单位必须持有《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方可使用人民防空工程。《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实行审验制度。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当定期对《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进行审验，并按规定收取审验费。禁止无证使用人民防空工程或者转让《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使用单位在合同期内不得擅自转租人民防空工程或者转让人民防空工程使用权，因故确需转租或者转让的，必须报经原批准使用的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换发《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后方可继续使用。

3、《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五条：平时使用的人民防空工程由使用单位负责维护管理。

4、《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三十一条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平时开发利用人民防空工程的单位或个人，需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进行备案登记；3.平

时开发利用人民防空工程的单位或个人使用期限到期或发生变更情形的，需重新备案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主管人员；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诚一路交叉口向东200米路南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表销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表销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使用公共供水的用户需要更名、过户的，应当向城市公共供水企业申请办理更名过户手续。城市公共供水用户过户的，原用户应结清所欠水费。

六、申请条件

无欠费且无其他用水纠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水务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水务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水务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水务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水务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告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告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2008 年 1 月 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66 号公布）第十二条，安装单位应当履行下列安全职责：（五）将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安装、拆卸人员名单，安装、拆卸时间等材料报施工总承包单位和监理单位审核后，告知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

二、《建筑起重机械备案登记办法》（建质〔2008〕76 号）第十一条 从事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活动的单位（以下简称“安装单位”）办理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告知手续前，应当将以下资料报送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审核：（一）建筑起重机械备案证明；（二）安装单位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三）安装单位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四）建筑

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五）安装单位与使用单位签订的安装（拆卸）合同及安装单位与施工总承包单位签订的安全协议书；（六）安装单位负责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名单;(七）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八）辅助起重机械资料及其特种作业人员证书；（九）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要求的其他资料。

第十三条 安装单位应当在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前2个工作日内通过书面形式、传真或者计算机信息系统告知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同时按规定提交经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审核合格的有关资料。

第十八条 使用登记机关应当在安装单位办理建筑起重机械拆卸告知手续时，注销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证明。

六、申请条件

一.《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告知书》一份；二.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审核表》一份；

三.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证一份;四. 安装单位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一份；

五. 安装单位特种作业人员名单及证书一份；六.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专项施工方案一份；

七. 安装单位与使用单位签订的安装（拆卸）合同及安装单位与施工总承包单位签订的安全协议书一份；八. 安装单位负责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工程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及证书一份；

九.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144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工程名称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工程名称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 年 11 月 1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 年 6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

部令第 18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2 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地基验槽）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地基验槽）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第25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年1月3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发布实施，根据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7号）第一次修订，根据2019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

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3.《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4.《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六、申请条件

已办理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手续项目，应根据人防工程质量监督计划书的要求，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质量检查；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设计单位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设计单位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 年 11 月 1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14 年 6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

部令第 18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2 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表更名、过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表更名、过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使用公共供水的用户需要更名、过户的，应当向城市公共供水企业申请办理更名过户手续。城市公共供水用户过户的，原用户应结清所欠水费。

六、申请条件

发生房屋买卖、兼并等，且无水费拖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水务公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水务公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水务公司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水务公司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水务公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2008 年 1 月 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66 号公布）第五条　出租单位在建筑起重机械首次出租前，自购建筑起重机械的使用单位在建筑起重机械首次安装前，应当持建筑起重机械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和制造监督检验证明（2014 年 1 月 1 日前出厂的设备需提供）到本单位工商注册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办理备案。

二、《建筑起重机械备案登记办法》（建质〔2008〕76 号）第五条 建筑起重机械出租单位或者自购建筑起重机械使用单位（以下简称“产权单位”）在建筑起重机械首次出租或安装前，应当向本单位工商注册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以下简称“设备备案机关”）办理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注销申请表》；

二.原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证及备案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144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人用水改口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人用水改口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新增城市公共供水的用户和增加用水量需改建用水设施的，包括申请临时用水的用户，必须向城市公共供水企业提出申请，并提供近、远期用水规划及有关资料。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市单建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易地建设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市单建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易地建设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根据 2009 年 8 月 27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修正）第十四条：城市的地下交通干线以及其他地下工程的建设，应当兼顾人民防空需要；

2.《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中发〔2001〕9 号）第三部分第 9、第 13：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防空地下室建设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

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并和规划、计划、建设等部门搞好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和审批工作。重要经济目标的规划和建设，要充分考虑人民防空的需求，并征求有关军事机关和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的意见 ；

3.《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8〕4 号）第三部分第（七）、第六部分第（十九）：城市建设要兼顾人民防空要求。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城市公共绿地、广场、地下交通干线以及其他重大基础设施的规划和建设，必须充分考虑人民防空需求，兼顾人民防空功能。完善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工作机制。凡涉及人民防空要求的重要工程布局和重大项目，投资主管部门在审批、核准或备案前，要征求人民防空部门意见；

4.《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200 号）第十条，第二十一条；

5.《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 2000 年 1 月 10 日国务院第 25 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 年 1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279 号发布实施，根据 2017 年 10 月 7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7 号）第一次修订，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

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6.《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7.《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六、申请条件

1、城市单建地下空间兼顾人民防空需要的项目，受客观条件限制不能修建的，建设单位应向人防主管部门提出易地申请。

2、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即办/XX个工作日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人用水报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人用水报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新增城市公共供水的用户和增加用水量需改建用水设施的，包括申请临时用水的用户，必须向城市公共供水企业提出申请，并提供近、远期用水规划及有关资料。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2008 年 1 月 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66 号公布）第五条　出租单位在建筑起重机械首次出租前，自购建筑起重机械的使用单位在建筑起重机械首次安装前，应当持建筑起重机械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和制造监督检验证明（2014 年 1 月 1 日前出厂的设备需提供）到本单位工商注册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办理备案。

二、《建筑起重机械备案登记办法》（建质〔2008〕76 号）第五条 建筑起重机械出租单位或者自购建筑起重机械使用单位（以下简称“产权单位”）在建筑起重机械首次出租或安装前，应当向本单位工商注册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以下简称“设备备案机关”）办理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申请表》

（二）产权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三）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四）产品合格证；

（五）建筑起重机械设备购销合同、发票或相应有效凭证；

（六）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

（七）购置 3 年以上的建筑起重机械设备近 2 年内检测单位出具的性能及安全装置检测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144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燃气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燃气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83号）第十一条：燃气设施建设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依法组织竣工验收，并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将竣工验收情况报燃气管理部门备案。2.《河南省城镇燃气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58号）第九条燃气设施建设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依法组织竣工验收，并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将竣工验收情况报燃气主管部门备案。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交付使用。3.《河南省城镇燃气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六条（五）燃气设施建设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依法组织竣工验收，并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将竣工验收情况报燃气管理部门备案。第八条（二）瓶装燃气供应站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报燃气管理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1、建设单位已依法组织竣工验收；

2、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提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商品房预售许可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商品房预售许可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1994 年 7 月 5 日主席令第二十九号，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五条：商品房预售，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已交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二）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三）按提供预售的商品房计算，投入开发建设的资金达到工程建设总投资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并已经确定施工进度和竣工交付日期；（四）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房产管理部门办理预售登记，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

六、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1994 年 7 月 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9 号公布，2009 年 8 月 27 日第二次修改）第四十五条 商品房预售，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已交付

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2.（二）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 3.（三）按提供的预售商品房计算，投入开发建设的资金达到工程建设总投资的25%以上，并已确定施工进度和竣工交付日期；

4.（四）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房产管理部门办理预售登记，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自来水用户临时报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自来水用户临时报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新增城市公共供水的用户和增加用水量需改建用水设施的，包括申请临时用水的用户，必须向城市公共供水企业提出申请，并提供近、远期用水规划及有关资料。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

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临时占用城市道路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临时占用城市道路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 年 6 月 4 日国务院令第 198 号，2011 年 1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条：未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占用或挖掘城市道路。第三十一条：因特殊情况需要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须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方可按照规定占用。第三十三条：因工程建设需要挖掘城市道路的，应当持城市规划部门批准签发的文件和有关设计文件，到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办理审批手续，方可按照规定挖掘。新建、扩建、改建的城市道路交付使用后 5 年内、大修的城市道路竣工后 3 年内不得挖掘；因特殊情况需要挖掘的，须经县级以上城市人民政府批准。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 年 6 月 4 日国务院令第 198 号，2011 年 1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的，应当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方可建设。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09 项：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实施机关：所在城市的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9 号)第二条第（二）项：将‘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3 项合并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1 项”。

六、申请条件

1.确需占用城市道路；

2.公安交警市政部门同意（占道时间 7 天以上或占用人行道宽度大于 2 米）；

3.施工围墙或围挡临时占用，不会对市政公用设施造成损坏；

4.消火栓、测量标志、雨污水检查（收水）井、路灯线杆以及闸阀等市政公用设施周围 3 米范围内有必要的防护措施；

5.未对其他单位造成影响；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市单建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同步建设审查（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市单建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同步建设审查（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根据 2009 年 8 月 27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修正）第十四条：城市的地下交通干线以及其他地下工程的建设，应当兼顾人民防空需要；

2.《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中发〔2001〕9 号）第三部分第 9、第 13：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防空地下室建设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

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并和规划、计划、建设等部门搞好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和审批工作。重要经济目标的规划和建设，要充分考虑人民防空的需求，并征求有关军事机关和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的意见 ；

3.《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8〕4 号）第三部分第（七）、第六部分第（十九）：城市建设要兼顾人民防空要求。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城市公共绿地、广场、地下交通干线以及其他重大基础设施的规划和建设，必须充分考虑人民防空需求，兼顾人民防空功能。完善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工作机制。凡涉及人民防空要求的重要工程布局和重大项目，投资主管部门在审批、核准或备案前，要征求人民防空部门意见；

4.《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200 号）第十条，第二十一条；

5.《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 2000 年 1 月 10 日国务院第 25 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 年 1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279 号发布实施，根据 2017 年 10 月 7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7 号）第一次修订，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

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6.《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7.《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六、申请条件

1、需要变更城市单建地下空间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同步建设审查的项目，建设单位依据变更材料，向人防主管部门申请变更。

2、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公用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登记手续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公用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登记手续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第二十六条：国家鼓励平时利用人民防空工程为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服务。平时利用人民防空工程，不得影响其防空效能。

2、《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管理办法》（国人防办字〔2001〕第211号）第八条：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实行备案登记制度。第八条、第九条、 第十条、第十二条：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实行备案登记制度。使用单位在与工程隶属单位签订《人民防空工程租赁使用合同》后5日内到工程所在地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备案登记，并提交下列资料：（一）使用申请书；（二）使用单位法定代表人的合法证件；（三）《人民防

空工程基本情况登记表》；（四）与工程隶属单位签订的《人民防空工程租赁使用合同》;（五）与工程隶属单位签订的《人民防空工程消防安全责任书》。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当根据使用单位提交的备案材料，经审查合格后发给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使用单位必须持有《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方可使用人民防空工程。《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实行审验制度。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当定期对《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进行审验，并按规定收取审验费。禁止无证使用人民防空工程或者转让《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使用单位在合同期内不得擅自转租人民防空工程或者转让人民防空工程使用权，因故确需转租或者转让的，必须报经原批准使用的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换发《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后方可继续使用。

3、《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五条：平时使用的人民防空工程由使用单位负责维护管理。

4、《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三十一条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平时开发利用人民防空工程的单位或个人，需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进行备案登记；3.平时开发利用人民防空工程的单位或个人使用期限到期或发生变更情形的，需重新备案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商品房预售款用款计划核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商品房预售款用款计划核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8.实施依据

《关于加强房地产经纪管理规范交易结算资金账户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住房〔2006〕32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2015年9月29日施行，建办房〔2015〕4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房地产中介管理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建房〔2016〕168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 4 号）《关于加强房屋

网签备案信息共享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的通知》（ 建房〔2020〕61 号）"

六、申请条件

"9.申请条件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 号）要求，全面推进存量房交易合同网签系统建设。第九条：健全交易资金监管制度。市、县房地产主管部门要建立健全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制度。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2015 年 9 月 29 日施行，建办房〔2015〕45 号）第四章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

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民防空警报设施拆除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民防空警报设施拆除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第三十五条：人民防空通信、警报设施必须保持良好使用状态。设置在有关单位的人民防空警报设施，由其所在单位维护管理，不得擅自拆除。

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二十一条：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擅自拆除和移动人民防空通信、警报设施。确需拆除、迁移的，必须报经当地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和无线电管理机构批准，并按照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的规划要求，由拆除者易地建设安装或补偿另行建设安装所需的费用。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确需拆除人民防空警报设施,可向当地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申请拆除审批；3.确需迁移人民防空警报设施,可向当地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申请迁移审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人民防空警报设施拆除审批;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租房租赁补贴资格确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租房租赁补贴资格确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工作的指导意见》（建保〔2016〕281号）：二、明确租赁补贴具体政策（一）研究制定准入条件。……具体条件和比例由各地研究确定，并动态调整，向社会公布。（二）分档确定补贴标准。各地要结合当地住房租赁市场的租金水平、补贴申请家庭支付能力以及财力水平等因素，分档确定租赁补贴的标准……（三）合理确定租赁补贴面积。……原则上住房保障家庭应租住中小户型住房，户均租赁补贴面积不超过60平方米，超出部分由住房保障家庭自行承担。（四）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三、强化租赁补贴监督管理（一）规范合同备案制度。租赁补贴申请家庭应与房屋产权人或其委托人签订租赁合同……（二）建立退出机制。各地要按户建立租赁补贴档案，

定期进行复核，及时掌握补贴发放家庭的人口、收入、住房等信息的变动状况。……（三）健全信息公开和监督机制。各地要建立健全租赁补贴的申请、受理、审核、公示和发放机制，全面公开租赁补贴的发放计划、发放对象、申请审核程序、发放结果及退出情况等信息……”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且具有本县常住居民家庭户口；

2．家庭人均年收入在12600元（含）以下；

3．家庭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在15 ㎡（含）以下；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8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民防空工程报废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民防空工程报废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五条第三款：对不符合防护标准和质量标准的简易人民防空工程，没有加固价值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报废。

2、《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59号）第三十一条第一款：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擅自拆除、报废人防工程。确需拆除、报废的，应当经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

3、《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办法》（〔2001〕国人防办字第210号）第二十一条：报废人民防空工程应当从严掌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人民防空工程，经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按照本办法第十八条规定的权限批准后，可以报废：（一）工程质量低

劣，直接威胁地面建筑和交通安全，且加固改造困难的；（二）工程渗漏水严重，坍塌或者有坍塌危险，没有使用价值的；（三）由于地质条件差，工程基础下沉，结构断裂、变形，已无法使用的。经批准报废的人民防空工程，由其隶属单位予以回填处理。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符合报废条件的人民防空工程项目，由其隶属单位提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主管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预购商品房抵押合同网签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预购商品房抵押合同网签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8.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三十五条 国家实行房地产成交价格申报制度。房地产权利人转让房地产，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规定的部门如实申报成交价，不得瞒报或者作不实的申报；第三十七条 房地产转让，是指房地产权利人通过买卖、赠与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将其房地产转移给他人的行为；第四十条 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房地产时，应当按照国务院规定，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审批。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准予转让的，应当由受让方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第四十一条 房地产转让，应当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合同中应当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方式。

2.《国土部、住建部关于做好不动产统一登记与房屋交易管理衔接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15〕90号）

第一条规定：根据中央要求，房屋登记等不动产登记职责将统一整合到不动产登记机构，房屋交易管理职责继续由房产管理部门承担

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加强房屋交易管理。房屋交易管理是房地产市场监督的基础和核心。各级房产管理部门要强化房屋转让、抵押、租赁、面积管理、房屋交易档案、房屋中介、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等工作，特别是要做好商品房预售许可、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房屋交易资金监管、楼盘表的建立、购房资格审核、房源核验、存量房与政策性住房上市交易管理，以及房屋抵押政策制定及监督执行等交易监管具体工作，实现关联业务有序衔接。

第三条第一款规定：确保业务衔接顺畅。房产管理部门要对新建商品房、二手房，以及保障性等政策性住房的交易活动进行监管，实时将依法办理的房屋转让、抵押等相关交易信息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依据相关交易信息进行登记。在完成房屋登记后，不动产登记机构也要实时将各类登记信息提供给房产管理部门，有效防范一房多卖、已抵押房屋违规出售等行为的发生，确保交易安全。

3.《住建部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建办房〔2015〕45号）第四章规定：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

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一）房源核验与购房资格审核；（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五）将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相关信息记载至楼盘表中。完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后，房产管理部门应将存量房转让信息以交易告知单的方式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4.《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 号）经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二）工作目标　实现房屋网签备案全覆盖，在全国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全面实行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制度。二、全面推行房屋网签备案制度（三）实行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制度。加强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管理，实现新建商品房、存量房网签备案系统全覆盖。经网签备案的房屋买卖合同，可以作为当事人办理银行贷款、住房公积金提取、涉税业务等的依据。（七）网上录入房屋交易合同。合同录入完成后及时将签字盖章页上传至房屋网签备案系统，系统自动标注房源交易状态。（八）主管部门备案赋码。房屋交易合同网上签约完成后，房地产主管部门在网上赋予合同备案编码。（十四）规范网签合同文本。住房城乡建设部牵头制定全国统一的房屋交易网签合同示范文本，合同内容应包括：房屋坐落、成交价格等信息。

5.《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4 号）一、明确房屋网签备案适用范围 在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开展房屋转让、租赁和抵押等交易活动，实行房屋网签备案，实现新建商品房和存量房买卖合同、房屋租赁合同、房屋抵押合同网签备案全覆盖。 二、开展房屋网签备案，应使用统一的交易合同示范文本。（五）自动核验交易主体。（六）自动核验房源信息。三、优化网签备案服务（七）推进“互联网+网签”。（八）延伸端口就近办理。市、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应当将房屋网签备案端口延伸至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经纪机构、金融机构，方便房屋交易主体就近办理、当场办结。通过房地产经纪机构成交的存量房买卖，由房地产经纪机构在当事人签订买卖合同时办理网签备案。（九）实现网签即时备案。（十）保障交易便捷安全。五、明确房屋网签备案条件 六、规范房屋网签备案基本流程 。"

六、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四十一条 房地产转让，应当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合同中应当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方式。

2.《国土部、住建部关于做好不动产统一登记与房屋交易管理衔接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15〕90 号）

第三条第一款规定：确保业务衔接顺畅。房产管理部门要对新建商品房、二手房，以及保障性等政策性住房的交易活动进行

监管，实时将依法办理的房屋转让、抵押等相关交易信息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依据相关交易信息进行登记。在完成房屋登记后，不动产登记机构也要实时将各类登记信息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X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物业服务合同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物业服务合同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　业主大会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的，业主委员会应当与物业服务企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

鼓励业主大会采用招投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

物业服务合同应当对物业服务事项、服务标准、服务费用、收费方式、双方的权利义务、物业管理用房、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合同期限、违约责任等内容进行约定。

物业服务企业应当自物业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将服务合同报送物业所在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和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

六、申请条件

物业服务企业应当自物业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 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市单建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同步建设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市单建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同步建设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根据 2009 年 8 月 27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修正）第十四条：城市的地下交通干线以及其他地下工程的建设，应当兼顾人民防空需要；

2.《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中发〔2001〕9 号）第三部分第 9、第 13：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防空地下室建设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

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并和规划、计划、建设等部门搞好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和审批工作。重要经济目标的规划和建设，要充分考虑人民防空的需求，并征求有关军事机关和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的意见 ；

3.《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8〕4 号）第三部分第（七）、第六部分第（十九）：城市建设要兼顾人民防空要求。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城市公共绿地、广场、地下交通干线以及其他重大基础设施的规划和建设，必须充分考虑人民防空需求，兼顾人民防空功能。完善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工作机制。凡涉及人民防空要求的重要工程布局和重大项目，投资主管部门在审批、核准或备案前，要征求人民防空部门意见；

4.《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200 号）第十条，第二十一条；

5.《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 2000 年 1 月 10 日国务院第 25 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 年 1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279 号发布实施，根据 2017 年 10 月 7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7 号）第一次修订，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

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6.《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7.《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六、申请条件

1、应当兼顾人民防空需要的城市单建地下空间，建设单位应报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审查。2、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即办/XX个工作日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41号，2013年9月18日国务院第24次常务会议通过,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十五条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依法组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的，方可交付使用，并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将竣工验收报告及相关资料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范围内的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以及需要与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相连接的新建、改建、扩建建设工程,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在依法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时,应当征求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的意见。城镇排水

主管部门应当就排水设计方案是否符合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和相关标准提出意见。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排水设计方案建设连接管网等设施；未建设连接管网等设施的,不得投入使用。城镇排水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专门机构应当加强指导和监督。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

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验收进行监督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验收进行监督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按照国务院规定对建设工程是否符合规划条件予以核实。未经核实或者经核实不符合规划条件的，建设单位不得组织竣工验收。建设单位应当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建设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备案。

三、《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第四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

依照本办法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备案机关）备案。

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第五条第五款：对工程竣工验收进行监督；第六条第五款：形成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安全质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建质〔2010〕5号）第十八条：建设单位应当在工程完工后组织不载客试运行调试，试运行调试三个月后，方可按有关规定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六、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建质〔2014〕42号）第四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验收的监督管理，具体工作可委托所属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实施；第九条：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当对各验收阶段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验收标准等情况进行现场监督，发现有违反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规定行为的，责令改正，并出具验收监督意见；第十九条第四款：已通过规划部门对建设工程是否符合规划条件的核实和全部专项验收，并取得相关验收或认可文件；暂时甩项的，应经相关部门同意；第二十三条：

建设单位应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将竣工验收报告和相关文件，报城市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不影响运营安全及使用功能的缓建项目已经相关部门同意；

（二）质量控制资料应完整；

（三）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的质量均应验收合格；

（四）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测试和必要的认证资料应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检验检测结果应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设备、系统安装工程需通过各专业要求的检测、测试或认证；

（五）有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或质量评价意见；

（六）观感质量应符合验收要求；

（七）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其委托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等有关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质监站负责人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0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民防空警报设施迁移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民防空警报设施迁移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第三十五条：人民防空通信、警报设施必须保持良好使用状态。设置在有关单位的人民防空警报设施，由其所在单位维护管理，不得擅自拆除。

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二十一条：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擅自拆除和移动人民防空通信、警报设施。确需拆除、迁移的，必须报经当地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和无线电管理机构批准，并按照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的规划要求，由拆除者易地建设安装或补偿另行建设安装所需的费用。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确需拆除人民防空警报设施,可向当地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申请拆除审批；3.确需迁移人民防空警报设施,可向当地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申请迁移审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存量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存量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8.实施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三十五条 国家实行房地产成交价格申报制度。房地产权利人转让房地产，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规定的部门如实申报成交价，不得瞒报或者作不实的申报；第三十七条 房地产转让，是指房地产权利人通过买卖、赠与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将其房地产转移给他人的行为；第四十条 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房地产时，应当按照国务院规定，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审批。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准予转让的，应当由受让方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第四十一条 房地产转让，应当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合同中应当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方式。

2.《国土部、住建部关于做好不动产统一登记与房屋交易管理衔接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15〕90号）

第一条规定：根据中央要求，房屋登记等不动产登记职责将统一整合到不动产登记机构，房屋交易管理职责继续由房产管理部门承担

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加强房屋交易管理。房屋交易管理是房地产市场监督的基础和核心。各级房产管理部门要强化房屋转让、抵押、租赁、面积管理、房屋交易档案、房屋中介、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等工作，特别是要做好商品房预售许可、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房屋交易资金监管、楼盘表的建立、购房资格审核、房源核验、存量房与政策性住房上市交易管理，以及房屋抵押政策制定及监督执行等交易监管具体工作，实现关联业务有序衔接。

第三条第一款规定：确保业务衔接顺畅。房产管理部门要对新建商品房、二手房，以及保障性等政策性住房的交易活动进行监管，实时将依法办理的房屋转让、抵押等相关交易信息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依据相关交易信息进行登记。在完成房屋登记后，不动产登记机构也要实时将各类登记信息提供给房产管理部门，有效防范一房多卖、已抵押房屋违规出售等行为的发生，确保交易安全。

3.《住建部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建办房〔2015〕45号）第四章规定：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

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一）房源核验与购房资格审核；（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五）将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相关信息记载至楼盘表中。完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后，房产管理部门应将存量房转让信息以交易告知单的方式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

4.《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 号）（二）工作目标　实现房屋网签备案全覆盖，在全国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全面实行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制度。二、全面推行房屋网签备案制度（三）实行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制度。加强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管理，实现新建商品房、存量房网签备案系统全覆盖。经网签备案的房屋买卖合同，可以作为当事人办理银行贷款、住房公积金提取、涉税业务等的依据。（七）网上录入房屋交易合同。合同录入完成后及时将签字盖章页上传至房屋网签备案系统，系统自动标注房源交易状态。（八）主管部门备案赋码。房屋交易合同网上签约完成后，房地产主管部门在网上赋予合同备案编码。

5.《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4 号）一、明确房屋网签备案适用范围 在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开展房屋转让、租赁和抵押等交易活动，实行房屋网签备案，实现新建商品房和存量房买卖合同、

房屋租赁合同、房屋抵押合同网签备案全覆盖。 二、开展房屋网签备案，应使用统一的交易合同示范文本。五、明确房屋网签备案条件 六、规范房屋网签备案基本流程

6.《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4号）二、（五）自动核验交易主体。（六）自动核验房源信息。三、优化网签备案服务（七）推进“互联网+网签”。（八）延伸端口就近办理。（九）实现网签即时备案。（十）保障交易便捷安全。当事人申请变更、注销网签备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应当及时办理，在变更、注销网签备案前，不得重复办理同一套房屋的交易合同网签备案。"

六、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四十一条 房地产转让，应当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合同中应当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方式。

3.《住建部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建办房〔2015〕45号）第四章规定：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一）房源核验与购房资格审核；（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五）将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相关信息记载至楼盘表中。完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后，房产管理部门应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挖掘城市道路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挖掘城市道路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 年 6 月 4 日国务院令第 198 号，2011 年 1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条：未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占用或挖掘城市道路。第三十一条：因特殊情况需要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须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方可按照规定占用。第三十三条：因工程建设需要挖掘城市道路的，应当持城市规划部门批准签发的文件和有关设计文件，到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办理审批手续，方可按照规定挖掘。新建、扩建、改建的城市道路交付使用后 5 年内、大修的城市道路竣工后 3 年内不得挖掘；因特殊情况需要挖掘的，须经县级以上城市人民政府批准。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 年 6 月 4 日国务院令第 198 号，2011 年 1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的，应当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方可建设。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09 项：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实施机关：所在城市的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9 号)第二条第（二）项：将‘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3 项合并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1 项”。

六、申请条件

1.经城市规划部门许可；

2.公安交警部门同意；

3.新建、扩建、改建的城市道路交付使用后五年内、大修的城市道路竣工后三年内不得挖掘；因特殊情况确需掘动的，须经市或者区人民政府批准，并增缴五至十倍的掘动修复费；

4.每年十一月中旬至第二年三月中旬和法定节日、全市性重大活动的前十五日、后五日内、不准掘动道路；

5.需缴纳掘动城市道路修复费；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商品房预售款监管账户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商品房预售款监管账户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8.实施依据

《关于加强房地产经纪管理规范交易结算资金账户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住房〔2006〕32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2015年9月29日施行，建办房〔2015〕4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房地产中介管理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建房〔2016〕168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 4 号）《关于加强房屋

网签备案信息共享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的通知》（ 建房〔2020〕61 号）"

六、申请条件

"9.申请条件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 号）要求，全面推进存量房交易合同网签系统建设。第九条：健全交易资金监管制度。市、县房地产主管部门要建立健全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制度。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2015 年 9 月 29 日施行，建办房〔2015〕45 号）第四章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

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前期物业管理中标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前期物业管理中标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六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或者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履行下列职责：（一）对物业服务质量进行监督管理；（二）对物业服务企业及其从业人员、业主委员会成员进行业务指导、培训和监督管理；（三）对物业招投标活动进行监督管理；（四）对物业承接查验、物业服务企业退出交接活动进行指导和监督；（五）处理物业管理中的投诉；（六）对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七）建立健全物业管理电子信息平台；（八）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其他有关行政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物业管理活动相关的监督管理工作。第四十二条　建设单位在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或者

现房销售备案前，应当按照划定的物业管理区域，通过招投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签订前期物业服务合同，提供前期物业服务。第九十四条：业主大会及业主委员会指导细则、前期物业招投标制度、管理规约、物业服务合同示范文本、物业服务规范等由省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自本条例施行之日起一年内制定并公布。2.《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建住房〔2003〕130号）第十一条　招标人应当在发布招标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的10日前，提交以下材料报物业项目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一)与物业管理有关的物业项目开发建设的政府批件；(二)招标公告或者招标邀请书；(三)招标文件；(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第三十七条：招标人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并应当返还其投标书。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向物业项目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备案资料应当包括开标评标过程、确定中标人的方式及理由、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等资料。委托代理招标的，还应当附招标代理委托合同。

3.《河南省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四条：建设单位应当在发布招标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十日前，通过“河南省房地产开发行业综合管理平台”向物业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在线备案。

六、申请条件

建设单位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十五日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商品房现房销售备案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商品房现房销售备案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2001 年 4 月 4 日建设部令第 88 号公布）第七条 商品房现售，应当符合以下条件：（1）现售商品房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具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2）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或者使用土地的批准文件；（3）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4）已通过竣工验收；（5）拆迁安置已经落实；（6）供水、供电、供热、燃气、通讯等配套基础设施具备交付使用条件，其他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具备交付使用条件或者已确定施工进度和交付日期；(7)物业管理方案已经落实。第八条 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在商品房现售前将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及符合商品房现售条件的有关证明文件报送房地产开发主管部门备案。2.《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2017 年 9 月 29 日河南

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 1 月 3 日期施行）第四十二条：建设单位在办理商品房预售许或者现房销售备案前，应当按照划定的物业管理区域，通过招投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签订前期物业服务合同，提供前期物业服务。

六、申请条件

1.《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2001 年 4 月 4 日建设部令第 88 号公布）第七条 商品房现售，应当符合以下条件：（1）现售商品房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具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2）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或者使用土地的批准文件；（3）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4）已通过竣工验收；（5）拆迁安置已经落实；（6）供水、供电、供热、燃气、通讯等配套基础设施具备交付使用条件，其他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具备交付使用条件或者已确定施工进度和交付日期；(7)物业管理方案已经落实。第八条 房地产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2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墙体钢筋及管道、预埋件隐蔽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墙体钢筋及管道、预埋件隐蔽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第25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年1月3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发布实施，根据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7号）第一次修订，根据2019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

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3.《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4.《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六、申请条件

已办理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手续项目，应根据人防工程质量监督计划书的要求，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质量检查；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供热用户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供热用户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集中供热管理试行办法》第二十四条　热经营企业应当建立供热服务承诺制度,向社会公开收费标准、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和办事程序,设立抢险、抢修和服务电话,确保供热期间 24 小时不间断服务

六、申请条件

资料齐全无误，给予受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热力公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热力公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热力公司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热力公司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热力公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商品房预售许可变更（开发企业名称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商品房预售许可变更（开发企业名称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1994 年 7 月 5 日主席令第二十九号，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五条：商品房预售，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已交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二）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三）按提供预售的商品房计算，投入开发建设的资金达到工程建设总投资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并已经确定施工进度和竣工交付日期；（四）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房产管理部门办理预售登记，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1994 年 7 月 5 日主席令第二十九号，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五条：商品房预售，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已交付全部土地使用权

出让金，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二）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三）按提供预售的商品房计算，投入开发建设的资金达到工程建设总投资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并已经确定施工进度和竣工交付日期；（四）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房产管理部门办理预售登记，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厅字〔2018〕85号）明确规定：“将公安部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划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央编办关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划转核增行政编制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8〕169号）明确规定，核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行政编制，重点用于做好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一条：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将消防设计文件

报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审查，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依法对审查的结果负责。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申请批准开工报告时应当提供满足施工需要的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51号令）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申请消防设计审查，应当提交下列 材料：（一）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二）消防设计文件； （三）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应当提交建 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四）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应当提交批准文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0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房屋租赁网签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房屋租赁网签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第五十四条　房屋租赁，出租人和承租人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限、租赁用途、租赁价格、修缮责任等条款，以及双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并向房产管理部门登记备案。

（2）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6号《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房屋租赁合同订立后三十日内，房屋租赁当事人应当到租赁房屋所在地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房屋租赁当事人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第十五条 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房屋租赁当事人应当提交下列材料：（一）房屋租赁合同；（二）房屋租赁当事人身份证明；（三）房屋所有权证书或者其他合法权属证明；（四）直辖市、市、县人

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材料。房屋租赁当事人提交的材料应当真实、合法、有效，不得隐瞒真实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

（3）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67号《河南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第十六条 房屋租赁实行登记备案制度。 房屋租赁 合同订立后30日内，房屋出租人应当持下列材料到省辖市或县（市）住房城乡建设（房产）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1）出租人和承租人的身份证明；（2）房屋所有权证书或者其他合法证件；（3）房屋租赁合同；（4）房屋转租的，原出租人同意转租的书面证明；（5）出租委托代管房屋的，需提交委托人授权出租的书面证明；（6）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资料。房屋出租人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1994年7月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9号公布，2009年8月27日第二次修改）第五十四条　房屋租赁，出租人和承租人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限、租赁用途、租赁价格、修缮责任等条款，以及双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并向房产管理部门登记备案。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67号《河南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已经2015年4月8日省政府第54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2015年7月1日起实施。第十六条 房屋租赁实行登记备案制度。房屋租赁 合同订立后30日内，房屋出租人应当持下列材料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监理单位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监理单位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 年 11 月 1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 年 6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

部令第 18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2 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物业管理区域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物业管理区域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六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或者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履行下列职责：（一）对物业服务质量进行监督管理；（二）对物业服务企业及其从业人员、业主委员会成员进行业务指导、培训和监督管理；（三）对物业招投标活动进行监督管理；（四）对物业承接查验、物业服务企业退出交接活动进行指导和监督；（五）处理物业管理中的投诉；（六）对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七）建立健全物业管理电子信息平台；（八）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其他有关行政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物业管理活动相关的监督管理工作。第十条 新建物业出售前，建设单位应当将划定的

物业管理区域向物业所在地的县（市、区）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在商品房买卖合同中明示。第四十二条 建设单位在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或者现房销售备案前，应当按照划定的物业管理区域，通过招投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签订前期物业服务合同，提供前期物业服务。第四十六条 物业服务企业应当自物业交接后三十日内，向物业所在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承接查验资料属于全体业主所有，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建立档案，妥善保管，业主有权免费查询。物业服务合同终止的，原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及时将物业承接查验档案向业主委员会移交完毕。第四十九条 业主大会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的，业主委员会应当与物业服务企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鼓励业主大会采用招投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物业服务合同应当对物业服务事项、服务标准、服务费用、收费方式、双方的权利义务、物业管理用房、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合同期限、违约责任等内容进行约定。物业服务企业应当自物业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将服务合同报送物业所在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和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第九十四条：业主大会及业主委员会指导细则、前期物业招投标制度、管理规约、物业服务合同示范文本、物业服务规范等由省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自本条例施行之日起一年内制定并公布。2.《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建住房〔2003〕130

号）第十一条　招标人应当在发布招标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的10日前，提交以下材料报物业项目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一)与物业管理有关的物业项目开发建设的政府批件；(二)招标公告或者招标邀请书；(三)招标文件；(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第三十七条：招标人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并应当返还其投标书。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向物业项目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备案资料应当包括开标评标过程、确定中标人的方式及理由、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等资料。委托代理招标的，还应当附招标代理委托合同。7.《河南省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四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发布招标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十日前，通过“河南省房地产开发行业综合管理平台”向物业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在线备案。

六、申请条件

新建物业出售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市地下交通干线及其他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可以与施工许可证合并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市地下交通干线及其他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可以与施工许可证合并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第25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年1月3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发布实施，根据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7号）第一次修订，根据2019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

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2.《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3.《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4.《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二十一条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城市地下交通干线及其他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质量监督，建设单位应报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审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包含法定节假日。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 年 6 月 4 日国务院令第 198 号，2011 年 1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八条：履带车、铁轮车或者超重、超高、超长车辆需要在城市道路上行驶的，事先须征得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并按照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时间、路线行驶。……

六、申请条件

超限机动车辆、履带车、铁轮车等需经过城市桥梁的，在报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审批前，应当先经城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并采取相应技术措施后，方可通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一、《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 年国务院令第 279 号）第四十九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内，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备案。

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 2 号）第四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依照本办法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 2 号）第五条：建设单位办理工程竣工验收

备案应当提交下列文件：（一）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报告应当包括工程报建日期，施工许可证号，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及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以及备案机关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规划、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四）法律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

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防空地下室质量监督手续办理（可以与施工许可证合并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防空地下室质量监督手续办理（可以与施工许可证合并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第25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年1月3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发布实施，根据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7号）第一次修订，根据2019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

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2.《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3.《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4.《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二十一条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防空地下室质量监督，建设单位应报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审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天；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镇燃气经营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镇燃气经营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2010 年 11 月 19 日国务院令第 583 号）第十五条：国家对燃气经营实行许可证制度。从事燃气经营活动的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燃气管理部门核发燃气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燃气发展规划要求。

燃气经营区域、燃气种类、供应方式和规模、燃气设施布局和建设时序等符合依法批准并备案的燃气发展规划。

（二）有稳定的并符合国家标准的燃气气源。

1.应与气源生产或供应企业签订供用气合同或供用气意向书。

2.燃气质量符合国家城镇燃气气质有关标准。

（三）有固定的、符合消防等安全条件的经营场所和办公场所。

（四）燃气输配、储存、充装、供应等设施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消防安全要求。

（五）燃气设施建设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依法组织竣工验收，并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一条：为保障战时人员掩蔽、疏散和人民防空指挥而单独修建的人民防空工程属于国防基础设施，由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按照城市规划和国家有关规定负责立项审批、设计审查、施工管理和竣工验收；其所需的建设用地依法予以保障。

2.《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

3.《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四条应当修建防空地下室，但受客观条件限制不能修建的，必须

经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经批准不修建防空地下室的，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家和省的规定缴纳人民防空工程易地建设费，由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根据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统一修建。除国家规定的易地建设费减免项目外，任何部门或者个人不得批准免缴、减缴易地建设费。

4.《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第二十二条：城市新建民用建筑，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修建战时可用于防空的地下室。

5.《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 2000 年 1 月 10 日国务院第 25 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 年 1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279 号发布实施，根据 2017 年 10 月 7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7 号）第一次修订，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6.《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7.《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城市新建民用建筑报建时，应按规定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申请;3.城市新建民用建筑符合易地建设条件，可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申请；4.城市新建民用建筑规划调整经批准后,可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易地建设审批（变更）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公用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登记手续办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公用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登记手续办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第二十六条：国家鼓励平时利用人民防空工程为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服务。平时利用人民防空工程，不得影响其防空效能。

2、《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管理办法》（国人防办字〔2001〕第 211 号）第八条：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实行备案登记制度。第八条、第九条、 第十条、第十二条：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实行备案登记制度。使用单位在与工程隶属单位签订《人民防空工程租赁使用合同》后 5 日内到工程所在地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备案登记，并提交下列资料：（一）使用申请

书；（二）使用单位法定代表人的合法证件；（三）《人民防空工程基本情况登记表》；（四）与工程隶属单位签订的《人民防空工程租赁使用合同》;（五）与工程隶属单位签订的《人民防空工程消防安全责任书》。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当根据使用单位提交的备案材料，经审查合格后发给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使用单位必须持有《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方可使用人民防空工程。《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实行审验制度。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当定期对《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进行审验，并按规定收取审验费。禁止无证使用人民防空工程或者转让《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使用单位在合同期内不得擅自转租人民防空工程或者转让人民防空工程使用权，因故确需转租或者转让的，必须报经原批准使用的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换发《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后方可继续使用。

3、《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五条：平时使用的人民防空工程由使用单位负责维护管理。

4、《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三十一条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平时开发利用人民防空工程的单位或个人，需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进行备案登记；3.平

时开发利用人民防空工程的单位或个人使用期限到期或发生变更情形的，需重新备案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诚一路交叉口向东200米路南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瓶装燃气供应站经营许可-到期复查换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瓶装燃气供应站经营许可-到期复查换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2010 年 11 月 19 日国务院令第 583 号）第十五条：国家对燃气经营实行许可证制度。从事燃气经营活动的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燃气管理部门核发燃气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燃气发展规划要求。

燃气经营区域、燃气种类、供应方式和规模、燃气设施布局和建设时序等符合依法批准并备案的燃气发展规划。

（二）有稳定的并符合国家标准的燃气气源。

1.应与气源生产或供应企业签订供用气合同或供用气意向书。

2.燃气质量符合国家城镇燃气气质有关标准。

（三）有固定的、符合消防等安全条件的经营场所和办公场所。

（四）燃气输配、储存、充装、供应等设施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消防安全要求。

（五）燃气设施建设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依法组织竣工验收，并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 年 11 月 1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

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14 年 6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8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2 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

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 ；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根据 2009 年 8 月 27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修正）第十四条：城市的地下交通干线以及其他地下工程的建设，应当兼顾人民防空需要。

2.《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中发〔2001〕9 号）第三部分第 9、第 13：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防空地下室建设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

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并和规划、计划、建设等部门搞好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和审批工作。重要经济目标的规划和建设，要充分考虑人民防空的需求，并征求有关军事机关和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的意见。

3.《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8〕4号）第三部分第（七）、第六部分第（十九）：城市建设要兼顾人民防空要求。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城市公共绿地、广场、地下交通干线以及其他重大基础设施的规划和建设，必须充分考虑人民防空需求，兼顾人民防空功能。完善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工作机制。凡涉及人民防空要求的重要工程布局和重大项目，投资主管部门在审批、核准或备案前，要征求人民防空部门意见。

4.《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十条，第二十一条；

5.《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第25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年1月3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发布实施，根据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7号）第一次修订，根据2019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

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6.《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7.《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六、申请条件

1、应当兼顾人民防空需要的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建设单位应报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审查。2、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延期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延期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 年 11 月 1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 年 6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

部令第 18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2 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建设单位取得施工许可证后，因故不能按期开工，在三个月期满前向发证机关申请延期；三、延期次数不超两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 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建筑起重机械备案登记办法》（建质〔2008〕76 号）第十八条 使用登记机关应当在安装单位办理建筑起重机械拆卸告知手续时，注销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证明。

六、申请条件

一.《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注销申请表》二.原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144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费缴纳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费缴纳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　城市供水价格实行政府定价、分类管理。供水企业应当按照政府制定的供水价格收取水费。

六、申请条件

自来水使用单位，含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存量房（私有房屋）交易结算资金监管协议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存量房（私有房屋）交易结算资金监管协议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8.实施依据

《关于加强房地产经纪管理规范交易结算资金账户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住房〔2006〕32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2015年9月29日施行，建办房〔2015〕4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房地产中介管理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建房〔2016〕168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

〔2018〕128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 4 号）《关于加强房屋网签备案信息共享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的通知》（ 建房〔2020〕61 号）"

六、申请条件

"9. 申请条件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 号）要求，全面推进存量房交易合同网签系统建设。第九条：健全交易资金监管制度。市、县房地产主管部门要建立健全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制度。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2015 年 9 月 29 日施行，建办房〔2015〕45 号）第四章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

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建在流砂、暗河、基岩埋深很浅等地段的项目，因地质条件不适于修建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建在流砂、暗河、基岩埋深很浅等地段的项目，因地质条件不适于修建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一条：为保障战时人员掩蔽、疏散和人民防空指挥而单独修建的人民防空工程属于国防基础设施，由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按照城市规划和国家有关规定负责立项审批、设计审查、施工管理和竣工验收；其所需的建设用地依法予以保障。

2.《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

3.《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四条应当修建防空地下室，但受客观条件限制不能修建的，必须经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经批准不修建防空地下室的，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家和省的规定缴纳人民防空工程易地建设费，由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根据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统一修建。除国家规定的易地建设费减免项目外，任何部门或者个人不得批准免缴、减缴易地建设费。

4.《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第二十二条：城市新建民用建筑，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修建战时可用于防空的地下室。

5.《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中发〔2001〕9 号）第三部分第 9：城市及城市规划区内的新建民用建筑，必须依法同步建设防空地下室。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防空地下室建设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并和规划、建设等部门搞好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和审批工作。对应建防空地下室的建设项目，未经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审核批准，建设、消防等部门不能办理相关手续。

6.《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8〕4 号）第三部分第（九）：依法修建

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城市新建民用建筑要依法修建防空地下室，确因地质等原因难以修建的要按规定缴纳易地建设费。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城市新建民用建筑报建时，应按规定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申请;3.城市新建民用建筑符合易地建设条件，可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申请；4.城市新建民用建筑规划调整经批准后,可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易地建设审批（变更）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燃气用户报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燃气用户报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83号公布）第十七条：燃气经营者应当向燃气用户持续、稳定、安全供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燃气,指导燃气用户安全用气、节约用气,并对燃气设施定期进行安全检查。燃气经营者应当公示业务流程、服务承诺、收费标准和服务热线等信息，并按照国家燃气服务标准提供服务。2.《河南省城镇燃气管理办法》（省政府令158号）第十二条 省辖市、县(市)人民政府或者其授权的燃气主管部门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通过市场竞争机制,以招标投标方式选择管道燃气投资企业或者经营企业,并签订特许经营协议。特许经营协议应当明确特许经营内容、区域、范围、有效期限及服务标准等。

六、申请条件

有用气需求即可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燃气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燃气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燃气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燃气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燃气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商品房预售资金申请退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商品房预售资金申请退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8.实施依据

《关于加强房地产经纪管理规范交易结算资金账户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住房〔2006〕32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2015年9月29日施行，建办房〔2015〕4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房地产中介管理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建房〔2016〕168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 4 号）《关于加强房屋

网签备案信息共享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的通知》（ 建房〔2020〕61 号）"

六、申请条件

"9.申请条件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 号）要求，全面推进存量房交易合同网签系统建设。第九条：健全交易资金监管制度。市、县房地产主管部门要建立健全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制度。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2015 年 9 月 29 日施行，建办房〔2015〕45 号）第四章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

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1999 年 8 月 30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7 年 12 月 2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的决定》修正）第四十七条：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01 年 6 月 1 日建设部令第 89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3 号修正，2019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7 号修正）第四十四条：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工程，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15 日内，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

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施工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令第30号自2003年5月1日起施行已按九部委令第23号修正）第六十五条：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六、申请条件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01年6月1日建设部令第89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3号修正，2019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7号修正）第四十四条：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工程，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施工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0.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19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建设规模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建设规模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 年 11 月 1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 年 6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

部令第 18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2 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顶板钢筋及管道、预埋件隐蔽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顶板钢筋及管道、预埋件隐蔽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第25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年1月3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发布实施，根据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7号）第一次修订，根据2019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

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3.《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4.《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六、申请条件

已办理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手续项目，应根据人防工程质量监督计划书的要求，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质量检查；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民防空工程拆除补建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民防空工程拆除补建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根据 2009 年 8 月 27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修正）第二十八条：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擅自拆除本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的人民防空工程；确需拆除的，必须报经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并由拆除单位负责补建或者补偿。第二十一条：人民防空指挥工程、公用的人员掩蔽工程和疏散干道工程由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组织修建；医疗救护、物资储备等专用工程由其他有关部门负责组织修建。关单位负责修建本单位的人员与物资掩蔽工程。

2.《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擅自拆除人民防空工程，确需拆除的，必须按照规定程序报经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并由拆除单位或个人按照拆除面积限期补建。确实无法补建的，拆除单位或个人应按当地新建人民防空工程的造价，向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缴纳拆除补偿费，由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统一补建。

3.《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 第三十条"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确需拆除人防工程的项目，须向人防主管部门申请拆除补建审批；3.确需拆除人防工程，且无法补建的项目，须向人防主管部门申请拆除补偿审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到期复查换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到期复查换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2013 年 10 月 2 日国务院令第 641 号）第二十一条：从事工业、建筑、餐饮、医疗等活动的企业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以下称排水户）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的，应当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标准，重点对影响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的事项进行审查。排水户应当按照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水。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第三条：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排水许可证书的颁发和监督管理。

六、申请条件

1.排放口的设置符合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的要求；

2.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设相应的预处理设施和水质、水量检测设施；

3.排放的污水符合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有关排放标准；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

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16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补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补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 年 11 月 1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 年 6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

部令第 18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2 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已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施工许可证损坏或遗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 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

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存量房（私有房屋）交易结算资金划转核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存量房（私有房屋）交易结算资金划转核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8.实施依据

《关于加强房地产经纪管理规范交易结算资金账户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住房〔2006〕32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2015年9月29日施行，建办房〔2015〕4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房地产中介管理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建房〔2016〕168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 4 号）《关于加强房屋

网签备案信息共享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的通知》（ 建房〔2020〕61 号）"

六、申请条件

"9.申请条件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 号）要求，全面推进存量房交易合同网签系统建设。第九条：健全交易资金监管制度。市、县房地产主管部门要建立健全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制度。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2015 年 9 月 29 日施行，建办房〔2015〕45 号）第四章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

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厅字〔2018〕85号）明确规定：“将公安部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划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央编办关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划转核增行政编制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8〕169号）明确规定，核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行政编制，重点用于做好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应当申请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竣工，建设单位应当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申请消防验收。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51号令）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二十八条建设单位申请消防验收，应当提交下列材 料：（一）消防验收申请表； （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三）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收到建设单位提交的消防 验收申请后，对申请材料齐全的，应当出具受理凭证；申请 材料不齐全的，应当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商品房预售许可变更（预售项目转让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商品房预售许可变更（预售项目转让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1994 年 7 月 5 日主席令第二十九号，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五条：商品房预售，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已交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二）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三）按提供预售的商品房计算，投入开发建设的资金达到工程建设总投资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并已经确定施工进度和竣工交付日期；（四）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房产管理部门办理预售登记，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1994 年 7 月 5 日主席令第二十九号，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五条：商品房预售，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已交付全部土地使用权

出让金，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二）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三）按提供预售的商品房计算，投入开发建设的资金达到工程建设总投资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并已经确定施工进度和竣工交付日期；（四）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房产管理部门办理预售登记，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主体结构验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主体结构验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第25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年1月3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发布实施，根据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7号）第一次修订，根据2019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

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3.《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4.《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六、申请条件

已办理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手续项目，应根据人防工程质量监督计划书的要求，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质量检查；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一条：为保障战时人员掩蔽、疏散和人民防空指挥而单独修建的人民防空工程属于国防基础设施，由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按照城市规划和国家有关规定负责立项审批、设计审查、施工管理和竣工验收；其所需的建设用地依法予以保障。

2.《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

3.《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四条应当修建防空地下室，但受客观条件限制不能修建的，必须

经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经批准不修建防空地下室的，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家和省的规定缴纳人民防空工程易地建设费，由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根据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统一修建。除国家规定的易地建设费减免项目外，任何部门或者个人不得批准免缴、减缴易地建设费。

4.《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第二十二条：城市新建民用建筑，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修建战时可用于防空的地下室。

5.《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中发〔2001〕9 号）第三部分第 9：城市及城市规划区内的新建民用建筑，必须依法同步建设防空地下室。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防空地下室建设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并和规划、建设等部门搞好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和审批工作。对应建防空地下室的建设项目，未经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审核批准，建设、消防等部门不能办理相关手续。

6.《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8〕4 号）第三部分第（九）：依法修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城市新建民用建筑要依法修建防空地下室，确因地质等原因难以修建的要按规定缴纳易地建设费。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城市新建民用建筑报建时，应按规定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申请;3.城市新建民用建筑符合易地建设条件，可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申请；4.城市新建民用建筑规划调整经批准后,可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易地建设审批（变更）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用水改口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单位用水改口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新增城市公共供水的用户和增加用水量需改建用水设施的，包括申请临时用水的用户，必须向城市公共供水企业提出申请，并提供近、远期用水规划及有关资料。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民防空工程拆除补偿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民防空工程拆除补偿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根据 2009 年 8 月 27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修正）第二十八条：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擅自拆除本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的人民防空工程；确需拆除的，必须报经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并由拆除单位负责补建或者补偿。第二十一条：人民防空指挥工程、公用的人员掩蔽工程和疏散干道工程由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组织修建；医疗救护、物资储备等专用工程由其他有关部门负责组织修建。关单位负责修建本单位的人员与物资掩蔽工程。

2.《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擅自拆除人民防空工程，确需拆除的，必须按照规定程序报经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并由拆除单位或个人按照拆除面积限期补建。确实无法补建的，拆除单位或个人应按当地新建人民防空工程的造价，向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缴纳拆除补偿费，由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统一补建。

3.《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 第三十条"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确需拆除人防工程的项目，须向人防主管部门申请拆除补建审批；3.确需拆除人防工程，且无法补建的项目，须向人防主管部门申请拆除补偿审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协议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协议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8.实施依据

《关于加强房地产经纪管理规范交易结算资金账户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住房〔2006〕32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2015年9月29日施行，建办房〔2015〕4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房地产中介管理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建房〔2016〕168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 4 号）《关于加强房屋

网签备案信息共享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的通知》（ 建房〔2020〕61 号）"

六、申请条件

《"9.申请条件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 号）要求，全面推进存量房交易合同网签系统建设。第九条：健全交易资金监管制度。市、县房地产主管部门要建立健全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制度。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2015 年 9 月 29 日施行，建办房〔2015〕45 号）第四章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

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商品房预售许可变更（规划条件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商品房预售许可变更（规划条件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1994 年 7 月 5 日主席令第二十九号，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五条：商品房预售，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已交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二）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三）按提供预售的商品房计算，投入开发建设的资金达到工程建设总投资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并已经确定施工进度和竣工交付日期；（四）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房产管理部门办理预售登记，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1994 年 7 月 5 日主席令第二十九号，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五条：商品房预售，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已交付全部土地使用权

出让金，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二）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三）按提供预售的商品房计算，投入开发建设的资金达到工程建设总投资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并已经确定施工进度和竣工交付日期；（四）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房产管理部门办理预售登记，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变更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变更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1999 年 8 月 30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7 年 12 月 2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的决定》修正）第二十三条：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01 年 6 月 1 日建设部令第 89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3 号修正，2019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7 号修正）第十九条 招标人对已发出的

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同时报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但实施电子招标投标的项目除外。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六、申请条件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履行项目审批等手续的，已经履行。工程资金或者资金来源已经落实，有满足招标需要的设计文件及其他技术资料，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

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市地下交通干线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市地下交通干线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根据 2009 年 8 月 27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修正）第十四条：城市的地下交通干线以及其他地下工程的建设，应当兼顾人民防空需要。

2.《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中发〔2001〕9 号）第三部分第 9、第 13：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防空地下室建设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并和规划、计划、建设等部门搞好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和审批工作。重要经济目

标的规划和建设，要充分考虑人民防空的需求，并征求有关军事机关和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的意见。

3.《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8〕4号）第三部分第（七）、第六部分第（十九）：城市建设要兼顾人民防空要求。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城市公共绿地、广场、地下交通干线以及其他重大基础设施的规划和建设，必须充分考虑人民防空需求，兼顾人民防空功能。完善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工作机制。凡涉及人民防空要求的重要工程布局和重大项目，投资主管部门在审批、核准或备案前，要征求人民防空部门意见。

4.《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十条，第二十一条；

5.《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第25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年1月3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发布实施，根据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7号）第一次修订，根据2019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

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6.《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7.《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六、申请条件

1、应当兼顾人民防空需要的城市地下交通干线，建设单位应报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审查。2、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天；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2013 年 10 月 2 日国务院令第 641 号）第二十一条：从事工业、建筑、餐饮、医疗等活动的企业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以下称排水户）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的，应当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标准，重点对影响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的事项进行审查。排水户应当按照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水。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第三条：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排水许可证书的颁发和监督管理。

六、申请条件

1.排放口的设置符合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的要求；

2.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设相应的预处理设施和水质、水量检测设施；

3.排放的污水符合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有关排放标准；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16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瓶装燃气供应站经营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瓶装燃气供应站经营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2010 年 11 月 19 日国务院令第 583 号）第十五条：国家对燃气经营实行许可证制度。从事燃气经营活动的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燃气管理部门核发燃气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1．瓶装燃气供应站的设置符合当地供应站规划布局及相关技术规范；

2.瓶装燃气供应站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报燃气管理部门备案；

3.瓶装燃气供应站从业人员经燃气管理部门专业培训并考核合格；

4. 瓶装燃气企业应与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依法参加社会保险；

5.有健全的安全经营管理制度、燃气事故预防及处置方案；

7. 有必要的抢险抢修设备、备件、交通工具和检测仪器，专（兼）职抢险抢修人员不少于 2 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勘察单位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勘察单位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 年 11 月 1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 年 6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

部令第 18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2 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

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商品房预售变现售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商品房预售变现售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2001 年 4 月 4 日建设部令第 88 号公布）第七条 商品房现售，应当符合以下条件：（1）现售商品房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具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2）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或者使用土地的批准文件；（3）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4）已通过竣工验收；（5）拆迁安置已经落实；（6）供水、供电、供热、燃气、通讯等配套基础设施具备交付使用条件，其他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具备交付使用条件或者已确定施工进度和交付日期；(7)物业管理方案已经落实。第八条 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在商品房现售前将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及符合商品房现售条件的有关证明文件报送房地产开发主管部门备案。2.《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2017 年 9 月 29 日河南

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 1 月 3 日期施行）第四十二条：建设单位在办理商品房预售许或者现房销售备案前，应当按照划定的物业管理区域，通过招投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签订前期物业服务合同，提供前期物业服务。

六、申请条件

1.《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2001 年 4 月 4 日建设部令第 88 号公布）第七条 商品房现售，应当符合以下条件：（1）现售商品房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具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2）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或者使用土地的批准文件；（3）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4）已通过竣工验收；（5）拆迁安置已经落实；（6）供水、供电、供热、燃气、通讯等配套基础设施具备交付使用条件，其他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具备交付使用条件或者已确定施工进度和交付日期；(7)物业管理方案已经落实。第八条 房地产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2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人移水表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人移水表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新增城市公共供水的用户和增加用水量需改建用水设施的，包括申请临时用水的用户，必须向城市公共供水企业提出申请，并提供近、远期用水规划及有关资料。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业主自管的房屋专项维修资金使用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业主自管的房屋专项维修资金使用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建设部财政部令第165号）第二十三条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划转业主大会管理后，需要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按照以下程序办理：　（五）业主委员会依据使用方案审核同意，并报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划转业主大会管理后，需要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供热用户报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供热用户报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集中供热管理试行办法》第二十四条　热经营企业应当建立供热服务承诺制度,向社会公开收费标准、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和办事程序,设立抢险、抢修和服务电话,确保供热期间24小时不间断服务。”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集中供热管理试行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第183号令）第十六条 热经营企业与热用户应当签订用热合同，主要内容包括：供热面积、供热时间、温度标准、收费标准、交费时间、结算方式、供热设施维护责任、违约责任以及当事人约定的其他事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热力公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热力公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热力公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热力公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热力公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按照规定标准应建防空地下室面积小于 1000 平方米（除医疗救护、防空专业队队员掩蔽部工程外），且建设单位提出缴纳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申请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按照规定标准应建防空地下室面积小于1000平方米（除医疗救护、防空专业队队员掩蔽部工程外），且建设单位提出缴纳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申请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一条：为保障战时人员掩蔽、疏散和人民防空指挥而单独修建的人民防空工程属于国防基础设施，由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

门按照城市规划和国家有关规定负责立项审批、设计审查、施工管理和竣工验收；其所需的建设用地依法予以保障。

2.《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

3.《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四条应当修建防空地下室，但受客观条件限制不能修建的，必须经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经批准不修建防空地下室的，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家和省的规定缴纳人民防空工程易地建设费，由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根据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统一修建。除国家规定的易地建设费减免项目外，任何部门或者个人不得批准免缴、减缴易地建设费。

4.《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996年10月29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年10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8号公布　自1997年1月1日起施行 第二十二条：城市新建民用建筑，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修建战时可用于防空的地下室。

5.《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中发〔2001〕9号）第三部分第9：城市及城市规划区内的新建民用建筑，必须依法同步建设防空地下室。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防空地下室建设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并和规划、建设等部门搞好

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和审批工作。对应建防空地下室的建设项目，未经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审核批准，建设、消防等部门不能办理相关手续。

6.《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8〕4号）第三部分第（九）：依法修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城市新建民用建筑要依法修建防空地下室，确因地质等原因难以修建的要按规定缴纳易地建设费。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2.城市新建民用建筑报建时，应按规定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申请;3.城市新建民用建筑符合易地建设条件，可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申请；4.城市新建民用建筑规划调整经批准后,可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易地建设审批（变更）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

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城镇排水与污水管理条例》（2013 年 10 月 2 日国务院令第 641 号）第四十三条：……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单位应当制定拆除、改动方案，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审核，并承担重建、改建和采取临时措施的费用。

《城市供水条例》（1994 年 7 月 19 日国务院令第 158 号）第三十条：因工程建设确需改装、拆除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的，建设单位应当报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和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六、申请条件

1.建设单位应当制定拆除、改动方案，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审核，并承担重建、改建和采取临时措施的费用。 2.报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和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 2 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2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镇燃气经营许可-到期复查换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镇燃气经营许可-到期复查换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2010 年 11 月 19 日国务院令第 583 号）第十五条：国家对燃气经营实行许可证制度。从事燃气经营活动的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燃气管理部门核发燃气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燃气发展规划要求。

燃气经营区域、燃气种类、供应方式和规模、燃气设施布局和建设时序等符合依法批准并备案的燃气发展规划。

（二）有稳定的并符合国家标准的燃气气源。

1.应与气源生产或供应企业签订供用气合同或供用气意向书。

2.燃气质量符合国家城镇燃气气质有关标准。

（三）有固定的、符合消防等安全条件的经营场所和办公场所。

（四）燃气输配、储存、充装、供应等设施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消防安全要求。

（五）燃气设施建设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依法组织竣工验收，并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

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市单建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易地建设审查（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市单建地下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易地建设审查（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1996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1996 年 10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8 号公布 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根据 2009 年 8 月 27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修正）第十四条：城市的地下交通干线以及其他地下工程的建设，应当兼顾人民防空需要；

2.《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中发〔2001〕9 号）第三部分第 9、第 13：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防空地下室建设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

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并和规划、计划、建设等部门搞好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和审批工作。重要经济目标的规划和建设，要充分考虑人民防空的需求，并征求有关军事机关和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的意见 ；

3.《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8〕4 号）第三部分第（七）、第六部分第（十九）：城市建设要兼顾人民防空要求。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城市公共绿地、广场、地下交通干线以及其他重大基础设施的规划和建设，必须充分考虑人民防空需求，兼顾人民防空功能。完善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工作机制。凡涉及人民防空要求的重要工程布局和重大项目，投资主管部门在审批、核准或备案前，要征求人民防空部门意见；

4.、《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200 号）第十条

5. 河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监察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规范人防工程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豫防办〔2009〕100 号 ） 对确因条件限制不能同步配套建设防空地下室的，建设单位应向建设项目所在地人防部门申请易地建设。经建设项目所在地人防部门审核并报经上一级人防部门批准后（省直单位和中央驻郑单位报省人防办批准），由建设项目所在地人防部门向建设单

位收取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后，统一就近安排易地建设人防工程。"

六、申请条件

1、需要变更城市单建地下空间兼顾人民防空需要易地审批的项目，建设单位依据变更材料，向人防主管部门申请变更。2、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移水表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单位移水表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新增城市公共供水的用户和增加用水量需改建用水设施的，包括申请临时用水的用户，必须向城市公共供水企业提出申请，并提供近、远期用水规划及有关资料。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底板钢筋及管道、预埋件隐蔽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质量检查（底板钢筋及管道、预埋件隐蔽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第25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年1月3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发布实施，根据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7号）第一次修订，根据2019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第十三条、第四十六条：建设单位在领

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合并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可以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具体实施。

3.《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财政部 〔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

4.《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国人防〔2010〕288号）第九条、第十条：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前，按规定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对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发给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受理书和监督方案。"

六、申请条件

已办理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手续项目，应根据人防工程质量监督计划书的要求，向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质量检查；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租房承租资格申请退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租房承租资格申请退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第四条：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公共租赁住房的指导和监督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建设（住房保障）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工作。第七条：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应当符合以下条件：……具体条件由直辖市和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确定，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并向社会公布。第八条：申请人应当根据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的规定，提交申请材料，并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的，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受理，并向申请人出具书面凭证；……。第九条：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第

十条：对登记为轮候对象的申请人，应当在轮候期内安排公共租赁住房……第十一条：公共租赁住房房源确定后，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制定配租方案并向社会公布……第十三条：对复审通过的轮候对象，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可以采取综合评分、随机摇号等方式，确定配租对象与配租排序。第十四条：配租对象与配租排序确定后应当予以公示……第十六条：配租对象选择公共租赁住房后，公共租赁住房所有权人或者其委托的运营单位与配租对象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第十九条：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标准应当向社会公布，并定期调整。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共租赁住房和廉租住房并轨运行的通知》（建保〔2013〕178 号）规定：一、调整公共租赁住房年度建设计划。从 2014 年起，各地廉租住房建设计划调整并入公共租赁住房年度建设计划。2014 年以前年度已列入廉租住房年度建设计划的在建项目可继续建设，建成后统一纳入公共租赁住房管理。

六、申请条件

承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县住房保障部门有权解除协议，收回该房屋，承租方因此而造成损失的，不予任何补偿，情节严重的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

1、未如实申报就业状况、婚姻状况、家庭人口及住房状况的；

2、自有住房面积超出住房面积保障标准的；

3、擅自改变房屋用途的；

4、将承租的公共租赁住房转借、转租用的；

5、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以上未在所承租的保障性住房居住或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保障性住房租金的；

6、承租人在房屋内进行违法活动的；

7、法律、法规规定其他可以收回的；

8、申请时弄虚作假，骗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2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厅字〔2018〕85号）明确规定：“将公安部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划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央编办关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划转核增行政编制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8〕169号）明确规定，核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行政编制，重点用于做好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一条：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将消防设计文件报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审查，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依法对审查的结果负责。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建设工程，建设

单位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申请批准开工报告时应当提供满足施工需要的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51号令）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申请消防设计审查，应当提交下列 材料：（一）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二）消防设计文件； （三）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应当提交建 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四）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应当提交批准文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0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商品房（现房）销售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商品房（现房）销售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2001 年 4 月 4 日建设部令第 88 号公布）第七条 商品房现售，应当符合以下条件：（1）现售商品房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具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2）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或者使用土地的批准文件；（3）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4）已通过竣工验收；（5）拆迁安置已经落实；（6）供水、供电、供热、燃气、通讯等配套基础设施具备交付使用条件，其他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具备交付使用条件或者已确定施工进度和交付日期；(7)物业管理方案已经落实。第八条 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在商品房现售前将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及符合商品房现售条件的有关证明文件报送房地产开发主管部门备案。2.《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2017 年 9 月 29 日河南

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 1 月 3 日期施行）第四十二条：建设单位在办理商品房预售许或者现房销售备案前，应当按照划定的物业管理区域，通过招投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签订前期物业服务合同，提供前期物业服务。

六、申请条件

1.《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2001 年 4 月 4 日建设部令第 88 号公布）第七条 商品房现售，应当符合以下条件：（1）现售商品房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具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2）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或者使用土地的批准文件；（3）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4）已通过竣工验收；（5）拆迁安置已经落实；（6）供水、供电、供热、燃气、通讯等配套基础设施具备交付使用条件，其他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具备交付使用条件或者已确定施工进度和交付日期；(7)物业管理方案已经落实。第八条 房地产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2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 年 11 月 1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

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14 年 6 月 25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8 号发布，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2 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停止供水（气）、改（迁、拆）公共供水的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停止供水（气）、改（迁、拆）公共供水的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城市供水条例》（国务院令第158号）

第二十二条城市自来水供水企业和自建设施对外供水的企业应当保持不间断供水。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应当经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提前24小时通知用水单位和个人，因发生灾害或者紧急事故，不能提前通知的，应当在抢修的同时通知用水单位和个人，尽快恢复正常供水并报告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83号）第二十条：燃气经营者停业、歇业的，应当事先对其供气范围内的燃气用户的正常用气作出妥善安排，并在90个工作日前向所在地燃气管

理部门报告，经批准后可停业、歇业。《城市供水条例》第三十条：因工程建设需改装、拆除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的，建设单位应当报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和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六、申请条件

1.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应当经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提前24小时通知用水单位和个人，因发生灾害或者紧急事故，不能提前通知的，应当在抢修的同时通知用水单位和个人，尽快恢复正常供水并报告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 2.燃气经营者停业、歇业的，应当事先对其供气范围内的燃气用户的正常用气作出妥善安排，并在90个工作日前向所在地燃气管理部门报告，经批准后可停业、歇业。3.拆除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的，建设单位应当报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和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采取相应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建工程抵押合同网签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建工程抵押合同网签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三十五条 国家实行房地产成交价格申报制度。房地产权利人转让房地产，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规定的部门如实申报成交价，不得瞒报或者作不实的申报；第三十七条 房地产转让，是指房地产权利人通过买卖、赠与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将其房地产转移给他人的行为；第四十条 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房地产时，应当按照国务院规定，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审批。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准予转让的，应当由受让方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第四十一条 房地产转让，应当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合同中应当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方式。

2.《国土部、住建部关于做好不动产统一登记与房屋交易管理衔接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15〕90号）

第一条规定：根据中央要求，房屋登记等不动产登记职责将统一整合到不动产登记机构，房屋交易管理职责继续由房产管理部门承担

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加强房屋交易管理。房屋交易管理是房地产市场监督的基础和核心。各级房产管理部门要强化房屋转让、抵押、租赁、面积管理、房屋交易档案、房屋中介、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等工作，特别是要做好商品房预售许可、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房屋交易资金监管、楼盘表的建立、购房资格审核、房源核验、存量房与政策性住房上市交易管理，以及房屋抵押政策制定及监督执行等交易监管具体工作，实现关联业务有序衔接。

第三条第一款规定：确保业务衔接顺畅。房产管理部门要对新建商品房、二手房，以及保障性等政策性住房的交易活动进行监管，实时将依法办理的房屋转让、抵押等相关交易信息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依据相关交易信息进行登记。在完成房屋登记后，不动产登记机构也要实时将各类登记信息提供给房产管理部门，有效防范一房多卖、已抵押房屋违规出售等行为的发生，确保交易安全。

3.《住建部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建办房〔2015〕45号）第四章规定：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

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一）房源核验与购房资格审核；（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五）将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相关信息记载至楼盘表中。完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后，房产管理部门应将存量房转让信息以交易告知单的方式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4.《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 号）经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二）工作目标　实现房屋网签备案全覆盖，在全国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全面实行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制度。二、全面推行房屋网签备案制度（三）实行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制度。加强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管理，实现新建商品房、存量房网签备案系统全覆盖。经网签备案的房屋买卖合同，可以作为当事人办理银行贷款、住房公积金提取、涉税业务等的依据。（七）网上录入房屋交易合同。合同录入完成后及时将签字盖章页上传至房屋网签备案系统，系统自动标注房源交易状态。（八）主管部门备案赋码。房屋交易合同网上签约完成后，房地产主管部门在网上赋予合同备案编码。（十四）规范网签合同文本。住房城乡建设部牵头制定全国统一的房屋交易网签合同示范文本，合同内容应包括：房屋坐落、成交价格等信息。

5.《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4 号）一、明确房屋网签备案适用范围 在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开展房屋转让、租赁和抵押等交易活动，实行房屋网签备案，实现新建商品房和存量房买卖合同、房屋租赁合同、房屋抵押合同网签备案全覆盖。 二、开展房屋网签备案，应使用统一的交易合同示范文本。（五）自动核验交易主体。（六）自动核验房源信息。三、优化网签备案服务（七）推进“互联网+网签”。（八）延伸端口就近办理。市、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应当将房屋网签备案端口延伸至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经纪机构、金融机构，方便房屋交易主体就近办理、当场办结。通过房地产经纪机构成交的存量房买卖，由房地产经纪机构在当事人签订买卖合同时办理网签备案。（九）实现网签即时备案。（十）保障交易便捷安全。五、明确房屋网签备案条件 六、规范房屋网签备案基本流程 。"

六、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四十一条 房地产转让，应当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合同中应当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方式。

2.《国土部、住建部关于做好不动产统一登记与房屋交易管理衔接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15〕90 号）

第三条第一款规定：确保业务衔接顺畅。房产管理部门要对新建商品房、二手房，以及保障性等政策性住房的交易活动进行

监管，实时将依法办理的房屋转让、抵押等相关交易信息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依据相关交易信息进行登记。在完成房屋登记后，不动产登记机构也要实时将各类登记信息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用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用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第二十六条：国家鼓励平时利用人民防空工程为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服务。平时利用人民防空工程，不得影响其防空效能。

2、《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七条：单位或个人平时使用公用人民防空工程，应当向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审批手续。平时使用公用人民防空工程的单位或个人，应当按照国家、主管大军区和本省有关规定缴纳人民防空工程使用费。

3、《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第三十一条

4、《人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管理办法》（〔2001〕国人防办字第211号）第八条、第九条、 第十条、第十二条：人

民防空工程平时开发利用实行备案登记制度。使用单位在与工程隶属单位签订《人民防空工程租赁使用合同》后5日内到工程所在地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备案登记，并提交下列资料：（一）使用申请书；（二）使用单位法定代表人的合法证件；（三）《人民防空工程基本情况登记表》；（四）与工程隶属单位签订的《人民防空工程租赁使用合同》；（五）与工程隶属单位签订的《人民防空工程消防安全责任书》。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当根据使用单位提交的备案材料，经审查合格后发给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使用单位必须持有《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方可使用人民防空工程。《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实行审验制度。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当定期对《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进行审验，并按规定收取审验费。禁止无证使用人民防空工程或者转让《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使用单位在合同期内不得擅自转租人民防空工程或者转让人民防空工程使用权，因故确需转租或者转让的，必须报经原批准使用的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换发《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后方可继续使用。

六、申请条件

平时使用公用人民防空工程的单位或个人，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 天；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300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维修资金房屋灭失退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维修资金房屋灭失退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建设部财政部令第165号）

第六条　下列物业的业主应当按照本办法的规定交存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一）住宅，但一个业主所有且与其他物业不具有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除外；

（二）住宅小区内的非住宅或者住宅小区外与单幢住宅结构相连的非住宅。

前款所列物业属于出售公有住房的，售房单位应当按照本办法的规定交存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第七条　商品住宅的业主、非住宅的业主按照所拥有物业的建筑面积交存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每平方米建筑面积交存首

期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数额为当地住宅建筑安装工程每平方米造价的5%至8%。

第二十九条　房屋灭失的，按照以下规定返还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一）房屋分户账中结余的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返还业主；

（二）售房单位交存的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账面余额返还售房单位；售房单位不存在的，按照售房单位财务隶属关系，收缴同级国库。

六、申请条件

房屋灭失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燃气用户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燃气用户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83号公布）第十七条：燃气经营者应当向燃气用户持续、稳定、安全供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燃气,指导燃气用户安全用气、节约用气,并对燃气设施定期进行安全检查。燃气经营者应当公示业务流程、服务承诺、收费标准和服务热线等信息，并按照国家燃气服务标准提供服务。

六、申请条件

燃气户主需与房屋户主为同一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燃气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燃气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燃气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燃气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燃气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用水性质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用水性质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使用公共供水的用户需要更名、过户的，应当向城市公共供水企业申请办理更名过户手续。城市公共供水用户过户的，原用户应结清所欠水费。

六、申请条件

用水性质发生变化、无欠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水务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水务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水务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水务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水务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存量房抵押合同网签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存量房抵押合同网签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8.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三十五条 国家实行房地产成交价格申报制度。房地产权利人转让房地产，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规定的部门如实申报成交价，不得瞒报或者作不实的申报；第三十七条 房地产转让，是指房地产权利人通过买卖、赠与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将其房地产转移给他人的行为；第四十条 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房地产时，应当按照国务院规定，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审批。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准予转让的，应当由受让方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第四十一条 房地产转让，应当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合同中应当载明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方式。

2.《国土部、住建部关于做好不动产统一登记与房屋交易管理衔接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15〕90号）

第一条规定：根据中央要求，房屋登记等不动产登记职责将统一整合到不动产登记机构，房屋交易管理职责继续由房产管理部门承担

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加强房屋交易管理。房屋交易管理是房地产市场监督的基础和核心。各级房产管理部门要强化房屋转让、抵押、租赁、面积管理、房屋交易档案、房屋中介、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等工作，特别是要做好商品房预售许可、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房屋交易资金监管、楼盘表的建立、购房资格审核、房源核验、存量房与政策性住房上市交易管理，以及房屋抵押政策制定及监督执行等交易监管具体工作，实现关联业务有序衔接。

第三条第一款规定：确保业务衔接顺畅。房产管理部门要对新建商品房、二手房，以及保障性等政策性住房的交易活动进行监管，实时将依法办理的房屋转让、抵押等相关交易信息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依据相关交易信息进行登记。在完成房屋登记后，不动产登记机构也要实时将各类登记信息提供给房产管理部门，有效防范一房多卖、已抵押房屋违规出售等行为的发生，确保交易安全。

3.《住建部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建办房〔2015〕45号）第四章规定：存量房转让管理。各地应积极利用网络信

息技术，实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管理。其一般程序：（一）房源核验与购房资格审核；（二）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三）完成合同网签，生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信息表；（四）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五）将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相关信息记载至楼盘表中。完成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后，房产管理部门应将存量房转让信息以交易告知单的方式提供给不动产登记机构。4.《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 号）经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二）工作目标　实现房屋网签备案全覆盖，在全国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全面实行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制度。二、全面推行房屋网签备案制度（三）实行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制度。加强房屋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管理，实现新建商品房、存量房网签备案系统全覆盖。经网签备案的房屋买卖合同，可以作为当事人办理银行贷款、住房公积金提取、涉税业务等的依据。（七）网上录入房屋交易合同。合同录入完成后及时将签字盖章页上传至房屋网签备案系统，系统自动标注房源交易状态。（八）主管部门备案赋码。房屋交易合同网上签约完成后，房地产主管部门在网上赋予合同备案编码。（十四）规范网签合同文本。住房城乡建设部牵头制定全国统一的房屋交易网签合同示范文本，合同内容应包括：房屋坐落、成交价格等信息。

5.《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4 号）一、明确房屋网签备案适用范围 在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开展房屋转让、租赁和抵押等交易活动，实行房屋网签备案，实现新建商品房和存量房买卖合同、房屋租赁合同、房屋抵押合同网签备案全覆盖。 二、开展房屋网签备案，应使用统一的交易合同示范文本。（五）自动核验交易主体。（六）自动核验房源信息。三、优化网签备案服务（七）推进“互联网+网签”。（八）延伸端口就近办理。市、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应当将房屋网签备案端口延伸至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经纪机构、金融机构，方便房屋交易主体就近办理、当场办结。通过房地产经纪机构成交的存量房买卖，由房地产经纪机构在当事人签订买卖合同时办理网签备案。（九）实现网签即时备案。（十）保障交易便捷安全。五、明确房屋网签备案条件 六、规范房屋网签备案基本流程 。"

六、申请条件

1.《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第五章房屋抵押管理：5.4 预购商品房抵押备案一般程序：（二）核对抵押主体和抵押客体是否存在禁止抵押情形；　　2.《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业务规范 （试行）》五、明确房屋网签备案条件：（二）办理房屋网签备案的房屋，应具备相应的交易条件。以下情形不得进行房屋网签备案：新建商品房未取得预售许可或者现售备案的；存在查封等限制交易情形的；政策性住房未满足上市

交易条件的；按政策限制转让的；租赁房屋存在禁止出租情形的；属于禁止抵押范围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1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1号）第十六条 民办非企业单位自行解散的，分立、合并的，或者由于其他原因需要注销登记的，应当向登记管理机关办理注销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在办理注销登记前，应当在业务主管单位和其他有关机关的指导下，成立清算组织，完成清算工作。清算期间，民办非企业单位不得开展清算以外的活动。第十七条 民办非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应当自完成清算之日起１５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办理注销登记。办理注销登记，须提交注销登记申请书、业务主管单位的审查文件和清算报告。登记管理机关准予注销登记的，发给注销证明文件，收缴登记证书、印章和财务凭证。

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办法》(民政部、民政部令〔1998〕18号）第十八条 民办非企业单位根据条例第十六条的规定申请注销登记时，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下列文件：（一）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注销登记申请书，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因故不能签署的，还应提交不能签署的理由的文件；（二）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的文件；（三）清算组织提出的清算报告;(四)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五）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印章和财务凭证；（六）登记管理机关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六、申请条件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的文件；三、清算组织提出的清算报告；四、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五、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印章和财务凭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团体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团体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0号；国务院、国务院令第666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九条　社会团体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后，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登记：（一）完成社会团体章程规定的宗旨的；（二）自行解散的；（三）分立、合并的；（四）由于其他原因终止的。第二十条　社会团体在办理注销登记前，应当在业务主管单位及其他有关机关的指导下，成立清算组织，完成清算工作。清算期间，社会团体不得开展清算以外的活动。第二十一条　社会团体应当自清算结束之日起15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办理注销登记。办理注销登记，应当提交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注销登记申请书、业务主管单位的审查文件和清算报告书。登记管理机关准予注销登记

的，发给注销证明文件，收缴该社会团体的登记证书、印章和财务凭证。

六、申请条件

一、社会团体注销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的审查文件；三、社会团体清算报告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

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

核发（增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增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二十五条:国家支持有关科学研究机构因物种保护目的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前款规定以外的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实行许可制度。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取得人工繁育许可证，但国务院对批准机关另有规定的除外。《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从国外或者外省、自治区、直辖市引进野生动物进行驯养繁殖的，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其逃至野外；需要将其放生于野外的，放生单位应当向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

部门提出申请，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指定的科研机构进行科学论证后，报国务院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单位批准。第七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渔业主管部门分别主管本行政区域内陆生、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工作

六、申请条件

受理条件

（一）使用人工繁育子代种源等合法来源；

（二）具有人工繁育的固定场所；

（三）具有野生动物防疫救治及饲养人员；

（四）具有必需的设施，人工繁育场建设符合有关技术标准

（五）具备相应的防疫措施和防污染措施；

●禁止性要求

（一）野外种源极少，不能满足人工繁育种源要求的；

（二）人工繁育尚未成功或技术尚未过关；

（三）不符合申请条件的；

（四）申请人故意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不能提供所要求的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效或不符合要求的；

（五）不符合国家保护野生动物的有关规定、技术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河道采砂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河道采砂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河道采砂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49号）第二条：“在本省行政区域河道(不包括国家直接管理的河道)内从事采砂及其管理活动,适用本办法。”

二、《河南省河道采砂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49号）第四条：“县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河道采砂的统一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三、《河南省河道采砂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49号）第十二条：河道采砂实行许可制度。河道采砂许可证由省辖市、县（市、区）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按照管理权限审批发放。

六、申请条件

(一)申请人经依法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二)符合河道采砂规划确定的可采区和可采期的要求;(三)符合可利用采砂总量和年度控制开采量的要求;(四)作业方式符合规定;(五)有符合要求的采砂机具和采砂技术人员;(六)有符合要求的砂石堆放地点,弃料处理及现场处理、平整方案;(七)与有利害关系的第三方达成协议;(八)无违法采砂记录;(九)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无储存设施的重新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无储存设施的重新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第十七条 已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本办法的规定重新申请办理经营许可证，并提交相关文件、资料：

（一）不带有储存设施的经营企业变更其经营场所的；

（二）带有储存设施的经营企业变更其储存场所的；

（三）仓储经营的企业异地重建的；

（四）经营方式发生变化的；

（五）许可范围发生变化的。

六、申请条件

(一)经营和储存场所、设施、建筑物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等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

(二)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安全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其他从业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经安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社会事务股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1985 年 1 月 21 日主席令第二十一号，2017 年 11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六条：各单位应当根据会计业务的需要，设置会计机构，或者在有关机构中设置会计人员并指定会计主管人员；不具备设置条件的，应当委托经批准设立从事会计代理记帐业务的中介机构代理记帐。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98 号)第三条：除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应当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以下简称审批机关）批准，领取由财政部统一规定样式的代理记账许可证书。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3〕44 号）第 14 项：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下放至省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六、申请条件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8号）第四条

一、为依法设立的企业；

二、专职从业人员不少于3名；

三、主管代理记账业务的负责人具有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从事会计工作不少于三年，且为专职从业人员；

四、有健全的代理记账业务内部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药经营许可证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药经营许可证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5 号公布

第三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农药的，应当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

第四条 农业部负责监督指导全国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工作。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由省级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以下简称省级农业部门）核发；其他农药经营许可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县级以上地方农业部门）根据农药经营者的申请分别核发。

农药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77 号

第二十四条

第一款 国家实行农药经营许可制度，但经营卫生用农药的除外。农药经营者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按照国务院农业主管部门的规定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申请农药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1.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2.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3.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4.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团体业务主管单位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团体业务主管单位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0号；国务院、国务院令第666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一条：“申请登记社会团体，发起人应当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以下文件：.....（三）验资报告、场所使用权证明”。第十二条第二款社会团体登记事项包括：名称、住所、宗旨、业务范围、活动地域、法定代表人、活动资金和业务主管单位。第十八条　社会团体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复验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复验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05 年 12 月 29 日主席令第四十五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 第二十二条第一款：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或者生产商品代仔畜、雏禽的单位、个人，应当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申请取得生产家畜卵子、冷冻精液、胚胎等遗传材料的生产经营许可证，应当向省级人民政府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受理申请的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六十个工作日内依法决定是否发给生产经营许可证。其他种畜禽的生产经营许可证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发放，具体审核发放办法由省级人民政府规定。《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审核发放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7〕150 号）第七条：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审核发放实行分级管理。第八条：申请取得生产家畜卵子、冷冻精液、胚胎等遗传材料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省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第九条：申请取得畜禽原种场、保种场或者地方畜禽遗传资源场、一级良种扩繁场,配套系的曾祖代场、祖代场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省辖市或者省直管县(市)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第十条：申请取得二级良种扩繁场、配套系的父母代场、种公猪站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县级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申请人生产地址在省直管县(市)的,直接报省直管县(市)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第十一条：申请取得家畜人工授精(配种)站及专门从事禽蛋孵化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县级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五条：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有效期满需继续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的,持证者应当在期满 3 个月前提出复验换证申请,并按本办法第八、九、十、十一条规定的程序办理。

六、申请条件

（一）生产经营的种畜禽必须是通过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审定或者鉴定的品种、配套系，或者是经批准引进的境外品种、配套系；　　（二）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畜牧兽医技术人员；（三）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繁育设施设备；（四）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种

畜禽防疫条件;(五)有完善的质量管理和育种记录制度;(六)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变更注册资本）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变更注册资本）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十六条　劳务派遣单位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注册资本等改变的，应当向许可机关提出变更申请。符合法定条件的，许可机关应当自收到变更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依法办理变更手续，并换发新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或者在原《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上予以注明；不符合法定条件的，许可机关应当自收到变更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作出不予变更的书面决定，并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在3年有效期内且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团体业务范围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团体业务范围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0号；国务院、国务院令第666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一条：“申请登记社会团体，发起人应当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以下文件：.....（三）验资报告、场所使用权证明”。第十二条第二款社会团体登记事项包括：名称、住所、宗旨、业务范围、活动地域、法定代表人、活动资金和业务主管单位。第十八条　社会团体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业务主管单位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业务主管单位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1号）第十五条 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３０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３０日内，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

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办法》（民政部、民政部令〔1998〕18号）第十一条：民办非企业单位根据条例第十五条规定申请变更登记事项时，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下列文件：（一）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书应载明变更的理由，并附决定变更时依照章程履行程序的原始纪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因故不能签署变更登记申请书的，申请单位还应提交不能签署的理由的文件；（二）业

务主管单位对变更登记事项审查同意文件；（三）登记管理机关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第十二条：“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住所、业务范围、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开办资金、业务主管单位发生变更的，除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本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文件外，还须分别提交下列材料：变更后新住所的产权或使用权证明；变更后的业务范围；变更后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及本办法第六条第六款涉及的其他材料；变更后的验资报告；原业务主管单位不再承担业务主管的文件。第十三条 登记管理机关核准变更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应交回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由登记管理机关换发新的登记证书。

六、申请条件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书；二、原业务主管单位不再承担业务主管的文件；三、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文件；四、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法定代表人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法定代表人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7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第五十五条 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的变更，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

六、申请条件

民办学校的法定代表人由理事长、董事长或者校长担任，经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报审批机关核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六，包含法定节假日。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国发〔1987〕24号）第四条：国家对公共场所以及新建、改建、扩建的公共场所的选址和设计实行“卫生许可证”制度。“卫生许可证”由县以上卫生行政部门签发。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11年3月10日卫生部令第80号）第二十二条：国家对公共场所实行卫生许可证管理。公共场所经营者应当按照规定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申请卫生许可证。未取得卫生许可证的，不得营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第49项：公共

场所改、扩建卫生许可，下放至设区的市级、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

《国务院关于整合调整餐饮服务场所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决定》（国发[2016]12号）规定：取消地方卫生部门对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4类公共场所核发的卫生许可证，有关食品安全许可内容整合进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核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二条、第四条规定的公共场所；

二、符合《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三条规定的国家卫生标准和要求的公共场所；

三、符合《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对公共场所的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文教卫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文教卫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名称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名称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7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第五十五条 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的变更，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

六、申请条件

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的变更，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六，包含法定节假日。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2: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团体成立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团体成立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0号；国务院、国务院令第666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条　成立社会团体，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50个以上的个人会员或者30个以上的单位会员；个人会员、单位会员混合组成的，会员总数不得少于50个；（二）有规范的名称和相应的组织机构；（三）有固定的住所；（四）有与其业务活动相适应的专职工作人员；（五）有合法的资产和经费来源，全国性的社会团体有10万元以上活动资金，地方性的社会团体和跨行政区域的社会团体有3万元以上活动资金；（六）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民政部关于社会组织成立登记时同步开展党建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民政部、民函〔2016〕257号）（一）申请新成

立社会组织，应当同时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承诺书》。登记管理机关批准社会组织登记后、社会组织申领证书前，应当由社会组织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社会组织党员情况调查表》。《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承诺书》《社会组织党员情况调查表》须由该组织拟任主要负责人和拟任法定代表人共同签字。

六、申请条件

一、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三、验资报告；四、场所使用权证明；五、发起人和拟任负责人的基本情况、身份证明；六、章程草案；七、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承诺书；八、社会组织党员情况调查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团体名称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团体名称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0号；国务院、国务院令第666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二条第二款社会团体登记事项包括：名称、住所、宗旨、业务范围、活动地域、法定代表人、活动资金和业务主管单位。第十八条　社会团体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二、《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印章管理的规定》第二十四条 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的印章，如因单位撤销、名称改变或换用新印章而停止使用时，应及时送交印章制发机关封存或销毁，或者按公安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制定的规定处理。

六、申请条件

一、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三、社会团体印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变更名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变更名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国发〔1987〕24号）第四条：国家对公共场所以及新建、改建、扩建的公共场所的选址和设计实行“卫生许可证”制度。“卫生许可证”由县以上卫生行政部门签发。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11年3月10日卫生部令第80号）第二十二条：国家对公共场所实行卫生许可证管理。公共场所经营者应当按照规定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申请卫生许可证。未取得卫生许可证的，不得营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第49项：公共

场所改、扩建卫生许可，下放至设区的市级、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

《国务院关于整合调整餐饮服务场所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决定》（国发[2016]12号）规定：取消地方卫生部门对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4类公共场所核发的卫生许可证，有关食品安全许可内容整合进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核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七条:公共场所经营者变更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的，应当向原发证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办理变更手续。

公共场所经营者变更经营项目、经营场所地址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计生行政部门重新申请卫生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理。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文教卫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文教卫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终止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终止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7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第五十六条 民办学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第五十七条 民办学校终止时，应当妥善安置在校学生。实施义务教育的民办学校终止时，审批机关应当协助学校安排学生继续就学。第五十八条 民办学校终止时，应当依法进行财务清算。

六、申请条件

民办学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一)根据学校章程规定要求终止，并经审批机关批准的;(二)被吊销办学许可证的;(三)因资不抵债无法继续办学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六，包含法定节假日。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2: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开办资金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开办资金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1号）第十五条 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３０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３０日内，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办法》（民政部、民政部令〔1998〕18号）第十一条：“民办非企业单位根据条例第十五条规定申请变更登记事项时，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下列文件：（一）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书应载明变更的理由，并附决定变更时依照章程履行程序的原始纪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因故不能签署变更登记申请书的，申请单位还应提交不能签署的理由的文件；（二）

业务主管单位对变更登记事项审查同意文件；（三）登记管理机关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第十二条：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住所、业务范围、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开办资金、业务主管单位发生变更的，除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本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文件外，还须分别提交下列材料：变更后新住所的产权或使用权证明；变更后的业务范围；变更后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及本办法第六条第六款涉及的其他材料；变更后的验资报告；原业务主管单位不再承担业务主管的文件。第十三条 登记管理机关核准变更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应交回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由登记管理机关换发新的登记证书。

六、申请条件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文件；三、变更后的验资报告；四、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8 修正)》　第十一条　设立民办学校应当符合当地教育发展的需求，具备教育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 民办学校的设置标准参照同级同类公办学校的设置标准执行。

第十二条　　举办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按照国家规定的权限审批；举办实施以职业技能为主的职业资格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的民办学校，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按照国家规定的权限审批，并抄送同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举办者申请设立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应当具备《民办教育促进法》规定的条件，并符合劳动和社会保障部《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置标准(试行）》及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省直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置标准（试行）》的要求。主要包括省属在郑单位、中央直属驻豫单位，利用非国家财政性经费，面向社会举办实施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培训的省直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举办设立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的，基本办学规模不低于400人，开设专业不少于3个；举办者应有稳定、可靠的办学经费来源。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投入办学的固定资产应达到100万元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4；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六，包含法定节假日。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0号；国务院、国务院令第666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二条第二款社会团体登记事项包括：名称、住所、宗旨、业务范围、活动地域、法定代表人、活动资金和业务主管单位。第十八条　社会团体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第二十七条第二款 社会团体在换届或者更换法定代表人之前，登记管理机关、业务主管单位应当组织对其进行财务审计。

六、申请条件

一、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三、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登记表；四、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变更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及其监控措施）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变更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及其监控措施）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已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变更企业名称、主要负责人、注册地址或者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及其监控措施的，应当自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发证机关提出书面变更申请，并提交下列文件、资料：

（一）经营许可证变更申请书；

（二）变更后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制件）；

（三）变更后的主要负责人安全资格证书（复制件）；

（四）变更注册地址的相关证明材料；

（五）变更后的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及其监控措施的专项安全评价报告。

六、申请条件

(一)经营和储存场所、设施、建筑物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等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

(二)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安全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其他从业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经安全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社会事务股负责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变更住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变更住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十六条　劳务派遣单位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注册资本等改变的，应当向许可机关提出变更申请。符合法定条件的，许可机关应当自收到变更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依法办理变更手续，并换发新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或者在原《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上予以注明；不符合法定条件的，许可机关应当自收到变更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作出不予变更的书面决定，并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在3年有效期内且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三十九条：“企业因生产特点不能实行本法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的，经劳动行政部门批准，可以实行其他工作和休息办法。”《国务院关于职工工作时间的规定》（国务院令第174号）第五条：“因工作性质或者生产特点的限制，不能实行每日工作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标准工时制度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实行其他工作和休息办法。”《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劳部发〔1994〕503号）第七条：“中央直属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等

其他工作和休息办法的，经国务院行业主管部门审核，报国务院劳动行政部门批准。”

六、申请条件

《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劳部发〔1994〕503号

第四条 企业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职工，可以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一）企业中的高级管理人员、外勤人员、推销人员、部分值班人员和其他因工作无法按标准工作时间衡量的职工；

（二）企业中的长途运输人员、出租汽车司机和铁路、港口、仓库的部分装卸人员以及因工作性质特殊，需机动作业的职工；

（三）其他因生产特点、工作特殊需要或职责范围的关系，适合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职工。

第五条 企业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职工，可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六，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取水许可新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取水许可新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年修正）第七条：国家对水资源依法实行取水许可制度和有偿使用制度。但是，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使用本集体经济组织的水塘、水库中的水的除外。国务院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的组织实施。第四十八条：直接从江河、湖泊或者地下取用水资源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国家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的规定，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流域管理机构申请领取取水许可证，并缴纳水资源费，取得取水权。二、《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60 号，2017 年修订）第三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分级管理权限负责取水许可制度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第十四条：取水许可实行分级审批。下列取水由流域管理机构

审批：（一）长江、黄河、淮河、海河、滦河、珠江、松花江、辽河、金沙江、汉江的干流和太湖以及其他跨省、自治区、直辖市河流、湖泊的指定河段限额以上的取水；（二）国际跨界河流的指定河段和国际边界河流限额以上的取水；（三）省际边界河流、湖泊限额以上的取水；（四）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的取水；（五）由国务院或者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审批、核准的大型建设项目的取水；（六）流域管理机构直接管理的河道（河段）、湖泊内的取水。前款所称的指定河段和限额以及流域管理机构直接管理的河道（河段）、湖泊，由国务院水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其他取水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审批权限审批。

三、《河南省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126 号）

第十六条 下列取水，由省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放取水许可证：（一）在跨省的河流、省际边界河流指定河段取水，取水量在国务院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流域管理机构审批的限额以下的；（二）在河道取水，日取水量 20000 立方米（含 20000 立方米）以上的；（三）在省水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的水库取水的；（四）直接从地下取水，日取水量 10000 立方米（含 10000 立方米）以上的；（五）取用矿泉水、地热水，日取水量 3000 立方米（含 3000 立方米）以上的；（六）由省

人民政府或者省投资主管部门审批、核准的大型建设项目的取水；（七）在省辖市边界河流或者跨省辖市行政区域取水的。第十七条 本办法第十六条规定以外的下列取水，由取水口所在地省辖市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放取水许可证：（一）在河道取水，日取水量10000至20000立方米（含10000立方米）的；（二）在省辖市城市规划区内取用地下水及在省辖市水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的水库取水的；（三）其他直接从地下取水，日取水量5000至10000立方米（含5000立方米）的；（四）取用矿泉水、地热水，日取水量1000至3000立方米（含1000立方米）的；（五）由省辖市人民政府或者省辖市投资主管部门审批、核准的建设项目的取水，取水量在省水行政主管部门管理权限以下的；（六）在县（市、区）边界河流或者跨县（市、区）行政区域取水，取水量在省水行政主管部门管理权限以下的。第十八条 本办法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以外的取水，由取水口所在地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放取水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1.在本省行政区域内利用取水工程或者设施直接从江河、湖泊或者地下取用水资源的单位和个人。

2.所申请的取水许可审批权限属于省水利厅管理权限范围。

3.取水申请报送程序符合规定；申请材料齐全完整，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8年第19号发布，农业部令2017年第8号修订）第十三条：“动物诊疗机构变更名称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应当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15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变更手续。”动物诊疗机构变更从业地点、诊疗活动范围的，应当按照本办法规定重新办理动物诊疗许可手续，申请换发动物诊疗许可证，并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六、申请条件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第19号） 第五条　申请设立动物诊疗机构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固定的动物诊疗场所，且动物诊疗场所使用面积符合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　（二）动物诊疗场所选

址距离畜禽养殖场、屠宰加工场、动物交易场所不少于200米；（三）动物诊疗场所设有独立的出入口，出入口不得设在居民住宅楼内或者院内，不得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四）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手术室、药房等设施；（五）具有诊断、手术、消毒、冷藏、常规化验、污水处理等器械设备；（六）具有1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05 年 12 月 29 日主席令第四十五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 第二十二条第一款：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或者生产商品代仔畜、雏禽的单位、个人，应当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申请取得生产家畜卵子、冷冻精液、胚胎等遗传材料的生产经营许可证，应当向省级人民政府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受理申请的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六十个工作日内依法决定是否发给生产经营许可证。其他种畜禽的生产经营许可证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发放，具体审核发放办法由省级人民政府规定。《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审核发放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7〕150 号）第七条：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审核发放实行分级管理。第八条：申请取得生产家畜卵子、冷冻精液、胚胎等遗传材料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省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第九条：申请取得畜禽原种场、保种场或者地方畜禽遗传资源场、一级良种扩繁场,配套系的曾祖代场、祖代场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省辖市或者省直管县(市)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第十条：申请取得二级良种扩繁场、配套系的父母代场、种公猪站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县级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申请人生产地址在省直管县(市)的,直接报省直管县(市)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第十一条：申请取得家畜人工授精(配种)站及专门从事禽蛋孵化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县级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五条：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有效期满需继续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的,持证者应当在期满3个月前提出复验换证申请,并按本办法第八、九、十、十一条规定的程序办理。

六、申请条件

（一）生产经营的种畜禽必须是通过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审定或者鉴定的品种、配套系，或者是经批准引进的境外品种、配套系；　　（二）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畜牧兽医技术人员；（三）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繁育设施设备；（四）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种

畜禽防疫条件;(五)有完善的质量管理和育种记录制度;(六)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延续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延续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许可法》第五十条 被许可人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行政许可的有效用的.应当在该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行政机关提出申请。但是，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行政机关应当根据被许可人的申请，在该行过许可有效期届满前作出是否准予延续的决定；逾期未作决定的，视为准予延续。

六、申请条件

被许可人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行政许可的有效用的.应当在该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行政机关提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六，包含法定节假日。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2: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狩猎证

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狩猎证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1988 年 11 月 8 日主席令第九号，2016 年 7 月 2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应当依法取得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核发的狩猎证，并且服从猎捕量限额管理。

六、申请条件

受理条件

（一）种群数量、密度超过环境容纳量或对人和社会存在危害隐患；

（二）因科学研究、种群调控、疫源疫病监测或者其他特殊情况；

（三）具备相应的人员、技术，使用的猎捕工具、方法及猎捕时间、地点恰当。

●禁止性要求

无禁止性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药经营许可证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药经营许可证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农药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77 号

第二十五条

第一款 农药经营许可证应当载明农药经营者名称、住所、负责人、经营范围以及有效期等事项。

第二款 农药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为 5 年。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经营农药的，农药经营者应当在有效期届满 90 日前向发证机关申请延续。

第三款 农药经营许可证载明事项发生变化的，农药经营者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主管部门的规定申请变更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5 号公布

第三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农药的，应当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

第四条 农业部负责监督指导全国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工作。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由省级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以下简称省级农业部门）核发；其他农药经营许可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县级以上地方农业部门）根据农药经营者的申请分别核发。

第十三条 农药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为五年。农药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改变农药经营者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住所、调整分支机构，或者减少经营范围的，应当自发生变化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原发证机关提出变更申请，并提交变更申请表和相关证明等材料。 原发证机关应当自受理变更申请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办理。符合条件的，重新核发农药经营许可证；不符合条件的，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1.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2.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3.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4.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三孩生育证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三孩生育证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十五条：“提倡一对夫妻（含再婚夫妻）生育两个子女。已生育两个子女，有子女经鉴定为非遗传性病残儿，不能成长为正常劳动力，医学上认为可以再生育的夫妻，经批准后可以再生育一个子女。

二、《河南省生育证管理办法》（豫卫指导〔2016〕9号）

六、申请条件

夫妻一方或双方户籍在本省的中国公民，双方已生育两个子女，有子女经鉴定为非遗传性病残儿的夫妻（含再婚夫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 1.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文教卫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文教卫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法人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法人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十六条　劳务派遣单位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注册资本等改变的，应当向许可机关提出变更申请。符合法定条件的，许可机关应当自收到变更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依法办理变更手续，并换发新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或者在原《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上予以注明；不符合法定条件的，许可机关应当自收到变更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作出不予变更的书面决定，并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在3年有效期内且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变更项目）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变更项目）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国发〔1987〕24号）第四条：国家对公共场所以及新建、改建、扩建的公共场所的选址和设计实行“卫生许可证”制度。“卫生许可证”由县以上卫生行政部门签发。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11年3月10日卫生部令第80号）第二十二条：国家对公共场所实行卫生许可证管理。公共场所经营者应当按照规定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申请卫生许可证。未取得卫生许可证的，不得营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第49项：公共

场所改、扩建卫生许可，下放至设区的市级、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

《国务院关于整合调整餐饮服务场所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决定》（国发[2016]12号）规定：取消地方卫生部门对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4类公共场所核发的卫生许可证，有关食品安全许可内容整合进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核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七条:公共场所经营者变更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的，应当向原发证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办理变更手续。

公共场所经营者变更经营项目、经营场所地址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计生行政部门重新申请卫生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文教卫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文教卫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05 年 12 月 29 日主席令第四十五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 第二十二条第一款：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或者生产商品代仔畜、雏禽的单位、个人，应当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申请取得生产家畜卵子、冷冻精液、胚胎等遗传材料的生产经营许可证，应当向省级人民政府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受理申请的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六十个工作日内依法决定是否发给生产经营许可证。其他种畜禽的生产经营许可证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发放，具体审核发放办法由省级人民政府规定。《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审核发放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7〕150 号）第七条：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审核发放实行分级管理。第八条：申请取得生产家畜卵子、冷冻精液、胚胎等遗传材料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省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第九条：申请取得畜禽原种场、保种场或者地方畜禽遗传资源场、一级良种扩繁场,配套系的曾祖代场、祖代场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省辖市或者省直管县(市)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第十条：申请取得二级良种扩繁场、配套系的父母代场、种公猪站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县级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申请人生产地址在省直管县(市)的,直接报省直管县(市)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第十一条：申请取得家畜人工授精(配种)站及专门从事禽蛋孵化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县级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五条：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有效期满需继续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的,持证者应当在期满3个月前提出复验换证申请,并按本办法第八、九、十、十一条规定的程序办理。

六、申请条件

（一）生产经营的种畜禽必须是通过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审定或者鉴定的品种、配套系，或者是经批准引进的境外品种、配套系；　　（二）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畜牧兽医技术人员；（三）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繁育设施设备；（四）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种

畜禽防疫条件;(五)有完善的质量管理和育种记录制度;(六)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无储存设施的延续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无储存设施的延续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八条 经营许可证的有效期为3年。有效期满后，企业需要继续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的，应当在经营许可证有效期满3个月前，向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发证机关提出经营许可证的延期申请，并提交延期申请书及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申请文件、资料。

六、申请条件

(一)经营和储存场所、设施、建筑物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等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

(二)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安全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其他从业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经安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甘草、麻黄草收购许可证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甘草、麻黄草收购许可证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关于禁止采集和销售发菜制止滥挖甘草和麻黄草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0〕13号）二、严格管理，制止滥挖甘草和麻黄草。(三)实行甘草和麻黄草专营、许可证管理制度。国家经贸委会同农业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甘草和麻黄草年度收购计划，并据此向药品收购单位发放收购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甘草和麻黄草收购企业必须具备相应的收购、储藏、运输和销售条件，并配备中药材质量管理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文教卫事务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文教卫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取水许可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取水许可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60号）第二十五条　取水许可证有效期限一般为5年,最长不超过10年。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的，取水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在有效期届满45日前向原审批机关提出申请，原审批机关应当在有效期届满前，作出是否延续的决定。

六、申请条件

"1.在本省行政区域内利用取水工程或者设施直接从江河、湖泊或者地下取用水资源的单位和个人。

2.所申请的取水许可审批权限属于省水利厅管理权限范围，原取水许可证由省水利厅发放。

3.取水申请报送程序符合规定；申请材料齐全完整，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1号）第三条：“成立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经其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并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登记。”第五条：“国务院民政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是本级人民政府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以下简称登记管理机关）。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部门、国务院或者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授权的组织，是有关行业、业务范围内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以下简称业务主管单位）。法律、行政法规对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监督管理另有规定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执行。”第八条：“申请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二）有规范的名称、必要的组织

机构；（三）有与其业务活动相适应的从业人员；（四）有与其业务活动相适应的合法财产；（五）有必要的场所。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名称应当符合国务院民政部门的规定，不得冠以"中国"、"全国"、"中华"等字样。”第九条：“申请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举办者应当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下列文件：（一）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三）场所使用权证明；（四）验资报告；（五）拟任负责人的基本情况、身份证明；（六）章程草案。

六、申请条件

一、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三、场所使用权证明；四、验资报告；五、拟任负责人的基本情况、身份证明；六、章程草案；七、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承诺书；八、社会组织党员情况调查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新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新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2007 年 6 月 29 日主席令第 65 号，2012 年 12 月 28 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七条　经营劳务派遣业务，应当向劳动行政部门依法申请行政许可；经许可的，依法办理相应的公司登记。未经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经营劳务派遣业务。

二、《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2013 年 6 月 20 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9 号）第二条：劳务派遣行政许可的申请受理、审查批准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等，适用本办法。第三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确定的许可管辖分工，负责实施本行政区域内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工作以及相应的监督检查。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五十七条 经营劳务派遣业务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注册资本不少于人民币200万元；（二）有与开展业务相适应的固定的经营场所和设施；（三）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劳务派遣管理制度；（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通信报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通信报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国务院令第291号公布，国务院令第653号、第666号修订）第四十五条；

二、《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规范（GB50846—2012）》；

三、《房屋建筑宽带网络设施技术标准（DBJ41/090)》；

四、《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住宅区宽带网络设施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6〕12号）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变更负责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变更负责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1989 年 2 月 21 日主席令第十五号，2013 年 6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饮用水供水单位从事生产或者供应活动，应当依法取得卫生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1.饮用水水源地应设置有水源保护区，保护区内无可能危害水源水质卫生的任何设施及一切有碍水源水质卫生的行为。

2.集中式供水单位必须有水质净化消毒设施及必要的水质检验仪器、设备和人员，有水质日常性检验资料，供应的饮用水必须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有饮用水卫生管理规章制度，配备专职或兼职人员，负责饮用水卫生管理工作，直接从事供、管水的人员取得体检合格证并经过卫生知识培训；使用

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须具有产品卫生许可批准文件；新建、改建、扩建的饮用水供水工程项目符合卫生要求，选址、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合格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文教卫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文教卫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0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药经营许可证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药经营许可证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17年第5号公布

第三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农药的，应当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

第四条 农业部负责监督指导全国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工作。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由省级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以下简称省级农业部门）核发；其他农药经营许可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县级以上地方农业部门）根据农药经营者的申请分别核发。

第十五条 农药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经营农药的，农药经营者应当在有效期届满九十日前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延续。

第十六条 申请农药经营许可证延续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提交申请表、农药经营情况综合报告等材料。

农药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77 号

第二十四条

第一款 国家实行农药经营许可制度，但经营卫生用农药的除外。农药经营者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按照国务院农业主管部门的规定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申请农药经营许可证：

（一） 有具备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二） 有与其他商品以及饮用水水源、生活区域等有效隔离的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并配备与所申请经营农药相适应的防护设施

（三） 有与所申请经营农药相适应的质量管理、台账记录、安全防护、应急处置、仓储管理等制度

第二十五条

第一款 农药经营许可证应当载明农药经营者名称、住所、负责人、经营范围以及有效期等事项。

第二款 农药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为 5 年。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经营农药的，农药经营者应当在有效期届满 90 日前向发证机关申请延续。

六、申请条件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1.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2.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3.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4.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

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分立、合并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分立、合并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8 修正)》 第五十三条 民办学校的分立、合并，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申请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审批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三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其中申请分立、合并民办高等学校的，审批机关也可以自受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

六、申请条件

民办学校的分立、合并，在进行财务清算后，形成新的学校章程，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

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4；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六，包含法定节假日。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2: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渔业捕捞许可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渔业捕捞许可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1986 年 1 月 20 日主席令第三十四号，2013 年 12 月 28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三条：国家对捕捞业实行捕捞许可制度。到中华人民共和国与有关国家缔结的协定确定的共同管理的渔区或者公海从事捕捞作业的捕捞许可证，由国务院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发放。海洋大型拖网、围网作业的捕捞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发放。其他作业的捕捞许可证，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发放。但是批准发放海洋作业的捕捞许可证不得超过国家下达的船网工具控制指标，具体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1987 年 10 月 14 日国务院批准，1987 年 10 月 20 日农牧渔业部发布）第十五条：国家

对捕捞业，实行捕捞许可制度……近海大型拖网、围网作业的捕捞许可证，由国务院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发放；近海其他作业的捕捞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国家下达的船网工具控制指标批准发放。

六、申请条件

(一)有渔业船舶检验证书；

(二)有渔业船舶登记证书；

(三)符合国务院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发放的捕捞许可证，应当与上级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下达的捕捞限额指标相适应。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多项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多项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已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变更企业名称、主要负责人、注册地址或者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及其监控措施的，应当自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发证机关提出书面变更申请，并提交下列文件、资料：

（一）经营许可证变更申请书；

（二）变更后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制件）；

（三）变更后的主要负责人安全资格证书（复制件）；

（四）变更注册地址的相关证明材料；

（五）变更后的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及其监控措施的专项安全评价报告。

六、申请条件

(一)经营和储存场所、设施、建筑物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等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

(二)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安全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其他从业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经安全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社会事务股负责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变更企业名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变更企业名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已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变更企业名称、主要负责人、注册地址或者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及其监控措施的，应当自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发证机关提出书面变更申请，并提交下列文件、资料：

（一）经营许可证变更申请书；

（二）变更后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制件）；

（三）变更后的主要负责人安全资格证书（复制件）；

（四）变更注册地址的相关证明材料；

（五）变更后的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及其监控措施的专项安全评价报告。

六、申请条件

(一)经营和储存场所、设施、建筑物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等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

(二)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安全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其他从业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经安全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社会事务股负责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设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设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36号）第二十条：　生鲜乳收购站应当由取得工商登记的乳制品生产企业、奶畜养殖场、奶农专业生产合作社开办，并具备下列条件，取得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畜牧兽医主管部门颁发的生鲜乳收购许可证：　（一）符合生鲜乳收购站建设规划布局；　（二）有符合环保和卫生要求的收购场所；　（三）有与收奶量相适应的冷却、冷藏、保鲜设施和低温运输设备；　（四）有与检测项目相适应的化验、计量、检测仪器设备；　（五）有经培训合格并持有有效健康证明的从业人员；　（六）有卫生管理和质量安全保障制度。　生鲜乳收购许可证有效期2年；生鲜乳收购站不再办理工商登记。　禁止其他单位或者个人开办生鲜乳收购站。禁止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收购生鲜乳。

二、《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2008 年 11 月 7 日农业部令第 15 号）第十八条：“取得工商登记的乳制品生产企业、奶畜养殖场、奶农专业生产合作社开办生鲜乳收购站，应当符合法定条件，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畜牧兽医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一）开办生鲜乳收购站申请；（二）生鲜乳收购站平面图和周围环境示意图；（三）冷却、冷藏、保鲜设施和低温运输设备清单；四）化验、计量、检测仪器设备清单；（五）开办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六)从业人员的培训证明和有效的健康证明；(七）卫生管理和质量安全保障制度。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生鲜乳收购站建设规划布局；

二、有符合环保和卫生要求的收购场所；

三、有与收奶量相适应的冷却、冷藏、保鲜设施和低温运输设备；

四、有与检测项目相适应的化验、计量、检测仪器设备；

五、有经培训合格并持有有效健康证明的从业人员；

六、有卫生管理和质量安全保障制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校车使用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校车使用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2012 年 4 月 5 日国务院令 617 号）第十五条：学校或者校车服务提供者申请取得校车使用许可，应当向县级或者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提交书面申请和证明其符合本条例第十四条规定条件的材料。教育行政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分别送同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交通运输部门征求意见，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和交通运输部门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回复意见。教育行政部门应当自收到回复意见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出审查意见，报本级人民政府。本级人民政府决定批准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校车标牌，并在机动车行驶证上签注校车类型和核载人数；不予批准的，书面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实施《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办法（第162号）第十八条使用校车应当依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的规定取得使用许可。取得校车使用许可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车辆符合校车安全国家标准,取得机动车检验合格证明,并已经在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

(二)有取得校车驾驶资格的驾驶人;

(三)有包括行驶线路、开行时间和停靠站点的合理可行的校车运行方案;

(四)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

(五)已经投保机动车承运人责任保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文教卫事务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文教卫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变更登记（凭租赁协议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变更登记（凭租赁协议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1号）第十五条 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３０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３０日内，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

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办法》（民政部、民政部令〔1998〕18号）第十一条：民办非企业单位根据条例第十五条规定申请变更登记事项时，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下列文件：（一）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书应载明变更的理由，并附决定变更时依照章程履行程序的

原始纪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因故不能签署变更登记申请书的，申请单位还应提交不能签署的理由的文件；（二）业务主管单位对变更登记事项审查同意文件；（三）登记管理机关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第十二条：“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住所、业务范围、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开办资金、业务主管单位发生变更的，除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本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文件外，还须分别提交下列材料：变更后新住所的产权或使用权证明；变更后的业务范围；变更后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及本办法第六条第六款涉及的其他材料；变更后的验资报告；原业务主管单位不再承担业务主管的文件。第十三条 登记管理机关核准变更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应交回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由登记管理机关换发新的登记证书。

六、申请条件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文件；三、变更后新住所的租赁协议；四、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森林经营单位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占用林地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森林经营单位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占用林地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第五十二条：在林地上修筑下列直接为林业生产经营服务的工程设施，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标准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批准，不需要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超出标准需要占用林地的，应当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一）培育、生产种子、苗木的设施；（二）贮存种子、苗木、木材的设施；（三）集材道、运材道、防火巡护道、森林步道；　　（四）林业科研、科普教育设施；（五）野生动植物保护、护林、林业有害

生物防治、森林防火、木材检疫的设施；（六）供水、供电、供热、供气、通讯基础设施；（七）其他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

六、申请条件

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是指：（一）培育、生产种子、苗木的设施；（二）贮存种子、苗木、木材的设施；（三）集材道、运材道；（四）林业科研、试验、示范基地；（五）野生动植物保护、护林、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防火、木材检疫的设施；（六）供水、供电、供热、供气、通讯基础设施。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变更主要负责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变更主要负责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已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变更企业名称、主要负责人、注册地址或者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及其监控措施的，应当自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发证机关提出书面变更申请，并提交下列文件、资料：

（一）经营许可证变更申请书；

（二）变更后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制件）；

（三）变更后的主要负责人安全资格证书（复制件）；

（四）变更注册地址的相关证明材料；

（五）变更后的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及其监控措施的专项安全评价报告。

六、申请条件

(一)经营和储存场所、设施、建筑物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等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

(二)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安全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其他从业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经安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社会事务股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设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设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05 年 12 月 29 日主席令第四十五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 第二十二条第一款：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或者生产商品代仔畜、雏禽的单位、个人，应当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申请取得生产家畜卵子、冷冻精液、胚胎等遗传材料的生产经营许可证，应当向省级人民政府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受理申请的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六十个工作日内依法决定是否发给生产经营许可证。其他种畜禽的生产经营许可证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发放，具体审核发放办法由省级人民政府规定。《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审核发放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7〕150 号）第七条：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审核发放实行分级管理。第八条：申请取得生产家畜卵子、冷冻精液、胚胎等遗传材料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省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第九条：申请取得畜禽原种场、保种场或者地方畜禽遗传资源场、一级良种扩繁场,配套系的曾祖代场、祖代场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省辖市或者省直管县(市)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第十条：申请取得二级良种扩繁场、配套系的父母代场、种公猪站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县级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申请人生产地址在省直管县(市)的,直接报省直管县(市)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第十一条：申请取得家畜人工授精(配种)站及专门从事禽蛋孵化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申请人向县级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五条：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有效期满需继续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的,持证者应当在期满3个月前提出复验换证申请,并按本办法第八、九、十、十一条规定的程序办理。

六、申请条件

（一）生产经营的种畜禽必须是通过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审定或者鉴定的品种、配套系，或者是经批准引进的境外品种、配套系；　　（二）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畜牧兽医技术人员；（三）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繁育设施设备；（四）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种

畜禽防疫条件;(五)有完善的质量管理和育种记录制度;(六)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产苗种生产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产苗种生产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3 年 12 月 28 日修正）第十六条第三款：水产苗种的生产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批。但是，渔业生产者自育、自用水产苗种的除外。

二、《水产苗种管理办法》（农业部 2001 年 12 月 8 日颁布 2005 年 1 月 5 日修订）第十一条单位和个人从事水产苗种生产，应当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取得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但是，渔业生产者自育、自用水产苗种的除外。省级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水产原、良种场的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的核发工作；其他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发放权限由省级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 第十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组织有关质量检验机

构对辖区内苗种场的亲本和稚、幼体质量进行检验，检验不合格的，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到期仍不合格的，由发证机关收回并注销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

三、《河南省水产苗种管理办法》第十条凡是在全省范围内从事水产苗种生产的单位和个人都必须办理河南省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渔业生产单位自育、自用的水产苗种，经县级以上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可免办理。省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水产原、良种场的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的核发工作；其他水产苗种繁育场的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由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并报省、市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有固定的生产场地，水源充足，水质符合渔业用水标准；

二、用于繁殖的亲本来源于原、良种场，质量符合种质标准；

三、生产条件和设施符合水产苗种生产技术操作规程的要求；

四、有与水产苗种生产和质量检验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五、申请单位是水产原、良种场的，还应当符合农业部《水产原良种场生产管理规范》规定的环境、生产设施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8 年 10 月 9 日国务院令第 536 号）第二十五条第二款：生鲜乳运输车辆应当取得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畜牧兽医主管部门核发的生鲜乳准运证明，并随车携带生鲜乳交接单。交接单应当载明生鲜乳收购站的名称、生鲜乳数量、交接时间，并由生鲜乳收购站经手人、押运员、司机、收奶员签字。

《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2008 年 11 月 4 日农业部令第 15 号）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运输生鲜乳的车辆应当取得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畜牧兽医主管部门核发的生鲜乳准运证明。无生鲜乳准运证明的车辆，不得从事生鲜乳运输。

六、申请条件

《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 生鲜乳运输车辆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奶罐隔热、保温，内壁由防腐蚀材料制造，对生鲜乳质量安全没有影响；

（二）奶罐外壁用坚硬光滑、防腐、可冲洗的防水材料制造；

（三）奶罐设有奶样存放舱和装备隔离箱，保持清洁卫生，避免尘土污染；

（四）奶罐密封材料耐脂肪、无毒，在温度正常的情况下具有耐清洗剂的能力；

（五）奶车顶盖装置、通气和防尘罩设计合理，防止奶罐和生鲜乳受到污染。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变更注册地址）

办事指南

2003

一、事项名称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变更注册地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已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变更企业名称、主要负责人、注册地址或者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及其监控措施的，应当自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发证机关提出书面变更申请，并提交下列文件、资料：

（一）经营许可证变更申请书；

（二）变更后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制件）；

（三）变更后的主要负责人安全资格证书（复制件）；

（四）变更注册地址的相关证明材料；

（五）变更后的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及其监控措施的专项安全评价报告。

六、申请条件

(一)经营和储存场所、设施、建筑物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等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

(二)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安全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其他从业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经安全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社会事务股负责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

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举办者变更）

办事指南

2008

一、事项名称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举办者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8 修正)》 第五十四条 民办学校举办者的变更，须由举办者提出，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经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报审批机关核准。

六、申请条件

民办学校举办者的变更，须由举办者提出，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经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报审批机关核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六，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无储存设施的首次申请）

办事指南

2012

一、事项名称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无储存设施的首次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三条 国家对危险化学品经营实行许可制度。经营危险化学品的企业，应当依照本办法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以下简称经营许可证)。未取得经营许可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经营危险化学品。

六、申请条件

(一)经营和储存场所、设施、建筑物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等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

(二)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安全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其他从业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经安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社会事务股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

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设立）

办事指南

2017

一、事项名称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设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五十一条：“设立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机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申请动物诊疗许可证。受理申请的兽医主管部门应当依照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进行审查。经审查合格的，发给动物诊疗许可证；不合格的，应当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2.《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8 年第 19 号发布，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订） 第四条：“国家实行动物诊疗许可制度。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机构，应当取得动物诊疗许可证，并在规定的诊疗活动范围内开展动物诊疗活动。”

六、申请条件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第19号） 第五条　申请设立动物诊疗机构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固定的动物诊疗场所，且动物诊疗场所使用面积符合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　（二）动物诊疗场所选址距离畜禽养殖场、屠宰加工场、动物交易场所不少于200米；（三）动物诊疗场所设有独立的出入口，出入口不得设在居民住宅楼内或者院内，不得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四）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手术室、药房等设施；（五）具有诊断、手术、消毒、冷藏、常规化验、污水处理等器械设备；（六）具有1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 法定节假日除外 。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

核发（新办）

办事指南

2022

一、事项名称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新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二十五条:国家支持有关科学研究机构因物种保护目的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前款规定以外的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实行许可制度。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取得人工繁育许可证，但国务院对批准机关另有规定的除外。《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从国外或者外省、自治区、直辖市引进野生动物进行驯养繁殖的，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其逃至野外；需要将其放生于野外的，放生单位应当向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

部门提出申请，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指定的科研机构进行科学论证后，报国务院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单位批准。第七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渔业主管部门分别主管本行政区域内陆生、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工作

六、申请条件

受理条件

（一）使用人工繁育子代种源等合法来源；

（二）具有人工繁育的固定场所；

（三）具有野生动物防疫救治及饲养人员；

（四）具有必需的设施，人工繁育场建设符合有关技术标准

（五）具备相应的防疫措施和防污染措施；

●禁止性要求

（一）野外种源极少，不能满足人工繁育种源要求的；

（二）人工繁育尚未成功或技术尚未过关；

（三）不符合申请条件的；

（四）申请人故意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不能提供所要求的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效或不符合要求的；

（五）不符合国家保护野生动物的有关规定、技术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办事指南

2027

一、事项名称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五十六条　采伐林地上的林木应当申请采伐许可证，并按照采伐许可证的规定进行采伐；采伐自然保护区以外的竹林，不需要申请采伐许可证，但应当符合林木采伐技术规程。

农村居民采伐自留地和房前屋后个人所有的零星林木，不需要申请采伐许可证。

非林地上的农田防护林、防风固沙林、护路林、护岸护堤林和城镇林木等的更新采伐，由有关主管部门按照有关规定管理。采挖移植林木按照采伐林木管理。具体办法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制定。

禁止伪造、变造、买卖、租借采伐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2000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278 号，2016

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二条：除森林法已有明确规定的外，林木采伐许可证按照下列规定权限核发：（一）县属国有林场，由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核发；（二）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设区的市、自治州所属的国有林业企业事业单位、其他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由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核发；（三）重点林区的国有林业企业事业单位，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核发。

六、申请条件

1.采伐理由正当充分；2.林木权属清楚无争议；3.采伐林地上林木的蓄积量总量不超年森林采伐限额；4.因建设工程占用林地需采伐林木的需先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土地预审意见或建设用地许可证;5.符合树种采伐年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

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团体住所变更登记（凭产权证办理）

办事指南

2032

一、事项名称

社会团体住所变更登记（凭产权证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0号；国务院、国务院令第666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一条：“申请登记社会团体，发起人应当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以下文件：.....（三）验资报告、场所使用权证明”。第十二条第二款社会团体登记事项包括：名称、住所、宗旨、业务范围、活动地域、法定代表人、活动资金和业务主管单位。第十八条　社会团体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三、住所产权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团体活动资金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团体活动资金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0号；国务院、国务院令第666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一条：“申请登记社会团体，发起人应当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以下文件：.....（三）验资报告、场所使用权证明”。第十二条第二款社会团体登记事项包括：名称、住所、宗旨、业务范围、活动地域、法定代表人、活动资金和业务主管单位。第十八条　社会团体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三、验资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团体住所变更登记（凭租赁协议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团体住所变更登记（凭租赁协议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0号；国务院、国务院令第666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一条：“申请登记社会团体，发起人应当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以下文件：.....（三）验资报告、场所使用权证明”。第十二条第二款社会团体登记事项包括：名称、住所、宗旨、业务范围、活动地域、法定代表人、活动资金和业务主管单位。第十八条　社会团体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三、住所租赁协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

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遗失或损毁补办

办事指南

2044

一、事项名称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遗失或损毁补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1989 年 2 月 21 日主席令第十五号，2013 年 6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饮用水供水单位从事生产或者供应活动，应当依法取得卫生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原件出现丢失或损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文教卫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文教卫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变更名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变更名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1989 年 2 月 21 日主席令第十五号，2013 年 6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饮用水供水单位从事生产或者供应活动，应当依法取得卫生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1.饮用水水源地应设置有水源保护区，保护区内无可能危害水源水质卫生的任何设施及一切有碍水源水质卫生的行为。

2.集中式供水单位必须有水质净化消毒设施及必要的水质检验仪器、设备和人员，有水质日常性检验资料，供应的饮用水必须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有饮用水卫生管理规章制度，配备专职或兼职人员，负责饮用水卫生管理工作，直接从事供、管水的人员取得体检合格证并经过卫生知识培训；使用

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须具有产品卫生许可批准文件；新建、改建、扩建的饮用水供水工程项目符合卫生要求，选址、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合格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文教卫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文教卫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08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1号）第十五条 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办法》（民政部、民政部令〔1998〕18号）第十一条：“民办非企业单位根据条例第十五条规定申请变更登记事项时，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下列文件：（一）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书应载明变更的理由，并附决定变更时依照章程履行程序的原始纪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因故不能签署变更登记申请书的，申请单位还应提交不能签署的理由的文件；（二）

业务主管单位对变更登记事项审查同意文件；（三）登记管理机关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第十二条：“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住所、业务范围、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开办资金、业务主管单位发生变更的，除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本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文件外，还须分别提交下列材料：变更后新住所的产权或使用权证明；变更后的业务范围；变更后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及本办法第六条第六款涉及的其他材料；变更后的验资报告；原业务主管单位不再承担业务主管的文件。第十三条 登记管理机关核准变更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应交回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由登记管理机关换发新的登记证书。三、《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 251 号）第二十二条第二款：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登记管理机关、业务主管单位应当组织对其进行财务审计。

六、申请条件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文件；三、变更后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四、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1号）第十五条 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３０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３０日内，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

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办法》（民政部、民政部令〔1998〕18号）第十一条：民办非企业单位根据条例第十五条规定申请变更登记事项时，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下列文件：（一）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书应载明变更的理由，并附决定变更时依照章程履行程序的原始纪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因故不能签署变更登记申请书的，申请单位还应提交不能签署的理由的文件；（二）业

务主管单位对变更登记事项审查同意文件；（三）登记管理机关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第十二条：“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住所、业务范围、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开办资金、业务主管单位发生变更的，除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本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文件外，还须分别提交下列材料：变更后新住所的产权或使用权证明；变更后的业务范围；变更后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及本办法第六条第六款涉及的其他材料；变更后的验资报告；原业务主管单位不再承担业务主管的文件。第十三条 登记管理机关核准变更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应交回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由登记管理机关换发新的登记证书。

三、《民办非企业单位印章管理规定》（民政部、公安部令〔2000〕20号）第四条第三项民办非企业单位因变更登记、印章损坏等原因需要更换印章时，应到登记管理机关交回原印章，按本规定程序申请重新刻制。

六、申请条件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文件；三、印章；四、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8 年 10 月 9 日国务院令第 536 号）第二十条：生鲜乳收购站应当由取得工商登记的乳制品生产企业、奶畜养殖场、奶农专业生产合作社开办，并具备下列条件，取得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畜牧兽医主管部门颁发的生鲜乳收购许可证。　　二、《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2008 年 11 月 7 日农业部令第 15 号）第二十条第二款：生鲜乳收购站的名称或者负责人变更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生鲜乳收购许可证，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生鲜乳收购站建设规划布局；

二、有符合环保和卫生要求的收购场所；

三、有与收奶量相适应的冷却、冷藏、保鲜设施和低温运输设备；

四、有与检测项目相适应的化验、计量、检测仪器设备；

五、有经培训合格并持有有效健康证明的从业人员；

六、有卫生管理和质量安全保障制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二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许可机关应当依法办理劳务派遣行政许可注销手续：

（一）《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劳务派遣单位未申请延续的，或者延续申请未被批准的；

（二）劳务派遣单位依法终止的；

（三）劳务派遣行政许可依法被撤销，或者《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依法被吊销的；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注销行政许可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七条　劳务派遣单位向许可机关申请注销劳务派遣行政许可的，应当提交已经依法处理与被派遣劳动者的劳动关系及其社会保险权益等材料，许可机关应当在核实有关情况后办理注销手续。

六、申请条件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二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许可机关应当依法办理劳务派遣行政许可注销手续：

（一）《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劳务派遣单位未申请延续的，或者延续申请未被批准的；

（二）劳务派遣单位依法终止的；

（三）劳务派遣行政许可依法被撤销，或者《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依法被吊销的；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注销行政许可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变更法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变更法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国发〔1987〕24号）第四条：国家对公共场所以及新建、改建、扩建的公共场所的选址和设计实行“卫生许可证”制度。“卫生许可证”由县以上卫生行政部门签发。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11年3月10日卫生部令第80号）第二十二条：国家对公共场所实行卫生许可证管理。公共场所经营者应当按照规定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申请卫生许可证。未取得卫生许可证的，不得营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第49项：公共

场所改、扩建卫生许可，下放至设区的市级、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

《国务院关于整合调整餐饮服务场所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决定》（国发[2016]12号）规定：取消地方卫生部门对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4类公共场所核发的卫生许可证，有关食品安全许可内容整合进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核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七条:公共场所经营者变更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的，应当向原发证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办理变更手续。

公共场所经营者变更经营项目、经营场所地址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计生行政部门重新申请卫生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文教卫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文教卫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域滩涂养殖证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域滩涂养殖证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1986 年 1 月 20 日主席令第三十四号，2013 年 12 月 28 日予以修改）第十一条：单位和个人使用国家规划确定用于养殖业的全民所有的水域、滩涂的，使用者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由本级人民政府核发养殖证，许可其使用该水域、滩涂从事养殖生产。

《水域滩涂养殖发证登记办法》（2010 年 第 9 号农业部令） 第三条 使用水域、滩涂从事养殖生产，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核发养殖证，确认水域滩涂养殖权。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水域、滩涂养殖发证登记具体工作，并建立登记簿，记载养殖证载明的事项。

六、申请条件

（一）申请养殖的范围符合水域综合利用规划；

（二）养殖品种、规模和方式等符合水产养殖规划；

（三）有相应的生产经营能力。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不予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1989 年 2 月 21 日主席令第十五号，2013 年 6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饮用水供水单位从事生产或者供应活动，应当依法取得卫生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1.饮用水水源地应设置有水源保护区，保护区内无可能危害水源水质卫生的任何设施及一切有碍水源水质卫生的行为。

2.集中式供水单位必须有水质净化消毒设施及必要的水质检验仪器、设备和人员，有水质日常性检验资料，供应的饮用水必须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有饮用水卫生管理规章制度，配备专职或兼职人员，负责饮用水卫生管理工作，直接从事供、管水的人员取得体检合格证并经过卫生知识培训；使用

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须具有产品卫生许可批准文件；新建、改建、扩建的饮用水供水工程项目符合卫生要求，选址、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合格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文教卫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文教卫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6218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变更登记（凭产权证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变更登记（凭产权证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1号）第十五条 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３０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３０日内，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

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办法》（民政部、民政部令〔1998〕18号）第十一条：民办非企业单位根据条例第十五条规定申请变更登记事项时，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下列文件：（一）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书应载明变更的理由，并附决定变更时依照章程履行程序的

原始纪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因故不能签署变更登记申请书的，申请单位还应提交不能签署的理由的文件；（二）业务主管单位对变更登记事项审查同意文件；（三）登记管理机关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第十二条：“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住所、业务范围、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开办资金、业务主管单位发生变更的，除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本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文件外，还须分别提交下列材料：变更后新住所的产权或使用权证明；变更后的业务范围；变更后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及本办法第六条第六款涉及的其他材料；变更后的验资报告；原业务主管单位不再承担业务主管的文件。第十三条 登记管理机关核准变更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应交回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由登记管理机关换发新的登记证书。

六、申请条件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文件；三、变更后新住所的产权证；四、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第二十七条 已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证机关应当注销其经营许可证：发证机关注销经营许可证后，应当在当地主要新闻媒体或者本机关网站上发布公告，并通报企业所在地人民政府和县级以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被批准延期的；（二）终止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的；（三）经营许可证被依法撤销的；（四）经营许可证被依法吊销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社会事务股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1989 年 2 月 21 日主席令第十五号，2013 年 6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饮用水供水单位从事生产或者供应活动，应当依法取得卫生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1.5.1 饮用水水源地应设置有水源保护区，保护区内无可能危害水源水质卫生的任何设施及一切有碍水源水质卫生的行为。1.5.2 集中式供水单位必须有水质净化消毒设施及必要的水质检验仪器、设备和人员，有水质日常性检验资料，供应的饮用水必须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有饮用水卫生管理规章制度，配备专职或兼职人员，负责饮用水卫生管理工作，直接从事供、管水的人员取得体检合格证并经过卫生知识培训；使

用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须具有产品卫生许可批准文件；新建、改建、扩建的饮用水供水工程项目符合卫生要求，选址、设计审查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文教卫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文教卫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办学地址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变更审批（办学地址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7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第五十五条 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的变更，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

六、申请条件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不得使用或租用临时性简易建筑、危房。各类场地用房，须有良好的照明、通风条件，符合环保、安全、消防、卫生等有关规定及相关工种的安全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六，包含法定节假日。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1号）第十五条 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３０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３０日内，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

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办法》（民政部、民政部令〔1998〕18号）第十一条：“民办非企业单位根据条例第十五条规定申请变更登记事项时，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下列文件：（一）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书应载明变更的理由，并附决定变更时依照章程履行程序

的原始纪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因故不能签署变更登记申请书的，申请单位还应提交不能签署的理由的文件；（二）业务主管单位对变更登记事项审查同意文件；（三）登记管理机关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第十二条：“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住所、业务范围、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开办资金、业务主管单位发生变更的，除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本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文件外，还须分别提交下列材料：变更后新住所的产权或使用权证明；变更后的业务范围；变更后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及本办法第六条第六款涉及的其他材料；变更后的验资报告；原业务主管单位不再承担业务主管的文件。第十三条 登记管理机关核准变更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应交回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由登记管理机关换发新的登记证书。三、《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 251 号）第二十二条第二款：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登记管理机关、业务主管单位应当组织对其进行财务审计。

六、申请条件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文件；三、变更后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四、民办非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报告；五、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国发〔1987〕24号）第四条：国家对公共场所以及新建、改建、扩建的公共场所的选址和设计实行“卫生许可证”制度。“卫生许可证”由县以上卫生行政部门签发。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11年3月10日卫生部令第80号）第二十二条：国家对公共场所实行卫生许可证管理。公共场所经营者应当按照规定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申请卫生许可证。未取得卫生许可证的，不得营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第49项：公共

场所改、扩建卫生许可，下放至设区的市级、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

《国务院关于整合调整餐饮服务场所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决定》（国发[2016]12号）规定：取消地方卫生部门对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4类公共场所核发的卫生许可证，有关食品安全许可内容整合进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核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二条、第四条规定的公共场所；

二、符合《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三条规定的国家卫生标准和要求的公共场所；

三、符合《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对公共场所的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文教卫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文教卫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取水许可变更（经营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取水许可变更（经营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60号），2017年3月国务院令第676号修改 第二十六条：“取水单位或者个人要求变更取水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向原审批机关申请，经原审批机关批准，办理有关变更手续。”《取水许可管理办法》（水利部令34号） 第二十八条取水许可证有效期限内，取水单位或者个人需要变更其名称（姓名）的或者因取水权转让需要办理取水权变更手续的，应当持法定身份证明文件和有关取水权转让的批准文件，向原取水审批机关提出变更申请。取水审批机关审查同意的，应当核发新的取水许可证；其中，仅变更取水单位或者个人名称（姓名）的，可以在原取水许可证上注明。

六、申请条件

取水单位或者个人需要变更取水权人名称和法定代表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第四十条规定：设立职业中介机构应当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后，向劳动行政部门申请行政许可。未经依法许可和登记的机构，不得从事职业中介活动。

二、《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700号）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职业中介活动的，应当依法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申请行政许可，取得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有明确的章程和管理制度

二、有开展业务必备的固定场所、办公设施和一定数额的开办资金；

三、有一定数量的专职工作人员；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六，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取水许可变更（水权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取水许可变更（水权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60号），2017年3月国务院令第676号修改 第二十六条：“取水单位或者个人要求变更取水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向原审批机关申请，经原审批机关批准，办理有关变更手续。”《取水许可管理办法》（水利部令34号） 第二十八条取水许可证有效期限内，取水单位或者个人需要变更其名称（姓名）的或者因取水权转让需要办理取水权变更手续的，应当持法定身份证明文件和有关取水权转让的批准文件，向原取水审批机关提出变更申请。取水审批机关审查同意的，应当核发新的取水许可证；其中，仅变更取水单位或者个人名称（姓名）的，可以在原取水许可证上注明。

六、申请条件

取水单位或者个人需要变更取水权人名称和法定代表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4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十八条　劳务派遣单位需要延续行政许可有效期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60日前向许可机关提出延续行政许可的书面申请，并提交3年以来的基本经营情况；劳务派遣单位逾期提出延续行政许可的书面申请的，按照新申请经营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办理。

第十九条　许可机关应当根据劳务派遣单位的延续申请，在该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前作出是否准予延续的决定；逾期未作决定的，视为准予延续。准予延续行政许可的，应当换发新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十八条　劳务派遣单位需要延续行政许可有效期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60日前向许可机

关提出延续行政许可的书面申请，并提交3年以来的基本经营情况；劳务派遣单位逾期提出延续行政许可的书面申请的，按照新申请经营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办理。

第二十条　劳务派遣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许可机关应当自收到延续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作出不予延续书面决定，并说明理由：

（一）逾期不提交劳务派遣经营情况报告或者提交虚假劳务派遣经营情况报告，经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

（二）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

核发（变更法人或其它）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变更法人或其它）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二十五条:国家支持有关科学研究机构因物种保护目的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前款规定以外的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实行许可制度。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取得人工繁育许可证，但国务院对批准机关另有规定的除外。《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从国外或者外省、自治区、直辖市引进野生动物进行驯养繁殖的，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其逃至野外；需要将其放生于野外的，放

生单位应当向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指定的科研机构进行科学论证后，报国务院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单位批准。第七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渔业主管部门分别主管本行政区域内陆生、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工作

六、申请条件

受理条件

（一）使用人工繁育子代种源等合法来源；

（二）具有人工繁育的固定场所；

（三）具有野生动物防疫救治及饲养人员；

（四）具有必需的设施，人工繁育场建设符合有关技术标准

（五）具备相应的防疫措施和防污染措施；

●禁止性要求

（一）野外种源极少，不能满足人工繁育种源要求的；

（二）人工繁育尚未成功或技术尚未过关；

（三）不符合申请条件的；

（四）申请人故意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不能提供所要求的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效或不符合要求的；

（五）不符合国家保护野生动物的有关规定、技术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农林水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名称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名称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安阳县行政审批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十六条　劳务派遣单位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注册资本等改变的，应当向许可机关提出变更申请。符合法定条件的，许可机关应当自收到变更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依法办理变更手续，并换发新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或者在原《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上予以注明；不符合法定条件的，许可机关应当自收到变更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作出不予变更的书面决定，并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在3年有效期内且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应急管理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简易程序）—适用于加油站建设项目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简易程序）—适用于加油站建设项目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应急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完成后、详细设计开始前，向出具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提交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一）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申请书及文件；

（二）设计单位的设计资质证明文件（复制件）；

（三）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第四十条 对于规模较小、危险程度较低和工艺路线简单的建设项目，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可以适当简化建设项目安全审查的程序和内容。

（二）设计单位的设计资质证明文件（复制件）；

（三）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

六、申请条件

设计单位应当根据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按照《化工建设项目安全设计管理导则》（AQ/T3033），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进行设计，并编制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应当符合《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编制导则》的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66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应急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十三条

六、申请条件

生产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自生产之日起30日内，将生产的品种、数量等情况，向所在地的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备案。

经营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自经营之日起30日内，将经营的品种、数量、主要流向等情况，向所在地的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经营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自经营之日起30日内，将经营的品种、数量、主要流向等情况，向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第二类　　1．苯乙酸　　2．醋酸酐　　3．三氯甲烷　　4．乙醚　　5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66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自然灾害救助资金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自然灾害救助资金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应急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第577号）第十四条　、第十九条、第二十二条

六、申请条件

受灾需要生活救助的困难群众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2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其他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应急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 年 8 月 31 日主席令第十三号）第三十条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的设计人、设计单位应当对安全设施设计负责。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经有关部门审查，审查部门及其负责审查的人员对审查结果负责。

六、申请条件

生产经营单位在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时，应当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同时进行设计，编制安全设施设计。

安全设施设计必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技术规范的规定，并尽可能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

技术和可靠的设备、设施。本办法第七条规定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还应当充分考虑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

安全设施设计单位、设计人应当对其编制的设计文件负责。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设计依据；

（二）建设项目概述；

（三）建设项目潜在的危险、有害因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

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66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应急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 第二十三条 危险化学品单位在完成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报告或者安全评价报告后15日内，应当填写重大危险源备案申请表，连同本规定第二十二条规定的重大危险源档案材料（其中第二款第五项规定的文件资料只需提供清单），报送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第十二条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当建立完善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其得到执行。
第十三条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当根据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危险化学品种类、数量、生产、使用工艺（方式）或者相关设备、设

施等实际情况，按照下列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监测监控体系，完善控制措施：

（一）重大危险源配备温度、压力、液位、流量、组份等信息的不间断采集和监测系统以及可燃气体和有毒有害气体泄漏检测报警装置，并具备信息远传、连续记录、事故预警、信息存储等功能；一级或者二级重大危险源，具备紧急停车功能。记录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3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应急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第二十六条：“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等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运输单位，矿山、金属冶炼、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建筑施工单位，以及宾馆、商场、娱乐场所、旅游景区等人员密集场所经营单位，应当在应急预案公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按照分级属地原则，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和其他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进行备案，并依法向社会公布。

六、申请条件

1、应急预案备案申报表；2、应急预案评审意见；3、应急预案电子文档；4、风险评估结果和应急资源调查清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66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应急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完成后、详细设计开始前，向出具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提交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一）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申请书及文件；

（二）设计单位的设计资质证明文件（复制件）；

（三）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

六、申请条件

设计单位应当根据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按照《化工建设项目安全设计管理导则》（AQ/T3033），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进行设计，并编制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应当符合《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编制导则》的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66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本地户籍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本地户籍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二十五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41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十四条

3.《关于印发<外国人在中国永久居留享有相关待遇的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53号）

六、申请条件

本地户籍办理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单位封锁信息查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单位封锁信息查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七十四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十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单位封锁信息查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八条、第五十七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九条

六、申请条件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符合资助条件的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统筹区域外参保）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符合资助条件的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统筹区域外参保）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2.《关于印发<城乡医疗救助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3〕217号）；

3.《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民发〔2017〕12号）；

4.《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民政厅等部门关于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豫政办〔2015〕154号）；

5.《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豫民文〔2017〕172号）。

六、申请条件

1.统筹区域外参保；2.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八条、第五十七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九条

六、申请条件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工参保登记（单位职工中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工参保登记（单位职工中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41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十四条

3.《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第三条、第四条

六、申请条件

职工参保登记（单位职工中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参保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单位参保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 41 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十四条

3.《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6 号）第三条、第四条"

六、申请条件

中国境内的用人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基本信息查询）

办事指南

2202

一、事项名称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基本信息查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七十四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十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基本信息查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单位缴费信息查询）

办事指南

2206

一、事项名称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单位缴费信息查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七十四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十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单位缴费信息查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门诊手工（零星）报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门诊手工（零星）报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2.《关于印发<城乡医疗救助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3〕217号）；

3.《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民发〔2017〕12号）；

4.《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民政厅等部门关于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豫政办〔2015〕154号）；

5.《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豫民文〔2017〕172号）。

六、申请条件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门诊手工（零星）报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单位参保证明打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单位参保证明打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七十四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十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单位参保证明打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因死亡支取）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因死亡支取）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十四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保局令第41号)第七条

3.《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第五条、第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因死亡支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工参保登记（单位职工恢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工参保登记（单位职工恢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41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十四条

3.《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第三条、第四条

六、申请条件

职工参保登记（单位职工恢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参保信息查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参保信息查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七十四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十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参保信息查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人员缴费信息查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人员缴费信息查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七十四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十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人员缴费信息查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出具《参保凭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出具《参保凭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　第三十二条

《关于印发流动就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业务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厅发〔2016〕94号）

六、申请条件

出具《参保凭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保关系转入（出具联系函）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保关系转入（出具联系函）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　第三十二条

《关于印发流动就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业务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厅发〔2016〕94号）

六、申请条件

医保关系转入（出具联系函）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父母非当地城乡居民医保的新生儿参保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父母非当地城乡居民医保的新生儿参保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二十五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41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十四条

3.《关于印发<外国人在中国永久居留享有相关待遇的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53号）

六、申请条件

父母非当地城乡居民医保的新生儿办理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异地转诊人员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异地转诊人员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20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备案管理等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17〕108号）

3.《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关于切实做好2019年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33号）

4.《关于建立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结算业务协同管理工作机制的通知》（医保办发〔2019〕33号）

5.《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转诊转院和异地就医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人社医疗〔2016〕18号)

6.《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2号）

7.《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省内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3号）

8.《关于进一步简化优化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事项的通知》（豫社保〔2018〕49号）

9.《关于进一步做好基术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豫社保〔2018〕72号）

六、申请条件

1.参保人正常享受医保待遇；

2.参保人员所患疾病在定点医疗机构无法确诊的；

3.参保人员所患疾病确诊后在定点医疗机构无条件治疗的；

4.备案人员所选城市及省份的定点医疗机构无法确诊或无条件治疗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缴费基数信息查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缴费基数信息查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七十四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十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缴费基数信息查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保关系转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保关系转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　第三十二条

《关于印发流动就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业务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厅发〔2016〕94号）

六、申请条件

医保关系转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工参保登记（单位职工新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工参保登记（单位职工新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八条、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

六、申请条件

职工参保登记（单位职工新增）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基本信息查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基本信息查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七十四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十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基本信息查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参保证明打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参保证明打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七十四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十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参保证明打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封锁信息查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封锁信息查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七十四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十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封锁信息查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20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备案管理等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17〕108号)

3.《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关于切实做好2019年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33号)

4.《关于建立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结算业务协同管理工作机制的通知》(医保办发〔2019〕33号)

5.《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转诊转院和异地就医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人社医疗〔2016〕18号)

6.《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2号）

7.《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省内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3号）

8.《关于进一步简化优化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事项的通知》（豫社保〔2018〕49号）

9.《关于进一步做好基术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豫社保〔2018〕72号）

六、申请条件

1.参保人正常享受医保待遇；

2.异地安置退休人员：指退休后在异地定居并且户籍迁入定居地的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20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备案管理等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17〕108号)

3.《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关于切实做好2019年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33号)

4.《关于建立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结算业务协同管理工作机制的通知》(医保办发〔2019〕33号)

5.《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转诊转院和异地就医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人社医疗〔2016〕18号)

6.《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2号）

7.《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省内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3号）

8.《关于进一步简化优化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事项的通知》（豫社保〔2018〕49号）

9.《关于进一步做好基术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豫社保〔2018〕72号）

六、申请条件

1.参保人正常享受医保待遇；

2.异地长期居住人员：指在异地居住生活且符合参保地规定的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工参保登记（灵活就业人员新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工参保登记（灵活就业人员新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41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十四条

3.《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第三条、第四条

六、申请条件

职工参保登记（灵活就业人员新增）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20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备案管理等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17〕108号)

3.《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关于切实做好2019年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33号)

4.《关于建立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结算业务协同管理工作机制的通知》(医保办发〔2019〕33号)

5.《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转诊转院和异地就医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人社医疗〔2016〕18号)

6.《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2号）

7.《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省内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3号）

8.《关于进一步简化优化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事项的通知》（豫社保〔2018〕49号）

9.《关于进一步做好基术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豫社保〔2018〕72号）

六、申请条件

1.参保人正常享受医保待遇；

2.常驻异地工作人员：指用人单位派驻异地工作且符合参保地规定的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父母一方参加居民医保的新生儿参保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父母一方参加居民医保的新生儿参保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二十五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41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十四条

3.《关于印发<外国人在中国永久居留享有相关待遇的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53号）

六、申请条件

新生儿母或父参加当地城乡居民医保的新生儿办理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同一疾病过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同一疾病过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20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备案管理等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17〕108号）

3.《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关于切实做好2019年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33号）

4.《关于建立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结算业务协同管理工作机制的通知》（医保办发〔2019〕33号）

5.《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转诊转院和异地就医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人社医疗〔2016〕18号)

6.《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2号）

7.《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省内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3号）

8.《关于进一步简化优化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事项的通知》（豫社保〔2018〕49号）

9.《关于进一步做好基术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豫社保〔2018〕72号）

六、申请条件

1.参保人正常享受医保待遇；

2.参保人转诊就医后，由于同一疾病过程，需再次到同一家定点医疗机构就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八条、第五十七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九条

六、申请条件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关于妥善解决医疗保险制度改革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劳社厅发〔2002〕8号）

六、申请条件

1、统筹区域内参保。

2、门诊慢特病参保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八条、第五十七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九条

六、申请条件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本地户籍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本地户籍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二十五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41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十四条

3.《关于印发<外国人在中国永久居留享有相关待遇的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53号）

六、申请条件

非本地户籍办理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门诊费用报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门诊费用报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二十八条、第三十条

2.《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加快解决群众办事堵点问题的通知》（国医保电〔2018〕14号)

3.《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豫政办〔2016〕194号)

4.《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河南省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豫政办〔2016〕196号)

5.《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豫政办〔2016〕217号)

6.《关于做好我省城乡居民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豫人社办(〔2016〕15 号)

7.《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2 号)

8.《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省内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3 号)

9.《关于进一步简化优化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事项的通知》(豫社保〔2018〕49 号)

10.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试行）》《河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试行）》的通知（豫医保〔2020〕8 号）

六、申请条件

门诊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符合资助条件的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统筹区域内参保）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符合资助条件的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统筹区域内参保）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2.《关于印发<城乡医疗救助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3〕217号）；

3.《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民发〔2017〕12号）；

4.《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民政厅等部门关于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豫政办〔2015〕154号）；

5.《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豫民文〔2017〕172号）。

六、申请条件

1.统筹区域内参保；2.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住院费用报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住院费用报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二十八条、第三十条

2.《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加快解决群众办事堵点问题的通知》（国医保电〔2018〕14号）

3.《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豫政办〔2016〕194号）

4.《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河南省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豫政办〔2016〕196号）

5.《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豫政办〔2016〕217号）

6.《关于做好我省城乡居民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豫人社办〔2016〕15号）

7.《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2号）

8.《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省内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3号）

9.《关于进一步简化优化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事项的通知》（豫社保〔2018〕49号）

六、申请条件

住院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八条、第五十七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九条

六、申请条件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产前检查费支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产前检查费支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五十四条

2.《河南省职工生育保险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115 号)第八条、第十二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

六、申请条件

符合《河南省职工生育保险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115 号）规定的参保女职工及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女职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账户变动查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账户变动查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七十四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十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账户变动查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生育医疗费支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生育医疗费支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五十四条

2.《河南省职工生育保险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15号)第八条、第十二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

六、申请条件

符合《河南省职工生育保险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15号）规定的参保女职工及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女职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计划生育医疗费支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计划生育医疗费支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五十四条

2.《河南省职工生育保险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15号)第八条、第十二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

六、申请条件

符合《河南省职工生育保险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15号）规定的参保职工及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女职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异地急诊或精神病人员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异地急诊或精神病人员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20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备案管理等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17〕108号）

3.《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关于切实做好2019年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33号）

4.《关于建立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结算业务协同管理工作机制的通知》（医保办发〔2019〕33号）

5.《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转诊转院和异地就医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人社医疗〔2016〕18号)

6.《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2号）

7.《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省内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3号）

8.《关于进一步简化优化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事项的通知》（豫社保〔2018〕49号）

9.《关于进一步做好基术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豫社保〔2018〕72号）

六、申请条件

1.参保人正常享受医保待遇；

2.参保人由于急诊或精神病异地就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门诊手工（零星）报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门诊手工（零星）报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2.《关于印发<城乡医疗救助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3〕217号）；

3.《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民发〔2017〕12号）；

4.《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民政厅等部门关于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豫政办〔2015〕154号）；

5.《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豫民文〔2017〕172号）。

六、申请条件

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建档立卡贫困人员门诊手工（零星）报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账户余额查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账户余额查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七十四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十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个人账户余额查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生育津贴支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生育津贴支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五十四条

2.《河南省职工生育保险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15号）第八条、第十二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

六、申请条件

符合《河南省职工生育保险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15号）规定的参保女职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一次性生育补助金支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一次性生育补助金支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五十四条

2.《河南省职工生育保险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115 号）第八条、第十二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

六、申请条件

符合《河南省职工生育保险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115 号）规定的配偶无工作的男职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参保信息查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参保信息查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 35 号)第七十四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第十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参保信息查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八条、第五十七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九条

六、申请条件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军队、武警团体（含）以上单位以及分散执勤的支（分）队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军队、武警团体（含）以上单位以及分散执勤的支（分）队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二、实施主体

中国人民银行安阳县支行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2号公布）第219项，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为人民银行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六条“存款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临时存款账户和预算单位开立专用存款账户实行核准制度，经人民银行核准后由开户银行核发开户登记证。但存款人因注册验资需要开

立的临时存款账户除外。”（三）《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的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令[2019]第1号公布)，自2019年2月25日起在全国范围分批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2019年底前实现完全取消。

六、申请条件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十七条“机关和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和财政部门同意其开户的证明；非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军队、武警团级(含)以上单位以及分散执勤的支（分）队，应出具军队军级以上单位财务部门、武警总队财务部门的开户证明。社会团体，应出具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宗教组织还应出具宗教事务管理部门的批文或证明。民办非企业组织，应出具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外地常设机构，应出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向银行提出账户业务申请（开立、变更、撤销）；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填写所办账户业务申请书，并提交相关资料；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人民银行对符合条件的予以核准；办理结果：人民银行通知银行领取相关资料（开户许可证、业务回执单等）；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银行通知申请人领取相关资料；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200米路西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办理窗口受理（如支持物流快递结果可最多到窗口一次）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三十一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国务院令第308号）3.《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社保〔2016〕11号）

六、申请条件

符合申请医疗保险定点协议的条件的医疗机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工参保登记（灵活就业人员中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工参保登记（灵活就业人员中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41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十四条

3.《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第三条、第四条

六、申请条件

职工参保登记（灵活就业人员中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异地未按规定转诊人员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异地未按规定转诊人员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20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备案管理等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17〕108号）

3.《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关于切实做好2019年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33号）

4.《关于建立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结算业务协同管理工作机制的通知》（医保办发〔2019〕33号）

5.《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转诊转院和异地就医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人社医疗〔2016〕18号)

6.《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2号）

7.《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省内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3号）

8.《关于进一步简化优化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事项的通知》（豫社保〔2018〕49号）

9.《关于进一步做好基术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豫社保〔2018〕72号）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正常享受医保待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三十一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国务院令第308号）3.《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社保〔2016〕11号）

六、申请条件

符合申请医疗保险定点协议的条件的零售药店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

（民办非企业组织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民办非企业组织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二、实施主体

中国人民银行安阳县支行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2号公布）第219项，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为人民银行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六条“存款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临时存款账户和预算单位开立专用存款账户实行核准制度，经人民银行核准后由开户银行核发开户登记证。但存款人因注册验资需要开立的临时存款账户除外。”（三）《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的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令[2019]第1号公布)，

自2019年2月25日起在全国范围分批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2019年底前实现完全取消。

六、申请条件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十七条“机关和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和财政部门同意其开户的证明；非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军队、武警团级(含)以上单位以及分散执勤的支（分）队，应出具军队军级以上单位财务部门、武警总队财务部门的开户证明。社会团体，应出具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宗教组织还应出具宗教事务管理部门的批文或证明。民办非企业组织，应出具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外地常设机构，应出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向银行提出账户业务申请（开立、变更、撤销）；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填写所办账户业务申请书，并提交相关资料；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人民银行对符合条件的予以核准；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人民银行通知银行领取相关资料（开户许可证、业务回执单等）；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200米路西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办理窗口受理（如支持物流快递结果可最多到窗口一次）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费用结算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费用结算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

河南省省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服务协议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住院手工（零星)报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住院手工（零星）报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2.《关于印发<城乡医疗救助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3〕217号）；

3.《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民发〔2017〕12号）；

4.《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民政厅等部门关于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豫政办〔2015〕154号）；

5.《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豫民文〔2017〕172号）。

六、申请条件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住院手工（零星）报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工参保登记（灵活就业人员恢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工参保登记（灵活就业人员恢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41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十四条

3.《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第三条、第四条

六、申请条件

职工参保登记（灵活就业人员恢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

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服务协议

六、申请条件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外资企业驻华代表处、办事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外资企业驻华代表处、办事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二、实施主体

中国人民银行安阳县支行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2号公布）第219项，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为人民银行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六条“存款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临时存款账户和预算单位开立专用存款账户实行核准制度，经人民银行核准后由开户银行核发开户登记证。但存款人因注册验资需要开立的临时存款账户除外。”（三）《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取消企

业银行账户许可的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令[2019]第1号公布)，自2019年2月25日起在全国范围分批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2019年底前实现完全取消。

六、申请条件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十七条“机关和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和财政部门同意其开户的证明；非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军队、武警团级(含)以上单位以及分散执勤的支（分）队，应出具军队军级以上单位财务部门、武警总队财务部门的开户证明。社会团体，应出具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宗教组织还应出具宗教事务管理部门的批文或证明。民办非企业组织，应出具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外地常设机构，应出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向银行提出账户业务申请（开立、变更、撤销）；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填写所办账户业务申请书，并提交相关

资料；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200米路西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办理窗口受理（如支持物流快递结果可最多到窗口一次）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手工（零星)报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手工（零星）报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2.《关于印发<城乡医疗救助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3〕217号）；

3.《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民发〔2017〕12号）；

4.《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民政厅等部门关于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豫政办〔2015〕154号）；

5.《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豫民文〔2017〕172号）。

六、申请条件

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建档立卡贫困人员住院手工（零星)报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工参保登记（在职转退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工参保登记（在职转退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41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十四条

3.《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第三条、第四条

六、申请条件

职工参保登记（在职转退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因出国定居支取）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因出国定居支取）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医疗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十四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保局令第41号)第七条

3.《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第五条、第六条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因出国定居支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6907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36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歇业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歇业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第十六条：“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企业或者个人，由县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上一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已经设立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地方，也可以由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23批准，国务院令第638号、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六条 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业务，以及经营烟草专卖品进出口业务和经营外国烟草制品购销业务的，必须依照《烟草专卖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十三

条 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依照《烟草专卖法》的规定办理。

三、《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7 号）第七条 烟草专卖局依法审批发放和管理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等业务的，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局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

四、《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国烟专[2017]74 号）第九条 申请人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从事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由其经营场所所在地县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申请人经营场所所在地未设立县级烟草专卖局的，由地市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

六、申请条件

持证人在许可证有效期限内不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3120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908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经营者姓名改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经营者姓名改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第十六条：“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企业或者个人，由县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上一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已经设立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地方，也可以由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23批准，国务院令第638号、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六条 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业务，以及经营烟草专卖品进出口业务和经营外国烟草制品购销业务的，必须依照《烟草

专卖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十三条 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依照《烟草专卖法》的规定办理。

三、《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7 号）第七条 烟草专卖局依法审批发放和管理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等业务的，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局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

四、《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国烟专[2017]74 号）第九条 申请人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从事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由其经营场所所在地县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申请人经营场所所在地未设立县级烟草专卖局的，由地市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

六、申请条件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者姓名发生改变可以提交变更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书面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不予受理的，应向申请人说明不予受理的理由和救济途径。；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送达决定书和相关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3120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908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延续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延续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第十六条：“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企业或者个人，由县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上一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已经设立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地方，也可以由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23批准，国务院令第638号、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六条 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业务，以及经营烟草专卖品进出口业务和经营外国烟草制品购销业务的，必须依照《烟草专卖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十三

条 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依照《烟草专卖法》的规定办理。

三、《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7 号）第七条 烟草专卖局依法审批发放和管理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等业务的，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局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

四、《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国烟专[2017]74 号）第九条 申请人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从事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由其经营场所所在地县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申请人经营场所所在地未设立县级烟草专卖局的，由地市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

六、申请条件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生产经营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送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3120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908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变更许可范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变更许可范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第十六条：“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企业或者个人，由县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上一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已经设立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地方，也可以由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23批准，国务院令第638号、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六条 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业务，以及经营烟草专卖品进出口业务和经营外国烟草制品购销业务的，必须依照《烟草

专卖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十三条 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依照《烟草专卖法》的规定办理。

三、《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7 号）第七条 烟草专卖局依法审批发放和管理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等业务的，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局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

四、《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国烟专[2017]74 号）第九条 申请人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从事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由其经营场所所在地县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申请人经营场所所在地未设立县级烟草专卖局的，由地市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

六、申请条件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有效期内，变更许可范围可以提出变更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书面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不予受理的，应向申请人说明不予受理的理由和救济途径。；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送证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送达决定书和相关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3120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908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因道路规划、城市建设等客观原因造成的经营地址变化）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因道路规划、城市建设等客观原因造成的经营地址变化）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第十六条：“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企业或者个人，由县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上一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已经设立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地方，也可以由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23批准，国务院令第638号、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六条 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业务，以及经营烟草专卖品

进出口业务和经营外国烟草制品购销业务的，必须依照《烟草专卖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十三条 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依照《烟草专卖法》的规定办理。

三、《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7 号）第七条 烟草专卖局依法审批发放和管理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等业务的，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局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

四、《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国烟专[2017]74 号）第九条 申请人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从事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由其经营场所所在地县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申请人经营场所所在地未设立县级烟草专卖局的，由地市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

六、申请条件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有效期内，因道路规划、城市建设等客观原因造成的经营地址变化可以提交变更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送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 ；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稽查员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3120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908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家庭经营的个体工商户，持证人在家庭成员间变化）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家庭经营的个体工商户，持证人在家庭成员间变化）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第十六条：“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企业或者个人，由县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上一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已经设立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地方，也可以由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23批准，国务院令第638号、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六条 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业务，以及经营烟草专卖品

进出口业务和经营外国烟草制品购销业务的，必须依照《烟草专卖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十三条 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依照《烟草专卖法》的规定办理。

三、《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7 号）第七条 烟草专卖局依法审批发放和管理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等业务的，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局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

四、《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国烟专[2017]74 号）第九条 申请人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从事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由其经营场所所在地县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申请人经营场所所在地未设立县级烟草专卖局的，由地市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

六、申请条件

家庭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在已备案的参与经营的家庭成员范围内进行变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书面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不予受理的，应向申请人说明不予受理的理由和救济途径。；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送证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送达决定书和相关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3120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908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经营地址名称变化）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经营地址名称变化）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第十六条：“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企业或者个人，由县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上一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已经设立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地方，也可以由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23批准，国务院令第638号、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六条 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业务，以及经营烟草专卖品进出口业务和经营外国烟草制品购销业务的，必须依照《烟草

专卖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十三条 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依照《烟草专卖法》的规定办理。

三、《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7 号）第七条 烟草专卖局依法审批发放和管理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等业务的，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局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

四、《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国烟专[2017]74 号）第九条 申请人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从事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由其经营场所所在地县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申请人经营场所所在地未设立县级烟草专卖局的，由地市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

六、申请条件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地址名称发生改变可以提交变更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送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稽查员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3120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908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发生变化）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发生变化）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第十六条：“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企业或者个人，由县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上一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已经设立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地方，也可以由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23批准，国务院令第638号、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六条 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业务，以及经营烟草专卖品

进出口业务和经营外国烟草制品购销业务的，必须依照《烟草专卖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十三条 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依照《烟草专卖法》的规定办理。

三、《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7 号）第七条 烟草专卖局依法审批发放和管理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等业务的，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局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

四、《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国烟专[2017]74 号）第九条 申请人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从事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由其经营场所所在地县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申请人经营场所所在地未设立县级烟草专卖局的，由地市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

六、申请条件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有效期内，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发生变化可以提交变更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书面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不予受理的，应向申请人说明不予受理的理由和救济途径。；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送证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送达决定书和相关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3120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908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企业名称、个体工商户名称发生改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企业名称、个体工商户名称发生改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第十六条：“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企业或者个人，由县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上一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已经设立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地方，也可以由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23批准，国务院令第638号、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六条 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业务，以及经营烟草专卖品

进出口业务和经营外国烟草制品购销业务的，必须依照《烟草专卖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十三条 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依照《烟草专卖法》的规定办理。

三、《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7 号）第七条 烟草专卖局依法审批发放和管理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等业务的，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局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

四、《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国烟专[2017]74 号）第九条 申请人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从事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由其经营场所所在地县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申请人经营场所所在地未设立县级烟草专卖局的，由地市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

六、申请条件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有效期内，企业名称、个体工商户名称发生改变可以提交变更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书面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不予受理的，应向申请人说明不予受理的理由和救济途径。；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送证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送达决定书和相关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3120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908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停业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停业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第十六条：“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企业或者个人，由县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上一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已经设立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地方，也可以由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23批准，国务院令第638号、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六条 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业务，以及经营烟草专卖品进出口业务和经营外国烟草制品购销业务的，必须依照《烟草专卖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十三

条 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依照《烟草专卖法》的规定办理。

三、《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7 号）第七条 烟草专卖局依法审批发放和管理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等业务的，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局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

四、《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国烟专[2017]74 号）第九条 申请人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从事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由其经营场所所在地县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申请人经营场所所在地未设立县级烟草专卖局的，由地市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

六、申请条件

持证人需要暂停生产经营行为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3120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908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新办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新办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第十六条：“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企业或者个人，由县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上一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已经设立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地方，也可以由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23批准，国务院令第638号、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六条 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业务，以及经营烟草专卖品进出口业务和经营外国烟草制品购销业务的，必须依照《烟草专卖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十三

条 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依照《烟草专卖法》的规定办理。

三、《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7 号）第七条 烟草专卖局依法审批发放和管理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等业务的，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局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

四、《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国烟专[2017]74 号）第九条 申请人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从事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由其经营场所所在地县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申请人经营场所所在地未设立县级烟草专卖局的，由地市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

六、申请条件

一、有与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相适应的资金；

二、有与住所相独立的固定经营场所；

三、符合当地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的要求；

四、国家烟草专卖局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送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3120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908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恢复营业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恢复营业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第十六条：“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企业或者个人，由县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上一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已经设立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地方，也可以由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23批准，国务院令第638号、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六条 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业务，以及经营烟草专卖品进出口业务和经营外国烟草制品购销业务的，必须依照《烟草专卖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十三

条 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依照《烟草专卖法》的规定办理。

三、《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7 号）第七条 烟草专卖局依法审批发放和管理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等业务的，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局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

四、《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国烟专[2017]74 号）第九条 申请人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从事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由其经营场所所在地县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申请人经营场所所在地未设立县级烟草专卖局的，由地市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

六、申请条件

停业期满或者提前恢复营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3120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908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补办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补办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烟草专卖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第十六条：“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企业或者个人，由县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上一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已经设立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地方，也可以由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23批准，国务院令第638号、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六条 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业务，以及经营烟草专卖品进出口业务和经营外国烟草制品购销业务的，必须依照《烟草专卖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十三

条 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依照《烟草专卖法》的规定办理。

三、《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7 号）第七条 烟草专卖局依法审批发放和管理烟草专卖许可证。第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等业务的，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局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

四、《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国烟专[2017]74 号）第九条 申请人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从事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由其经营场所所在地县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申请人经营场所所在地未设立县级烟草专卖局的，由地市级烟草专卖局受理、审查和审批。

六、申请条件

许可证在有效期限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结；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结；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送证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结；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稽查员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3120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908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

(外地常设机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外地常设机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二、实施主体

中国人民银行安阳县支行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2号公布）第219项，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为人民银行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六条“存款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临时存款账户和预算单位开立专用存款账户实行核准制度，经人民银行核准后由开户银行核发开户登记证。但存款人因注册验资需要开立的临时存款账户除外。”（三）《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的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令[2019]第1号公布)，

自2019年2月25日起在全国范围分批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2019年底前实现完全取消。

六、申请条件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十七条“机关和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和财政部门同意其开户的证明；非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军队、武警团级(含)以上单位以及分散执勤的支（分）队，应出具军队军级以上单位财务部门、武警总队财务部门的开户证明。社会团体，应出具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宗教组织还应出具宗教事务管理部门的批文或证明。民办非企业组织，应出具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外地常设机构，应出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200米路西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办理窗口受理（如支持物流快递结果可最多到窗口一次）

安阳县新闻出版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从事出版物出租业务备案（经营场所为自有产权）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从事出版物出租业务备案（经营场所为自有产权）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新闻出版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商务部令第 10 号）第十三条　单位、个人从事出版物出租业务，应当于取得营业执照后 15 日内到当地县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备案材料包括下列书面材料：（一）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二）经营场所情况；（三）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情况。

六、申请条件

一、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

二、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三、有满足出租的合法出版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933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003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

（宗教组织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宗教组织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二、实施主体

中国人民银行安阳县支行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2号公布）第219项，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为人民银行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六条“存款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临时存款账户和预算单位开立专用存款账户实行核准制度，经人民银行核准后由开户银行核发开户登记证。但存款人因注册验资需要开立的临时存款账户除外。”（三）《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的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令[2019]第1号公布)，

自2019年2月25日起在全国范围分批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2019年底前实现完全取消。

六、申请条件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十七条“机关和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和财政部门同意其开户的证明；非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军队、武警团级(含)以上单位以及分散执勤的支（分）队，应出具军队军级以上单位财务部门、武警总队财务部门的开户证明。社会团体，应出具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宗教组织还应出具宗教事务管理部门的批文或证明。民办非企业组织，应出具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外地常设机构，应出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200米路西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办理窗口受理（如支持物流快递结果可最多到窗口一次）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地址审批（工作场所为单位自有产权）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地址审批（工作场所为单位自有产权）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新闻出版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出版管理条例》(2001 年 10 月 25 日国务院令第 343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五条：单位和个体工商户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的，须经县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许可，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第三十七条：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登记事项，或者兼并、合并、分立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二、工商登记经营范围含出版物零售业务；

三、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933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003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举报“制黄”“贩黄”、侵权盗版和其他非法出版活动有功人员的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举报“制黄”“贩黄”、侵权盗版和其他非法出版活动有功人员的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新闻出版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扫黄打非”工作举报奖励办法》(全国“扫黄”工作小组办公室、财政部、国家新闻出版署、国家版权局扫黄打非办联〔2018〕6号)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办公室和地方各级“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扫黄打非’部门”），对举报人员以书面、来访、电话、电子邮件、互联网或者其他形式，举报涉及“扫黄打非”的有关非法活动，经查证属实并依法作出处理后，按规定对举报有功人员给予奖励。

第三条 向各级“扫黄打非”部门提供线索并形成“扫黄打非”部门挂牌督办案件的有功人员，按本办法予以奖励。

第四条 举报下列非法行为属于本办法奖励范围：

（一）出版、制作、印刷、复制、发行、传播、寄递、储运含有下列违禁内容的出版物（含网络出版物）行为：

1.反对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危害国家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的；

3.泄露国家秘密、危害国家安全或者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4.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或者侵害民族风俗、习惯的；

5.宣扬邪教、迷信的；

6.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7.宣扬赌博、暴力或者教唆犯罪的；

8.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9.危害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文化传统的；

10.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二）出版、制作、印刷、复制、发行、传播、寄递、储运淫秽出版物（含网络出版物）、印刷品及相关信息的行为；

（三）未经著作权人许可，复制、发行其文字、音乐、电影、电视、录像作品、计算机软件以及其他作品，同时损害公共利益的行为。

（四）擅自印刷、复制、出版或大量寄递、储运他人及相关企业、单位享有专有出版权的出版物的行为。

（五）未经批准，擅自设立出版单位或者擅自从事出版物的出版、印刷或者复制、发行业务，擅自从事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的编印、发送活动。

（六）伪造、假冒出版单位或者报纸、期刊名称出版出版物及设立网站。

（七）擅自印刷或者复制、发行境外出版物，非法进口境外出版物、非法携带有违禁内容或超出个人自用数量的境外出版物入境。

（八）买卖书号、刊号、版号及相关许可证书的行为。

（九）淫秽色情网站、客户端和其他网上淫秽色情信息；利用网络社交平台、即时通讯工具、网络存储及存储介质等方式制作、复制、出版、贩卖、传播淫秽色情信息。

（十）制作、复制、出版、贩卖、传播损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暴力、凶杀、恐怖、赌博的出版物、网络出版物、印刷品以及相关信息。

（十一）制作、复制、出版、贩卖、传播危害社会公德、公序良俗，违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容低俗、庸俗、媚俗的出版物、网络出版物及相关信息。

（十二）因出版物（含网络出版物）和印刷品内容问题，可能影响意识形态安全或引发社会不稳定因素的线索。

（十三）假报刊、假记者站、假记者以及制作、传播假新闻的违规违法行为。在互联网上假冒新闻媒体、新闻网站和新闻记者，打着舆论监督名义进行诈骗、敲诈的行为。

（十四）新闻出版单位及从业人员涉及新闻出版相关工作的违规违法行为。

（十五）利用网络平台和相关渠道，针对境内推销、传播有违禁内容的境外出版物及相关信息行为。

（十六）其他可能影响意识形态安全和文化安全的涉“黄”涉“非”问题。

六、申请条件

符合《“扫黄打非”工作举报奖励办法》第五条、第六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933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003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地址审批（工作场所为租赁性质）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地址审批（工作场所为租赁性质）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新闻出版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出版管理条例》(2001 年 10 月 25 日国务院令第 343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五条：单位和个体工商户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的，须经县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许可，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第三十七条：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登记事项，或者兼并、合并、分立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二、工商登记经营范围含出版物零售业务；

三、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933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003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名称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名称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新闻出版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出版管理条例》(2001 年 10 月 25 日国务院令第 343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五条：单位和个体工商户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的，须经县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许可，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第三十七条：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登记事项，或者兼并、合并、分立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二、工商登记经营范围含出版物零售业务；

三、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933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003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注册资本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注册资本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新闻出版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出版管理条例》(2001 年 10 月 25 日国务院令第 343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五条：单位和个体工商户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的，须经县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许可，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第三十七条：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登记事项，或者兼并、合并、分立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二、工商登记经营范围含出版物零售业务;

三、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933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003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兼并、合并、分立审批（工作场所为单位自有产权）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兼并、合并、分立审批（工作场所为单位自有产权）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新闻出版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出版管理条例》(2001 年 10 月 25 日国务院令第 343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五条：单位和个体工商户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的，须经县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许可，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第三十七条：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登记事项，或者兼并、合并、分立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二、工商登记经营范围含出版物零售业务；

三、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933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003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从事出版物出租业务备案（经营场所为租赁性质）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从事出版物出租业务备案（经营场所为租赁性质）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新闻出版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商务部令第 10 号）第十三条　单位、个人从事出版物出租业务，应当于取得营业执照后 15 日内到当地县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备案材料包括下列书面材料：（一）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二）经营场所情况；（三）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情况。

六、申请条件

一、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

二、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三、有满足出租的合法出版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933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003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

(独立核算的附属机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独立核算的附属机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二、实施主体

中国人民银行安阳县支行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2号公布）第219项，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为人民银行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六条“存款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临时存款账户和预算单位开立专用存款账户实行核准制度，经人民银行核准后由开户银行核发开户登记证。但存款人因注册验资需要开立的临时存款账户除外。”（三）《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的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令[2019]第1号公布)，

自2019年2月25日起在全国范围分批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2019年底前实现完全取消。

六、申请条件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十七条“存款人申请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应向银行出具下列证明文件：独立核算的附属机构，应出具其主管部门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登记证和批文。”第二十六条“存款人申请开立单位银行结算账户时，可由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办理，也可授权他人办理。由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办理的，除出具相应的证明文件外，还应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件；授权他人办理的，除出具相应的证明文件外，还应出具其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授权书及其身份证件，以及被授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200米路西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办理窗口受理（如支持物流快递结果可最多到窗口一次）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兼并、合并、分立审批（工作场所为租赁性质）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兼并、合并、分立审批（工作场所为租赁性质）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新闻出版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出版管理条例》(2001 年 10 月 25 日国务院令第 343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五条：单位和个体工商户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的，须经县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许可，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第三十七条：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登记事项，或者兼并、合并、分立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二、工商登记经营范围含出版物零售业务；

三、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933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003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法定代表人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法定代表人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新闻出版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出版管理条例》(2001 年 10 月 25 日国务院令第 343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五条：单位和个体工商户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的，须经县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许可，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第三十七条：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登记事项，或者兼并、合并、分立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二、工商登记经营范围含出版物零售业务;

三、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933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003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新闻出版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印刷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15号）

第十三条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所），必须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版行政部门办理登记手续，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公安部门备案；单位内部设立的印刷厂（所）印刷涉及国家秘密的印件的，还应当向保密工作部门办理登记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有固定的生产场所；

二、有满足生产条件的设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933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003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终止经营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终止经营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新闻出版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出版管理条例》(2001 年 10 月 25 日国务院令第 343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五条：单位和个体工商户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的，须经县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许可，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第三十七条：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登记事项，或者兼并、合并、分立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二、工商登记经营范围含出版物零售业务;

三、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933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003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护工程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护工程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令 第26号

第四条　文物保护单位应当制定专项的总体保护规划，文物保护工程应当依据批准的规划进行。

第五条　文物保护工程分为：保养维护工程、抢险加固工程、修缮工程、保护性设施建设工程、迁移工程等。

第十条　文物保护工程按照文物保护单位级别实行分级管理，并按以下规定履行报批程序：

(一)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工程，以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行政部门为申报机关，国家文物局为审批机关。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工程以文物所在地的市、县级文物行政部门为申报机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行政部门为审批机关。

六、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变更的审查（住所为租赁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变更的审查（住所为租赁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1 号）

第五条第二款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部门、国务院或者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授权的组织，是有关行业、业务范围内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以下简称业务主管单位）。

第八条申请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规章】《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审查与管理暂行办法》（国家体育总局、民政部令第 5 号）

第三条体育行政部门是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国务院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指导全国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审查工作，并负责在民政部登记的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审查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本辖区内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设立审查工作。

六、申请条件

提出书面申请，载明变更事项、原因和方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营业性演出举报人的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营业性演出举报人的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66号第三次修订）第三十四条第四款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对作出突出贡献的社会义务监督员应当给予表彰；公众举报经调查核实的，应当对举报人给予奖励。

六、申请条件

对营业性演出举报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应当给予表彰；公众举报经调查核实的，应当对举报人给予奖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营业性演出增加演出地备案（演出场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营业性演出增加演出地备案（演出场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设立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并依照有关消防、卫生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第十三条：举办营业性演出，应当向演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日内作出决定。

六、申请条件

申报主体应为依法设立的演出经纪机构、文艺表演团体、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变更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变更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第十三条 许可证载明事项发生变更的，经营者应当向做出行政许可决定的体育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变更手续。体育主管部门同意的，为其换发许可证。经营者持换发的许可证到相应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许可证载明事项发生变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1995 年 8 月 29 日主席令第 55 号，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六条：因特殊情况需要临时占用体育设施的，必须经体育行政部门和建设规划部门批准。

六、申请条件

有正当性的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馆的理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地址-自有场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地址-自有场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　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

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应当有3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第二十一条：“……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迁移、重建，由取得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的单位承担。……”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87号修正)

第十七条：“申领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30个

工作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决定批准的，发给相应等级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决定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当事人并说明理由。文物保护工程资质等级的分级标准和审批办法，由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三、《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文化部令第 26 号）

第八条：“承担文物保护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必须具有国家文物局认定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资质认定办法和分级标准由国家文物局另行制定。”

四、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文物保发〔2014〕13 号）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第五条：“国家文物局负责审定文物保护工程监理甲级资质，颁发甲级资质证书。省级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审定本辖区注册企、事业单位的文物保护工程监理乙、丙级资质，颁发相应的资质证书。”"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乙级及以下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或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的单位，在报请注册地市、县级文物主管部门初审合格后报省级文物主管部门审批。

2.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65888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名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事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名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　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

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应当有3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

(外国驻华机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外国驻华机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二、实施主体

中国人民银行安阳县支行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2号公布）第219项，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为人民银行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六条“存款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临时存款账户和预算单位开立专用存款账户实行核准制度，经人民银行核准后由开户银行核发开户登记证。但存款人因注册验资需要开立的临时存款账户除外。”（三）《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的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令[2019]第1号公布)，

自2019年2月25日起在全国范围分批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2019年底前实现完全取消。

六、申请条件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十七条“机关和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和财政部门同意其开户的证明；非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军队、武警团级(含)以上单位以及分散执勤的支（分）队，应出具军队军级以上单位财务部门、武警总队财务部门的开户证明。社会团体，应出具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宗教组织还应出具宗教事务管理部门的批文或证明。民办非企业组织，应出具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外地常设机构，应出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200米路西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办理窗口受理（如支持物流快递结果可最多到窗口一次）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租赁场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租赁场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改建、扩建营业场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改建、扩建营业场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

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最终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最终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八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企业的名称、住所、组织机构和章程；（二）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资金；　（三）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

应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条件的营业场所；（四）有健全、完善的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技术措施；（五）有固定的网络地址和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计算机等装置及附属设备；（六）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取得从业资格的安全管理人员、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七）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游戏游艺设备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游戏游艺设备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

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国务院令第382号）第八条对在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或者有关部门给予奖励。

六、申请条件

本级文化和旅游部门奖励评选通知或公告发布后，申请人领取核发的申请表方为有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延续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延续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全民健身条例》(2009 年 8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560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二条　企业、个体工商户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并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一)相关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　(二)具有达到规定数量的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　(三)具有相应的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30 日内进行实地核查,做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批准的,应当发给许可证;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国务院体育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调整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目录,经国务院批准后予以公布。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

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3〕19号）第91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下放至省级以下体育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许可证到期后需要继续经营的，经营者应提前30日到做出行政许可决定的体育主管部门申请办理续期手续。体育主管部门同意的，为其换发许可证。经营者持换发的许可证到相应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续期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自有场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自有场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

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营业性演出增加演出地备案（非演出场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营业性演出增加演出地备案（非演出场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设立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并依照有关消防、卫生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第十三条：举办营业性演出，应当向演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日内作出决定。

六、申请条件

申报主体应为依法设立的演出经纪机构、文艺表演团体、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

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补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补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

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设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设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20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面向从事演出场所经营单位的企业、组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机关和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机关和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二、实施主体

中国人民银行安阳县支行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2号公布）第219项，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为人民银行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六条“存款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临时存款账户和预算单位开立专用存款账户实行核准制度，经人民银行核准后由开户银行核发开户登记证。但存款人因注册验资需要开立的临时存款账户除外。”（三）《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取消企

业银行账户许可的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令[2019]第1号公布)，自2019年2月25日起在全国范围分批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2019年底前实现完全取消。

六、申请条件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十七条“机关和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和财政部门同意其开户的证明；非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军队、武警团级(含)以上单位以及分散执勤的支（分）队，应出具军队军级以上单位财务部门、武警总队财务部门的开户证明。社会团体，应出具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宗教组织还应出具宗教事务管理部门的批文或证明。民办非企业组织，应出具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外地常设机构，应出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200米路西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办理窗口受理（如支持物流快递结果可最多到窗口一次）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化志愿者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化志愿者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文化部《文化志愿服务管理办法》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地址-租赁场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地址-租赁场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　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

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应当有3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第五条：设立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经营单位，应当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领营业执照，并在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15日内，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第八条：艺术品经营单位不得有以下经营行为：（一）向消费者隐瞒艺术品来源，或者在艺术品说明中隐瞒重要事项，误导消费者的；（二）伪造、变造艺术品来源证明、艺术品鉴定评估文件以及其他交易凭证的；（三）以非法集资为目的或者以非法传销为手段进行经营的；（四）未经批准，将艺术品权益拆分为均等份额公开发行，以

集中竞价、做市商等集中交易方式进行交易的； （五）法律、法规和国家规定禁止的其他经营行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

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丙级资质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丙级资质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第二十一条：“……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迁移、重建，由取得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的单位承担。……”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687号修正)

第十七条：申领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决定批准的，发给相应等级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决定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

当事人并说明理由。文物保护工程资质等级的分级标准和审批办法，由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三、《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文化部令第 26 号）

第八条：“承担文物保护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必须具有国家文物局认定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资质认定办法和分级标准由国家文物局另行制定。”

四、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文物保发〔2014〕13 号）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第六条：“国家文物局负责审定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颁发甲级资质证书。省级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审定本辖区注册企、事业单位的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丙级资质，颁发相应的资质证书。”"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乙级及以下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或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的单位，在报请注册地市、县级文物主管部门初审合格后报省级文物主管部门审批。

2.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65888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补办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补办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第十七条 许可证遗失或者毁损的，应当向做出行政许可决定的体育主管部门申请补领或者更换。

六、申请条件

许可证遗失或毁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

六、申请条件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八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企业的名称、住所、组织机构和章程；（二）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资金；（三）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条件的营业场所；（四）有健全、完善的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技术措施；（五）有固定的网络地址和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计算机等装置及附属设备；（六）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取得从业资格的安全管理人员、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七）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　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

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应当有3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

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投资人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投资人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许可法》第七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行政机关应当依法办理有关行政许可的注销手续：

（一）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

（二）赋予公民特定资格的行政许可，该公民死亡或者丧失行为能力的；

（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终止的；

（四）行政许可依法被撤销、撤回，或者行政许可证件依法被吊销的；

（五）因不可抗力导致行政许可事项无法实施的；

（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注销行政许可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 （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 （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 （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 （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立中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第五条：设立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经营单位，应当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领营业执照，并在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15日内，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第八条：艺术品经营单位不得有以下经营行为：（一）向消费者隐瞒艺术品来源，或者在艺术品说明中隐瞒重要事项，误导消费者的；（二）伪造、变造艺术品来源证明、艺术品鉴定评估文件以及其他交易凭证的；（三）以非法集资为目的或者以非法传销为手段进行经营的；（四）未经批准，将艺术品权益拆分为均等份额公开发行，以

集中竞价、做市商等集中交易方式进行交易的； （五）法律、法规和国家规定禁止的其他经营行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企业类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企业类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

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名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名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　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

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应当有3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经营范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经营范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　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　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注册资本）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注册资本）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

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　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

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应当有3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注册资金变更的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注册资金变更的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1 号）

第五条第二款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部门、国务院或者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授权的组织，是有关行业、业务范围内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以下简称业务主管单位）。

第八条申请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规章】《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审查与管理暂行办法》（国家体育总局、民政部令第 5 号）

第三条体育行政部门是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国务院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指导全国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审查工作，并负责在民政部登记的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审查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本辖区内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设立审查工作。

六、申请条件

提出书面申请，载明变更事项、原因和方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换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换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

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租赁场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租赁场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

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企业类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企业类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

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居民<村民、社区>委员会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居民<村民、社区>委员会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二、实施主体

中国人民银行安阳县支行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2号公布）第219项，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为人民银行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六条“存款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临时存款账户和预算单位开立专用存款账户实行核准制度，经人民银行核准后由开户银行核发开户登记证。但存款人因注册验资需要开立的临时存款账户除外。”（三）《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取消企

业银行账户许可的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令[2019]第1号公布)，自2019年2月25日起在全国范围分批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2019年底前实现完全取消。

六、申请条件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十七条“机关和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和财政部门同意其开户的证明；非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军队、武警团级(含)以上单位以及分散执勤的支（分）队，应出具军队军级以上单位财务部门、武警总队财务部门的开户证明。社会团体，应出具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宗教组织还应出具宗教事务管理部门的批文或证明。民办非企业组织，应出具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外地常设机构，应出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200米路西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办理窗口受理（如支持物流快递结果可最多到窗口一次）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20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面向从事演出场所经营单位的企业、组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作出突出贡献的营业性演出社会义务监督员的表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作出突出贡献的营业性演出社会义务监督员的表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三十四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对作出突出贡献的社会义务监督员应当给予表彰；公众举报经调查核实的，应当对举报人给予奖励。

六、申请条件

对作出突出贡献的社会义务监督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营业性演出变更（演员-含未成年演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营业性演出变更（演员-含未成年演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十三条：举办营业性演出，应当向演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日内作出决定。第十六条：申请举办营业性演出，提交的申请材料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演出名称、演出举办单位和参加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演员；（二）演出时间、地点、场次；（三）节目及其视听资料。申请举办营业性组台演出，还应当提交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演出的书面函件。营业性演出需要变更申请材料所列事项的，应当重新报批。

六、申请条件

申报主体应为依法设立的演出经纪机构、文艺表演团体、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演出场所营业性演出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演出场所营业性演出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设立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并依照有关消防、卫生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第十三条：举办营业性演出，应当向演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日内作出决定。

六、申请条件

申报主体应为依法设立的演出经纪机构、文艺表演团体、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名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名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　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

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应当有3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自有场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自有场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

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第二十一条：“……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迁移、重建，由取得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的单位承担。……”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687号修正)

第十七条：申领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30个

工作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决定批准的，发给相应等级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决定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当事人并说明理由。文物保护工程资质等级的分级标准和审批办法，由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三、《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文化部令第 26 号）

第八条：“承担文物保护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必须具有国家文物局认定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资质认定办法和分级标准由国家文物局另行制定。”

四、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文物保发〔2014〕13 号）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第六条：“国家文物局负责审定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颁发甲级资质证书。省级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审定本辖区注册企、事业单位的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丙级资质，颁发相应的资质证书。”"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乙级及以下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或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的单位，在报请注册地市、县级文物主管部门初审合格后报省级文物主管部门审批。

2.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65888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7 月国务院令第 412 号）附件第 336 项：“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实施机关：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体育行政主管部门。

【行政法规】《健身气功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第 9 号）第十七条： 设立健身气功站点，应当经当地街道办事处、乡镇级人民政府或企事业单位有关部门审核同意，报当地具有相应管辖权限的体育行政部门审批。由于健身气功站点均在基层，实践中行使审批权均为县级或直辖市的区、县级体育部门。因此，根据国务院《关于第五批取消和下放管理层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0〕21 号）明确将“设立健身气功活动站点审批”的权限下放到县级人民政府体育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健身气功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第9号）　第十八条　申请设立健身气功站点，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小型、分散、就地、就近、自愿；

（二）布局合理，方便群众，便于管理；

（三）不妨碍社会治安、交通和生产、生活秩序；

（四）习练的功法为国家体育总局审定批准的健身气功功法；

（五）负责人具有合法身份；

（六）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七）活动场所、活动时间相对固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事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 3 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应当有3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设立健身气功站点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设立健身气功站点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7 月国务院令第 412 号）附件第 336 项：“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实施机关：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体育行政主管部门。

【行政法规】《健身气功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第 9 号）第十七条： 设立健身气功站点，应当经当地街道办事处、乡镇级人民政府或企事业单位有关部门审核同意，报当地具有相应管辖权限的体育行政部门审批。由于健身气功站点均在基层，实践中行使审批权均为县级或直辖市的区、县级体育部门。因此，根据国务院《关于第五批取消和下放管理层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0〕21 号）明确将“设立健身气功活动站点审批”的权限下放到县级人民政府体育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健身气功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第9号）　第十八条　申请设立健身气功站点，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小型、分散、就地、就近、自愿；

（二）布局合理，方便群众，便于管理；

（三）不妨碍社会治安、交通和生产、生活秩序；

（四）习练的功法为国家体育总局审定批准的健身气功功法；

（五）负责人具有合法身份；

（六）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七）活动场所、活动时间相对固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业务主管单位变更的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业务主管单位变更的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1 号）

第五条第二款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部门、国务院或者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授权的组织，是有关行业、业务范围内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以下简称业务主管单位）。

第八条申请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规章】《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审查与管理暂行办法》（国家体育总局、民政部令第 5 号）

第三条体育行政部门是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国务院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指导全国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审查工作，并负责在民政部登记的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审查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本辖区内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设立审查工作。

六、申请条件

所从事的业务范围超出民办非企业单位可以从事的业务，或改变了设立宗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全民健身设施拆迁批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全民健身设施拆迁批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国务院令第382号）第二十七条因城乡建设确需拆除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或者改变其功能、用途的，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在作出决定前，应当组织专家论证，并征得上一级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报上一级人民政府批准。

六、申请条件

因城乡建设确需拆除公共文化体育设施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租赁场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租赁场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

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演出场所营业性演出审批（含未成年演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演出场所营业性演出审批（含未成年演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设立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并依照有关消防、卫生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第十三条：举办营业性演出，应当向演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日内作出决定。

六、申请条件

申报主体应为依法设立的演出经纪机构、文艺表演团体、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申请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演员备案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演员备案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九条：以从事营业性演出为职业的个体演员，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个体演员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20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面向从事营业性演出为职业的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自有场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自有场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立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九条：以从事营业性演出的居间、代理活动为职业的个体演出经纪人，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个体演出经纪人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20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面向从事个体演出经纪业务的个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营业性演出变更（时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营业性演出变更（时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十三条：举办营业性演出，应当向演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日内作出决定。第十六条：申请举办营业性演出，提交的申请材料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演出名称、演出举办单位和参加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演员；（二）演出时间、地点、场次；（三）节目及其视听资料。申请举办营业性组台演出，还应当提交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演出的书面函件。营业性演出需要变更申请材料所列事项的，应当重新报批。

六、申请条件

申报主体应为依法设立的演出经纪机构、文艺表演团体、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自有场所筹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自有场所筹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八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企业的名称、住所、组织机构和章程；（二）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资金；　（三）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

应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条件的营业场所；（四）有健全、完善的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技术措施；（五）有固定的网络地址和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计算机等装置及附属设备；（六）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取得从业资格的安全管理人员、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七）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经营范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经营范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

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许可法》第七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行政机关应当依法办理有关行政许可的注销手续：

（一）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

（二）赋予公民特定资格的行政许可，该公民死亡或者丧失行为能力的；

（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终止的；

（四）行政许可依法被撤销、撤回，或者行政许可证件依法被吊销的；

（五）因不可抗力导致行政许可事项无法实施的；

（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注销行政许可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 （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 （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 （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 （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立中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

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全民健身设施改变用途批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全民健身设施改变用途批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国务院令第382号）第二十七条因城乡建设确需拆除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或者改变其功能、用途的，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在作出决定前，应当组织专家论证，并征得上一级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报上一级人民政府批准。

六、申请条件

因城乡建设确需改变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用途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租赁场所筹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租赁场所筹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八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企业的名称、住所、组织机构和章程；（二）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资金；　（三）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

应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条件的营业场所；（四）有健全、完善的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技术措施；（五）有固定的网络地址和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计算机等装置及附属设备；（六）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取得从业资格的安全管理人员、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七）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营业性演出变更（地点-演出场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营业性演出变更（地点-演出场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十三条：举办营业性演出，应当向演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日内作出决定。第十六条：申请举办营业性演出，提交的申请材料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演出名称、演出举办单位和参加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演员；（二）演出时间、地点、场次；（三）节目及其视听资料。申请举办营业性组台演出，还应当提交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演出的书面函件。营业性演出需要变更申请材料所列事项的，应当重新报批。

六、申请条件

申报主体应为依法设立的演出经纪机构、文艺表演团体、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

(社会团体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社会团体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二、实施主体

中国人民银行安阳县支行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2号公布）第219项，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为人民银行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六条“存款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临时存款账户和预算单位开立专用存款账户实行核准制度，经人民银行核准后由开户银行核发开户登记证。但存款人因注册验资需要开立的临时存款账户除外。”（三）《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的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令[2019]第1号公布)，

自2019年2月25日起在全国范围分批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2019年底前实现完全取消。

六、申请条件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十七条“机关和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和财政部门同意其开户的证明；非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军队、武警团级(含)以上单位以及分散执勤的支（分）队，应出具军队军级以上单位财务部门、武警总队财务部门的开户证明。社会团体，应出具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宗教组织还应出具宗教事务管理部门的批文或证明。民办非企业组织，应出具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外地常设机构，应出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200米路西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办理窗口受理（如支持物流快递结果可最多到窗口一次）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体育指导员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第16号）第十四条各级体育主管部门或经批准的协会按照社会体育指导员等级标准，批准授予相应社会体育指导员称号：（一）县级体育主管部门批准授予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二）地（市）级体育主管部门或经批准的省级协会批准授予二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三）省级体育主管部门或经批准的全国性协会批准授予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四）国家体育总局批准授予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

六、申请条件

《社会体育指导员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第16号）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标准一、社会体育指导员的基本

条件(一)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二)具有志愿服务精神和良好道德素养，遵纪守法；（三）热心全民健身事业，正在开展或准备开展经常性的全民健身志愿服务（以下简称志愿服务）；（四）接受有关组织和单位的管理，承担指派的工作任务；（五）参加社会体育指导员相应等级的培训，考核合格；（六）所传授的体育项目有技能标准要求的，应当参加该体育项目的培训并达到标准。二、社会体育指导员的等级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娱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2年。娱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30日前，娱乐场所经营者应当持许可证、工商营业执照副本以及营业情况报告到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许可证。原发证机关应当在有效期届满前做出是否准予延续的决定，逾期未做决定的，视为准予延续。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

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改建、扩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改建、扩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

六、申请条件

1、改扩建中不变更设立条件；2、因改建、扩建造成设立条件发生变化的，按新设立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条件和程序办理。

3、有企业的名称、住所； 3、营业面积不得低于20平方米、每台计算机占地面积不得低于2平方米； 4、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条件的营业场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

(其他组织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其他组织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二、实施主体

中国人民银行安阳县支行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2号公布）第219项，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为人民银行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六条“存款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临时存款账户和预算单位开立专用存款账户实行核准制度，经人民银行核准后由开户银行核发开户登记证。但存款人因注册验资需要开立的临时存款账户除外。”（三）《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的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令[2019]第1号公布)，

自2019年2月25日起在全国范围分批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2019年底前实现完全取消。

六、申请条件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十七条“机关和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和财政部门同意其开户的证明；非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军队、武警团级(含)以上单位以及分散执勤的支（分）队，应出具军队军级以上单位财务部门、武警总队财务部门的开户证明。社会团体，应出具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宗教组织还应出具宗教事务管理部门的批文或证明。民办非企业组织，应出具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外地常设机构，应出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200米路西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办理窗口受理（如支持物流快递结果可最多到窗口一次）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20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面向从事演出场所经营单位的企业、组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健身气功站点年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健身气功站点年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健身气功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第 9 号）第二十条： 批准设立健身气功站点的体育行政部门向获得批准的站点颁发证书，并组织年检。

六、申请条件

申请健身气功站点年检，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健身气功站点活动正常，站点情况无变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换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换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

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

六、申请条件

持有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取消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活动的企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艺术档案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的表彰和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艺术档案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的表彰和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规章】《艺术档案管理办法》（文化部、国家档案局令第21号） 第六条各级文化行政管理部门应当依据《档案法》的有关规定对在艺术档案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六、申请条件

在艺术档案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 3 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

出申请；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应当有3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补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补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

六、申请条件

面向《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遗失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之间借用馆藏文物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之间借用馆藏文物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第四十条：“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之间因举办展览、科学研究等需借用馆藏文物的，应当报主管的文物行政部门备案；借用馆藏一级文物的，应当同时报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规范、齐全、合法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申请注销的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申请注销的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1 号）

第五条第二款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部门、国务院或者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授权的组织，是有关行业、业务范围内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以下简称业务主管单位）。

第八条申请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规章】《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审查与管理暂行办法》（国家体育总局、民政部令第 5 号）

第三条体育行政部门是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国务院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指导全国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

的登记审查工作，并负责在民政部登记的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审查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本辖区内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设立审查工作。

六、申请条件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审查与管理暂行办法》（国家体育总局、民政部令第 5 号）　第十九条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体育行政部门有权撤销已出具的登记审查批准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该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相应的登记管理机关。

（一）涂改、出租、出借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者出租、出借民办非企业单位印章的；

（二）超出其章程规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进行活动的；

（三）拒不接受或者不按照规定接受监督检查的；

（四）不按照规定办理变更登记的；

（五）设立分支机构的；

（六）从事营利性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二三级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二三级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第二十一条：“……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迁移、重建，由取得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的单位承担。……”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87号)

第十七条：“申领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决定批准的，发给相应等级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决定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

当事人并说明理由。文物保护工程资质等级的分级标准和审批办法，由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三、《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文化部令第 26 号）

第八条：“承担文物保护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必须具有国家文物局认定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资质认定办法和分级标准由国家文物局另行制定。……”

四、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文物保发〔2014〕13 号）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第三条：“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单位应当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申请资质及业务范围，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后，在许可的业务范围内从事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活动。”

第五条：“国家文物局负责审定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一级资质，颁发一级资质证书。省级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审定本辖区注册企、事业单位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三级资质，颁发相应的资质证书。”"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二级及以下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或申请增加二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的单位，在报请所在地市、县级文物主管部门初审合格后报省级文物主管部门审批。

2.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65888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机器台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机器台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

六、申请条件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八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具备

下列条件：（一）有企业的名称、住所、组织机构和章程；（二）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资金； （三）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条件的营业场所； （四）有健全、完善的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技术措施； （五）有固定的网络地址和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计算机等装置及附属设备； （六）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取得从业资格的安全管理人员、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 （七）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九条：以从事营业性演出的居间、代理活动为职业的个体演出经纪人，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个体演出经纪人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20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面向从事个体演出经纪业务的个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第五条：设立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经营单位，应当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领营业执照，并在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15日内，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取得《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证明》的艺术品经营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补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补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第五条：设立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经营单位，应当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领营业执照，并在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15日内，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取得《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证明》的艺术品经营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非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企业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非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二、实施主体

中国人民银行安阳县支行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2号公布）第219项，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为人民银行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六条“存款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临时存款账户和预算单位开立专用存款账户实行核准制度，经人民银行核准后由开户银行核发开户登记证。但存款人因注册验资需要开立的临时存款账户除外。”（三）《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取消企

业银行账户许可的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令[2019]第1号公布)，自2019年2月25日起在全国范围分批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2019年底前实现完全取消。

六、申请条件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3〕第5号发布）第十七条“机关和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和财政部门同意其开户的证明；非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应出具政府人事部门或编制委员会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军队、武警团级(含)以上单位以及分散执勤的支（分）队，应出具军队军级以上单位财务部门、武警总队财务部门的开户证明。社会团体，应出具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宗教组织还应出具宗教事务管理部门的批文或证明。民办非企业组织，应出具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外地常设机构，应出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200米路西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办理窗口受理（如支持物流快递结果可最多到窗口一次）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　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

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应当有 3 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营业性演出变更（地点-非演出场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营业性演出变更（地点-非演出场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十三条：举办营业性演出，应当向演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日内作出决定。第十六条：申请举办营业性演出，提交的申请材料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演出名称、演出举办单位和参加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演员；（二）演出时间、地点、场次；（三）节目及其视听资料。申请举办营业性组台演出，还应当提交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演出的书面函件。营业性演出需要变更申请材料所列事项的，应当重新报批。

六、申请条件

申报主体应为依法设立的演出经纪机构、文艺表演团体、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 3 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注销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注销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全民健身条例》(2009 年 8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560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二条　企业、个体工商户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并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一)相关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　(二)具有达到规定数量的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　(三)具有相应的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30 日内进行实地核查,做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批准的,应当发给许可证;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国务院体育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调整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目录,经国务院批准后予以公布。《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

定》（国发〔2013〕19 号）第 91 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下放至省级以下体育行政主管部门。《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第 17 号） 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做出行政许可决定的体育主管部门应当依法注销许可证：（一）经营终止；（二）许可证到期。

六、申请条件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第 17 号） 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做出行政许可决定的体育主管部门应当依法注销许可证：（一）经营终止；（二）许可证到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变更的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变更的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1 号）

第五条第二款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部门、国务院或者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授权的组织，是有关行业、业务范围内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以下简称业务主管单位）。

第八条申请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规章】《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审查与管理暂行办法》（国家体育总局、民政部令第 5 号）

第三条体育行政部门是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国务院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指导全国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

的登记审查工作，并负责在民政部登记的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审查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本辖区内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设立审查工作。

六、申请条件

提出书面申请，载明变更事项、原因和方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

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换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换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

六、申请条件

面向需要换《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2、受理　　窗口工作人员/受理人员/姓名；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不可移动文物认定

办事指南

3021

一、事项名称

不可移动文物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规章】《文物认定管理暂行办法》（文化部令第 46 号）

第三条认定文物，由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负责。认定文物发生争议的，由省级文物行政部门作出裁定。省级文物行政部门应当根据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的要求，认定特定的文化资源为文物。

第六条所有权人或持有人书面要求认定文物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提供其姓名或者名称、住所、有效身份证件号码或者有效证照号码，以及认定对象的来源说明。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应当作出决定并予以答复。

第七条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书面要求认定不可移动文物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提供其姓名或者名称、住所、有效身份证件号码或者有效证照号码。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

部门应当通过听证会等形式听取公众意见并作出决定予以答复。

六、申请条件

1.申报事项符合相应的法律法规要求；

2.申请人所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

3.材料齐全，填写完整，签章有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网络地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网络地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

六、申请条件

面向依法取得《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企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注册资本）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注册资本）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

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代表变更的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代表变更的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1 号）

第五条第二款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部门、国务院或者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授权的组织，是有关行业、业务范围内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以下简称业务主管单位）。

第八条申请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规章】《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审查与管理暂行办法》（国家体育总局、民政部令第 5 号）

第三条体育行政部门是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国务院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指导全国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审查工作，并负责在民政部登记的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审查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本辖区内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设立审查工作。

六、申请条件

提出书面申请，载明变更事项、原因和方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投资人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投资人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

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八条：“……在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工程，不得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工程设计方案应当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经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同意后，报城乡建设规划部门批准。”

六、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补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补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20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面向需要补《营出场所备案证明》的从事演出场所经营单位的企业、组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利用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举办大型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利用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举办大型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2010 年 5 月 28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6 年 3 月 29 日河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河南省煤炭条例〉等十部地方性法规的决定》修正）第四十八条：利用文物保护单位拍摄电影，电视和其他音像制品以及举办大型活动的，拍摄单位或者举办者应当制定文物保护方案，按照审批权限报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批准。

六、申请条件

1.在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内开展大型活动 2.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申请增加二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申请增加二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第二十一条：“……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迁移、重建，由取得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的单位承担。……”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87号)

第十七条：“申领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30个

工作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决定批准的，发给相应等级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决定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当事人并说明理由。文物保护工程资质等级的分级标准和审批办法，由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三、《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文化部令第 26 号）

第八条：“承担文物保护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必须具有国家文物局认定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资质认定办法和分级标准由国家文物局另行制定。……”

四、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文物保发〔2014〕13 号）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第三条：“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单位应当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申请资质及业务范围，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后，在许可的业务范围内从事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活动。”

第五条：“国家文物局负责审定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一级资质，颁发一级资质证书。省级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审定本辖区注册企、事业单位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三级资质，颁发相应的资质证书。”"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二级及以下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或申请增加二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的单位，在报请所在地市、县级文物主管部门初审合格后报省级文物主管部门审批。

2.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65888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名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名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

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娱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2年。娱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30日前，娱乐场所经营者应当持许可证、工商营业执照副本以及营业情况报告到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许可证。原发证机关应当在有效期届满前做出是否准予延续的决定，逾期未做决定的，视为准予延续。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1月29日国务院令第458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

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

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演员备案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演员备案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九条：以从事营业性演出为职业的个体演员，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个体演员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20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面向从事营业性演出为职业的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乙丙级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乙丙级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第二十一条：“……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迁移、重建，由取得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的单位承担。……”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87号修正)

第十七条：“申领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决定批准的，发给相应等级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决定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

当事人并说明理由。文物保护工程资质等级的分级标准和审批办法，由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三、《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文化部令第 26 号）

第八条：“承担文物保护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必须具有国家文物局认定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资质认定办法和分级标准由国家文物局另行制定。”

四、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文物保发〔2014〕13 号）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第五条：“国家文物局负责审定文物保护工程监理甲级资质，颁发甲级资质证书。省级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审定本辖区注册企、事业单位的文物保护工程监理乙、丙级资质，颁发相应的资质证书。”"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乙级及以下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或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的单位，在报请注册地市、县级文物主管部门初审合格后报省级文物主管部门审批。

2.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65888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补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补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九条：以从事营业性演出的居间、代理活动为职业的个体演出经纪人，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个体演出经纪人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20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面向从事个体演出经纪业务的个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国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抵押或改变用途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国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抵押或改变用途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文物保护法第二十五条第二款，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抵押或者改变用途的，应当根据其级别报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1.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2.转让、抵押或者改变用途手续合法齐全，无任何纠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营业场所地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营业场所地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第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

六、申请条件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八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具备

下列条件：（一）有企业的名称、住所、组织机构和章程；（二）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资金； （三）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条件的营业场所； （四）有健全、完善的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技术措施； （五）有固定的网络地址和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计算机等装置及附属设备； （六）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取得从业资格的安全管理人员、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 （七）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营业性演出变更（节目）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营业性演出变更（节目）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十三条：举办营业性演出，应当向演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日内作出决定。第十六条：申请举办营业性演出，提交的申请材料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演出名称、演出举办单位和参加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演员；（二）演出时间、地点、场次；（三）节目及其视听资料。申请举办营业性组台演出，还应当提交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演出的书面函件。营业性演出需要变更申请材料所列事项的，应当重新报批。

六、申请条件

申报主体应为依法设立的演出经纪机构、文艺表演团体、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事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 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

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应当有 3 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演员备案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演员备案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九条：以从事营业性演出为职业的个体演员，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个体演员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20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面向从事营业性演出为职业的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演出场所营业性演出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演出场所营业性演出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设立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并依照有关消防、卫生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第十三条：举办营业性演出，应当向演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日内作出决定。

六、申请条件

申报主体应为依法设立的演出经纪机构、文艺表演团体、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基本建设工程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基本建设工程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七条：“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但是，因特殊情况需要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保证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并经核定公布该文物保护单位的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当征得上一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同意；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当征得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同意。第二十九条：进行大型基本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事先报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组织从事考古发掘的单位在工程范围内有可能埋藏文物的地方进行考古调查、勘

探。考古调查、勘探中发现文物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根据文物保护的要求会同建设单位共同商定保护措施；遇有重要发现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及时报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处理。”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第二十七条:“进行大型基本建设工程，以及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范围内进行工程建设，建设单位应当事先报请当地文物行政部门组织从事考古发掘的单位在工程项目范围内及其取土区进行考古调查、勘探。规划成片开发的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先行组织进行考古调查、勘探。

第二十八条:文物行政部门应当在接到考古调查、勘探申请之日起七日内,组织考古发掘单位进行考古调查、勘探。考古发掘单位应当在三十日内完成考古调查、勘探。因工程规模巨大确需延长的，应当报请省文物行政部门批准。考古发掘单位应当在考古调查、勘探结束七日内出具考古调查、勘探报告，并对报告的真实性负责。文物行政部门应当在接到考古调查、勘探报告后七日内作出考古调查、勘探结果处理书。对没有文物埋藏的，应当及时通知建设单位施工；有文物埋藏的，应当提出具体处理意见，送达建设单位。”

二、国家文物局《关于加强基本建设工程中考古工作的指导意见》（文物保发〔2006〕42 号):“一、开展基本建设工程中考古工作，应严格履行以下工作程序

（一）在工程建设的“项目建议书”阶段，由文物考古机构收集建设项目涉及和影响区域内文物分布情况，提出初步文物保护意见，报省级文物行政部门确认后向设计单位提交《文物影响评估报告》。

（二）在工程建设的“可行性研究”阶段，由省级文物行政部门组织文物考古机构，对建设项目涉及和影响区域进行专项考古调查，编制《文物调查工作报告》，报省级文物行政部门认可后提交设计单位或建设单位。

（三）在工程建设的“初步设计”阶段，由省级文物行政部门组织具有考古勘探资质的单位，根据《文物调查工作报告》对建设项目涉及和影响区域有可能埋藏文物的地点进行勘探，向建设单位提交《考古勘探工作报告》，提交前应报省级文物行政部门备案。

（四）在工程实施前，由省级文物行政部门委托具有考古发掘资质的单位，依据《考古勘探工作报告》，编制考古发掘计划，经省级文物行政部门初步审查后报送国家文物局。考古发掘单位依据发掘计划与建设单位签定工作合同，填报考古发掘申请书，经批准后实施。如发掘计划发生变更，应及时上报。二、基本建设工程中的考古工作，应按照以下规范进行（三）考古勘探

考古勘探主要依据《文物调查工作报告》对建设项目涉及和影响区域内的已知文物点和有可能埋藏文物的地点进行考古钻探，查明地下文物分布状况。

《考古勘探工作报告》由文字、图纸和照片等部分组成。文字内容应包括时间、地点、范围、面积、堆积深度、勘探结果、保护意见等；图纸包括文物点分布图、勘探平面图等；照片包括工作场景、遗迹、遗物等。《考古勘探工作报告》应于勘探工作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四、加强管理，明确职责，确保基本建设考古工作顺利开展

（一）基本建设项目的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工作由省级文物行政部门统一负责协调管理和组织实施。跨省区建设项目的考古工作，由工程所在地的省级文物行政部门联合组织实施，并将实施情况抄报国家文物局；特别重要的考古项目，由国家文物局进行协调。省级以下各级文物行政部门负责协助做好本辖区内建设项目的考古发掘工作。”"

六、申请条件

"1.省文物局受理跨省、省辖市建设项目考古调查、勘探申请。

2.非跨省、省辖市建设项目考古调查、勘探需向项目所在地各省辖市、县文物行政部门申请。

3.建设项目合法合规，且场地具备进行考古调查、勘探作业条件。

4.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5.各市、县提出的其他条件。

"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4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许可法》第七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行政机关应当依法办理有关行政许可的注销手续：

（一）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

（二）赋予公民特定资格的行政许可，该公民死亡或者丧失行为能力的；

（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终止的；

（四）行政许可依法被撤销、撤回，或者行政许可证件依法被吊销的；

（五）因不可抗力导致行政许可事项无法实施的；

（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注销行政许可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

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名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名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可移动文物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可移动文物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规章】《文物认定管理暂行办法》（文化部令第46号）

第三条认定文物，由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负责。认定文物发生争议的，由省级文物行政部门作出裁定。省级文物行政部门应当根据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的要求，认定特定的文化资源为文物。

第六条所有权人或持有人书面要求认定文物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提供其姓名或者名称、住所、有效身份证件号码或者有效证照号码，以及认定对象的来源说明。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应当作出决定并予以答复。

第七条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书面要求认定不可移动文物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提供其姓名或者名称、住所、有效身份证件号码或者有效证照号码。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

部门应当通过听证会等形式听取公众意见并作出决定予以答复。

六、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

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二十一条：“……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修缮，应当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报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批准；对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进行修缮，应当报登记的县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批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在审批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计划和工程设计方案前，应当征求上一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的意见。”

《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第十条：“……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工程，以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行政部门为申报机关，国家文物局为审判机关。”"

六、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二十条：“建设工程选址，应当尽可能避开不可移动文物；因特殊情况不能避开的，对文物保护单位应当尽可能实施原址保护。实施原址保护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确定保护措施，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报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批准，并将保护措施列入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者设计任务书……”。

六、申请条件

1.申报事项符合相应的法律法规要求；

2.申请人所提交的材料符合依法需提交的全部材料并真实有效；

3.材料齐全，填写完整，签章有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换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换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 3 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九条：以从事营业性演出的居间、代理活动为职业的个体演出经纪人，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个体演出经纪人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20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面向从事个体演出经纪业务的个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全民健身条例》(2009 年 8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560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二条　企业、个体工商户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并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一）相关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　（二）具有达到规定数量的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　（三）具有相应的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30 日内进行实地核查，做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批准的，应当发给许可证；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国务院体育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调整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目录，经国务院批准后予以公布。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

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3〕19号）第91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下放至省级以下体育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全民健身条例》(2009年8月30日国务院令第560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二条

企业、个体工商户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并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一）相关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

（二）具有达到规定数量、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

（三）具有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育设施、设备、器材安全检查制度等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补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补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 3 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事业单位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　第八条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

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应当有3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健身气功站点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健身气功站点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健身气功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第9号）第二十条 批准设立健身气功站点的体育行政部门向获得批准的站点颁发证书，并组织年检。

六、申请条件

申请健身气功站点变更，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健身气功站点登记信息内容（如活动地点 负责人 辅导员等）有变化，随年检同表确认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经营范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经营范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

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补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补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

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营业性演出变更（演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营业性演出变更（演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十三条：举办营业性演出，应当向演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日内作出决定。第十六条：申请举办营业性演出，提交的申请材料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演出名称、演出举办单位和参加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演员；（二）演出时间、地点、场次；（三）节目及其视听资料。申请举办营业性组台演出，还应当提交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演出的书面函件。营业性演出需要变更申请材料所列事项的，应当重新报批。

六、申请条件

申报主体应为依法设立的演出经纪机构、文艺表演团体、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自有场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自有场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

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接收卫星传送的境内电视节目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接收卫星传送的境内电视节目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国务院令第129号）

第七条 单位设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必须向当地县、市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提出申请，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审批，凭审批机关开具的证明购买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卫星地面安装设施安装完毕，由审批机关发给《接收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许可证》。

2.《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广播电影电视部令第11号）

第五条 第一款 凡需设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境内电视节目的单位，必须向当地县级以上（含县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提出申请，报地、市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审批。

六、申请条件

申请设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的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确定的接收方位、接收内容和收视对象范围；

(二)有符合国家标准的接收设备；

(三)有合格的专职管理人员；

(四)有健全的管理制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变更的审查（住所为自有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变更的审查（住所为自有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1 号）

第五条第二款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部门、国务院或者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授权的组织，是有关行业、业务范围内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以下简称业务主管单位）。

第八条申请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规章】《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审查与管理暂行办法》（国家体育总局、民政部令第 5 号）

第三条体育行政部门是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国务院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指导全国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审查工作，并负责在民政部登记的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审查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本辖区内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设立审查工作。

六、申请条件

提出书面申请，载明变更事项、原因和方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申请成立的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申请成立的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1 号）

第五条第二款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部门、国务院或者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授权的组织，是有关行业、业务范围内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以下简称业务主管单位）。

第八条申请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规章】《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审查与管理暂行办法》（国家体育总局、民政部令第 5 号）

第三条体育行政部门是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业务主管单位。国务院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指导全国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

的登记审查工作，并负责在民政部登记的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审查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本辖区内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设立审查工作。

六、申请条件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审查与管理暂行办法》（国家体育总局、民政部令第5号）第五条申请设立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具备以下条件（一）业务和活动范围必须符合发展体育事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并遵守国家规定的行业标准，省级体育俱乐部需在全省范围内开展活动；（二）体育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5人，关键业务岗位的主要负责人应由体育专业技术人员担任；（三）有与所从事的业务范围相适应的体育场所和条件；（四）省级体育俱乐部注册资金不低于10万元人民币；（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演出场所营业性演出审批（含未成年演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演出场所营业性演出审批（含未成年演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设立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并依照有关消防、卫生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第十三条：举办营业性演出，应当向演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日内作出决定。

六、申请条件

申报主体应为依法设立的演出经纪机构、文艺表演团体、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改建、扩建营业场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改建、扩建营业场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演员备案补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演员备案补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九条：以从事营业性演出为职业的个体演员，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个体演员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20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面向从事营业性演出为职业的个体演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租赁场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租赁场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

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六、申请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21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美容主诊医师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美容主诊医师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医疗美容服务管理办法》(卫生部令第19号)第十一条：负责实施医疗美容项目的主诊医师必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一）具有执业医师资格，经执业医师注册机关注册；（二）具有从事相关临床学科工作经历。其中，负责实施美容外科项目的应具有6年以上从事“美容外科”或“整形外科”等相关专业临床工作经历；负责实施美容牙科项目的应具有5年以上“牙科”或“口腔科”专业临床工作经历；负责实施美容中医科和美容皮肤科项目的应分别具有3年以上从事“中医”专业和“皮肤病”专业临床工作经历；（三）经过医疗美容专业培训或进修并合格，或已从事医疗美容临床工作1年以上。(四)省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关于加强医疗美容主诊医师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卫医发〔2017〕16号）：“一、对医疗美容主诊医师的专业实行备案管理。开展医疗美容服务的医疗机构，应当按照《医疗美容服务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对本机构的医疗美容主诊医师专业进行核定。核定的医疗美容主诊医师专业包括美容外科专业、美容牙科专业、美容皮肤科专业和美容中医科专业。医疗机构应当及时将医疗美容主诊医师核定结果报核发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备案。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收到备案信息后，应当在医疗美容主诊医师《医师执业证书》“备注”页登记核定专业，并加盖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公章。医疗美容主诊医师《医师执业证书》中原注册信息不变。”

六、申请条件

《医疗美容服务管理办法》(卫生部令第19号)第十一条：负责实施医疗美容项目的主诊医师必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一)具有执业医师资格，经执业医师注册机关注册；（二）具有从事相关临床学科工作经历。其中，负责实施美容外科项目的应具有6年以上从事“美容外科”或“整形外科”等相关专业临床工作经历；负责实施美容牙科项目的应具有5年以上“牙科”或“口腔科”专业临床工作经历；负责实施美容中医科和美容皮肤科项目的应分别具有3年以上从事“中医”专业和“皮肤病”专业临床工作经历；（三）经过医疗美容专业培训或进修并合格，或已从事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名称裁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名称裁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生部令 1994 年第 35 号）第四十九条第一款：两个以上申请人向同一核准机关申请相同的医疗机构名称，核准机关依照申请在先原则核定。属于同一天申请的，应当由申请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核准机关作出裁决。第二款：两个以上医疗机构因已经核准登记的医疗机构名称相同发生争议时，核准机关依照登记在先原则处理。属于同一天登记的，应当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核准机关报上一级卫生行政部门作出裁决。

六、申请条件

一、两个以上申请人向同一核准机关申请相同的医疗机构名称，核准机关依照申请在先原则核定。属于同一天申请的，应当由申请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核准机关作出裁决。

二、两个以上医疗机构因已经核准登记的医疗机构名称相同发生争议时，核准机关依照登记在先原则处理。属于同一天登记的，应当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核准机关报上一级卫生行政部门作出裁决。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安阳市安阳县（示范区）站南大道与诚信路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放射治疗、核医学、CT 除外）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放射治疗、核医学、CT 除外）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 年 10 月 27 日主席令第六十号，2018 年 12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十八条：……医疗机构可能产生放射性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时，其放射性职业病防护设施经卫生行政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第八十七条：对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控制的监督管理，由卫生行政部门依照本法的规定实施。

二、《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06 年 1 月 24 日卫生部令第 46 号，2016 年 1 月 19 日予以修改）第十三条：医疗机构在放射诊疗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前，应当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并向相应的卫生行政部门提交下列资料，申请进行卫生验收：……

六、申请条件

（一）、委托取得相应资质的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开展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控制效果评价；

（二）、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经专家技术审查，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监督科负责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监督科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师执业注册（变更执业地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师执业注册（变更执业地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号）

第十七条：“医师变更执业地点、执业类别、执业范围等注册事项的，应当到准予注册的卫生行政部门依照本法第十三条的规定办理变更注册手续。”

二、《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

第二十条：“医师变更执业地点、执业类别、执业范围等注册事项的，应当通过国家医师管理信息系统提交医师变更执业注册申请及省级以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材料。医师因参加培训需要注册或者变更注册的，应当按照本办法规定办理

相关手续。医师变更主要执业机构的，应当按本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重新办理注册。”

六、申请条件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第二十条：“医师变更执业地点、执业类别、执业范围等注册事项的，应当通过国家医师管理信息系统提交医师变更执业注册申请及省级以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材料。医师因参加培训需要注册或者变更注册的，应当按照本办法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医师变更主要执业机构的，应当按本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重新办理注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乡村医生执业（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乡村医生执业（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2003 年 8 月 5 日国务院令第 386 号）第九条：国家实行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制度。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工作。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乡村医生执业证书；

二.在村医疗卫生机构执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医政中医股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医政中医股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母婴保健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在母婴保健科学研究中取得显著成果的组织和个人的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母婴保健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在母婴保健科学研究中取得显著成果的组织和个人的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第六条对在母婴保健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在母婴保健科学研究中取得显著成果的组织和个人，应当给予奖励。第二十九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母婴保健工作。

六、申请条件

在母婴保健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在母婴保健科学研究中取得显著成果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妇幼股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妇幼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4: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4: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第二十七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自愿终身只生育一个子女的夫妻，国家发给《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按照国家和省、自治区、直辖市有关规定享受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三、《全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信息管理规范（试行）》第七条 每年1月15日前，个人申报。坚持自愿申报原则，上年度未纳入奖励扶助、本年度符合奖励扶助对象条件、要求确认奖励扶助对象资格的，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村（居）委会提出申报，填写《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申报表》(见附件1，以下简称《申报表》)，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上年度的奖励扶助对象，原申报信息发生变化涉及

到资格认定的，重新进行申报。第八条 每年2月15日前，村级评议公示。村（居）民委员会对本年度申报要求确认奖励扶助对象资格的和上年度的奖励扶助对象，都要逐户逐项上门核实，并将核实情况张榜公示（公示内容至少应包括：申报人及配偶的姓名、性别、出生年月、婚姻状况、户口性质、生育状况、现有子女情况以及举报电话）。公示结束后村级签署评议意见。对本年度申报要求确认奖励扶助对象资格但不符合条件的，要向申报人说明原因；符合条件的，要将《申报表》和相关证明材料报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初审。对上年度的奖励扶助对象，本年度不符合条件的，要向申报人说明原因，并填写《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退出审批表》（见附件2，以下简称《退出审批表》），报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初审；有关信息虽有变化但仍然符合条件的，要将新的《申报表》和相关证明材料报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初审。第九条 每年3月15日前，乡级初审公示。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对村级上报的资料进行初审，并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将经审定的《申报表》、《退出审批表》等资料报县级人口计生部门审批确认。第十条 每年3月31日前，县级审批确认。县级人口计生部门对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上报的资料进行审查，确认并公告本年度奖励扶助对象。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规定给予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奖励的措施中由其所在单位落实的，有关单位应当执行。

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独生子女发生意外伤残、死亡的，按照规定获得扶助。

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按照规定应当享受计划生育家庭老年人奖励扶助的，继续享受相关奖励扶助。

六、申请条件

一、本人为农业户口或界定为农村居民户口。

二、1973 年以来没有违反计划生育法规、规章或政策规定生育。

三、现存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或子女死亡现无子女。

四、1933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年满 60 周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学校卫生工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或者个人的表彰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学校卫生工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或者个人的表彰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国务院批准，国家教育委员会令第 10 号、卫生部令第 1 号）

第三十一条对在学校卫生工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或者个人，各级教育、卫生行政部门和学校应当给予表彰、奖励。

六、申请条件

在学校卫生工作中成绩显著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批准或不予批准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批准；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批准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奖励证书或奖励文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变更主要负责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变更主要负责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149 号)第二十条：医疗机构改变名称、场所、主要负责人、诊疗科目、床位，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相关批准文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2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两非”案件举报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两非”案件举报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禁止非医学需要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条例》

六、申请条件

举报内容经查证属实的，所在地人民政府应当及时给予举报人奖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2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婚前医学检查结果有异议的医学技术鉴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婚前医学检查结果有异议的医学技术鉴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第二十五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可以设立医学技术鉴定组织，负责对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和产前诊断结果有异议的进行医学技术鉴定。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国务院令第308号）第三十一条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分为省、市、县三级。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成员应该符合下列任职条件：（一）县级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成员应当具有主治医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二）设区的市级和省级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成员应当具有副主任医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第三十二条当事人对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产前

诊断的结果有异议的，需要进一步确诊的，可以在接到检查或者诊断结果之日起15日内向所在地县级或者设区的市级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提出书面鉴定申请。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应当自接到鉴定申请之日起30日内作出医学技术鉴定意见，并及时通知当事人。当事人对鉴定意见有异议的，可以自接到鉴定意见通知书之日起15日内向上一级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申请再鉴定。第三十三条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进行医学鉴定时，须有5名以上相关专业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技术成员参加。

六、申请条件

对婚前医学检查结果有异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人口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印发 《全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信息管理规范（试行）》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口计生委，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口计生委：为全面、准确、及时监测并掌握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实施情况，促进建立资格确认、资金管理、资金发放、社会监督等各个环节相互衔接、相互制约的运行管理机制，确保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正常、稳定、可持续实施，根据《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印发全国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扶助制度试点方案的通知》（国人口发〔2007〕78 号）的有关规定，我委制定了《全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信息管理规范（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工作认真贯彻实施，并对实施过程中所遇问题及时向我委反馈。

二、全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信息管理规范（试行）第七条每年1月15日前，个人申报。坚持自愿申报原则，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村（居）委会提出申报，填写《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申报表》(见附件1，以下简称《申报表》)，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包括《死亡证明》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第八条每年2月15日前，村级评议。村（居）委会对本年度申报要求确认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资格的和上年度的扶助对象，都要逐户逐项上门核实，核实后签署评议意见。符合条件的，要将《申报表》和相关证明材料报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审核，不符合条件的，要向申报人说明原因。对上年度的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本年度不符合条件的，要向申报人或其家人说明原因，并填写《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退出审批表》(见附件2，以下简称《退出审批表》)，报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有关信息虽有变化但仍然符合条件的，要将新的《申报表》和相关证明材料报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审核。第九条每年3月15日前，乡级初审。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对村级上报的资料进行初审，将初审通过的《申报表》、《退出审批表》等资料报县级人口计生部门审批。第十条每年3月31日前，县级审批。县级人口计生部门对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上报的资料进行审查，确认本年度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并组织公示。

六、申请条件

一、具有本省户籍的城镇居民或户口迁出本省但仍在本省领取退休金（养老金）的原本省城镇居民；

二、没有违反计划生育号召和政策法规生育且目前现存一个子女或子女死亡现无子女；

三、年满 60 周岁；

四、未享受外省（区、市）同类奖励与扶助、国家计划生育特别扶助以及农村计划生育奖励扶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6；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

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2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中医药工作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中医药工作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条例》第七条：对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做出显著贡献和在边远地区从事中医药工作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给予奖励。

六、申请条件

1.河南省中医管理局认定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做出显著贡献；

2.河南省中医管理局认定在边远地区从事中医药工作做出突出成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

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乡村医生执业（首次注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乡村医生执业（首次注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2003 年 8 月 5 日国务院令第 386 号）第九条：国家实行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制度。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工作。

六、申请条件

在村医疗卫生机构执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医政股负责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医政股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5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4: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4: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组织艾滋病检测实验室验收（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组织艾滋病检测实验室验收（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全国艾滋病检测工作管理办法》（卫疾控发〔2006〕218号）第五条:“省级以上卫生行政部门根据医疗卫生机构布局和艾滋病流行情况，统筹规划确定承担艾滋病检测工作的实验室。”第九条第一款：省级卫生行政部门组织专家按照艾滋病检测实验室基本标准，对艾滋病检测实验室人员业务能力、设施、条件等进行验收。第十条 迁移艾滋病检测实验室或变更艾滋病检测实验室的类别，按本办法上述规定重新申请验收。第十一条 省级卫生行政部门应将艾滋病检测实验室验收情况对外公布，并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六、申请条件

医疗卫生机构可以申请办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艾滋病办；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艾滋病办；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师执业注册（变更执业范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师执业注册（变更执业范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号）

第十七条：“医师变更执业地点、执业类别、执业范围等注册事项的，应当到准予注册的卫生行政部门依照本法第十三条的规定办理变更注册手续。”

二、《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

第二十条：“医师变更执业地点、执业类别、执业范围等注册事项的，应当通过国家医师管理信息系统提交医师变更执业注册申请及省级以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材料。医师因参加培训需要注册或者变更注册的，应当按照本办法规定办理

相关手续。医师变更主要执业机构的，应当按本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重新办理注册。”

六、申请条件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第二十条：“医师变更执业地点、执业类别、执业范围等注册事项的，应当通过国家医师管理信息系统提交医师变更执业注册申请及省级以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材料。医师因参加培训需要注册或者变更注册的，应当按照本办法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医师变更主要执业机构的，应当按本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重新办理注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2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护士执业证书遗失或损毁补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护士执业证书遗失或损毁补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护士条例》（国务院令第517号）第二条本条例所称护士，是指经执业注册取得护士执业证书，依照本条例规定从事护理活动，履行保护生命、减轻痛苦、增进健康职责的卫生技术人员。

二、《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下放护士执业注册审批权限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卫医【2019】31号）第七项、证书补发（一）对象。2008年以后换发或注册的《护士执业证书》遗失或损坏者。（二）需要提交的材料。1.《护士执业证书》补发申请表（附件3）一式2份；2.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级以上公开发行的报刊上刊登的遗失声明（刊登内容包括姓名、单位、护士执业证书编号）原件1份；3.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4.近期小二寸免冠正面彩色照片4张（照片需与电子化注册系统

中同底版）。证书损毁者提交上述1、3、4项和损毁证书原件。

（三）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以内。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下放护士执业注册审批权限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卫医【2019】31号）第七项证书补发（一）对象。2008年以后换发或注册的《护士执业证书》遗失或损坏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室负责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5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03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医医疗工作等中做出显著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奖励表彰（增加）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医医疗工作等中做出显著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奖励表彰（增加）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条例》第七条：对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做出显著贡献和在边远地区从事中医药工作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给予奖励

六、申请条件

1、河南省中医管理局认定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做出显著贡献；

2.河南省中医管理局认定的在边远地区从事中医药工作做出突出成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3.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变更诊疗科目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变更诊疗科目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49号)第二十条：医疗机构改变名称、场所、主要负责人、诊疗科目、床位，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符合医疗机构变更诊疗科目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2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师执业注册（超期注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师执业注册（超期注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号）

第十三条：“国家实行医师执业注册制度。取得医师资格的，可以向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申请注册。除有本法第十五条规定的情形外，受理申请的卫生行政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三十日内准予注册，并发给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统一印制的医师执业证书。医疗、预防、保健机构可以为本机构中的医师集体办理注册手续。”

二、《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 13 号）

第九条：“拟在医疗、保健机构中执业的人员，应当向批准该机构执业的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申请注册；拟在预防机构中执业的人员，应当向该机构的同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申请注册。”

六、申请条件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第五条：“凡取得医师资格的，均可申请医师执业注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工作中做出贡献的人员给予表彰和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工作中做出贡献的人员给予表彰和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办法》（卫生部令第 37 号）

第六条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及其卫生行政部门，应当对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工作中做出贡献的人员，给予表彰和奖励。第九条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及其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对参加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医疗卫生人员，给予适当补助和保健津贴；对参加突发事件应急处理作出贡献的人员，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因参与应急处理工作

致病、致残、死亡的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补助和抚恤。

第九条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及其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对参加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医疗卫生人员，给予适当补助和保健津贴；对参加突发事件应急处理作出贡献的人员，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因参与应急处理工作致病、致残、死亡的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补助和抚恤。

六、申请条件

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工作中做出贡献的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批准或不予批准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批准；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批准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奖励证书或奖励文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预防接种工作中作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接种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给予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预防接种工作中作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接种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给予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第八条第 2 款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对承担预防接种工作并作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接种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给予奖励。

六、申请条件

在预防接种工作中作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批准或不予批准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批准；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批准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奖励证书或奖励文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遗失或损毁补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遗失或损毁补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无

六、申请条件

1、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2、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遗失或损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戒毒药物维持治疗机构资格审核（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戒毒药物维持治疗机构资格审核（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九号）第三十六条：“吸毒人员可以自行到具有戒毒治疗资质的医疗机构接受戒毒治疗。设置戒毒医疗机构或者医疗机构从事戒毒治疗业务的，应当符合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条件，报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批准，并报同级公安机关备案。戒毒治疗应当遵守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制定的戒毒治疗规范，接受卫生行政部门的监督检查。”

六、申请条件

一、具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二、取得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印鉴卡；三、具有与开展维持治javascript:void(0);疗工作相适应的执业医师、护士等专业

技术人员和安保人员；四、符合维持治疗有关技术规范的相关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5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

（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149 号）第二十一条：医疗机构歇业，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经登记机关核准后，收缴《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医疗机构非因改建、扩建、迁建原因停业超过 1 年的，视为歇业。

二、《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因分立或者合并而保留的医疗机构应当申请变更登记；因分立或者合并而新设置的医疗机构应当申请设置许可证和执业登记；因合并而终止的医疗机构应当申请注销登记。第三十七条第三款：暂缓校验期满仍不能通过校验的，由登记机关注销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歇业或因合并而终止的医疗机构；

三、暂缓校验期满仍不能通过校验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医师的表彰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医师的表彰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第三十三条医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应当给予表彰或者奖励：（一）在执业活动中，医德高尚，事迹突出的；（二）对医学专业技术有重大突破，作出显著贡献的；（三）遇有自然灾害、传染病流行、突发重大伤亡事故及其他严重威胁人民生命健康的紧急情况时，救死扶伤、抢救诊疗表现突出的；（四）长期在边远贫困地区、少数民族地区条件艰苦的基层单位努力工作的；（五）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应当予以表彰或者奖励的其他情形的。

六、申请条件

（一）在执业活动中，医德高尚，事迹突出的；

（二）对医学专业技术有重大突破，作出显著贡献的；

（三）遇有自然灾害、传染病流行、突发重大伤亡事故及其他严重威胁人民生命健康的紧急情况时，救死扶伤、抢救诊疗表现突出的；

（四）长期在边远贫困地区、少数民族地区条件艰苦的基层单位努力工作的；

（五）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应当予以表彰或者奖励的其他情形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卫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第十七条 《放射诊疗许可证》与《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同时校验，申请校验时应当提交本周期有关放射诊疗设备性能与辐射工作场所的检测报告、放射诊疗工作人员健康监护资料和工作开展情况报告。

六、申请条件

具有《放射诊疗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监督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监督科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5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鉴定（县级）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鉴定（县级）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09号）

第二十九条国家建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统计制度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事故、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和计划生育药具不良反应的鉴定制度和报告制度。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鉴定和管理办法由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会同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制定。

从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机构发生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事故、发现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和计划生育药具不良反应的，应当在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规定的时限内同时向所在地人民政府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和卫生行政部门报告；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重大事故、计划生育手术严重的并发症和计划生育药具严重的

或者新出现的不良反应，应当同时逐级向上级人民政府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卫生行政部门和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卫生行政部门报告。

【规范性文件】《关于印发<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鉴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家人口计生委人口科技〔2011〕67号）

第十六条并发症鉴定实行县、设区的市、省逐级鉴定制度。省级鉴定为终级鉴定。县级人口计生部门受理并发症鉴定的申请，负责组织并发症鉴定专家组实施鉴定。具备条件的地方，可以交由医学会组织鉴定。具体办法由省级人口计生部门确定。

六、申请条件

受术者接受国家规定免费的基本项目的计划生育手术后，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身体因计划生育手术导致不良后果之日起1年内，可以提出并发症鉴定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4；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妇幼股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妇幼主管领导；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4: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4: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护士执业注册（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护士执业注册（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护士条例》（2008 年 1 月 31 日国务院令第 517 号）第八条：申请护士执业注册的，应当向拟执业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收到申请的卫生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做出决定，对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准予注册，并发给护士执业证书；对不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不予注册，并书面说明理由。2.《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9〕6 号）中“护士执业医疗机构由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批准设立的，下放至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护士执业医疗机构由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批准设立或备案的，下放至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中断护理执业活动超过3年的;注册有效期届满未延续注册的;受吊销《护士执业证书》处罚的;护士死亡或者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文教卫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校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校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49号公布，根据2016年2月6日发布的国务院令第666号修改）第二十二条：“床位不满100张的医疗机构，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每年校验1次；床位在100张以上的医疗机构，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每3年校验1次。校验由原登记机关办理。”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二、校验期满前3个月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2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放射治疗、核医学、CT 除外）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放射治疗、核医学、CT 除外）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第四条放射诊疗工作按照诊疗风险和技术难易程度分为四类管理:(一)放射治疗;(二)核医学;(三)介入放射学(四)X 射线影像诊断。医疗机构开展放射诊疗工作，应当具备与其开展的放射诊疗工作相适应的条件，经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卫生行政部门的放射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以下简称放射诊疗许可)。

六、申请条件

（一）具有经核准登记的医学影像科诊疗科目；

（二）具有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规定的放射诊疗场所和配套设施；

（三）具有质量控制与安全防护专（兼）职管理人员和管理制度，并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和监测仪器；

（四）产生放射性废气、废液、固体废物的，具有确保放射性废气、废液、固体废物达标排放的处理能力或者可行的处理方案；

（五）具有放射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监督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

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监督科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6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6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做出突出贡献护士的表彰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做出突出贡献护士的表彰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护士条例》（国务院令第 517 号）

第五条国务院卫生主管部门负责全国的护士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的护士监督管理工作。

第六条第二款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做出突出贡献的护士，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六、申请条件

（一）在执业活动中，医德高尚，事迹突出的注册护士；

（二）对护理专业技术有重大突破，作出显著贡献的；

（三）遇有自然灾害、传染病流行、突发重大伤亡事故及其他严重威胁人民生命健康的紧急情况时，救死扶伤表现突出的；

（四）长期在边远贫困地区、少数民族地区条件艰苦的基层单位努力工作的；

（五）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应当予以表彰或者奖励的其他情形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变更地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变更地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49号)第二十条：医疗机构改变名称、场所、主要负责人、诊疗科目、床位，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符合医疗机构变更地址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2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

（变更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变更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149 号)第二十条：医疗机构改变名称、场所、主要负责人、诊疗科目、床位，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具备变更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师执业注册（多机构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师执业注册（多机构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第十条：“在同一执业地点多个机构执业的医师，应当确定一个机构作为其主要执业机构，并向批准该机构执业的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申请注册；对于拟执业的其他机构，应当向批准该机构执业的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分别申请备案，注明所在执业机构的名称。医师只有一个执业机构的，视为其主要执业机构。

六、申请条件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第十条：“在同一执业地点多个机构执业的医师，应当确定一个机构作为其主要执业机构，并向批准该机构执业的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申请注册；对于拟执业的其

他机构，应当向批准该机构执业的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分别申请备案，注明所在执业机构的名称。医师只有一个执业机构的，视为其主要执业机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机构名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机构名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放射诊疗许可证发放管理程序》第十九条 医疗机构变更放射诊疗场所、诊疗设备或诊疗项目的，应当按照本程序第六条至第八条的要求向有变更项目审批权的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办理变更手续，提交申请材料并在申请材料中注明变更内容。第二十条 地方卫生行政部门按照本程序第九条至第十七条的规定办理放射诊疗许可变更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已取得《放射诊疗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其机构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机构地址、诊疗场所、诊疗设备和诊疗项目发生改变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监督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监督科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6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师执业注册（首次注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师执业注册（首次注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号）

第十三条：“国家实行医师执业注册制度。取得医师资格的，可以向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申请注册。除有本法第十五条规定的情形外，受理申请的卫生行政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三十日内准予注册，并发给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统一印制的医师执业证书。医疗、预防、保健机构可以为本机构中的医师集体办理注册手续。”

二、《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 13 号）

第九条：“拟在医疗、保健机构中执业的人员，应当向批准该机构执业的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申请注册；拟在预防机构中执业的人员，应当向该机构的同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申请注册。”

六、申请条件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第五条：“凡取得医师资格的，均可申请医师执业注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艾滋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艾滋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艾滋病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457号）

第五条：“国务院卫生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其他有关部门制定国家艾滋病防治规划；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依照本条例规定和国家艾滋病防治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的艾滋病防治行动计划。”

第九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和政府有关部门对在艾滋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六、申请条件

对在艾滋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和个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批准或不予批准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批准；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批准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奖励证书或奖励文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

（变更名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变更名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149 号)第二十条：医疗机构改变名称、场所、主要负责人、诊疗科目、床位，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具备变更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2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师执业注册（离职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师执业注册（离职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

第十九条:“医师注册后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所在的医疗、预防、保健机构应当自办理相关手续之日起30日内报注册主管部门，办理备案:(一)调离、退休、退职;(二)被辞退、开除;(三)省级以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上述备案满2年且未继续执业的予以注销。”

六、申请条件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第十九条:“医师注册后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所在的医疗、预防、保健机构应当自办理相关手续之日起30日内报注册主管部门，办理备案:(一)调离、退休、退

职;(二)被辞退、开除;(三)省级以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上述备案满 2 年且未继续执业的予以注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遗传病诊断结果有异议的医学技术鉴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遗传病诊断结果有异议的医学技术鉴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第二十五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可以设立医学技术鉴定组织，负责对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和产前诊断结果有异议的进行医学技术鉴定。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国务院令第308号）第三十一条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分为省、市、县三级。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成员应该符合下列任职条件：（一）县级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成员应当具有主治医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二）设区的市级和省级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成员应当具有副主任医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第三十二条当事人对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的结果有异议的，需要进一步确诊的，可以在接到检查或者诊断结果之日起15日内向所在地县级或者设区的市级母婴

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提出书面鉴定申请。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应当自接到鉴定申请之日起30日内作出医学技术鉴定意见，并及时通知当事人。当事人对鉴定意见有异议的，可以自接到鉴定意见通知书之日起15日内向上一级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申请再鉴定。第三十三条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进行医学鉴定时，须有5名以上相关专业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技术成员参加。

六、申请条件

对遗传病诊断结果有异议的医学技术鉴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

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1994 年 2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149 号）第十五条：医疗机构执业，必须进行登记，领取《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第十七条：医疗机构执业登记，由批准其设置的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办理。……第二十条：医疗机构改变名称、场所、主要负责人、诊疗科目、床位，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第二十一条：医疗机构歇业，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经登记机关核准后，收缴《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1.设置医疗机构应符合本地区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和医疗机构基本标准；设置人符合《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二条和《河南省医疗机构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条件。申请设

置个体诊所除上述条件外，申请人还应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注册后在医疗、预防、保健机构中执业满五年。申请设置只提供传统中医药服务的中医诊所的调整为备案管理，申请人取得中医类别执业医师执业满 3 年。

2.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应符合医疗机构基本标准，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并取得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或设置医疗机构备案回执；有适合的名称、组织机构、场所、相应的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7；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

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师执业注册（军队变入地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师执业注册（军队变入地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号）

第十七条：“医师变更执业地点、执业类别、执业范围等注册事项的，应当到准予注册的卫生行政部门依照本法第十三条的规定办理变更注册手续。”

二、《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 13 号）

第二十条：“医师变更执业地点、执业类别、执业范围等注册事项的，应当通过国家医师管理信息系统提交医师变更执业注册申请及省级以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材料。医师因参加培训需要注册或者变更注册的，应当按照本办法规定办理

相关手续。医师变更主要执业机构的，应当按本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重新办理注册。”

六、申请条件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第二十条：“医师变更执业地点、执业类别、执业范围等注册事项的，应当通过国家医师管理信息系统提交医师变更执业注册申请及省级以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材料。医师因参加培训需要注册或者变更注册的，应当按照本办法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医师变更主要执业机构的，应当按本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重新办理注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师执业证书遗失或损毁补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师执业证书遗失或损毁补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第十六条

六、申请条件

具备医师资格并已取得医师执业证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2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护士执业注册（变更执业地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护士执业注册（变更执业地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护士条例》（2008 年 1 月 31 日国务院令第 517 号）第八条：申请护士执业注册的，应当向拟执业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收到申请的卫生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做出决定，对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准予注册，并发给护士执业证书；对不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不予注册，并书面说明理由。2.《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9〕6 号）中“护士执业医疗机构由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批准设立的，下放至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护士执业医疗机构由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批准设立或备案的，下放至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六、申请条件

在执业注册有效期内变更事项的护士。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负责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负责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放射诊疗许可证发放管理程序》第十九条 医疗机构变更放射诊疗场所、诊疗设备或诊疗项目的，应当按照本程序第六条至第八条的要求向有变更项目审批权的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办理变更手续，提交申请材料并在申请材料中注明变更内容。第二十条 地方卫生行政部门按照本程序第九条至第十七条的规定办理放射诊疗许可变更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已取得《放射诊疗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其机构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机构地址、诊疗场所、诊疗设备和诊疗项目发生改变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监督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监督科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6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终止妊娠手术）机构执业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终止妊娠手术）机构执业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1994 年 10 月 27 日主席令第三十三号，2017 年 11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二条：医疗保健机构依照本法规定开展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以及施行结扎手术和终止妊娠手术的，必须符合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条件和技术标准，并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许可。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2001 年 6 月 13 日国务院令第 309 号，2004 年 12 月 10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从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医疗、保健机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在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上注明

获准开展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项目，并向同级计划生育行政部门通报。第二十四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从事产前诊断的，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同意后，由同级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并报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和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备案。从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机构使用辅助生育技术治疗不育症的，由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并向同级计划生育行政部门通报。使用辅助生育技术治疗不育症的具体管理办法，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会同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制定。使用辅助生育技术治疗不育症的技术规范，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征求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意见后制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附件2（一）第50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设立许可，下放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人口计生行政部门。

六、申请条件

1.符合当地医疗保健机构设置规划；

2.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3.符合《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基本标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

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妇幼股负责人；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妇幼主管领导；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助产技术）机构执业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助产技术）机构执业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1994 年 10 月 27 日主席令第三十三号，2017 年 11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二条：医疗保健机构依照本法规定开展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以及施行结扎手术和终止妊娠手术的，必须符合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条件和技术标准，并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许可。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2001 年 6 月 13 日国务院令第 309 号，2004 年 12 月 10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从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医疗、保健机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在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上注明

获准开展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项目，并向同级计划生育行政部门通报。第二十四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从事产前诊断的，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同意后，由同级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并报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和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备案。从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机构使用辅助生育技术治疗不育症的，由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并向同级计划生育行政部门通报。使用辅助生育技术治疗不育症的具体管理办法，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会同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制定。使用辅助生育技术治疗不育症的技术规范，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征求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意见后制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附件2（一）第50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设立许可，下放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人口计生行政部门。

六、申请条件

1.符合当地医疗保健机构设置规划；

2.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3.符合《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基本标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

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妇幼股负责人；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妇幼股主管领导；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4: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4: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护士执业注册（重新注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护士执业注册（重新注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护士条例》（2008 年 1 月 31 日国务院令第 517 号）第八条：申请护士执业注册的，应当向拟执业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收到申请的卫生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做出决定，对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准予注册，并发给护士执业证书；对不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不予注册，并书面说明理由。2.《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9〕6 号）中“护士执业医疗机构由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批准设立的，下放至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护士执业医疗机构由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批准设立或备案的，下放至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六、申请条件

注册有效期届满未延续注册的；受吊销《护士执业证书》处罚，且自吊销之日起满 2 年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承担预防接种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接种单位）的确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承担预防接种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接种单位）的确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434 号）第八条经县级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依照本条例规定指定的医疗卫生机构，承担预防接种工作。

二、《预防接种工作规范》（卫疾控发[2005]373 号）1.3.1 从事预防接种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由县级卫生行政部门指定，并明确其责任区域。

六、申请条件

县级卫生行政部门指定，并明确其责任区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批准或不予批准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批准；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批准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确认证书或文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母婴保健管理条例》第三十一条，当事人要求进行医学技术鉴定的，应向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提交书面申请和有关材料，并按规定交纳鉴定费用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

（变更床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变更床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149 号)第二十条：医疗机构改变名称、场所、主要负责人、诊疗科目、床位，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具备变更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

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12203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老年人优待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老年人优待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第五十二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老年人的特殊需要，制定优待老年人的办法，逐步提高优待水平。对常住在本行政区域内的老年人给予同等优待。”

六、申请条件

本辖区内（户籍）年满60周岁老年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市民之家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市民之家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市民之家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市民之家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市民之家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中医诊所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中医诊所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主席令第59号）第十四条：“举办中医医疗机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医疗机构管理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并遵守医疗机构管理的有关规定。举办中医诊所的，将诊所的名称、地址、诊疗范围、人员配备情况等报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中医药主管部门备案后即可开展执业活动。中医诊所应当将本诊所的诊疗范围、中医医师的姓名及其执业范围在诊所的明显位置公示，不得超出备案范围开展医疗活动。具体办法由国务院中医药主管部门拟订，报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审核、发布。”

二、《中医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4号）第二条：“本办法所指的中医诊所，是在中医药理论指导下，运用中药和针灸、拔罐、推拿等

非药物疗法开展诊疗服务，以及中药调剂、汤剂煎煮等中药药事服务的诊所。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服务范围或者存在不可控的医疗安全隐患和风险的，不适用本办法。第三条第三款：县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具体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中医诊所的备案工作。第四条：举办中医诊所的，报拟举办诊所所在地县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备案后即可开展执业活动。”

六、申请条件

1.个人举办中医诊所的，应当具有中医类别《医师资格证书》并经注册后在医疗、预防、保健机构中执业满三年，或者具有《中医（专长）医师资格证书》；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举办中医诊所的，诊所主要负责人应当符合上述要求；

2.符合《中医诊所基本标准》；

3.中医诊所名称符合《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生部令第35号）的规定；

4.符合环保、消防的相关规定；

5.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6.《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规定不得申请设置医疗机构的单位和个人，不得举办中医诊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义诊活动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义诊活动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卫生部关于组织义诊活动实行备案管理的通知》（卫医发【2001】365号）

六、申请条件

经县级以上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核发《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或批准设置的预防、保健机构，在开展义诊活动前15—30日到义诊所在地县级以上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备案。需跨县(区)、市(地、州)或省(区、市)组织义诊时，分别向其所在地和义诊所在地相应的县(区)、市(地、州)、省(区、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备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2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结扎）资格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结扎）资格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1994 年 10 月 27 日主席令第三十三号，2017 年 11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三条：从事本法规定的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的人员，必须经过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的考核，并取得相应的合格证书。从事本法规定的婚前医学检查、施行结扎手术和终止妊娠手术的人员以及从事家庭接生的人员，必须经过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的考核，并取得相应的合格证书。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2001 年 6 月 13 日国务院令第 309 号，2004 年 12 月 10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人员中依据本条例的规定从事与计划生育有关的临床服务人员，应当依照执业医师法和国家有关护士管理的规定，分别取得执业医师、执业助理医师、乡村医生或者护士的

资格，并在依照本条例设立的机构中执业。在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的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应当依照执业医师法的规定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申请注册。具体办法由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卫生行政部门共同制定。

六、申请条件

1.符合《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基本标准》；

2.经县级以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考核合格。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妇幼负责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

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妇幼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4: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4: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结扎）机构执业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结扎）机构执业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1994 年 10 月 27 日主席令第三十三号，2017 年 11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二条：医疗保健机构依照本法规定开展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以及施行结扎手术和终止妊娠手术的，必须符合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条件和技术标准，并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许可。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2001 年 6 月 13 日国务院令第 309 号，2004 年 12 月 10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从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医疗、保健机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在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上注明获准开展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项目，并向同级计划生育行政部门通报。第二十四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从事产前诊断的，

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同意后，由同级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并报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和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备案。从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机构使用辅助生育技术治疗不育症的，由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并向同级计划生育行政部门通报。使用辅助生育技术治疗不育症的具体管理办法，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会同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制定。使用辅助生育技术治疗不育症的技术规范，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征求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意见后制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附件2（一）第50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设立许可，下放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人口计生行政部门。

六、申请条件

1.符合当地医疗保健机构设置规划；

2.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3.符合《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基本标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妇幼股负责人；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妇幼股主管领导；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4: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4: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终止妊娠手术）资格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终止妊娠手术）资格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1994 年 10 月 27 日主席令第三十三号，2017 年 11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三条：从事本法规定的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的人员，必须经过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的考核，并取得相应的合格证书。从事本法规定的婚前医学检查、施行结扎手术和终止妊娠手术的人员以及从事家庭接生的人员，必须经过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的考核，并取得相应的合格证书。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2001 年 6 月 13 日国务院令第 309 号，2004 年 12 月 10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人员中依据本条例的规定从事与计划生育有关的

临床服务人员，应当依照执业医师法和国家有关护士管理的规定，分别取得执业医师、执业助理医师、乡村医生或者护士的资格，并在依照本条例设立的机构中执业。在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的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应当依照执业医师法的规定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申请注册。具体办法由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卫生行政部门共同制定。

六、申请条件

1.符合《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基本标准》；

2.经县级以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考核合格。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妇幼股负责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妇幼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4: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4: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

（变更执业地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变更执业地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149 号)第二十条：医疗机构改变名称、场所、主要负责人、诊疗科目、床位，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具备变更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2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血吸虫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或者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血吸虫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或者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血吸虫病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463号）

第三条国务院卫生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全国血吸虫病防治规划并组织实施。国务院卫生、农业、水利、林业主管部门依照本条例规定的职责和全国血吸虫病防治规划，制定血吸虫病防治专项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有血吸虫病防治任务的地区（以下称血吸虫病防治地区）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农业或者兽医、水利、林业主管部门依照本条例规定的职责，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血吸虫病防治及其监督管理工作。

第七条国务院有关部门、血吸虫病防治地区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对在血吸虫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或者奖励。

六、申请条件

在血吸虫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批准或不予批准的决定。；办

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批准；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批准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奖励证书或奖励文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遗失或损毁补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遗失或损毁补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1994 年 10 月 27 日主席令第三十三号，2017 年 11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二条：医疗保健机构依照本法规定开展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以及施行结扎手术和终止妊娠手术的，必须符合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条件和技术标准，并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许可。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2001 年 6 月 13 日国务院令第 309 号,2004 年 12 月 10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从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医疗、保健机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在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上注明获准开展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项目，并向

同级计划生育行政部门通报。第二十四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从事产前诊断的，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同意后，由同级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并报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和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备案。从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机构使用辅助生育技术治疗不育症的，由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并向同级计划生育行政部门通报。使用辅助生育技术治疗不育症的具体管理办法，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会同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制定。使用辅助生育技术治疗不育症的技术规范，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征求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意见后制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附件2（一）第50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设立许可，下放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人口计生行政部门。

六、申请条件

取得《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妇幼股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妇幼股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5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第六十八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应当组织医疗机构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精神障碍患者的医疗费用按照国家有关社会保险的规定由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将精神障碍患者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或者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保障范围。县级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家庭经济困难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给予资助。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卫生、民政、财政等部门应当加强协调，简化程序，实现属于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的医疗费用由医疗机构与医

疗保险经办机构直接结算。精神障碍患者通过基本医疗保险支付医疗费用后仍有困难，或者不能通过基本医疗保险支付医疗费用的，民政部门应当优先给予医疗救助。

六、申请条件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批准或不予批准的决定。；办

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批准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批准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办理结果。；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师执业注册（助理升执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师执业注册（助理升执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号）

第十三条：“国家实行医师执业注册制度。取得医师资格的，可以向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申请注册。除有本法第十五条规定的情形外，受理申请的卫生行政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三十日内准予注册，并发给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统一印制的医师执业证书。医疗、预防、保健机构可以为本机构中的医师集体办理注册手续。”

二、《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 13 号）

第九条：“拟在医疗、保健机构中执业的人员，应当向批准该机构执业的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申请注册；拟在预防机构中执业的人员，应当向该机构的同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申请注册。”

六、申请条件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第五条：“凡取得医师资格的，均可申请医师执业注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助产技术）资格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助产技术）资格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1994 年 10 月 27 日主席令第三十三号，2017 年 11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三条：从事本法规定的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的人员，必须经过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的考核，并取得相应的合格证书。从事本法规定的婚前医学检查、施行结扎手术和终止妊娠手术的人员以及从事家庭接生的人员，必须经过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的考核，并取得相应的合格证书。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2001 年 6 月 13 日国务院令第 309 号，2004 年 12 月 10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人员中依据本条例的规定从事与计划生育有关的临床服务人员，应当依照执业医师法和国家有关护士管理的规定，分别取得执业医师、执业助理医师、乡村医生或者护士的

资格，并在依照本条例设立的机构中执业。在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的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应当依照执业医师法的规定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申请注册。具体办法由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卫生行政部门共同制定。

六、申请条件

1.符合《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基本标准》；

2.经县级以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考核合格。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妇幼股负责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妇幼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4: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4: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变更项目

（放射治疗、核医学、CT 除外）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变更项目（放射治疗、核医学、CT 除外）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2005 年 9 月 14 日国务院令第 449 号，2014 年 7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八条：……使用放射线同位素和射线装置进行放射诊疗的医疗卫生机构，还应当获得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六、申请条件

（一）已取得《放射诊疗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其机构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机构地址、诊疗场所、诊疗设备和诊疗项目发生改变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监督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监督科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63号）第四条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负责碘缺乏危害防治和碘盐的卫生监督管理工作;国务院授权的盐业主管机构（以下简称国务院盐业主管机构）负责全国碘盐加工、市场供应的监督管理工作。

第六条第二款对在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第二十一条县级以上地方各级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负责对本地区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的卫生监督和碘盐的卫生监督以

及防治效果评估；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盐业主管机构负责对本地区碘盐加工、市场供应的监督管理。

六、申请条件

在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批准或不予批准的决定。；办

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批准；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批准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奖励证书或奖励文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产前诊断结果有异议的医学技术鉴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产前诊断结果有异议的医学技术鉴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第二十五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可以设立医学技术鉴定组织，负责对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和产前诊断结果有异议的进行医学技术鉴定。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国务院令第308号）第三十一条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分为省、市、县三级。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成员应该符合下列任职条件：（一）县级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成员应当具有主治医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二）设区的市级和省级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成员应当具有副主任医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第三十二条当事人对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的结果有异议的，需要进一步确诊的，可以在接到检查或者诊断结果之日起15日内向所在地县级或者设区的市级母婴

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提出书面鉴定申请。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应当自接到鉴定申请之日起30日内作出医学技术鉴定意见，并及时通知当事人。当事人对鉴定意见有异议的，可以自接到鉴定意见通知书之日起15日内向上一级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申请再鉴定。第三十三条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进行医学鉴定时，须有5名以上相关专业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技术成员参加。

六、申请条件

对产前诊断结果有异议的医学技术鉴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

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血吸虫病病人医疗费减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血吸虫病病人医疗费减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血吸虫病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463号）第三十三条国家对农民免费提供抗血吸虫基本预防药物，对经济困难农民的血吸虫病治疗费用予以减免。因工作原因感染血吸虫病的，依照《工伤保险条例》的规定，享受工伤待遇。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血吸虫病病人，不属于工伤的，按照国家规定享受医疗保险待遇。对未参加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的人员因防汛、抗洪抢险患血吸虫病的，按照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的规定解决所需的检查、治疗费用。

六、申请条件

经济困难的农民血吸虫病患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批准或不予批准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批准；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批准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办理结果。；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放射诊疗许可证遗失或损毁补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放射诊疗许可证遗失或损毁补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放射诊疗许可证发放管理程序》第二十三条 医疗机构遗失《放射诊疗许可证》，应当及时在发证机关所在地的主要报刊上刊登遗失公告，并在公告30日后的一个月内向原发证部门申请补办。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监督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监督科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6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6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第二十七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自愿终身只生育一个子女的夫妻，国家发给《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按照国家和省、自治区、直辖市有关规定享受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二、人口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印发 《全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信息管理规范（试行）》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口计生委，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口计生委：为全面、准确、及时监测并掌握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实施情况，促进建立资格确认、资金管理、资金发放、社会监督等各个环节相互衔接、相互制约的运行管理机制，确保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正常、稳定、可持续实施，根据《人口计

生委财政部关于印发全国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扶助制度试点方案的通知》（国人口发〔2007〕78号）的有关规定，我委制定了《全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信息管理规范（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工作认真贯彻实施，并对实施过程中所遇问题及时向我委反馈。

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规定给予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奖励的措施中由其所在单位落实的，有关单位应当执行。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独生子女发生意外伤残、死亡的，按照规定获得扶助。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按照规定应当享受计划生育家庭老年人奖励扶助的，继续享受相关奖励扶助。

六、申请条件

一、具有本省户籍；

二、1933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三、女方年满49周岁；

四、未违反政策法规规定生育或收养子女；

五、现无存活子女或独生子女被依法鉴定为三级以上残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6；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护士执业注册（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护士执业注册（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护士条例》（2008 年 1 月 31 日国务院令第 517 号）第八条：申请护士执业注册的，应当向拟执业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收到申请的卫生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做出决定，对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准予注册，并发给护士执业证书；对不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不予注册，并书面说明理由。2.《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9〕6 号）中“护士执业医疗机构由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批准设立的，下放至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护士执业医疗机构由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批准设立或备案的，下放至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六、申请条件

护士执业注册有效期为5年。护士执业注册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执业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前30日，向原注册部门申请延续注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不需设置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不需设置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1994 年 2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149 号）第十五条：医疗机构执业，必须进行登记，领取《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第十七条：医疗机构执业登记，由批准其设置的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办理。……第二十条：医疗机构改变名称、场所、主要负责人、诊疗科目、床位，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第二十一条：医疗机构歇业，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经登记机关核准后，收缴《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1.设置医疗机构应符合本地区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和医疗机构基本标准；设置人符合《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二条和《河南省医疗机构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条件。申请设

置个体诊所除上述条件外，申请人还应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注册后在医疗、预防、保健机构中执业满五年。申请设置只提供传统中医药服务的中医诊所的调整为备案管理，申请人取得中医类别执业医师执业满 3 年。

2.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应符合医疗机构基本标准，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并取得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或设置医疗机构备案回执；有适合的名称、组织机构、场所、相应的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健康体检服务执业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健康体检服务执业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卫医政发〔2009〕77号）第三条：卫生部负责全国健康体检的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健康体检的监督管理。第五条：医疗机构向核发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卫生行政部门（以下简称登记机关）申请开展健康体检。

六、申请条件

《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卫医政发〔2009〕77号）第四条：具备下列条件的医疗机构，可以申请开展健康体检。

一、具有相对独立的健康体检场所及候检场所，建筑总面积不少于400平方米,每个独立的检查室使用面积不少于6平方米；

二、登记的诊疗科目至少包括内科、外科、妇产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医学影像科和医学检验科；

三、至少具有 2 名具有内科或外科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执业医师，每个临床检查科室至少具有 1 名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执业医师；

四、至少具有 10 名注册护士；

五、具有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0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乡村医生执业（再注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乡村医生执业（再注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2003 年 8 月 5 日国务院令第 386 号）第九条：国家实行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制度。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工作。

六、申请条件

一.在村医疗卫生机构执业；

二.取得《乡村医生执业证书》；

三.5 年有效期内两次考核合格。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医政中医股负责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医政中医股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传染病病人尸体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的尸体进行解剖查验的批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传染病病人尸体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的尸体进行解剖查验的批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卫生部令第17号）

第五十六条医疗保健机构、卫生防疫机构经县级以上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的批准可以对传染病病人尸体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的尸体进行解剖查验。

二、《传染病病人或疑似传染病病人尸体解剖查验规定》（卫生部令第43号）第五条“医疗机构为了查找传染病病因，对在医疗机构死亡的传染病人或疑似传染病病人，经所在地设区的市级卫生行政部门批准，进行尸体解剖查验，并告知死者家

属，做好记录”，第六条“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接到有关部门通知，对在医疗机构外死亡、具有传染病特征的病人尸体应当采取消毒隔离措施；需要查找传染病病因的，经所在地设区的市级卫生行政部门批准，进行尸体解剖查验，并告知死者家属，做好记录”。

六、申请条件

查验机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独立的解剖室及相应的辅助用房，人流、物流、空气流合理，采光良好，其中解剖室面积不少于15平方米；

(二)具有尸检台、切片机、脱水机、吸引器、显微镜、照相设备、计量设备、消毒隔离设备、个人防护设备、病理组织取材工作台、储存和运送标本的必要设备、尸体保存设施以及符合环保要求的污水、污物处理设施；

(三)至少有二名具有副高级以上病理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医师，其中有一名具有正高级病理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医师作为主检人员；

(四)具有健全的规章制度和规范的技术操作规程，并定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批准或不予批准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批准；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批准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办理结果。；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传染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传染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第六条第一款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主管全国传染病防治及其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传染病防治及其监督管理工作。

第十一条对在传染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六、申请条件

在传染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批准或不予批准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批准；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批准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奖励证书或奖励文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

（变更诊疗科目）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变更诊疗科目）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149 号)第二十条：医疗机构改变名称、场所、主要负责人、诊疗科目、床位，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具备变更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

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变更设备（放射治疗、核医学、CT 除外）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变更设备（放射治疗、核医学、CT 除外）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2005 年 9 月 14 日国务院令第 449 号，2014 年 7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八条：……使用放射线同位素和射线装置进行放射诊疗的医疗卫生机构，还应当获得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六、申请条件

（一）已取得《放射诊疗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其机构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机构地址、诊疗场所、诊疗设备和诊疗项目发生改变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监督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监督科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变更床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变更床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1994 年 2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149 号）第十五条：医疗机构执业，必须进行登记，领取《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第十七条：医疗机构执业登记，由批准其设置的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办理。……第二十条：医疗机构改变名称、场所、主要负责人、诊疗科目、床位，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第二十一条：医疗机构歇业，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经登记机关核准后，收缴《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符合医疗机构变更床位相关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2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无偿献血奖励、先进表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无偿献血奖励、先进表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全国无偿献血表彰奖励办法（2014 年修订）》(2014 年 5 月 21 日颁布)第二章　表彰奖项及获奖标准

六、申请条件

符合要求的单位和个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3.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4.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5.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护士执业注册（首次注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护士执业注册（首次注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护士条例》（2008 年 1 月 31 日国务院令第 517 号）第八条：申请护士执业注册的，应当向拟执业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收到申请的卫生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做出决定，对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准予注册，并发给护士执业证书；对不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不予注册，并书面说明理由。2.《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9〕6 号）中“护士执业医疗机构由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批准设立的，下放至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护士执业医疗机构由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批准设立或备案的，下放至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二、在中等职业学校、高等学校完成国家教育部门和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普通全日制3年以上的护理、助产专业课程学习，包括在教学、综合医院完成8个月以上护理临床实习，并取得相应学历证书；

三、通过国家组织的护士执业资格考试；

四、符合《护士执业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健康标准：

（1）无精神病史；

（2）无色盲、色弱、双耳听力障碍；

（3）无影响履行护理职责的疾病、残疾或者功能障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师执业注册（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师执业注册（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号）第十六条：“医师注册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所在的医疗、预防、保健机构应当在三十日内报告准予注册的卫生行政部门，卫生行政部门应当注销注册，收回医师执业证书(一)死亡或者被宣告失踪的;(二)受刑事处罚的;(三)受吊销医师执业证书行政处罚的;(四)依照本法第三十一条规定暂停执业活动期满，再次考核仍不合格的;(五)中止医师执业活动满二年的;(六)有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不宜从事医疗、预防、保健业务的其他情形的。被注销注册的当事人有异议的，可以自收到注销注册通知之日起十五日内，依法申请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第十八条：“医师注册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医师个人或者其所在的医疗、预防、保健机构，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30日内报告注册主管部门，办理注销注册:(一)死亡或者被宣告失踪的;(二)受刑事处罚的;(三)受吊销《医师执业证书》行政处罚的;(四)医师定期考核不合格，并经培训后再次考核仍不合格的;(五)连续两个考核周期未参加医师定期考核的;(六)中止医师执业活动满二年的;(七)身体健康状况不适宜继续执业的;(八)出借、出租、抵押、转让、涂改《医师执业证书》的;(九)在医师资格考试中参与有组织作弊的;(十)本人主动申请的;(十一)国家卫生计生委规定不宜从事医疗、预防、保健业务的其他情形的。

六、申请条件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第十九条:“医师注册后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所在的医疗、预防、保健机构应当自办理相关手续之日起30日内报注册主管部门，办理备案:(一)调离、退休、退职;(二)被辞退、开除;(三)省级以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上述备案满2年且未继续执业的予以注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业病防治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业病防治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 年 10 月 27 日主席令第六十号，2018 年 12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十三条第二款对防治职业病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六、申请条件

对全省职业病防治工作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单位和个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

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批准或不予批准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批准；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批准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奖励证书或奖励文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护士执业注册（军队变入地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护士执业注册（军队变入地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护士条例》（2008 年 1 月 31 日国务院令第 517 号）第八条：申请护士执业注册的，应当向拟执业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收到申请的卫生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做出决定，对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准予注册，并发给护士执业证书；对不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不予注册，并书面说明理由。2.《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9〕6 号）中“护士执业医疗机构由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批准设立的，下放至设区的市级卫生健康部门；护士执业医疗机构由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批准设立或备案的，下放至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六、申请条件

在执业注册有效期内由部队变更至地方执业的护士。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2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变更法定代表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变更法定代表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149 号)第二十条：医疗机构改变名称、场所、主要负责人、诊疗科目、床位，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法人证书已变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 年 10 月 27 日主席令第六十号，2018 年 12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十七条：新建、扩建、改建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以下统称建设项目）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单位在可行性论证阶段应当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医疗机构建设项目可能产生放射性职业病危害的，建设单位应当向卫生行政部门提交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卫生行政部门应当自收到预评价报告之日起三十日内，作出审核决定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未提交预评价报告或者预评价报告未经卫生行政部门审核同意的，不得

开工建设。……第八十九条：对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控制的监督管理，由卫生行政部门依照本法的规定实施。

二、《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06 年 1 月 24 日卫生部令第 46 号，2016 年 1 月 19 日予以修改）第十一条：医疗机构设置放射诊疗项目，应当按照其开展的放射诊疗工作的类别，分别向相应的卫生行政部门提出建设项目卫生审查、竣工验收和设置放射诊疗项目申请：（一）开展放射治疗、核医学工作的，向省级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办理；（二）开展介入放射学工作的，向设区的市级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办理；（三）开展 X 射线影像诊断工作的，向县级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办理。同时开展不同类别放射诊疗工作的，向具有高类别审批权的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办理。

六、申请条件

（一）、委托取得相应资质的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开展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并完成报告的编制；

（二）、预评价报告经专家技术审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监督科负责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监督科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变更名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变更名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149 号)第二十条：医疗机构改变名称、场所、主要负责人、诊疗科目、床位，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符合医疗机构命名规则；

三、政府举办的医疗机构有所在地编制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名称批准文件；企事业单位举办的医疗机构有主管单位和所在地省辖市（直管县市））卫生健康委出具的变更名称批准文件；民办医疗机构有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2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机构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1994 年 2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149 号）第十五条：医疗机构执业，必须进行登记，领取《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第十七条：医疗机构执业登记，由批准其设置的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办理。……第二十条：医疗机构改变名称、场所、主要负责人、诊疗科目、床位，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第二十一条：医疗机构歇业，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经登记机关核准后，收缴《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二、歇业的医疗机构。

三、因合并而终止的医疗机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受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九号）第七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行政机关应当依法办理有关行政许可的注销手续：

（一）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

（二）赋予公民特定资格的行政许可，该公民死亡或者丧失行为能力的；

（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终止的；

（四）行政许可依法被撤销、撤回，或者行政许可证件依法被吊销的；

（五）因不可抗力导致行政许可事项无法实施的；

（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注销行政许可的其他情形。。

六、申请条件

持有《放射诊疗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监督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监督科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663206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6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精神卫生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精神卫生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

第八条第一款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主管全国的精神卫生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的精神卫生工作。第十二条第二款对在精神卫生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六、申请条件

在精神卫生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批准或不予批准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批准；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批准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奖励证书或奖励文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663205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统计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经济普查中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经济普查中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统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国务院令第702号）第三十四条对在经济普查工作中贡献突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由各级经济普查机构给予表彰和奖励。

六、申请条件

先进集体：省辖市、县（市区）、乡镇（街道）、经济功能区普查机构，经普办成员单位。

先进个人：省及省辖市、县（市区）、乡镇（街道）、经济功能区普查机构人员，经普办成员单位有关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政策法规和设计管理股股长；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835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6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农业普查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农业普查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统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全国农业普查条例》（国务院令第 473 号）第三十六条对认真执行本条例，忠于职守，坚持原则，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给予奖励。

六、申请条件

突出贡献集体：省级以下人民政府农业普查机构和农业普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突出贡献个人：参加全省农业普查工作的各类人员，包括各级政府和各有关部门农业普查机构的工作人员、普查指导员、普查员，以及其他对农业普查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有关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政策法规和设计管理股股长；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835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6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统计工作做出突出贡献、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统计工作做出突出贡献、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统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81号)第三十五条对在统计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六、申请条件

符合评比表彰通知中规定的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政策法规和设计管理股股长；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835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6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人口普查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人口普查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统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国务院令第576号）第十条对认真执行本条例，忠于职守、坚持原则，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六、申请条件

一、认真贯彻执行人口普查各项政策及规定，工作高度负责，组织有序、管理到位、保障有力；

二、认真执行人口普查方案及各项工作细则，工作认真负责，一丝不苟，高效率、高质量地完成任务，工作成绩显著；

三、在人口普查工作中，坚持实事求是，依法普查，严守纪律，敢于抵制弄虚作假等违反《统计法》和《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的行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政策法规和设计管理股股长；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

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835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6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农业普查违法行为举报有功人员给予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农业普查违法行为举报有功人员给予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统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全国农业普查条例》（国务院令第 473 号）第四十一条普查办公室应当设立举报电话和信箱，接受社会各界对农业普查违法行为的检举和监督，并对举报有功人员给予奖励。

六、申请条件

对农业普查违法行为进行检举的有功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政策法规和设计管理股股长；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835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6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经济普查违法行为举报有功的个人给予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经济普查违法行为举报有功的个人给予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统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国务院令第 702 号）第三十七条各级经济普查机构应当设立举报电话，接受社会各界对经济普查中单位和个人违法行为的检举和监督，并对举报有功人员给予奖励。

六、申请条件

对经济普查违法行为进行检举的有功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政策法规和设计管理股股长；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835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6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统计中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检举有功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统计中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检举有功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统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1983 年 12 月 8 日主席令第九号，2009 年 6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八条统计工作应当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检举统计中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对检举有功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给予表彰和奖励。

六、申请条件

实名检举，且检举的统计弄虚作假行为经统计执法部门核查属实。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政策法规和设计管理股股长；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835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6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司法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法律援助补贴发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法律援助补贴发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法律援助条例》（国务院令第385号）第二十四条:受指派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律师或者接受安排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社会组织人员在案件结案时，应当向法律援助机构提交有关的法律文书副本或者复印件以及结案报告等材料。法律援助机构收到前款规定的结案材料后，应当向受指派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律师或者接受安排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社会组织人员支付法律援助办案补贴。

六、申请条件

案件承办人员向法律援助机构提交法律援助案件卷宗。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5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民调解员因从事调解工作致伤致残、牺牲的救助、抚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民调解员因从事调解工作致伤致残、牺牲的救助、抚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第十六条：人民调解员从事调解工作，应当给予适当的误工补贴；因从事调解工作致伤致残，生活发生困难的，当地人民政府应当提供必要的医疗、生活救助；在人民调解工作岗位上牺牲的人民调解员，其配偶、子女按照国家规定享受抚恤和优待。

二、中央政法委等六部门《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的意见》（司发[2018]2 号）

（七）强化对人民调解员的工作保障

16.落实人民调解员抚恤政策。司法行政部门应及时了解掌握人民调解员需要救助的情况，协调落实相关政策待遇。符合条

件的人民调解员因从事调解工作致伤致残，生活发生困难的，当地人民政府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提供必要的医疗、生活救助；在人民调解工作岗位上因工作原因死亡的，其配偶、子女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相应的抚恤等相关待遇。探索多种资金渠道为在调解工作中因工作原因死亡、伤残的人民调解员或其亲属提供帮扶。

六、申请条件

1、经由司法行政机关备案的人民调解委员会聘任的调解员

2、在调解工作中致伤致残、牺牲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

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人民调解员补贴发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人民调解员补贴发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第十六条：人民调解员从事调解工作，应当给予适当的误工补贴；因从事调解工作致伤致残，生活发生困难的，当地人民政府应当提供必要的医疗、生活救助；在人民调解工作岗位上牺牲的人民调解员，其配偶、子女按照国家规定享受抚恤和优待。

二、中央政法委等六部门《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的意见》（司发[2018]2号）

（七）强化对人民调解员的工作保障

14．落实人民调解员待遇。地方财政根据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财力状况，适当安排人民调解员补贴经费。人民调解员补贴经费的安排和发放应考虑调解员调解纠纷的数量、质量、难易程度、社会影响大小以及调解的规范化程度。补贴标准由县

级以上司法行政部门商同级财政部门确定，明令禁止兼职取酬的人员，不得领取人民调解员补贴。对财政困难地区，省级要统筹现有资金渠道，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保障。人民调解委员会设立单位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应依法为人民调解员开展工作提供场所、设施等办公条件和必要的工作经费。省（区、市）司法行政部门或人民调解员协会应通过报纸、网络等形式，每半年或一年向社会公开人民调解经费使用情况和工作开展情况，接受社会监督。

六、申请条件

一、经由司法行政机关备案的人民调解委员会聘任的调解员调解的案件

二、该案件需调解成功、协议履行，装订成册，并录入河南省司法行政基层信息管理平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基层法律服务所、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进行表彰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基层法律服务所、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进行表彰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规章】《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37号）

第三十五条 司法行政机关对工作成绩显著、队伍建设良好、管理制度完善的基层法律服务所，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规章】《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38号）

第四十五条 司法行政机关对有突出事迹或者显著贡献的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六、申请条件

一、基层法律服务所表彰奖励条件：

1.模范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行业规范，认真履行法定职责，无违反《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37号）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38号）规定的行为；

2.服从司法行政机关监督管理；

3.基层法律服务所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并得到有效落实，内部管理规范有序；

4.积极开展思想政治教育、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教育及业务培训活动，加强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队伍建设；

5.基层法律服务所各项业务开展业绩突出,法律服务质量、服务效率优异；

6.注重行风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证员执业审核（一般任职）（具有三年以上其他法律职业经历并在公证机构实习一年以上）（县级考核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证员执业审核（一般任职）（具有三年以上其他法律职业经历并在公证机构实习一年以上）（县级考核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第二十一条：担任公证员，应当由符合公证员条件的人员提出申请，经公证机构推荐，由所在地的司法行政部门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审核同意后，报请国务院司法行政部门任命，并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颁发公证员执业证书。

六、申请条件

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二）年龄二十五周岁以上六十五周岁以下；（三）公道正派，遵纪

守法，品行良好；（四）通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取得法律职业资格；（五）在公证机构实习二年以上或者具有三年以上其他法律职业经历并在公证机构实习一年以上，经考核合格。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证员：（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二）因故意犯罪或者职务过失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三）被开除公职的；（四）被吊销公证员、律师执业证书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县级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县级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令】《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75 项：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实施机关：省级或其授权的下一级人民政府司法行政主管部门。

二、【国家级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 号）

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第 10 项：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下放后实施机关为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

三、【规章】《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 138 号）

第九条 设区的市级或者直辖市的区（县）司法行政机关负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颁发《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证》。

四、【国家级规范性文件】《司法部关于学习贯彻修订后的<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工作的通知》（司发通〔2017〕138号）

在设区的市的市辖区原则上不再发展基层法律服务队伍，在农村按需有序发展基层法律服务队伍。

六、申请条件

一、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二、品行良好；

三、身体健康；

四、在基层法律服务所实习满一年或具有二年以上其他法律职业经历；

五、具有下列两种情形之一：

（一）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二）具有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资格证书；

六、无下列情形：

（一）因故意犯罪受到刑事处罚的；

（二）被开除公职的；

（三）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

（四）曾因严重违法违纪违规行为被基层法律服务所解除聘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的；

（五）曾被吊销律师执业证书或者受到停止执业处罚期限未满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法律服务所法定代表人变更县级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基层法律服务所法定代表人变更县级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规章】《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37号）

第十条 基层法律服务所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合伙人、住所和修改章程的，应当由所在地县级司法行政机关审查同意后报设区的市级司法行政机关批准，或者由直辖市的区（县）司法行政机关批准。

第十六条 基层法律服务所设主任一名，根据需要可以设副主任。基层法律服务所主任，除应当取得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证外，还应当有三年以上从事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或者基层司法行政工作的经历。

第十七条 基层法律服务所主任，应当经基层法律服务所民主推选或者按照有关规定产生。

第十八条 基层法律服务所主任为该所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负责管理本所行政事务和组织开展业务工作，负责向所在地县级司法行政机关或者直辖市的区（县）司法行政机关报告工作。

六、申请条件

一、普通合伙制基层法律服务所合伙人会议决定变更法定代表人的；

二、事业体制基层法律服务所组建单位决定变更法定代表人的；

三、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会议决定变更法定代表人的；

四、因基层法律服务所或其法定代表人严重违法违纪违规，被司法行政机关责令整改或追究责任而变更法定代表人的；

五、基层法律服务所法定代表人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变更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变更县级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变更县级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令】《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

附件第 75 项：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实施机关：省级或其授权的下一级人民政府司法行政主管部门。

二、【国家级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 号）

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第 10 项：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下放后实施机关为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

三、【规章】《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 138 号）

第十五条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变更执业机构的，持与原执业的基层法律服务所解除聘用关系、劳动关系的证明和拟变更的基层法律服务所同意接收的证明，按照本办法规定的程序，申请更换《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证》。

四、【国家级规范性文件】《司法部关于学习贯彻修订后的<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工作的通知》（司发通〔2017〕138号）

（从2018年2月1日起）修订后的规章公布施行后在农村基层法律服务所新核准执业的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不得通过变更执业机构在设区的市的市辖区基层法律服务所执业。

六、申请条件

一、与原执业的基层法律服务所解除聘用关系、劳动关系；

二、拟变更的基层法律服务所同意接收；

三、本人承办的业务或工作交接手续已办结；

四、本人与所在基层法律服务所不存在债权债务关系；

五、本人无正在接受调查处理的违反执业纪律的行为；

六、2018年2月1日以后，在县、县级市、济源市基层法律服务所新核准执业的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不得通过变更执业机构到省辖市的市辖区以及国家、省、省辖市（不含济源）设立的各类开发区、新区的基层法律服务所执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证员执业审核（一般任职）（公证机构实习二年以上）（县级考核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证员执业审核（一般任职）（公证机构实习二年以上）（县级考核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第二十一条：担任公证员，应当由符合公证员条件的人员提出申请，经公证机构推荐，由所在地的司法行政部门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审核同意后，报请国务院司法行政部门任命，并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颁发公证员执业证书。

六、申请条件

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二）年龄二十五周岁以上六十五周岁以下；（三）公道正派，遵纪守法，品行良好；（四）通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取得

法律职业资格；（五）在公证机构实习二年以上或者具有三年以上其他法律职业经历并在公证机构实习一年以上，经考核合格。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证员：（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二）因故意犯罪或者职务过失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三）被开除公职的；（四）被吊销公证员、律师执业证书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注销县级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注销县级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令】《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

附件第 75 项：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实施机关：省级或其授权的下一级人民政府司法行政主管部门。

二、【国家级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 号）

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第 10 项：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下放后实施机关为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

三、【规章】《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 138 号）

第十六条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执业核准机关注销并收回《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证》：

（一）因严重违法违纪违规行为被基层法律服务所解除聘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的；

（二）因与基层法律服务所解除聘用合同、劳动合同或者所在的基层法律服务所被注销，在六个月内未被其他基层法律服务所聘用的；

（三）因本人申请注销的；

（四）因其他原因停止执业的。

第二十三条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基层法律服务所可以按照有关规定解除聘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

（一）在年度考核中连续两年被评为不称职的；

（二）严重违反本所规章制度，经多次教育仍不改正的；

（三）无正当理由连续停止执业满三个月的；

（四）因患病或者非因公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基层法律服务工作的。

基层法律服务所按照前款规定与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解除聘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的，应当报所在地县级司法行政机关备案，并按照规定程序办理注销手续。

第四十九条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基层法律服务所可以按照有关规定解除聘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

（一）有本办法第四十六条第一款第十三至第十七项规定行为，情节严重的；

（二）有本办法第四十六条第一款第十八、十九、二十项规定行为之一的；

（三）因故意犯罪受到刑事处罚的。

六、申请条件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办理执业注销：

一、因具有《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第一款第十三至第十七项规定行为，情节严重，被解除聘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的；

二、因具有《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第一款第十八、十九、二十项规定行为之一，被解除聘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的；

三、因故意犯罪受到刑事处罚，被解除聘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的；

四、因其他严重违法违纪违规行为被基层法律服务所解除聘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的；

五、因与基层法律服务所解除聘用合同、劳动合同或者所在的基层法律服务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公民法律援助申请的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公民法律援助申请的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因经济困难或者其他原因没有委托辩护人的，本人及其近亲属可以向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对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法律援助机构应当指派律师为其提供辩护。二、【行政法规】《法律援助条例》（国务院令第 385 号）第五条：直辖市、设区的市或者县级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根据需要确定本行政区域的法律援助机构。法律援助机构负责受理、审查法律援助申请，指派或者安排人员为符合本条例规定的公民提供法律援助。 三、【部门规章】《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程序规定》（司法部令 124 号）第八条：公民因经济困难就《法律援助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事项申请法律援助的，由义务机关所在地、义务人住所地或者被请求人住所地的法律援助机构依

法受理。《法律援助条例》第十一条规定的公民因经济困难申请刑事法律援助的，由办理案件的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所在地的法律援助机构受理。申请人就同一事项向两个以上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的，由最先收到申请的法律援助机构受理。

六、申请条件

一、向应当对相关事项提供法律援助的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

二、符合法律援助事项范围；

三、 申请人及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状况符合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申请条件详见材料表附件（法律援助申请表附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5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律师事务所进行表彰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律师事务所进行表彰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规章】《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 133 号）

第六条 司法行政机关、律师协会应当建立健全律师事务所表彰奖励制度，根据有关规定设立综合性和单项表彰项目，对为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法治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律师事务所进行表彰奖励。

【规章】《律师执业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 134 号）

第五条 司法行政机关、律师协会应当建立健全律师表彰奖励制度，根据有关规定设立综合性和单项表彰项目，对为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法治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律师进行表彰奖励。

六、申请条件

【规章】《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 133 号）

第六条 司法行政机关、律师协会应当建立健全律师事务所表彰奖励制度，根据有关规定设立综合性和单项表彰项目，对为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法治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律师事务所进行表彰奖励。

【规章】《律师执业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34号）

第五条 司法行政机关、律师协会应当建立健全律师表彰奖励制度，根据有关规定设立综合性和单项表彰项目，对为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法治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律师进行表彰奖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8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人民调解委员会和调解员进行表彰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人民调解委员会和调解员进行表彰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第六条：国家鼓励和支持人民调解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对人民调解工作所需经费应当给予必要的支持和保障，对有突出贡献的人民调解委员会和人民调解员按照国家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二、《人民调解委员会及调解员奖励办法》（司法部令第15号）第七条：奖励的审批权限。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和模范人民调解员以及集体和个人的命名表彰，由司法部批准。优秀人民调解委员会和优秀人民调解员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厅（局）批准。地（市）、县级司法局（处）表彰的统称先进人民调解委员会和先进人民调解员，分别由地（市）、县级司法局（处）批准。

六、申请条件

一、人民调解委员会表彰奖励条件：1.经由司法行政机关备案的人民调解委员会 2.符合下列条件的人民调解委员会,给予集体奖励：

（1）组织健全，制度完善；

（2）调解纠纷和防止民间纠纷激化工作成绩显著，连续三年无因民间纠纷引起的刑事案件、自杀事件和群众性械斗；

（3）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预防民间纠纷效果显著；

二、人民调解员表彰奖励条件：1.经由司法行政机关备案的聘请的调解员；2、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人民调解员，给予奖励：

（1）长期从事人民调解工作，勤勤恳恳，任劳任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证员执业机构变更核准（初审）（省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证员执业机构变更核准（初审）（省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公证员执业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02号）第十五条:公证员变更执业机构，应当经所在公证机构同意和拟任用该公证员的公证机构推荐，报所在地司法行政机关同意后，报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行政机关办理变更核准手续。

二、《公证员执业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02号）第二十条第一项:公证员变更执业机构的，经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行政机关核准，予以换发公证员执业证书。

六、申请条件

一、应当经所在公证机构同意和拟任用该公证员的公证机构推荐；

二、报所在地司法行政机关同意；

三、报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行政机关办理变更核准手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法律服务所名称变更县级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基层法律服务所名称变更县级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规章】《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37号）

第十条 基层法律服务所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合伙人、住所和修改章程的，应当由所在地县级司法行政机关审查同意后报设区的市级司法行政机关批准，或者由直辖市的区（县）司法行政机关批准。

二、【国家级规范性文件】《司法部关于学习贯彻修订后的<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工作的通知》（司发通〔2017〕138号）

对现有名称不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其按照法定程序变更名称。

六、申请条件

一、名称不符合《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37号）第八条规定，基层法律服务所主动申请变更的或司法行政机关要求其按照相关规定变更名称的；

二、普通合伙制基层法律服务所合伙人会议决定变更名称的；

三、事业体制基层法律服务所组建单位决定变更名称的；

四、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会议决定变更名称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证员执业审核（考核任职）（县级考核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证员执业审核（考核任职）（县级考核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第二十一条：担任公证员，应当由符合公证员条件的人员提出申请，经公证机构推荐，由所在地的司法行政部门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审核同意后，报请国务院司法行政部门任命，并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颁发公证员执业证书。

六、申请条件

一、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二）年龄二十五周岁以上六十五周岁以下；（三）公道正派，遵纪守法，品行良好；（四）通过国家司法考试；（五）在公证机

构实习二年以上或者具有三年以上其他法律职业经历并在公证机构实习一年以上，经考核合格。

二、符合《公证员执业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02号）第七条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规定，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已经离开原工作岗位的，经考核合格，可以担任公证员：（一)从事法学教学、研究工作，具有高级职称的人员；（二）具有本科以上学历，从事审判、检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律师进行表彰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律师进行表彰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规章】《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 133 号）

第六条 司法行政机关、律师协会应当建立健全律师事务所表彰奖励制度，根据有关规定设立综合性和单项表彰项目，对为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法治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律师事务所进行表彰奖励。

【规章】《律师执业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 134 号）

第五条 司法行政机关、律师协会应当建立健全律师表彰奖励制度，根据有关规定设立综合性和单项表彰项目，对为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法治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律师进行表彰奖励。

六、申请条件

【规章】《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 133 号）

第六条 司法行政机关、律师协会应当建立健全律师事务所表彰奖励制度，根据有关规定设立综合性和单项表彰项目，对为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法治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律师事务所进行表彰奖励。

【规章】《律师执业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34号）

第五条 司法行政机关、律师协会应当建立健全律师表彰奖励制度，根据有关规定设立综合性和单项表彰项目，对为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法治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律师进行表彰奖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8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法律援助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法律援助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法律援助条例》（国务院令第385号）

第九条对在法律援助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有关的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应当给予表彰、奖励。

六、申请条件

1.申报参加河南省优秀法律援助中心评选的县（市、区）法律援助中心，必须是连续两年被所在省辖市综合评定为优秀的单位；省直管县（市）同样须经所在省辖市评定；省辖市法律援助中心自评满90分的可以申报。

2.已被评为河南省优秀法律援助中心满三年需复验的单位，须重新提出申报；逾期未申报的，原称号自动失效。

3.法律援助中心近三年未发生过以下情形：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收取受援人财物的；有针对本机构和人员经查证属实的投诉事项的；挤占、挪用中央、省级法律援助办案专款的；中央、省级法律援助专款被同级财政收回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5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证员执业审核（免职）（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证员执业审核（免职）（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第二十四条：“公证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所在地的司法行政部门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提请国务院司法行政部门予以免职：（一）丧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二）年满六十五周岁或者因健康原因不能继续履行职务的；（三）自愿辞去公证员职务的；（四）被吊销公证员执业证书的。”

六、申请条件

公证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所在地的司法行政部门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提请国务院司法行政部门予以免职：（一）丧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二）年满六十五周岁或者因健康原因不能继续履行职务的；（三）自愿辞去公证员职务的；（四）被吊销公证员执业证书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证员执业机构变更核准（初审）（跨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证员执业机构变更核准（初审）（跨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公证员执业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02号）第十五条：公证员变更执业机构，应当经所在公证机构同意和拟任用该公证员的公证机构推荐，报所在地司法行政机关同意后，报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行政机关办理变更核准手续。公证员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变更执业机构的，经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行政机关核准后，由拟任用该公证员的公证机构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行政机关办理变更核准手续。

二、《公证员执业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02号）第二十条第一项:公证员变更执业机构的，经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行政机关核准，予以换发公证员执业证书。

六、申请条件

一、应当经所在公证机构同意和拟任用该公证员的公证机构推荐；

二、报所在地司法行政机关同意；

三、报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行政机关办理变更核准手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法律服务所注销县级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基层法律服务所注销县级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司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规章】《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37号）

第十一条 基层法律服务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

（一）不符合本办法第七条规定的基层法律服务所应当具备的条件，经限期整改仍不符合相关规定的；

（二）停办或者决定解散的；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终止的其他情形。

基层法律服务所无正当理由停止业务活动满一年的，视为自行停办、解散，应当终止。

第十二条 基层法律服务所在终止事由发生后，应当向社会公告，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清算，并不得受理新的业务。

基层法律服务所应当在清算结束后十五日内，经所在地县级司法行政机关审查后报设区的市级司法行政机关办理注销手续，或者由直辖市的区（县）司法行政机关办理注销手续。基层法律服务所拒不履行公告、清算义务的，可以由县级司法行政机关向社会公告后报设区的市级司法行政机关办理注销手续，或者由直辖市的区（县）司法行政机关向社会公告后办理注销手续。

第三十二条 第二款 在年度考核中，不符合本办法规定条件的基层法律服务所，应当在所在地县级司法行政机关或者直辖市的区（县）司法行政机关监督下，限期整改。期满后仍不符合本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当办理注销手续。

第四十条　司法行政机关对基层法律服务所实施行政处罚的同时，应当责令其限期整改。期满后仍不能改正，不宜继续执业的，由设区的市级或者直辖市的区（县）司法行政机关予以注销。

二、【国家级规范性文件】《司法部关于学习贯彻修订后的<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工作的通知》（司发通〔2017〕138号）

要按照基层法律服务所组织形式和名称管理相关规定，对本辖区内的基层法律服务所进行摸底排查，对组织形式不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其限期整改，期限届满仍不符合规定的，依法办理注销。

六、申请条件

一、基层法律服务所不符合《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37号）第七条规定的条件，被司法行政机关责令限期整改，经限期整改仍不符合相关规定的；

二、基层法律服务所不符合《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37号）第七条以外其它规定条件，被司法行政机关责令限期整改，期满后仍不符合相关规定的；

三、基层法律服务所组织形式不符合相关规定，被司法行政机关责令限期整改，期满后仍不符合相关规定的；

四、司法行政机关实施行政处罚的基层法律服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3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03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税务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企业会计制度）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企业会计制度）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62号）第三十四条第（一）款

“纳税人办理纳税申报时，应当如实填写纳税申报表，并根据不同的情况相应报送下列有关证件、资料：

（一）财务会计报表及其说明材料；”

3.《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纳税人财务会计报表报送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5〕20号）全文

4.《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6 号）附列《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全文

5.《企业会计制度》（财会〔2000〕25 号）全文

6.《财政部关于公布若干废止和失效的会计准则制度类规范性文件目录的通知》（财会〔2015〕3 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除不对外筹集资金、经营规模较小的企业，以及金融保险企业外，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企业，应依照《企业会计制度》要求编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1．除全国千户集团总部及其成员企业外，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纳税人原则上仅需报送《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纳税人财务会计报表报送期间原则上按季度和年度报送，全国千户集团总部及其成员企业按月报送。

3.全国千户集团总部及其成员企业应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纳税人提交资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相关财务报表内容填写符合规定的，受理纳税人申报并录入申报信息。

2.纳税人提交资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制作《税务事项通知书》（补正内容通知），一次性告知纳税人需补齐补正资料的内容。3.纳税人提交资料不符合条件，或纳税人不属于本税务机关管辖范围的，制作《税务事项通知书》（不予受理通知），告知纳税人不予受理的理由。；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事项办结后，如果有资料，将附报资料中要求归档的资料及税务机关发放文书进行归档。；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增值税普通发票核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增值税普通发票核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十五条

“依法办理税务登记的单位和个人，在领取税务登记证件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领购发票。”

六、申请条件

税务机关根据增值税纳税人的申请，核定其使用增值税税控系统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票种、单次（月）领用数量和最高开票限额。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5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误收多缴退抵税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误收多缴退抵税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五十一条

“纳税人超过应纳税额缴纳的税款，税务机关发现后应当立即退还；纳税人自结算缴纳税款之日起三年内发现的，可以向税务机关要求退还多缴的税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税务机关及时查实后应当立即退还；涉及从国库中退库的，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国库管理的规定退还。”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七十八条、第七十九条

“第七十八条税务机关发现纳税人多缴税款的，应当自发现之日起 10 日内办理退还手续；纳税人发现多缴税款，要求退还的，税务机关应当自接到纳税人退还申请之日起 30 日内查实并办理退还手续。

税收征管法第五十一条规定的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的多缴税款退税，不包括依法预缴税款形成的结算退税、出口退税和各种减免退税。

退税利息按照税务机关办理退税手续当天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第七十九条当纳税人既有应退税款又有欠缴税款的，税务机关可以将应退税款和利息先抵扣欠缴税款；抵扣后有余额的，退还纳税人。”

六、申请条件

误收多缴退抵税（费），指因税务机关误收，或纳税人误缴而产生的应退还给纳税人的税款。在实际征收过程中，税务机关发现纳税人超过应纳税额多缴的税款，应当立即退还。纳税人多缴税款的，自结算缴纳税款之日起三年内发现的，可以向税务机关要求退还多缴的税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税务机关应该依照税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办理退还手续。

1. 以下业务也属于误收多缴退抵税范围：

①“营改增”试点纳税人提供应税服务在本地区试点实施之日前已缴纳营业税，本地区试点实施之日（含）后因发生退款减除营业额的，应当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已缴纳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7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发票核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发票核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十五条

“依法办理税务登记的单位和个人，在领取税务登记证件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领购发票。”

六、申请条件

纳税人办理税务登记后需要领用普通发票的，应当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普通发票领用手续。主管税务机关根据纳税人生产经营等情况，确认纳税人使用普通发票票种、单次（月）领用数量和领用方式等内容。

对已报验登记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经营纳税人，税务机关依据其申请核定其使用普通发票票种、单次（月）领用数量和领用方式等内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居民企业企业所得税预缴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居民企业企业所得税预缴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条

“居民企业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境外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应当就其所设机构、场所取得的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以及发生在中国境外但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或者虽设立机构、场所但取得的所得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没有实际联系的，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3.《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五十四条第二款

“企业应当自月份或者季度终了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税务机关报送预缴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预缴税款。”

六、申请条件

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且实际管理机构不在中国境内，但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自季度终了之日起 15 日内向主管税务机关报送《中华人民共和国非居民企业所得税预缴申报表（2019 年版）（F100）》，本报表适用于非居民企业预缴企业所得税税款时填报，自办理 2020 年度第一季度企业所得税预缴申报起启用；非居民企业机构、场所按照《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非居民企业机构场所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12 号）的规定自 2019 年度起汇总纳税的，本报表自办理 2019 年度第一季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跨区域涉税事项信息反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跨区域涉税事项信息反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二十一条“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到外县（市）临时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应当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所在地税务机关填开的外出经营活动税收管理证明，向营业地税务机关报验登记，接受税务管理。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外出经营，在同一地累计超过180天的，应当在营业地办理税务登记手续。”

2.《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跨区域涉税事项报验管理相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38号）第五条第一款“纳税人跨区域经营活动结束后，应当结清经营地税务机关的应纳税款以及其他涉税事项，向经营地的税务机关填报《经营地涉税事项反馈表》。”

六、申请条件

1.纳税人跨区域经营活动结束后，应当结清经营地的税务机关的应纳税款以及其他涉税事项，向经营地的税务机关填报《经营地涉税事项反馈表》。

2.经营地税务机关核对资料，发现纳税人存在欠缴税款、多缴（包括预缴、应退未退）税款等未办结事项的，及时制发《税务事项通知书》，通知纳税人办理。纳税人不存在未办结事项的，经营地税务机关核销报验登记，在《经营地涉税事项反馈表》上签署意见（可使用业务专用章）。

3.经营地税务机关对《经营地涉税事项反馈表》进行核对后，应当及时将相关信息反馈给机构所在地税务机关。纳税人不需要另行向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一照一码户清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一照一码户清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十六条

“第十六条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税务登记内容发生变化的，自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十日内或者在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办理注销登记之前，持有关证件向税务机关申报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税务登记。”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十五条

“第十五条 纳税人发生解散、破产、撤销以及其他情形，依法终止纳税义务的，应当在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办理注销登记前，持有关证件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按照规定不需要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办理注册登记的，应当自有关机关批准或者宣告终止之日起 15 日内，持有关证件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

纳税人因住所、经营地点变动，涉及改变税务登记机关的，应当在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申请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登记前或者住所、经营地点变动前，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并在30日内向迁达地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税务登记。

纳税人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或者被其他机关予以撤销登记的，应当自营业执照被吊销或者被撤销登记之日起15日内，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

3.《税务登记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7号公布，国家税务总局令第36号、第44号、第48号修改）第五章

“第五章 注销登记

第二十八条 纳税人发生解散、破产、撤销以及其他情形，依法终止纳税义务的，应当在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办理注销登记前，持有关证件和资料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按规定不需要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办理注册登记的，应当自有关机关批准或者宣告终止之日起15日内，持有关证件和资料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

纳税人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或者被其他机关予以撤销登记的，应当自营业执照被吊销或者被撤销登记之日起15日内，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

第二十九条 纳税人因住所、经营地点变动，涉及改变税务登记机关的，应当在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申请办理变更、注销登记前，或者住所、经营地点变动前，持有关证件和资料，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并自注销税务登记之日起30日内向迁达地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税务登记。

第三十条 境外企业在中国境内承包建筑、安装、装配、勘探工程和提供劳务的，应当在项目完工、离开中国前15日内，持有关证件和资料，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

第三十一条 纳税人办理注销税务登记前，应当向税务机关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和资料，结清应纳税款、多退（免）税款、滞纳金和罚款，缴销发票、税务登记证件和其他税务证件，经税务机关核准后，办理注销税务登记手续。”

六、申请条件

已实行多证合一、两证整合登记模式的纳税人办理注销登记，须先向税务主管机关申报清税，填写《清税申报表》，税务机关受理后，进行清税，限时办理。清税完毕后根据清税结果向纳税人出具《清税证明》，并将信息共享到交换平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0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采取实际利润额预缴以外的其他企业所得税预缴方式的核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采取实际利润额预缴以外的其他企业所得税预缴方式的核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一百二十七条第二款

“企业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分月或者分季预缴企业所得税时，应当按照月度或者季度的实际利润额预缴；按照月度或者季度的实际利润额预缴有困难的，可以按照上一纳税年度应纳税所得额的月度或者季度平均额预缴，或者按照经税务机关认可的其他方法预缴。预缴方法一经确定，该纳税年度内不得随意变更。”

六、申请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127条，企业所得税分月或分季预缴，由税务机关具体核定。企业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54条规定分月或者分季预缴企业所得税时，应当按照月度或者季度的实际利润额预缴；按照月度或者季度的实际利润额预缴有困难的，可以按照上一纳税年度应纳税所得额的月度或者季度平均额预缴，或者按照经税务机关认可的其他方法预缴。

对采取实际利润额预缴以外的其他企业所得税预缴方式的核定，需经行政许可。

按月度预缴企业所得税的申请人应当于每年1月31日前提出申请；按季度预缴企业所得税的申请人应当于每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7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跨区域涉税事项报告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跨区域涉税事项报告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二十一条“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到外县（市）临时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应当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所在地税务机关填开的外出经营活动税收管理证明，向营业地税务机关报验登记，接受税务管理。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外出经营，在同一地累计超过180天的，应当在营业地办理税务登记手续。”

2.《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跨区域涉税事项报验管理相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38号）第一条“纳税人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临时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向机构所在地的税务机关填报《跨区域涉税事项报告表》。”

六、申请条件

1.纳税人跨省税务机关管辖区域经营的，或省内跨地市经营的，应按规定填报《跨区域涉税事项报告表》。在同一省辖市内跨县（市、区）经营的，不再填报。

2.《跨区域涉税事项报告表》按照跨区域合同期限作为有效期限。

3.机构所在地的税务机关受理，发送给经营地的税务机关。

4.纳税人合同延期的，既可向经营地的税务机关，也可向机构所在地的税务机关发起延期。

5.异地不动产转让和租赁业务不适用跨区域涉税事项报验管理相关制度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43号公布）第二条第一款、第三条第一款

“增值税纳税人（以下简称“纳税人”），年应税销售额超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小规模纳税人标准(以下简称“规定标准”）的，除本办法第四条规定外，应当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一般纳税人登记。

本办法所称年应税销售额，是指纳税人在连续不超过12个月或4个季度的经营期内累计应征增值税销售额，包括纳税申报销售额、稽查查补销售额、纳税评估调整销售额。

销售服务、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以下简称“应税行为”）有扣除项目的纳税人，其应税行为年应税销售额按未扣除之前的

销售额计算。纳税人偶然发生的销售无形资产、转让不动产的销售额，不计入应税行为年应税销售额。”

“年应税销售额未超过规定标准的纳税人，会计核算健全，能够提供准确税务资料的，可以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一般纳税人登记。

本办法所称会计核算健全，是指能够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设置账簿，根据合法、有效凭证进行核算。”

六、申请条件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实行登记制，登记事项由增值税纳税人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

（一）增值税纳税人，年应税销售额超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小规模纳税人标准的，除特殊规定外，应当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一般纳税人登记。

年应税销售额，是指纳税人在连续不超过 12 个月或四个季度的经营期内累计应征增值税销售额，包括纳税申报销售额、稽查查补销售额、纳税评估调整销售额、税务机关代开发票销售额和免税销售额。稽查查补销售额和纳税评估调整销售额计入查补税款申报当月（或当季）的销售额，不计入税款所属期销售额。

财政部和国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居民企业所得税自行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居民企业所得税自行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条

“居民企业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境外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应当就其所设机构、场所取得的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以及发生在中国境外但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或者虽设立机构、场所但取得的所得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没有实际联系的，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3.《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五十四条第二款

“企业应当自月份或者季度终了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税务机关报送预缴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预缴税款。”

六、申请条件

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或虽设立机构、场所但取得的所得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没有实际联系的非居民企业，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在中国境内取得承包工程作业和提供劳务所得并实行指定扣缴的非居民企业，在无扣缴义务人情况下或其他原因需自行向税务机关申报纳税时，2019 年 10 月 1 日之前使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非居民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等报表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 30 号）规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扣缴企业所得税报告表》，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使用《中华人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增值税预缴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增值税预缴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 2016 年第 36 号）全文

3.《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后增值税纳税申报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13 号）全文

4.《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纳税人转让不动产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14 号）全文

5.《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纳税人提供不动产经营租赁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16 号）全文

6.《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纳税人跨县（市、区）提供建筑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17 号）全文

7.《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房地产开发企业销售自行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18 号）全文

8.《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营改增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1 号

9.《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第八条（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4 号）

“小规模纳税人月销售额未超过 10 万元的，当期因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已经缴纳的税款，在增值税专用发票全部联次追回或者按规定开具红字专用发票后，可以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

六、申请条件

纳税人（不含其他个人）跨地（市、州）提供建筑服务、房地产开发企业预售自行开发的房地产项目、纳税人（不含其他个人）出租与机构所在地不在同一县（市）的不动产等按规定需要在项目所在地或不动产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预缴税款的，需填报《增值税预缴税款表》及其他相关资料，向税务机关进行纳税申报。

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现行规定应当预缴增值税税款的小规模纳税人，凡在预缴地实现的月销售额未超过10万元的，当期无需预缴税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资源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资源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水利部关于印发〈水资源税改革试点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税〔2016〕55号）第三条、第十六条

“第三条　利用取水工程或者设施直接从江河、湖泊（含水库）和地下取用地表水、地下水的单位和个人，为水资源税纳税人。纳税人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等规定申领取水许可证。

第十六条　水资源税按季或者按月征收，由主管税务机关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不能按固定期限计算纳税的，可以按次申报纳税。”

3.《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水利部关于印发〈扩大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财税〔2017〕80号）第三条、第十八条

“第三条除本办法第四条规定的情形外，其他直接取用地表水、地下水的单位和个人，为水资源税纳税人，应当按照本办法规定缴纳水资源税。

相关纳税人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等规定申领取水许可证。

第十八条除农业生产取用水外，水资源税按季或者按月征收，由主管税务机关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对超过规定限额的农业生产取用水水资源税可按年征收。不能按固定期限计算纳税的，可以按次申报纳税。

纳税人应当自纳税期满或者纳税义务发生之日起15日内申报纳税。”

六、申请条件

水资源税申报是指直接取用地表水、地下水的单位和个人，为水资源税纳税人，应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填报《水资源税纳税申报表》和税务机关要求的其他资料向税务机关进行纳税申报的业务活动。

水资源税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纳税人取用水资源或者销售水的当日。除农业生产取用水外，水资源税按季征收。对超过规定限额的农业生产取用水水资源税可按年征收。不能按固定期限计算纳税的，可以按次申报纳税。纳税人应当自纳税期满或者纳税义务发生之日起15日内，向其生产经营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资源税税源信息采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资源税税源信息采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水利部关于印发〈扩大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财税〔2017〕80号）第二十二条“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将取用水单位和个人的取水许可、实际取用水量、超计划（定额）取用水量、违法取水处罚等水资源管理相关信息，定期送交税务机关。

纳税人根据水行政主管部门核定的实际取用水量向税务机关申报纳税。税务机关应当按照核定的实际取用水量征收水资源税，并将纳税人的申报纳税等信息定期送交水行政主管部门。税务机关定期将纳税人申报信息与水行政主管部门送交的信息进行分析比对。征管过程中发现问题的，由税务机关与水行政主管部门联合进行核查。”

六、申请条件

水资源税税源信息采集是指纳税人根据税务登记信息、取水许可状态、适用税额等次、水源类型、取用水行业、地下水超采区类型、供水管网是否覆盖等取用水情况，填报《水资源税税源信息采集表》的业务活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车辆购置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车辆购置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第一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购置汽车、有轨电车、汽车挂车、排气量超过一百五十毫升的摩托车（以下统称应税车辆）的单位和个人，为车辆购置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法规定缴纳车辆购置税。”

六、申请条件

（一）一般申报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购置汽车、有轨电车、汽车挂车、排气量超过一百五十毫升的摩托车（以下统称应税车辆）的单位和个人，为车辆购置税的纳税人，自纳税义务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办理车辆购置税申报。

所称购置，是指以购买、进口、自产、受赠、获奖或者其他方式取得并自用应税车辆的行为。

车辆购置税实行一次性征收。购置已征车辆购置税的车辆，不再征收车辆购置税。车辆购置税实行一车一申报制度。

（二）优惠申报

符合申报享受车辆购置税减免优惠条件的纳税人，在申报享受时随申报表报送附列资料，或直接在申报表中填列减免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纳税人延期申报的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纳税人延期申报的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不能按期办理纳税申报或者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的，经税务机关核准，可以延期申报。”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三十七条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或者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确有困难，需要延期的，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向税务机关提出书面延期申请，经税务机关核准，在核准的期限内办理。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期办理纳税申报或者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的，可以延期办理；但是，应当在不可抗力情形消除后立即向税务机关报告。税务机关应当查明事实，予以核准。”

六、申请条件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或者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确有困难需要延期的，应当在申请延期的申报期限之内向税务机关提出书面延期申请，经税务机关核准，可以延期申报。纳税人经核准延期办理纳税申报的，其财务会计报表报送期限可以顺延。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期办理纳税申报或者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的，可以延期办理。但是，应当在不可抗力情形消除后立即向税务机关报告。税务机关应当查明事实，予以核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5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环境保护税纳税申报表>的公告》（2018 年 7 号公告）全文

六、申请条件

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是指为了方便环境保护税申报，减轻纳税人的申报负担，而进行的将纳税人税务登记信息、污染物排放口、排放污染物种类和标准等基础信息等予以采集的一项业务活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其他会计制度）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其他会计制度）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62号）第三十四条第（一）款

“纳税人办理纳税申报时，应当如实填写纳税申报表，并根据不同的情况相应报送下列有关证件、资料：

（一）财务会计报表及其说明材料；”

3.《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纳税人财务会计报表报送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5〕20号）全文（附件2失效）

4.《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6 号）附列《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

5.《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财会〔2004〕7 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其他会计制度包括：《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农民专业化合作社财务会计制度（试行）》、《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工会会计制度》。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财会〔2004〕7 号）规定特征的民间非营利组织，包括依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登记的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寺院、宫观、清真寺、教堂等，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应依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税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编制《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发票核定调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发票核定调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十五条

“依法办理税务登记的单位和个人，在领取税务登记证件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领购发票。”

六、申请条件

对已办理普通发票核定的纳税人，税务机关依据其申请重新核定其使用的普通发票种类、单次（月）领用数量和最高开票限额。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发票验（交）旧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发票验（交）旧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十五条

“依法办理税务登记的单位和个人，在领取税务登记证件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领购发票。”

2.《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国家税务总局令第25号公布，国家税务总局令第37号、第44号、第48号修改）第十五条、第十七条

“第十五条《办法》第十五条所称领购方式是指批量供应、交旧购新或者验旧购新等方式。

第十七条《办法》第十五条所称发票使用情况是指发票领用存情况及相关开票数据。”

六、申请条件

单位和个人用发票时，应当按照税务机关的规定报告发票使用情况，税务机关应当按照规定对已开具发票存根联（记账联）、红字发票和作废发票进行查验，检查发票的开具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2016 年 5 月 1 日起，纳税人销售其取得的不动产和其他个人出租不动产，申请代开发票的，由征收税款的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代开发票部门需再次领取增值税发票的，发票抄报税后，发票管理部门通过系统验旧。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中国税收居民身份证明》开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中国税收居民身份证明》开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具〈中国税收居民身份证明〉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40号发布，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31号修改）第一条

“企业或者个人（以下统称申请人）为享受中国政府对外签署的税收协定(含与香港、澳门和台湾签署的税收安排或者协议)、航空协定税收条款、海运协定税收条款、汽车运输协定税收条款、互免国际运输收入税收协议或者换函(以下统称税收协定)待遇，可以向税务机关申请开具《税收居民证明》。”

2.《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中国税收居民身份证明〉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17号）第一条

“申请人应向主管其所得税的县税务局（以下称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开具《税收居民证明》。中国居民企业的境内、境外分支

机构应由其中国总机构向总机构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合伙企业应当以其中国居民合伙人作为申请人，向中国居民合伙人主管税务机关申请。”

六、申请条件

1.企业或个人（以下称申请人）为享受中国政府签署的税收协定，内地与香港、澳门签署的税收安排以及大陆与台湾签署的税收协议，航空协定税收条款，海运协定税收条款，汽车运输协定税收条款，互免国际运输收入税收协议或者换函的协定待遇，就其构成中国税收居民身份的任一公历年度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开具《中国税收居民身份证明》（以下简称《税收居民证明》）。

2.申请人需填写并向主管其所得税的县税务局（以下统称主管税务机关）递交《中国税收居民身份证明》申请表，主管税务机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5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第七条

“国家建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用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费用的补贴。电器电子产品生产者、进口电器电子产品的收货人或者其代理人应当按照规定履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的缴纳义务。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应当纳入预算管理，其征收、使用、管理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国务院生态环境、资源综合利用、工业信息产业主管部门制订，报国务院批准后施行。制订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的征收标准和补贴标准，应当充分听取电器电子产品生产企业、处理企业、有关行业协会及专家的意见。”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电器电子产品的生产者为基金缴纳义务人，应依照有关规定向其主管税务机关进行缴费申报。基金缴纳义务人销售应征基金产品时缴纳基金。基金缴纳义务人应当自季度终了之日起15日内申报缴纳基金，向主管税务机关报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申报表》。基金缴纳义务人销售或受托加工生产相关电器电子产品，按照从量定额的办法计算应缴纳基金。应缴纳基金的计算公式为：应缴纳基金=销售数量（受托加工数量）×征收标准。自2014年6月1日起，基金缴纳义务人（以下称受托方）受外贸公司（以下称委托方）委托加工电器电子产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定期定额户自行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定期定额户自行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六、申请条件

定期定额户自行申报是指实行定期定额征税的个体工商户依照税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向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税款的业务活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六、申请条件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依据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履行纳税义务，按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填报《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及附表、其他相关资料，向税务机关进行纳税申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印花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印花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第一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属于本法所附《车船税税目税额表》规定的车辆、船舶（以下简称车船）的所有人或者管理人，为车船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法缴纳车船税。"

六、申请条件

1.印花税申报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书立、领受印花税暂行条例所列举凭证的单位和个人应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

及其他有关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填报《印花税纳税申报（报告）表》向税务机关进行纳税申报的业务活动。

2.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纳税人可以叠加享受以前出台的优惠政策和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优惠政策，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优惠政策在计算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小企业会计准则）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小企业会计准则）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62号）第三十四条第（一）款

“纳税人办理纳税申报时，应当如实填写纳税申报表，并根据不同的情况相应报送下列有关证件、资料：

（一）财务会计报表及其说明材料；”

3.《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纳税人财务会计报表报送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5〕20号）全文（附件2失效）

4.《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6 号）附列《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

5.《财政部关于印发〈小企业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11〕17 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所规定的小型企业标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依照《小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1.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纳税人原则上仅需报送《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纳税人财务会计报表报送期间原则上按季度和年度报送。

3.符合规定的小企业，可以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也可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4.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小企业，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本准则未作规范的，可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中的相关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叶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叶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烟叶税法》第九条

“烟叶税按月计征,纳税人应当于纳税义务发生月终了之日起十五日内申报并缴纳税款。”

六、申请条件

烟叶税申报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收购烟叶的单位，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

填报《烟叶税纳税申报表》和《烟叶收购情况表》向烟叶收购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纳税申报的业务活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一照一码户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一照一码户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十六条

“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税务登记内容发生变化的，自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十日内或者在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办理注销登记之前，持有关证件向税务机关申报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税务登记。”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纳税人税细则》第十四条

“纳税人税务登记内容发生变化的，应当自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办理变更登记之日起 30 日内，持有关证件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变更税务登记。纳税人税务登记内容发生变化，不需要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办理变更登

记的，应当自发生变化之日起30日内，持有关证件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变更税务登记。”

3.《税务登记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7号公布，国家税务总局令第36号、第44号、第48号修改）第三章

“第十六条纳税人税务登记内容发生变化的，应当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变更税务登记。

第十七条纳税人已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自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变更登记之日起30日内，向原税务登记机关如实提供下列证件、资料，申报办理变更税务登记：

（一）工商登记变更表及工商营业执照；

（二）纳税人变更登记内容的有关证明文件；

（三）税务机关发放的原税务登记证件（登记证正、副本和登记表等）；

（四）其他有关资料。

第十八条纳税人按照规定不需要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或者其变更登记的内容与工商登记内容无关的，应当自税务登记内容实际发生变化之日起30日内，或者自有关机关批准或者宣布变更之日起30日内，持下列证件到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变更税务登记：

（一）纳税人变更登记内容的有关证明文件；

（二）税务机关发放的原税务登记证件（登记证正、副本和税务登记表等）；

（三）其他有关资料。

第十九条纳税人提交的有关变更登记的证件、资料齐全的，应如实填写税务登记变更表，符合规定的，税务机关应当日办理；不符合规定的，税务机关应通知其补正。

第二十条税务机关应当于受理当日办理变更税务登记。纳税人税务登记表和税务登记证中的内容都发生变更的，税务机关按变更后的内容重新发放税务登记证件；纳税人税务登记表的内容发生变更而税务登记证中的内容未发生变更的，税务机关不重新发放税务登记证件。”

六、申请条件

1.一照一码户市场监管部门信息发生变更

一照一码户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信息发生变更，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报办理变更登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完成信息变更后将变更信息共享至省级信息交换平台，税务机关接收市场监管部门变更信息，经确认后更新税务系统内纳税人对应信息。

2.一照一码户非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信息发生变更

一照一码户生产经营地、财务负责人等非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信息发生变化时，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变更。主管税务机关应将变更后的生产经营地、财务负责人等信息即时共享至信息交换平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增值税普通发票代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增值税普通发票代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十六条

“申请领购发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提出购票申请，提供经办人身份证明、税务登记证件或者其他有关证明，以及财务印章或者发票专用章的印模，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发给发票领购簿。

领购发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凭发票领购簿核准的种类、数量以及购票方式，向主管税务机关领购发票。”

2.《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国家税务总局令第25号公布，国家税务总局令第37号、第44号、第48号修改）第十九条

“《办法》第十六条所称书面证明是指有关业务合同、协议或者税务机关认可的其他资料。”

六、申请条件

税务机关依据纳税人申请，为符合代开条件的单位和个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申请代开发票的范围与对象：

1.凡已办理税务登记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规定向税务机关申请领用并开具与其经营业务范围相应的普通发票，但在销售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销售货物以及税法规定的其他商事活动（餐饮、娱乐业除外）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代开发票：

（1）纳税人虽已领用发票，但临时取得超出领用发票使用范围或者超过领用发票开具限额以外的业务收入，需要开具发票的；

（2）被税务机关依法收缴发票或者停止发售发票的纳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报错误更正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报错误更正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扣缴义务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扣缴义务人报送的其他有关资料。”

六、申请条件

申报错误更正，是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办理纳税申报后，发现申报表存在错误，完成修改更正或作废的过程。申报错误更正

时（除个人所得税）只能全量更正或者申报作废，不允许差额更正或补充申报。申报错误更正后，如涉及补缴税款，应按规定加收滞纳金；如涉及多缴税款，通过退抵税类业务办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民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适用查账征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民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适用查账征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一条、第五十四条

“第一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企业和其他取得收入的组织（以下统称企业）为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依照本法的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适用本法。

第五十四条企业所得税分月或者分季预缴。企业应当自月份或者季度终了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税务机关报送预缴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预缴税款。企业应当自年度终了之日起五个月内，向税务机关报送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并汇算清缴，结清应缴应退税款。企业在报送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时，应当按照规定附送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有关资料。”

六、申请条件

实行查账征收方式申报企业所得税的居民企业（包括境外注册中资控股居民企业）应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向税务机关提交《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第一条

“第一条　为了合理利用城镇土地，调节土地级差收入，提高土地使用效益，加强土地管理，制定本条例。”

3.《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第二条

“在城市、县城、建制镇、工矿区范围内使用土地的单位和个人，为城镇土地使用税(以下简称土地使用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缴纳土地使用税。

前款所称单位，包括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私营企业、股份制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以及其他企业和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家机关、军队以及其他单位；所称个人，包括个体工商户以及其他个人。”

4.《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第八条

“土地使用税按年计算、分期缴纳。缴纳期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

5.《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第一条

“房产税在城市、县城、建制镇和工矿区征收。”

6.《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第二条

“房产税由产权所有人缴纳。产权属于全民所有的，由经营管理的单位缴纳。产权出典的，由承典人缴纳。产权所有人、承典人不在房产所在地的，或者产权未确定及租典纠纷未解决的，由房产代管人或者使用人缴纳。

前款列举的产权所有人、经营管理单位、承典人、房产代管人或者使用人，统称为纳税义务人（以下简称纳税人）。”

六、申请条件

1.产权所有人、经营管理单位、承典人、房产代管人或者使用人，应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县城、建制镇和工矿区征收。房产税由产权所有人缴纳。产权属于全民所有的，由经营管理关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填报《城镇土地使

用税房产税纳税申报表》和要求的相关资料向税务机关进行纳税申报。

2.房产税在城市的单位缴纳。产权出典的，由承典人缴纳。产权所有人、承典人不在房产所在地的，或者产权未确定及租典纠纷未解决的，由房产代管人或者使用人缴纳。产权所有人、经营管理单位、承典人、房产代管人或者使用人，统称为纳税义务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居民企业企业所得税年度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居民企业企业所得税年度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条

“居民企业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境外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应当就其所设机构、场所取得的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以及发生在中国境外但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或者虽设立机构、场所但取得的所得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没有实际联系的，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3.《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五十四条第三款

“企业应当自年度终了之日起五个月内，向税务机关报送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并汇算清缴，结清应缴应退税款。”

4.《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五十五条第一款

“企业在年度中间终止经营活动的，应当自实际经营终止之日起六十日内，向税务机关办理当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

六、申请条件

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且实际管理机构不在中国境内，但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应自年度终了之日起5个月内向主管税务机关报送《中华人民共和国非居民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2019年版）F200》；在年度中间终止经营活动的，应当自实际终止经营之日起60日内向主管税务机关报送《中华人民共和国非居民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2019年版）F200》，并汇算清缴，结清应缴应退税款。该报表适用于非居民企业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填报，自办理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申报起启用；非居民企业机构、场所按照《国家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入库减免退抵税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入库减免退抵税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五十一条

“纳税人超过应纳税额缴纳的税款，税务机关发现后应当立即退还；纳税人自结算缴纳税款之日起三年内发现的，可以向税务机关要求退还多缴的税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税务机关及时查实后应当立即退还；涉及从国库中退库的，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国库管理的规定退还。”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七十八条、第七十九条

“税务机关发现纳税人多缴税款的，应当自发现之日起10日内办理退还手续；纳税人发现多缴税款，要求退还的，税务机关应当自接到纳税人退还申请之日起30日内查实并办理退还手续。

税收征管法第五十一条规定的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的多缴税款退税，不包括依法预缴税款形成的结算退税、出口退税和各种减免退税。

退税利息按照税务机关办理退税手续当天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当纳税人既有应退税款又有欠缴税款的，税务机关可以将应退税款和利息先抵扣欠缴税款；抵扣后有余额的，退还纳税人。”

六、申请条件

入库减免退抵税，指纳税人经批准符合政策规范可以享受减免的税款，由于此前已经缴纳入库，纳税人可以申请退抵已缴纳的税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7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注销税务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注销税务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十六条

“第十六条 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税务登记内容发生变化的，自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十日内或者在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办理注销登记之前，持有关证件向税务机关申报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税务登记。”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十五条

“第十五条　纳税人发生解散、破产、撤销以及其他情形，依法终止纳税义务的，应当在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办理注销登记前，持有关证件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按照规定不需要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办理注册登记的，应当自有关机关批准或者宣告终止之日起15日内，持有关证件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

纳税人因住所、经营地点变动，涉及改变税务登记机关的，应当在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申请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登记前或者住所、经营地点变动前，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并在３０日内向迁达地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税务登记。

纳税人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或者被其他机关予以撤销登记的，应当自营业执照被吊销或者被撤销登记之日起１５日内，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

3.《税务登记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7号公布，国家税务总局令第36号、第44号、第48号修改）第五章

“第五章 注销登记

第二十八条 纳税人发生解散、破产、撤销以及其他情形，依法终止纳税义务的，应当在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办理注销登记前，持有关证件和资料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按规定不需要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办理注册登记的，应当自有关机关批准或者宣告终止之日起15日内，持有关证件和资料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

纳税人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或者被其他机关予以撤销登记的，应当自营业执照被吊销或者被撤销登记之日起15日内，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

第二十九条 纳税人因住所、经营地点变动，涉及改变税务登记机关的，应当在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申请办理变更、注销登记前，或者住所、经营地点变动前，持有关证件和资料，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并自注销税务登记之日起30日内向迁达地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税务登记。

第三十条 境外企业在中国境内承包建筑、安装、装配、勘探工程和提供劳务的，应当在项目完工、离开中国前15日内，持有关证件和资料，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

第三十一条 纳税人办理注销税务登记前,应当向税务机关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和资料，结清应纳税款、多退（免）税款、滞纳金和罚款，缴销发票、税务登记证件和其他税务证件，经税务机关核准后，办理注销税务登记手续。”

六、申请条件

纳税人发生以下情形的，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办理注销税务登记：

1.纳税人发生解散、破产、撤销以及其他情形，依法终止纳税义务的；

2.按规定不需要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者其他机关办理注销登记的，但经有关机关批准或者宣告终止的；

3.纳税人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或者被其他机关予以撤销登记的；

4.境外企业在中国境内承包建筑、安装、装配、勘探工程和提供劳务的，项目完工、离开中国的；

5.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驻在期届满、提前终止业务活动的；

6.非境内注册居民企业经确认终止居民身份的。

该事项不适用实施“一照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0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民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适用核定征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民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适用核定征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一条、第五十四条

“第一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企业和其他取得收入的组织（以下统称企业）为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依照本法的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适用本法。

第五十四条 企业所得税分月或者分季预缴。企业应当自月份或者季度终了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税务机关报送预缴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预缴税款。企业应当自年度终了之日起五个月内，向税务机关报送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并汇算清缴，结清应缴应退税款。企业在报送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时，应当按照规定附送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有关资料。”

六、申请条件

按照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办法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居民企业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向税务机关进行企业所得税年度申报。实行核定定额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不进行汇算清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政府会计准则制度）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政府会计准则制度）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62号）第三十四条第（一）款

“纳税人办理纳税申报时，应当如实填写纳税申报表，并根据不同的情况相应报送下列有关证件、资料：

（一）财务会计报表及其说明材料；”

3.《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纳税人财务会计报表报送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5〕20 号）全文（附件 2 失效）

4.《政府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8 号）全文（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全文

5.《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的通知》（财会〔2017〕25 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各级各类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应依照《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编制《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净资产变动表》、《现金流量表》。

1.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纳税人原则上仅需报送《资产负债表》和《收入费用表》，需进行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的，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申报时报送《净资产变动表》、《现金流量表》。

2.纳税人财务会计报表报送期间原则上按季度和年度报送。

企业根据执行的《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应在税务机关进行财务会计制度及核算软件备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耕地占用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耕地占用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法》第二条、第十二条

“第二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占用耕地建设建筑物、构筑物或者从事非农业建设的单位和个人，为耕地占用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法规定缴纳耕地占用税。

占用耕地建设农田水利设施的，不缴纳耕地占用税。

本法所称耕地，是指用于种植农作物的土地。

第十二条　占用园地、林地、草地、农田水利用地、养殖水面、渔业水域滩涂以及其他农用地建设建筑物、构筑物或者从事非农业建设的，依照本法的规定缴纳耕地占用税。

占用前款规定的农用地的，适用税额可以适当低于本地区按照本法第四条第二款确定的适用税额，但降低的部分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十。具体适用税额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提出，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并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国务院备案。

占用本条第一款规定的农用地建设直接为农业生产服务的生产设施的，不缴纳耕地占用税。”

六、申请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占用耕地建设建筑物、构筑物或者从事非农业建设的单位或者个人，为耕地占用税的纳税人，应当缴纳耕地占用税。占用耕地建设农田水利设施的，不缴纳耕地占用税。耕地，是指用于种植农作物的土地。耕地占用税以纳税人实际占用的耕地面积为计税依据，按照规定的适用税额一次性征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纳税人变更纳税定额的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纳税人变更纳税定额的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四十七条第三款

“纳税人对税务机关采取本条规定的方法核定的应纳税额有异议的，应当提供相关证据，经税务机关认定后，调整应纳税额。”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 47 条第 3 款规定，纳税人对税务机关采取本条规定的方法核定的应纳税额有异议的，应当提供相关证据，经税务机关认定后，调整应纳税额。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7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增值税专用发票核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增值税专用发票核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十五条

“依法办理税务登记的单位和个人，在领取税务登记证件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领购发票。”

六、申请条件

纳税人办理税务登记后需领用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发票领用手续。主管税务机关根据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和自开专票小规模纳税人的申请，核定其使用增值税税控系统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票种、单次（月）领用数量等信息。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5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税收完税证明开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税收完税证明开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税收票证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28 号）第十七条、第四十六条

“第十七条 税收完税证明是税务机关为证明纳税人已经缴纳税款或者已经退还纳税人税款而开具的纸质税收票证。其适用范围是：

（一）纳税人、扣缴义务人、代征代售人通过横向联网电子缴税系统划缴税款到国库（经收处）后或收到从国库退还的税款后，当场或事后需要取得税收票证的；

（二）扣缴义务人代扣代收税款后，已经向纳税人开具税法规定或国家税务总局认可的记载完税情况的其他凭证，纳税人需要换开正式完税凭证的；

（三）纳税人遗失已完税的各种税收票证（《出口货物完税分割单》、印花税票和《印花税票销售凭证》除外），需要重新开具的；

（四）对纳税人特定期间完税情况出具证明的；

（五）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需要为纳税人开具完税凭证情形。

税务机关在确保纳税人缴、退税信息全面、准确、完整的条件下，可以开展前款第四项规定的税收完税证明开具工作，具体开具办法由各省税务机关确定。

第四十六条纳税人遗失已完税税收票证需要税务机关另行提供的，应当登报声明原持有联次遗失并向税务机关提交申请；税款经核实确已缴纳入库或从国库退还的，税务机关应当开具税收完税证明或提供原完税税收票证复印件。”

2.《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试行税务机关向扣缴义务人实行明细申报后的纳税人开具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的通知》（国税发〔2005〕8号）第二条第（一）项

“对实行了扣缴义务人明细申报、信息化程度较好的地区，以及纳入重点管理的纳税人，无论扣缴义务人是否给纳税人开具代扣代收税款凭证，以及纳税人是否提出要求，税务机关均应根据系统内掌握的扣缴义务人明细申报信息和其他涉税信息，汇总纳税人全年个人所得税纳税情况，经核实后，于年度终了

3 个月内，为每一个纳税人按其上年实际缴纳的个人所得税额开具一张完税证明。

纳税人在年度中间因出国、向境外转移财产、对外投资等原因需要完税证明并向税务机关提出要求的，经税务机关核实后，开具其相应期间实际缴纳个人所得税款的完税证明。”

3.《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个人所得税完税凭证开具工作的通知》（国税发〔2010〕63 号）全文

4.《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限售股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征缴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0〕23 号）全文

5.《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税收票证管理办法〉若干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3 年第 34 号）第二条第（三）项

“1.税收完税证明分为表格式和文书式两种。按照《办法》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以及国家税务总局明确规定的其他情形开具的税收完税证明为表格式；按照《办法》第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开具的税收完税证明为文书式，文书式税收完税证明不得作为纳税人的记账或抵扣凭证。

2．《办法》第十三条第（三）项、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所称扣缴义务人已经向纳税人开具的税法规定或国家税务总局认可的记载完税情况的其他凭证，是指记载车船税完税情况的交强险保单、记载储蓄存款利息所得税完税情况的利息清

单等税法或国家税务总局认可的能够作为已完税情况证明的凭证。

3.《办法》第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所称“对纳税人特定期间完税情况出具证明”，是指税务机关为纳税人连续期间的纳税情况汇总开具完税证明的情形。税务机关按照《办法》第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开具完税证明时，必须确保纳税人缴、退税信息全面、准确、完整，具体开具办法由各省税务机关确定。

4.扣缴义务人未按规定为纳税人开具税收票证的，税务机关核实税款缴纳情况后，应当为纳税人开具税收完税证明（表格式）。”

6.《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税收票证管理办法〉若干问题的通知》（税总函〔2013〕339号）附件2全文

7.《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取消简并涉税文书报表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21号）附件13全文

8.《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交易印花税完税凭证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60号）全文

9.《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税务机关纳税服务规范〉2.3版更新事项的通知》（税总办发〔2015〕224号）全文

10.《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个人所得税〈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调整为〈纳税记录〉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55号）全文

11.《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开具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税总办发〔2015〕224号）全文

12.《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布取消一批税务证明以及废止和修改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的决定》（国家税务总局令第48号）附件1全文

六、申请条件

1.税收完税证明是税务机关为证明纳税人已经缴纳税款或者已经退还纳税人税款而开具的凭证。税收完税证明分表格式和文书式两种。开具税收完税证明是指税务机关按规定要求为纳税人开具相关纳税证明文书的业务活动，其适用范围是：

（1）通过横向联网电子缴税系统完成税（费）款的缴纳或者退还后，纳税人、扣缴义务人、代征代售人、缴费人需要纸质税收票证的，税务机关应当开具。

（2）扣缴义务人代扣代收税款后，已经向纳税人开具税法规定或国家税务总局认可的记载完税情况的其他凭证，纳税人需要换开正式完税凭证的；

（3）纳税人遗失已完税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消费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消费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第一条第一款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委托加工和进口本条例规定的消费品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国务院确定的销售本条例规定的消费品的其他单位和个人，为消费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条例缴纳消费税。”

六、申请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委托加工和进口消费税暂行条例规定的消费品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国务院确定的销售规定的消费品的其他单位和个人，依据相关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在规定的纳税申报期限内填报消费税申报表及附表、其他相关资料，向税务机关进行纳税申报。消费税申报表包括烟类应税消费品、卷烟（批发）、酒类、成品油、小汽车、电池、涂料和其他类等。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环境保护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环境保护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第二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管辖的其他海域，直接向环境排放应税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为环境保护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法规定缴纳环境保护税。”

六、申请条件

环境保护税申报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管辖的其他海域，直接向环境排放应税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为环境保护税的纳税人，应依照税收法律、法规，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填报《环境保护税纳税申报表》及税务机关要求的相关资料，向税务机关进行纳税申报，税务机关应当受理，并向纳税人开具环境保护税完税凭证的业务活动。

环境保护税的纳税地点为应税污染物排放地。

环境保护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纳税人排放应税污染物的当日。

环境保护税按月计算，按季申报缴纳。不能按固定期限计算缴纳的，可以按次申报缴纳。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车船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车船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法》第一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属于本法所附《车船税税目税额表》规定的车辆、船舶（以下简称车船）的所有人或者管理人，为车船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法缴纳车船税。”

六、申请条件

车船税申报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车辆、船舶（以下简称车船）的所有人或者管理人为车船税的纳税人，应依照税收

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填报《车船税纳税申报表》及税务机关要求的相关资料向税务机关进行纳税申报，税务机关应当受理，并向纳税人开具含有车船信息完税凭证的业务活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情况土地增值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其他情况土地增值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六条

“计算增值额的扣除项目：

（一）取得土地使用权所支付的金额；

（二）开发土地的成本、费用；

（三）新建房及配套设施的成本、费用，或者旧房及建筑物的评估价格；

（四）与转让房地产有关的税金；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扣除项目。”

3.《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七条

“条例第六条所列的计算增值额的扣除项目，具体为：

（一）取得土地使用权所支付的金额，是指纳税人为取得土地使用权所支付的地价款和按国家统一规定交纳的有关费用。

（二）开发土地和新建房及配套设施（以下简称房增开发）的成本，是指纳税人房地产开发项目实际发生的成本（以下简称房增开发成本），包括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前期工程费、建筑安装工程费、基础设施费、公共配套设施费、开发间接费用。

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包括土地征用费、耕地占用税、劳动力安置费及有关地上、地下附着物拆迁补偿的净支出、安置动迁用房支出等。

前期工程费，包括规划、设计、项目可行性研究和水文、地质、勘察、测绘、“三通一平”等支出。

建筑安装工程费，是指以出包方式支付给承包单位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以自营方式发生的建筑安装工程费。

基础设施费，包括开发小区内道路、供水、供电、供气、排污、排洪、通讯、照明、环卫、绿化等工程发生的支出。

公共配套设施费，包括不能有偿转让的开发小区内公共配套设施发生的支出。

开发间接费用，是指直接组织、管理开发项目发生的费用，包括工资、职工福利费、折旧费、修理费、办公费、水电费、劳动保护费、周转房摊销等。

（三）开发土地和新建房及配套设施的费用（以下简称房地产开发费用），是指与房地产开发项目有关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凡能够按转让房地产项目计算分摊并提供金融机构证明的，允许据实扣除，但最高不能超过按商业银行同类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金额。其他房地产开发费用，按本条（一）、（二）项规定计算的金额之和的5%以内计算扣除。

凡不能按转让房地产项目计算分摊利息支出或不能提供金融机构证明的，房地产开发费用按本条（一）、（二）项规定计算的金额之和的10%以内计算扣除。

上述计算扣除的具体比例，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四）旧房及建筑物的评估价格，是指在转让已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时，由政府批准设立的房地产评估机构评定的重置成本价乘以成新度折扣率后的价格。评估价格须经当地税务机关确认。

（五）与转让房地产有关的税金，是指在转让房地产时缴纳的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印花税。因转让房地产交纳的教育费附加，也可视同税金予以扣除。

（六）根据条例第六条（五）项规定，对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可按本条（一）、（二）项规定计算的金额之和，加计 20%的扣除。”

六、申请条件

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地上的建筑物及其附着物（以下简称转让房地产）并取得收入的非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应当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自转让房地产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内提交房屋及建筑物产权、土地使用权证书，土地转让、房产买卖合同，房地产评估报告及其他与转让房地产有关的资料，向税务机关进行纳税申报，缴纳土地增值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跨区域涉税事项报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跨区域涉税事项报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二十一条“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到外县（市）临时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应当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所在地税务机关填开的外出经营活动税收管理证明，向营业地税务机关报验登记，接受税务管理。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外出经营，在同一地累计超过180天的，应当在营业地办理税务登记手续。”

2.《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跨区域涉税事项报验管理相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38号）第四条“纳税人首次在经营地办理涉税事宜时，向经营地的税务机关报验跨区域涉税事项。”

六、申请条件

1.纳税人首次在经营地办理涉税事宜时，向经营地的税务机关报验，并接受经营地税务机关的管理。经营地税务机关受理纳税人报验信息，反馈报验状态、报验时间、报验机关给机构所在地税务机关。

2.对纳税人通过网上办理并打印的带有电子签章的《跨区域涉税事项报告表》，外出经营地主管税务机关应予以认可，及时办理报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境内机构和个人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合同款项支付情况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境内机构和个人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合同款项支付情况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非居民承包工程作业和提供劳务税收管理暂行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19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境内机构和个人向非居民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项目，从境外取得的与项目款项支付有关的发票和其他付款凭证，应在自取得之日起30日内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报送《非居民项目合同款项支付情况报告表》及付款凭证复印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社会保险费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单位社会保险费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条第一款 用人单位应当自行申报、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非因不可抗力等法定事由不得缓缴、减免。职工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用人单位应当按月将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明细情况告知本人。

六、申请条件

以单位身份参加社会保险费的缴费人按期向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社会保险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增值税专用发票核定调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增值税专用发票核定调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十五条

“依法办理税务登记的单位和个人，在领取税务登记证件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领购发票。”

六、申请条件

税务机关依据已办理增值税专用发票核定纳税人的申请，根据其生产经营变化情况，对其使用税控系统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单次（月）领用量、离线开具时限、离线开具总金额进行调整，以及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最高开票限额予以变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委托代征报告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委托代征报告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十九条第一款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的规定设置帐簿,根据合法、有效凭证记帐,进行核算。”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四十四条第一款

“税务机关根据有利于税收控管和方便纳税的原则，可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委托有关单位和人员代征零星分散和异地缴纳的税收，并发给委托代征证书。受托单位和人员按照代征证书的要求，以税务机关的名义依法征收税款，纳税人不得拒绝；纳税人拒绝的，受托代征单位和人员应当及时报告税务机关。”

六、申请条件

税务机关根据有利于税收控管和方便纳税的原则，可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委托有关单位和人员代征零星分散和异地缴纳的税收，并发给委托代征证书，受托单位和人员按要求以税务机关的名义依法征收税款，按时申报入库。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化事业建设费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化事业建设费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文化经济政策的若干规定》（国发〔1996〕37号）第一条

“开征文化事业建设费为引导和调控文化事业的发展，从1997年1月16起，在全国范围内开征文化事业建设费（地方已开征的不重复征收）。

（一）各种营业性的歌厅、舞厅、卡拉OK歌舞厅、音乐茶座和高尔夫球、台球、保龄球等娱乐场所，按营业收入的3%缴纳文化事业建设费。

（二）广播电台、电视台和报纸、刊物等广告媒介单位以及户外广告经营单位，按经营收入的3%缴纳文化事业建设费。

（三）文化事业建设费由地方税务机关在征收娱乐业、广告业的营业税时一并征收。中央和国家机关所属单位缴纳的文化事

业建设费，由地方税务机关征收后全额上缴中央金库。地方缴纳的文化事业建设费，全额缴入省级金库。

（四）文化事业建设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分另抽中央和省级建立专项资金，用于文化事业建设。文化事业建设费的具体管理和使用办法，由财政部门会同有关主管部门制定。”

六、申请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广告服务的广告媒介单位和户外广告经营单位，以及提供娱乐服务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提供广告服务或娱乐服务取得的计费销售额缴纳文化事业建设费，文化事业建设费的费率为 3%。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财务会计制度及核算软件备案报告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财务会计制度及核算软件备案报告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十九条、第二十条

“第十九条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的规定设置帐簿，根据合法、有效凭证记帐，进行核算。

第二十条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的财务、会计制度或者财务、会计处理办法和会计核算软件，应当报送税务机关备案。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的财务、会计制度或者财务、会计处理办法与国务院或者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有关税收的规定抵触的，依照国务院或者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有关税收的规定计算应纳税款、代扣代缴和代收代缴税款。”

六、申请条件

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应当自领取税务登记证件之日起15日内，将其财务、会计制度或者财务、会计处理办法等信息报送税务机关备案。

纳税人使用计算机记账的，应当在使用前将会计电算化系统的会计核算软件、使用说明书及有关资料报送主管税务机关备案。

非境内注册居民企业应当按照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的规定，编制财务、会计报表，并在领取税务登记证件之日起15日内将企业的财务、会计制度或者财务会计、处理办法及有关资料报送主管税务机关备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附件第 236 项

六、申请条件

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实行最高开票限额管理。最高开票限额，是指单份专用发票开具的销售额合计数不得达到的上限额度。

最高开票限额由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和自开专票小规模纳税人申请，县区级税务机关依法审批。纳税人申请最高开票限额时，需填报《增值税专用发票最高开票限额申请单》。主管税务机关受理纳税人申请以后，根据需要进行实地查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0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代收代缴车船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代收代缴车船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二款

“扣缴义务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扣缴义务人报送的其他有关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法》第六条

“从事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的保险机构为机动车车船税的扣缴义务人，应当在收取保险费时依法代收车船税，并出具代收税款凭证。”

3.《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

“扣缴义务人应当及时解缴代收代缴的税款和滞纳金，并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扣缴义务人向税务机关解缴税款和滞纳金时，

应当同时报送明细的税款和滞纳金扣缴报告。扣缴义务人解缴税款和滞纳金的具体期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地方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

六、申请条件

代收代缴车船税申报是指扣缴义务人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履行代收代缴车船税义务，如实填报《车船税代收代缴报告表》并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的合法凭证及其他相关资料并向税务机关进行纳税申报的业务活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第三十三条

“国家实行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制度。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并为其选择适当的工种和岗位。达不到规定比例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履行保障残疾人就业义务。国家鼓励用人单位超过规定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

2.《残疾人就业条例》第九条

“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达不到其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比例的，应当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六、申请条件

未按规定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等用人单位应当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用人单

位应按规定时限向所在地的税务机关申报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用人单位申报时应提供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实际安排残疾人就业人数、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等信息，并保证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增值税普通发票核定调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增值税普通发票核定调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十五条

“依法办理税务登记的单位和个人，在领取税务登记证件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领购发票。”

六、申请条件

税务机关依据已办理增值税普通发票核定纳税人的申请，根据其生产经营变化情况，对其使用税控系统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单次（月）领用量、最高开票限额、离线开具时限、离线开具总金额予以变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服务贸易等项目对外支付税务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服务贸易等项目对外支付税务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服务贸易等项目对外支付税务备案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告2013年第40号发布，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31号修改）第一条

“境内机构和个人向境外单笔支付等值5万美元以上(不含等值5万美元，下同)下列外汇资金，除本公告第三条规定的情形外，均应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进行税务备案：

(一)境外机构或个人从境内获得的包括运输、旅游、通信、建筑安装及劳务承包、保险服务、金融服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专有权利使用和特许、体育文化和娱乐服务、其他商业服务、政府服务等服务贸易收入；

(二)境外个人在境内的工作报酬，境外机构或个人从境内获得的股息、红利、利润、直接债务利息、担保费以及非资本转移的捐赠、赔偿、税收、偶然性所得等收益和经常转移收入；

(三)境外机构或个人从境内获得的融资租赁租金、不动产的转让收入、股权转让所得以及外国投资者其他合法所得。”

六、申请条件

1.境内机构和个人向境外单笔支付等值5万美元以上（不含等值5万美元，下同）下列外汇资金，除《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服务贸易等项目对外支付税务备案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3年第40号发布，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31号修改）第3条规定的情形外，均应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进行税务备案：

（1）境外机构或个人从境内获得的包括运输、旅游、通信、建筑安装及劳务承包、保险服务、金融服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专有权利使用和特许、体育文化和娱乐服务、其他商业服务、政府服务等服务贸易收入；

（2）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契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契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契税暂行条例》第一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转移土地、房屋权属，承受的单位和个人为契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缴纳契税。”

六、申请条件

契税申报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转移土地、房屋权属，承受的单位和个人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自纳税义务发生之日起10日内，填报《契税纳税申报表》和

其他相关资料，向土地、房屋所在地的税务征收机关办理纳税申报的业务活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按照会计准则、会计制度等要求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全国千户集团总部，应在每年5月31日前附报上一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关联申报和同期资料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42号），年度发生跨境关联交易，且合并该企业财务报表的最终控股企业所属企业集团已准备主体文档或者年度关联交易总额超过10亿元的企业，应当准备主体文档，并在主体文档中包含企业集团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主体文档（合并财务报表）应

当在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会计年度终了之日起12个月内准备完毕，并应当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六、申请条件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填报《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一般纳税人适用）》及附表、其他相关资料，向税务机关进行纳税申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增值税专用发票代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增值税专用发票代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十六条

“申请领购发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提出购票申请，提供经办人身份证明、税务登记证件或者其他有关证明，以及财务印章或者发票专用章的印模，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发给发票领购簿。

领购发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凭发票领购簿核准的种类、数量以及购票方式，向主管税务机关领购发票。”

2.《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国家税务总局令第25号公布，国家税务总局令第37号、第44号、第48号修改）第十九条

“《办法》第十六条所称书面证明是指有关业务合同、协议或者税务机关认可的其他资料。”

六、申请条件

已办理税务登记的小规模纳税人（包括个体经营者）以及国家税务总局确定的其他可予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行为、需要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时，可向其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代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存款账户账号报告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存款账户账号报告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62号）第十七条　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应当自开立基本存款账户或者其他存款账户之日起15日内，向主管税务机关书面报告其全部账号；发生变化的，应当自变化之日起15日内，向主管税务机关书面报告。

2.《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全国统一税收执法文书式样的通知》（国税发〔2005〕179号）全文

3.《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税务登记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6〕37号）第三条扣缴税款登记

按照税收征管法实施细则第十三条的规定，个人所得税扣缴义务人应当到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办理扣缴税款登记,领取扣缴税款登记证。对临时发生扣缴义务的扣缴义务人，

不发扣缴税款登记证；对已办理税务登记的扣缴义务人，不发扣缴税款登记证，由税务机关在其税务登记证副本上登记扣缴税款事项。

扣缴义务人识别号按照扣缴义务人所在地行政区域码加组织机构代码编制。

4.《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规范纳税人填报涉税文书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10〕106 号）附件

5.《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快推行办税事项同城通办的通知》(税总发〔2016〕46 号）附件二

6.《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十七条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持税务登记证件，在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和其他存款账户，并将其全部账号向税务机关报告。

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应当在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的账户中登录税务登记证件号码，并在税务登记证件中登录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的账户账号。

税务机关依法查询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开立账户的情况时，有关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应当予以协助。

7.《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改<纳税人存款账户账号报告表>式样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35 号）

六、申请条件

存款账户账号报告是指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应当自开立基本存款账户或者其他存款账户之日起15日内，向主管税务机关书面报告其全部存款账户账号；发生变化的，应当自发生变化之日起15日内，向主管税务机关书面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土地增值税预征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土地增值税预征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第二条

“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地上的建筑物及其附着物（以下简称转让房地产）并取得收入的单位和个人，为土地增值税的纳税义务人(以下简称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条例缴纳土地增值税。”

3.《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五条

“根据条例第十条的规定，纳税人应按照下列程序办理纳税手续：

（一）纳税人应在转让房地产合同签订后的七日内，到房地产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并向税务机关提交房屋及建筑物产权、土地使用权证书，土地转让、房产买卖合同，房地产评估报告及其他与转让房地产有关的资料。

纳税人因经常发生房地产转让而难以在每次转让后申报的，经税务机关审核同意后，可以定期进行纳税申报，具体期限由税务机关根据情况确定。

（二）纳税人按照税务机关核定的税额及规定的期限缴纳土地增值税。”

4.《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纳税人在项目全部竣工结算前转让房地产取得的收入，由于涉及成本确定或其他原因，而无法据以计算土地增值税的，可以预征土地增值税，待该项目全部竣工、办理结算后再进行清算，多退少补。具体办法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地方税务局根据当地情况制定。”

六、申请条件

1.纳税人在项目全部竣工结算前转让房地产取得的收入，由于涉及成本确定或其他原因，而无法据以计算土地增值税的，可以预征土地增值税，待该项目全部竣工、办理结算后再进行清算，多退少补。

2.纳税人在项目全部竣工结算前，由于涉及成本确定或其他原因而无法据以计算土地增值税的，应当依照税收法律、法规、

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填报《土地增值税项目登记表》，向税务机关进行纳税申报，预缴土地增值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资源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资源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暂行条例》第一条、第二条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暂行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条例所附《资源税税目税率表》中所列部分税目的征税范围限定如下：

（一）原油，是指开采的天然原油，不包括人造石油。

（二）天然气，是指专门开采或者与原油同时开采的天然气。

（三）煤炭，是指原煤，不包括洗煤、选煤及其他煤炭制品。

（四）其他非金属矿原矿，是指上列产品和井矿盐以外的非金属矿原矿。

（五）固体盐，是指海盐原盐、湖盐原盐和井矿盐。

液体盐，是指卤水。”

纳税人应当自纳税期满或者纳税义务发生之日起 15 日内申报纳税。”

六、申请条件

资源税申报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及管辖海域开采应税矿产品或者生产盐的单位和个人，应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填报《资源税纳税申报表》和税务机关要求的其他资料向税务机关进行纳税申报的业务活动。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我省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 50%的税额幅度减征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纳税人可以叠加享受以前出台的优惠政策和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企业会计准则）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财务报表报送与信息采集（企业会计准则）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财政部关于公布若干废止和失效的会计准则制度类规范性文件目录的通知》（财会〔2015〕3号）全文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3.《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62号）第三十四条第（一）款

“纳税人办理纳税申报时，应当如实填写纳税申报表，并根据不同的情况相应报送下列有关证件、资料：

（一）财务会计报表及其说明材料；”

4.《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纳税人财务会计报表报送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5〕20号）全文

5.《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6号）附列《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1号——现金流量表》全文

6.《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令33号）全文

7.《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6号）全文

8.《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7号）附列《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全文

9.《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全文

10.《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纳税人应当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和报送财务会计报表，不得编制提供虚假的财务会计报表。纳税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对报送的财务会计报表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

1.纳税人无论有无应税收入、所得和其他应税项目，或者在减免税期间，均必须按其所适用的会计制度编制财务报表，并按

规定的时限向主管税务机关报送；其所适用的会计制度规定需要编报相关附表以及会计报表附注、财务情况说明书、审计报告的，应当随同财务会计报表一并报送。

2.纳税人财务会计报表报送期间原则上按季度和年度报送，全国千户集团总部及其成员企业按月报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所得税汇总纳税总分机构信息报告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所得税汇总纳税总分机构信息报告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57号公布，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6号修改） 第二十二条

“总机构应将其所有二级及以下分支机构（包括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分支机构）信息报其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内容包括分支机构名称、层级、地址、邮编、纳税人识别号及企业所得税主管税务机关名称、地址和邮编。

分支机构（包括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分支机构）应将其总机构、上级分支机构和下属分支机构信息报其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内容包括总机构、上级机构和下属分支机构名称、层级、地址、邮编、纳税人识别号及企业所得税主管税务机关名称、地址和邮编。

上述备案信息发生变化的，除另有规定外，应在内容变化后30日内报总机构和分支机构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并办理变更税务登记。

分支机构注销税务登记后15日内，总机构应将分支机构注销情况报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并办理变更税务登记。”

2.《国家税务总局关于3项企业所得税事项取消审批后加强后续管理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6号）第二条“取消“收入全额归属中央的企业下属二级及二级以下分支机构名单的备案审核”的后续管理

收入全额归属中央的企业（本条简称中央企业）所属二级及二级以下分支机构名单发生变化的，按照以下规定分别向其主管税务机关报送相关资料：

（一）中央企业所属二级分支机构名单发生变化的，中央企业总机构应将调整后情况及分支机构变化情况报送主管税务机关。

（二）中央企业新增二级及以下分支机构的，二级分支机构应将营业执照和总机构出具的其为二级或二级以下分支机构证明文件，在报送企业所得税预缴申报表时，附送其主管税务机关。

新增的三级及以下分支机构，应将营业执照和总机构出具的其为三级或三级以下分支机构证明文件，报送其主管税务机关。”

3.《国家税务总局　财政部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非居民企业机构场所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12号）第六条

“汇总纳税的各机构、场所应在首次办理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申报时，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报送以下信息资料：

（一）主要机构、场所名称及纳税人识别号；

（二）全部被汇总机构、场所名称及纳税人识别号；

（三）符合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条件的财务会计核算制度安排。

已按上款规定报送的信息资料发生变更的，汇总纳税的各机构、场所应在发生变更后首次办理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申报时，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报告变化情况。”

六、申请条件

1．居民企业所得税汇总纳税总分机构信息报告

总机构应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填报《企业所得税汇总纳税总分机构信息备案表》，将其所有二级及以下分支机构（包括不就地分摊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二级分支机构）信息报其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内容包括分支机构名称、层级、地址、邮编、纳税人识别号及企业所得税主管税务机关名称、地址和邮编。

分支机构（包括不就地分摊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二级分支机构）应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填报《企业所得税汇总纳税总分机构信息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境内机构和个人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项目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境内机构和个人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项目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非居民承包工程作业和提供劳务税收管理暂行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19号公布）第五条第三款、第七条

“第五条第三款境内机构和个人向非居民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项目的，应当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向主管税务机关报送《境内机构和个人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项目报告表》，并附送非居民的税务登记证、合同、税务代理委托书复印件或非居民对有关事项的书面说明等资料。

第七条境内机构和个人向非居民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项目合同发生变更的，发包方或劳务受让方应自变更之日起10日内

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报送《非居民项目合同变更情况报告表》。”

六、申请条件

境内机构和个人向非居民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项目的，应当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向主管税务机关报送《境内机构和个人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项目报告表》等资料。境内机构和个人向非居民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项目合同发生变更的，发包方或劳务受让方应自变更之日起10日内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报送《非居民项目合同变更情况报告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民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适用查账征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民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适用查账征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一条、第五十四条

“第一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企业和其他取得收入的组织（以下统称企业）为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依照本法的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适用本法。

第五十四条企业所得税分月或者分季预缴。企业应当自月份或者季度终了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税务机关报送预缴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预缴税款。企业应当自年度终了之日起五个月内，向税务机关报送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并汇算清缴，结清应缴应退税款。企业在报送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时，应当按照规定附送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有关资料。”

3.《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41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实行查账征收方式申报企业所得税的居民企业（包括境外注册中资控股居民企业）应当在纳税年度终了之日起5个月内，在年度中间终止经营活动的应当在实际终止经营之日起60日内，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自行计算本纳税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应纳所得税额和本纳税年度应补（退）税额，向税务机关提交《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进行年度纳税申报。

纳税年度中间新开业（包括试生产、试经营）或纳税年度中间终止经营活动的纳税人，无论是否在减税、免税期间，也无论盈利或亏损，均应按照企业所得税法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汇算清缴结算多缴退抵税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汇算清缴结算多缴退抵税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五十一条

“纳税人超过应纳税额缴纳的税款，税务机关发现后应当立即退还；纳税人自结算缴纳税款之日起三年内发现的，可以向税务机关要求退还多缴的税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税务机关及时查实后应当立即退还；涉及从国库中退库的，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国库管理的规定退还。”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七十八条、第七十九条

“第七十八条税务机关发现纳税人多缴税款的，应当自发现之日起 10 日内办理退还手续；纳税人发现多缴税款，要求退还的，税务机关应当自接到纳税人退还申请之日起 30 日内查实并办理退还手续。

税收征管法第五十一条规定的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的多缴税款退税，不包括依法预缴税款形成的结算退税、出口退税和各种减免退税。

退税利息按照税务机关办理退税手续当天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第七十九条当纳税人既有应退税款又有欠缴税款的，税务机关可以将应退税款和利息先抵扣欠缴税款；抵扣后有余额的，退还纳税人。”

六、申请条件

1. 以下业务也属于汇算清缴结算多缴退抵税：

“营改增”试点纳税人提供应税服务，按照国家有关营业税政策规定差额征收营业税的，因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不足以抵减允许扣除项目金额，截至本地区试点实施之日尚未扣除的部分，不得在计算试点纳税人本地区试点实施之日后的销售额时予以抵减，应当向原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营业税。

纳税人在批准临时占用耕地的期限内恢复所占耕地原状的，全额退还已缴纳的耕地占用税业务应通过“汇算清缴结算退税”办理。

对房产税、城镇土地税税源信息修改，以及增值税、消费税申报税款小于预缴税款，导致发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7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附加税（费）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附加税（费）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第二条

“凡缴纳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是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纳税义务人（以下简称纳税人），都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

3.《国务院关于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国发〔1986〕50号）第二条

“凡缴纳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除按照《国务院关于筹措农村学校办学经费的通知》（国发[1984]174 号文）的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都应当依照本规定缴纳教育费附加。”

4.《财政部关于统一地方教育附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10〕98 号）第一条

“统一开征地方教育附加。尚未开征地方教育附加的省份，省级财政部门应按照《教育法》的规定，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尽快研究制定开征地方教育附加的方案，报省级人民政府同意后，由省级人民政府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报财政部审批。”

六、申请条件

凡缴纳增值税、消费税的单位和个人，都是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的缴纳义务人。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以纳税人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税额为计费依据，费率分别为 3%、2%，与增值税、消费税同时缴纳。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增值税、消费税汇总纳税报告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增值税、消费税汇总纳税报告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38号）第二十二条第一款

“（一）固定业户应当向其机构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总机构和分支机构不在同一县（市）的，应当分别向各自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经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财政、税务机关批准，可以由总机构汇总向总机构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二、《电力产品增值税征收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10号）第四条

“电力产品增值税的征收，区分不同情况，分别采取以下征税办法：

（一）发电企业（电厂、电站、机组，下同）生产销售的电力产品，按照以下规定计算缴纳增值税：

1.独立核算的发电企业生产销售电力产品，按照现行增值税有关规定向其机构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或具备一般纳税人核算条件的非独立核算的发电企业生产销售电力产品，按照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计算方法计算增值税，并向其机构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2.不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且不具有一般纳税人核算条件的非独立核算的发电企业生产销售的电力产品，由发电企业按上网电量，依核定的定额税率计算发电环节的预缴增值税，且不得抵扣进项税额，向发电企业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计算公式为：

预征税额=上网电量×核定的定额税率

（二）供电企业销售电力产品，实行在供电环节预征、由独立核算的供电企业统一结算的办法缴纳增值税，具体办法如下：

1.独立核算的供电企业所属的区县级供电企业，凡能够核算销售额的，依核定的预征率计算供电环节的增值税，不得抵扣进项税额，向其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不能核算销售额的，由上一级供电企业预缴供电环节的增值税。计算公式为：

预征税额=销售额×核定的预征率

2.供电企业随同电力产品销售取得的各种价外费用一律在预征环节依照电力产品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征收增值税，不得抵扣进项税额。

（三）实行预缴方式缴纳增值税的发、供电企业按照隶属关系由独立核算的发、供电企业结算缴纳增值税，具体办法为：

独立核算的发、供电企业月末依据其全部销售额和进项税额，计算当期增值税应纳税额，并根据发电环节或供电环节预缴的增值税税额，计算应补（退）税额，向其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计算公式为：

应纳税额=销项税额-进项税额

应补（退）税额=应纳税额-发（供）电环节预缴增值税额

独立核算的发、供电企业当期销项税额小于进项税额不足抵扣，或应纳税额小于发、供电环节预缴增值税税额形成多交增值税时，其不足抵扣部分和多交增值税额可结转下期抵扣或抵减下期应纳税额。

（四）发、供电企业的增值税预征率（含定额税率，下同），应根据发、供电企业上期财务核算和纳税情况、考虑当年变动因素测算核定，具体权限如下：

1.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发、供电企业增值税预征率由预缴增值税的发、供电企业所在地和结算增值税的发、供电企业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税务局共同测算，报国家税务总局核定；

2.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的发、供电企业增值税预征率由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税务局核定。

发、供电企业预征率的执行期限由核定预征率的税务机关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的变化情况确定。

（五）不同投资、核算体制的机组，由于隶属于各自不同的独立核算企业，应按上述规定分别缴纳增值税。

（六）对其他企事业单位销售的电力产品，按现行增值税有关规定缴纳增值税。

（七）实行预缴方式缴纳增值税的发、供电企业，销售电力产品取得的未并入上级独立核算发、供电企业统一核算的销售收入，应单独核算并按增值税的有关规定就地申报缴纳增值税。”

3.《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四条

“纳税人到外县（市）销售或者委托外县（市）代销自产应税消费品的，于应税消费品销售后，向机构所在地或者居住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纳税人的总机构与分支机构不在同一县（市）的，应当分别向各自机构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经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或者其授权的财政、税务机关批准，可以由总机构汇总向总机构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委托个人加工的应税消费品，由委托方向其机构所在地或者居住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进口的应税消费品，由进口人或者其代理人向报关地海关申报纳税。”

4.《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连锁经营企业增值税纳税地点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7〕97号）第一条

“一、对跨地区经营的直营连锁企业，即连锁店的门店均由总部全资或控股开设，在总部领导下统一经营的连锁企业，凡按照国内贸易部《连锁店经营管理规范意见》（内贸政体法字〔1997〕第24号）的要求，采取微机联网，实行统一采购配送商品，统一核算，统一规范化管理和经营，并符合以下条件的，可对总店和分店实行由总店向其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统一申报缴纳增值税：

1.在直辖市范围内连锁经营的企业，报经直辖市国家税务局会同市财政局审批同意；

2.在计划单列市范围内连锁经营的企业，报经计划单列市国家税务局会同市财政局审批同意；

3.在省（自治区）范围内连锁经营的企业，报经省（自治区）国家税务局会同省财政厅审批同意；

4.在同一县（市）范围内连锁经营的企业，报经县（市）国家税务局会同县（市）财政局审批同意。”

5.《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固定业户总分支机构增值税汇总纳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9号）全文

6.《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消费税纳税人总分支机构汇总缴纳消费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42 号）全文

7.《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邮政企业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5 号）第一条，第二条，第三条，第八条，第十五条

“第一条 为规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邮政企业增值税征收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以下称增值税条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以下称试点实施办法）及现行增值税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邮政企业，是指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所属提供邮政服务的企业。

第二条 经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者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和税务局批准，可以汇总申报缴纳增值税的邮政企业，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邮政企业（以下称总机构）应当汇总计算总机构及其所属邮政企业（以下称分支机构）提供邮政服务的增值税应纳税额，抵减分支机构提供邮政服务已缴纳（包括预缴和查补，下同）的增值税额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总机构发生除邮政服务以外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按照增值税条例、试点实施办法及相关规定就地申报纳税。

第八条 分支机构提供邮政服务,按照销售额和预征率计算应预缴税额，按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不得抵扣进项税额。计算公式为：

应预缴税额=（销售额+预订款）×预征率

销售额为分支机构对外（包括向邮政服务接受方和本总、分支机构外的其他邮政企业）提供邮政服务取得的收入；预订款为分支机构向邮政服务接受方收取的预订款。

销售额不包括免税项目的销售额；预订款不包括免税项目的预订款。

分支机构发生除邮政服务以外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按照增值税条例、试点实施办法及相关规定就地申报纳税。

第十五条 分支机构的预征率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者计划单列市税务局商同级财政部门确定。”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铁路运输企业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6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九条

“第二条经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批准，汇总申报缴纳增值税的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所属运输企业（含下属站段，下同）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中国铁路总公司所属运输企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缴增值税，中国铁路总公司汇总向机构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第四条　中国铁路总公司应当汇总计算本部及其所属运输企业提供铁路运输服务以及与铁路运输相关的物流辅助服务（以下称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的增值税应纳税额，抵减所属运输企业提供上述应税服务已缴纳（包括预缴和查补，下同）的增值税额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中国铁路总公司发生除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以外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按照增值税条例、试点实施办法及相关规定就地申报纳税。

第九条　中国铁路总公司所属运输企业提供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按照除铁路建设基金以外的销售额和预征率计算应预缴税额，按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不得抵扣进项税额。计算公式为：

应预缴税额=（销售额-铁路建设基金）×预征率

销售额是指为旅客、托运人、收货人和其他铁路运输企业提供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取得的收入。

其他铁路运输企业，是指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所属运输企业以外的铁路运输企业。

中国铁路总公司所属运输企业发生除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以外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按照增值税条例、试点实施办法及相关规定就地申报纳税。”

9.《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电信企业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26 号）第一条，第二条，第三条，第八条，第十四条

“第一条为规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电信企业增值税征收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以下简称增值税条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以下简称试点实施办法）及现行增值税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电信企业，是指中国电信集团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提供电信服务的企业。

第二条经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者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和国家税务局批准，可以汇总申报缴纳增值税的电信企业，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电信企业（以下简称总机构，具体名单见附件 1）应当汇总计算总机构及其所属电信企业（以下简称分支机构）提供电信服务及其他应税服务的增值税应纳税额，抵减分支机构提供电信服务及其他应税服务已缴纳（包括预缴和查补，下同）的增值税额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总机构发生除电信服务及其他应税服务以外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按照增值税条例及相关规定就地申报纳税。

第八条分支机构提供电信服务及其他应税服务，按照销售额和预征率计算应预缴税额，按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不得抵扣进项税额。计算公式为：

应预缴税额=（销售额＋预收款）×预征率

销售额为分支机构对外（包括向电信服务及其他应税服务接受方和本总机构、分支机构外的其他电信企业）提供电信服务及其他应税服务取得的收入；预收款为分支机构以销售电信充值卡（储值卡）、预存话费等方式收取的预收性质的款项。

销售额不包括免税项目的销售额；预收款不包括免税项目的预收款。

分支机构发生除电信服务及其他应税服务以外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按照增值税条例及相关规定就地申报纳税。

第十四条分支机构的预征率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者计划单列市国家税务局商同级财政部门确定。”

10.《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的通知》（税总发〔2015〕74 号）附件 2

1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1 第四十六条第一款“（一）固定业户应当向其机构所在地或者居住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总机构和分支机构不在同一县（市）的，应当分别向各自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经财政部和国家税

务总局或者其授权的财政和税务机关批准，可以由总机构汇总向总机构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税收征收管理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23 号）第六条第一款

“（一）原以地市一级机构汇总缴纳营业税的金融机构，营改增后继续以地市一级机构汇总缴纳增值税。

同一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范围内的金融机构，经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税务局和财政厅(局)批准，可以由总机构汇总向总机构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增值税。”

13.《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取消一批税务证明事项的决定》（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46 号）全文

14.《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增值税消费税有关涉税事项办理程序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36 号）第二条

“自 2017 年 11 月 1 日起，纳税人同时申请汇总缴纳增值税和消费税的，在汇总纳税申请资料中予以说明即可，不需要就增值税、消费税分别报送申请资料。”

六、申请条件

固定业户应当向其机构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总机构和分支机构不在同一县（市）的，应当分别向各自所在地的

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经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财政、税务机关批准，可以由总机构汇总向总机构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20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民企业清算企业所得税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民企业清算企业所得税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一条、第五十五条

“第一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企业和其他取得收入的组织（以下统称企业）为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依照本法的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适用本法。

第五十五条　企业在年度中间终止经营活动的，应当自实际经营终止之日起六十日内，向税务机关办理当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

企业应当在办理注销登记前，就其清算所得向税务机关申报并依法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申请条件

因解散、破产、重组等原因终止生产经营活动，或不再持续经营，需依法对资产、债权、债务进行清算的居民企业，应当在办理注销登记之前，以整个清算期间作为一个纳税年度，依法计算清算所得及其应纳所得税，自清算结束之日起 15 日内，向税务机关报送《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清算所得税申报表》及附表、其他相关资料，进行纳税申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选择按小规模纳税人纳税的情况说明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选择按小规模纳税人纳税的情况说明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年应税销售额超过小规模纳税人标准的其他个人按小规模纳税人纳税；非企业性单位、不经常发生应税行为的企业可选择按小规模纳税人纳税。”

2.《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43号公布）第七条

“年应税销售额超过规定标准的纳税人符合本办法第四条第一项规定的，应当向主管税务机关提交书面说明（附件2）。”

六、申请条件

（一）销售服务、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的纳税人，年应税销售额超过规定标准但不经常发生应税行为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可选择按照小规模纳税人纳税；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

修配劳务的纳税人，非企业性单位、不经常发生应税行为的企业可选择按小规模纳税人纳税。

（二）在2019年12月31日前，符合以下条件的一般纳税人，可选择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统一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标准的通知》（财税【2018】33号）第二条的规定，转登记为小规模纳税人，或选择继续作为一般纳税人：转登记日前连续12个月（以1个月为1个纳税期）或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工会经费代征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工会经费代征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税务机关代收费项目管理的通知》（国税发〔2005〕160 号）全文

2.《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主席令第五十七号）第四十二条

“工会经费的来源：（一）工会会员缴纳的会费；（二）建立工会组织的企业、事业单位、机关按每月全部职工工资总额的百分之二向工会拨缴的经费；（三）工会所属的企业、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四）人民政府的补助；（五）其他收入。前款第二项规定的企业、事业单位拨缴的经费在税前列支。工会经费主要用于为职工服务和工会活动。经费使用的具体办法由中华全国总工会制定。”

3.《河南省工会条例》（河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17 号）第三十条

“建立工会的企业、非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应当按照上月全部职工工资总额的百分之二向工会拨缴当月的工会经费，并如实向工会提供全部职工人数和工资总额的相关数据。

由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和机关的工会经费应当列入同级财政年度预算，按照每月全部职工工资总额的百分之二按时足额拨付。

企业、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逾期拨缴或者未足额拨缴工会经费的，应当及时补缴。无正当理由拖延或者拒不拨缴工会经费的，基层工会或者上级工会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并按国家规定加收滞纳金。”

六、申请条件

工会经费代征申报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河南省工会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税务机关代收费项目管理的通知》和全国总工会的有关规定，建立工会组织的单位按每月全部职工工资总额 2%向同级税务部门申报缴纳工会经费；未建立工会组织的单位按每月全部职工工资总额 2%向同级税务部门申报缴纳工会筹备金的业务活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增值税即征即退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增值税即征即退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一、促进残疾人就业限额即征即退政策依据：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教育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 2004 年第 39 号）第一条第 7 项

“对特殊教育学校举办的企业可以比照福利企业标准，享受国家对福利企业实行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单位是否可以同时享受多项增值税优惠政策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61 号）全文

3.《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3 年第 73 号）全文

4.《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相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55 号）全文

5.《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6 年第 52 号）全文

6.《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33 号）全文

二、资源综合利用即征即退政策依据：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 2015 年第 78 号）全文

2.《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90 号）全文

三、软件产品超税负退税政策依据：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若干政策的通知》（财税 2005 年 165 号）第十一条第（二）款

“纳税人销售软件产品并随同销售一并收取的软件安装费、维护费、培训费等收入，应按照增值税混合销售的有关规定征收增值税，并可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对软件产品交付使用后，按期或按次收取的维护、技术服务费、培训费等不征收增值税。”

2.《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1 年第 100 号）全文

四、管道运输企业超税负退税政策依据：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有关劳务派遣服务、收费公路通行费抵扣等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6 年第 47 号）第三条第（四）项

“一般纳税人提供管道运输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按照《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3〕106 号）第二条有关规定适用的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部分即征即退政策。”

2.《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 2016 年第 36 号）附件 3 第二条第一款

“一般纳税人提供管道运输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五、符合条件的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超税负退税政策依据：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有关劳务派遣服务、收费公路通行费抵扣等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6 年第 47 号）第三条（四）

“一般纳税人提供管道运输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按照《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3〕106 号）第二条有关规定适用的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部分即征即退政策。”

2.《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 2016 年第 36 号）附件 3 第二条第二款

“经人民银行、银监会或者商务部批准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商务部授权的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和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批准的从事融资租赁业务和融资性售后回租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2016年5月1日后实收资本达到1.7亿元的，从达到标准的当月起按照上述规定执行；2016年5月1日后实收资本未达到1.7亿元但注册资本达到1.7亿元的，在2016年7月31日前仍可按照上述规定执行，2016年8月1日后开展的有形动产融资租赁业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业务不得按照上述规定执行。”

飞机维修劳务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依据：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飞机维修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年第102号）全文

光伏发电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依据：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年第66号）全文

2.《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年第81号）

黄金、铂金及铂金制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依据：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铂金及其制品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3年第86号）第二条、第四条

“二、对中博世金科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销售的进口铂金，以上海黄金交易所开具的《上海黄金交易所发票》(结算联)为依据，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采取按照进口铂金价格计算退税的办法，具体如下：

即征即退的税额计算公式：

进口铂金平均单价＝σ｛［（当月进口铂金报关单价×当月进口铂金数量）＋上月末库存进口铂金总价值］÷(当月进口铂金数量＋上月末库存进口铂金数量)｝

金额=销售数量×进口铂金平均单价÷（1＋17％）

即征即退税额＝金额×17％

中博世金科贸有限责任公司进口的铂金没有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销售的，不得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四、国内铂金生产企业自产自销的铂金也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新型墙体材料即征即退政策依据：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5 年第 73 号）全文

风力发电即征即退政策依据：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5 年第 74 号）全文

黄金期货交易即征即退政策依据：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期货交易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5号）全文

2.《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交易增值税征收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8〕46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增值税即征即退，按规定缴纳的税款，由税务机关征收入库后，再由税务机关按规定的程序给予部分或全部退税已纳税款。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受理条件的业务包括：促进残疾人就业限额即征即退；资源综合利用即征即退；软件产品（包括动漫软件）超税负退税；管道运输企业超税负退税；符合条件的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超税负退税；飞机维修劳务增值税即征即退；大型水电企业增值税超税负即征即退；光伏发电增值税即征即退和黄金、铂金及铂金制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新型墙体材料即征即退；风力发电即征即退。

1.促进残疾人就业限额即征即退：适用于生产销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7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身份信息报告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身份信息报告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十三条“扣缴义务人应当自扣缴义务发生之日起30日内，向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办理扣缴税款登记，领取扣缴税款登记证件；税务机关对已办理税务登记的扣缴义务人，可以只在其税务登记证件上登记扣缴税款事项，不再发给扣缴税款登记证件。”

二、《税务登记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7号公布，国家税务总局令第36号、第44号、第48号修改）第二条“企业，企业在外地设立的分支机构和从事生产、经营的场所，个体工商户和从事生产、经营的事业单位，均应当按照《税收征管法》及《实施细则》和本办法的规定办理税务登记。前款规定以外的纳税人，除国家机关、个人和无固定生产、经营场

所的流动性农村小商贩外，也应当按照《税收征管法》及《实施细则》和本办法的规定办理税务登记。根据税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负有扣缴税款义务的扣缴义务人（国家机关除外），应当按照《税收征管法》及《实施细则》和本办法的规定办理扣缴税款登记。”

三、《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税务登记管理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21号）第一条

“一、无照户纳税人的管理

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应办而未办工商营业执照，或不需办理工商营业执照而需经有关部门批准设立但未经有关部门批准的（简称无照户纳税人），应当自纳税义务发生之日起30日内申报办理税务登记。税务机关对无照户纳税人核发临时税务登记证及副本，并限量供应发票。

无照户纳税人已领取营业执照或已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或自有关部门批准设立之日起30日内，向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税务登记，税务机关核发税务登记证及副本；已领取临时税务登记证及副本的，税务机关应当同时收回并做作废处理。”

六、申请条件

不适用“多证合一”、“两证整合”的纳税人，满足以下情形的纳税人应办理纳税人（扣缴义务人）身份信息报告：

1.未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但经有关部门批准设立的；

2.因经营地址变更等原因，注销后恢复开业的；

3.有独立的生产经营权、在财务上独立核算并定期向发包人或者出租人上交承包费或租金的承包承租人；

4.境外企业在中国境内承包建筑、安装、装配、勘探工程和提供劳务的；

5.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应经有关部门批准设立但未经有关部门批准的；

6.非境内注册居民企业收到居民身份认定书的；

7.根据税收法律、行政法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民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适用核定征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民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适用核定征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纳税人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申报期限、申报内容如实办理纳税申报，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以及税务机关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纳税人报送的其他纳税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一条、第五十四条

“第一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企业和其他取得收入的组织（以下统称企业）为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依照本法的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适用本法。

第五十四条 企业所得税分月或者分季预缴。企业应当自月份或者季度终了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税务机关报送预缴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预缴税款。企业应当自年度终了之日起五个月内，向税务机关报送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并汇算清缴，结清应缴应退税款。企业在报送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时，应当按照规定附送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有关资料。”

六、申请条件

按照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办法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居民企业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向税务机关填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和年度纳税申报表（B 类）》及其他相关资料，向税务机关进行企业所得税月（季）度申报。按照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办法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居民企业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向税务机关进行企业所得税月（季）度申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发票领用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发票领用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税务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十五条

“依法办理税务登记的单位和个人，在领取税务登记证件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领购发票。”

六、申请条件

已办理税务登记的单位和个人，在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发票领用手续后，可以按税务机关确认的发票种类、数量、开票限额以及领用方式，到税务机关申请领用发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下步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规定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363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363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水利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补偿项目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补偿项目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2016年修改）附件第170项：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实施机关：各级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流域管理机构。

二、《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4〕5号）附件第28项：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备注：仅取消水利部审批权，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权仍然保留。

三、《农田水利条例》（国务院令第669号）第二十四条：新建、改建、扩建建设工程确需占用农业灌溉水源、农田水利工

程设施的，应当与取用水的单位、个人或者农田水利工程所有权人协商，并经有管辖权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同意。

六、申请条件

新建、改建、扩建建设工程确需占用农业灌溉水源、农田水利工程设施的，应当与取用水的单位、个人或者农田水利工程所有权人协商，并经有管辖权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同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仝国峰；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仝国峰；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仝国峰；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仝国峰；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仝国峰；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七条：依法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的生产建设项目中的水土保持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应当验收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二十六条：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应当验收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入使用。分期建设、分期投入使用的生产建设项目，其相应的水土保持设施应当分期验收。

三、《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生产建设

单位应在向社会公开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后、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向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报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

四、《河南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豫水办保〔2017〕33号）：生产建设单位在按要求提供报备材料的同时，要将提交的报备材料录入水行政主管部门的信息系统。

六、申请条件

依法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生产建设项目，其报备材料包括：1.向社会公开方式复印件；2.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3.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4.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生产建设单位对第1、2项材料、第三方机构和水土保持监测机构分别对3、4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李凤；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李凤；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宋治彬；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张红卫；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宋治彬；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市建设废除围堤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市建设废除围堤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 年修正）第三十四条：城市建设不得擅自填堵原有河道沟叉、贮水湖塘洼淀和废除原有防洪围堤。确需填堵或者废除的，应当经城市人民政府批准。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书;(2)建设项目所依据的文件;(3)建设项目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初步方案;(4)占用河道管理范围内土地情况及该建设项目防御洪涝的设防标准与措施;(5)说明建设项目对河势变化、堤防安全,河道行洪、河水水质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6）对于重要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还应编制更详尽的防洪评价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邓文青；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

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工程规划同意书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工程规划同意书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年修正）第十九条：建设水工程，必须符合流域综合规划。在国家确定的重要江河、湖泊和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江河、湖泊上建设水工程，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报请批准前，有关流域管理机构应当对水工程的建设是否符合流域综合规划进行审查并签署意见；在其他江河、湖泊上建设水工程，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报请批准前，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按照管理权限对水工程的建设是否符合流域综合规划进行审查并签署意见。水工程建设涉及防洪的，依照防洪法的有关规定执行；涉及其他地区和行业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求有关地区和部门的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 年修正）第十七条：在江河、湖泊上建设防洪工程和其他水工程、水电站等，应当符合防洪

规划的要求；水库应当按照防洪规划的要求留足防洪库容。前款规定的防洪工程和其他水工程、水电站未取得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签署的符合防洪规划要求的规划同意书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六、申请条件

按照《河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豫水计〔2011〕20号）确定的审批权限，属于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邓文青；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利工程质量等级核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利工程质量等级核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根据 2017 年 12 月 22 日发布的《水利部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水利部令第 49 号），修改《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 7 号）第十四条为第十三条，修改为“工程竣工验收前，质量监督机构应对工程质量结论进行核备。未经质量核备的工程，项目法人不得报验，工程主管部门不得验收。”

二、根据水利行业标准《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5.3.5　工程项目质量，在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后，由监理单位进行统计并评定工程项目质量等级，经项目法人认定后，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核定。”

三、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水利工程质量监督规程(DB41/T 1297—2016）》“工程项目质量，在单位工程质量核定合格后，由

监理单位（当监理单位为两家或两家以上时，由项目法人（现场管理机构）指定一家监理单位）进行统计并评定工程项目质量等级，经竣工验收自查，项目法人（现场管理机构）认定质量等级后报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核定。”

六、申请条件

工程项目质量，在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后，由监理单位进行统计并评定工程项目质量等级，经项目法人认定后，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核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周莉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周莉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朱继云；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朱继云；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朱继云；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利工程开工报告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利工程开工报告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1998 年水利部（水建[1998]16 号）印发，2017 年水利部令第 49 号修改）第八条 2.水利工程具备《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规定（试行）》规定的开工条件后，主体工程方可开工建设。项目法人或者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开工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将开工情况的书面报告报项目主管单位和上一级主管单位备案。

二、《水利部关于水利工程开工审批取消后加强后续监管工作的通知》（水建管〔2013〕331 号） 4、项目法人应当自工程开工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将开工情况的书面报告报项目主管单位和上一级主管单位备案，以便监督管理。

六、申请条件

项目法人应当自工程开工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将开工情况的书面报告报项目主管单位和上一级主管单位备案，以便监督管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邓文青；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8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水法》第十九条建设水工程，必须符合流域综合规划。在国家确定的重要江河、湖泊和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江河、湖泊上建设水工程，未取得有关流域管理机构签署的符合流域综合规划要求的规划同意书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在其他江河、湖泊上建设水工程，未取得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按照管理权限签署的符合流域综合规划要求的规划同意书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水工程建设涉及防洪的，依照防洪法的有关规定执行；涉及其他地区和行业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求有关地区和部门的意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十七条第二款前款规定的防

洪工程和其他水工程、水电站未取得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签署的符合防洪规划要求的规划同意书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三十八条：在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桥梁、码头和其他拦河、跨河、临河建筑物、构筑物，铺设跨河管道、电缆，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防洪标准和其他有关的技术要求，工程建设方案应当依照防洪法的有关规定报经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二十七条：建设跨河、穿河、穿堤、临河的桥梁、码头、道路、渡口、管道、线缆、取水、排水等工程设施，应当符合防洪标准、岸线规划、航运要求和其他技术要求，不得危害堤防安全、影响河势稳定、妨碍行洪畅通；其工程建设方案未经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前述防洪要求审查同意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三十三条：在洪泛区、蓄滞洪区内建设非防洪建设项目，应当就洪水对建设项目可能产生的影响和建设项目对防洪可能产生的影响作出评价，编制洪水影响评价报告，提出防御措施。洪水影响评价报告未经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第三十三条：在国家基本水文测站上下游建设影响水文监测的工程，建设单位应当采取相应措施，在征得对该站有管理权限的水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方

可建设。因工程建设致使水文测站改建的，所需要的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

六、申请条件

按照《河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水利厅简化整合投资项目涉水行政审批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豫水计〔2017〕22号），符合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核、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国家基本水文测站上下游建设影响水文监测工程的审批具备的条件，属于河南省水利厅受理的情况。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邓文青；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 年主席令第三十九号）第二十五条：在山区、丘陵区、风沙区以及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开办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建设单位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按照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采取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措施。没有能力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的，应当委托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机构编制。

水土保持方案应当包括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的范围、目标、措施和投资等内容。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的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原审批机关

批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需要作出重大变更的，应当经原审批机关批准。原审批机关批准。

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6〕65号）

六、申请条件

生产建设单位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按照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采取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措施。没有能力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的，应当委托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机构编制。

水土保持方案应当包括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的范围、目标、措施和投资等内容。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的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需要作出重大变更的，应当经原审批机关批准。原审批机关批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李凤；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李凤；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

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宋治彬；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张红卫；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宋治彬；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9〕38号）

2、《河南省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指导意见》（豫水保〔2020〕10号）

六、申请条件

符合《河南省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指导意见》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李凤；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李凤；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宋治彬；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张红卫；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宋治彬；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7 号，2018 年修正）第十七条：禁止在坝体修建码头、渠道、堆放杂物、晾晒粮草。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鱼塘的，须经大坝主管部门批准，并与坝脚和泄水、输水建筑物保持一定距离，不得影响大坝安全、工程管理和抢险工作。

六、申请条件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国家计委水政〔1992〕7 号）第五条：(1)申请书;(2)建设项目所依据的文件;(3)建设项目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初步方案;(4)占用河道管理范围内土地情况及该建设项目防御洪涝的设防标准与措施;(5)说明建设项目对河势变化、堤防安全,河道行洪、河

水水质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6）对于重要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还应编制更详尽的防洪评价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邓文青；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钻探、开采地下资源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钻探、开采地下资源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88号，2018年修正）第二十五条：在河道管理范围内进行下列活动，必须报经河道主管机关批准；涉及其他部门的，由河道主管机关会同有关部门批准：（一）采砂、取土、淘金、弃置砂石或者淤泥；（二）爆破、钻探、挖筑鱼塘；（三）在河道滩地存放物料、修建厂房或者其他建筑设施；（四）在河道滩地开采地下资源及进行考古发掘。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书;(2)建设项目所依据的文件;(3)建设项目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初步方案;(4)占用河道管理范围内土地情况及

该建设项目防御洪涝的设防标准与措施;(5)说明建设项目对河势变化、堤防安全,河道行洪、河水水质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6）对于重要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还应编制更详尽的防洪评价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邓文青；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项目占用防洪规划保留区用地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项目占用防洪规划保留区用地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十六条：“防洪规划确定的河道整治计划用地和规划建设的堤防用地范围内的土地，经土地管理部门和水行政主管部门会同有关地区核定，报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批准后，可以划定为规划保留区；该规划保留区范围内的土地涉及其他项目用地的，有关土地管理部门和水行政主管部门核定时，应当征求有关部门的意见。规划保留区依照前款规定划定后，应当公告。 前款规划保留区内不得建设与防洪无关的工矿工程设施；在特殊情况下，国家工矿建设项目确需占用前款规划保留区内的土地的，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基本建设程序报请批准，并征求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意见。防洪规划确定的扩大或者开辟的人工排洪道用地范围内的土地，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和水行政主

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有关地区核定，报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批准后，可以划定为规划保留区，适用前款规定。”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十六条：“防洪规划确定的河道整治计划用地和规划建设的堤防用地范围内的土地，经土地管理部门和水行政主管部门会同有关地区核定，报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批准后，可以划定为规划保留区；该规划保留区范围内的土地涉及其他项目用地的，有关土地管理部门和水行政主管部门核定时，应当征求有关部门的意见。规划保留区依照前款规定划定后，应当公告。 前款规划保留区内不得建设与防洪无关的工矿工程设施；在特殊情况下，国家工矿建设项目确需占用前款规划保留区内的土地的，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基本建设程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邓文青；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法人验收质量结论核定核备(分部工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法人验收质量结论核定核备(分部工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根据 2017 年 12 月 22 日发布的《水利部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水利部令第 49 号），修改《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验收管理规定》第十六条为“法人验收后，质量评定结论应当报该项目的质量监督机构核备。未经核备的，不得组织下一阶段验收”。

二、根据水利行业标准《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5.3.3 分部工程质量，在施工单位自评合格后，由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分部工程验收的质量结论由项目法人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核备。”

三、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水利工程质量监督规程(DB41/T 1297—2016）》“11　核备核定”、“附录 K　验收质量结论核定

（核备）报送资料清单表、附录L　工程验收质量结论核查表、附录M　水利工程质量缺陷备案登记表”等。

六、申请条件

分部工程质量，在施工单位自评合格后，由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

分部工程验收应由项目法人主持。分部工程验收通过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由项目法人报关验收质量结论及相关资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周莉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周莉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朱继云；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朱继云；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朱继云；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法人验收质量结论核定核备(单位工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法人验收质量结论核定核备(单位工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根据 2017 年 12 月 22 日发布的《水利部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水利部令第 49 号），修改《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验收管理规定》第十六条为“法人验收后，质量评定结论应当报该项目的质量监督机构核备。未经核备的，不得组织下一阶段验收”。

二、根据水利行业标准《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5.3.4 单位工程质量，在施工单位自评合格后，由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单位工程验收的质量结论由项目法人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核定。”

三、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水利工程质量监督规程(DB41/T 1297—2016）》“11　核备核定”、“附录 K　验收质量结论核定

（核备）报送资料清单表、附录L　工程验收质量结论核查表、附录M　水利工程质量缺陷备案登记表”等。

六、申请条件

单位工程质量，在施工单位自评合格后，由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

单位工程验收应由项目法人主持。单位工程验收通过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由项目法人报关验收质量结论及相关资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靳巧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靳巧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朱继云；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朱继云；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朱继云；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 年修正）第三十四条：城市建设不得擅自填堵原有河道沟叉、贮水湖塘洼淀和废除原有防洪围堤。确需填堵或者废除的，应当经城市人民政府批准。

六、申请条件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国家计委水政〔1992〕7 号）第五条：(1)申请书;(2)建设项目所依据的文件;(3)建设项目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初步方案;(4)占用河道管理范围内土地情况及该建设项目防御洪涝的设防标准与措施;(5)说明建设项目对河势变化、堤防安全,河道行洪、河水水质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6）对于重要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还应编制更详尽的防洪评价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邓文青；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二十七条：“建设跨河、穿河、穿堤、临河的桥梁、码头、道路、渡口、管道、缆线、取水、排水等工程设施，应当符合防洪标准、岸线规划、航运要求和其他技术要求，不得危害堤防安全、影响河势稳定、妨碍行洪畅通;其工程建设方案未经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前述防洪要求审查同意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第三十三条“在洪泛区、蓄滞洪区内建设非防洪建设项目，应当就洪水对建设项目可能产生的影响和建设项目对防洪可能产生的影响作出评价，编制洪水影响评价报告，提出防御措施。洪水影响评价报告未经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在蓄滞洪区内建设的油田、铁路、公路、矿山、电厂、电信设施和管道，其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应当包括建设单位自行安排的防洪避洪方案。”

六、申请条件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国家计委水政〔1992〕7 号）第五条：(1)申请书;(2)建设项目所依据的文件;(3)建设项目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初步方案;(4)占用河道管理范围内土地情况及该建设项目防御洪涝的设防标准与措施;(5)说明建设项目对河势变化、堤防安全,河道行洪、河水水质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6）对于重要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还应编制更详尽的防洪评价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邓文青；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412 号）附件第 172 项：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实施机关：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调整下放行政审批项目和部门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豫政〔2014〕96 号）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目录第十六条 第 5 项：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三、《政府投资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12 号）第九条　政府采取直接投资方式、资本金注入方式投资的项目（以下统称政府投资项目），项目单位应当编制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按照政府投资管理权限和规定的程序，报投资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审批。 四、河南省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事项清单及审批流程图示范文本的通知》（豫工程改革办〔2019〕2号）规定。

六、申请条件

建设项目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长远规划、流域综合规划、区域综合规划和专业规划，符合水利产业政策和国家有关投资建设方针，符合基本建设管理程序，初步设计报告的编制单位符合资质要求，初步设计报告的深度符合《编制规程》的要求，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批复，项目建设资金基本落实，项目设计文件资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7号，2018年修正）第十一条第二款：大坝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申请大坝主管部门组织验收。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30号，2017年修正）第二十条：国家重点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主持单位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确定。除前款规定以外，在国家确定的重要江河、湖泊建设的流域控制性工程、流域重大骨干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主持单位为水利部。

六、申请条件

1.工程已按批准设计全部完成；2.工程重大设计变更已经有审批权的单位批准;3.各单位工程能正常运行；4.历次验收所发现的问题已基本处理完毕；5.各专项验收已通过；6.工程投资

已全部到位；7.竣工财务决算已通过竣工审计，审计意见中提出的问题已整改并提交了整改报告；8.运行管理单位已明确，管理养护经费已基本落实；9.质量和安全监督工作报告已提交，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10.竣工验收资料已准备就绪。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常佳佳；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常佳佳；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常佳佳；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 年主席令第三十九号）第二十五条：在山区、丘陵区、风沙区以及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开办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建设单位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按照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采取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措施。没有能力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的，应当委托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机构编制。

2、《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办水保〔2020〕160 号）

六、申请条件

生产建设单位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按照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采取水土

流失预防和治理措施。没有能力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的，应当委托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机构编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李凤；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李凤；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宋治彬；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张红卫；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宋治彬；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挖筑鱼塘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挖筑鱼塘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88号，2018年修正）第二十五条：在河道管理范围内进行下列活动，必须报经河道主管机关批准；涉及其他部门的，由河道主管机关会同有关部门批准：（一）采砂、取土、淘金、弃置砂石或者淤泥；（二）爆破、钻探、挖筑鱼塘；（三）在河道滩地存放物料、修建厂房或者其他建筑设施；（四）在河道滩地开采地下资源及进行考古发掘。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书;(2)建设项目所依据的文件;(3)建设项目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初步方案;(4)占用河道管理范围内土地情况及

该建设项目防御洪涝的设防标准与措施;(5)说明建设项目对河势变化、堤防安全,河道行洪、河水水质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6）对于重要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还应编制更详尽的防洪评价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常佳佳；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邓文青；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二十五条“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应当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六、申请条件

建设项目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长远规划、流域综合规划、区域综合规划和专业规划，符合水利产业政策和国家有关投资建设方针，符合基本建设管理程序，初步设计报告的编制单位符合资质要求，初步设计报告的深度符合《编制规程》的要求，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批复，项目建设资金基本落实，项目设计文件资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

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爆破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爆破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88号，2018年修正）第二十五条：在河道管理范围内进行下列活动，必须报经河道主管机关批准；涉及其他部门的，由河道主管机关会同有关部门批准：（一）采砂、取土、淘金、弃置砂石或者淤泥；（二）爆破、钻探、挖筑鱼塘；（三）在河道滩地存放物料、修建厂房或者其他建筑设施；（四）在河道滩地开采地下资源及进行考古发掘。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书;(2)建设项目所依据的文件;(3)建设项目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初步方案;(4)占用河道管理范围内土地情况及该建设项目防御洪涝的设防标准与措施;(5)说明建设项目对河势变化、堤防安全,河道行洪、河水水质的影响以及拟采取

的补救措施；（6）对于重要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还应编制更详尽的防洪评价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常佳佳；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常佳佳；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考古发掘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考古发掘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88号，2018年修正）第二十五条：在河道管理范围内进行下列活动，必须报经河道主管机关批准；涉及其他部门的，由河道主管机关会同有关部门批准：（一）采砂、取土、淘金、弃置砂石或者淤泥；（二）爆破、钻探、挖筑鱼塘；（三）在河道滩地存放物料、修建厂房或者其他建筑设施；（四）在河道滩地开采地下资源及进行考古发掘。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书;(2)建设项目所依据的文件;(3)建设项目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初步方案;(4)占用河道管理范围内土地情况及

该建设项目防御洪涝的设防标准与措施;(5)说明建设项目对河势变化、堤防安全,河道行洪、河水水质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6）对于重要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还应编制更详尽的防洪评价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常佳佳；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邓文青；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常佳佳；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在河道滩地存放物料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许可（在河道滩地存放物料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88号，2018年修正）第二十五条：在河道管理范围内进行下列活动，必须报经河道主管机关批准；涉及其他部门的，由河道主管机关会同有关部门批准：（一）采砂、取土、淘金、弃置砂石或者淤泥；（二）爆破、钻探、挖筑鱼塘；（三）在河道滩地存放物料、修建厂房或者其他建筑设施；（四）在河道滩地开采地下资源及进行考古发掘。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书;(2)建设项目所依据的文件;(3)建设项目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初步方案;(4)占用河道管理范围内土地情况及

该建设项目防御洪涝的设防标准与措施;(5)说明建设项目对河势变化、堤防安全,河道行洪、河水水质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6）对于重要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还应编制更详尽的防洪评价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 年主席令第三十九号）第二十五条：在山区、丘陵区、风沙区以及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开办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建设单位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按照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采取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措施。没有能力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的，应当委托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机构编制。

水土保持方案应当包括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的范围、目标、措施和投资等内容。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的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原审批机关

批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需要作出重大变更的，应当经原审批机关批准。原审批机关批准。

第二十六条：依法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的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建设单位未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或者水土保持方案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六、申请条件

（一）申请人条件　1. 审批对象：生产建设单位。2. 审批范围：水利部下放项目；省级投资主管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审批、核准、备案项目

（二）准予许可条件　　1. 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2. 符合水土保持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要求；3. 符合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要求；4. 符合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通过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李凤；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李凤；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

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宋治彬；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张红卫；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宋治彬；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利项目重大设计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利项目重大设计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上报件

五、实施依据

《水利工程设计变更管理暂行办法》（水规计〔2012〕93号）第七条：“工程设计变更分为重大设计变更和一般设计变更；第十五条 工程设计变更审批采用分级管理制度。重大设计变更文件，由项目法人按原报审程序报原初步设计审批部门审批。”

六、申请条件

水利工程的设计变更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要求，设计变更文件编制应满足《水利工程设计变更管理暂行办法》要求的深度和内容。设计变更后需增加工程投资的，投资来源需明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王艳玲；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

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6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渔塘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渔塘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水利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7 号，2018 年修正）第十七条：禁止在坝体修建码头、渠道、堆放杂物、晾晒粮草。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鱼塘的，须经大坝主管部门批准，并与坝脚和泄水、输水建筑物保持一定距离，不得影响大坝安全、工程管理和抢险工作。

六、申请条件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国家计委水政〔1992〕7 号）第五条：(1)申请书;(2)建设项目所依据的文件;(3)建设项目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初步方案;(4)占用河道管理范围内土地情况及该建设项目防御洪涝的设防标准与措施;(5)说明建设项目对河势变化、堤防安全,河道行洪、河

水水质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6）对于重要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还应编制更详尽的防洪评价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敦志卿；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邓文青；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黄飞；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831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重大经济和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受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重大经济和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受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意见》（豫政〔2013〕60号）第（四）项：“主要目标。建立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分析与评议机制……。”第（五）项：“构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推进体系。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知识产权引领计划。……加强对战略性新兴产业专利、商标、版权、技术秘密等知识产权组合的立体保护,建立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分析与评议机制,……。”二、《关于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促进中原经济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知发协字〔2014〕1号“三、推动知识产权与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中原经济区新型工业化 （八）加强传统产业知识产权能力建设：建立多部门联动的重大经济项目知识产权评议机制，科学评议承接转移产业和引进技术，规避知识产权风险……”。三、

《关于加强全省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工作的意见》（豫知〔2013〕24号）。四、《河南省重大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办法》（豫知〔2016〕86号）

六、申请条件

1、使用国有资产5000万元以上的重大建设项目、重大并购项目、重点引进项目、重大国际合作项目中涉及知识产权的经济活动；

2、使用国有资产1000万元以上的重大科技专项、重点装备进口、产业化项目、核心技术转让、关键技术研发等项目中涉及知识产权的科技活动；

3、拟上市企业有重大影响的涉及知识产权的经济科技活动；

4、其它对我省国民经济、科技、社会发展有重大影响的涉及知识产权的经济科技活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当场办理；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当场办理；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股权出质注销/撤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股权出质注销/撤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

第二百二十六条第一款以基金份额、股权出质的，当事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以基金份额、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的股权出质的，质权自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以其他股权出质的，质权自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规章】《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股权出质登记办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第 32 号令，2016 年 4 月 29 日修订）

第三条负责出质股权所在公司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股权出质登记机关（以下简称登记机关）。

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企业登记机构是股权出质登记机构。

六、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计量标准复查考核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计量标准复查考核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主席令第二十八号)第七条：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根据本部门的特殊需要，可以建立本部门使用的计量标准器具，其各项最高计量标准器具经同级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考核合格后使用。

第八条：企业、事业单位根据需要，可以建立本单位使用的计量标准器具，其各项最高计量标准器具经有关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主持考核合格后使用。

六、申请条件

1.计量标准器及配套设备齐全，计量标准器必须经法定或者计量授权的计量技术机构检定合格（没有计量检定规程的，应当通过校准、比对等方式，将量值溯源至国家计量基准或者社会

公用计量标准），配套的计量设备经检定合格或者校准；2. 具备开展量值传递的计量检定规程或者技术规范和完整的技术资料；3. 具备符合计量检定规程或者技术规范并确保计量标准正常工作所需要的温度、湿度、防尘、防震、防腐蚀、抗干扰等环境条件和工作场地；4. 具备与所开展量值传递工作相适应的技术人员，开展计量检定工作，应当配备 2 名以上获相应项目检定资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 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计量股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安阳县市场监管局委托有资质的评审员组成评审组对申请单

位现场评审；办理结果：1.根据评审结果，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评审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评审结果，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制作计量标准考核证书；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办理结果：申请单位现场领取或邮寄方式向申请单位送达《计量标准考核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2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047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126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变更（备案）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变更（备案）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六条 设立公司，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七条 ……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发生变更的，公司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由公司登记机关换发营业执照。

第十四条 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设立分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

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个人独资企业，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个人独资企业所在地的登记机关提交设立申请书、投资人身份证明、生产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等文件。……

第十二条 登记机关应当在收到设立申请文件之日起十五日内，对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予以登记，发给营业执照；对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不予登记，并应当给予书面答复，说明理由。

第十四条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五条 个人独资企业存续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在作出变更决定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三十二条 个人独资企业清算结束后，投资人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的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并于十五日内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合伙企业，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登记申请书、合伙协议书、合伙人身份证明等文件。……

第十条 申请人提交的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企业登记机关能够当场登记的，应予当场登记，发给营业执照。除前款规定情形外，企业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是否登记的决定。予以登记的，发给营业执照；不予登记的，应当给予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

第十二条 合伙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企业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三条 合伙企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应当自作出变更决定或者发生变更事由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九十条 清算结束，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申请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第二条……本法所称外商投资企业，是指全部或者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经登记注册设立的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变更、终止，应当依照本条例办理公司登记。……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公司登记机关。……

第七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投资设立并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由其登记的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公司；

（三）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的规定，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公司；

（四）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权登记的其他公司。

第八条 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及直辖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设区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区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本条例第六条和第七条所列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

（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权登记的公司。

前款规定的具体登记管辖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但是，其中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登记。

第四十七条 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分公司所在地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自批准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第四十八条 分公司变更登记事项的，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分公司被公司撤销、依法责令关闭、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该分公司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具备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企业法人登记：

（一）全民所有制企业；

（二）集体所有制企业；

（三）联营企业；

（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

（五）私营企业；

（六）依法需要办理企业法人登记的其他企业。

第四条 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以下简称登记主管机关）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地方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各级登记主管机关在上级登记主管机关的领导下，依法履行职责，不受非法干预。

第十四条 企业法人办理开业登记，应当在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批准后30内，向登记主管机关提出申请；没有主管部门、审批机关的企业申请开业登记，由登记主管机关进行审查。登记主管机关应当在受理申请后30日内，做出核准登记或者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

第十七条 企业法人改变名称、住所、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济性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注册资金、经营期限，以及增设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应当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十条 企业法人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应当向登记主管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第三十七条 外商投资企业的登记注册，由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办理。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公布其授权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

第二条 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联营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其他企业，

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本细则有关规定，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三条 实行企业化经营、国家不再核拨经费的事业单位和从事经营活动的科技性社会团体，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应当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四条 不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当申请营业登记：

（一）联营企业；

（二）企业法人所属的分支机构；

（三）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的分支机构；

（四）其他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

第五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应当办理登记的企业和经营单位，按照《条例》和本细则的有关规定申请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合伙企业登记机关。……市、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合伙企业登记。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应当由全体合伙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授权的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以下称企业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六、申请条件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

第二百二十六条第一款以基金份额、股权出质的，当事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以基金份额、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的股权出质的，质权自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以其他股权出质的，质权自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规章】《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股权出质登记办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第 32 号令，2016 年 4 月 29 日修订）

第三条负责出质股权所在公司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股权出质登记机关（以下简称登记机关）。

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企业登记机构是股权出质登记机构。

六、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知识产权优势区域认定（受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知识产权优势区域认定（受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豫政〔2008〕59 号） 第五项：“战略措施：16.推动知识产权运用。（3）实施知识产权优势培育工程。开展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优势区域培育和认定工作……。”二、《实施河南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任务分工》（豫政办〔2009〕33 号） “五、关于战略措施……23.推动知识产权运用。（3）实施知识产权优势培育工程。开展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优势区域培育和认定工作，……。由省知识产权局、科技厅、……负责落实。”三、《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意见》（豫政〔2013〕60 号） 第（四）项：“主要目标。到 2015 年，力争达到以下目标：……我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达到 100 家、知识产权优势区域达到 50 家。”四、《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示

范企业培育工作的通知》（国知发管字〔2013〕3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知识产权局…...每年培育一定数量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相对完善、知识产权数量和质量大幅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能力明显增强、市场竞争力显著提高的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一批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完善、知识产权质量和效益突出、知识产权运用能力较强、具有行业影响力和标杆性的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以下简称“示范企业”）。”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建设支撑型知识产权强省试点省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2016〕66号） 实施方案试点任务（六）“2.深入推进知识产权强县（市、区）建设。以实施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为引领，重点选择一批拥有较好知识产权工作基础、具备较强经济实力的县（市、区）开展省级培育工作”“3.着力培育知识产权强企。实施知识产权强企培育计划。”

六、申请条件

全省符合条件的县、县级市、市辖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当场办理；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当场办理；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上报上级部门。；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专项计量授权新建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专项计量授权新建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二十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可以根据需要设置计量检定机构，或者授权其他单位的计量检定机构，执行强制检定和其他检定、测试任务。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计量授权的统筹规划，经济合理、就地就近、方便生产、利于管理的原则；

(二)专项计量授权计量技术机构管理体系应符合《河南省专项计量授权考核规范》（JJF（豫）1002）的要求；

(三)具有法人资格或者有独立建制，其负责人应当有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书，能独立公正地开展工作；申请专项计量授权的计量技术机构为非独立法人的，其授权范围内的工作应相对独立，

应有母体法人的授权委托书、上级主管部门的任命文件和保证公正性的声明。

(四)计量标准、检测装置和配套设施必须与申请授权项目相适应，满足授权任务的要求；

(五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由安阳县市场监管局委托有资质的评审员组成评审组对申请单位现场评审；办理结果：1.根据评审结果，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评审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评审结果，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制作专项计量授权证书；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办理结果：申请单位现场领取或邮寄方式向申请单位送达《专项计量授权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2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047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126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食品小经营店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食品小经营店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 河南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管理条例》（2017年12月4日河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81号）

第二十六条小经营店实行登记管理。开办小经营店，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经营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固定场所；

（二）有与经营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设备和设施，以及处理废弃物的卫生防护设施；

（三）有保证食品安全的人员和制度。

第二十七条从事小经营店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交下列材料：

（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申请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及其联系方式；

（三）接触直接入口食品从业人员有效健康证明；

（四）经营的食品项目；

（五）食品安全承诺书。

2.《河南省食品小经营店登记管理办法（试行）》（2018 年 7 月 29 日《河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食品小经营店登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食药监[2018]135 号）

第四条 小经营店登记实行一地一证原则，即食品销售、餐饮服务经营者在一个经营场所从事食品经营活动，应当取得一个小经营店登记证。

第七条 申请小经营店登记，应当先行取得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第八条 申请小经营店登记，应当按照食品经营主体业态和经营项目分类提出。

小经营店主体业态分为食品销售、餐饮服务。

第九条 申请小经营店登记证应当向所在地县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交下列材料：

（一） 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申请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三） 接触直接入口食品从业人员有效健康证明；

（四） 食品安全承诺书。

申请人应当对其提交的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在提供的材料上签名或者盖章。

申请人委托他人提出登记申请的，代理人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以及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六、申请条件

（一）有与经营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固定场所；

（二）有与经营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设备和设施，以及处理废弃物的卫生防护设施；

（三）有保证食品安全的人员和制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

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合伙企业变更（备案）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合伙企业变更（备案）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六条 设立公司，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七条 ……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发生变更的，公司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由公司登记机关换发营业执照。

第十四条 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设立分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个人独资企业，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个人独资企业所在地的登记机关提交设立申请书、投资人身份证明、生产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等文件。……

第十二条 登记机关应当在收到设立申请文件之日起十五日内，对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予以登记，发给营业执照；对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不予登记，并应当给予书面答复，说明理由。

第十四条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五条 个人独资企业存续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在作出变更决定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三十二条 个人独资企业清算结束后，投资人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的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并于十五日内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合伙企业，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登记申请书、合伙协议书、合伙人身份证明等文件。……

第十条 申请人提交的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企业登记机关能够当场登记的，应予当场登记，发给营业执照。除前款规定情形外，企业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是否登记的决定。予以登记的，发给营业执照；不予登记的，应当给予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

第十二条 合伙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企业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三条 合伙企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应当自作出变更决定或者发生变更事由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九十条 清算结束，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申请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第二条……本法所称外商投资企业，是指全部或者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经登记注册设立的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变更、终止，应当依照本条例办理公司登记。……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公司登记机关。……

第七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投资设立并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由其登记的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公司；

（三）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的规定，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公司；

（四）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权登记的其他公司。

第八条 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及直辖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设区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区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本条例第六条和第七条所列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

（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权登记的公司。

前款规定的具体登记管辖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但是，其中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登记。

第四十七条 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分公司所在地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法律、行政法规

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自批准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第四十八条 分公司变更登记事项的，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分公司被公司撤销、依法责令关闭、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该分公司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具备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企业法人登记：

（一）全民所有制企业；

（二）集体所有制企业；

（三）联营企业；

（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

（五）私营企业；

（六）依法需要办理企业法人登记的其他企业。

第四条 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以下简称登记主管机关）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地方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各级登记主管机关在上级登记主管机关的领导下，依法履行职责，不受非法干预。

第十四条 企业法人办理开业登记，应当在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批准后30内，向登记主管机关提出申请；没有主管部门、审批机关的企业申请开业登记，由登记主管机关进行审查。登记主管机关应当在受理申请后30日内，做出核准登记或者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

第十七条 企业法人改变名称、住所、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济性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注册资金、经营期限，以及增设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应当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十条 企业法人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应当向登记主管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第三十七条 外商投资企业的登记注册，由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办理。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公布其授权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

第二条 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联营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其他企业，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本细则有关规定，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三条 实行企业化经营、国家不再核拨经费的事业单位和从事经营活动的科技性社会团体，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应当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四条 不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当申请营业登记：

（一）联营企业；

（二）企业法人所属的分支机构；

（三）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的分支机构；

（四）其他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

第五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应当办理登记的企业和经营单位，按照《条例》和本细则的有关规定申请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合伙企业登记机关。……市、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合伙企业登记。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应当由全体合伙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授权的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以下称企业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六、申请条件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计量标准新建考核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计量标准新建考核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主席令第二十八号)第七条：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根据本部门的特殊需要，可以建立本部门使用的计量标准器具，其各项最高计量标准器具经同级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考核合格后使用。

第八条：企业、事业单位根据需要，可以建立本单位使用的计量标准器具，其各项最高计量标准器具经有关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主持考核合格后使用。

六、申请条件

1.计量标准器及配套设备齐全，计量标准器必须经法定或者计量授权的计量技术机构检定合格（没有计量检定规程的，应当通过校准、比对等方式，将量值溯源至国家计量基准或者社会

公用计量标准），配套的计量设备经检定合格或者校准；2. 具备开展量值传递的计量检定规程或者技术规范和完整的技术资料；3. 具备符合计量检定规程或者技术规范并确保计量标准正常工作所需要的温度、湿度、防尘、防震、防腐蚀、抗干扰等环境条件和工作场地；4. 具备与所开展量值传递工作相适应的技术人员，开展计量检定工作，应当配备 2 名以上获相应项目检定资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由安阳县市场监管局委托有资质的评审员组成评审组对申请单位现场

评审；办理结果：1.根据评审结果，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评审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评审结果，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安阳县市场监管局作出是否准予行政许可的的决定。作出准予许可决定的，制作计量标准考核证书；作出不予行政许可决定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办理结果：申请单位现场领取或邮寄方式向申请单位送达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2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047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126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人独资企业变更（备案）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人独资企业变更（备案）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六条 设立公司，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七条 ……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发生变更的，公司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由公司登记机关换发营业执照。

第十四条 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设立分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个人独资企业，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个人独资企业所在地的登记机关提交设立申请书、投资人身份证明、生产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等文件。……

第十二条 登记机关应当在收到设立申请文件之日起十五日内，对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予以登记，发给营业执照；对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不予登记，并应当给予书面答复，说明理由。

第十四条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五条 个人独资企业存续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在作出变更决定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三十二条 个人独资企业清算结束后，投资人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的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并于十五日内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合伙企业，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登记申请书、合伙协议书、合伙人身份证明等文件。……

第十条 申请人提交的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企业登记机关能够当场登记的，应予当场登记，发给营业执照。除前款规定情形外，企业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是否登记的决定。予以登记的，发给营业执照；不予登记的，应当给予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

第十二条 合伙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企业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三条 合伙企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应当自作出变更决定或者发生变更事由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九十条 清算结束，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申请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第二条……本法所称外商投资企业，是指全部或者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经登记注册设立的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变更、终止，应当依照本条例办理公司登记。……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公司登记机关。……

第七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投资设立并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由其登记的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公司；

（三）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的规定，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公司；

（四）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权登记的其他公司。

第八条 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及直辖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设区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区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本条例第六条和第七条所列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

（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权登记的公司。

前款规定的具体登记管辖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但是，其中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登记。

第四十七条 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分公司所在地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法律、行政法规

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自批准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第四十八条 分公司变更登记事项的，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分公司被公司撤销、依法责令关闭、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该分公司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具备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企业法人登记：

（一）全民所有制企业；

（二）集体所有制企业；

（三）联营企业；

（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

（五）私营企业；

（六）依法需要办理企业法人登记的其他企业。

第四条 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以下简称登记主管机关）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地方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各级登记主管机关在上级登记主管机关的领导下，依法履行职责，不受非法干预。

第十四条 企业法人办理开业登记，应当在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批准后30内，向登记主管机关提出申请；没有主管部门、审批机关的企业申请开业登记，由登记主管机关进行审查。登记主管机关应当在受理申请后30日内，做出核准登记或者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

第十七条 企业法人改变名称、住所、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济性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注册资金、经营期限，以及增设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应当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十条 企业法人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应当向登记主管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第三十七条 外商投资企业的登记注册，由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办理。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公布其授权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

第二条 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联营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其他企业，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本细则有关规定，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三条 实行企业化经营、国家不再核拨经费的事业单位和从事经营活动的科技性社会团体，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应当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四条 不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当申请营业登记：

（一）联营企业；

（二）企业法人所属的分支机构；

（三）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的分支机构；

（四）其他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

第五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应当办理登记的企业和经营单位，按照《条例》和本细则的有关规定申请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合伙企业登记机关。……市、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合伙企业登记。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应当由全体合伙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授权的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以下称企业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六、申请条件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合伙企业设立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合伙企业设立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六条 设立公司，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七条 ……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发生变更的，公司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由公司登记机关换发营业执照。

第十四条 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设立分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个人独资企业，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个人独资企业所在地的登记机关提交设立申请书、投资人身份证明、生产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等文件。……

第十二条 登记机关应当在收到设立申请文件之日起十五日内，对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予以登记，发给营业执照；对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不予登记，并应当给予书面答复，说明理由。

第十四条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五条 个人独资企业存续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在作出变更决定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三十二条 个人独资企业清算结束后，投资人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的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并于十五日内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合伙企业，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登记申请书、合伙协议书、合伙人身份证明等文件。……

第十条 申请人提交的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企业登记机关能够当场登记的，应予当场登记，发给营业执照。除前款规定情形外，企业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是否登记的决定。予以登记的，发给营业执照；不予登记的，应当给予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

第十二条 合伙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企业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三条 合伙企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应当自作出变更决定或者发生变更事由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九十条 清算结束，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申请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第二条……本法所称外商投资企业，是指全部或者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经登记注册设立的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变更、终止，应当依照本条例办理公司登记。……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公司登记机关。……

第七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投资设立并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由其登记的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公司；

（三）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的规定，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公司；

（四）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权登记的其他公司。

第八条 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及直辖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设区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区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本条例第六条和第七条所列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

（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权登记的公司。

前款规定的具体登记管辖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但是，其中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登记。

第四十七条 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分公司所在地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法律、行政法规

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自批准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第四十八条 分公司变更登记事项的，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分公司被公司撤销、依法责令关闭、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该分公司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具备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企业法人登记：

（一）全民所有制企业；

（二）集体所有制企业；

（三）联营企业；

（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

（五）私营企业；

（六）依法需要办理企业法人登记的其他企业。

第四条 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以下简称登记主管机关）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地方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各级登记主管机关在上级登记主管机关的领导下，依法履行职责，不受非法干预。

第十四条 企业法人办理开业登记，应当在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批准后30内，向登记主管机关提出申请；没有主管部门、审批机关的企业申请开业登记，由登记主管机关进行审查。登记主管机关应当在受理申请后30日内，做出核准登记或者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

第十七条 企业法人改变名称、住所、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济性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注册资金、经营期限，以及增设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应当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十条 企业法人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应当向登记主管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第三十七条 外商投资企业的登记注册，由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办理。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公布其授权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

第二条 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联营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其他企业，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本细则有关规定，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三条 实行企业化经营、国家不再核拨经费的事业单位和从事经营活动的科技性社会团体，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应当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四条 不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当申请营业登记：

（一）联营企业；

（二）企业法人所属的分支机构；

（三）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的分支机构；

（四）其他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

第五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应当办理登记的企业和经营单位，按照《条例》和本细则的有关规定申请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合伙企业登记机关。……市、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合伙企业登记。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应当由全体合伙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授权的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以下称企业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六、申请条件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民专业合作社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民专业合作社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

第五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依照本法登记，取得法人资格。

第十六条　设立农民专业合作社，应当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提交下列文件，申请设立登记：……

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登记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办理完毕，向符合登记条件的申请者颁发营业执照，登记类型为农民专业合作社。

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定登记事项变更的，应当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清算组自成立之日起接管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处理与清算有关未了结业务，清理财产和债权、债务，分配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代表农民专业合作社参与诉讼、仲裁或者其他法律程序，并在清算结束时办理注销登记。

第五十七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依照本法登记，取得法人资格，领取营业执照，登记类型为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的设立、变更和注销，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和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

第四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由所在地的县（市）、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

第三十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可以设立分支机构，并比照本条例有关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的规定，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登记机关申请办理登记。农民专业合作社分支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

六、申请条件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五条：国家对食品生产经营实行许可制度。从事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餐饮服务，应当依法取得许可。但是，销售食用农产品，不需要取得许可。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审核申请人提交的本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要求的相关资料，必要时对申请人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核查；对符合规定条件的，准予许可；对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不予许可并书面说明理由。

2.《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5 年 8 月 31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7 号公布 根据 2017 年 11 月 7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局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修正）

第四条 食品经营许可实行一地一证原则，即食品经营者在一个经营场所从事食品经营活动，应当取得一个食品经营许可证。
第十二条 申请食品经营许可，应当向申请人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交下列材料：

（一）食品经营许可申请书；（二）营业执照或者其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三）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主要设备设施布局、操作流程等文件；（四）食品安全自查、从业人员健康管理、进货查验记录、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等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

六、申请条件

符合食品经营审查细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民专业合作社设立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民专业合作社设立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

第五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依照本法登记，取得法人资格。

第十六条　设立农民专业合作社，应当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提交下列文件，申请设立登记：……

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登记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办理完毕，向符合登记条件的申请者颁发营业执照，登记类型为农民专业合作社。

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定登记事项变更的，应当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清算组自成立之日起接管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处理与清算有关未了结业务，清理财产和债权、债务，分配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代表农民专业合作社参与诉讼、仲裁或者其他法律程序，并在清算结束时办理注销登记。

第五十七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依照本法登记，取得法人资格，领取营业执照，登记类型为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的设立、变更和注销，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和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

第四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由所在地的县（市）、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

第三十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可以设立分支机构，并比照本条例有关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的规定，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登记机关申请办理登记。农民专业合作社分支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

六、申请条件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药品违法行为举报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药品违法行为举报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一百零六条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公布本部门的电子邮件地址、电话，接受咨询、投诉、举报，并依法及时答复、核实、处理。对查证属实的举报，按照有关规定给予举报人奖励。《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27 号）第五十八条　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应当公布本部门的网站地址、电子邮件地址或者电话，接受咨询、投诉、举报，并及时答复或者处理。对查证属实的举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举报人奖励。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50 号） 第六十一条第二款有关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行为的举报经调查属实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部门对举报人应当给予奖励。 【规范性文件】《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财政部关于印发食品药品违法

行为举报奖励办法的通知》（国食药监办[2013]13号） 第二条本办法适用于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对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以来信、走访、网络、电话等方式，举报属于其监管职责范围内的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在研制、生产、流通和使用环节违法行为，经查证属实并依法作出处理后，根据举报人的申请，予以相应物质及精神奖励的行为。 第八条举报奖励标准应根据举报案件的货值金额、等级以及案件性质等因素综合评定，具体奖励标准如下： （一）属于一级举报奖励的，按案件货值金额的4%～6%给予奖励；按比例计算奖励金额不足500元的，按500元奖励。 （二）属于二级举报奖励的，按案件货值金额的2%～4%给予奖励；按比例计算奖励金额不足300元的，按300元奖励。 （三）属于三级举报奖励的，按案件货值金额的1%～2%给予奖励；按比例计算奖励金额不足100元的，按100元奖励。 （四）货值金额无法计算，但举报情况属实，可视情况给予100～2000元的奖励。【规范性文件】《关于印发食品药品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国食药监办〔2011〕505号） 第二条本办法适用于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对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以来信、走访、网络、电话等方式，举报属于其监管职责范围内的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在研制、生产、流通和使用环节违法行为，经查证属实并依法作出处理后，根据举报人的申请，予以相应物质及精神奖励的行为。 第八条举报奖励

标准应根据举报案件的货值金额、等级以及案件性质等因素综合评定，具体奖励标准如下： （一）属于一级举报奖励的，按案件货值金额的4%~6%给予奖励；按比例计算奖励金额不足500元的，按500元奖励。（二）属于二级举报奖励的，按案件货值金额的2%~4%给予奖励；按比例计算奖励金额不足300元的，按300元奖励。（三）属于三级举报奖励的，按案件货值金额的1%~3%给予奖励；按比例计算奖励金额不足100元的，按100元奖励。（四）货值金额无法计算，但举报情况属实，可视情况给予100~2000元的奖励。" 【规范性文件】《河南省食品药品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豫食药监稽〔2018〕155号）第二条本办法适用于全省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对社会公众举报属于监管职责范围内的食品（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违法犯罪行为或者违法犯罪线索，经查证属实并立案查处后，予以相应物质奖励的行为。第十条举报奖励标准按照涉案货值金额或者设没款金额、奖励等级等因素综合计算奖励金额，没起案件的奖励金额原则上不超过50万元。具体奖励标准如下： （一）属于一级举报奖励的，一般按涉案货值金额或者罚没款金额的4%~6%（含）给予奖励；按此计算不足2000元的，给予2000元奖励。 属于二级举报奖励的，一般按涉案货值金额或者罚没款金额的2%~4%（含）给予奖励；按此计算不足1000元的，给予1000元奖励。 属于三级举报奖励的，一般按涉案货值金额或者罚没款金额的

1%~2%（含）给予奖励；按此计算不足200元的，给予200元奖励。 （二）违法行为不涉及货值金额或者罚没金额的，但举报内容属实，可视情形给予200-2000元奖励。

六、申请条件

（一）有明确的被举报对象和具体违法事实或者违法犯罪线索；（二）举报内容事先未被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掌握的；（三）举报情况经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立案调查，查证属实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依法移送司法机关作出刑事判决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六条 设立公司，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七条 ……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发生变更的，公司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由公司登记机关换发营业执照。

第十四条 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设立分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个人独资企业，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个人独资企业所在地的登记机关提交设立申请书、投资人身份证明、生产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等文件。……

第十二条 登记机关应当在收到设立申请文件之日起十五日内，对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予以登记，发给营业执照；对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不予登记，并应当给予书面答复，说明理由。

第十四条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五条 个人独资企业存续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在作出变更决定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三十二条 个人独资企业清算结束后，投资人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的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并于十五日内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合伙企业，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登记申请书、合伙协议书、合伙人身份证明等文件。……

第十条 申请人提交的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企业登记机关能够当场登记的，应予当场登记，发给营业执照。除前款规定情形外，企业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是否登记的决定。予以登记的，发给营业执照；不予登记的，应当给予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

第十二条 合伙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企业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三条 合伙企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应当自作出变更决定或者发生变更事由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九十条 清算结束，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申请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第二条……本法所称外商投资企业，是指全部或者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经登记注册设立的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变更、终止，应当依照本条例办理公司登记。……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公司登记机关。……

第七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投资设立并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由其登记的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公司；

（三）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的规定，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公司；

（四）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权登记的其他公司。

第八条 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及直辖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设区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区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本条例第六条和第七条所列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

（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权登记的公司。

前款规定的具体登记管辖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但是，其中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登记。

第四十七条 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分公司所在地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法律、行政法规

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自批准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第四十八条 分公司变更登记事项的，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分公司被公司撤销、依法责令关闭、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该分公司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具备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企业法人登记：

（一）全民所有制企业；

（二）集体所有制企业；

（三）联营企业；

（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

（五）私营企业；

（六）依法需要办理企业法人登记的其他企业。

第四条 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以下简称登记主管机关）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地方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各级登记主管机关在上级登记主管机关的领导下，依法履行职责，不受非法干预。

第十四条 企业法人办理开业登记，应当在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批准后30内，向登记主管机关提出申请；没有主管部门、审批机关的企业申请开业登记，由登记主管机关进行审查。登记主管机关应当在受理申请后30日内，做出核准登记或者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

第十七条 企业法人改变名称、住所、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济性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注册资金、经营期限，以及增设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应当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十条 企业法人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应当向登记主管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第三十七条 外商投资企业的登记注册，由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办理。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公布其授权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

第二条 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联营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其他企业，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本细则有关规定，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三条 实行企业化经营、国家不再核拨经费的事业单位和从事经营活动的科技性社会团体，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应当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四条 不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当申请营业登记：

（一）联营企业；

（二）企业法人所属的分支机构；

（三）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的分支机构；

（四）其他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

第五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应当办理登记的企业和经营单位，按照《条例》和本细则的有关规定申请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合伙企业登记机关。……市、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合伙企业登记。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应当由全体合伙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授权的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以下称企业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六、申请条件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工商户变更（换照）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工商户变更（换照）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个体工商户条例》

第三条 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为个体工商户的登记机关（以下简称登记机关）。登记机关按照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规定，可以委托其下属工商行政管理所办理个体工商户登记。

第八条 申请登记为个体工商户，应当向经营场所所在地登记机关申请注册登记。申请人应当提交登记申请书、身份证明和经营场所证明。

个体工商户登记事项包括经营者姓名和住所、组成形式、经营范围、经营场所。个体工商户使用名称的，名称作为登记事项。

第十条 个体工商户登记事项变更的，应当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者的，应当在办理注销登记后，由新的经营者重新申请办理注册登记。家庭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在家庭成员间变更经营者的，依照前款规定办理变更手续。

第十二条 个体工商户不再从事经营活动的，应当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六、申请条件

1、有合法的营业场所；

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变更登记事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变更登记事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5 年 8 月 31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7 号公布 根据 2017 年 11 月 7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局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修正）

第二十七条 食品经营许可证载明的许可事项发生变化的，食品经营者应当在变化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变更经营许可。

经营场所发生变化的，应当重新申请食品经营许可。外设仓库地址发生变化的，食品经营者应当在变化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六、申请条件

经营场所发生变化的，应当重新申请食品经营许可。外设仓库地址发生变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既办件；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既办件；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件；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司变更（备案）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司变更（备案）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六条 设立公司，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七条 ……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发生变更的，公司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由公司登记机关换发营业执照。

第十四条 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设立分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个人独资企业，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个人独资企业所在地的登记机关提交设立申请书、投资人身份证明、生产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等文件。……

第十二条 登记机关应当在收到设立申请文件之日起十五日内，对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予以登记，发给营业执照；对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不予登记，并应当给予书面答复，说明理由。

第十四条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五条 个人独资企业存续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在作出变更决定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三十二条 个人独资企业清算结束后，投资人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的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并于十五日内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合伙企业，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登记申请书、合伙协议书、合伙人身份证明等文件。……

第十条 申请人提交的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企业登记机关能够当场登记的，应予当场登记，发给营业执照。除前款规定情形外，企业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是否登记的决定。予以登记的，发给营业执照；不予登记的，应当给予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

第十二条 合伙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企业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三条 合伙企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应当自作出变更决定或者发生变更事由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九十条 清算结束，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申请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第二条……本法所称外商投资企业，是指全部或者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经登记注册设立的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变更、终止，应当依照本条例办理公司登记。……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公司登记机关。……

第七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投资设立并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由其登记的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公司；

（三）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的规定，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公司；

（四）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权登记的其他公司。

第八条 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及直辖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设区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区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本条例第六条和第七条所列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

（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权登记的公司。

前款规定的具体登记管辖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但是，其中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登记。

第四十七条 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分公司所在地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法律、行政法规

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自批准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第四十八条 分公司变更登记事项的，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分公司被公司撤销、依法责令关闭、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该分公司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具备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企业法人登记：

（一）全民所有制企业；

（二）集体所有制企业；

（三）联营企业；

（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

（五）私营企业；

（六）依法需要办理企业法人登记的其他企业。

第四条 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以下简称登记主管机关）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地方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各级登记主管机关在上级登记主管机关的领导下，依法履行职责，不受非法干预。

第十四条 企业法人办理开业登记，应当在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批准后30内，向登记主管机关提出申请；没有主管部门、审批机关的企业申请开业登记，由登记主管机关进行审查。登记主管机关应当在受理申请后30日内，做出核准登记或者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

第十七条 企业法人改变名称、住所、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济性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注册资金、经营期限，以及增设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应当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十条 企业法人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应当向登记主管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第三十七条 外商投资企业的登记注册，由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办理。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公布其授权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

第二条 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联营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其他企业，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本细则有关规定，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三条 实行企业化经营、国家不再核拨经费的事业单位和从事经营活动的科技性社会团体，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应当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四条 不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当申请营业登记：

（一）联营企业；

（二）企业法人所属的分支机构；

（三）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的分支机构；

（四）其他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

第五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应当办理登记的企业和经营单位，按照《条例》和本细则的有关规定申请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合伙企业登记机关。……市、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合伙企业登记。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应当由全体合伙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授权的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以下称企业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六、申请条件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个体工商户条例》

第三条 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为个体工商户的登记机关（以下简称登记机关）。登记机关按照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规定，可以委托其下属工商行政管理所办理个体工商户登记。

第八条 申请登记为个体工商户，应当向经营场所所在地登记机关申请注册登记。申请人应当提交登记申请书、身份证明和经营场所证明。

个体工商户登记事项包括经营者姓名和住所、组成形式、经营范围、经营场所。个体工商户使用名称的，名称作为登记事项。

第十条 个体工商户登记事项变更的，应当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者的，应当在办理注销登记后，由新的经营者重新申请办理注册登记。家庭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在家庭成员间变更经营者的，依照前款规定办理变更手续。

第十二条 个体工商户不再从事经营活动的，应当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六、申请条件

1、有合法的营业场所；

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2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股权出质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股权出质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

第二百二十六条第一款以基金份额、股权出质的，当事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以基金份额、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的股权出质的，质权自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以其他股权出质的，质权自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规章】《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股权出质登记办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第 32 号令，2016 年 4 月 29 日修订）

第三条负责出质股权所在公司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股权出质登记机关（以下简称登记机关）。

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企业登记机构是股权出质登记机构。

六、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广告发布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广告发布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主席令第二十二号）第二十九条：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从事广告发布业务的，应当设有专门从事广告业务的机构，配备必要的人员，具有与发布广告相适应的场所、设备，并向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广告发布登记。《广告发布登记管理规定》（总局令第89号）第三条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主管全国广告发布登记的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辖区内的广告发布登记和相关监督管理工作。第八条 广告发布登记事项发生变化的，广告发布单位应当自该事项发生变化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变更登记。申请变更广告发布登记应当提交《广告发布变更登记申请表》和与变更事项相关的证明文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自受理变更申请之日起

五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准予变更的决定。准予变更的，应当将准予变更决定向社会公布；不予变更的，书面说明理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取消部分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设定的证明事项的公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19年第54号）中“取消的部门规章设定的证明事项目录”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

六、申请条件

《广告发布登记管理规定》第八条：广告发布登记事项发生变化的，广告发布单位应当自该事项发生变化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变更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告知；3、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予以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办理结

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股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准予许可的，颁发新的广告经营许可证；办理结果：准予许可的，颁发新的《广告经营许可证》，载明变更事项。；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787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136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计量标准更换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计量标准更换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计量标准考核规范》7.1 计量标准器或主要配套设备的更换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２００３年８月２７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第四十二条除可以当场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外，行政机关应当自受理行政许可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行政许可决定。二十日内不能作出决定的，经本行政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十日，并应当将延长期限的理由告知申请人。但是，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办理结果：申请单位现场领取或能过邮寄方式向申请单位送达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2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047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126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广告发布延续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广告发布延续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主席令第二十二号）第二十九条：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从事广告发布业务的，应当设有专门从事广告业务的机构，配备必要的人员，具有与发布广告相适应的场所、设备，并向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广告发布登记。《广告发布登记管理规定》第三条：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主管全国广告发布登记的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辖区内的广告发布登记和相关监督管理工作；《广告发布登记管理规定》（总局令第89号）第十条：广告发布登记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的，广告发布单位应当于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出延续申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广告发布登记有效期届满前作出是否准予延续的决定。准予延续的，应当将准予延

续的决定向社会公布；不予延续的，书面说明理由，预期未作决定的，视为准予延续。

六、申请条件

《广告发布登记管理规定》（总局令第89号）第十条 广告发布登记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的，广告发布单位应当于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提出延续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告知；3、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予以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股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准予行政许

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准予许可的，颁发新的《广告经营许可证》。；办理结果：准予许可的，颁发新的《广告经营许可证》，载明延续事项。；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787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182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变更许可事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变更许可事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5 年 8 月 31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7 号公布 根据 2017 年 11 月 7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局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修正）

第二十七条 食品经营许可证载明的许可事项发生变化的，食品经营者应当在变化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变更经营许可。

经营场所发生变化的，应当重新申请食品经营许可。外设仓库地址发生变化的，食品经营者应当在变化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六、申请条件

经营场所发生变化的，应当重新申请食品经营许可。外设仓库地址发生变化的，食品经营者应当在变化后10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获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年度自查报告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获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年度自查报告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后续监管规定》第七条：对获证企业的日常管理包括：对《获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年度自查报告》的审查（以下简称年度审查）、建档管理、信息报关等方式；第八条：年度审查是指获证企业每年度向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提交《获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年度自查报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对企业《自查报告》进行审查，并从申报年审企业中抽取部分企业进行实地检查，核实企业是否履行许可证相关法定义务并具备持续生产合格产品能力

六、申请条件

获证企业按省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规定，定期开展年度自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

寄送达。；办理结果：　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专项计量授权复查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专项计量授权复查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二十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可以根据需要设置计量检定机构，或者授权其他单位的计量检定机构，执行强制检定和其他检定、测试任务。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计量授权的统筹规划，经济合理、就地就近、方便生产、利于管理的原则；

(二)专项计量授权计量技术机构管理体系应符合《河南省专项计量授权考核规范》（JJF（豫）1002）的要求；

(三)具有法人资格或者有独立建制，其负责人应当有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书，能独立公正地开展工作；申请专项计量授权的计量技术机构为非独立法人的，其授权范围内的工作应相对独立，

应有母体法人的授权委托书、上级主管部门的任命文件和保证公正性的声明。

(四)计量标准、检测装置和配套设施必须与申请授权项目相适应，满足授权任务的要求；

(五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由安阳县市场监管局委托有资质的评审员组成评审组对申请单位现场评审；办理结果：1.对于评审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评审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评审结果，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许可决定的，制作专项计量授权证书；作出不予行政许可决定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办理结果：申请单位现场领取或邮寄方式向申请单位送达《专项计量授权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2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047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126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专项计量授权扩项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专项计量授权扩项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二十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可以根据需要设置计量检定机构，或者授权其他单位的计量检定机构，执行强制检定和其他检定、测试任务。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计量授权的统筹规划，经济合理、就地就近、方便生产、利于管理的原则；

(二)专项计量授权计量技术机构管理体系应符合《河南省专项计量授权考核规范》（JJF（豫）1002）的要求；

(三)具有法人资格或者有独立建制，其负责人应当有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书，能独立公正地开展工作；申请专项计量授权的计量技术机构为非独立法人的，其授权范围内的工作应相对独立，

应有母体法人的授权委托书、上级主管部门的任命文件和保证公正性的声明。

(四)计量标准、检测装置和配套设施必须与申请授权项目相适应，满足授权任务的要求；

(五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由安阳县市场监管局委托有资质的评审员组成评审组对申请单位现场评审；办理结果：1.根据评审结果，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评审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评审结果，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许可决定的，制作专项计量授权证书；作出不予行政许可决定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办理结果：申请单位现场领取或邮寄方式向申请单位送达《专项计量授权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2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047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126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经营乙类非处方药的药品零售企业从业人员资格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经营乙类非处方药的药品零售企业从业人员资格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第十五条开办药品经营企业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学技术人员；

（二）具有与所经营药品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储设施、卫生环境；

（三）具有与所经营药品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

（四）具有保证所经营药品质量的规章制度。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360 号）

第十五条国家实行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国家根据非处方药品的安全性，将非处方药分为甲类非处方药和乙类非处方药。

经营处方药、甲类非处方药的药品零售企业，应当配备执业药师或者其他依法经资格认定的药学技术人员。经营乙类非处方药的药品零售企业，应当配备经设区的市级药品监督管理机构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直接设置的县级药品监督管理机构组织考核合格的业务人员。

【规章】《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 6 号）

第五条开办药品零售企业，应符合当地常住人口数量、地域、交通状况和实际需要的要求，符合方便群众购药的原则，并符合以下设置规定：

（一）具有保证所经营药品质量的规章制度；

（二）具有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学技术人员；"

六、申请条件

经设区的市级药品监督管理机构组织考核合格的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认定（受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认定（受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豫政〔2008〕59 号） 第五项：“战略措施：16.推动知识产权运用。（3）实施知识产权优势培育工程。开展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优势区域培育和认定工作……。”二、《实施河南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任务分工》（豫政办〔2009〕33 号） “五、关于战略措施……23.推动知识产权运用。（3）实施知识产权优势培育工程。开展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优势区域培育和认定工作，……。由省知识产权局、科技厅、……负责落实。”三、《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意见》（豫政〔2013〕60 号） 第（四）项：“主要目标。到 2015 年，力争达到以下目标：……我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达到 100 家、知识产权优势区域达到 50 家。”四、《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示

范企业培育工作的通知》（国知发管字〔2013〕3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知识产权局…...每年培育一定数量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相对完善、知识产权数量和质量大幅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能力明显增强、市场竞争力显著提高的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一批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完善、知识产权质量和效益突出、知识产权运用能力较强、具有行业影响力和标杆性的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以下简称“示范企业”）。”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建设支撑型知识产权强省试点省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2016〕66号） 实施方案试点任务（六）“2.深入推进知识产权强县（市、区）建设。以实施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为引领，重点选择一批拥有较好知识产权工作基础、具备较强经济实力的县（市、区）开展省级培育工作”“3.着力培育知识产权强企。实施知识产权强企培育计划。”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注册的，符合申报基本条件的企业法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当场办理；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当场办理；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上报上一级部门。；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工商户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工商户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个体工商户条例》

第三条 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为个体工商户的登记机关（以下简称登记机关）。登记机关按照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规定，可以委托其下属工商行政管理所办理个体工商户登记。

第八条 申请登记为个体工商户，应当向经营场所所在地登记机关申请注册登记。申请人应当提交登记申请书、身份证明和经营场所证明。

个体工商户登记事项包括经营者姓名和住所、组成形式、经营范围、经营场所。个体工商户使用名称的，名称作为登记事项。

第十条 个体工商户登记事项变更的，应当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者的，应当在办理注销登记后，由新的经营者重新申请办理注册登记。家庭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在家庭成员间变更经营者的，依照前款规定办理变更手续。

第十二条 个体工商户不再从事经营活动的，应当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六、申请条件

1、有合法的营业场所；

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公司企业法人开业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公司企业法人开业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六条 设立公司，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七条 ……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发生变更的，公司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由公司登记机关换发营业执照。

第十四条 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设立分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个人独资企业，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个人独资企业所在地的登记机关提交设立申请书、投资人身份证明、生产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等文件。……

第十二条 登记机关应当在收到设立申请文件之日起十五日内，对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予以登记，发给营业执照；对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不予登记，并应当给予书面答复，说明理由。

第十四条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五条 个人独资企业存续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在作出变更决定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三十二条 个人独资企业清算结束后，投资人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的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并于十五日内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合伙企业，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登记申请书、合伙协议书、合伙人身份证明等文件。……

第十条 申请人提交的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企业登记机关能够当场登记的，应予当场登记，发给营业执照。除前款规定情形外，企业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是否登记的决定。予以登记的，发给营业执照；不予登记的，应当给予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

第十二条 合伙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企业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三条 合伙企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应当自作出变更决定或者发生变更事由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九十条 清算结束，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申请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第二条……本法所称外商投资企业，是指全部或者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经登记注册设立的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变更、终止，应当依照本条例办理公司登记。……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公司登记机关。……

第七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投资设立并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由其登记的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公司；

（三）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的规定，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公司；

（四）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权登记的其他公司。

第八条 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及直辖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设区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区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本条例第六条和第七条所列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

（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权登记的公司。

前款规定的具体登记管辖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但是，其中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登记。

第四十七条 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分公司所在地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法律、行政法规

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自批准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第四十八条 分公司变更登记事项的，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分公司被公司撤销、依法责令关闭、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该分公司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具备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企业法人登记：

（一）全民所有制企业；

（二）集体所有制企业；

（三）联营企业；

（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

（五）私营企业；

（六）依法需要办理企业法人登记的其他企业。

第四条 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以下简称登记主管机关）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地方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各级登记主管机关在上级登记主管机关的领导下，依法履行职责，不受非法干预。

第十四条 企业法人办理开业登记，应当在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批准后30内，向登记主管机关提出申请；没有主管部门、审批机关的企业申请开业登记，由登记主管机关进行审查。登记主管机关应当在受理申请后30日内，做出核准登记或者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

第十七条 企业法人改变名称、住所、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济性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注册资金、经营期限，以及增设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应当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十条 企业法人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应当向登记主管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第三十七条 外商投资企业的登记注册，由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办理。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公布其授权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

第二条 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联营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其他企业，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本细则有关规定，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三条 实行企业化经营、国家不再核拨经费的事业单位和从事经营活动的科技性社会团体，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应当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四条 不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当申请营业登记：

（一）联营企业；

（二）企业法人所属的分支机构；

（三）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的分支机构；

（四）其他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

第五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应当办理登记的企业和经营单位，按照《条例》和本细则的有关规定申请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合伙企业登记机关。……市、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合伙企业登记。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应当由全体合伙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授权的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以下称企业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六、申请条件

"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计量标准封存（或撤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计量标准封存（或撤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计量标准考核规范》7.3 计量标准的封存与撤销

六、申请条件

在计量标准有效期内，因计量标准器或主要配套设备出现问题，或计量标准需要进行技术改造或其他原因而需要封存或撤销的，建标单位应当填写《计量标准封存（或撤销）申报表》一式两份，连同《计量标准考核证书》原件报主持考核的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履行有关手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评核结果，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办理结果：申请单位现场领取或通过邮寄方式向申请单位送达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2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047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126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5 年 8 月 31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7 号公布 根据 2017 年 11 月 7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局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修正）

第二十九条 食品经营者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食品经营许可的有效期的，应当在该食品经营许可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前，向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三十一条 县级以上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根据被许可人的延续申请，在该食品经营许可有效期届满前作出是否准予延续的决定。 第三十二条 县级以上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对变更或者延续食品经营许可的申请材料进行审

查。申请人声明经营条件未发生变化的，县级以上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可以不再进行现场核查。

申请人的经营条件发生变化，可能影响食品安全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就变化情况进行现场核查。

第三十三条 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决定准予变更的，应当向申请人颁发新的食品经营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编号不变，发证日期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作出变更许可决定的日期，有效期与原证书一致。

第三十四条 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决定准予延续的，应当向申请人颁发新的食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不变，有效期自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作出延续许可决定之日起计算。

不符合许可条件的，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作出不予延续食品经营许可的书面决定，并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到期需要延续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公司企业法人变更（备案）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公司企业法人变更（备案）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六条 设立公司，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七条 ……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发生变更的，公司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由公司登记机关换发营业执照。

第十四条 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设立分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个人独资企业，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个人独资企业所在地的登记机关提交设立申请书、投资人身份证明、生产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等文件。……

第十二条 登记机关应当在收到设立申请文件之日起十五日内，对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予以登记，发给营业执照；对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不予登记，并应当给予书面答复，说明理由。

第十四条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五条 个人独资企业存续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在作出变更决定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三十二条 个人独资企业清算结束后，投资人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的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并于十五日内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合伙企业，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登记申请书、合伙协议书、合伙人身份证明等文件。……

第十条 申请人提交的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企业登记机关能够当场登记的，应予当场登记，发给营业执照。除前款规定情形外，企业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是否登记的决定。予以登记的，发给营业执照；不予登记的，应当给予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

第十二条 合伙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企业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三条 合伙企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应当自作出变更决定或者发生变更事由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九十条 清算结束，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申请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第二条……本法所称外商投资企业，是指全部或者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经登记注册设立的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变更、终止，应当依照本条例办理公司登记。……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公司登记机关。……

第七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投资设立并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由其登记的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公司；

（三）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的规定，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公司；

（四）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权登记的其他公司。

第八条 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及直辖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设区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区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本条例第六条和第七条所列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

（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权登记的公司。

前款规定的具体登记管辖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但是，其中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登记。

第四十七条 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分公司所在地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法律、行政法规

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自批准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第四十八条 分公司变更登记事项的，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分公司被公司撤销、依法责令关闭、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该分公司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具备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企业法人登记：

（一）全民所有制企业；

（二）集体所有制企业；

（三）联营企业；

（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

（五）私营企业；

（六）依法需要办理企业法人登记的其他企业。

第四条 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以下简称登记主管机关）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地方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各级登记主管机关在上级登记主管机关的领导下，依法履行职责，不受非法干预。

第十四条 企业法人办理开业登记，应当在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批准后30内，向登记主管机关提出申请；没有主管部门、审批机关的企业申请开业登记，由登记主管机关进行审查。登记主管机关应当在受理申请后30日内，做出核准登记或者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

第十七条 企业法人改变名称、住所、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济性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注册资金、经营期限，以及增设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应当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十条 企业法人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应当向登记主管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第三十七条 外商投资企业的登记注册，由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办理。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公布其授权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

第二条 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联营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其他企业，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本细则有关规定，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三条 实行企业化经营、国家不再核拨经费的事业单位和从事经营活动的科技性社会团体，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应当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四条 不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当申请营业登记：

（一）联营企业；

（二）企业法人所属的分支机构；

（三）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的分支机构；

（四）其他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

第五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应当办理登记的企业和经营单位，按照《条例》和本细则的有关规定申请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合伙企业登记机关。……市、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合伙企业登记。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应当由全体合伙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授权的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以下称企业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六、申请条件

"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外专利申请资助（受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外专利申请资助（受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意见》（豫政〔2013〕60号） 第九项:“完善知识产权扶持政策。加大知识产权事业投入。各级政府要随着财政收入的增长逐步增加对知识产权事业的投入,支持开展国内外专利资助、发明专利倍增、知识产权优势培育及奖励、知识产权信息化、知识产权保护行政执法、知识产权人才培养、知识产权预警分析、自主知识产权技术标准培植等工作。政府各类科技研发、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项目资金要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能够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的项目倾斜。”二、《资助向国外申请专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12〕147号） 第十一条:“……向所在省（区、市）知识产权部门提交申报材料。……省（区、市）知识产权部门审核、汇总后报送本级财政部门。”三、《河南省专利申

请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豫知〔2002〕38 号） 第八条:“省知识产权局负责专利申请资助的审批,签发专利申请资助审核意见通知书。”四、《关于专利申请资助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豫知〔2010〕52 号） “对符合一条件的专利给予相应金额的资助。”

六、申请条件

（一）专利资助专项资金的申请人，应为本省的企事业单位、机关团体或户籍在本省的个人；

（二）***年*月*日至**月**日期间授权的国外发明专利；已获得市、县（区）专利资助或者有关资金支持的国外专利项目不再申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当场办理；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上报上一级部门。；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当场办理；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上报上一级部门。；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管理条例》第十九条　小作坊实行登记管理。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管理条例》第十九条小作坊实行登记管理。开办小作坊，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生产加工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固定场所；

（二）有与生产加工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生产设备和设施，以及处理废弃物的卫生防护设施；

（三）有保证食品安全的人员和制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专项计量授权变更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专项计量授权变更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二十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可以根据需要设置计量检定机构，或者授权其他单位的计量检定机构，执行强制检定和其他检定、测试任务。

六、申请条件

a）法定代表人变更时，需提交法人资格证明或任命文件；

b）非独立法人机构负责人变更时，需提交上级任命文件和授权委托书；

c）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变更时，需提交任命文件及个人简历；

d）授权签字人变更时，需提交《E2 专项计量授权证书签发人考核记录表》及个人简历；

e）当机构名称或地址变更后，应填写申请变更后的机构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一式两份。变更审批后一份留审批部门作为备案依据，一份发给被授权机构存档。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由安阳县市场监管局委托有资质的评审员组成评审组对申请单位现场评审；办理结果：1.根据评审结果，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评审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评审结果，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许可决定的，制作专项计量授

权证书；作出不予行政许可决定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办理结果：申请单位现场领取或通过邮寄方式向申请单位送达《专项计量授权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2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047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126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司设立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司设立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六条 设立公司，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七条 ……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发生变更的，公司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由公司登记机关换发营业执照。

第十四条 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设立分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个人独资企业，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个人独资企业所在地的登记机关提交设立申请书、投资人身份证明、生产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等文件。……

第十二条 登记机关应当在收到设立申请文件之日起十五日内，对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予以登记，发给营业执照；对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不予登记，并应当给予书面答复，说明理由。

第十四条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五条 个人独资企业存续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在作出变更决定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三十二条 个人独资企业清算结束后，投资人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的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并于十五日内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合伙企业，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登记申请书、合伙协议书、合伙人身份证明等文件。……

第十条 申请人提交的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企业登记机关能够当场登记的，应予当场登记，发给营业执照。除前款规定情形外，企业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是否登记的决定。予以登记的，发给营业执照；不予登记的，应当给予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

第十二条 合伙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企业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三条 合伙企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应当自作出变更决定或者发生变更事由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九十条 清算结束，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申请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第二条……本法所称外商投资企业，是指全部或者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经登记注册设立的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变更、终止，应当依照本条例办理公司登记。……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公司登记机关。……

第七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投资设立并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由其登记的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公司；

（三）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的规定，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公司；

（四）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权登记的其他公司。

第八条 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及直辖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设区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区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本条例第六条和第七条所列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

（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权登记的公司。

前款规定的具体登记管辖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但是，其中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登记。

第四十七条 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分公司所在地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法律、行政法规

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自批准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第四十八条 分公司变更登记事项的，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分公司被公司撤销、依法责令关闭、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该分公司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具备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企业法人登记：

（一）全民所有制企业；

（二）集体所有制企业；

（三）联营企业；

（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

（五）私营企业；

（六）依法需要办理企业法人登记的其他企业。

第四条 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以下简称登记主管机关）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地方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各级登记主管机关在上级登记主管机关的领导下，依法履行职责，不受非法干预。

第十四条 企业法人办理开业登记，应当在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批准后30内，向登记主管机关提出申请；没有主管部门、审批机关的企业申请开业登记，由登记主管机关进行审查。登记主管机关应当在受理申请后30日内，做出核准登记或者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

第十七条 企业法人改变名称、住所、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济性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注册资金、经营期限，以及增设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应当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十条 企业法人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应当向登记主管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第三十七条 外商投资企业的登记注册，由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办理。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公布其授权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

第二条 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联营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其他企业，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本细则有关规定，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三条 实行企业化经营、国家不再核拨经费的事业单位和从事经营活动的科技性社会团体，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应当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四条 不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当申请营业登记：

（一）联营企业；

（二）企业法人所属的分支机构；

（三）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的分支机构；

（四）其他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

第五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应当办理登记的企业和经营单位，按照《条例》和本细则的有关规定申请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合伙企业登记机关。……市、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合伙企业登记。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应当由全体合伙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授权的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以下称企业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六、申请条件

"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六条 设立公司，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七条 ……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发生变更的，公司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由公司登记机关换发营业执照。

第十四条 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设立分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个人独资企业，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个人独资企业所在地的登记机关提交设立申请书、投资人身份证明、生产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等文件。……

第十二条 登记机关应当在收到设立申请文件之日起十五日内，对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予以登记，发给营业执照；对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不予登记，并应当给予书面答复，说明理由。

第十四条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五条 个人独资企业存续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在作出变更决定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三十二条 个人独资企业清算结束后，投资人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的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并于十五日内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合伙企业，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登记申请书、合伙协议书、合伙人身份证明等文件。……

第十条 申请人提交的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企业登记机关能够当场登记的，应予当场登记，发给营业执照。除前款规定情形外，企业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是否登记的决定。予以登记的，发给营业执照；不予登记的，应当给予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

第十二条 合伙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企业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三条 合伙企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应当自作出变更决定或者发生变更事由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九十条 清算结束，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申请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第二条……本法所称外商投资企业，是指全部或者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经登记注册设立的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变更、终止，应当依照本条例办理公司登记。……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公司登记机关。……

第七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投资设立并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由其登记的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公司；

（三）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的规定，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公司；

（四）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权登记的其他公司。

第八条 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及直辖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设区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区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本条例第六条和第七条所列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

（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权登记的公司。

前款规定的具体登记管辖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但是，其中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登记。

第四十七条 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分公司所在地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法律、行政法规

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自批准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第四十八条 分公司变更登记事项的，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分公司被公司撤销、依法责令关闭、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该分公司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具备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企业法人登记：

（一）全民所有制企业；

（二）集体所有制企业；

（三）联营企业；

（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

（五）私营企业；

（六）依法需要办理企业法人登记的其他企业。

第四条 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以下简称登记主管机关）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地方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各级登记主管机关在上级登记主管机关的领导下，依法履行职责，不受非法干预。

第十四条 企业法人办理开业登记，应当在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批准后30内，向登记主管机关提出申请；没有主管部门、审批机关的企业申请开业登记，由登记主管机关进行审查。登记主管机关应当在受理申请后30日内，做出核准登记或者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

第十七条 企业法人改变名称、住所、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济性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注册资金、经营期限，以及增设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应当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十条 企业法人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应当向登记主管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第三十七条 外商投资企业的登记注册，由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办理。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公布其授权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

第二条 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联营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其他企业，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本细则有关规定，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三条 实行企业化经营、国家不再核拨经费的事业单位和从事经营活动的科技性社会团体，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应当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四条 不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当申请营业登记：

（一）联营企业；

（二）企业法人所属的分支机构；

（三）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的分支机构；

（四）其他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

第五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应当办理登记的企业和经营单位，按照《条例》和本细则的有关规定申请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合伙企业登记机关。……市、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合伙企业登记。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应当由全体合伙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授权的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以下称企业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六、申请条件

"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食品小摊点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食品小摊点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 河南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管理条例》（2017年12月4日河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81号）

第三十一条小摊点实行备案管理。从事小摊点经营活动，应当持本人身份证明、从业人员健康证明和拟从事的项目说明，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县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五个工作日内根据备案信息制作并发放小摊点备案卡，并将小摊点备案信息通报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备案卡应当载明小摊点经营者姓名、经营品种、经营区域、经营时段等信息。

办理备案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2.《河南省食品小摊点备案管理办法（试行）》（2018 年 2 月 27 日《河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食品小摊点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食药监餐饮〔2018〕34 号）

第三条 河南省行政区域内小摊点的备案管理，适用本办法。从事食品经营活动的小摊点，应当取得河南省食品小摊点备案卡（以下简称备案卡）。

第六条 小摊点申请备案卡实行一地一卡原则。

第七条 从事小摊点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并提供下列备案信息：

（一）经营者身份证复印件；

（二）从业人员健康证明复印件；

（三）拟从事的项目说明（包含经营项目、经营区域）。

申请人应当如实提交备案信息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在拟从事的项目说明上签名或盖章确认。对备案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六、申请条件

在批准的地点和规定的时间从事经营活动，不得在当地人民政府禁止的区域内露天烧烤食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设立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设立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六条 设立公司，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七条 ……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发生变更的，公司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由公司登记机关换发营业执照。

第十四条 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设立分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

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个人独资企业，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个人独资企业所在地的登记机关提交设立申请书、投资人身份证明、生产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等文件。……

第十二条 登记机关应当在收到设立申请文件之日起十五日内，对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予以登记，发给营业执照；对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不予登记，并应当给予书面答复，说明理由。

第十四条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五条 个人独资企业存续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在作出变更决定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三十二条 个人独资企业清算结束后，投资人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的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并于十五日内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合伙企业，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登记申请书、合伙协议书、合伙人身份证明等文件。……

第十条 申请人提交的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企业登记机关能够当场登记的，应予当场登记，发给营业执照。除前款规定情形外，企业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是否登记的决定。予以登记的，发给营业执照；不予登记的，应当给予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

第十二条 合伙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企业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三条 合伙企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应当自作出变更决定或者发生变更事由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九十条 清算结束，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申请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第二条……本法所称外商投资企业，是指全部或者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经登记注册设立的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变更、终止，应当依照本条例办理公司登记。……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公司登记机关。……

第七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投资设立并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由其登记的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公司；

（三）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的规定，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公司；

（四）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权登记的其他公司。

第八条 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及直辖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设区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区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本条例第六条和第七条所列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

（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权登记的公司。

前款规定的具体登记管辖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但是，其中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登记。

第四十七条 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分公司所在地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自批准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第四十八条 分公司变更登记事项的，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分公司被公司撤销、依法责令关闭、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该分公司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具备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企业法人登记：

（一）全民所有制企业；

（二）集体所有制企业；

（三）联营企业；

（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

（五）私营企业；

（六）依法需要办理企业法人登记的其他企业。

第四条 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以下简称登记主管机关）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地方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各级登记主管机关在上级登记主管机关的领导下，依法履行职责，不受非法干预。

第十四条 企业法人办理开业登记，应当在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批准后30内，向登记主管机关提出申请；没有主管部门、审批机关的企业申请开业登记，由登记主管机关进行审查。登记主管机关应当在受理申请后30日内，做出核准登记或者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

第十七条 企业法人改变名称、住所、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济性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注册资金、经营期限，以及增设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应当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十条 企业法人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应当向登记主管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第三十七条 外商投资企业的登记注册，由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办理。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公布其授权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

第二条 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联营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其他企业，

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本细则有关规定，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三条 实行企业化经营、国家不再核拨经费的事业单位和从事经营活动的科技性社会团体，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应当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四条 不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当申请营业登记：

（一）联营企业；

（二）企业法人所属的分支机构；

（三）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的分支机构；

（四）其他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

第五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应当办理登记的企业和经营单位，按照《条例》和本细则的有关规定申请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合伙企业登记机关。……市、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合伙企业登记。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应当由全体合伙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授权的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以下称企业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六、申请条件

"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5 年 8 月 31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7 号公布 根据 2017 年 11 月 7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局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修正）

第三十六条 食品经营者终止食品经营，食品经营许可被撤回、撤销或者食品经营许可证被吊销的，应当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销手续。

六、申请条件

食品经营者终止食品经营，食品经营许可被撤回、撤销或者食品经营许可证被吊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省专利奖评选（受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省专利奖评选（受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专利保护条例》，第四条明确规定“省人民政府设立专利奖，对在本省进行发明创造并实施，为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专利权人予以奖励”。二、《河南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豫政〔2008〕59号），“21.构建完善的政策支撑体系。……(2)完善知识产权激励机制。”。三、《关于加快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意见》(豫政〔2013〕60号),“(九)完善知识产权扶持政策 ……落实《河南省专利保护条例》，设立河南省人民政府专利奖，对在自主知识产权创造、运用、管理和保护方面做出重大贡献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四、《河南省建设支撑型知识产权强省试点省实施方案》（豫政〔2016〕66号），“二、试点任务 ……研究制定《河南省人民政府专利奖励办法》，设立河南省专利奖”。五、《关于

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的若干意见》（豫政〔2017〕17号）“二、推进知识产权体制机制改革 ……设立河南省专利奖”。六、《河南省专利奖励办法》（豫政〔2017〕28号）

六、申请条件

(一)申报单位为在本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专利权人；申报个人为在本省行政区域内具有经常居住地的专利权人。(二)申报专利在申报上一年度12月31日前(含12月31日）已获得授权（不含国防专利和保密专利）。（三）截止申报日该专利权有效稳定，不存在专利权属纠纷、发明人或设计人纠纷，专利权未处于无效宣告请求程序中。（四）该专利已在本省境内实施并实现产业化，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且该专利技术及其产品须符合国家和河南省的产业及环保政策。（五）该专利未获得过中国专利奖或河南省专利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当场办理；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上报上一级部门。；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当场办理；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上报上一级部门。；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民专业合作社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民专业合作社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

第五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依照本法登记，取得法人资格。

第十六条　设立农民专业合作社，应当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提交下列文件，申请设立登记：……

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登记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办理完毕，向符合登记条件的申请者颁发营业执照，登记类型为农民专业合作社。

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定登记事项变更的，应当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清算组自成立之日起接管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处理与清算有关未了结业务，清理财产和债权、债务，分配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代表农民专业合作社参与诉讼、仲裁或者其他法律程序，并在清算结束时办理注销登记。

第五十七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依照本法登记，取得法人资格，领取营业执照，登记类型为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的设立、变更和注销，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和本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

第四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由所在地的县（市）、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

第三十条 农民专业合作社可以设立分支机构，并比照本条例有关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的规定，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登记机关申请办理登记。农民专业合作社分支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

六、申请条件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补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补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5 年 8 月 31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7 号公布 根据 2017 年 11 月 7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局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修正）

第三十五条 食品经营许可证遗失、损坏的，应当向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补办。材料符合要求的，县级以上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受理后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补发。

因遗失、损坏补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不变，发证日期和有效期与原证书保持一致。

六、申请条件

食品经营许可证遗失、损坏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既办；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3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广告发布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广告发布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主席令第二十二号）第二十九条：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从事广告发布业务的，应当设有专门从事广告业务的机构，配备必要的人员，具有与发布广告相适应的场所、设备，并向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广告发布登记。《广告发布登记管理规定》（总局令第89号）第三条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主管全国广告发布登记的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辖区内的广告发布登记和相关监督管理工作。第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广告发布单位应当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注销登记。（一）广告发布登记有效期届满且广告发布单位未申请延续的；（二）广告发布单位法人资格依法终止的；（三）广告发布登记依法被撤销或者被吊销的；（四）广告发布单位由于

情况发生变化不具备本规定第四条规定的条件的；（五）广告发布单位停止从事广告发布的；（六）依法应当注销广告发布登记的其他情形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取消部分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设定的证明事项的公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19年第54号）中“取消的部门规章设定的证明事项目录”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

六、申请条件

《广告发布登记管理规定》（总局令第89号）第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广告发布单位应当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注销登记。（一）广告发布登记有效期届满且广告发布单位未申请延续的；（二）广告发布单位法人资格依法终止的；（三）广告发布登记依法被撤销或者被吊销的；（四）广告发布单位由于情况发生变化不具备本规定第四条规定的条件的；（五）广告发布单位停止从事广告发布的；（六）依法应当注销广告发布登记的其他情形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

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告知；3、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予以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股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注销或不准予注销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注销；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注销。；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787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126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企业名称争议的裁决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企业名称争议的裁决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国务院批准，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第7号发布，国务院令第628号修订）

第二十五条两个以上企业因已登记注册的企业名称相同或者近似而发生争议时，登记主管机关依照注册在先原则处理。

【规章】《企业名称登记管理实施办法》（2004年国家工商总局令第10号）

第四十二条企业因名称与他人发生争议，可以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处理，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六、申请条件

1、对争议企业名称有合法使用权；2、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六条 设立公司，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七条 ……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发生变更的，公司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由公司登记机关换发营业执照。

第十四条 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设立分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

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个人独资企业，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个人独资企业所在地的登记机关提交设立申请书、投资人身份证明、生产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等文件。……

第十二条 登记机关应当在收到设立申请文件之日起十五日内，对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予以登记，发给营业执照；对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不予登记，并应当给予书面答复，说明理由。

第十四条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由投资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五条 个人独资企业存续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在作出变更决定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三十二条 个人独资企业清算结束后，投资人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的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并于十五日内到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合伙企业，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登记申请书、合伙协议书、合伙人身份证明等文件。……

第十条 申请人提交的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企业登记机关能够当场登记的，应予当场登记，发给营业执照。除前款规定情形外，企业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是否登记的决定。予以登记的，发给营业执照；不予登记的，应当给予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

第十二条 合伙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企业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第十三条 合伙企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应当自作出变更决定或者发生变更事由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九十条 清算结束，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申请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第二条……本法所称外商投资企业，是指全部或者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经登记注册设立的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变更、终止，应当依照本条例办理公司登记。……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公司登记机关。……

第七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投资设立并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由其登记的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公司；

（三）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的规定，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公司；

（四）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权登记的其他公司。

第八条 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及直辖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设区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区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

（一）本条例第六条和第七条所列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

（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权登记的公司。

前款规定的具体登记管辖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但是，其中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登记。

第四十七条 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分公司所在地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自批准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第四十八条 分公司变更登记事项的，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第四十九条 分公司被公司撤销、依法责令关闭、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该分公司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第二条 具备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企业法人登记：

（一）全民所有制企业；

（二）集体所有制企业；

（三）联营企业；

（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

（五）私营企业；

（六）依法需要办理企业法人登记的其他企业。

第四条 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以下简称登记主管机关）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地方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各级登记主管机关在上级登记主管机关的领导下，依法履行职责，不受非法干预。

第十四条 企业法人办理开业登记，应当在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批准后30内，向登记主管机关提出申请；没有主管部门、审批机关的企业申请开业登记，由登记主管机关进行审查。登记主管机关应当在受理申请后30日内，做出核准登记或者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

第十七条 企业法人改变名称、住所、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济性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注册资金、经营期限，以及增设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应当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十条 企业法人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应当向登记主管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第三十七条 外商投资企业的登记注册，由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办理。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公布其授权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

第二条 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联营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其他企业，

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本细则有关规定，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三条 实行企业化经营、国家不再核拨经费的事业单位和从事经营活动的科技性社会团体，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应当申请企业法人登记。

第四条 不具备企业法人条件的下列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当申请营业登记：

（一）联营企业；

（二）企业法人所属的分支机构；

（三）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的分支机构；

（四）其他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

第五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应当办理登记的企业和经营单位，按照《条例》和本细则的有关规定申请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第四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合伙企业登记机关。……市、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合伙企业登记。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应当由全体合伙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授权的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以下称企业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六、申请条件

1、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3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218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商务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首次申请（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首次申请（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商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83 项：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零售经营资格审批，实施机关：商务部、省级人民政府商务行政主管部门。二、《商务部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商运函〔2019〕659 号）。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当地加油站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二）具有长期、稳定的成品油供应渠道，与具有成品油批发经营资格的企业签订3年以上的与其经营规模相适应的成品油供油协议；

（三）加油站的设计、施工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并通过国土资源、规划建设、安全监管、公安消防、环境保护、气象、质检等部门的验收；

（四）具有成品油检验、计量、储运、消防、安全生产等专业技术人员；

（五）从事船用成品油供应经营的水上加油站（船）和岸基加油站（点），除符合上述规定外，还应当符合港口、水上交通安全和防止水域污染等有关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

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105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延续申请（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延续申请（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商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83 项：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零售经营资格审批，实施机关：商务部、省级人民政府商务行政主管部门。二、《商务部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商运函〔2019〕659 号）。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105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的注销（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的注销（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商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83 项：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零售经营资格审批，实施机关：商务部、省级人民政府商务行政主管部门。二、《商务部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商运函〔2019〕659 号）。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105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名称变更（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名称变更（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商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83 项：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零售经营资格审批，实施机关：商务部、省级人民政府商务行政主管部门。二、《商务部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商运函〔2019〕659 号）。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105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地址变更（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地址变更（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商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83 项：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零售经营资格审批，实施机关：商务部、省级人民政府商务行政主管部门。二、《商务部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商运函〔2019〕659 号）。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105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成品油零售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变更

（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成品油零售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变更（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商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83 项：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零售经营资格审批，实施机关：商务部、省级人民政府商务行政主管部门。

二、《商务部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商运函〔2019〕659 号）。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105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投资主体变更（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投资主体变更（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商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83 项：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零售经营资格审批，实施机关：商务部、省级人民政府商务行政主管部门。二、《商务部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商运函〔2019〕659 号）。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105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商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1994 年 5 月 12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2004 年 4 月 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　2016 年 11 月 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修订　2016 年 11 月 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十七号公布　　自 2016 年 11 月 7 日起施行）第九条：从事货物进出口或者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应当向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机构办理备案登记；但是，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规定不需要备案登记的除外。备案登记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规定。对外贸易经营者未按照规定办理备案登记的，海关不予办理进出口货物的报关验放手续。

六、申请条件

依法办理工商登记或者其他执业手续，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2016 修正)》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从事对外贸易经营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自贸区除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0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0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扩建（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扩建（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商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83 项：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零售经营资格审批，实施机关：商务部、省级人民政府商务行政主管部门。二、《商务部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商运函〔2019〕659 号）。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105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迁建（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迁建（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商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83 项：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零售经营资格审批，实施机关：商务部、省级人民政府商务行政主管部门。二、《商务部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商运函〔2019〕659 号）。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105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遗失补证（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遗失补证（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商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83 项：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零售经营资格审批，实施机关：商务部、省级人民政府商务行政主管部门。二、《商务部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商运函〔2019〕659 号）。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105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发卡企业备案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其他发卡企业备案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商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商务部令2012年第9号）第七条 发卡企业应在开展单用途卡业务之日起30日内按照下列规定办理备案：“（一）集团发卡企业和品牌发卡企业向其工商登记注册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备案；（二）规模发卡企业向其工商登记注册地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备案；（三）其他发卡企业向其工商登记注册地县（市、区）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商务部令2012年第9号）第二条 从事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居民服务业（具体行业分类表见附件1）的企业法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开

展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业务适用本办法。2.规模发卡企业是指除集团发卡企业、品牌发卡企业之外的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企业：

（一）上一会计年度年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上；

（二）工商注册登记不足一年、注册资本在100万元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105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商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1994 年 5 月 12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2004 年 4 月 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　2016 年 11 月 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修订　2016 年 11 月 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十七号公布　　自 2016 年 11 月 7 日起施行）第九条：从事货物进出口或者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应当向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机构办理备案登记；但是，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规定不需要备案登记的除外。备案登记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规定。对外贸易经营者未按照规定办理备案登记的，海关不予办理进出口货物的报关验放手续。

六、申请条件

依法办理工商登记或者其他执业手续，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2016 修正)》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从事对外贸易经营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自贸区除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

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0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0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汽车销售企业信息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汽车销售企业信息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商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汽车销售管理办法》（商务部令2017年第1号，2017年7月1日起施行）第七条：县级以上地方商务主管部门依据本办法对本行政区域内汽车销售及其相关服务活动进行监督管理。第二十七条：供应商、经销商应当自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90日内通过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系统备案基本信息。供应商、经销商备案的基本信息发生变更的，应当自信息变更之日起30日内完成信息更新。本办法实施以前已设立的供应商、经销商应当自本办法实施之日起90日内按前款规定备案基本信息。供应商、经销商应当按照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的要求，及时通过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系统报送汽车销售数量、种类等信息。

六、申请条件

已取得营业执照的汽车销售企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0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105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融资担保机构减少注册资本（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融资担保机构减少注册资本（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3号）。

2.《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0号）。

3.《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

六、申请条件

减资后的融资担保公司注册资本不得低于新设立融资担保公司的标准：即在国家级贫困县的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在省级贫困县的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在其他县（市）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在省辖市各区的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专业性的农

业信贷融资担保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其中财政性资金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 80%。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股权结构（涉及第一大股东或其他一致行动人股东合计持股变更比例高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股权结构（涉及第一大股东或其他一致行动人股东合计持股变更比例高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

2。《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 年修订版)>的通知》（豫金发〔2019〕203 号）。

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小额贷款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住所 (非同一县〔市、区〕行政区域除外）（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住所（非同一县〔市、区〕行政区域除外）（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

二、《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第二条“…申请设立小额贷款公司，应向省级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正式申请，经批准后，到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营业执照…”

第五条 “凡是省级政府能明确一个主管部门（金融办或相关机构）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督管理，并愿意承担小额贷款公司风险处置责任的，方可在本省（区、市）的县域范围内开展组建小额贷款公司试点……。”

三、《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的意见》（豫政办〔2008〕100号）第三条监管措施“（一）省中小企业服务局作为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主管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具体明确的试点管理办法，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设立、变更和市场退出等事项进行核准,指导与督促省辖市、县（市、区）政府加强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管。”

四、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公安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中国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工信〔2012〕525号）第四条“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为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具体明确的试点管理暂行办法，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设立、变更和终止等事项进行核准，指导与督促省辖市、县（市、区）政府加强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管，制定明确的金融风险防范措施，落实相应的处置责任，建立小额贷款公司的动态监督系统，及时识别、预警、防范和处置风险等，实施日常监督管理。”

五、《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共河南省委金融工作委员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厅文〔2015〕4号）第一条“职能转变”“将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承担的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机构的监督管理职责划入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六、《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省政府部门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豫政〔2018〕21号）保留的省政府部门行政职权目录第219页“小额贷款公司设立、变更和退出批准”。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小额贷款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法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法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

2。《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 (2019 年修订版)>的通知》（豫金发〔2019〕203 号）。

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 号）。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小额贷款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融资担保机构变更名称备案（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融资担保机构变更名称备案（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3号）。

2.《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0号）。

3.《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融资担保业务，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融资担保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融资担保机构合并（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融资担保机构合并（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3号）。

2.《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0号）。

3.《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

六、申请条件

1.吸收合并或新设合并后的融资担保公司注册资本不得低于新设立融资担保公司的标准：即在国家级贫困县的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在省级贫困县的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在其他县（市）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在省辖市各区的不低于人民币3

亿元。专业性的农业信贷融资担保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其中财政性资金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80%。
2.吸收合并或新设合并后的融资担保公司名称须由四部分组成，即行政区划、字号、行业、组织形式。其中行业仅为“融资担保”,专业性农业信贷担保公司,行业名称中应备注为“融资担保（农业信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公司组织形式变更除外）（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公司组织形式变更除外）（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

二、《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第二条“…申请设立小额贷款公司，应向省级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正式申请，经批准后，到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营业执照…”

第五条 “凡是省级政府能明确一个主管部门（金融办或相关机构）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督管理，并愿意承担小额贷款公司风险处置责任的，方可在本省（区、市）的县域范围内开展组建小额贷款公司试点……。”

三、《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的意见》（豫政办〔2008〕100号）第三条监管措施“（一）省中小企业服务局作为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主管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具体明确的试点管理办法，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设立、变更和市场退出等事项进行核准,指导与督促省辖市、县（市、区）政府加强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管。”

四、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公安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中国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工信〔2012〕525号）第四条“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为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具体明确的试点管理暂行办法，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设立、变更和终止等事项进行核准，指导与督促省辖市、县（市、区）政府加强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管，制定明确的金融风险防范措施，落实相应的处置责任，建立小额贷款公司的动态监督系统，及时识别、预警、防范和处置风险等，实施日常监督管理。”

五、《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共河南省委金融工作委员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厅文〔2015〕4号）第一条“职能转变”“将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承担的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机构的监督管理职责划入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六、《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省政府部门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豫政〔2018〕21号）保留的省政府部门行政职权目录第219页“小额贷款公司设立、变更和退出批准”。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小额贷款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除外）（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除外）（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

二、《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第二条“…申请设立小额贷款公司，应向省级政府主管

部门提出正式申请，经批准后，到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营业执照…”

第五条 “凡是省级政府能明确一个主管部门（金融办或相关机构）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督管理，并愿意承担小额贷款公司风险处置责任的，方可在本省（区、市）的县域范围内开展组建小额贷款公司试点……。”

三、《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的意见》（豫政办〔2008〕100 号）第三条监管措施“（一）省中小企业服务局作为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主管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具体明确的试点管理办法，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设立、变更和市场退出等事项进行核准,指导与督促省辖市、县（市、区）政府加强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管。”

四、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公安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中国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工信〔2012〕525 号）第四条“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为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具体明确的试点管理暂行办法，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设立、变更和终止等事项进行核准，指导与督促省辖市、县（市、区）政府加强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管，制定明确的金融风险防范措施，落实相应的处置责任，建立小额贷款公司的

动态监督系统，及时识别、预警、防范和处置风险等，实施日常监督管理。”

五、《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共河南省委金融工作委员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厅文〔2015〕4号）第一条“职能转变”“将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承担的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机构的监督管理职责划入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六、《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省政府部门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豫政〔2018〕21号）保留的省政府部门行政职权目录第219页“小额贷款公司设立、变更和退出批准”。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小额贷款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融资担保机构变更持有 5%以上股权的股东备案（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融资担保机构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备案（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3号）第四条：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部门负责对本地区融资担保公司的监督管理。第九条“融资担保公司合并、分离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经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融资担保公司在住所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设立分支机构，变更名称，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或者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自分支机构设立之日起或者变更相关事项之日起30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变更后的相关事项应当符合本条例第六条第二款、第七条的规定。”

二、《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共河南省委金融工作委员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厅文〔2015〕4号）第一条“职能转变”“将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承担的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机构的监督管理职责划入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三、省政府金融办关于开展施行《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有关工作的通知（豫政金〔2017〕296号）三、依法行政，审慎做好《条例》实施的衔接过渡工作。（三）关于变更事项的备案： 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名称、组织形式、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由审批改为备案。融资担保公司对其相关变更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按照先照后证的顺序办理，先由融资担保公司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变更相关事项之日起30日内按要求向监管部门备案。

四、《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备案办法》规定：根据《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规定，融资担保公司在住所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设立分支机构，变更名称，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或者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向监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3号）第四条：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部门负责对本地区融资担

保公司的监督管理。第九条“融资担保公司合并、分离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经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融资担保公司在住所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设立分支机构，变更名称，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或者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自分支机构设立之日起或者变更相关事项之日起30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变更后的相关事项应当符合本条例第六条第二款、第七条的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融资担保机构分立（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融资担保机构分立（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3号）。

2.《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0号）。

3.《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

六、申请条件

1.分立后的各融资担保公司注册资本不得低于新设立融资担保公司的标准：即在国家级贫困县的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在省级贫困县的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在其他县（市）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在省辖市各区的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专业性

的农业信贷融资担保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其中财政性资金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 80%。

2.分立后的各融资担保公司名称须由四部分组成，即行政区划、字号、行业、组织形式。其中行业仅为“融资担保”，专业性农业信贷担保公司，行业名称中应备注为“融资担保（农业信贷）。

3.公司分立后，由分立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融资担保机构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备案（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融资担保机构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备案（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3号）。

2.《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0号）。

3.《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融资担保业务，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融资担保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办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组织形式（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公司组织形式（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

2。《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 年修订版)>的通知》（豫金发〔2019〕203 号）。

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 号）。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小额贷款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小额贷款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小额贷款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

2。《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 年修订版)>的通知》（豫金发〔2019〕203 号）。

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 号）。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小额贷款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小额贷款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小额贷款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

2。《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 年修订版)>的通知》（豫金发〔2019〕203 号）。

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 号）。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小额贷款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小额贷款公司跨县（市、区）行政区域变更公司住所（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小额贷款公司跨县（市、区）行政区域变更公司住所（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

2。《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 年修订版)>的通知》（豫金发〔2019〕203 号）。

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 号）。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小额贷款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

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

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

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

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

，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

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

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

结。；办理结果：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业务经营范围（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业务经营范围（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

2。《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 年修订版)>的通知》（豫金发〔2019〕203 号）。

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 号）。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小额贷款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金融科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副主任；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注销《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注销《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3号）。

2.《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0号）。

3.《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

六、申请条件

1.融资担保公司自愿申请退出。融资担保公司因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

2.融资担保公司因分立或者合并而解散。融资担保公司有合并、分立情形的，应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依程序办理后，逐

级报省政府金融办批准。其中，国有独资公司的合并、分立，应符合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股权结构（不涉及第一大股东且变更比例低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股权结构（不涉及第一大股东且变更比例低于第一大股东现有股份）（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第二条“进一步落实责任分工”第三项“……小贷公司由银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等制定统一的监督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规则，建立行业协会自律机制，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具体监督管理。”

二、《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第二条“…申请设立小额贷款公司，应向省级政府主管

部门提出正式申请，经批准后，到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营业执照…”

第五条 “凡是省级政府能明确一个主管部门（金融办或相关机构）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督管理，并愿意承担小额贷款公司风险处置责任的，方可在本省（区、市）的县域范围内开展组建小额贷款公司试点……。”

三、《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的意见》（豫政办〔2008〕100 号）第三条监管措施“（一）省中小企业服务局作为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主管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具体明确的试点管理办法，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设立、变更和市场退出等事项进行核准,指导与督促省辖市、县（市、区）政府加强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管。”

四、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公安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中国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工信〔2012〕525 号）第四条“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为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具体明确的试点管理暂行办法，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的设立、变更和终止等事项进行核准，指导与督促省辖市、县（市、区）政府加强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管，制定明确的金融风险防范措施，落实相应的处置责任，建立小额贷款公司的

动态监督系统，及时识别、预警、防范和处置风险等，实施日常监督管理。”

五、《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共河南省委金融工作委员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厅文〔2015〕4号）第一条“职能转变”“将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承担的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机构的监督管理职责划入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六、《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省政府部门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豫政〔2018〕21号）保留的省政府部门行政职权目录第219页“小额贷款公司设立、变更和退出批准”。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小额贷款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小额贷款公司设立（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小额贷款公司设立（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

2.《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设立审批工作指引（2019 年修订版)>的通知》（豫金发〔2019〕202 号）。

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 号）。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属地金融局或省级主管单位审核同意。

二、注册资本为实缴货币资本，一次性缴纳。在县（市）设立小额贷款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在市辖区设立

小额贷款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在省辖市设立小额贷款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

三、第一大股东（主发起人）须为企业法人、政府财政、事业法人、社团组织或国（境）外法人，有充足的货币资金足以满足出资需要，最近 3 年（不足 3 年的按实际提供）无重大违法违规、不良信用记录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出资比例不低于注册资本的 30%。其他法人股东出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取消小额贷款公司试点资格（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取消小额贷款公司试点资格（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

2。《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 年修订版)>的通知》（豫金发〔2019〕203 号）。

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 号）。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小额贷款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小额贷款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小额贷款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

2。《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 年修订版)>的通知》（豫金发〔2019〕203 号）。

3.《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 号）。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境内，经监管部门批准由企业法人、自然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依法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小额贷款公司。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融资担保机构设立（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融资担保机构设立（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金融工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3号）。

（二）《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设立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豫金发〔2019〕201号）。

（三）《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

六、申请条件

（一）注册资本。为实缴货币资本，且一次性缴纳。在国家级贫困县设立融资担保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在省级贫困县设立融资担保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在其他县（市）设立融资担保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在省辖市各区设立融资担保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

人民币 3 亿元。设立专业性农业信贷融资担保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其中财政性资金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 80%。

（二）股东要求。股东信誉良好，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际经营期不满三年的，按实际经营时间计算)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主发起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收件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0211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缓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单位缓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0号）

六、申请条件

单位符合相关政策规定的可申请缓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

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离退休人员服刑期满释放后恢复养老金发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离退休人员服刑期满释放后恢复养老金发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退休职工下落不明期间待遇问题的批复》（劳办险字〔1990〕1号）全文。

2.《关于退休人员被判刑后有关养老保险待遇问题的复函》(劳社厅函〔2001〕44号）全文。

3.《关于对劳社厅函〔2001〕44号补充说明的函》（劳社厅函〔2003〕315号）全文。

4.《关于因失踪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问题的函》(人社厅函〔2010〕159号)全文。

5.《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三十一条：……待服刑期满后，由本

人提出待遇领取申请，社保机构于其服刑期满后的次月为其继续发放养老保险待遇，停发期间的待遇不予补发。

6.《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四十九条：社保经

办机构应通过资格认证工作，不断完善退休人员信息管理，对发生变更的及时予以调整并根据资格认证结果进行如下处

理：……（二）退休人员在规定期限内未认证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发放基本养老金。退休人员重新通过资格认证

后，从次月恢复发放并补发暂停发放月份的基本养老金……。

六、申请条件

企业离退休人员刑满释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审核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经办岗办理结果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无；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6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重复领取养老保险待遇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重复领取养老保险待遇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关于妥善处理重复领取养老保险待遇问题的若干意见(豫人社基金〔2013〕6号)

六、申请条件

退休人员重复领取养老保险待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人基本信息变更（企业）（民族、性别、户口所在地、户口所在地所属行政区代码、户口簿编号、户口性质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人基本信息变更（企业）（民族、性别、户口所在地、户口所在地所属行政区代码、户口簿编号、户口性质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

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九条：缴费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

缴费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30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手续

。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十条：参保变更登记的主要内容包括：姓名、公民身份号码、缴费档次、银行账号、特殊参保群体类型、性别、民族、居住地址、联系电话、户籍性质、户籍所在地址等。以上内容之一发生变更时，参保人员应及时携带身份证及相关证件、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到村（居）委会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十四条：参保人员登记信息发生变化时,参保单位应当在30日内，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参保人员信息变更登记业务……。

六、申请条件

已参保人员因各种原因造成个人实际信息与参保信息不一致的，可以申请办理社保信息系统登记的民族、性别、户口所在地、户口所在地所属行政区代码、户口簿编号、户口性质变更的业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

；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

；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用人单位和个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有权查询缴费记录、个人权益记录……。第七十四条：……用人单位和个人可以免费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查询、核对其缴费和享受社会保险待遇记录……。

2.《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4号）第十四条：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当向参保人员及其用人单位开放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程序，界定可供查询的内容，通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网点、自助终端或者电话、网站等方式提供查询服务。

3.《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九十二条：社保经

办机构应向参保单位及参保人员开放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程序，界定可供查询的内容……。

六、申请条件

参加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48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373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入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入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豫人社养老〔2010〕1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9〕52号）。

六、申请条件

参加企业养老保险的人员在我省范围内跨省辖市流动就业的，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可申请办理企业养老保险关系省内转移接续：

（一）男性不满50周岁、女性不满40周岁的；

（二）返回户籍所在地就业参保的；

（三）经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批准调动，且与调入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的；

（四）达到待遇领取条件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不在户籍所在地且在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所在地累计缴费年限不满10的（按规定将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回上一个缴费年限满10年的参保地），或无累计缴费年限满10年参保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工伤保险单位发放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工伤保险单位发放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六条：职工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且经工伤认定的，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其中，经劳动能力鉴定丧失劳动能力的，享受伤残待遇……。

2.《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三十条：职工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进行治疗，享受工伤医疗待遇。

3.《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八十条：……用人单位或工伤职工垫付的工伤医疗费可通过签订代发协议的商业银行进行支付；在工伤保险协议机构发生的费用可通过与工伤协议机构网上审核后进行直接结算并支付。

六、申请条件

单位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者写更改账户信息盖财务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灵活就业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灵活就业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2017〕33号）；

二、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社〔2018〕8号）；

三、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做好2020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豫政办〔2020〕15号。

六、申请条件

灵活就业的高校毕业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

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1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8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48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9662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在职人员缴费基数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在职人员缴费基数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保险法》《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国务院令第 423 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令第 20 号)、《社会保险征缴暂行条例》（1999 年国务院令 259 号）《失业保险条例》（1999 年国务院令第 258 号）《工伤保险条例》（2003 年国务院 375 号令）《关于工资总额组成的规定》（国家统计局〔1990〕1 号令)、《关于规范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有关问题的通知》(劳社险中心函〔2006〕60 号)《河南省社会保障局关于统一社会保险单位缴费工资基数核定办法的通知》（豫社保〔2019〕12 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关于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18〕41 号）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行政区域内参加社会保险的非行政事业用人单位应按规定申报核定下一缴费年度(当年的7月1日至次年的6月30日）的社会保险缴费工资基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个人创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个人创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2018〕41号）第二条优化就业创业环境。（三）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政策支持力度。各地可适当放宽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调整符合条件的个人和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额度，由此产生的贴息资金由当地财政承担。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员自主创业的，可申请最高不超过15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合伙经营或组织起来创业的，可申请最高不超过15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小微企业当年新招用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员数量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25%（超过100人的企业达到15%）并与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可申请最高不超过30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

六、申请条件

一、在法定劳动年龄内，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诚实守信，且自主创业时不在机关事业或其他单位就业的各类创业人员。具体包括：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复员转业退役、自主择业军人、刑满释放人员、高校毕业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网络商户、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农村自主创业农民。

二、符合中央、省财政贴息条件的个人创业贷款最高额度为 15 万元。

三、除助学贷款，扶贫贷款、首套住房贷款、购车贷款以外，个人创业担保贷款申请人及其配偶自提交创业担保贷款申请之日起，应没有商业贷款记录及 5 万元以下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8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515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9662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申请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申请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的决定（2014 年 12 月，部令第 23 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加强就业援助工作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0〕29 号）；

3．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2015〕59 号)；

4.《河南省公益性岗位管理办法》；

5.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财政厅 省自然资源厅 省林业局 省交通厅 省水利厅 省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豫人社规〔2020〕5 号）。

六、申请条件

就业困难人员是指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因身体状况、技能水平、家庭因素、失去土地等原因难以实现就业的登记失业人员。主要包括：

城镇零就业家庭成员；距法定退休年龄10年以内的登记失业人员；登记失业半年以上的长期失业人员；正在享受城镇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的家庭、当年经县级以上总工会认定的城镇特困职工家庭、残疾人家庭、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家庭中毕业两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含技师学院高级工班、预备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毕业生）、在校期间曾享受助学贷款的毕业两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的被征地农民；失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七、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条件：……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死亡的，从次月起停止支付其养老金……。

2.《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三十二条：待遇领取人员自死亡次月起停止发放养老保险待遇。村（居）协办员应于每月初将上月死亡人员名单通过乡镇（街道）事务所上报至县社保机构。县社保机构对死亡人员进行暂停发放处理，待死亡人员指定受益人或法定继承人办理注销登记手续后，对死亡人员进行养老保险关系注销。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出现死亡、出国（境）定居、保险关系转出或已享受其他社会养老保障待遇的，应终止其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关系，并进行注销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96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99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住院伙食补助费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住院伙食补助费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八条：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按照国家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中支付：……

（二）住院伙食补助费；（三）到统筹地区以外就医的交通食宿费……。

2.《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三十条：……职工住院治疗工伤的伙食补助费，以及经医疗机构出具证明，报经办机构同意，工伤职工到统筹地区以外就医所需的交通、食宿费用从工伤保险基金支付，基金支付的具体标准由统筹地区人民政府规定……。

3.《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六十四条：工伤职工住院治疗的，业务部门根据统

筹地区人民政府规定的伙食补助费标准及工伤职工的住院天数，核定住院伙食补助费。业务部门批准到统筹地区以外就医的，根据统筹地区人民政府规定的交通、食宿费标准，核定交通、食宿费用。

六、申请条件

正常参保，已认定工伤并建档工伤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八条：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按照国家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中支付：……

（五）生活不能自理的，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的生活护理费；（六）一次性伤残补助金和一至四级伤残职工按月领取的伤残津贴；……。第三十九条：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按照国家规定由用人单位支付：（一）治疗工伤期间的工资福利；（二）五级、六级伤残职工按月领取的伤残津贴；（三）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合同时，应当享受的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

2.《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三十五条：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一级至四级伤残的，保留劳

动关系，退出工作岗位，享受以下待遇：（一）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二）从工伤保险基金按月支付伤残津贴……（三）工伤职工达到退休年龄并办理退休手续后，停发伤残津贴，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低于伤残津贴的，由工伤保险基金补足差额……。第三十六条：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五级、六级伤残的，享受以下待遇：（一）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二）保留与用人单位的劳动关系，由用人单位安排适当工作。难以安排工作的，由用人单位按月发给伤残津贴……经工伤职工本人提出，该职工可以与用人单位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由用人单位支付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和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的具体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第三十七条：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七级至十级伤残的，享受以下待遇：（一）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二）劳动、聘用合同期满终止，或者职工本人提出解除劳动、聘用合同的，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由用人单位支付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和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的具体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3.《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六十八条：业务部门根据劳动能力鉴定结论、工伤职工本人工资或统筹地区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核定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伤残津贴和生活护理费……。

六、申请条件

5—10级工伤职工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合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失业保险待遇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失业保险待遇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五条：失业人员符合下列条件的，从失业保险基金中领取失业保险金：（一）失业前用人单位和本人已经缴纳失业保险费满一年的；（二）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三）已办理失业登记，并有求 职要求的。第五十条：用人单位应当及时为失业人员出具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的证明，并将失业人员的名单自终止或 者解除劳动关系之日起十五日内告知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失业人员应当持本单位为其出具的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的证 明，及时到指定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办理失业登记。失业人员凭失业登记证明和个人身份证明，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 理领取失业保险金的手续。失业保险金领取期限自办理失业登记之日起计算。

二、《失业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8 号）第十条：失业保险基金用于下列支出：（一）失业保险金。第十四条:具备下列条件的失业人员,可以领取失业保险金:(一)按照规定参加失业保险，所在单位和本人已按照规定履行缴费义务满 1 年；（二）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三）已办理失业登记，并有求职要求的。第十六条：城镇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及时为失业人员出具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的证明，告知其按照规定享受失业保险待遇的权利，并将失业人员的名单自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之日起 7 日内报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备案。城镇企业事业单位职工失业后，应当持本单位为其出具的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的证明，及时到指定的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失业登记。失业保险金自办理失业登记之日起计算。

三、《失业保险金申领发放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8 号）第四条：失业人员符合《条例》第十四条规定的，可以申请领取失业保险费，享受其他失业保险待遇。其中，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是指下列人员：（一）终止劳动合同的；（二）被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三）被用人单位开除、除名和辞退的；（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三十二条第二、三项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五）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

四、《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农民合同制工人参加失业保险和享受失业保险待遇问题的复函》 （一）根据《社

会保险法》有关规定.....实施这一政策之前，已按《河南南省失业保险条例》规定参加失业保险的农民工，其失业时应享受的一次性生活补助金和失业保险待遇实行分段计算、分别发放。

六、申请条件

一、按照规定参加失业保险，所在单位和本人已按照规定履行缴费义务满 1 年；

二、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

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16336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16396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7:00；冬季：上午 10:00-12:00 下午 15: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离退休人员超期未参加资格认证暂停养老金发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离退休人员超期未参加资格认证暂停养老金发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务院关于颁发〈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和〈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1978〕104号）《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第五条：干部退休以后，每月按下列标准发给退休费，直至去世为止……。《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第二条：工人退休以后，每月按下列标准发给退休费，直至去世为止……。

2.《关于退休人员被判刑后有关养老保险待遇问题的复函》（劳社厅函〔2001〕44号）全文。

3.《关于对劳社厅函〔2001〕44号补充说明的函》（劳社厅函〔2003〕315号）全文。

4.《关于因失踪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问题的函》(人社厅函〔2010〕159号)全文。

5.《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三十一条：待遇领取人员在领取养老金期间服刑的，县社保机构停止为其发放养老保险待遇……。第三十二条：……村（居）协办员应于每月初将上月死亡人员名单通过乡镇（街道）事务所上报至县社保机构。县社保机构对死亡人员进行暂停发放处理……。

6.《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四十九条：社保经办机构应通过资格认证工作，不断完善退休人员信息管理，对发生变更的及时予以调整并根据资格认证结果进行如下处理：……（二）退休人员在规定期限内未认证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发放基本养老金。退休人员重新通过资格认证后，从次月恢复发放并补发暂停发放月份的基本养老金。（三）退休人员失踪、被判刑、死亡等不符合领取资格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或终止发放基本养老金，对多发的养老金应予以追回。

六、申请条件

已领取养老保险待遇人员超期未进行认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无；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未按时参保企业人员参保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未按时参保企业人员参保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第13号令）、《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工伤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2〕1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5〕68号）、《河南省失业保险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执行<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二)》（人社部发〔2016〕29号）、《关于参照公务员管理法管理事业单位失业保险参保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17〕11号）、《关于驻豫军队文职人员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20〕1号）、《河南省人

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豫政〔2014〕84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缴纳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规〔2020〕4号）等。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行政区域内各类用人单位从业人员符合各项社会保险费补缴条件的，为其办理参保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单位社会保险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单位社会保险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民政部门和机构编制管理机关应当及时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通报用人单位的成立、终止情况，公安机关应当及时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通报个人的出生、死亡以及户口登记、迁移、注销等情况。”

2．《社会保险登记管理暂行办法》（劳动保障部令第 1 号）第四章注销登记第十二条：“缴费单位发生解散、破产、撤销、合并以及其他情形，依法终止社会保险缴费义务时，应当及时向原社会保险登记机构申请办理注销社会保险登记。”第十五条：“缴费单位在办理注销社会保险登记前，应当结清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罚款。缴费单位办理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时，应当提交注销社会保险登记申请、法律文书或其他有关注销文件，经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核准，办理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手续，缴销社会保险登记证件。”

六、申请条件

用人单位因营业执照注销或被吊销、被批准解散、撤销、终止、被裁定破产、跨省转出，依法终止社会保险缴费义务时，应当自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销登记或有关部门批准或宣布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经办机构申请办理注销登记手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

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102号）第一条第（五）款：参保人员从企业流动到机关事业单位的，在转移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同时，个人缴费部分和单位缴费部分转移比照国办发〔2009〕66号、豫人社养老〔2010〕1号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从企业流动到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7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护理费调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护理费调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工伤保险条例》第四十条　伤残津贴、供养亲属抚恤金、生活护理费由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根据职工平均工资和生活费用变化等情况适时调整。调整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二、《河南省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一条，伤残津贴、供养亲属抚恤金、生活护理费由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根据职工平均工资和生活费用变化等情况适时调整，报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后实施。三、《工伤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2]11号）第87条。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一条，伤残津贴、供养亲属抚恤金、生活护理费由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根据职工平均

工资和生活费用变化等情况适时调整，报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后实施。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高等学校等毕业生接收手续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高等学校等毕业生接收手续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第十五条：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提供下列服务,不得收费：（六）办理高等学校、中等职业学校、技工学校毕业生接收手续。

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2013年全国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3〕35号）六、大力促进就业公平。要指导督促各地制定实施办法，切实落实允许包括专科生在内的高校毕业生在就(创)业地办理落户手续的政策(直辖市按有关规定执行）。

三、《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2014年全国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22号）七、进一步创造公平的就业环境。省会及以下城市要放开对吸收高校毕业

生落户的限制，简化有关手续，应届毕业生凭《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报到证》、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就业协议书》或劳动（聘用）合同办理落户手续；非应届毕业生凭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劳动（聘用）合同和《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办理落户手续。高校毕业生到小型微型企业就业、自主创业的，其档案可由当地市、县一级的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免费保管。办理高校毕业生档案转递手续，转正定级表、调整改派手续不再作为接收审核档案的必备材料。四、《关于做好人才集体户口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15〕183 号）一、人才集体户口是指户籍随同本人人事档案存放在县级以上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集体户上的流动人员户口。对工作单位无集体户口，且本人不具备独立立户或亲属投靠等落户条件的存档人员，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可提供过渡性质的集体户口管理服务，当工作单位没立集体户口，或本人具备独立立户、亲属投靠等落户条件后，流动人员应及时将户口从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集体户口中迁出。目前已经实施或今后实施社区集体户口（公共户）管理的地区，应当结合本地实际，按照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的基本原则，稳妥办理流动人员户口由人才集体户口迁入社区集体户（公共户）手续。二、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开展人才集体户口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包括：按照辖区公安机关相关规定，协助其办理

流动人员落户、户口迁移手续以及人口统计等工作；负责户口页保管、借用等日常管理。

六、申请条件

离校高校毕业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10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48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经济性裁员报告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经济性裁员报告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一条：“有下列情形之一，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企业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用人单位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后，裁减人员方案经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可以裁减人员：（一）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二）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三）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四）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六、申请条件

1、中央驻豫企业、省属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规定情况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企业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

2、用人单位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并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629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07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改革改制等特殊原因停发养老保险待遇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改革改制等特殊原因停发养老保险待遇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

六、申请条件

改革改制等特殊原因需要停发养老保险待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人就业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人就业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市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的决定（2014 年 12 月，部令第 23 号）　2．《河南省就业登记和失业登记管理暂行办法》（豫人社〔2011〕23 号）。

六、申请条件

劳动者从事单位就业、个体经营或灵活就业的，本人在就业后 30 日内，可在到常住地、户籍地、就业地、参保地，就近选择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申报就业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离退休人员法院判处死刑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离退休人员法院判处死刑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七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因病或者非因工死亡的，其遗属可以领取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2.中共中央组织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企业和事业单位离休干部病故一次性抚恤金有关问题的通知（组通字〔2014〕33号）全文

3.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待遇等问题的通知（豫劳社养老〔2007〕36号）全文

4.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养老保险省级统筹离退休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丧葬费计发办法的通知（豫劳社养老〔2007〕58号）全文

5.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企业离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计发基数的批复（豫劳社养老〔2008〕25号）全文 6.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丧葬抚恤待遇等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养老〔2013〕44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企业离退休人员被法院判处死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离退休人员终止待遇计算单；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审核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经办岗办理结果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离退休人员终止待遇计算单；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6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离退休人员完成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恢复养老金发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离退休人员完成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恢复养老金发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退休职工下落不明期间待遇问题的批复》（劳办险字〔1990〕1号）全文。

2.《关于退休人员被判刑后有关养老保险待遇问题的复函》(劳社厅函〔2001〕44号）全文。

3.《关于对劳社厅函〔2001〕44号补充说明的函》（劳社厅函〔2003〕315号）全文。

4.《关于因失踪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问题的函》(人社厅函〔2010〕159号)全文。

5.《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三十一条：……待服刑期满后，由本人提出待遇领取申请，社保机构于其服刑期满后的次月为其继续发放养老保险待遇，停发期间的待遇不予补发。

6.《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四十九条：社保经办机构应通过资格认证工作，不断完善退休人员信息管理，对发生变更的及时予以调整并根据资格认证结果进行如下处理：……（二）退休人员在规定期限内未认证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发放基本养老金。退休人员重新通过资格认证后，从次月恢复发放并补发暂停发放月份的基本养老金……。

六、申请条件

企业离退休人员完成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

；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审核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经办岗办理结果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无；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6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奖补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奖补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7〕28号）（十三）健全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促进农民工返乡创业，大力发展农民合作社、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建筑业小微作业企业、“扶贫车间”等生产经营主体。对吸纳贫困家庭劳动力就业并稳定就业1年以上的，地方可酌情给予一定奖补。

二、《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第十二条：就业创业服务补助用于加强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机构服务能力建设，重点支持信息网络系统建设及维护，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机构及其与高校开展的招聘活动和创业服务，对创业孵化基地给予奖补，以及向社会购买基本就业创业服务成果。

三、《关于进一步加大就业扶贫政策支持力度着力提高劳务组织化程度的通知》（人社部发〔2018〕46号）一、大力促进就地就近就业。有条件的地区可对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数量多、成效好的就业扶贫基地，按规定通过就业补助资金等给予一次性资金奖补。

四、《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就业帮扶工作的通知>的通知》（豫人社办〔2019〕64号）二、相关政策解释（一）关于生产经营主体吸纳贫困家庭劳动力稳就业1年以上可按每人1000元标准给予一次性奖补有关问题。

五、《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稳定和扩大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12条措施>的通知》（豫人社〔2020〕18号）一、提高企业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补贴标准。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市场经营主体吸纳贫困劳动力稳定就业6个月以上的，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补贴标准由每人1000元提高到2000元。所需资金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六、申请条件

吸纳贫困劳动力稳定就业1年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96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99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在职人员缴费工资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在职人员缴费工资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保险法》《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国务院令第 423 号)《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令第 20 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关于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18〕41 号）。

六、申请条件

参保缴费人员因工资基数申报错误或依据相关政策申请变更工资基数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总参谋部 总政治部 总后勤部关于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后财〔2015〕1726号）第六条：计划分配到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的军队转业干部和退役士兵，其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至安置地负责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的县级以上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六、申请条件

分配到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的军队转业干部和退役士兵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48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373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关键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关键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

六、申请条件

已参保人员因各种原因造成个人实际信息与参保信息不一致的，可以申请办理社保信息系统登记的身份证号码、姓名、性别、用工形式、民族等基本信息变更的业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具有劳动争议失业人员失业保险待遇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具有劳动争议失业人员失业保险待遇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五条：失业人员符合下列条件的，从失业保险基金中领取失业保险金：（一）失业前用人单位和本人已经缴纳失业保险费满一年的；（二）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三）已办理失业登记，并有求 职要求的。第五十条：用人单位应当及时为失业人员出具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的证明，并将失业人员的名单自终止或 者解除劳动关系之日起十五日内告知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失业人员应当持本单位为其出具的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的证 明，及时到指定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办理失业登记。失业人员凭失业登记证明和个人身份证明，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 理领取失业保险金的手续。失业保险金领取期限自办理失业登记之日起计算。

二、《失业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8号）第十条：失业保险基金用于下列支出：（一）失业保险金。第十四条:具备下列条件的失业人员,可以领取失业保险金:(一)按照规定参加失业保险，所在单位和本人已按照规定履行缴费义务满1年；（二）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三）已办理失业登记，并有求职要求的。第十六条：城镇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及时为失业人员出具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的证明，告知其按照规定享受失业保险待遇的权利，并将失业人员的名单自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之日起7日内报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备案。城镇企业事业单位职工失业后，应当持本单位为其出具的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的证明，及时到指定的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失业登记。失业保险金自办理失业登记之日起计算。

三、《失业保险金申领发放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8号）第四条：失业人员符合《条例》第十四条规定的，可以申请领取失业保险费，享受其他失业保险待遇。其中，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是指下列人员：（一）终止劳动合同的；（二）被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三）被用人单位开除、除名和辞退的；（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三十二条第二、三项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五）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

四、《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农民合同制工人参加失业保险和享受失业保险待遇问题的复函》 （一）根据《社

会保险法》有关规定.....实施这一政策之前，已按《河南南省失业保险条例》规定参加失业保险的农民工，其失业时应享受的一次性生活补助金和失业保险待遇实行分段计算、分别发放。

六、申请条件

一、按照规定参加失业保险，所在单位和本人已按照规定履行缴费义务满 1 年；

二、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7:00；冬季：上午10:00-12:00 下午 15: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辅助器具配置协议机构的确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辅助器具配置协议机构的确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86 号）第四十七条：经办机构与医疗机构、辅助器具配置机构在平等协 商的基础上签订服务协议，并公布签订服务协议的医疗机构、辅助器具配置机构的名单。具体办法由国务院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分别会同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民政部门等部门制定。二、《工伤保险辅助器具配置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民政部、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 27 号）第五条：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负责制定工伤保险辅助器具配置机构评估确定办法。经办 机构按照评估确定办法，与工伤保险辅助器具配置机构签订服务协议，并向社会公布签订服务协议的工伤保险辅助器具 配置机构（以下称协议机构）名单。

三、《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 号）第三十八条：经办机构与符合条件的医疗（康复）机 构与辅助器具配置机构签订服务协议。在公开、公正、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经办机构与获得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或康 复机构签订医疗服务协议或康复服务协议；与符合条件的辅助器具配置机构签订辅助器具安装配置服务协议。

四、《河南省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七条“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根据本省行政区域内工伤事故和职业病救治特点，制定工伤保险医疗服务管理办法，统筹规划和选择工伤保险医疗转诊机构、康复机构和辅助器具配置机构；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根据工伤保险工作需要，在本统筹区域内选择工伤保险医疗机构。经办机构与劳动保障行政部门选择的工伤保险医疗机构、医疗转诊机构、康复机构和辅助器具配置机构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签订包括服务对象、范围、质量、期限及解除协议条件、费用审核结算办法等内容的书面协议，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协议签订后，经办机构应当向社会公布。

六、申请条件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辅助器具配置机构。

二、资格认定证书、营业执照齐全。

三、有正规的辅助器具质量保证的制度和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业介绍补贴申领(机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业介绍补贴申领(机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失业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8 号）第十条：失业保险基金用于下列支出：（四）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接受职业培训、职业介绍的补贴，补贴的办法和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失业保险金申领发放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8 号）第十一条：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应积极求职，接受职业指导和职业培训。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求职时，可以按规定享受就业服务减免费用等优惠政策。

三、《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失业保险经办业务规程（试行）>的通知》（豫劳社失业〔2006〕9 号）第五章第二节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认定的公共职业介绍服务机构

按相关规定对失业人员开展免费职业介绍后，由职业介绍机构提出申请，并提供失业人员求职登记记录、失业证件复印件、与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的证明复印件、介绍就业人员花名册等相关材料。统筹地区经办机构进行审核后，按规定向职业介绍机构拨付职业介绍补贴。

六、申请条件

职业介绍机构为失业人员提供职业介绍服务的，可以进行职业介绍补贴申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6929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515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养老在职死亡（企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养老在职死亡（企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社部13号令）、《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6〕18号）。

六、申请条件

我省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死亡，应终止社会保险关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7390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之间跨省调入人员参保登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之间跨省调入人员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第13号令）、《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工伤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2〕1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5〕68号）、《河南省失业保险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执行<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二)》（人社部发〔2016〕29号）、《关于参照公务员管

理法管理事业单位失业保险参保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17〕11号）

六、申请条件

编制、人事、工资手续都已办结完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被刑事拘留在逃或批准逮捕在逃停发养老保险待遇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被刑事拘留在逃或批准逮捕在逃停发养老保险待遇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监察部 国家公务员局关于公务员被采取强制措施和受行政刑事处罚工资待遇处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04号）、《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监察部 国家公务员局关于公务员受处分工资待遇处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05号）、《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监察部关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人受处分工资待遇处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68号）、《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监察部关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

机关工人被采取强制措施和受行政刑事处罚工资待遇处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69号）

六、申请条件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被刑事拘留在逃或批准逮捕在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众创业扶持项目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众创业扶持项目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大众创业扶持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77 号)文件全文。二、《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社【2018】8）文件

六、申请条件

每年从各地推荐大众创业项目中评选一批大众创业优秀项目，对评选为省级优秀项目的，省给予 2 万元至 15 万元的项目补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社会保险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社会保险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民政部门和机构编制管理机关应当及时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通报用人单位的成立、终止情况，公安机关应当及时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通报个人的出生、死亡以及户口登记、迁移、注销等情况。”

2.《社会保险登记管理暂行办法》（劳动保障部令第 1 号）第四章注销登记第十二条：“缴费单位发生解散、破产、撤销、合并以及其他情形，依法终止社会保险缴费义务时，应当及时向原社会保险登记机构申请办理注销社会保险登记。”第十五条：“缴费单位在办理注销社会保险登记前，应当结清应缴纳

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罚款。缴费单位办理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时，应当提交注销社会保险登记申请、法律文书或其他有关注销文件，经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核准，办理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手续，缴销社会保险登记证件。”

六、申请条件

用人单位因营业执照注销或被吊销、被批准解散、撤销、终止、被裁定破产、跨省转出，依法终止社会保险缴费义务时，应当自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销登记或有关部门批准或宣布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经办机构申请办理注销登记手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

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九条：缴费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

缴费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30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手续

。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十条：参保变更登记的主要内容包

括：姓名、公民身份号码、缴费档次、银行账号、特殊参保群体类型、性别、民族、居住地址、联系电话、户籍性质、

户籍所在地址等。以上内容之一发生变更时，参保人员应及时携带身份证及相关证件、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到村（居）

委会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 号）第十四条：参保人员

登记信息发生变化时,参保单位应当在 30 日内，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参保人员信息变更登记业务……。

六、申请条件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超期未进行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超期未进行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

六、申请条件

未按要求进行生存认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已参保人员恢复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已参保人员恢复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第13号令）、《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工伤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2〕1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5〕68号）、《河南省失业保险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执行<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二)》（人社部发〔2016〕29号）、《关于参照公务员管

理法管理事业单位失业保险参保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17〕11号）

六、申请条件

1、人员在省内机关事业单位之间工作调动，申请在调入单位办理养老保险关系恢复业务且原单位已参保缴费。

2、编制、人事、工资手续都已办结完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转出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转出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102号）第一条第（三）款：参保人员从机关事业单位流动到企业的，在转移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同时，转移基金。其中，参保人员经组织批准从机关事业单位调动到企业的，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至调入企业参保地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社保经办机构；参保人员因其他原因离开机关事业单位的，原单位负责将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至户籍所在地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社保经办机构，但参保人员离开机关事业单位12个月内到企业重新就业或灵活就业，且男性未

年满50周岁、女性未年满40周岁的，经本人申请，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可直接转移至重新就业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社保经办机构。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可以申报办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移至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一）参保人员经组织批准从机关事业单位调动到企业的；

（二）参保人员离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至户籍所在地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社保经办机构的；

（三）参保人员因辞职、辞退等原因离开机关事业单位，12个月内到企业重新就业或灵活就业，且男性未年满50周岁、女性未年满40周岁，经本人申请，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至重新就业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保障卡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保障卡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人社部发[2011]47号）第三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负责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省、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管理本地区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其所属的信息化综合管理机构具体承担社会保障卡发行和技术管理的有关事务。

六、申请条件

一、在我省居住的中国公民，以及在我省就业或参保的港澳台居民、华侨和外国人。

二、已办理过我省社会保障卡。

三、持卡人因死亡、出国定居等原因终止社会保险关系的，应持社会保障卡、本人有效身份凭证（或代理人有效身份凭证）

分别到社会保障卡服务窗口和相应银行办理社保账户和金融账户的注销手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益性岗位补贴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益性岗位补贴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的决定（2014 年 12 月，部令第 23 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加强就业援助工作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0〕29 号）；

3.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2015〕59 号)；

4.《河南省公益性岗位管理办法》； 5.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财政厅 省自然资源厅 省林业局 省交通厅 省水利厅 省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豫人社规〔2020〕5 号）。6.《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精简证明材料和优化申办程序充分便利就业补贴政策享受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94 号;7.河南

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社〔2018〕8号）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条件的公益性岗位在岗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966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48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录用未成年工登记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录用未成年工登记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关于颁发《未成年工特殊保护规定》的通知（劳部发〔1994〕498 号）

第九条：“对未成年工的使用和特殊保护实行登记制度。

（一）用人单位招收使用未成年工，除符合一般用工要求外，还须向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劳动行政部门办理登记。劳动行政部门根据《未成年工健康检查表》、《未成年工登记表》，核发《未成年工登记证》。”

六、申请条件

用人单位招收使用未成年工，除符合一般用工要求外，须向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劳动行政部门办理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629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07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人关键信息变更（企业）（身份证号码、姓名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人关键信息变更（企业）（身份证号码、姓名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九条：缴费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缴费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30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手续。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十条：参保变更登记的主要内容包括：姓名、公民身份号码、缴费档次、银行账号、特殊参保群体类型、性别、民族、居住地址、联系电话、户籍性质、户籍所在地址等。以上内容之一发生变更时，参保人员应及时携带身份证及相关证件、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到村（居）委会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十四条：参保人员登记信息发生变化时,参保单位应当在30日内，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参保人员信息变更登记业务……。

六、申请条件

已参保人员因各种原因造成个人实际信息与参保信息不一致的，可以申请办理社保信息系统登记的身份证号码、姓名变更的业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

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

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

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

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　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2、《社会保险登记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 号）第九条缴费单位的以下社会保险登记事项之一发生变更时，应当依法向原社会保险登记机构申请办理变更社会保险登记。

六、申请条件

用人单位下列类型的登记事项之一发生变更时，应当自变更之日起 30 日内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1、用人单位基本信息。包括：（1）单位名称；（2）单位地址；（3）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4）单位类型；（5）社会信用代码；（6）主管部门；（7）隶属关系；（8）账户名称和开户银行、账号；（9）所属行业。

2、用人单位参加社会保险信息。包括：(1)参保险种；(2)参保时间；（3）参保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人关键信息变更（企业）（记账户时间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人关键信息变更（企业）（记账户时间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九条：缴费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缴费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30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手续。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十条：参保变更登记的主要内容包括：姓名、公民身份号码、缴费档次、银行账号、特殊参保群体类型、性别、民族、居住地址、联系电话、户籍性质、户籍所在地址等。以上内容之一发生变更时，参保人员应及时携带身份证及相关证件、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到村（居）委会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十四条：参保人员登记信息发生变化时,参保单位应当在30日内，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参保人员信息变更登记业务……。

六、申请条件

1、更正最早的记账户时间

2、更正系统内错误的记账户时间

3、更正行业移交时错误的记账户时间

4、更正错误的记账户时间（转出、转入）

5、其他业务触发的更正记账户时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老工伤人员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老工伤人员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第13号令）、《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工伤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2〕1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5〕68号）、《河南省失业保险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执行<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二)》（人社部发〔2016〕29号）、《关于参照公务员管理法管理事业单位失业保险参保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17〕

11 号）、《关于驻豫军队文职人员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20〕1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豫政〔2014〕84 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缴纳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规〔2020〕4 号）等。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行政区域内各类用人单位从业人员符合各项社会保险费补缴条件的，为其办理参保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 ；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

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职工社会保险费补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职工社会保险费补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件》(国务院令第259号)《行政强制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管理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32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6〕5号）《关于完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劳社部发〔2001〕20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缴纳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规〔2020〕4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在企业等单位工作期间缴费年限等有关问题的处理意见》（豫人社办〔2019〕60号）《河南省社会保险中心关

于贯彻落实豫人社规〔2020〕4号）若干问题的通知》（豫社保〔2020〕30号）

六、申请条件

各类用人单位从业人员及灵活就业人员，符合各项社会保险费补缴条件的,应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服务大厅申报办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及时受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 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办理结果： 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 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人员个人帐户一次性待遇申领（退休时缴费不足 15 年自愿退保）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人员个人帐户一次性待遇申领（退休时缴费不足15年自愿退保）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四条：个人账户不得提前支取，记账利率不得低于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免征利息税。个人死亡的，个人账户余额可以继承。

2.《国务院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发〔2005〕38号）六、改革基本养老金计发办法。……本决定实施后到达退休年龄但缴费年限累计不满15年的人员，不发给基础养老金；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终止

基本养老保险关系……。3.《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令第13号）第三条：……参加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累计缴费不足十五年（含依照第二条规定延长缴费），且未转入新型农

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个人可以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

申请后，应当书面告知其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权利以及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

的后果，经本人书面确认后，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

六、申请条件

已经达到退休年龄，放弃领取养老待遇，自愿申请退保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

；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支付（一次性待遇）核定表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支付（一次性待遇）核定表；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审核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经办岗办理结果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支付（一次性待遇）核定表；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7390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工伤预防项目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工伤预防项目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关于印发工伤预防费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13号）第八条：统筹地区行业协会和大中型企业等社会组织根据本地区确定的工伤预防重点领域，于每年工伤保险基金预算编制前提出下一年拟开展的工伤预防项目，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和绩效目标，向统筹地区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申报。第十条：纳入年度计划的工伤预防实施项目，原则上由提出项目的行业协会和大中型企业等社会组织负责组织实施。行业协会和大中型企业等社会组织根据项目 实际情况，可直接实施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直接实施的，应当与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签订服务协议。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的，应当参照政府采购法和招投标法规定的程序，选择具备相应条件的社会、经济组织以及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工伤预防服务，并与

其签订服务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服务协议、服务合同应报统筹地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面向社会和中小微企业的工伤预防项目，可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卫生计生、安全监管部门参照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从具备相应条件的社会、经济组织以及医疗卫生机构中选择提供工伤预防服务的机构，推动组织项目实施。参 照政府采购法实施的工伤预防项目，其费用低于采购限额标准的，可协议确定服务机构。具体办法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确定。

二、《河南省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二条：在保证工伤保险待遇、劳动能力鉴定费、职业康复费用足额支付和储备金留存的前提下，统筹地区经办机构可以按当年工伤保险基金实际征缴总额百分之五的比例提出工伤预防费使用计划，报统计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和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后，主要用于统筹地区参保单位工伤保险工作的宣传培训、工伤案例分析、工伤事故预防等。

六、申请条件

一、具备相应条件，且从事相关宣传、培训业务二年以上并具有良好市场信誉；

二、具备相应的实施工伤预防项目的专业人员；

三、有相应的硬件设施和技术手段；

四、依法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6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8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6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工伤康复治疗期延长申请确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工伤康复治疗期延长申请确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四十八条：工伤康复治疗的时间需要延长时，由工伤保险协议机构提出意见，用人单位、工伤职工或近亲属同意，并报业务部门批准。

2.《关于印发〈工伤康复服务项目（试行）〉和〈工伤康复服务规范（试行）〉（修订版）的通知》（人社部发〔2013〕30号）一、《服务项目》和《服务规范》既是工伤康复试点机构开展工伤康复服务的业务指南和工作规程，也是工伤保险行政管理部门、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和劳动能力鉴定机构进行工伤康复监督管理的重要依据……。二、《服务项目》和《服务规范》的使用范围仅限于在各地确定的工伤康复协议机构进行康复的工伤人员。工伤职工康复期间必需使用的中

医治疗、康复类项目按本地《工伤保险诊疗项目目录》的规定执行。

六、申请条件

正常参保，已认定工伤并建档工伤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异地居住就医申请确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异地居住就医申请确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四十二条：居住在统筹地区以外的工伤职工，经统筹地区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或者经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委托居住地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需要继续治疗的，工伤职工本人应在居住地选择一所县级以上工伤保险协议机构或同级医疗机构进行治疗，填报《工伤职工异地居住就医申请表》，并经过业务部门批准。

六、申请条件

正常参保，已认定工伤并建档工伤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求职创业补贴申领（毕业年度内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求职创业补贴申领（毕业年度内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23号）（十三）鼓励高校毕业生多渠道就业。将求职补贴调整为求职创业补贴，对象范围扩展到已获得国家助学贷款的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

二、《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第四条：就业补助资金分为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 、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两类。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资金用于求职创业补贴等支出。第十一条：对在毕业年 度有就业创业意愿并积极求职创业的低保家庭、贫困残疾人家庭、建档立卡

贫困家庭和特困人员中的高校毕业生，残疾 及获得国家助学贷款的高校毕业生，给予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

三、《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求职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3〕43 号）规定：从 2013 年起，对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毕业年度内高校毕业生给予一次性求职补贴。

六、申请条件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毕业年度内，有求职创业意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失业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失业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的决定（2014 年 12 月，部令第 23 号）　2. 《河南省就业登记和失业登记管理暂行办法》（豫人社〔2011〕23 号）；3.《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进一步提升服务能力做好我省失业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豫人社办〔2020〕35 号 ）；4.河南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转发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登记服务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豫人社办函〔2020〕122 号）。

六、申请条件

劳动年龄内、有劳动能力、有就业要求、处于无业状态的城乡劳动者，可在户籍地、常住地、就业地或参保地，就近选择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填写《失业人员登记表》，提供个人基本信

息和失业原因，并由本人对填写信息真实性做出书面承诺，也可通过线上渠道统一提交失业登记申请。其中，劳动年龄为年满16周岁（含）至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豫人社农保）〔2015〕8号》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

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96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99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申领（个人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申领（个人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第六条 对通过初次职业技能鉴定并取得职业资格证书（不含培训合格证）的五类人员，给予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对纳入重点产业职业资格和职业技能等级评定指导目录的，可适当提高补贴标准。

六、申请条件

通过初次职业技能鉴定并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贫困家庭子女（建档立卡及享受低保家庭的适龄劳动者）、毕业学年高校毕业生（含技师学院高级工班、预备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毕业生）、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含建档立卡的适龄贫困劳动者）、城镇登记

失业人员（简称五类人员），以及为五类人员垫付职业鉴定补贴的鉴定机构可以申请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7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9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7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966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348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包含法定节假日。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人员退休申请（已有社会化发放信息-正常退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人员退休申请（已有社会化发放信息-正常退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六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满十五年的，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

2.《国务院关于颁发〈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和〈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1978〕104号）《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第一条：……（二）从事井下、高空、高温、特别繁重体力劳动或者其他有害身体健康的工作，男年满55周岁、女年满45周岁，连续工龄满10年的……。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和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办发〔1999〕10号）四、坚决制止和纠正违反国家规定提前退休的行为：（一）对提前退休的情况进行清查处理…

…。（二）加强企业职工退休审批工作的管理……。（三）严格按国家规定核定提前退休人员的待遇……。

4.《关于加强提前退休工种审批工作的通知》（劳部发〔1993〕120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已有社会化发放信息的企业参保职工申请退休待遇核算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73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03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机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机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失业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8 号）第十条：失业保险基金用于下列支出：（四）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接受职业培训、职业介绍的补贴，补贴的办法和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失业保险金申领发放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8 号）第十一条：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应积极求职，接受职业指导和职业培训。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求职时，可以按规定享受就业服务减免费用等优惠政策。

三、《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失业保险经办业务规程（试行）>的通知》（豫劳社失业〔2006〕9 号）第五章第二节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审核与支付：一、劳动保

障行政部门认定的再就业培训或创业培训定点机构按相关规定对失业人员开展免费职业培训后，由培训机构提出申请，并提供培训方案、教学计划、失业证件复印件、培训合格失业人员花名册等相关材料。统筹地区经办机构进行审核后，按规定向培训机构拨付职业培训补贴。三、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参加职业培训的，可以按规定申领职业培训补贴。

六、申请条件

职业培训机构在每个职业培训班结业后，可以进行职业培训补贴申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退役军人基本养老保险转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退役军人基本养老保险转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关于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后财〔2015〕1726号）、《关于切实做好军人退役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的通知》（人社险中心函〔2015〕6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军人退役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的通知》（军后财〔2019〕659号）。

六、申请条件

对于无法通过部异地转移系统上传、下载《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凭证》《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信息表》的，可由军队退役人员申请办理转移手续。

对于可通过异地转移系统上传、下载上述《参保缴费凭证》、《信息表》的，由安置地经办机构根据相关信息，按内部事项直接办理，无需退役军人自行申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739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离退休人员因病非因工死亡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离退休人员因病非因工死亡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七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因病或者非因工死亡的，其遗属可以领取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2.中共中央组织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企业和事业单位离休干部病故一次性抚恤金有关问题的通知（组通字〔2014〕33号）全文

3.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待遇等问题的通知（豫劳社养老〔2007〕36号）全文

4.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养老保险省级统筹离退休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丧葬费计发办法的通知（豫劳社养老〔2007〕58号）全文

5.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企业离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计发基数的批复（豫劳社养老〔2008〕25号）全文 6.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丧葬抚恤待遇等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养老〔2013〕44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企业离退休人员因病去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离退休人员终止待遇计算单；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审核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经办岗办理结果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离退休人员终止待遇计算单；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6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项目）基本信息变更（企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单位（项目）基本信息变更（企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九条：缴费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缴费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30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手续。

3.《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四十三条：用人单位分立、合并、转让的，承继单位应当承担

原用人单位的工伤保险责任；原用人单位已经参加工伤保险的，承继单位应当到当地经办机构办理工伤保险变更登记。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九条：参保单位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机构类型、组织机构代码、主管部门、隶属关系、开户银行账号、参加险种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社会保险其他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时，应当在登记事项变更之日起30日内，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5.《关于铁路、公路、水运、水利、能源、机场工程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8〕3号）四、进一步加强督查和定期通报工作……并加强与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能源、铁路和民航部门的数据共享。

六、申请条件

用人单位下列类型的登记事项之一发生变更时，应当自变更之日起30日内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1、用人单位基本信息。包括：（1）单位名称；（2）单位地址；（3）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4）单位类型；（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6）主管部门；（7）隶属关系；（8）账户名称和开户银行、账号；（9）所属行业。

2、用人单位参加社会保险信息。包括：(1)参保险种；(2)参保时间；（3）参保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

；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

；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招用高校毕业生就业单位的社保补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招用高校毕业生就业单位的社保补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第七条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的人员范围包括：符合《就业促进法》规定的就业困难人员和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用于以下方面：（二）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对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与之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小微企业，给予最长不超过1年的社会保险补贴，不包括高校毕业生个人应缴纳的部分。对离校1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一定数额的社会保险补贴，补贴标准原则上不超过其实际缴费的2/3，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2年。

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做好2020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豫政办〔2020〕15号。一、

拓宽就业渠道。对当年新招用毕业年度或离校 1 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且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中小微企业，除按规定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外，再按其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不含个人缴纳部分）给予社会保险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对企业招用登记失业半年以上、持有《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证件须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高校毕业生且与其签订 1 年以上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从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和每人每年 7800 元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企业所得税。.....

六、申请条件

困难高校毕业生，毕业年度内，有求职创业意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8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48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9662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含生活困难，预支 50%确认）、丧葬补助金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含生活困难，预支50%确认）、丧葬补助金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八条：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按照国家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中支付：…… （八）因工死亡的，其遗属领取的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因工死亡补助金……。第三十九条：因工伤发生的下 列费用，按照国家规定由用人单位支付：（一）治疗工伤期间的工资福利；（二）五级、六级伤残职工按月领取的伤残 津贴；（三）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合同时，应当享受的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

2.《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三十九条：职工因工死亡，其近亲属按照下列规定从工伤保险

基金领取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一)丧葬补助金为6个月的统筹地区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 资；（二）供养亲属抚恤金按照职工本人工资的一定比例发给由因工死亡职工生前提供主要生活来源、无劳动能力的亲 属……（三）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标准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20 倍。伤残职工在停工留薪期内因工伤 导致死亡的，其近亲属享受本条第一款规定的待遇。一级至四级伤残职工在停工留薪期满后死亡的，其近亲属可以享受 本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待遇。第四十一条：职工因工外出期间发生事故或者在抢险救灾中下落不明 的，从事故发生当月起 3 个月内照发工资，从第 4 个月起停发工资，由工伤保险基金向其供养亲属按月支付供养亲属抚恤 金。生活有困难的，可以预支一次性工亡补助金的 50%……。 3.《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 号）第六十九条：职工因工死亡或停工留薪期内因工伤导 致死亡的，业务部门根据工亡时间上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统筹地区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核定一次性 工亡补助金和丧葬补助金。伤残等级为一至四级的工伤职工，停工留薪期满死亡的，业务部门根据统筹地区上年度职工 月平均工资，核定丧葬补助金……。

六、申请条件

取得工伤认定决定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工伤认定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工伤认定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六条：职工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且经工伤认定的，享受工伤保险待遇……。

2.《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十七条：职工发生事故伤害或者按照职业病防治法规定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所在单位应当自事故伤害发生之日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之日起30日内，向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遇有特殊情况，经报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同意，申请时限可以适当延长。用人单位未按前款规定提出工伤认定申请的，工伤职工或者其近亲属、工会组织在事故伤害发生之日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之日起1年

内，可以直接向用人单位所在地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3.《工伤认定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8 号）第五条：用人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限内提出工伤认定申请的，受伤害职工或者其近亲属、工会组织在事故伤害发生之日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之日起 1 年内，可以直接按照本办法第四条规定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六、申请条件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用人单位；

二、工伤职工本人或其近亲属，工会组织；

三、遭受事故伤害或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

四、30 日内由用人单位向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五、用人单位不申请的，在 1 年内，由工伤职工本人或其近亲属、工会组织向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73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03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关键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关键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　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2、《社会保险登记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 号）第九条缴费单位的以下社会保险登记事项之一发生变更时，应当依法向原社会保险登记机构申请办理变更社会保险登记。

六、申请条件

用人单位下列类型的登记事项之一发生变更时，应当自变更之日起 30 日内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1、用人单位基本信息。包括：（1）单位名称；（2）单位地址；（3）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4）单位类型；（5）社会信用代码；（6）主管部门；（7）隶属关系；（8）账户名称和开户银行、账号；（9）所属行业。

2、用人单位参加社会保险信息。包括：(1)参保险种；(2)参保时间；（3）参保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社〔2018〕8号）第六条 职业培训补贴。享受补贴的人员范围包括：以及符合条件的企业职工。对按国家及我省有关规定参加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技师培训的企业在职职工，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的，给予职工个人或企业职业培训补贴。

六、申请条件

对按国家及我省有关规定参加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技师培训的企业在职职工，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的，给予职工个人或企业职业培训补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失业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失业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五条：失业人员符合下列条件的，从失业保险基金中领取失业保险金：（一）失业前用人单位和本人已经缴纳失业保险费满一年的；（二）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三）已经进行失业登记，并有求职要求的。

2.《失业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8号）第二十五条：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具体承办失业保险工作，履行下列职责:（一）负责失业人员的登记、调查、统计；（二）按照规定负责失业保险基金的管理；（三）按照规定核定失业保险待遇，开具失业人员在指定银行领取失业保险金和其他补助金的单证；（四）拨付失业人员职业培训、职业介绍补

贴费用；（五）为失业人员提供免费咨询服务；（六）国家规定由其履行的其他职责。

3.《失业保险金申领发放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8 号）第十七条：失业保险金应按月发放，由经办机构开具单证，失业人员凭单证到指定银行领取。

六、申请条件

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条件的失业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6929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515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工伤保险社会化发放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工伤保险社会化发放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六条：职工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且经工伤认定的，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其中，经劳动能力鉴定丧失劳动能力的，享受伤残待遇……。

2.《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三十条：职工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进行治疗，享受工伤医疗待遇。

3.《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八十条：……用人单位或工伤职工垫付的工伤医疗费可通过签订代发协议的商业银行进行支付；在工伤保险协议机构发生的费用可通过与工伤协议机构网上审核后进行直接结算并支付。

六、申请条件

由退休单位在网站更改，或者本人拿身份证、银行卡或者社保卡去社保大厅办理更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生活费补贴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生活费补贴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社〔2018〕8号）第六条 职业培训补贴。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参加劳动预备制培训，对垫付劳动预备制培训补贴的培训机构，给予职业培训补贴。其中农村学员和城市低保家庭学员参加劳动预备制培训的，同时给予生活费补贴。

六、申请条件

参加劳动预备制培训的农村人员和享受城市低保家庭人员，以及承担劳动预备制培训的机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7300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48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视同缴费年限期间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清退同期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视同缴费年限期间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清退同期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四条：个人账户不得提前支取，记账利率不得低于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免征利息税。个人死亡的，个人账户余额可以继承。

2.《国务院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发〔2005〕38号）六、改革基本养老金计发办法。……本决定实施后到达退休年龄但缴费年限累计不满15年的人员，不发给基础养老金；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终止基本养老保险关系……。

3.《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六、养老保险待遇及调整。……

（二）个人账户养老金。……参保人员死亡，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可以依法继承；

4.《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四、改革基本养老金计发办法。……本决定实施后达到退休年龄但个人缴费年限累计不满15年的人员，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处理和基本养老金计发比照《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13号）执行……。

5.《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令第13号）第三条：……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累计缴费不足十五年（含依照第二条规定延长缴费），且未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个人可以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申请后，应当书面告知其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权利以及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后果，经本人书面确认后，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第六条：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不得提前支取。个人在达到法定的领取基本养老金条件前离境定居的，其个人账户予以保留，达到

法定领取条件时，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相应的养老保险待遇。其中，丧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可以在其离境时或者离境后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申请后，应当书面告知其保留个人账户的权利以及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后果，经本人书面确认后，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死亡后，其个人账户中的余额可以全部依法继承。

6.《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09〕187号）《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意见》五、关于个人账户的清退处理：对于参保人员出国定居或到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定居的，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终止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手续，并全额退还个人账户储存额……。

7.《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三十八条：……县社保机构复核无误后，结算其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建立丧葬补助制度的地区，对符合丧葬补助领取条件的，应同时计算丧葬补助金额），按照本规程第二十八条有关规定，将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及丧葬补助金）支付给参保人员（或指定受益人、法定继承人）……”。

8.《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三十三条：办理参保人员终止登记手续后，参保单位可代参保人员或继承人向社保经办机构申领个人账户储存额（退休人员为个人账户余额）。社保经办机构完成支付手续后，终止参保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第四十一条：办理参保人员终止登记手续后，参保单位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个人账户一次性支付手续……。

六、申请条件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视同缴费年限期间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清退同期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7:00；冬季：上午10:00-12:00 下午 15:30-15:45。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刑满释放失业人员失业保险待遇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刑满释放失业人员失业保险待遇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五条：失业人员符合下列条件的，从失业保险基金中领取失业保险金：（一）失业前用人单位和本人已经缴纳失业保险费满一年的；（二）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三）已办理失业登记，并有求职要求的。第五十条：用人单位应当及时为失业人员出具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的证明，并将失业人员的名单自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之日起十五日内告知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失业人员应当持本单位为其出具的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的证明，及时到指定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办理失业登记。失业人员凭失业登记证明和个人身份证明，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领取失业保险金的手续。失业保险金领取期限自办理失业登记之日起计算。

二、《失业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8 号）第十条：失业保险基金用于下列支出：（一）失业保险金。 第十四条：具备下列条件的失业人员，可以领取失业保险金：（一）按照规定参加失业保险，所在单位和本人已按照规 定履行缴费义务满 1 年；（二）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三）已办理失业登记，并有求职要求的。第十六条：城镇企 业事业单位应当及时为失业人员出具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的证明，告知其按照规定享受失业保险待遇的权利，并将失 业人员的名单自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之日起 7 日内报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备案。城镇企业事业单位职工失业后，应当持本 单位为其出具的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的证明，及时到指定的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失业登记。失业保险金自办理失业 登记之日起计算。

三、《失业保险金申领发放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8 号）第四条：失业人员符合《条例》第十四条规 定的，可以申请领取失业保险费，享受其他失业保险待遇。其中，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是指下列人员：（一）终止 劳动合同的；（二）被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三）被用人单位开除、除名和辞退的；（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劳动法》第三十二条第二、三项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五）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

四、《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农民合同制工人参加失业保险和享受失业保险待遇问题的复函》（一）根据《社会保险法》有关规定.....实施这一政策之前，已按《河南南省失业保险条例》规定参加失业保险的农民工，其失业时应享受的一次性生活补助金和失业保险待遇实行分段计算、分别发放。

六、申请条件

一、按照规定参加失业保险，所在单位和本人已按照规定履行缴费义务满 1 年；

二、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7:00；冬季：上午10:00-12:00 下午 15: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失业保险关系转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失业保险关系转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二条：职工跨统筹地区就业的，其失业保险关系随本人转移，缴费年限累计计算 。

二、《失业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8 号）第二十二条：城镇企业事业单位成建制跨统筹地区转移，失业人员跨统筹地区流动的，失业保险关系随之转移。

三、《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失业保险经办业务规程（试行）>的通知》（豫劳社失业〔2006〕9 号） 第四章 第三节 转入记录 三、参保职工个人在职期间跨统筹地区转换工作单位的，迁入地经办机构根据迁入职工个人提供的《参保人员失业保险关系转迁证明》、个人基本信息及缴费信息资料，记录迁入职工个人的基本信息和缴费情况。

四、《河南社会保险业务经办规程（试行）》（豫人社办〔2021〕9号）5.8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受理条件属于以下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办理失业保险关系转迁手续.....（二）参保职工个人在职期间跨统筹地区转换工作单位的。

六、申请条件

领取失业保险金失业人员从统筹外转入户籍所在地享受失业保险待遇的，本人（也可他人代办）凭身份证应先申请办理《接收函》，待失业保险待遇到账后，可以申请转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6929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515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现役干部、士兵转改的部队文职人员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现役干部、士兵转改的部队文职人员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军队文职人员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军后财〔2018〕281号）

3、《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退役军人事务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医疗保障局 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军队文职人员参加社会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军后财〔2018〕287号）

4、《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河南省军区政治工作局 河南省军区保障局关于驻豫军队文职人员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20】1号

六、申请条件

按照部队体制改革，干部、士兵转改成为部队文职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工伤医疗（康复）费用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工伤医疗（康复）费用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八条：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按照国家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中支付：（一）治疗工伤的医疗费用和康复费用……。

2.《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三十条：职工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进行治疗，享受工伤医疗待遇。……工伤职工到签订服务协议的医疗机构进行工伤康复的费用，符合规定的，从工伤保险基金支付。

3.《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六十一条：用人单位申报医疗（康复）费，填写《工伤医疗（康复）待遇申请表》并提供以下资料：（一）医疗机构出具的伤害部位和程度的诊断证明；（二）工伤职工

的医疗（康复）票据、病历、清单、处方及检查报告；居住在统筹地区以外的工伤职工在居住地就医的，还需提供《工伤职工异地居住就医申请表》。工伤职工因旧伤复发就医的，还需提供《工伤职工旧伤复发申请表》。批准到统筹地区以外就医的工伤职工，还需提供《工伤职工转诊转院申请表》；

（三）省、自治区、直辖市经办机构规定的其他证件和资料。

六、申请条件

正常参保，已认定工伤并建档工伤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养老保险单位银行账户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养老保险单位银行账户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六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满十五年的，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

2.《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三、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参保人员死亡的，个人账户余额可以依法继承。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二十六条：参保人员应携带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等材料，到户口所在地村（居）委会办理待遇领取手续……。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二十七条：社保经办机构应为参保人员建立个人账户，用于记录个人缴费及利息等社会保险权益。个人账户包括个人基本信息、缴费信息和支付信息、转移接续信息、终止注销信息等内容。

六、申请条件

单位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者写更改账户信息盖财务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739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关键信息变更（企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单位关键信息变更（企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九条：缴费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缴费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30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手续。

3.《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四十三条：用人单位分立、合并、转让的，承继单位应当承担

原用人单位的工伤保险责任；原用人单位已经参加工伤保险的，承继单位应当到当地经办机构办理工伤保险变更登记。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九条：参保单位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机构类型、组织机构代码、主管部门、隶属关系、开户银行账号、参加险种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社会保险其他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时，应当在登记事项变更之日起30日内，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5.《关于铁路、公路、水运、水利、能源、机场工程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8〕3号）四、进一步加强督查和定期通报工作……并加强与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能源、铁路和民航部门的数据共享。

六、申请条件

用人单位下列类型的登记事项之一发生变更时，应当自变更之日起30日内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1、用人单位基本信息。包括：（1）单位名称；（2）单位地址；（3）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4）单位类型；（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6）主管部门；（7）隶属关系；（8）账户名称和开户银行、账号；（9）所属行业。

2、用人单位参加社会保险信息。包括：(1)参保险种；(2)参保时间；（3）参保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省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转入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省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转入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102号）第一条第二款：参保人员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内跨省、自治区、直辖市（以下简称跨省份）流动的，在转移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同时，转移基金。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从外省、自治区、直辖市机关事业单位流动到本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运营补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运营补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镇（乡、街道）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六、申请条件

对大中专学生、退役军人、失业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创办的实体在创业孵化基地发生的物管、卫生、房租、水电等费用，给予创业运营补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关键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关键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九条：缴费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缴费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30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手续。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十条：参保变更登记的主要内容包

括：姓名、公民身份号码、缴费档次、银行账号、特殊参保群体类型、性别、民族、居住地址、联系电话、户籍性质、

户籍所在地址等。以上内容之一发生变更时，参保人员应及时携带身份证及相关证件、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到村（居）

委会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 号）第十四条：参保人员

登记信息发生变化时,参保单位应当在 30 日内，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参保人员信息变更登记业务……。

六、申请条件

机关事业单位 2014 年 9 月 30 日及以前退休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变更工伤信息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变更工伤信息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四十三条：用人单位分立、合并、转让的，承继单位应当承担原用人单位的工伤保险责任；原用人单位已经参加工伤保险的，承继单位应当到当地经办机构办理工伤保险变更登记。

用人单位实行承包经营的，工伤保险责任由职工劳动关系所在单位承担。职工被借调期间受到工伤事故伤害的，由原用人单位承担工伤保险责任，但原用人单位与借调单位可以约定补偿办法。企业破产的，在破产清算时依法拨付应当由单位支付的工伤保险待遇费用。

2.《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六十条：工伤职工因转移、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

因工伤保险关系发生变动而变更工伤登记，相关用人单位填写《工伤保险关系变动表》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六、申请条件

1、增加工伤部位，重新下达工伤认定决定书的；

2、劳动能力再次鉴定，伤残等级发生变化；

3、进行因果关系鉴定，部位或者疾病发生变化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达到退休年龄缴费不足 15 年且本人自愿终止养老保险关系(放弃一次性缴费至满 15 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达到退休年龄缴费不足15年且本人自愿终止养老保险关系（放弃一次性缴费至满15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四条：个人账户不得提前支取，记账利率不得低于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免征利息税。个人死亡的，个人账户余额可以继承。

2.《国务院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发〔2005〕38号）六、改革基本养老金计发办法。……本决定实施后到达退休年龄但缴费年限累计不满15年的人员，不发给基础养老金；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终止基本养老保险关系……。

3.《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六、养老保险待遇及调整。……

（二）个人账户养老金。……参保人员死亡，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可以依法继承；

4.《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四、改革基本养老金计发办法。……本决定实施后达到退休年龄但个人缴费年限累计不满15年的人员，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处理和基本养老金计发比照《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13号）执行……。

5.《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令第13号）第三条：……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累计缴费不足十五年（含依照第二条规定延长缴费），且未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个人可以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申请后，应当书面告知其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权利以及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后果，经本人书面确认后，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第六条：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不得提前支取。个人在达到法定的领取基本养老金条件前离境定居的，其个人账户予以保留，达到

法定领取条件时，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相应的养老保险待遇。其中，丧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可以在其离境时或者离境后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申请后，应当书面告知其保留个人账户的权利以及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后果，经本人书面确认后，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死亡后，其个人账户中的余额可以全部依法继承。

6.《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09〕187号）《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意见》五、关于个人账户的清退处理：对于参保人员出国定居或到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定居的，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终止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手续，并全额退还个人账户储存额……。

7.《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三十八条：……县社保机构复核无误后，结算其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建立丧葬补助制度的地区，对符合丧葬补助领取条件的，应同时计算丧葬补助金额），按照本规程第二十八条有关规定，将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及丧葬补助金）支付给参保人员（或指定受益人、法定继承人）……”。

8.《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三十三条：办理参保人员终止登记手续后，参保单位可代参保人员或继承人向社保经办机构申领个人账户储存额（退休人员为个人账户余额）。社保经办机构完成支付手续后，终止参保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第四十一条：办理参保人员终止登记手续后，参保单位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个人账户一次性支付手续……。

六、申请条件

我省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缴费不足15年且不愿意继续缴费情况的，应终止社会保险关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7:00；冬季：上午10:00-12:00 下午 15:30-15:45。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单位社会保险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单位社会保险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应当自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凭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或者单位印章，向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七条：缴费单位必须向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参加社会保险……。

3.《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

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组织和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应当依照本条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为本单位全部职工或者雇工缴纳工伤保险费。

4.《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七条：用人单位依法参加工伤保险时，登记部门为其办理工伤保险参保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国家机关、军队用人单位、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事务所等未纳入“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管理的单位（以下简称非“多证合一”单位），应当自成立之日起30日内到所在地社保经办机构服务大厅申请办理参保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保障卡挂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保障卡挂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人社部发[2011]47号）第三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负责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省、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管理本地区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其所属的信息化综合管理机构具体承担社会保障卡发行和技术管理的有关事务。

六、申请条件

一、在我省居住的中国公民，以及在我省就业或参保的港澳台居民、华侨和外国人；

二、已办理过我省社会保障卡；

三、社会保障卡丢失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失业人员死亡（有供养亲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失业人员死亡（有供养亲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九条：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死亡的，参照当地对在职职工死亡的规定，向其遗属发给一次性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所需资金从失业保险基金中支付。

二、《失业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8 号）第十条：失业保险基金用于下列支出：（三）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死亡的失业人员的丧葬补助金和其供养的配偶、直系亲属的抚恤金。第二十条：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死亡的，参照当地对在职职工的规定，对其家属一次性发给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

三、《失业保险金申领发放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8 号）第十六条：失业保险金以及医疗补助金、

丧葬补助金、抚恤金、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等失业保险待遇的标准按照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四、《河南社会保险业务经办规程（试行）》（豫人社办〔2021〕9号） 11.8 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申领 一、受理条件 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死亡的，死亡失业人员的指定受益人或法定继承人可以申请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

六、申请条件

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死亡的，死亡失业人员的指定受益人或法定继承人可以申请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

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6929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515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保障卡启用（含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激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保障卡启用（含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激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人社部发[2011]47号）第三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负责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省、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管理本地区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其所属的信息化综合管理机构具体承担社会保障卡发行和技术管理的有关事务。

六、申请条件

一、在我省居住的中国公民，以及在我省就业或参保的港澳台居民、华侨和外国人。

二、已办理过我省社会保障卡；

三、社会保障卡未做领卡启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年金方案终止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年金方案终止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年金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令第36号）第九条：企业应当将企业年金方案报送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中央所属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跨省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其总部所在地省级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省内跨地区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其总部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二、《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年金方案备案工作的意见》（人社厅发〔2014〕60号）:一、统一企业年金方案范本：　针对用人单位建立企业年金计划、下属单位加入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等两种情形,分别实施统一的企业年金方案范本和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范本。各地要指导用人单位按照统一的范本制定

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范本的主要内容包括:参加人员、资金筹集与分配、账户管理、权益归属、基金管理、待遇计发和支付方式、方案的调整和终止、组织管理和监督。二、规范企业年金方案备案材料：企业年金备案所需材料，是根据用人单位建立企业年金计划、下属单位加入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重要条款变更、终止企业年金计划等四种情形，分别提出的具体内容要求。三、明确企业年金方案备案地：中央所属大型企业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备案，其他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用人单位在总部所在地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省（自治区、直辖市）内跨地区用人单位在总部所在地市级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

三、《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贯彻〈企业年金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158号）:（一）企业年金方案备案规定:中央所属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省属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跨省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其总部所在地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省内跨地区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其总部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其余年金方案报送所在省辖市(直管县、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二）企业年金方案备案材料:企业年金备案所需材料，根据用人单位建立企业年金计划、下属单位加入集团企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

重要条款变更、终止企业年金计划等情形，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年金方案备案工作的意见》（人社厅发〔2014〕60号）执行。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应按照国家规定的范本制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自收到企业年金方案文本之日起15日内未提出异议的，企业年金方案即行生效。（三）企业年金方案变更、终止:企业年金方案因法定事由终止的，企业应当在终止后10日内报告备案地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并通知受托人，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企业年金基金进行清算。

六、申请条件

一、本单位因依法解散、被依法撤销或者被依法宣告破产等原因，致使企业年金方案无法履行的；

二、因不可抗力等原因致使企业年金方案无法履行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超龄人员参保登记（补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超龄人员参保登记（补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八条：用人单位应当自用工之日起三十日内为其职工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2.《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二、改革的范围。本决定适用于按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事业单位及其编制内的工作人员。

3.《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0号 ）第八条：用人单位应当自用工之日起30日内为其职工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并申报缴纳社会保险费……。

4.《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28号）三、准确把握《决定》的有关政策（一）关于参保范围。……要根据《决定》要求，严格按照机关事业单位编制管理规定确定参保人员范围……。

5.《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十三条：社保经办机构为参保单位核发《社会保险登记证》后，参保单位向社保经办机构申报办理人员参保登记手续……。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行政区域内各类用人单位从业人员符合各项社会保险费补缴条件的，为其办理参保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人员退休申请（已有社会化发放信息-提前退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人员退休申请（已有社会化发放信息-提前退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六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满十五年的，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

2.《国务院关于颁发〈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和〈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1978〕104号）《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第一条：……（二）从事井下、高空、高温、特别繁重体力劳动或者其他有害身体健康的工作，男年满55周岁、女年满45周岁，连续工龄满10年的……。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和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办发〔1999〕10 号）四、坚决制止和纠正违反国家规定提前退休的行为：（一）对提前退休的情况进行清查处理…

…。（二）加强企业职工退休审批工作的管理……。（三）严格按国家规定核定提前退休人员的待遇……。

4.《关于加强提前退休工种审批工作的通知》（劳部发〔1993〕120 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有社会化发放信息的企业参保职工申请提前退休待遇核算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73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1408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1:30 下午 15:00-17:30；冬季：上午08:00-11:30 下午 14:30-17:30。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诚一路交叉口向东200米路南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供养亲属抚恤金续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供养亲属抚恤金续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三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条件的；（二）拒不接受劳动能力鉴定的；（三）拒绝治疗的。二、《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86 号）第四十二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8 号》第五条。四、《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第八十九条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8 号》第五条：领取抚恤金的人员，刑满释放仍符合领取抚恤金资格的，按规定的标准享受抚恤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离退休人员疑似死亡暂停养老金发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离退休人员疑似死亡暂停养老金发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务院关于颁发〈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和〈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1978〕104号）《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第五条：干部退休以后，每月按下列标准发给退休费，直至去世为止……。《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第二条：工人退休以后，每月按下列标准发给退休费，直至去世为止……。

2.《关于退休人员被判刑后有关养老保险待遇问题的复函》(劳社厅函〔2001〕44号）全文。

3.《关于对劳社厅函〔2001〕44号补充说明的函》（劳社厅函〔2003〕315号）全文。

4.《关于因失踪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问题的函》(人社厅函〔2010〕159 号)全文。

5.《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 号）第三十一条：待遇领取人员在领取养老金期间服刑的，县社保机构停止为其发放养老保险待遇……。第三十二条：……村（居）协办员应于每月初将上月死亡人员名单通过乡镇（街道）事务所上报至县社保机构。县社保机构对死亡人员进行暂停发放处理……。

6.《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 号）第四十九条：社保经办机构应通过资格认证工作，不断完善退休人员信息管理，对发生变更的及时予以调整并根据资格认证结果进行如下处理：……（二）退休人员在规定期限内未认证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发放基本养老金。退休人员重新通过资格认证后，从次月恢复发放并补发暂停发放月份的基本养老金。（三）退休人员失踪、被判刑、死亡等不符合领取资格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或终止发放基本养老金，对多发的养老金应予以追回。

六、申请条件

已领取养老保险待遇人员疑似死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无；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军队用人单位社会保险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军队用人单位社会保险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军队文职人员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军后财〔2018〕281号）

3、《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退役军人事务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医疗保障局 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军队文职人员参加社会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军后财〔2018〕287号）

4、《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河南省军区政治工作局 河南省军区保障局关于驻豫军队文职人员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20】1号

六、申请条件

与文职人员建立人事关系的军队团级以上用人单位应办理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参保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供养亲属抚恤金停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供养亲属抚恤金停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三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条件的；（二）拒不接受劳动能力鉴定的；（三）拒绝治疗的。二、《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四十二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8号》第四条：1、年满18周岁且未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2、就业或参军的；3、工亡职工配偶再婚的；4、被他人或组织收养的；5、死亡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8号》第五条，领取抚恤金的人员，在判刑收监执行期间，停止享受抚恤金待遇。四、《工伤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2]11号）第89条。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8号》第四条：1、年满18周岁且未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2、就业或参军的；3、工亡职工配偶再婚的；4、被他人或组织收养的；5、死亡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8号》第五条，领取抚恤金的人员，在判刑收监执行期间，停止享受抚恤金待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伤残津贴和生活护理费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伤残津贴和生活护理费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八条：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按照国家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中支付：…… （五）生活不能自理的，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的生活护理费；（六）一次性伤残补助金和一至四级伤残职工按月 领取的伤残津贴；……。第三十九条：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按照国家规定由用人单位支付：（一）治疗工伤期间的 工资福利；（二）五级、六级伤残职工按月领取的伤残津贴；（三）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合同时，应当享受的一次性伤残 就业补助金。2.《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86 号）第三十五条：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一级至四级伤残的，保留劳 动关系，退出工作岗位，享受以下待遇：（一）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二）从工伤保 险基

金按月支付伤残津贴……（三）工伤职工达到退休年龄并办理退休手续后，停发伤残津贴，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享受 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低于伤残津贴的，由工伤保险基金补足差额……。第三十六条：职工因工致残被 鉴定为五级、六级伤残的，享受以下待遇：（一）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二）保留与 用人单位的劳动关系，由用人单位安排适当工作。难以安排工作的，由用人单位按月发给伤残津贴……经工伤职工本人 提出，该职工可以与用人单位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由用人单位支付一 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和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的具体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第三十七条：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七级至十级伤残的，享受以下待遇：（一）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支付一次 性伤残补助金……（二）劳动、聘用合同期满终止，或者职工本人提出解除劳动、聘用合同的，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一 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由用人单位支付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和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的具体 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3.《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 号）第六十八条：业务部门根据劳动能力鉴定结论、工伤 职工本人工资或统筹地区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核定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伤残津贴和生活护理费……。

六、申请条件

取得《劳动能力鉴定结论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用人单位和个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有权查询缴费记录、个人权益记录……。第七十四条：……用人单位和个人可以免费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查询、核对其缴费和享受社会保险待遇记录……。

2.《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4 号）第十四条：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当向参保人员及其用人单位开放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程序，界定可供查询的内容，通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网点、自助终端或者电话、网站等方式提供查询服务。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 号）第二十一条：参保人员可到县社保机构

、乡镇（街道）事务所打印《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明细表》。社保机构应当每年至少一次将参保人员个人权益记录单内容告知本人……。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九十二条：社保经办机构应向参保单位及参保人员开放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程序，界定可供查询的内容……。

六、申请条件

依法参加社会保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参保职工提供身份证；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检查受理并出具个人权益记录查询单；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转诊转院申请确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转诊转院申请确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四十五条：工伤职工因伤情需要到统筹地区以外就医的，由经办机构指定的工伤保险协议机构提出意见，填写《工伤职工转诊转院申请表》，报业务部门批准。

六、申请条件

正常参保，已认定工伤并建档工伤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提前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正式待遇）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提前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正式待遇）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养老金计发办法＞的通知》（豫人社养老〔2016〕7号），《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28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5〕68号）等有关规定

六、申请条件

机关事业单位因病（非因工）退休、按照公务员法提前退休、政策性提前退休、特殊工种退休、退职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6: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新招录聘用的部队文职人员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新招录聘用的部队文职人员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军队文职人员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军后财〔2018〕281号）

3、《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退役军人事务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医疗保障局 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军队文职人员参加社会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军后财〔2018〕287号）

4、《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河南省军区政治工作局 河南省军区保障局关于驻豫军队文职人员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20】1号

六、申请条件

按照部队体制改革，通过招录聘用成为部队文职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年金方案重要条款变更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年金方案重要条款变更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年金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令第36号）第九条：企业应当将企业年金方案报送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中央所属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跨省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其总部所在地省级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省内跨地区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其总部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第十一条：变更后的企业年金方案应当经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全体职工讨论通过，并重新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第十三条：企业应当在企业年金方案变更或者终止后10日内报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

二、《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年金方案备案工作的意见》（人社厅发〔2014〕60号）一、统一企业年金方案范本：用人单位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重要条款发生变更的,要修订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并重新备案。重要条款变更主要是指用人单位名称、职工参加条件、缴费及分配、权益归属、待遇领取方式等内容发生变化。二、规范企业年金方案备案材料：企业年金备案所需材料，是根据用人单位建立企业年金计划、下属单位加入集团公司企业年金 计划、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重要条款变更、终止企业年金计划等四种情形，分别提出的具体内容要求。三、明确企业年金方案备案地：中央所属大型企业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备案，其他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用人单位在总部所在地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省（自治区、直辖市）内跨地区用人单位在总部所在地市级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

三、《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贯彻〈企业年金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158号）：（一）企业年金方案备案规定：中央所属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省属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跨省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其总部所在地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省内跨地区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其总部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其余年金方案报送所在省辖市（直管

县、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二）企业年金方案备案材料企业年金备案所需材料：根据用人单位建立企业年金计划、下属单位加入集团企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重要条款变更、终止企业年金计划等情形，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年金方案备案工作的意见》（人社厅发〔2014〕60号）执行。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应按照国家规定的范本制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自收到企业年金方案文本之日起15日内未提出异议的，企业年金方案即行生效。（三）企业年金方案变更、终止：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重要条款发生变更的，要修订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并重新备案。重要条款变更主要是指用人单位名称、职工参加条件、缴费及分配、权益归属、待遇领取方式等内容发生变化。企业应当在企业年金方案变更后10日内报告备案地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

六、申请条件

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重要条款发生变更的，要修订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并重新备案。重要条款变更主要是指用人单位名称、职工参加条件、缴费及分配、权益归属、待遇领取方式等内容发生变化。企业应当在企业年金方案变更后10日内报告备案地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求职创业补贴申领（贫困劳动力）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求职创业补贴申领（贫困劳动力）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第十一条：对在毕业年度有就业创业意愿并积极求职创业的低保家庭、贫困残疾人家庭、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和特困人员中的高校毕业生，残疾及获得国家助学贷款的高校毕业生，给予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

2.《关于进一步加大就业扶贫政策支持力度着力提高劳务组织化程度的通知》（人社部发〔2018〕46号）三、大力开展有组织劳务输出……对贫困劳动力通过有组织劳务输出到户籍所在县以外就业的，给予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

六、申请条件

贫困劳动力（即16周岁以上、有劳动能力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简称贫困劳动力）通过有组织劳务输出到户籍所在县以外实现就业6个月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48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9662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档案查阅服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档案查阅服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第十五条：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提供下列服务，不得收费：（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

二、《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三）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是基本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的重要内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应当包括：档案的接收和转递。

六、申请条件

一、公安、检察、法院、司法等国家机关或公证机构，因侦查、审理或公证需要，查阅有关人员档案。

二、设立党委的机关、企事业单位因考察、任免、聘任、调动、入党、出国等事由需要，查阅有关人员档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48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3102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离退休人员法院宣告死亡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离退休人员法院宣告死亡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七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因病或者非因工死亡的，其遗属可以领取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2.中共中央组织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企业和事业单位离休干部病故一次性抚恤金有关问题的通知（组通字〔2014〕33号）全文

3.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待遇等问题的通知（豫劳社养老〔2007〕36号）全文

4.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养老保险省级统筹离退休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丧葬费计发办法的通知（豫劳社养老〔2007〕58号）全文

5.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企业离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计发基数的批复（豫劳社养老〔2008〕25号）全文 6.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丧葬抚恤待遇等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养老〔2013〕44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企业离退休人员法院宣告死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

；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离退休人员终止待遇计算单；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审核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经办岗办理结果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离退休人员终止待遇计算单；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6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人关键信息变更（企业）（参保时间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人关键信息变更（企业）（参保时间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保险法》、豫人社函（2009）261 号

六、申请条件

1、更正最早的参保时间

2、更正系统内错误的参保时间

3、更正行业移交时错误的参保时间

4、更正错误的参保时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

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账户信息维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账户信息维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六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满十五年的，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

2.《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三、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参保人员死亡的，个人账户余额可以依法继承。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二十六条：参保人员应携带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等材料，到户口所在地村（居）委会办理待遇领取手续……。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二十七条：社保经

办机构应为参保人员建立个人账户，用于记录个人缴费及利息等社会保险权益。个人账户包括个人基本信息、缴费信息

和支付信息、转移接续信息、终止注销信息等内容。

六、申请条件

单位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者写更改账户信息盖财务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社会化发放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社会化发放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六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满十五年的，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

2.《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三、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参保人员死亡的，个人账户余额可以依法继承。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二十六条：参保人员应携带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等材料，到户口所在地村（居）委会办理待遇领取手续……。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二十七条：社保经

办机构应为参保人员建立个人账户，用于记录个人缴费及利息等社会保险权益。个人账户包括个人基本信息、缴费信息

和支付信息、转移接续信息、终止注销信息等内容。

六、申请条件

由退休单位在网站更改，或者本人拿身份证、银行卡或者社保卡去社保大厅办理更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办理结果：《业务受理单》；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无；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7390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用人单位和个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有权查询缴费记录、个人权益记录……。第七十四条：……用人单位和个人可以免费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查询、核对其缴费和享受社会保险待遇记录……。

2.《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4 号）第十四条：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当向参保人员及其用人单位开放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程序，界定可供查询的内容，通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网点、自助终端或者电话、网站等方式提供查询服务。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 号）第二十一条：参保人员可到县社保机构

、乡镇（街道）事务所打印《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明细表》。社保机构应当每年至少一次将参保人员个人权益记录单内容告知本人……。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九十二条：社保经办机构应向参保单位及参保人员开放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程序，界定可供查询的内容……。

六、申请条件

在河南省社会保险中心参保登记的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依规办理；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人员退休申请（无社会化发放信息-正常退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人员退休申请（无社会化发放信息-正常退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六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满十五年的，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

2.《国务院关于颁发〈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和〈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1978〕104号）《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第一条：……（二）从事井下、高空、高温、特别繁重体力劳动或者其他有害身体健康的工作，男年满55周岁、女年满45周岁，连续工龄满10年的……。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和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办发〔1999〕10号）四、坚决制止和纠正违反国家规定提前退休的行为：（一）对提前退休的情况进行清查处理…

…。（二）加强企业职工退休审批工作的管理……。（三）严格按国家规定核定提前退休人员的待遇……。

4.《关于加强提前退休工种审批工作的通知》（劳部发〔1993〕120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无社会化发放信息的企业参保职工申请退休待遇核算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73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03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终止社会保险关系(企业) — 出国定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终止社会保险关系(企业) — 出国定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社部 13 号令、《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 2013 年第 20 号令）、《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社部 13 号令）、《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6〕18 号）。

六、申请条件

我省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有出国定居、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缴费不足 15 年且不愿意继续缴费、死亡等情况的，应终止社会保险关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查实举报错误恢复养老金发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查实举报错误恢复养老金发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退休职工下落不明期间待遇问题的批复》（劳办险字〔1990〕1 号）全文。

2.《关于退休人员被判刑后有关养老保险待遇问题的复函》(劳社厅函〔2001〕44 号）全文。

3.《关于对劳社厅函〔2001〕44 号补充说明的函》（劳社厅函〔2003〕315 号）全文。

4.《关于因失踪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问题的函》(人社厅函〔2010〕159 号)全文。

5.《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 号）第三十一条：……待服刑期满后，由本人提出待遇领取申请，社保机构于其服刑期满后的次月为其继续发放养老保险待遇，停发期间的待遇不予补发。

6.《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四十九条：社保经办机构应通过资格认证工作，不断完善退休人员信息管理，对发生变更的及时予以调整并根据资格认证结果进行如下处理：……（二）退休人员在规定期限内未认证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发放基本养老金。退休人员重新通过资格认证后，从次月恢复发放并补发暂停发放月份的基本养老金……。

六、申请条件

查实举报错误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审核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经办岗办理结果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无；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6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社会化发放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社会化发放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六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满十五年的，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

2.《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三、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参保人员死亡的，个人账户余额可以依法继承。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二十六条：参保人员应携带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等材料，到户口所在地村（居）委会办理待遇领取手续……。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二十七条：社保经

办机构应为参保人员建立个人账户，用于记录个人缴费及利息等社会保险权益。个人账户包括个人基本信息、缴费信息

和支付信息、转移接续信息、终止注销信息等内容。

六、申请条件

由退休单位在网站更改，或者本人拿身份证、银行卡或者社保卡去社保大厅办理更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

请人补正。；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协议康复机构的确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协议康复机构的确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七条“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根据本省行政区域内工伤事故和职业病救治特点，制定工伤保险医疗服务管理办法，统筹规划和选择工伤保险医疗转诊机构、康复机构和辅助器具配置机构；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根据工伤保险工作需要，在本统筹区域内选择工伤保险医疗机构。经办机构与劳动保障行政部门选择的工伤保险医疗机构、医疗转诊机构、康复机构和辅助器具配置机构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签订包括服务对象、范围、质量、期限及解除协议条件、费用审核结算办法等内容的书面协议，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协议签订后，经办机构应当向社会公布。

六、申请条件

（一）具备相应条件，且具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二）具备相应的专业医疗人员；

（三）有相应的硬件设施和技术手段；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离退休人员触犯刑律暂停养老金发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离退休人员触犯刑律暂停养老金发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务院关于颁发〈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和〈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1978〕104号）《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第五条：干部退休以后，每月按下列标准发给退休费，直至去世为止……。《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第二条：工人退休以后，每月按下列标准发给退休费，直至去世为止……。

2.《关于退休人员被判刑后有关养老保险待遇问题的复函》(劳社厅函〔2001〕44号）全文。

3.《关于对劳社厅函〔2001〕44号补充说明的函》（劳社厅函〔2003〕315号）全文。

4.《关于因失踪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问题的函》(人社厅函〔2010〕159 号)全文。

5.《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 号）第三十一条：待遇领取人员在领取养老金期间服刑的，县社保机构停止为其发放养老保险待遇……。第三十二条：……村（居）协办员应于每月初将上月死亡人员名单通过乡镇（街道）事务所上报至县社保机构。县社保机构对死亡人员进行暂停发放处理……。

6.《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 号）第四十九条：社保经办机构应通过资格认证工作，不断完善退休人员信息管理，对发生变更的及时予以调整并根据资格认证结果进行如下处理：……（二）退休人员在规定期限内未认证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发放基本养老金。退休人员重新通过资格认证后，从次月恢复发放并补发暂停发放月份的基本养老金。（三）退休人员失踪、被判刑、死亡等不符合领取资格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或终止发放基本养老金，对多发的养老金应予以追回。

六、申请条件

企业离退休人员触犯刑律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无；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用人单位就业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用人单位就业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8 号，2014 年、2015 年分别修订）第六十一条：就业登记和失业登记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实行统一的就业失业登记证，向劳动者免费发放，并注明可享 受的相应扶持政策。就业登记、失业登记的具体程序和登记证的样式，由省级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规定。

二、《关于印发就业失业登记证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75 号）

第一条：为加强就业与失业管理，实行全 国统一样式《就业失业登记证》，支持劳动者按规定跨地区享受就业扶持政策。

第二条：《就业失业登记证》是记载 劳动者就业和失业状况、享受相关就业扶持政策、接受公共就业人才服务等情况的基本

载体，是劳动者按规定享受相关 就业扶持政策和接受公共就业人才服务的有效凭证。

第三条：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就业失业登记证》管 理工作，建立专门台账，利用公共就业人才服务管理信息系统，及时、准确记录《就业失业登记证》发放管理信息，并做好相关统计工作。

三、《关于进一步完善就业失业登记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7 号）二、做好就业失业登记证明更名发放工作，根据促进就业创业工作需要，将《就业失业登记证》更名为《就业创业证》。

六、申请条件

用人单位招（录、聘）用劳动者（包括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企业等用人单位），应当于招（录、聘）用之日起 30 日内到所在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为劳动者办理就业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一次性伤残补助金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一次性伤残补助金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八条：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按照国家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中支付：…… （五）生活不能自理的，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的生活护理费；（六）一次性伤残补助金和一至四级伤残职工按月 领取的伤残津贴；……。第三十九条：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按照国家规定由用人单位支付：（一）治疗工伤期间的 工资福利；（二）五级、六级伤残职工按月领取的伤残津贴；（三）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合同时，应当享受的一次性伤残 就业补助金。2.《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86 号）第三十五条：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一级至四级伤残的，保留劳 动关系，退出工作岗位，享受以下待遇：（一）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二）从工伤保 险基

金按月支付伤残津贴……（三）工伤职工达到退休年龄并办理退休手续后，停发伤残津贴，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享受 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低于伤残津贴的，由工伤保险基金补足差额……。第三十六条：职工因工致残被 鉴定为五级、六级伤残的，享受以下待遇：（一）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二）保留与 用人单位的劳动关系，由用人单位安排适当工作。难以安排工作的，由用人单位按月发给伤残津贴……经工伤职工本人 提出，该职工可以与用人单位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由用人单位支付一 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和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的具体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第三十七条：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七级至十级伤残的，享受以下待遇：（一）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支付一次 性伤残补助金……（二）劳动、聘用合同期满终止，或者职工本人提出解除劳动、聘用合同的，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一 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由用人单位支付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和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的具体 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3.《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 号）第六十八条：业务部门根据劳动能力鉴定结论、工伤 职工本人工资或统筹地区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核定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伤残津贴和生活护理费……。

六、申请条件

取得《劳动能力鉴定结论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2、《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

3、《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5】68号）

4、《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6】18号）

六、申请条件

国家机关未纳入“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管理的单位，应当自成立之日起30日内到所在地社保经办机构服务大厅申请办理参保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伤残津贴续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伤残津贴续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三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条件的；（二）拒不接受劳动能力鉴定的；（三）拒绝治疗的。二、《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86 号）第四十二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工伤保险条例》三十五条第三款，四十二条。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6 号》十二条。

六、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三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条件的；（二）拒不接受劳动能力鉴定的；

（三）拒绝治疗的。2.《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86 号）第四十二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保障卡补领、换领、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保障卡补领、换领、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人社部发[2011]47号）第三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负责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省、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管理本地区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其所属的信息化综合管理机构具体承担社会保障卡发行和技术管理的有关事务。

六、申请条件

一、在我省居住的中国公民，以及在我省就业或参保的港澳台居民、华侨和外国人；

二、已办理过我省社会保障卡；

三、社会保障卡需要补领、换领、换发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依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我省社会保障卡补（换）卡工本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19]195号）文件的规定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省外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入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省外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入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09〕66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09〕187号）、《关于印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具体问题意见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70号）、《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6〕5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补

充通知》（人社厅发〔2019〕94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经办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函〔2019〕185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总政治部 总后勤部关于未就业随军配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后联〔2011〕3号）

六、申请条件

跨省流动就业人员符合受理条件之一的，可以申请办理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手续。

（一）男性不满50周岁、女性不满40周岁的；

（二）返回户籍所在地就业参保的；

（三）经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批准调动，且与调入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的；

（四）达到待遇领取条件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不在户籍所在地且在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所在地累计缴费年限不满10的（按规定将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回上一个缴费年限满10年的参保地），或无累计缴费年限满10年参保地的（应转移至其户籍所在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年金方案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年金方案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年金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令第36号）第九条：企业应当将企业年金方案报送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中央所属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跨省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其总部所在地省级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省内跨地区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其总部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二、《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年金方案备案工作的意见》（人社厅发〔2014〕60号）:三、明确企业年金方案备案地：中央所属大型企业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备案，其他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用人单位在总部所在地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

案，省（自治区、直辖市）内跨地区用人单位在总部所在地市级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

三、《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贯彻〈企业年金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158号）:三、规范做好企业年金方案备案工作（一）企业年金方案备案规定：中央所属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省属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跨省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其总部所在地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省内跨地区企业的企业年金方案报送其总部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其余年金方案报送所在省辖市（直管县、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企业和职工建立企业年金，应当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企业具有相应的经济负担能力。

二、建立企业年金，企业应当与职工一方通过集体协商确定，并制定企业年金方案。企业年金方案应当提交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全体职工讨论通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费工资基数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费工资基数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保险法》《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国务院令第 423 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令第 20 号)、《社会保险征缴暂行条例》（1999 年国务院令 259 号）《关于工资总额组成的规定》（国家统计局〔1990〕1 号令)《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工资基数和待遇统筹项目有关问题处理意见的通知》（豫人社〔2016〕10 号）

六、申请条件

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发现核定的缴费工资基数存在错误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人员退休申请（无社会化发放信息-提前退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人员退休申请（无社会化发放信息-提前退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六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满十五年的，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

2.《国务院关于颁发〈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和〈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1978〕104号）《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第一条：……（二）从事井下、高空、高温、特别繁重体力劳动或者其他有害身体健康的工作，男年满55周岁、女年满45周岁，连续工龄满10年的……。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和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办发〔1999〕10号）四、坚决制止和纠正违反国家规定提前退休的行为：（一）对提前退休的情况进行清查处理…

…。（二）加强企业职工退休审批工作的管理……。（三）严格按国家规定核定提前退休人员的待遇……。

4.《关于加强提前退休工种审批工作的通知》（劳部发〔1993〕120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无社会化发放信息的企业参保职工申请提前退休待遇核算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

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6；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7306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1408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1:30 下午 15:00-17:30；冬季：上午08:00-11:30 下午 14:30-17:30。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诚一路交叉口向东200米路南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信息修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信息修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

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九条：缴费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

缴费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30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手续

。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十条：参保变更登记的主要内容包

括：姓名、公民身份号码、缴费档次、银行账号、特殊参保群体类型、性别、民族、居住地址、联系电话、户籍性质、

户籍所在地址等。以上内容之一发生变更时，参保人员应及时携带身份证及相关证件、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到村（居）

委会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 号）第十四条：参保人员

登记信息发生变化时,参保单位应当在 30 日内，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参保人员信息变更登记业务……。

六、申请条件

企业离退休人员参保信息错误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

；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无；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就业见习补贴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就业见习补贴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23 号）（十三）鼓励高校毕业生多渠道就业。落实完善见习补贴政策，对见习期满留用率达到 50%以上的见习单位，适当提高见习补贴标准。

二、《国务院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7〕28 号）（十一）鼓励高校毕业生多渠道就业。加大就业见习力度，允许就业见习补贴用于见习单位为见习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以及对见习人员的指导管 理费用，艰苦边远地区、老工业基地、国家级贫困县可将见习对象范围扩大到离校未就业中职毕业生。

三、《国务院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就业工作的若干意见》（国发〔2018〕39 号）（五）扩大就业见习补贴范围 。

从2019年1月1日起，实施三年百万青年见习计划；将就业见习补贴范围由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扩展至16-24岁失业青年；组织失业青年参加3-12个月的就业见习，按规定给予就业见习补贴，并适当提高补贴标准。

四、《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第四条：就业补助资金分为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 、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两类。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资金用于就业见习补贴。第十条：享受就业见习补贴的人员范围为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艰苦边远地区、老工业基地、国家级贫困县可扩大至离校2年内未就业中职毕 业生。对吸纳上述人员参加就业见习的单位，给予一定标准的就业见习补贴，用于见习单位支付见习人员见习期间基本 生活费、为见习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以及对见习人员的指导管理费用。对见习人员见习期满留用率达到50%以上的单位，可适当提高见习补贴标准。

六、申请条件

接收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离校2年内未就业中专中职毕业生和16-24岁失业青年的就业见习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

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48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9662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工伤认定信息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工伤认定信息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五十四条:职工发生事故伤害或按照职业病防治法 规定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经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认定工伤后，用人单位应及时到业务部门办理工伤职工登记……。第 五十七条：职工被借调期间发生工伤事故的，或职工与用人单位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后被确诊为职业病的，由原用人单 位为其办理工伤登记。

六、申请条件

工伤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档案借阅服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档案借阅服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第十五条：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提供下列服务，不得收费：（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

二、《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三）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是基本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的重要内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应当包括：档案的接收和转递。

六、申请条件

一、公安、检察、法院、司法等国家机关或公证机构，因侦查、审理或公证需要，借阅有关人员档案。

二、设立党委的机关、企事业单位因考察、任免、聘任、调动、入党、出国等事由需要，借阅有关人员档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48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9662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人员中断社会保险关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人员中断社会保险关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记实补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134号）、《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有关具体问题的处理意见》（豫人社办〔2016〕17号）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行政区域内参保职工解除、终止劳动关系、辞职、被除名、被辞退、被开除、被判刑的、自动离职、被聘用、劳动合同到期、死亡等原因须中断社会保险关系；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可因本人意愿中断社会保险关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政府购岗社保补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政府购岗社保补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23号）（十三）鼓励高校毕业生多渠道就业…

…对小微企业新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给予1年社会保险补贴……。

2.《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第四条：就业补助资金分为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

、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两类。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资金用于……社会保险补贴……第七条：……（二）高校毕业

生社会保险补贴。对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与之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小微企业，给予最长

不超过1年的社会保险补贴，不包括高校毕业生个人应缴纳的部分……。

六、申请条件

通过“政府购岗”计划招聘的高校毕业生（毕业年度和毕业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的用人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48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9662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离退休人员重复领取养老保险待遇暂停养老金发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离退休人员重复领取养老保险待遇暂停养老金发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务院关于颁发〈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和〈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1978〕104号）《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第五条：干部退休以后，每月按下列标准发给退休费，直至去世为止……。《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第二条：工人退休以后，每月按下列标准发给退休费，直至去世为止……。

2.《关于退休人员被判刑后有关养老保险待遇问题的复函》（劳社厅函〔2001〕44号）全文。

3.《关于对劳社厅函〔2001〕44号补充说明的函》（劳社厅函〔2003〕315号）全文。

4.《关于因失踪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问题的函》(人社厅函〔2010〕159号)全文。

5.《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三十一条：待遇领取人员在领取养老金期间服刑的，县社保机构停止为其发放养老保险待遇……。第三十二条：……村（居）协办员应于每月初将上月死亡人员名单通过乡镇（街道）事务所上报至县社保机构。县社保机构对死亡人员进行暂停发放处理……。

6.《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四十九条：社保经办机构应通过资格认证工作，不断完善退休人员信息管理，对发生变更的及时予以调整并根据资格认证结果进行如下处理：……（二）退休人员在规定期限内未认证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发放基本养老金。退休人员重新通过资格认证后，从次月恢复发放并补发暂停发放月份的基本养老金。（三）退休人员失踪、被判刑、死亡等不符合领取资格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或终止发放基本养老金，对多发的养老金应予以追回。

六、申请条件

重复领取养老保险待遇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 ；办理结果：无；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保障卡应用状态查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保障卡应用状态查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人社部发[2011]47号）第三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负责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省、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管理本地区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其所属的信息化综合管理机构具体承担社会保障卡发行和技术管理的有关事务。

六、申请条件

一、在我省居住的中国公民，以及在我省就业或参保的港澳台居民、华侨和外国人。

二、已办理过我省社会保障卡；

三、需要查询社会保障卡应用状态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辅助器具配置（更换）费用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辅助器具配置（更换）费用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八条：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按照国家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中支付：……

（四）安装配置伤残辅助器具所需费用……。

2.《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三十二条：工伤职工因日常生活或者就业需要，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可以安装假肢、矫形器、假眼、假牙和配置轮椅等辅助器具，所需费用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从工伤保险基金支付。

3.《工伤保险辅助器具配置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民政部、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27号）第十四条：协议机构或者工伤职工与经办机构结算配置费用时，应当出具配置服务记录。经办机构核查后，应当按

照工伤保险辅助器具配置目录有关规定及时支付费用。

4.《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六十六条：工伤职工配置（更换）辅助器具，用人单位申报工伤职工的辅助器具配置费用时，提供以下资料：（一）工伤职工配置（更换）辅助器具申请表；（二）配置辅助器具确认书；（三）辅助器具配置票据；（四）省、自治区、直辖市经办机构规定的其他证件和资料。

六、申请条件

正常参保，已认定工伤并建档的工伤人员经批准核定的配置项目费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职工欠费补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职工欠费补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件》(国务院令第259号)《行政强制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管理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32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6〕5号）《关于完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劳社养老〔2006〕42号）（劳社部发〔2001〕20号）《关于当前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缴纳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规〔2020〕4号）《河南省社会保险中心关于贯彻落实豫人社规〔2020〕4号文件若干问题的通知》（豫社保〔2020〕30号）

六、申请条件

参保单位已生成征缴计划，但无法正常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职工申请个人社会保险费补缴；灵活就业人员已生成征缴计划，但未上传至税务部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

；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取消养老保险待遇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取消养老保险待遇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

六、申请条件

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退休人员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事业单位及机关单位工人退休后被判处有期徒刑（不含被宣告缓刑的）以上刑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09〕66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09〕187号）、《关于印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具体问题意见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70号）、《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6〕5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人社厅发〔2019〕94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经办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函〔2019〕185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

于印发河南省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豫人社养老〔2010〕1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9〕52号）。

六、申请条件

参加企业养老保险的人员在我省范围内跨省辖市流动就业的，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可申请办理企业养老保险关系省内转移接续：

（一）男性不满50周岁、女性不满40周岁的；

（二）返回户籍所在地就业参保的；

（三）经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批准调动，且与调入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的；

（四）达到待遇领取条件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不在户籍所在地且在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所在地累计缴费年限不满10的（按规定将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回上一个缴费年限满10年的参保地），或无累计缴费年限满10年参保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未就业随军配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未就业随军配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关于未就业随军配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后联〔2011〕3号）第三条：未就业随军配偶实现就业并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由军队后勤(联勤)机关财务部门将其养老保险关系和相应资金，转移到新参保地社保机构。

六、申请条件

未就业随军配偶实现就业并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48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3731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经人民法院宣告失踪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经人民法院宣告失踪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

六、申请条件

经人民法院宣告失踪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军队转业干部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军队转业干部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第13号令）、《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工伤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2〕1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5〕68号）、《河南省失业保险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执行<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二)》（人社部发〔2016〕29号）、《关于参照公务员管

理法管理事业单位失业保险参保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17〕11号）

六、申请条件

编制、人事、工资手续都办结完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

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养老在职出国定居（企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养老在职出国定居（企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四条：个人账户不得提前支取，记账利率不得低于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免征利息税。个人死亡的，个人账户余额可以继承。

2.《国务院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发〔2005〕38号）六、改革基本养老金计发办法。……本决定实施后到达退休年龄但缴费年限累计不满15年的人员，不发给基础养老金；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终止基本养老保险关系……。

3.《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六、养老保险待遇及调整。……

（二）个人账户养老金。……参保人员死亡，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可以依法继承；

4.《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 号）四、改革基本养老金计发办法。……本决定实施后达到退休年龄但个人缴费年限累计不满 15 年的人员，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处理和基本养老金计发比照《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 13 号）执行……。

5.《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令第 13 号）第三条：……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累计缴费不足十五年（含依照第二条规定延长缴费），且未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个人可以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申请后，应当书面告知其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权利以及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后果，经本人书面确认后，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第六条：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不得提前支取。个人在达到法定的领取基本养老金条件前离境定居的，其个人账户予以保留，达到法定领取条件时，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相应的养老保险待遇。其中，丧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可以在其离境时或者离境后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申请后，应当书面告知其保留个人账户的权利以及终

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后果，经本人书面确认后，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死亡后，其个人账户中的余额可以全部依法继承。

6.《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09〕187号）《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意见》五、关于个人账户的清退处理：对于参保人员出国定居或到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定居的，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终止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手续，并全额退还个人账户储存额……。

7.《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三十八条：……县社保机构复核无误后，结算其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建立丧葬补助制度的地区，对符合丧葬补助领取条件的，应同时计算丧葬补助金额），按照本规程第二十八条有关规定，将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及丧葬补助金）支付给参保人员（或指定受益人、法定继承人）……”。

8.《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三十三条：办理参保人员终止登记手续后，参保单位可代参保人员或继承人向社保经办机构申领个人账户储存额（退休人员为个人账户余

额）。社保经办机构完成支付手续后，终止参保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第四十一条：办理参保人员终止登记手续后，

参保单位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个人账户一次性支付手续……。

六、申请条件

我省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有出国定居情况的，应终止社会保险关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 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7390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跨省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

(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跨省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09〕66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09〕187号）、《关于印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具体问题意见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70号）、《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6〕5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补

充通知》（人社厅发〔2019〕94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经办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函〔2019〕185号）

六、申请条件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转入账户与本地账户重复时均可以申请退收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7〕28号）（十七）完善职业培训补贴方式。依法参加失业保险3年以上、当年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企业职工，可申请参保职工技能提升补贴，所需资金按规定从失业保险基金中列支。

二、《河南省关于企业失业保险参保职工使用职业技能提升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7〕99号） 申领条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企业职工，可以申请领取职业技能提升补贴：（一）依法参加失业保险，累计缴纳失业保险费36个月（含36个月）以上的，累计缴费月数的计算以证书标注日期的上个月为准；（二）自2017年1月1日起取得初级（五级）、

中级（四级）、高级（三级）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

三、《关于贯彻落实豫政〔2018〕41号文件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豫人社办〔2019〕18号）关于放宽技术技能提升补贴申领条件：自2019年1月1日起，将技能提升补贴申领条件由企业在职职工累计缴纳失业保险费36个月及以上放宽至累计缴纳失业保险费12个月及以上.....自2019年1月1日起取得的专业技术等级证书（以证书上标注的日期为准），可在12个月内申领补贴，政策执行至2020年12月31日。

六、申请条件

一、依法参加失业保险，累计缴纳失业保险费12个月（含12个月）以上的；

二、自2017年1月1日起取得初级、中级、高级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自2019年1月1日起取得的专业技术等级证书，可在12个月内申领技能提升补贴（以证书上标注的日期为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6929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515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护理费续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护理费续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三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条件的；（二）拒不接受劳动能力鉴定的；（三）拒绝治疗的。二、《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86 号）第四十二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

六、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三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条件的；（二）拒不接受劳动能力鉴定的；（三）拒绝治疗的。 2.

《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四十二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供养亲属抚恤金调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供养亲属抚恤金调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工伤保险条例》第四十条　伤残津贴、供养亲属抚恤金、生活护理费由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根据职工平均工资和生活费用变化等情况适时调整。调整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二、《河南省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一条，伤残津贴、供养亲属抚恤金、生活护理费由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根据职工平均工资和生活费用变化等情况适时调整，报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后实施。三、《工伤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2]11号）第87条。

六、申请条件

1、《工伤保险条例》第四十条　伤残津贴、供养亲属抚恤金、生活护理费由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根据职工平均工资和生活费用变化等情况适时调整。调整办法由省、自治区、直

辖市人民政府规定。2、《河南省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一条，伤残津贴、供养亲属抚恤金、生活护理费由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根据职工平均工资和生活费用变化等情况适时调整，报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后实施。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存档人员党员组织关系的转出（省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存档人员党员组织关系的转出（省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发展党员和党员管理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3〕4号）（十六）改进对流动党员的管理。工作单位未建立党组织的，按照就近就便原则，将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到工作单位所在地街道、乡镇党组织，也可随同档案转移到县以上政府所属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党组织；尚未落实工作单位的，可将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到本人或父母居住地的街道、乡镇党组织，也可随同档案转移到县以上政府所属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党组织。

二、《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三）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是基本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的重要内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应当包括：

档案的接收和转递；档案材料的收集、鉴别和归档；档案的整理和保管；为符合相关规定的单位提供档案查（借）阅服务；依据档案记载出具存档、经历、亲属关系等相关证明；为相关单位提供入党、参军、录用、出国（境）等政审（考察）服务；党员组织关系的接转。

六、申请条件

一、党员本人提交相关材料；

二、工作人员对党员提交材料进行审核，确认党员是否按时缴纳党费，对方党组织是否需要党员材料、是否同意接收；

三、对转出材料齐全，符合规定的党员，当场办理；对转出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规定的党员，当场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10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48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称证书管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称证书管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职称工作统一管理的通知》（国办发[1995]1号） 二、国务院机构改革以后，原国务院职称改革领导小组的工作交由人事部承担。人事部要充分发挥负责综合管理职称改革工作的职能作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要求，对职称改革工作加强协调、指导和监督检查，重大问题报党中央、国务院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人事部关于印发<企事业单位评聘专业技术职务若干问题暂行规定>的通知》（人职发〔1990〕4号） 十九、各级人事（职改）部门要加强对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资格考试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监督检查，严肃纪律。

三、《人事部关于加强职称评聘和考试工作中证书管理的通知》（人发[1996]72号） 四、对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的发

放，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大管理力度，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每年评审通过的任职资格数额，须经省人事（职改）部门核准。高级任职资格经报省、部级人事（职改）部门审批备案后再发放证书；中、初级任职资格审批备案程序和证书发放办法，由各地区、各部门制定。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40 号）《职称评审管理暂行办法》。第四条 国务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负责全国的职称评审统筹规划和综合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负责本地区职称评审综合管理和组织实施工作。

六、申请条件

各系列职称申报评审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6165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9662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的决定（2014 年 12 月，部令第 23 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加强就业援助工作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0〕29 号）；

3．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2015〕59 号)；

4.《河南省公益性岗位管理办法》；

5.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财政厅 省自然资源厅 省林业局 省交通厅 省水利厅 省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豫人社规〔2020〕5 号）。

6.《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精简证明材料和优化申办程序充分便利就业补贴政策享受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94号；

7.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社〔2018〕8号）

六、申请条件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精简证明材料和优化申办程序充分便利就业补贴政策享受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94号）（四）通过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的单位，申请公益性岗位补贴应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供以下材料：基本身份类证明复印件、单位发放工资明细账（单）等。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年限证明材料不再提供，调整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内部核查。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后，按规定将补贴资金支付到单位银行账户或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本人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48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9662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失业人员死亡（无供养亲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失业人员死亡（无供养亲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九条：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死亡的，参照当地对在职职工死亡的规定，向其遗属发给一次性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所需资金从失业保险基金中支付。

二、《失业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8 号）第十条：失业保险基金用于下列支出：（三）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死亡的失业人员的丧葬补助金和其供养的配偶、直系亲属的抚恤金。第二十条：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死亡的，参照当地对在职职工的规定，对其家属一次性发给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

三、《失业保险金申领发放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8 号）第十六条：失业保险金以及医疗补助金、

丧葬补助金、抚恤金、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等失业保险待遇的标准按照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四、《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失业保险经办业务规程（试行）>的通知》（豫劳社失业〔2006〕9号）第五章第一节 .....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审核与支付（1）对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死亡的，可以按照《河南省失业保险条例》第二十六条的规定，对其家属发放一次性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

六、申请条件

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死亡的，死亡失业人员的指定受益人或法定继承人可以申请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6929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515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2、《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6】18号

六、申请条件

参保单位因发生撤销、解散、合并、改制、成建制转出等情形，依法终止社会保险缴费义务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2

；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4；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劳动用工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劳动用工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劳动合同法》 第七条 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即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用人单位应当建立职工名册备查。

二、原劳动保障部《关于建立劳动用工备案制度的通知》(劳社部发〔2006〕46号）规定：从2007年起，我国境内所有用人单位招用依法形成劳动关系的职工，都应到登记注册地的县级以上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办理劳动用工备案手续。（一）用人单位进行劳动用工备案的信息应当包括：用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经济类型、组织机构代码，招用职工的人数、姓名、性别、公民身份号码，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的起止时间，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的人数、职工姓名、时间等。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可根据实际需要适当增加备案信息。（二）用人单位新招用职工或与职工续订劳动合同的，应自招

用或续订劳动合同之日起30日内进行劳动用工备案。用人单位与职工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在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后7日内进行劳动用工备案。用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经济类型、组织机构代码发生变更后，应在30日内办理劳动用工备案变更手续。用人单位注销后，应在7日内办理劳动用工备案注销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用人单位新招用职工或与职工续订劳动合同的，应自招用或续订劳动合同之日起30日内进行劳动用工备案。

二、用人单位与职工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在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后7日内进行劳动用工备案。

三、用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经济类型、组织机构代码发生变更后，应在30日内办理劳动用工备案变更手续。用人单位注销后，应在7日内办理劳动用工备案注销手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629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07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八、转移接续与制度衔接。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人员，在缴费期间户籍迁移、需要跨地区转移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关系的，可在迁入地申请转移养老保险关系，一次性转移个人账户全部储存额，并按迁入地规定继续参保缴费，缴费年限累计计算；已经按规定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的，无论户籍是否迁移，其养老保险关系不转移……。

2.《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四十条：参保人员须持户籍关系转移证明以及居民身份证、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等材料，到转入地村（居）委会提出申请，填写《参保表》和《城乡居民基

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申请表》。村（居）协办员负责检查其提供的材料是否齐全，并按规定时限将《参保表》和《转入表》及有关材料上报乡镇（街道）事务所。转入地乡镇（街道）事务所审核无误后，应按规定时限将《参保表》和《转入表》及有关材料上报县社保机构。转入地县社保机构复核无误后，应按规定时限向转出地县社保机构寄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接收函》和户籍关系转移证明等相关材料的复印件。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在缴费期间跨省、市、县转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96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99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灵活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灵活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的决定（2014 年 12 月，部令第 23 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加强就业援助工作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0〕29 号）；

3.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2015〕59 号)；

4.《河南省公益性岗位管理办法》；

5.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财政厅 省自然资源厅 省林业局 省交通厅 省水利厅 省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豫人社规〔2020〕5 号）；

6.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社〔2018〕8 号）；7.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做好2020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豫郑办〔2020〕15号）

六、申请条件

实现灵活就业并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补贴的就业困难人员、符合条件的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现灵活就业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人员，按照政策要求到当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或基层服务平台进行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协议医疗机构的确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协议医疗机构的确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七条“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根据本省行政区域内工伤事故和职业病救治特点，制定工伤保险医疗服务管理办法，统筹规划和选择工伤保险医疗转诊机构、康复机构和辅助器具配置机构；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根据工伤保险工作需要，在本统筹区域内选择工伤保险医疗机构。经办机构与劳动保障行政部门选择的工伤保险医疗机构、医疗转诊机构、康复机构和辅助器具配置机构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签订包括服务对象、范围、质量、期限及解除协议条件、费用审核结算办法等内容的书面协议，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协议签订后，经办机构应当向社会公布。

六、申请条件

（一）具备相应条件，且具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二）具备相应的专业医疗人员；

（三）有相应的硬件设施和技术手段。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保障卡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保障卡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人社部发[2011]47号）第三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负责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省、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管理本地区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其所属的信息化综合管理机构具体承担社会保障卡发行和技术管理的有关事务。

六、申请条件

一、在我省居住的中国公民，以及在我省就业或参保的港澳台居民、华侨和外国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就业创业证》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就业创业证》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的决定（2014 年 12 月，部令第 23 号）

2.《河南省就业登记和失业登记管理暂行办法》(豫人社〔2011〕23 号）；

3.《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进一步提升服务能力做好我省失业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豫人社办〔2020〕35 号 ）；

4.河南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转发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登记服务管理工作。

六、申请条件

已按照政策要求办理就业登记或失业登记的人员，可通过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或河南就业网上服务大厅

（http://hnjy.hrss.henan.gov.cn/jyweb/#/index）申领《就业创业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丧失中国国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丧失中国国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四条：个人账户不得提前支取，记账利率不得低于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免征利息税。个人死亡的，个人账户余额可以继承。

2.《国务院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发〔2005〕38号）六、改革基本养老金计发办法。……本决定实施后到达退休年龄但缴费年限累计不满15年的人员，不发给基础养老金；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终止基本养老保险关系……。

3.《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六、养老保险待遇及调整。……

（二）个人账户养老金。……参保人员死亡，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可以依法继承；

4.《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四、改革基本养老金计发办法。……本决定实施后达到退休年龄但个人缴费年限累计不满15年的人员，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处理和基本养老金计发比照《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13号）执行……。

5.《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令第13号）第三条：……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累计缴费不足十五年（含依照第二条规定延长缴费），且未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个人可以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申请后，应当书面告知其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权利以及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后果，经本人书面确认后，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第六条：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不得提前支取。个人在达到法定的领取基本养老金条件前离境定居的，其个人账户予以保留，达到法定领取条件时，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相应的养老保险待遇。其中，丧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可以在其离境时或者离境后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申请后，应当书面告知其保留个人账户的权利以及终

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后果，经本人书面确认后，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死亡后，其个人账户中的余额可以全部依法继承。

6.《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09〕187号）《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意见》五、关于个人账户的清退处理：对于参保人员出国定居或到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定居的，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终止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手续，并全额退还个人账户储存额……。

7.《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三十八条：……县社保机构复核无误后，结算其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建立丧葬补助制度的地区，对符合丧葬补助领取条件的，应同时计算丧葬补助金额），按照本规程第二十八条有关规定，将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及丧葬补助金）支付给参保人员（或指定受益人、法定继承人）……”。

8.《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三十三条：办理参保人员终止登记手续后，参保单位可代参保人员或继承人向社保经办机构申领个人账户储存额（退休人员为个人账户余

额）。社保经办机构完成支付手续后，终止参保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第四十一条：办理参保人员终止登记手续后，

参保单位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个人账户一次性支付手续……。

六、申请条件

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有丧失中国国籍的，应终止社会保险关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7:00；冬季：上午 10:00-12:00 下午 15:30-15:45。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小微企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小微企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市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2018〕41号）第二条优化就业创业环境。（三）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政策支持力度。各地可适当放宽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调整符合条件的个人和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额度，由此产生的贴息资金由当地财政承担。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员自主创业的，可申请最高不超过15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合伙经营或组织起来创业的，可申请最高不超过15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小微企业当年新招用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员数量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25%（超过100人的企业达到15%）并与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可申请最高不超过30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

六、申请条件

困难高校毕业生，毕业年度内，有求职创业意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9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正常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正式待遇）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正常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正式待遇）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养老金计发办法＞的通知》（豫人社养老〔2016〕7号），《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28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5〕68号）等有关规定

六、申请条件

机关事业单位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中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中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记实补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134号）、《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有关具体问题的处理意见》（豫人社办〔2016〕17号）、《河南省社会保障局关于规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中断业务及做好职业年金记实补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六、申请条件

机关事业单位参保职工因解除、终止劳动关系、辞职、被除名、被辞退、被开除、被判刑等原因须中断社会保险关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因违纪取消养老保险待遇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因违纪取消养老保险待遇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监察部 国家公务员局关于公务员被采取强制措施和受行政刑事处罚工资待遇处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04号）、《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监察部 国家公务员局关于公务员受处分工资待遇处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05号）、《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监察部关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人受处分工资待遇处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68号）、《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监察部关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

机关工人被采取强制措施和受行政刑事处罚工资待遇处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69号）

六、申请条件

因违纪需要取消养老保险待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困难企业职工欠费补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困难企业职工欠费补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件》(国务院令第259号)《行政强制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管理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32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6〕5号）《关于完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劳社养老〔2006〕42号）（劳社部发〔2001〕20号）《关于当前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缴纳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规〔2020〕4号）《河南省社会保险中心关于贯彻落实豫人社规〔2020〕4号文件若干问题的通知》（豫社保〔2020〕30号）

六、申请条件

参保单位已生成征缴计划，但无法正常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职工申请个人社会保险费补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辅助器具异地配置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辅助器具异地配置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三十二条：工伤职工因日常生活或者就业需要，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可以安装假肢、矫形器、假眼、假牙和配置轮椅等辅助器具，所需费用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从工伤保险基金支付。

2.《工伤保险辅助器具配置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民政部、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27号）第十五条：工伤职工配置辅助器具的费用包括安装、维修、训练等费用，按照规定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经经办机构同意，工伤职工到统筹地区以外的协议机构配置辅助器具发生的交通、食宿费用，可以按照统筹地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的规定，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

3.《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五十条：按照《工伤保险辅助器具配置管理办法》，工伤职工需要配置（更换）辅助器具的，由用人单位、工伤职工或近亲属填写《工伤职工配置（更换）辅助器具申请表》，并持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出具的配置辅助器具确认书，由业务部门核准后到工伤职工选定的工伤保险协议机构配置。

六、申请条件

正常参保，已认定工伤并建档工伤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

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待遇重复领取清算完成恢复养老金发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待遇重复领取清算完成恢复养老金发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退休职工下落不明期间待遇问题的批复》（劳办险字〔1990〕1号）全文。

2.《关于退休人员被判刑后有关养老保险待遇问题的复函》(劳社厅函〔2001〕44号）全文。

3.《关于对劳社厅函〔2001〕44号补充说明的函》（劳社厅函〔2003〕315号）全文。

4.《关于因失踪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问题的函》(人社厅函〔2010〕159号)全文。

5.《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三十一条：……待服刑期满后，由本人提出待遇领取申请，社保机构于其服刑期满后的次月为其继续发放养老保险待遇，停发期间的待遇不予补发。

6.《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四十九条：社保经办机构应通过资格认证工作，不断完善退休人员信息管理，对发生变更的及时予以调整并根据资格认证结果进行如下处理：……（二）退休人员在规定期限内未认证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发放基本养老金。退休人员重新通过资格认证后，从次月恢复发放并补发暂停发放月份的基本养老金……。

六、申请条件

待遇重复领取清算完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

；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

；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审核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经办岗办理结果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

；办理结果：无；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6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保障卡密码修改与重置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保障卡密码修改与重置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人社部发[2011]47号）第三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负责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省、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管理本地区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其所属的信息化综合管理机构具体承担社会保障卡发行和技术管理的有关事务。

六、申请条件

一、在我省居住的中国公民，以及在我省就业或参保的港澳台居民、华侨和外国人。

二、已办理过我省社会保障卡；

三、因密码外泄需要修改，或因密码遗忘、社保卡锁定等需要重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旧伤复发申请确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旧伤复发申请确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四十四条：工伤职工因旧伤复发需要治疗的，填写《工伤职工旧伤复发治疗申请表》，由就诊的工伤保险协议机构提出工伤复发的诊断意见，经业务部门核准后到工伤保险协议机构就医。对旧伤复发有争议的，由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定。

六、申请条件

正常参保，已认定工伤并建档工伤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2 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1 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99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05902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重复缴费个人帐户返还（企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重复缴费个人帐户返还（企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社部13号令）、《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6〕18号）。

六、申请条件

重复缴费个人帐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7390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二十条：国家建立和完善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行个人缴费、集体补助和政府补贴相结合。第二十二条：国家建立和完善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实际情况，可以将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合并实施。

2.《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三、参保范围：年满16周岁（不含在校学生），非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不属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覆盖范围的城乡居民，可以在户籍地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六条：符合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条件的城乡居民，需携带户口簿和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重度残疾人等困难群体应同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

件），到户籍所在地村（居）委会提出参保申请……。

六、申请条件

年满16周岁（不含在校学生），非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不属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覆盖范围的城乡居民，可以在户籍地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96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2999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招用困难人员就业单位的社保补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招用困难人员就业单位的社保补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的决定（2014 年 12 月，部令第 23 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加强就业援助工作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0〕29 号）；

3.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2015〕59 号)；

4.《河南省公益性岗位管理办法》；

5.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财政厅 省自然资源厅 省林业局 省交通厅 省水利厅 省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豫人社规〔2020〕5 号）；

6.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社〔2018〕8 号）；

7.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豫政〔2020〕14号）。

六、申请条件

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248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9662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失踪人员找到恢复养老金发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失踪人员找到恢复养老金发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退休职工下落不明期间待遇问题的批复》（劳办险字〔1990〕1 号）全文。

2.《关于退休人员被判刑后有关养老保险待遇问题的复函》(劳社厅函〔2001〕44 号）全文。

3.《关于对劳社厅函〔2001〕44 号补充说明的函》（劳社厅函〔2003〕315 号）全文。

4.《关于因失踪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问题的函》(人社厅函〔2010〕159 号)全文。

5.《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 号）第三十一条：……待服刑期满后，由本人提出待遇领取申请，社保机构于其服刑期满后的次月为其继续发放养老保险待遇，停发期间的待遇不予补发。

6.《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四十九条：社保经办机构应通过资格认证工作，不断完善退休人员信息管理，对发生变更的及时予以调整并根据资格认证结果进行如下处理：……（二）退休人员在规定期限内未认证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发放基本养老金。退休人员重新通过资格认证后，从次月恢复发放并补发暂停发放月份的基本养老金……。

六、申请条件

失踪人员找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审核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经办岗办理结果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无；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6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离退休人员申报失踪、下落不明超过 6 个月暂停养老金发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离退休人员申报失踪、下落不明超过6个月暂停养老金发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务院关于颁发〈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和〈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1978〕104号）《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第五条：干部退休以后，每月按下列标准发给退休费，直至去世为止……。《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第二条：工人退休以后，每月按下列标准发给退休费，直至去世为止……。

2.《关于退休人员被判刑后有关养老保险待遇问题的复函》（劳社厅函〔2001〕44号）全文。

3.《关于对劳社厅函〔2001〕44号补充说明的函》（劳社厅函〔2003〕315号）全文。

4.《关于因失踪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问题的函》(人社厅函〔2010〕159号)全文。

5.《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三十一条：待遇领取人员在领取养老金期间服刑的，县社保机构停止为其发放养老保险待遇……。第三十二条：……村（居）协办员应于每月初将上月死亡人员名单通过乡镇（街道）事务所上报至县社保机构。县社保机构对死亡人员进行暂停发放处理……。

6.《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四十九条：社保经办机构应通过资格认证工作，不断完善退休人员信息管理，对发生变更的及时予以调整并根据资格认证结果进行如下处理：……（二）退休人员在规定期限内未认证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发放基本养老金。退休人员重新通过资格认证后，从次月恢复发放并补发暂停发放月份的基本养老金。（三）退休人员失踪、被判刑、死亡等不符合领取资格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或终止发放基本养老金，对多发的养老金应予以追回。

六、申请条件

已领取养老保险待遇人员失踪、下落不明超过6个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3、当场出具业务受理单。；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无；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工伤康复申请确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工伤康复申请确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四十七条：工伤职工需要进行身体机能、心理康复或职业训练的，应由工伤保险协议机构提出康复治疗方案，包括康复治疗项目、时间、预期效果和治疗费用等内容，用人单位、工伤职工或近亲属提出申请，填写《工伤职工康复申请表》，报业务部门批准。

2.《关于印发〈工伤康复服务项目（试行）〉和〈工伤康复服务规范（试行）〉（修订版）的通知》（人社部发〔2013〕30号）一、《服务项目》和《服务规范》既是工伤康复试点机构开展工伤康复服务的业务指南和工作规程，也是工伤保险行政管理部门、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和劳动能力鉴定机构进行工伤康复监督管理的重要依据……。二、《服务项目》和

《服务规范》的使用范围仅限于在各地确定的工伤康复协议机构进行康复的工伤人员。工伤职工康复期间必需使用的中

医治疗、康复类项目按本地《工伤保险诊疗项目目录》的规定执行。

六、申请条件

正常参保，已认定工伤并建档工伤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开业补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开业补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社【2018】8）文件

六、申请条件

对大中专学生、就业困难人员、贫困家庭劳动力、返乡农民工首次创办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经营 1 年以上，给予一次性开业补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

六、申请条件

已参保人员因各种原因造成个人实际信息与参保信息不一致的，可以申请办理社保信息系统登记的身份证号码、姓名、性别、用工形式、民族等基本信息变更的业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终止社会保险关系(企业) — 重复参保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终止社会保险关系(企业) — 重复参保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9 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 2013 年第 20 号令）、《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社部 13 号令）、《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6〕18 号）。

六、申请条件

我省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有重复参保情况。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入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入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3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17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厅发〔2014〕25号）、《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豫政〔2014〕84号）。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满足下列条件的，向待遇领取地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入手续。

（一）分别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二）达到城镇职工法定退休年龄；

（三）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年限满 15 年（含延长缴费至 15 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出到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出到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1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经办规程（暂行）的通知》（人社厅发〔2017〕7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102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财政厅关于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经办规程（暂行）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141号）。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在新就业地办理机关事业养老保险与企业养老保险间转移接续：

（一）从企业流动到机关事业的；

（二）经组织批准从机关事业单位调动到企业的；

（三）因辞职、辞退等原因离开机关事业单位，12个月内到企业重新就业或灵活就业，且男性未年满50周岁、女性未年满40周岁,经本人申请转移至重新就业地企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

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伤残津贴调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伤残津贴调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工伤保险条例》第四十条　伤残津贴、供养亲属抚恤金、生活护理费由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根据职工平均工资和生活费用变化等情况适时调整。调整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二、《河南省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一条，伤残津贴、供养亲属抚恤金、生活护理费由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根据职工平均工资和生活费用变化等情况适时调整，报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后实施。三、《工伤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2]11 号）第 87 条。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一条，伤残津贴、供养亲属抚恤金、生活护理费由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根据职工平均工

资和生活费用变化等情况适时调整，报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后实施。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伤残津贴停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伤残津贴停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三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条件的；（二）拒不接受劳动能力鉴定的；（三）拒绝治疗的。二、《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86 号）第四十二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工伤保险条例》三十五条第三款，四十二条。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6 号》十二条。

六、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三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条件的；（二）拒不接受劳动能力鉴定的；（三）拒绝治疗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社会保险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社会保险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应当自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凭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或者单位印章，向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七条：缴费单位必须向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参加社会保险……。

3.《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组织和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应当依照本条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为本单位全部职工或者雇工缴纳工伤保险费。

4.《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七条：用人单位依法参加工伤保险时，登记部门为其办理工伤保险参保登记……。

六、申请条件

用人单位应当自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凭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或者单位印章，向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档案的转递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档案的转递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第十五条：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提供下列服务，不得

收费：（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

二、《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三）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

公共服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是基本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的重要内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应当包

括：档案的接收和转递。

六、申请条件

一、县级以上（含县级）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或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授权的具有人事档案管理权的单位调档；

二、具有人事档案管理权的单位（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和行政机关、事业单位）调档；

三、因升学、入伍等需转出档案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10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48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申领（鉴定机构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申领（鉴定机构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第六条 对通过初次职业技能鉴定并取得职业资格证书（不含培训合格证）的五类人员，给予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对纳入重点产业职业资格和职业技能等级评定指导目录的，可适当提高补贴标准。

六、申请条件

通过初次职业技能鉴定并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贫困家庭子女（建档立卡及享受低保家庭的适龄劳动者）、毕业学年高校毕业生（含技师学院高级工班、预备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毕业生）、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含建档立卡的适龄贫困劳动者）、城镇登记

失业人员（简称五类人员），以及为五类人员垫付职业鉴定补贴的鉴定机构可以申请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7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7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8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966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348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包含法定节假日。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提供政审（考察）服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提供政审（考察）服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第十五条：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提供下列服务，不得收费：（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

二、《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三）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是基本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的重要内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应当包括：档案的接收和转递。

六、申请条件

一、公安、检察、法院、司法等国家机关或公证机构，因侦查、审理或公证需要，审查有关人员档案。

二、设立党委的机关、企事业单位因考察、任免、聘任、调动、入党、出国等事由需要，审查有关人员档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10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48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用人单位和个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有权查询缴费记录、个人权益记录……。第七十四条：……用人单位和个人可以免费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查询、核对其缴费和享受社会保险待遇记录……。

2.《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4号）第十四条：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当向参保人员及其用人单位开放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程序，界定可供查询的内容，通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网点、自助终端或者电话、网站等方式提供查询服务。

3.《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九十二条：社保经

办机构应向参保单位及参保人员开放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程序，界定可供查询的内容……。

六、申请条件

依法参加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人关键信息变更（企业）（参加工作时间变更、视同缴费时间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人关键信息变更（企业）（参加工作时间变更、视同缴费时间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9号）第九条：缴费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缴费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30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手续。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十条：参保变更登记的主要内容包括：姓名、公民身份号码、缴费档次、银行账号、特殊参保群体类型、性别、民族、居住地址、联系电话、户籍性质、户籍所在地址等。以上内容之一发生变更时，参保人员应及时携带身份证及相关证件、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到村（居）委会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十四条：参保人员登记信息发生变化时,参保单位应当在30日内，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参保人员信息变更登记业务……。

六、申请条件

1、职工档案中最早的参加工作时间

2、视情况需要视同缴费的其他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

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档案材料的收集、鉴别和归档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档案材料的收集、鉴别和归档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第十五条：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提供下列服务，不得收费：（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

二、《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三）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是基本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的重要内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应当包括：档案的接收和转递。

六、申请条件

人事档案在我中心托管的流动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10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48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终止社会保险关系(企业) — 死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终止社会保险关系(企业) — 死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社部13号令）、《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6〕18号）。

六、申请条件

我省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有出国定居、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缴费不足15年且不愿意继续缴费、死亡等情况的，应终止社会保险关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人员、机关事业单位非在编人员参保登记（企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人员、机关事业单位非在编人员参保登记（企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第13号令）、《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工伤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2〕1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5〕68号）、《河南省失业保险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执行<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二)》（人社部发〔2016〕29号）、《关于参照公务员管理法管理事业单位失业保险参保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17〕

11 号）、《关于驻豫军队文职人员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20〕1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豫政〔2014〕84 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缴纳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规〔2020〕4 号）等。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行政区域内各类参保单位在办理职工（含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录用手续后一个月内，为其办理参保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七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因病或者非因工死亡的，其遗属可以领取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

2.《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第十四条：工人与职员及其供养的直系亲属死亡时待遇的规定：甲、工人与职员因工死亡时，由该企业行政方面或资方发给丧葬费，其数额为该企业全部工人与职员平均工资两个月。另由劳动保险基金项下，依其供养的直系亲属人数每月付给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其数额为死者本人工资百分之二十五至百分之五十，至受供养者失去受供养的条件时为止……。

3.《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七、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条件：……有条件的地方人民政府可以结合本地实际探索建立丧葬补助金制度……。

4.《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三十二条：……县社保机构方可为其指定受益人或法定继承人办理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和丧葬补助金（仅限于探索建立丧葬补助金制度的地区）等支付手续。

5.《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四十条：参保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后，参保单位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领取丧葬补助金、抚恤金手续……。

六、申请条件

我省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死亡，应终止社会保险关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

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6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保障卡解挂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保障卡解挂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人社部发[2011]47号）第三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负责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省、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管理本地区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其所属的信息化综合管理机构具体承担社会保障卡发行和技术管理的有关事务。

六、申请条件

一、在我省居住的中国公民，以及在我省就业或参保的港澳台居民、华侨和外国人；

二、已办理过我省社会保障卡；

三、社会保障卡丢失后又找到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失业保险关系转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失业保险关系转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二条：职工跨统筹地区就业的，其失业保险关系随本人转移，缴费年限累计计算 。

二、《失业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8 号）第二十二条：城镇企业事业单位成建制跨统筹地区转移，失业人员跨统筹地区流动的，失业保险关系随之转移。

三、《失业保险金申领发放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8 号）第二十二条：失业人员失业保险关系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转迁的，失业保险费用应随失业保险关系相应划转。 第二十三条：失业人员失业保险关系在省、自治区范围内跨统筹地区转迁，失业保险费用的处理由省级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规定。第二十四条：失业人员跨统筹地区转 移的，凭

失业保险关系迁出地经办机构出具的证明材料到迁入地经办机构领取失业保险金。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二条：职工跨统筹地区就业的，其失业保险关系随本人转移，缴费年限累计计算 。

二、《失业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8 号）第二十二条：城镇企业事业单位成建制跨统筹地区转移，失业人员跨统筹地区流动的，失业保险关系随之转移。

三、《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失业保险经办业务规程（试行）>的通知》（豫劳社失业〔2006〕9 号） 第四章 第二节 转出记录 三、参保职工个人在职期间跨统筹地区转换工作单位的，转出地经办机构向转入地经办机构出具《参保人员失业保险关系转迁证明》，并提供转迁职工个人相关信息资料。

四、《河南社会保险业务经办规程（试行）》（豫人社办〔2021〕9 号） 5.8 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受理条件属于以下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办理失业保险关系转迁手续.....（二）参保职工个人在职期间跨统筹地区转换工作单位的。

六、申请条件

领取失业保险金失业人员参保地与户籍所在地在一个统筹地区、需要回户籍所在地享受失业保险待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6929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515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保障卡非卡面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保障卡非卡面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人社部发[2011]47号）第三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负责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省、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管理本地区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其所属的信息化综合管理机构具体承担社会保障卡发行和技术管理的有关事务。

六、申请条件

一、在我省居住的中国公民，以及在我省就业或参保的港澳台居民、华侨和外国人。

二、已办理过我省社会保障卡；

三、需要变更非卡面信息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

(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豫人社养老〔2010〕1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9〕52号）。

六、申请条件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转入账户与本地账户重复时均可以申请退收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 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出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出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六条：……也可以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按照国务院规定享受相应的养老保险待遇。

2.《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国办发〔2009〕66号）第九条：……农民工不再返回城镇就业的，其在城镇参保缴费记录及个人账户全部有效，并根据农民工的实际情况，或在其达到规定领取条件时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或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

3.《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令第13号）第三条：参加职工

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累计缴费不足十五年（含依照第二条规定延长缴费）的，可以申请转入户籍所在地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享受相应的养老保险待遇。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累计缴费不足十五年（含依照第二条规定延长缴费），且未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个人可以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申请后，应当书面告知其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权利以及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后果，经本人书面确认后，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

4.《关于印发〈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17 号）第三条：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人员，达到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法定退休年龄后，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年限满 15 年（含延长缴费至 15 年）的，可以申请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入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按照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办法计发相应待遇；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年限不足 15 年的，可以申请从城镇职工养老保险转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达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规定的领取条件时，按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办法计发相应待遇。

5.《关于贯彻实施〈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厅发〔2014〕25 号）《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经办规程(试行)》第四条： 参保人员达到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法定退休年龄，如有分别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情形，在申请领取养老保险待遇前，向待遇领取地社保机构申请办理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手续……。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满足下列条件的，向待遇领取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城镇职工养老保险转入手续。

（一）分别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二）达到城镇职工法定退休年龄；

（三）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年限不足 15 年或按规定延长缴费仍不足 15 年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

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50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护理费停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护理费停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三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条件的；（二）拒不接受劳动能力鉴定的；（三）拒绝治疗的。二、《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86 号）第四十二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工伤保险条例》四十二条。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6 号》十二条。

六、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三条：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条件的；（二）拒不接受劳动能力鉴定的；（三）拒绝治疗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死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死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

六、申请条件

退休人员死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民合同制工人一次性生活补助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民合同制工人一次性生活补助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失业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8号）第二十一条：单位招用的农民合同制工人连续工作满1年，本单位并已缴纳失业保险费，劳动合同期满未续订或者提前解除劳动合同的，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根据其工作时间长短，对其支付一次性生活补助。补助的办法和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失业保险金申领发放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8号）第二十八条：符合《条例》规定的劳动合同期满未续订或者提前解除劳动合同的农民合同制工人申领一次性生活补助，按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办法执行。

三、《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失业保险经办业务规程（试行）>的通知》（豫劳社失业〔2006〕9号）第

五章第三节 农民合同制工人一次性生活补助金审核与支付：一、参保单位招用的农民合同制工人终止未续订或者提前解除劳动关系后申领一次性生活补助金时，统筹地区经办机构应要求其填写一次性生活补助金申领核定表，并提供以下证件和资料：（一）本人居民身份证件；（二）与参保单位建立劳动关系的证明；（三）参保单位出具的终止或解除劳动关系证明；（四）统筹地区经办机构规定的其他证件和资料。

四、《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农民合同制工人参加失业保险和享受失业保险待遇问题的复函》（豫人社失业）〔2014〕6号 （一）根据《社会保险法》有关规定.....实施这一政策之前，已按《河南南省失业保险条例》规定参加失业保险的农民工，其失业时应享受的一次性生活补助金和失业保险待遇实行分段计算、分别发放。

六、申请条件

参保单位招用的农民合同制工人终止未续订或提前解除劳动关系后，失业前用人单位已经缴纳失业保险费满一年、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可以申请一次性生活补助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6929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515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死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死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四条：个人账户不得提前支取，记账利率不得低于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免征利息税。个人死亡的，个人账户余额可以继承。

2.《国务院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发〔2005〕38号）六、改革基本养老金计发办法。……本决定实施后到达退休年龄但缴费年限累计不满15年的人员，不发给基础养老金；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终止基本养老保险关系……。

3.《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六、养老保险待遇及调整。……

（二）个人账户养老金。……参保人员死亡，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可以依法继承；

4.《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四、改革基本养老金计发办法。……本决定实施后达到退休年龄但个人缴费年限累计不满15年的人员，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处理和基本养老金计发比照《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13号）执行……。

5.《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令第13号）第三条：……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累计缴费不足十五年（含依照第二条规定延长缴费），且未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个人可以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申请后，应当书面告知其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权利以及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后果，经本人书面确认后，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第六条：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不得提前支取。个人在达到法定的领取基本养老金条件前离境定居的，其个人账户予以保留，达到法定领取条件时，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相应的养老保险待遇。其中，丧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可以在其离境时或者离境后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申请后，应当书面告知其保留个人账户的权利以及终

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后果，经本人书面确认后，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死亡后，其个人账户中的余额可以全部依法继承。

6.《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09〕187号）《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意见》五、关于个人账户的清退处理：对于参保人员出国定居或到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定居的，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终止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手续，并全额退还个人账户储存额……。

7.《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三十八条：……县社保机构复核无误后，结算其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建立丧葬补助制度的地区，对符合丧葬补助领取条件的，应同时计算丧葬补助金额），按照本规程第二十八条有关规定，将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及丧葬补助金）支付给参保人员（或指定受益人、法定继承人）……”。

8.《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三十三条：办理参保人员终止登记手续后，参保单位可代参保人员或继承人向社保经办机构申领个人账户储存额（退休人员为个人账户余

额）。社保经办机构完成支付手续后，终止参保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第四十一条：办理参保人员终止登记手续后，

参保单位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个人账户一次性支付手续……。

六、申请条件

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死亡，应终止社会保险关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7:00；冬季：上午10:00-12:00 下午 15:30-15:45。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离退休人员因工非因病死亡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工伤未领取待遇）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离退休人员因工非因病死亡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工伤未领取待遇）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七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因病或者非因工死亡的，其遗属可以领取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2.中共中央组织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企业和事业单位离休干部病故一次性抚恤金有关问题的通知（组通字〔2014〕33号）全文

3.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待遇等问题的通知（豫劳社养老〔2007〕36号）全文

4.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养老保险省级统筹离退休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丧葬费计发办法的通知（豫劳社养老〔2007〕58号）全文

5.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企业离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计发基数的批复（豫劳社养老〔2008〕25号）全文 6.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丧葬抚恤待遇等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养老〔2013〕44号）全文

六、申请条件

企业离退休人员由于老工伤复发引起的死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现场或网上上传申报材料；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无；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离退休人员终止待遇计算单；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审核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经办岗办理结果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离退休人员终止待遇计算单；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236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7390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转出到省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转出到省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102号）第一条第二款：参保人员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内跨省、自治区、直辖市（以下简称跨省份）流动的，在转移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同时，转移基金。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从本省机关事业单位流动到外省、自治区、直辖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纳编的原社会招聘部队文职人员参保登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纳编的原社会招聘部队文职人员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军队文职人员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军后财〔2018〕281号）

3、《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退役军人事务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医疗保障局 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军队文职人员参加社会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军后财〔2018〕287号）

4、《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河南省军区政治工作局 河南省军区保障局关于驻豫军队文职人员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20】1号

六、申请条件

按照部队体制改革正式成为部队文职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经人民法院宣告死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经人民法院宣告死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

六、申请条件

经人民法院宣告死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单位社会保险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单位社会保险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2、《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

3、《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5】68号）

4、《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6】18号）

六、申请条件

国家机关未纳入“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管理的单位，应当自成立之日起30日内到所在地社保经办机构服务大厅申请办理参保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职工参保登记（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职工参保登记（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第13号令）、《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工伤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2〕1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5〕68号）、《河南省失业保险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执行<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二)》（人社部发〔2016〕29号）、《关于参照公务员管理法管理事业单位失业保险参保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17〕11号）、《关于驻豫军队文职人员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20〕1号）、《河南省人

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豫政〔2014〕84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缴纳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规〔2020〕4号）等。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行政区域内各类参保单位在办理职工（含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录用手续后一个月内，为其办理参保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费工资基数申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费工资基数申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保险法》《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国务院令第 423 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令第 20 号)、《社会保险征缴暂行条例》（1999 年国务院令 259 号）《关于工资总额组成的规定》（国家统计局〔1990〕1 号令)《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工资基数和待遇统筹项目有关问题处理意见的通知》（豫人社〔2016〕10 号）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行政区域内参加社会保险的机关事业单位应按规定申报核定下一缴费年度（当年的 7 月 1 日至次年的 6 月 30 日）的社会保险缴费工资基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供养亲属抚恤金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供养亲属抚恤金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八条：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按照国家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中支付：…… （八）因工死亡的，其遗属领取的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因工死亡补助金……。 2.《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86 号）第三十九条：职工因工死亡，其近亲属按照下列规定从工伤保险 基金领取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二）供养亲属抚恤金按照职工本人工资的一定比例 发给由因工死亡职工生前提供主要生活来源、无劳动能力的亲属。标准为：配偶每月 40%，其他亲属每人每月 30%,孤寡 老人或者孤儿每人每月在上述标准的基础上增加 10%。核定的各供养亲属的抚恤金之和不应高于因工死亡职工生前的工资 。供养亲属的具体范围由国务院社会保险

行政部门规定……第四十一条：职工因工外出期间发生事故或者在抢险救灾中 下落不明的，从事故发生当月起 3 个月内照发工资，从第 4 个月起停发工资，由工伤保险基金向其供养亲属按月支付供养 亲属抚恤金……。 3.《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 号）第七十条：申请领取供养亲属抚恤金的，应提供以下 资料：（一）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二）与工亡职工关系证明；（三）依靠工亡职工生前提供主要生活来源的证 明；（四）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提供劳动能力鉴定结论书；（五）孤儿、孤寡老人提供民政部门相关证明；（六）在校 学生提供学校就读证明；（七）省、自治区、直辖市经办机构规定的其他证件和资料。供养亲属范围和条件根据国务院 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有关规定确定。

六、申请条件

享受因工死亡待遇的人员其亲属符合供养亲属条件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招录,录用,企业调入,退伍兵安置等首次在机关事业单位参加工作的人员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招录,录用,企业调入,退伍兵安置等首次在机关事业单位参加工作的人员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第13号令）、《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工伤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2〕1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5〕68号）、《河南省失业保险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执行<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

意见(二)》（人社部发〔2016〕29号）、《关于参照公务员管理法管理事业单位失业保险参保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17〕11号）

六、申请条件

编制、人事、工资手续都办结完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

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档案的接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档案的接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第十五条：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提供下列服务，不得

收费：（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

二、《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三）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

公共服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是基本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的重要内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应当包

括：档案的接收和转递。

六、申请条件

申请档案接收的人员需有本地户口或在本地有工作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10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48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统筹地区以外交通、食宿费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统筹地区以外交通、食宿费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八条：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按照国家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中支付：……

（二）住院伙食补助费；（三）到统筹地区以外就医的交通食宿费……。

2.《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三十条：……职工住院治疗工伤的伙食补助费，以及经医疗机构出具证明，报经办机构同意，工伤职工到统筹地区以外就医所需的交通、食宿费用从工伤保险基金支付，基金支付的具体标准由统筹地区人民政府规定……。

3.《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1号）第六十四条：工伤职工住院治疗的，业务部门根据统

筹地区人民政府规定的伙食补助费标准及工伤职工的住院天数，核定住院伙食补助费。业务部门批准到统筹地区以外就医的，根据统筹地区人民政府规定的交通、食宿费标准，核定交通、食宿费用。

六、申请条件

正常参保，已认定工伤并建档的工伤人员经批准赴统筹地区外就医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0696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585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工程建设项目办理工伤保险参保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工程建设项目办理工伤保险参保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第十条：……对难以按照工资总额缴纳工伤保险费的行业，其缴纳工伤保险费的具体方式，由国务院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规定。

2.《关于进一步做好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意见》（人社部发〔2014〕103号）一、完善符合建筑业特点的工伤保险参保政策，大力扩展建筑企业工伤保险参保覆盖面。建筑施工企业应依法参加工伤保险。针对建筑行业的特点，建筑施工企业对相对固定的职工，应按用人单位参加工伤保险；对不能按用人单位参保、建筑项目使用的建筑业职工特别是农民工，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

3.《关于铁路、公路、水运、水利、能源、机场工程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8〕3号）五、着

力提高经办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是适应流动用工特点做出的政策创新。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为参保工程建设项目及标段和工伤职工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人性化服务，积极探索优化适合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的登记、缴费、认定、劳动能力鉴定、待遇支付等服务流程……。

六、申请条件

1.经行政部门备案后的建设项目，开工前申请办理；

2.不能按用人单位参保、建筑项目使用的建筑业职工特别是农民工；

3.铁路、公路、水运、水利、能源、机场工程建设项目的农民工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2999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05902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超龄人员参保登记（含机关事业单位非在编人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超龄人员参保登记（含机关事业单位非在编人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第13号令）、《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2013年第20号令）、《工伤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2〕1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5〕68号）、《河南省失业保险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执行<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二)》（人社部发〔2016〕29号）、《关于参照公务员管理法管理事业单位失业保险参保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17〕

11 号）、《关于驻豫军队文职人员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20〕1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豫政〔2014〕84 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缴纳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规〔2020〕4 号）等。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行政区域内各类用人单位从业人员符合各项社会保险费补缴条件的，为其办理参保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转入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转入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1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经办规程（暂行）的通知》（人社厅发〔2017〕7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102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财政厅关于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经办规程（暂行）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141号）。

六、申请条件

参保人员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在新就业地办理机关事业养老保险与企业养老保险间转移接续：

（一）从企业流动到机关事业的；

（二）经组织批准从机关事业单位调动到企业的；

（三）因辞职、辞退等原因离开机关事业单位，12个月内到企业重新就业或灵活就业，且男性未年满50周岁、女性未年满40周岁,经本人申请转移至重新就业地企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由申报人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1、检查受理文件是否齐全，当场做出受理或不受理的现场决定。2、上传所需材料至经办岗，由经办岗进行复核录入。；办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经办岗；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受理岗上传材料进行业务复核和录入工作；办

理结果：1、符合规定的，受理办理。2、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3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32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依据档案记载出具相关证明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依据档案记载出具相关证明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第十五条：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提供下列服务，不得收费：（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

二、《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0号）（三）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是基本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的重要内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应当包括：档案的接收和转递。

六、申请条件

档案在我中心管理，因入党、考研、报考公务员、调动工作、求职择业、参军入伍等原因，要求出具有关证明材料的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102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483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气象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气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378项：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实施机关：县级以上气象主管机构。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国务院令第570号，2017年修订）第二十三条：“……油库、气库、弹药库、化学品仓库和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旅游景点或者投入使用的建（构）筑物、设施等需要单独安装雷电防护装置的场所，以及雷电风险高且没有防雷标准规范、需要进行特殊论证的大型项目，其雷电防护装置的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由县级以上地方气象主管机构负责。”

六、申请条件

一、油库、气库、弹药库、化学品仓库、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

二、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旅游景点；

三、投入使用的建（构）筑物、设施等需要单独安装雷电防护装置的场所；

四、雷电风险高且没有防雷标准规范、需要进行特殊论证的大型项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05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6059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气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371号）第三十三条：“进行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必须经设区的市级以上气象主管机构会同有关部门批准。具体办法由国务院气象主管机构制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附件2《国务院决定调整的行政审批项目目录》（一）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第79项：“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下放后实施机关：县级以上气象主管机构。

六、申请条件

1、施放单位具有《升放气球资质证》；

2、施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至少提前 5 天申请；

3、施放系留气球至少提前 3 天申请；

4、施放气球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安全要求；

5、施放时间、地点不得与所在辖区低空、慢速、小型飞行器相关管制要求冲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05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6059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气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378项：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实施机关：县级以上气象主管机构。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国务院令第570号，2017年修订）第二十三条：“……油库、气库、弹药库、化学品仓库和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旅游景点或者投入使用的建（构）筑物、设施等需要单独安装雷电防护装置的场所，以及雷电风险高且没有防雷标准规范、需要进行特殊论证的大型项目，其雷电防护装置的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由县级以上地方气象主管机构负责。”

六、申请条件

一、油库、气库、弹药库、化学品仓库、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

二、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旅游景点；

三、投入使用的建（构）筑物、设施等需要单独安装雷电防护装置的场所；

四、雷电风险高且没有防雷标准规范、需要进行特殊论证的大型项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05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6059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渔港水域渔业船舶水上拆解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渔港水域渔业船舶水上拆解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 年 5 月 11 日主席令第十二号，2008 年 2 月 28 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五条：在渔港水域进行渔业船舶水上拆解活动，应当报作业地渔业主管部门批准。

六、申请条件

1、在渔港水域；2、渔业船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设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设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管理条例》（2004 年 4 月 9 日国务院令第 404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经营兽药的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兽药技术人员；（二）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库设施；（三）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四）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其他经营条件。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申请人方可向市、县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并附具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证明材料；经营兽用生物制品的，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并附具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证明材料。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

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审查合格的，发给兽药经营许可证；不合格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

六、申请条件

经营兽药的企业，应当具备下条件：（一）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兽药技术人员；（二）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库设施；（三）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四）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其他经营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

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1996 年 9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204 号）第十六条：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必须经采集地的县级人民政府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签署意见后，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机构申请采集证。第十八条：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必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机构批准。

六、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负责人；办理时限：3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612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补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补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八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第一百二十一条：对上道路行驶的拖拉机，由农业（农业机械）主管部门行使本法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三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三条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管理职权。《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 年 9 月 17 日国务院 563 号令，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拖拉机、联合

收割机操作人员经过培训后，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参加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考试。考试合格的，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应当在2个工作日内核发相应的操作证件。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176项：联合收割机及驾驶员牌照证照核发。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年龄：18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

（二）身高：不低于150厘米；

（三）视力：两眼裸视力或者矫正视力达到对数视力表4.9以上；

（四）辨色力：无红绿色盲；

（五）听力：两耳分别距音叉50厘米能辨别声源方向；

（六）上肢：双手拇指健全，每只手其他手指必须有3指健全，肢体和手指运动功能正常；

（七）下肢：运动功能正常，下肢不等长度不得大于5厘米；

（八）躯干、颈部：无运动功能障碍。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请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

（一）有器质性心脏病、癫痫、美尼尔氏症、眩晕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产地检疫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产地检疫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植物检疫条例》（1983 年 1 月 3 日国务院发布。1992 年 5 月 13 日修订发布）第十一条:“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和繁育单位，必须有计划地建立无植物检疫对象的种苗繁育基地、母树林基地。试验、推广的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不得带有植物检疫对象。植物检疫机构应实施产地检疫 。”二、《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2007 年 9 月 19 日农业部令第 5 号公布，2011 年 12 月 31 日农业部令 2011 年第 4 号、2014 年 4 月 25 日农业部令 2014 年第 3 号修订)第十八条规定：各级植物检疫机构对本辖区的原种场、良种场、苗圃以及其他繁育基地，按照国家和地方制定的《植物检疫操作规程》实施产地检疫，有关单位或个人应给予必要的配合和协助。三、《河南省植物检疫条例》（２００１年9月２９日河

南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第十九条：“各级植物检疫机构对本地区的种子、苗木等繁殖材料的繁育、生产基地，应当实施产地检疫。种子、苗木的生产、繁育单位或个人应密切配合。种子、苗木生产、繁育单位和个人应在种植前十五日前向当地植物检疫机构提出申请，经植物检疫机构同意后，方可种植。植物检疫机构应在接到申请七日内予以答复。”

六、申请条件

一、在本行政区域内从事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的繁育、试验、示范、推广的单位或个人；

二、申请人须在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种植前提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植保站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换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换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八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第一百二十一条：对上道路行驶的拖拉机，由农业（农业机械）主管部门行使本法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三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三条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管理职权。《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 年 9 月 17 日国务院 563 号令，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拖拉机、联合

收割机操作人员经过培训后，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参加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考试。考试合格的，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应当在2个工作日内核发相应的操作证件。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176项：联合收割机及驾驶员牌照证照核发。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年龄：18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

（二）身高：不低于150厘米；

（三）视力：两眼裸视力或者矫正视力达到对数视力表4.9以上；

（四）辨色力：无红绿色盲；

（五）听力：两耳分别距音叉50厘米能辨别声源方向；

（六）上肢：双手拇指健全，每只手其他手指必须有3指健全，肢体和手指运动功能正常；

（七）下肢：运动功能正常，下肢不等长度不得大于5厘米；

（八）躯干、颈部：无运动功能障碍。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请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

（一）有器质性心脏病、癫痫、美尼尔氏症、眩晕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2002 年公布，2009 年日修正）第十一条国务院农业、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分别依照国务院规定的职责负责全国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的指导。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林业等行政主管部门分别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管理办法》（2003 农业部令第 33 号）第七条实行家庭承包的，按下列程序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一）土地承包合同生效后，发包方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将土地承包方案、承包方及承包土地的详细情况、土地承包合同等材料一式两份报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二）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对发包方报送

的材料予以初审。材料符合规定的，及时登记造册，由乡（镇）人民政府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提出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的书面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应在15个工作日内补正。 （三）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对乡（镇）人民政府报送的申请材料予以审核。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编制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簿，报同级人民政府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书面通知乡（镇）人民政府补正。第八条 实行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农村土地的，按下列程序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一）土地承包合同生效后，承包方填写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申请书，报承包土地所在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二）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对发包方和承包方的资格、发包程序、承包期限、承包地用途等予以初审，并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申请书上签署初审意见。（三）承包方持乡（镇）人民政府初审通过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申请书，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申请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四）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对登记申请予以审核。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编制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簿，报请同级人民政府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书面通知申请人补正。第十五条 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申请应提交以下材料：（一）变更的书面请求； （二）已变更的农村土地承包合同或其它

证明材料；（三）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原件。第十七条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严重污损、毁坏、遗失的，承包方应向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申请换发、补发。经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审核后，报请原发证机关办理换发、补发手续。 第十八条 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换发、补发手续，应以农村土地经营权证登记簿记载的内容为准。 第十九条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换发、补发，应当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上注明“换发”、“补发”字样。

六、申请条件

符合农村土地承包法律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

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5801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八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一百二十一条：对上道路行驶的拖拉机，由农业（农业机械）主管部门行使本法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三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三条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管理职权。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 年 9 月 17 日国务院 563 号令，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一条：拖拉机、联合

收割机投入使用前，其所有人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持本人身份证明和机具来源证明，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申请登记。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经安全检验合格的，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应当在2个工作日内予以登记并核发相应的证书和牌照。拖拉机、联合收割机使用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其所有人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申请变更登记。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176条：联合收割机及驾驶员牌照证照核发。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不予注册登记的情形： 1、拖拉机所有人提交的证明、凭证无效的； 2、拖拉机来历证明涂改的、拖拉机来历证明记载的拖拉机所有人与身份证明不符的； 3、拖拉机所有人提交的证明、凭证与拖拉机不符的； 4、拖拉机达到国家规定的强制报废标准的； 5、拖拉机属于被盗抢的； 6、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二）不予转移登记的情形： 1、不予注册登记的规定情形的； 2、拖拉机与该机的档案记载的内容不一致的； 3、拖拉机在抵押期间的； 4、拖拉机或者拖拉机档案被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封、扣押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受理人；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受理人；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受理人；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八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一百二十一条：对上道路行驶的拖拉机，由农业（农业机械）主管部门行使本法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三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三条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管理职权。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 年 9 月 17 日国务院 563 号令，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一条：拖拉机、联合

收割机投入使用前，其所有人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持本人身份证明和机具来源证明，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申请登记。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经安全检验合格的，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应当在2个工作日内予以登记并核发相应的证书和牌照。拖拉机、联合收割机使用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其所有人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申请变更登记。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176条：联合收割机及驾驶员牌照证照核发。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不予注册登记的情形： 1、拖拉机所有人提交的证明、凭证无效的； 2、拖拉机来历证明涂改的、拖拉机来历证明记载的拖拉机所有人与身份证明不符的； 3、拖拉机所有人提交的证明、凭证与拖拉机不符的； 4、拖拉机达到国家规定的强制报废标准的； 5、拖拉机属于被盗抢的； 6、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二）不予转移登记的情形： 1、不予注册登记的规定情形的； 2、拖拉机与该机的档案记载的内容不一致的； 3、拖拉机在抵押期间的； 4、拖拉机或者拖拉机档案被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封、扣押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八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第一百二十一条：对上道路行驶的拖拉机，由农业（农业机械）主管部门行使本法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三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三条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管理职权。《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 年 9 月 17 日国务院 563 号令，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拖拉机、联合

收割机操作人员经过培训后，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参加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考试。考试合格的，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应当在2个工作日内核发相应的操作证件。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176项：联合收割机及驾驶员牌照证照核发。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年龄：18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

（二）身高：不低于150厘米；

（三）视力：两眼裸视力或者矫正视力达到对数视力表4.9以上；

（四）辨色力：无红绿色盲；

（五）听力：两耳分别距音叉50厘米能辨别声源方向；

（六）上肢：双手拇指健全，每只手其他手指必须有3指健全，肢体和手指运动功能正常；

（七）下肢：运动功能正常，下肢不等长度不得大于5厘米；

（八）躯干、颈部：无运动功能障碍。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请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

（一）有器质性心脏病、癫痫、美尼尔氏症、眩晕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豫发改收费〔2005〕801号》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家庭承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家庭承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管理办法》（2003 农业部令第 33 号）第七条实行家庭承包的，按下列程序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一）土地承包合同生效后，发包方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将土地承包方案、承包方及承包土地的详细情况、土地承包合同等材料一式两份报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二）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对发包方报送的材料予以初审。材料符合规定的，及时登记造册，由乡（镇）人民政府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提出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的书面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补正。（三）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

对乡（镇）人民政府报送的申请材料予以审核。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编制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簿，报同级人民政府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书面通知乡（镇）人民政府补正。第八条 实行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农村土地的，按下列程序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一）土地承包合同生效后，承包方填写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申请书，报承包土地所在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二）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对发包方和承包方的资格、发包程序、承包期限、承包地用途等予以初审，并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申请书上签署初审意见。（三）承包方持乡（镇）人民政府初审通过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申请书，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申请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四）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对登记申请予以审核。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编制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簿，报请同级人民政府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书面通知申请人补正。第十五条 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申请应提交以下材料：（一）变更的书面请求； （二）已变更的农村土地承包合同或其它证明材料；（三）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原件。第十七条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严重污损、毁坏、遗失的，承包方应向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申请换发、补发。 经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审核后，报请原发证机关

办理换发、补发手续。 第十八条 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换发、补发手续，应以农村土地经营权证登记簿记载的内容为准。 第十九条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换发、补发，应当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上注明“换发”、“补发”字样。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5801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业植物及其产品调运检疫及植物检疫证书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业植物及其产品调运检疫及植物检疫证书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植物检疫条例》（1983 年 1 月 3 日国务院发布。1992 年 5 月 13 日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植物检疫条例>的决定》修订发布，根据 2017 年 10 月 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7 号公布的《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正）第三条：“县级以上地方各级农业主管部门、林业主管部门所属的植物检疫机构，负责执行国家的植物检疫任务。”第七条：“调运植物和植物产品，属于下列情况的，必须经过检疫：（一）列入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名单的，运出发生疫情的县级行政区域之前，必须经过检疫；（二）凡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不论是否列入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名单和运往

何地，在调运之前，都必须经过检疫。”第八条：“按照本条例第七条的规定必须检疫的植物和植物产品，经检疫未发现植物检疫对象的，发给植物检疫证书。发现有植物检疫对象、但能彻底消毒处理的，托运人应按植物检疫机构的要求，在指定地点作消毒处理，经检查合格后发给植物检疫证书；无法消毒处理的，应停止调运。”第十条：“省、自治区、直辖市间调运本条例第七条规定必须经过检疫的植物和植物产品的，调入单位必须事先征得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植物检疫机构同意，并向调出单位提出检疫要求；调出单位必须根据该检疫要求向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植物检疫机构申请检疫。”

六、申请条件

一、申请人为调运应施检疫的植物和植物产品的单位或个人；

二、申请人调运的应检植物和植物产品仓储地应在本省行政区域内；

三、调运应检的植物或植物产品未携带调入地所禁止的检疫性或危险性有害生物。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动物隔离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动物隔离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已经2010年1月4日农业部第一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发布，自2010年5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第二条第一款所列场所在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后，变更场址或者经营范围的，应当重新申请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同时交回原《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由原发证机关予以注销。变更布局、设施设备和制度，可能引起动物防疫条件发生变化的，应当提前30日向原发证机关报告。发证机关应当在20日内完成审查，并将审查结果

通知申请人。变更单位名称或者其负责人的，应当在变更后15日内持有效证明申请变更《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六、申请条件

《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已经2010年1月4日农业部第一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发布，自2010年5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第二条第一款所列场所在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后，变更场址或者经营范围的，应当重新申请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同时交回原《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由原发证机关予以注销。变更布局、设施设备和制度，可能引起动物防疫条件发生变化的，应当提前30日向原发证机关报告。发证机关应当在20日内完成审查，并将审查结果通知申请人。变更单位名称或者其负责人的，应当在变更后15日内持有效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3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15 年修正)第 31 条；从事种子进出口业务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

从事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林木良种种子的生产经营以及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符合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规定条件的种子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

前两款规定以外的其他种子的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

只从事非主要农作物种子和非主要林木种子生产的，不需要办理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二、《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农业部令第 3 号，2015 年修订）第 12 条。第十二条 经营农作物种子的，应当依法取得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以下简称种子经营许可证）。

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种原种种子经营许可证，由种子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核，省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

下列种子经营许可证，由种子经营者所在地省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农业部核发：

（一）从事种子进出口业务的公司的种子经营许可证；

（二）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注册资本达到 1 亿元以上的公司的种子经营许可证。

其他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由种子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

六、申请条件

1.申领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企业，应当具备《种子法》规定的条件，并达到以下要求：

一、基本设施。具有办公场所200平方米以上、检验室150平方米以上、加工厂房500平方米以上、仓库500平方米以上；

二、检验仪器。除具备本办法第七条第二项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具有PCR扩增仪及产物检测配套设备、酸度计、高压灭菌锅、磁力搅拌器、恒温水浴锅、高速冷冻离心机、成套移液器等仪器设备，能够开展种子水分、净度、纯度、发芽率四项指标检测及品种分子鉴定；

三、加工设备。具有种子加工成套设备，生产经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种子管理负责人；办理时限：1个工日；审查标准：组织有关专家进行现场踏勘。

- （2）专家现场审核通过的，连同申请材料报局分管副局长。
- （3）专家现场审查没有通过的，书面说明理由，并退还申请材料到窗口。；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2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迁址重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迁址重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管理条例》（2004 年 4 月 9 日国务院令第 404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经营兽药的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兽药技术人员；（二）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库设施；（三）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四）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其他经营条件。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申请人方可向市、县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并附具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证明材料；经营兽用生物制品的，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并附具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证明材料。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

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审查合格的，发给兽药经营许可证；不合格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

六、申请条件

经营兽药的企业，应当具备下条件：（一）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兽药技术人员；（二）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库设施；（三）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四）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其他经营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初审（母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初审（母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 年 7 月 8 日主席令第三十四号，2015 年 11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一条：从事种子进出口业务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从事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林木良种种子的生产经营以及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符合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规定条件的种子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前两款规定以外的其他种子的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只从事非主要农作物种子和非主要林木种子生产的，不需要办理种子生产经营许

可证。第九十三条：草种、烟草种、中药材种、食用菌菌种的种质资源管理和选育、生产经营、管理等活动，参照本法执行。

《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2006 年 3 月 27 日农业部令第 62 号，2015 年 4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十四条：母种和原种《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核，省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报农业部备案。栽培种《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报省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生产经营母种注册资本 100 万元以上，生产经营原种注册资本 50 万元以上；

二、省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考核合格的检验人员 1 名以上、生产技术人员 2 名以上；

三、有相应的灭菌、接种、培养、贮存等设备和场所，有相应的质量检验仪器和设施。生产母种还应当有做出菇试验所需的设备和场所。

四、生产场地环境卫生及其他条件符合农业部《食用菌菌种生产技术规程》要求。

无审批数量的限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负责人；办理时限：1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动物屠宰加工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动物屠宰加工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 年 7 月 3 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条第一款：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和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附具相关材料。受理申请的兽医主管部门应当依照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进行审查。经审查合格的，发给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不合格的，应当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二、《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7号）第二十八条 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和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的,县级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完成材料和现场审查，审查合格的，颁发《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审查不合格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三、《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已经2010年1月4日农业部第一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发布，自2010年5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第二条第一款所列场所在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后，变更场址或者经营范围的，应当重新申请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同时交回原《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由原发证机关予以注销。

六、申请条件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7号）第五条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选址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距离生活饮用水源地、动物屠宰加工场所、动物和动物产品集贸市场500米以上；距离种畜禽场1000米以上；距离动物诊疗场所200米以上；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之间距离不少于500米；

（二）距离动物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3000米以上；

（三）距离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研等人口集中区域及公路、铁路等主要交通干线500米以上。

第六条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布局应当符合下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3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渔业职务船员证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渔业职务船员证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1989 年 7 月 3 日国务院令第 38 号，2011 年 1 月 8 日予以修改）第十四条：渔业船舶的船长、轮机长、驾驶员、轮机员、电机员、无线电报务员、话务员，必须经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考核合格，取得职务证书，其他人员应当经过相应的专业训练。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2014 年 5 月 23 日农业部令第 4 号）第三条：农业部负责全国渔业船员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及其所属的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构，依照各自职责负责渔业船员管理工作。第四条：渔业船员实行持证上岗制度。渔业船员应当按照本办法的规定接受培训，经考试或考核合格、取得相应的渔业船员证书后，方可在渔业船舶上工作。

六、申请条件

（一）年满 16 周岁；

（二）符合渔业船员健康标准；

（三）经过基本安全培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1988 年 11 月 8 日主席令第九号，2004 年 8 月 28 日予以修正，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正，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四十七号予以修订，2017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第四十一条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和其他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管理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其常务委员会制定。《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1995 年通过;2005 年第二次修正），第二十条第二款人工繁育省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和国家保护的有益的或者有重要经济价值、科学研究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的，应当持有县（市、区）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人工繁育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有适宜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的固定场所和必要的设施；

二.具备与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种类、数量相适应的资金、技术和人员；

三.具有充足的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的饲料来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 年 7 月 8 日主席令第三十四号，2015 年 11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三条规定：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为生产需要必须使用低于国家或者地方规定标准的农作物种子的，应当经用种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批准；林木种子应当经用种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

六、申请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 年 7 月 8 日主席令第三十四号公布，2015 年 11 月 4 日修订，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第五十三条规定，因不可抗力为生产需要申请销售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种用标准的种子须具备以下条件：

一、有不可抗力原因；

二、使用该批低于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种用标准的农作物种子比不使用更有利于农业生产发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王秀峰/便民中心；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政府；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种子法、生产实际。；办理结果：根据生产实际，做出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王秀峰/便民中心；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生产实际；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2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管理条例》（2004 年 4 月 9 日国务院令第 404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四条：兽药经营企业变更经营范围、经营地点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换发兽药经营许可证；变更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的，应当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 15 个工作日内，到发证机关申请换发兽药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经营兽药的企业，应当具备下条件：（一）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兽药技术人员；（二）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库设施；（三）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四）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其他经营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受委托生产种子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受委托生产种子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16 年版）第三十八条 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有效区域由发证机关在其管辖范围内确定。种子生产经营者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载明的有效区域设立分支机构的，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或者受具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种子生产经营者以书面委托生产、代销其种子的，不需要办理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但应当向当地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备案。《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7 年 11 月 30 日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订）。第二十四条受具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书面委托生产其种子的，应当在种子播种前向当地县级农业主管部门备案。备案时应当提交委托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委托生产合

同，以及种子生产者名称、住所、负责人、联系方式、品种名称、生产地点、生产面积等材料。

六、申请条件

受具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书面委托生产其种子的，应当在种子播种前向当地县级农业主管部门备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种子管理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2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无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种苗繁育基地、母树林基地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无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种苗繁育基地、母树林基地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植物检疫条例》（２００１年9月２９日河南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第二十条种子、苗木等繁殖材料的繁育单位或个人必须有计划地建立无植物检疫对象的种苗繁育基地、母树林基地。建立繁育基地应符合检疫要求，并提前报所在地植物检疫机构审核。

六、申请条件

本行政区域内种子、苗木等繁殖材料的繁育单位或个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

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2002 年公布，2009 年日修正）第十一条国务院农业、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分别依照国务院规定的职责负责全国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的指导。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林业等行政主管部门分别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管理办法》 （2003 农业部令第 33 号）第七条实行家庭承包的，按下列程序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一）土地承包合同生效后，发包方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将土地承包方案、承包方及承包土地的详细情况、土地承包合同等材料一式两份报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二）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对发包方报送

的材料予以初审。材料符合规定的，及时登记造册，由乡（镇）人民政府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提出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的书面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应在15个工作日内补正。 （三）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对乡（镇）人民政府报送的申请材料予以审核。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编制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簿，报同级人民政府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书面通知乡（镇）人民政府补正。第八条 实行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农村土地的，按下列程序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一）土地承包合同生效后，承包方填写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申请书，报承包土地所在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二）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对发包方和承包方的资格、发包程序、承包期限、承包地用途等予以初审，并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申请书上签署初审意见。（三）承包方持乡（镇）人民政府初审通过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申请书，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申请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四）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对登记申请予以审核。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编制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簿，报请同级人民政府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书面通知申请人补正。第十五条 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申请应提交以下材料：（一）变更的书面请求； （二）已变更的农村土地承包合同或其它

证明材料；（三）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原件。第十七条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严重污损、毁坏、遗失的，承包方应向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申请换发、补发。经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审核后，报请原发证机关办理换发、补发手续。 第十八条 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换发、补发手续，应以农村土地经营权证登记簿记载的内容为准。 第十九条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换发、补发，应当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上注明“换发”、“补发”字样。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5801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CD 证设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CD 证设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一条 从事种子进出口业务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

从事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林木良种种子的生产经营以及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符合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规定条件的种子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

前两款规定以外的其他种子的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只从

事非主要农作物种子和非主要林木种子生产的，不需要办理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基本设施。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的，具有办公场所150平方米以上、检验室100平方米以上、加工厂房500平方米以上、仓库500平方米以上；生产经营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的，具有办公场所100平方米以上、检验室50平方米以上、加工厂房100平方米以上、仓库100平方米以上；二、设备。具有与其规模相适应的种子加工、包装等设备。其中，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的，应当具有种子加工成套设备，生产经营常规小麦种子的，成套设备总加工能力10吨/小时以上；生产经营常规稻种子的，成套设备总加工能力5吨/小时以上；生产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种子管理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2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家保护水生野生动物或其产品经营利用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家保护水生野生动物或其产品经营利用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1988 年 11 月 8 日主席令第九号，2004 年 8 月 28 日予以修正，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正，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四十七号予以修订，2017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第七条：国务院林业、渔业主管部门分别主管全国陆生、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渔业主管部门分别主管本行政区域内陆生、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第二十五条：国家支持有关科学研究机构因物种保护目的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前款规定以外的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实行许可制度。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

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取得人工繁育许可证，但国务院对批准机关另有规定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1999 年 6 月 24 日农业部令第 15 号公布，2004 年 7 月 1 日农业部令第 38 号、2010 年 11 月 26 日农业部令 2010 年第 11 号、2013 年 12 月 31 日农业部令 2013 年第 5 号修订、2017 年 11 月 30 日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订）第三条 农业部主管全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管理工作，负责国家一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的捕捉、水生野生动物或其制品进出口和国务院规定由农业部负责的国家重点水生野生动物的人工繁育和出售购买利用其活体及制品活动的审批。

省级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除国务院对审批机关另有规定的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或其制品利用特许审批；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水生野生动物或其制品特许申请的审核。

六、申请条件

一.有适宜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的固定场所和必要的设施；

二.具备与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种类、数量相适应的资金、技术和人员；

三.具有充足的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的饲料来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家二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猎捕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家二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猎捕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1988 年 11 月 8 日主席令第九号，2004 年 8 月 28 日予以修正，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正，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四十七号予以修订，2017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第七条：国务院林业、渔业主管部门分别主管全国陆生、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渔业主管部门分别主管本行政区域内陆生、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第二十五条：国家支持有关科学研究机构因物种保护目的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前款规定以外的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实行许可制度。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取得人工繁育许可证，但国务院对批准机关另有规定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

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1999 年 6 月 24 日农业部令第 15 号公布，2004 年 7 月 1 日农业部令第 38 号、2010 年 11 月 26 日农业部令 2010 年第 11 号、2013 年 12 月 31 日农业部令 2013 年第 5 号修订、2017 年 11 月 30 日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订）第三条 农业部主管全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管理工作，负责国家一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的捕捉、水生野生动物或其制品进出口和国务院规定由农业部负责的国家重点水生野生动物的人工繁育和出售购买利用其活体及制品活动的审批。

省级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除国务院对审批机关另有规定的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或其制品利用特许审批；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水生野生动物或其制品特许申请的审核。

六、申请条件

一.有适宜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的固定场所和必要的设施；

二.具备与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种类、数量相适应的资金、技术和人员；

三.具有充足的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的饲料来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渔港内新建、改建、扩建各种设施，或者进行其他水上、水下施工作业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渔港内新建、改建、扩建各种设施，或者进行其他水上、水下施工作业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1989 年 7 月 3 日国务院令第 38 号，2011 年 1 月 8 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在渔港内新建、改建、扩建各种设施，或者进行其他水上、水下施工作业，除依照国家规定履行审批手续外，应当报请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批准。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批准后，应当事先发布航行通告。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规定履行审批手续；

二、报请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批准；

三、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批准后，发布航行通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八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第一百二十一条：对上道路行驶的拖拉机，由农业（农业机械）主管部门行使本法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三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三条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管理职权。《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 年 9 月 17 日国务院 563 号令，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拖拉机、联合

收割机操作人员经过培训后，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参加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考试。考试合格的，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应当在2个工作日内核发相应的操作证件。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176项：联合收割机及驾驶员牌照证照核发。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持有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增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增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八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第一百二十一条：对上道路行驶的拖拉机，由农业（农业机械）主管部门行使本法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三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三条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管理职权。《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 年 9 月 17 日国务院 563 号令，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拖拉机、联合

收割机操作人员经过培训后，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参加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考试。考试合格的，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应当在2个工作日内核发相应的操作证件。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176项：联合收割机及驾驶员牌照证照核发。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年龄：18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

（二）身高：不低于150厘米；

（三）视力：两眼裸视力或者矫正视力达到对数视力表4.9以上；

（四）辨色力：无红绿色盲；

（五）听力：两耳分别距音叉50厘米能辨别声源方向；

（六）上肢：双手拇指健全，每只手其他手指必须有3指健全，肢体和手指运动功能正常；

（七）下肢：运动功能正常，下肢不等长度不得大于5厘米；

（八）躯干、颈部：无运动功能障碍。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请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

（一）有器质性心脏病、癫痫、美尼尔氏症、眩晕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产品经营利用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产品经营利用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1988 年 11 月 8 日主席令第九号，2004 年 8 月 28 日予以修正，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正，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四十七号予以修订，2017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第四十一条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和其他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管理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其常务委员会制定。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1995 年通过;2005 年第二次修正），第二十条第二款人工繁育省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和国家保护的有益的或者有重要经济价值、科

学研究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的，应当持有县（市、区）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人工繁育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有适宜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的固定场所和必要的设施；

二.具备与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种类、数量相适应的资金、技术和人员；

三.具有充足的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的饲料来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家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家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1988 年 11 月 8 日主席令第九号，2004 年 8 月 28 日予以修正，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正，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四十七号予以修订，2017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第七条：国务院林业、渔业主管部门分别主管全国陆生、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渔业主管部门分别主管本行政区域内陆生、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第二十五条：国家支持有关科学研究机构因物种保护目的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前款规定以外的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实行许可制度。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取得人工繁育许可证，但国务院对批准机关另有规定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

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1999 年 6 月 24 日农业部令第 15 号公布，2004 年 7 月 1 日农业部令第 38 号、2010 年 11 月 26 日农业部令 2010 年第 11 号、2013 年 12 月 31 日农业部令 2013 年第 5 号修订、2017 年 11 月 30 日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订）第三条 农业部主管全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管理工作，负责国家一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的捕捉、水生野生动物或其制品进出口和国务院规定由农业部负责的国家重点水生野生动物的人工繁育和出售购买利用其活体及制品活动的审批。

省级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除国务院对审批机关另有规定的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或其制品利用特许审批；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水生野生动物或其制品特许申请的审核。

六、申请条件

一.有适宜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的固定场所和必要的设施；

二.具备与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种类、数量相适应的资金、技术和人员；

三.具有充足的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的饲料来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主证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主证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十九条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为五年。

在有效期内变更主证载明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变更并提交相应材料，原发证机关应当依法进行审查，办理变更手续。

六、申请条件

第十七条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设主证、副证（式样见附件 2）。主证注明许可证编号、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住所、法定代表人、生产经营范围、生产经营方式、有效区域、有效期至、发证机关、发证日期；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便民中心农业服务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便民中心农业服务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种子管理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便民中心农业服务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2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动物屠宰加工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设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动物屠宰加工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设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 年 7 月 3 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条第一款：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和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附具相关材料。受理申请的兽医主管部门应当依照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进行审查。经审查合格的，发给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不合格的，应当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二、《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7号）第二十八条 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和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的,县级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完成材料和现场审查，审查合格的，颁发《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审查不合格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三、《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已经2010年1月4日农业部第一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发布，自2010年5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第二条第一款所列场所在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后，变更场址或者经营范围的，应当重新申请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同时交回原《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由原发证机关予以注销。

六、申请条件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7号）第五条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选址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距离生活饮用水源地、动物屠宰加工场所、动物和动物产品集贸市场500米以上；距离种畜禽场1000米以上；距离动物诊疗场所200米以上；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之间距离不少于500米；

（二）距离动物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3000米以上；

（三）距离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研等人口集中区域及公路、铁路等主要交通干线500米以上。

第六条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布局应当符合下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3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采集、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采集、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1996 年 9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204 号）第十六条：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必须经采集地的县级人民政府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签署意见后，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机构申请采集证。第十八条：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必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机构批准。

六、申请条件

（一）进行科学考察、资源调查，应当从野外获取野生植物标本的；

（二）进行野生植物人工培育、驯化，应当从野外获取种源的；
（三）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应当从野外获取标本或实验材料的；

（四）因国事活动需要，应当提供并从野外获取野生植物活体的；
（五）因调控野生植物种群数量、结构，经科学论证应当采集的；
（六）以出售、加工等经济活动目的而采集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8612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初审（原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初审（原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 年 7 月 8 日主席令第三十四号，2015 年 11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一条：从事种子进出口业务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从事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林木良种种子的生产经营以及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符合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规定条件的种子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前两款规定以外的其他种子的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只从事非主要农作物种子和非主要林木种子生产的，不需要办理种子生产经营许

可证。第九十三条：草种、烟草种、中药材种、食用菌菌种的种质资源管理和选育、生产经营、管理等活动，参照本法执行。

《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2006 年 3 月 27 日农业部令第 62 号，2015 年 4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十四条：母种和原种《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核，省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报农业部备案。栽培种《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报省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生产经营母种注册资本 100 万元以上，生产经营原种注册资本 50 万元以上；

二、省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考核合格的检验人员 1 名以上、生产技术人员 2 名以上；

三、有相应的灭菌、接种、培养、贮存等设备和场所，有相应的质量检验仪器和设施。生产母种还应当有做出菇试验所需的设备和场所。

四、生产场地环境卫生及其他条件符合农业部《食用菌菌种生产技术规程》要求。

无审批数量的限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1天；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天；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2002 年公布，2009 年日修正）第十一条国务院农业、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分别依照国务院规定的职责负责全国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的指导。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林业等行政主管部门分别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管理办法》 （2003 农业部令第 33 号）第七条实行家庭承包的，按下列程序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一）土地承包合同生效后，发包方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将土地承包方案、承包方及承包土地的详细情况、土地承包合同等材料一式两份报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二）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对发包方报送

的材料予以初审。材料符合规定的，及时登记造册，由乡（镇）人民政府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提出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的书面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应在15个工作日内补正。 （三）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对乡（镇）人民政府报送的申请材料予以审核。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编制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簿，报同级人民政府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书面通知乡（镇）人民政府补正。第八条 实行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农村土地的，按下列程序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一）土地承包合同生效后，承包方填写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申请书，报承包土地所在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二）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对发包方和承包方的资格、发包程序、承包期限、承包地用途等予以初审，并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申请书上签署初审意见。（三）承包方持乡（镇）人民政府初审通过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申请书，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申请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四）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对登记申请予以审核。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编制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簿，报请同级人民政府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书面通知申请人补正。第十五条 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申请应提交以下材料：（一）变更的书面请求； （二）已变更的农村土地承包合同或其它

证明材料；（三）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原件。第十七条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严重污损、毁坏、遗失的，承包方应向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申请换发、补发。经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审核后，报请原发证机关办理换发、补发手续。 第十八条 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换发、补发手续，应以农村土地经营权证登记簿记载的内容为准。 第十九条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换发、补发，应当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上注明“换发”、“补发”字样。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5801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经营不分装种子备案审批受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经营不分装种子备案审批受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16 年版）第三十八条 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有效区域由发证机关在其管辖范围内确定。种子生产经营者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载明的有效区域设立分支机构的，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或者受具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种子生产经营者以书面委托生产、代销其种子的，不需要办理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但应当向当地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备案。《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7 年 11 月 30 日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订）第二十三条 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或者受具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书面委托代销其种子的，应当在种子销售前向当地县级农业主管部门备案，并建立种子销售台账。备案时应当提交种子销售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种子购销凭证或委托代销

合同复印件，以及种子销售者名称、住所、经营方式、负责人、联系方式、销售地点、品种名称、种子数量等材料。种子销售台账应当如实记录销售种子的品种名称、种子数量、种子来源和种子去向。

六、申请条件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7 年 11 月 30 日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订）第二十三条　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或者受具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书面委托代销其种子的，应当在种子销售前向当地县级农业主管部门备案，并建立种子销售台账。备案时应当提交种子销售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种子购销凭证或委托代销合同复印件，以及种子销售者名称、住所、经营方式、负责人、联系方式、销售地点、品种名称、种子数量等材料。种子销售台账应当如实记录销售种子的品种名称、种子数量、种子来源和种子去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

知

。；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2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蚕种生产许可证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蚕种生产许可证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05 年 12 月 29 日主席令第四十五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二条

六、申请条件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1.申请蚕种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1）符合国家与区域蚕业发展规划要求；2）有与蚕种生产能力相适应的桑园（柞林）或者稳定安全的原蚕饲育区；3）有与蚕种生产相适应的资金和检验等设施；4）有与蚕种生产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5）有能够有效控制蚕微粒子病的质量保证措施；6）一代杂交种年生产能力 5 万张以上。申请蚕种冷藏、浸酸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与冷藏能力相适应的冷藏库房、浸酸设备仪器、场地和相关专业技术人员。2.申请蚕

种经营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1）有与蚕种经营规模相适应的场所、资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产苗种产地检疫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产苗种产地检疫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 年 7 月 3 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八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设立的动物卫生监督机构依照本法规定，负责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工作和其他有关动物防疫的监督管理执法工作。第四十二条：屠宰、出售或者运输动物以及出售或者运输动物产品前，货主应当按照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向当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申报检疫。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2005 年 1 月 5 日农业部令第 46 号）第十八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水产苗种的产地检疫。国内异地引进水产苗种的，应当先到当地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检疫手续，经检疫合格后方可运输

和销售。检疫人员应当按照检疫规程实施检疫，对检疫合格的水产苗种出具检疫合格证明。

六、申请条件

（一）出售或者运输苗种的，提前20天申报检疫。

（二）养殖、出售或者运输合法捕捞的野生苗种，应在捕获后两天内申报检疫。

（三）野生水产苗种检疫前，货主建有物理隔离设施、具有独立的进排水和废水无害化处理设施和专用渔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

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渔业船舶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渔业船舶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1989 年 7 月 3 日国务院令第 38 号，2011 年 1 月 8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渔业船舶在向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申请船舶登记，并取得渔业船舶国籍证书或者渔业船舶登记证书后，方可悬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航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登记办法》（2012 年 10 月 22 日农业部令第 8 号，2013 年 12 月 31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农业部主管全国渔业船舶登记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政局具体负责全国渔业船舶登记及其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渔业船舶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所属的渔港监督机关（以下称登记机关）依照规定权限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渔业船

舶登记及其监督管理工作。第六条：渔业船舶所有人应当向户籍所在地或企业注册地的县级以上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渔业船舶登记。远洋渔业船舶登记由渔业船舶所有人向所在地省级登记机关申请办理。中央在京直属企业所属远洋渔业船舶登记由渔业船舶所有人向船舶所在地的省级登记机关申请办理。

六、申请条件

（一）申请材料齐全并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二）应在渔船所有人户籍所在地或企业注册地进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

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管理条例》（2004 年 4 月 9 日国务院令第 404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四条：兽药经营企业变更经营范围、经营地点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换发兽药经营许可证；变更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的，应当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 15 个工作日内，到发证机关申请换发兽药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经营兽药的企业，应当具备下条件：（一）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兽药技术人员；（二）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库设施；（三）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四）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其他经营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副证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副证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为五年。

在有效期内变更主证载明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变更并提交相应材料，原发证机关应当依法进行审查，办理变更手续。

在有效期内变更副证载明的生产种子的品种、地点等事项的，应当在播种三十日前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变更并提交相应材料，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原发证机关应当当场予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设主证、副证。主证注明许可证编号、企业名称、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住所、法定代表人、生产经营范围、生产经营方式、有效区域、有效期至、发证机关、发证日期；副证注明生产种子的作物种类、种子类别、品种名称及审定（登记）编号、种子生产地点等内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种子管理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2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号牌、行驶证、登记证书的换、补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号牌、行驶证、登记证书的换、补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八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一百二十一条：对上道路行驶的拖拉机，由农业（农业机械）主管部门行使本法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三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三条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管理职权。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 年 9 月 17 日国务院 563 号令，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一条：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投入使用前，其所有人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持本人身份证明和机具来源证明，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申请登记。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经安全检验合格的，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予以登记并核发相应的证书和牌照。拖拉机、联合收割机使用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其所有人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申请变更登记。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76 条：联合收割机及驾驶员牌照证照核发。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号牌、行驶证灭失、丢失或者损毁的；

（二）拖拉机登记证书灭失、丢失或者损毁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实行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农村土地的经营权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实行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农村土地的经营权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2002 年公布，2009 年日修正）第十一条国务院农业、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分别依照国务院规定的职责负责全国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的指导。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林业等行政主管部门分别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管理办法》 （2003 农业部令第 33 号）第七条实行家庭承包的，按下列程序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一）土地承包合同生效后，发包方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将土地承包方案、承包方及承包土地的详细情况、土地

承包合同等材料一式两份报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二）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对发包方报送的材料予以初审。材料符合规定的，及时登记造册，由乡（镇）人民政府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提出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的书面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应在15个工作日内补正。（三）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对乡（镇）人民政府报送的申请材料予以审核。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编制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簿，报同级人民政府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书面通知乡（镇）人民政府补正。第八条 实行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农村土地的，按下列程序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一）土地承包合同生效后，承包方填写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申请书，报承包土地所在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二）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对发包方和承包方的资格、发包程序、承包期限、承包地用途等予以初审，并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申请书上签署初审意见。（三）承包方持乡（镇）人民政府初审通过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申请书，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申请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四）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对登记申请予以审核。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编制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登记簿，报请同级人民政府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书面通知申请人补正。第十

五条 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申请应提交以下材料:（一）变更的书面请求； （二）已变更的农村土地承包合同或其它证明材料；（三）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原件。第十七条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严重污损、毁坏、遗失的，承包方应向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申请换发、补发。经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审核后，报请原发证机关办理换发、补发手续。 第十八条 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换发、补发手续，应以农村土地经营权证登记簿记载的内容为准。 第十九条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换发、补发，应当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上注明“换发”、“补发”字样。

六、申请条件

符合农村土地承包法律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5801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复验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复验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管理条例》（2004 年 4 月 9 日国务院令第 404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经营兽药的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兽药技术人员；（二）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库设施；（三）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四）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其他经营条件。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申请人方可向市、县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并附具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证明材料；经营兽用生物制品的，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并附具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证明材料。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

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审查合格的，发给兽药经营许可证；不合格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

六、申请条件

经营兽药的企业，应当具备下条件：（一）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兽药技术人员；（二）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库设施；（三）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四）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其他经营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

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抵押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抵押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八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一百二十一条：对上道路行驶的拖拉机，由农业（农业机械）主管部门行使本法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三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三条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管理职权。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 年 9 月 17 日国务院 563 号令，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一条：拖拉机、联合

收割机投入使用前，其所有人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持本人身份证明和机具来源证明，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申请登记。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经安全检验合格的，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应当在2个工作日内予以登记并核发相应的证书和牌照。拖拉机、联合收割机使用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其所有人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申请变更登记。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176条：联合收割机及驾驶员牌照证照核发。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不予注册登记的情形： 1、拖拉机所有人提交的证明、凭证无效的； 2、拖拉机来历证明涂改的、拖拉机来历证明记载的拖拉机所有人与身份证明不符的； 3、拖拉机所有人提交的证明、凭证与拖拉机不符的； 4、拖拉机达到国家规定的强制报废标准的； 5、拖拉机属于被盗抢的； 6、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二）不予转移登记的情形： 1、不予注册登记的规定情形的； 2、拖拉机与该机的档案记载的内容不一致的； 3、拖拉机在抵押期间的； 4、拖拉机或者拖拉机档案被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封、扣押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植物检疫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植物检疫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植物检疫条例》（２００１年9月２９日河南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第六条:“生产、加工、经营种子和苗木等繁殖材料以及其他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的单位或个人，应当向植物检疫机构备案。”

六、申请条件

无审批数量的限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动物隔离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设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动物隔离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设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已经2010年1月4日农业部第一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发布，自2010年5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第二条第一款所列场所在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后，变更场址或者经营范围的，应当重新申请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同时交回原《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由原发证机关予以注销。变更布局、设施设备和制度，可能引起动物防疫条件发生变化的，应当提前30日向原发证机关报告。发证机关应当在20日内完成审查，并将审查结果

通知申请人。变更单位名称或者其负责人的，应当在变更后15日内持有效证明申请变更《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六、申请条件

《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已经2010年1月4日农业部第一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发布，自2010年5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第二条第一款所列场所在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后，变更场址或者经营范围的，应当重新申请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同时交回原《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由原发证机关予以注销。变更布局、设施设备和制度，可能引起动物防疫条件发生变化的，应当提前30日向原发证机关报告。发证机关应当在20日内完成审查，并将审查结果通知申请人。变更单位名称或者其负责人的，应当在变更后15日内持有效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3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证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证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17年第5号公布

第三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农药的，应当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

第四条 农业部负责监督指导全国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工作。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由省级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以下简称省级农业部门）核发；其他农药经营许可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县级以上地方农业部门）根据农药经营者的申请分别核发。

农药管理条例（2017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77号

第二十四条

第一款 国家实行农药经营许可制度，但经营卫生用农药的除外。农药经营者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按照国务院农业主管部门的规定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申请农药经营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1.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2.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3.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4.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3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受委托代销种子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受委托代销种子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16 年版）第三十八条 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有效区域由发证机关在其管辖范围内确定。种子生产经营者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载明的有效区域设立分支机构的，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或者受具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种子生产经营者以书面委托生产、代销其种子的，不需要办理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但应当向当地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备案。《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7 年 11 月 30 日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订）第二十三条 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或者受具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书面委托代销其种子的，应当在种子销售前向当地县级农业主管部门备案，并建立种子销售台账。备案时应当提交种子销售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种子购销凭证或委托代销

合同复印件，以及种子销售者名称、住所、经营方式、负责人、联系方式、销售地点、品种名称、种子数量等材料。种子销售台账应当如实记录销售种子的品种名称、种子数量、种子来源和种子去向。

六、申请条件

受具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书面委托代销其种子的，签订代销协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

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2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渔港内易燃、易爆、有毒等危害品装卸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渔港内易燃、易爆、有毒等危害品装卸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1989 年 7 月 3 日国务院令第 38 号，2011 年 1 月 8 日予以修改）第八条：船舶在渔港内装卸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货物，必须遵守国家关于危险货物管理的规定，并事先向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提出申请，经批准后在指定的安全地点装卸。

六、申请条件

一.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船舶进行散装液体污染危害性货物的过驳作业；

三.申报材料齐全、规范、有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种子经营者设立分支机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种子经营者设立分支机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16 年版）第三十八条 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有效区域由发证机关在其管辖范围内确定。种子生产经营者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载明的有效区域设立分支机构的，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或者受具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种子生产经营者以书面委托生产、代销其种子的，不需要办理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但应当向当地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备案。《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7 年 11 月 30 日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订）第二十二条 种子生产经营者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载明有效区域设立的分支机构，应当在取得或变更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当地县级农业主管部门备案。备案时应当提交分支

机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设立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复印件以及分支机构名称、住所、负责人、联系方式等材料。。

六、申请条件

种子生产经营者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载明有效区域设立的分支机构，应当在取得或变更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当地县级农业主管部门备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207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蚕种经营许可证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蚕种经营许可证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05 年 12 月 29 日主席令第四十五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二条

六、申请条件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1.申请蚕种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1）符合国家与区域蚕业发展规划要求；2）有与蚕种生产能力相适应的桑园（柞林）或者稳定安全的原蚕饲育区；3）有与蚕种生产相适应的资金和检验等设施；4）有与蚕种生产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5）有能够有效控制蚕微粒子病的质量保证措施；6）一代杂交种年生产能力 5 万张以上。申请蚕种冷藏、浸酸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与冷藏能力相适应的冷藏库房、浸酸设备仪器、场地和相关专业技术人员。2.申请蚕

种经营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1）有与蚕种经营规模相适应的场所、资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1天；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天；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册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册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八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一百二十一条：对上道路行驶的拖拉机，由农业（农业机械）主管部门行使本法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三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三条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管理职权。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 年 9 月 17 日国务院 563 号令，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一条：拖拉机、联合

收割机投入使用前，其所有人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持本人身份证明和机具来源证明，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申请登记。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经安全检验合格的，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应当在2个工作日内予以登记并核发相应的证书和牌照。拖拉机、联合收割机使用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其所有人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申请变更登记。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176条：联合收割机及驾驶员牌照证照核发。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不予注册登记的情形： 1、拖拉机所有人提交的证明、凭证无效的； 2、拖拉机来历证明涂改的、拖拉机来历证明记载的拖拉机所有人与身份证明不符的； 3、拖拉机所有人提交的证明、凭证与拖拉机不符的； 4、拖拉机达到国家规定的强制报废标准的； 5、拖拉机属于被盗抢的； 6、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二）不予转移登记的情形： 1、不予注册登记的规定情形的； 2、拖拉机与该机的档案记载的内容不一致的； 3、拖拉机在抵押期间的； 4、拖拉机或者拖拉机档案被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封、扣押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栽培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栽培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 年 7 月 8 日主席令第三十四号，2015 年 11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一条：从事种子进出口业务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从事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林木良种种子的生产经营以及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符合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规定条件的种子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前两款规定以外的其他种子的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只从事非主要农作物种子和非主要林木种子生产的，不需要办理种子生产经

营许可证。第九十三条：草种、烟草种、中药材种、食用菌菌种的种质资源管理和选育、生产经营、管理等活动，参照本法执行。

二、《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2006 年 3 月 27 日农业部令第 62 号，2015 年 4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十四条：母种和原种《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核，省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报农业部备案。栽培种《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报省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生产经营母种注册资本 100 万元以上，生产经营原种注册资本 50 万元以上；

二、省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考核合格的检验人员 1 名以上、生产技术人员 2 名以上；

三、有相应的灭菌、接种、培养、贮存等设备和场所，有相应的质量检验仪器和设施。生产母种还应当有做出菇试验所需的设备和场所。

四、生产场地环境卫生及其他条件符合农业部《食用菌菌种生产技术规程》要求。

无审批数量的限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1天；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天；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 年 7 月 3 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八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设立的动物卫生监督机构依照本法规定，负责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工作和其他有关动物防疫的监督管理执法工作。第四十一条：动物卫生监督机构依照本法和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对动物、动物产品实施检疫。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的官方兽医具体实施动物、动物产品检疫。 第四十二条：屠宰、出售或者运输动物以及出售或者运输动物产品前，货主应当按照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向当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申报检疫。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2010 年 1 月 21 日农业部 2010 年第 6 号）第五条：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指派官方兽医按照《中华人民

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和本办法的规定对动物、动物产品实施检疫，出具检疫证明，加施检疫标志。第十一条：申报检疫的，应当提交检疫申报单；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调运乳用动物、种用动物及其精液、胚胎、种蛋的，还应当同时提交输入地省、自治区、直辖市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批准的《跨省引进乳用种用动物检疫审批表》。

《关于做好实验动物检疫监管工作的通知》（农医发[2017]36号）规定：跨省出售、运输实验动物的，实验动物生产单位应当向所在地县级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申报检疫，如实填写检疫申报单并提交相关材料。

六、申请条件

一、出售、运输动物产品和供屠宰、继续饲养的动物，应当提前 3 天申报检疫。二、出售、运输乳用动物、种用动物及其精液、卵、胚胎、种蛋，以及参加展览、演出和比赛的物，应当提前 15 天申报检疫。三、向无规定动物疫病区输入相关易感动物、易感动物产品的，货主除按规定向输出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申报检疫外，还应当在起运 3 天前向输入地省级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申报检疫。四、合法捕获野生动物的，应当在捕获后 3 天内向捕获地县级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申报检疫。五、屠宰动物的，应当提前 6 小时向所在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申报检疫；急宰动物的，可以随时申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

3、审核 XX科（股）室负责人/审核人/姓名 即办/XX个工作日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1557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八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一百二十一条：对上道路行驶的拖拉机，由农业（农业机械）主管部门行使本法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三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三条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管理职权。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 年 9 月 17 日国务院 563 号令，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一条：拖拉机、联合

收割机投入使用前，其所有人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持本人身份证明和机具来源证明，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申请登记。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经安全检验合格的，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应当在2个工作日内予以登记并核发相应的证书和牌照。拖拉机、联合收割机使用期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其所有人应当按照国务院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的规定申请变更登记。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176条：联合收割机及驾驶员牌照证照核发。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不予注册登记的情形： 1、拖拉机所有人提交的证明、凭证无效的； 2、拖拉机来历证明涂改的、拖拉机来历证明记载的拖拉机所有人与身份证明不符的； 3、拖拉机所有人提交的证明、凭证与拖拉机不符的； 4、拖拉机达到国家规定的强制报废标准的； 5、拖拉机属于被盗抢的； 6、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二）不予转移登记的情形： 1、不予注册登记的规定情形的； 2、拖拉机与该机的档案记载的内容不一致的； 3、拖拉机在抵押期间的； 4、拖拉机或者拖拉机档案被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封、扣押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渔业普通船员证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渔业普通船员证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1989 年 7 月 3 日国务院令第 38 号，2011 年 1 月 8 日予以修改）第十四条：渔业船舶的船长、轮机长、驾驶员、轮机员、电机员、无线电报务员、话务员，必须经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考核合格，取得职务证书，其他人员应当经过相应的专业训练。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2014 年 5 月 23 日农业部令第 4 号）第三条：农业部负责全国渔业船员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及其所属的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构，依照各自职责负责渔业船员管理工作。第四条：渔业船员实行持证上岗制度。渔业船员应当按照本办法的规定接受培训，经考试或考核合格、取得相应的渔业船员证书后，方可在渔业船舶上工作。

六、申请条件

（一）年满 16 周岁；

（二）符合渔业船员健康标准；

（三）经过基本安全培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981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法定代表人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法定代表人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

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第二十条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除应当向其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登记外,还必须在30日内向所在县（市、区）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办理注销手续的，应交回清真牌、证。

六、申请条件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

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第二十条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除应当向其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登记外,还必须在30日内向所在县（市、区）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办理注销手续的，应交回清真牌、证。

六、申请条件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需要办理延续等有关事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补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补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

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第二十条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除应当向其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登记外,还必须在30日内向所在县（市、区）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办理注销手续的，应交回清真牌、证。

六、申请条件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需要办理补办等有关事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法定代表人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法定代表人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

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第二十条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除应当向其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登记外,还必须在30日内向所在县（市、区）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办理注销手续的，应交回清真牌、证。

六、申请条件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需要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等有关事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

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第二十条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除应当向其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登记外,还必须在30日内向所在县（市、区）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办理注销手续的，应交回清真牌、证。

六、申请条件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补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补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

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第二十条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除应当向其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登记外,还必须在30日内向所在县（市、区）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办理注销手续的，应交回清真牌、证。

六、申请条件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民民族成份变更（未满十八周岁）（根据继父母的民族成份）县级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民民族成份变更（未满十八周岁）（根据继父母的民族成份）县级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理办法》（国家民委 公安部 第2号令）

第四条 国务院民族事务部门和公安部门负责指导、监管公民民族成份的登记和管理工作。

第十一条 申请变更民族成份，按照下列程序办理：

（一）申请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提出申请；

（二）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对变更申请提出初审意见，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予以退回，并书面说明不予受理的理由；

对符合条件的申请，自受理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报上一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审批。

对于十个工作日内不能提出初审意见的，经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十个工作日；

（三）上一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应当在收到审批申请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出具书面审批意见，并反馈给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

（四）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应当在收到审批意见的十个工作日内，将审批意见告知申请人。审批同意的，并将审批意见、公民申请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抄送县级人民政府公安部门；

（五）公安部门应当依据市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的审批意见，严格按照公民户籍主项信息变更的管理程序，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公民民族成份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父母婚姻关系发生变化，其民族成份与继父（母）民族成份不同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经营范围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经营范围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

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第二十条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除应当向其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登记外,还必须在30日内向所在县（市、区）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办理注销手续的，应交回清真牌、证。

六、申请条件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需要办理经营范围变更等有关事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

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第二十条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除应当向其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登记外,还必须在30日内向所在县（市、区）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办理注销手续的，应交回清真牌、证。

六、申请条件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

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

六、申请条件

一、生产单位的少数民族从业人员，一般不得低于本单位从业人员总数的15%；经销单位的少数民族从业人员，一般不得低于本单位从业人员总数的20%；饮食服务单位的少数民族从业人员，一般不得低于本单位从业人员总数的25%；

二、企业厂长（经理）应由少数民族人员担任。如有困难，企业领导成员中至少应有1名少数民族成员。清真食品技术总监督人必须由少数民族人员担任；

三、生产、采购、储存清真食品的主要岗位和环节应有少数民族技术人员和职工参加或监督。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民民族成份变更（未满十八周岁）（根据养父母的民族成份）县级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民民族成份变更（未满十八周岁）（根据养父母的民族成份）县级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理办法》（国家民委 公安部 第2号令）

第四条 国务院民族事务部门和公安部门负责指导、监管公民民族成份的登记和管理工作。

第十一条 申请变更民族成份，按照下列程序办理：

（一）申请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提出申请；

（二）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对变更申请提出初审意见，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予以退回，并书面说明不予受理的理由；

对符合条件的申请，自受理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报上一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审批。

对于十个工作日内不能提出初审意见的，经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十个工作日；

（三）上一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应当在收到审批申请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出具书面审批意见，并反馈给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

（四）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应当在收到审批意见的十个工作日内，将审批意见告知申请人。审批同意的，并将审批意见、公民申请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抄送县级人民政府公安部门；

（五）公安部门应当依据市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的审批意见，严格按照公民户籍主项信息变更的管理程序，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公民民族成份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公民民族成份与养父（母）民族成份不同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名称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名称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

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第二十条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除应当向其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登记外,还必须在30日内向所在县（市、区）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办理注销手续的，应交回清真牌、证。

六、申请条件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需要办理改变名称等有关事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经营范围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经营范围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

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第二十条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除应当向其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登记外,还必须在30日内向所在县（市、区）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办理注销手续的，应交回清真牌、证。

六、申请条件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经营场所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体工商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经营场所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

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第二十条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除应当向其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登记外,还必须在30日内向所在县（市、区）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办理注销手续的，应交回清真牌、证。

六、申请条件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需要办理经营场所变更等有关事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名称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名称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

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第二十条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除应当向其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登记外,还必须在30日内向所在县（市、区）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办理注销手续的，应交回清真牌、证。

六、申请条件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

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第二十条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除应当向其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登记外,还必须在30日内向所在县（市、区）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办理注销手续的，应交回清真牌、证。

六、申请条件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经营场所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经营场所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修改）第五章第四十三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二、《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七条生产

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本办法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办理清真牌、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核发营业执照。第二十条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除应当向其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登记外,还必须在30日内向所在县（市、区）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办理注销手续的，应交回清真牌、证。

六、申请条件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改变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或经营期限等有关事项的，或者歇业、被撤销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民民族成份变更（未满十八周岁）（根据父母的民族成份）县级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民民族成份变更（未满十八周岁）（根据父母的民族成份）县级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理办法》（国家民委 公安部 第2号令）

第四条 国务院民族事务部门和公安部门负责指导、监管公民民族成份的登记和管理工作。

第十一条 申请变更民族成份，按照下列程序办理：

（一）申请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提出申请；

（二）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对变更申请提出初审意见，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予以退回，并书面说明不予受理的理由；

对符合条件的申请，自受理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报上一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审批。

对于十个工作日内不能提出初审意见的，经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十个工作日；

（三）上一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应当在收到审批申请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出具书面审批意见，并反馈给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

（四）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应当在收到审批意见的十个工作日内，将审批意见告知申请人。审批同意的，并将审批意见、公民申请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抄送县级人民政府公安部门；

（五）公安部门应当依据市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的审批意见，严格按照公民户籍主项信息变更的管理程序，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公民民族成份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父母婚姻关系发生变化，其民族成份与直接抚养的一方不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法人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1994 年 9 月 1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7 年 4 月 4 日河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修改）第四十三条 当地人民政府应当支持为清真饮食习惯的少数民族兴办必要的饭店、食品店、肉类供应网点和清真冷库。以经营有困难的清真食品、饮食服务行业应当予以扶持。生产、经营清真食品、肉食、饮食的单位和个人，须经县一级人民政府民族工作部门核准并发放清真牌证。清真牌证由省民族事务主管部门统一监制。清真牌证不得转让、借用或伪造。清真食品具体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2）《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1997 年 10 月 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36 号颁布，2005 年 3 月 15 日省政府第 93 次常务会议通过，同年

3 月 16 日发布并施行）第二章第八条：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办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清真食品信誉标牌（以下简称清真牌、证）。未领取清真牌、证的,不得经营清真食品。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业主本人，必须是少数民族公民。

六、申请条件

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生产单位的少数民族从业人员，一般不得低于本单位从业人员总数的 15%；经销单位的少数民族从业人员，一般不得低于本单位从业人员总数的 20%；饮食服务单位的少数民族从业人员，一般不得低于本单位从业人员总数的 25%； (二)企业厂长(经理)应由少数民族人员担任。如有困难，企业领导成员中至少应有 1 名少数民族成员。清真食品技术总监督人必须由少数民族人员担任； (三)生产、采购、储存清真食品的主要岗位和环节应有少数民族技术人员和职工参加或监督。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民民族成份变更（年满十八周岁不满二十周岁）县级初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民民族成份变更（年满十八周岁不满二十周岁）县级初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理办法》（国家民委 公安部 第2号令）

第四条 国务院民族事务部门和公安部门负责指导、监管公民民族成份的登记和管理工作。

第十一条 申请变更民族成份，按照下列程序办理：

（一）申请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提出申请；

（二）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对变更申请提出初审意见，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予以退回，并书面说明不予受理的理由；

对符合条件的申请，自受理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报上一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审批。

对于十个工作日内不能提出初审意见的，经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十个工作日；

（三）上一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应当在收到审批申请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出具书面审批意见，并反馈给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

（四）县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应当在收到审批意见的十个工作日内，将审批意见告知申请人。审批同意的，并将审批意见、公民申请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抄送县级人民政府公安部门；

（五）公安部门应当依据市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的审批意见，严格按照公民户籍主项信息变更的管理程序，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公民民族成份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公民民族成份变更（年满十八周岁未满二十周岁）县级初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8056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民政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父母双方均宣告失踪的孤儿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父母双方均宣告失踪的孤儿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民发〔2010〕161 号）

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豫政办〔2011〕59 号

三、《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孤儿养育工作的通知》（豫民文〔2019〕6 号）

六、申请条件

具有我省户籍,失去父母、查找不到生父母的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解除收养关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解除收养关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第十五条 收养应当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登记。收养关系自登记之日起成立。收养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的，办理登记的民政部门应当在登记前予以公告。收养关系当事人愿意订立收养协议的，可以订立收养协议。收养关系当事人各方或者一方要求办理收养公证的，应当办理收养公证。第二十八条 当事人协议解除收养关系的，应当到民政部门办理解除收养关系的登记。

二、【行政法规】《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民政部令第14号）第二条 中国公民在中国境内收养子女或者协议解除

收养关系的，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办理登记。办理收养登记的机关是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

六、申请条件

1.收养人、送养人双方协议解除，养子女年满十周岁以上的，应当征得本人同意。

2.收养人不履行抚养义务，有虐待、遗弃等侵害未成年养子女合法权益行为的，送养人有权要求解除养父母与养子女间的收养关系。

3.养父母与成年养子女关系恶化、无法共同生活的，可以协议解除收养关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补领解除收养关系证明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补领解除收养关系证明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收养登记工作规范》第二十八条 当事人遗失、损毁收养证件，可以向原收养登记机关申请补领。

六、申请条件

（一）收养登记机关具有管辖权；

（二）依法登记收养或者解除收养关系，目前仍然维持该状况；

（三）收养人或者被收养人亲自到收养登记机关提出申请。（四）申请人持有身份证件、户口簿；

（五）申请人持有查档证明。（六）收养人和被收养人的 2 张 2 寸合影或者单人近期半身免冠照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确认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确认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确认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证明；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父母双方均宣告死亡的孤儿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父母双方均宣告死亡的孤儿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民发〔2010〕161 号）

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豫政办〔2011〕59 号

三、《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孤儿养育工作的通知》（豫民文〔2019〕6 号）

六、申请条件

具有我省户籍,失去父母、查找不到生父母的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1号）第十五条 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３０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３０日内，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

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办法》（民政部、民政部令〔1998〕18号）第十四条：“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或合伙协议的，应当报原登记管理机关核准。报请核准时，应提交下列文件：（一）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核准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的文件；（三）章程或合伙协议的修改说明及修改后的章程或合伙协议；（四）有关的文件材料。”

六、申请条件

一、民办非企业单位章程核准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的文件；三、章程或合伙协议的修改说明及修改后的章程或合伙协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532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登记（社会福利机构为送养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登记（社会福利机构为送养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第十五条 收养应当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登记。收养关系自登记之日起成立。收养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的，办理登记的民政部门应当在登记前予以公告。收养关系当事人愿意订立收养协议的，可以订立收养协议。收养关系当事人各方或者一方要求办理收养公证的，应当办理收养公证。第二十八条 当事人协议解除收养关系的，应当到民政部门办理解除收养关系的登记。【行政法规】《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民政部令第14号）第二条 中国公民在中国境内收养子女或者协议解除收养关系

的，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办理登记。办理收养登记的机关是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被收养人条件：

不满 14 周岁，孤儿、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生父母有特殊困难无力抚养的子女

二、送养人条件：

孤儿的监护人、社会福利机构、有特殊困难无力抚养子女的生父母

三、收养人条件：

1. 无子女；

2. 有抚养教育被收养人的能力；

3. 未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收养子女的疾病；

4. 年满 30 周岁。

四、特殊条件：

1.收养年满10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的，应当征得被收养人的同意；

2.收养人只能收养1名子女；

3.收养孤儿、残疾儿童或者社会福利机构抚养的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补领收养登记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补领收养登记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收养登记工作规范》第二十八条 当事人遗失、损毁收养证件，可以向原收养登记机关申请补领。

六、申请条件

（一）收养登记机关具有管辖权；

（二）依法登记收养或者解除收养关系，目前仍然维持该状况；

（三）收养人或者被收养人亲自到收养登记机关提出申请。（四）申请人持有身份证件、户口簿；

（五）申请人持有查档证明。（六）收养人和被收养人的 2 张 2 寸合影或者单人近期半身免冠照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证明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慈善组织担任受托人慈善信托重新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慈善组织担任受托人慈善信托重新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第四十五条：“设立慈善信托、确定受托人和监察人，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受托人应当在慈善信托文件签订之日起七日内，将相关文件向受托人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备案。”第四十七条　设立慈善信托、确定受托人，应当采取书面形式。信托文件要求备案的，受托人应当将信托文件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备案。二、《慈善信托管理办法》（银监发[2017]37号）第二十一条“慈善信托备案申请符合《慈善法》、《信托法》和本办法规定的，民政部门应当在收到备案申请材料之日起7日内出具备案回执；不符合规定的，应当在收到备案申请材料之日起7日内一次性书面告知理由和需要补正的相关材料。”"

六、申请条件

1、设立慈善信托、确定受托人和监察人，应当采取书面形式。2、由委托人确定其信赖的慈善组织或者信托公司担任慈善信托的受托人。3、慈善信托设立后，出现受托人违反信托义务或者难以履行职责情形致使变更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办理结婚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办理结婚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婚姻登记条例》（国务院令第387号）第二条第二款中国公民同外国人，内地居民同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以下简称香港居民）、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以下简称澳门居民）、台湾地区居民（以下简称台湾居民）、华侨办理婚姻登记的机关是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确定的机关。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涉外涉华涉港澳台居民婚姻登记机构设置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民事〔2003〕22号）规定：“中国公民同外国人、内地居民同华侨在我省办理婚姻登记的机构设在河南省民政厅。”

六、申请条件

一、婚姻登记处具有管辖权；二、要求结婚的男女双方共同到婚姻登记处提出申请；三、当事人男年满22周岁，女年满20周岁；四、当事人双方均无配偶（未婚、离婚、丧偶）；五、当事人双方没有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六、双方自愿结婚；七、当事人提交3张2寸双方近期半身免冠合影照片；八、内地居民应当提交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和户口簿，因故不能提交身份证的可以出具有效的临时身份证。居民身份证与户口簿上的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公民身份号码应当一致；不一致的，当事人应当先到有关部门更正。户口簿上的婚姻状况应当与当事人声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确认或不予行政确认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确认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确认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8917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网上申请、预审和受理，窗口纸质核验办结（信任在先，审核在后）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办法的通知》（豫政[2016]79号）

二、《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做好特困人员排查认定相关工作的通知》（豫政[2017]52号）

六、申请条件

登记在册的特困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7300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第九条 国家对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且符合当地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财产状况规定的家庭，给予最低生活保障。

第十一条 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经审查，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予以批准，并在申请人所在村、社区公布；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不予批准，并书面向申请人说明理由。第十二条 对批准获得最低生活保障的家庭，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按照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差额，按月发给最低生活保障金。

六、申请条件

持有当地常住户口的居民，凡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当地低保标准，且家庭财产状况符合当地人民政府规定条件的，可以申请最低生活保障。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低保中心刘林妹；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李山林；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8231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父母双方均死亡的孤儿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父母双方均死亡的孤儿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民发〔2010〕161 号）

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豫政办〔2011〕59 号

三、《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孤儿养育工作的通知》（豫民文〔2019〕6 号）

六、申请条件

具有我省户籍,失去父母、查找不到生父母的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团体修改章程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团体修改章程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国务院令第250号；国务院、国务院令第666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四条　社会团体的章程应当包括下列事项：（一）名称、住所；（二）宗旨、业务范围和活动地域；（三）会员资格及其权利、义务；（四）民主的组织管理制度，执行机构的产生程序；（五）负责人的条件和产生、罢免的程序；（六）资产管理和使用的原则；（七）章程的修改程序；（八）终止程序和终止后资产的处理；（九）应当由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第十八条　社会团体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社会团体修改章程，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

六、申请条件

一、社会团体修改章程核准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532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民发〔2010〕161 号）

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豫政办〔2011〕59 号

三、《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孤儿养育工作的通知》（豫民文〔2019〕6 号）

六、申请条件

具有我省户籍,失去父母、查找不到生父母的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受理人员/贾珍；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汇总制表；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社会股/审核人/任洁；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数据核对进行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赵筱凤；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数据核对进行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银行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银行上册；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父母一方死亡，另一方宣告死亡的孤儿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父母一方死亡，另一方宣告死亡的孤儿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民发〔2010〕161 号）

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豫政办〔2011〕59 号

三、《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孤儿养育工作的通知》（豫民文〔2019〕6 号）

六、申请条件

具有我省户籍,失去父母、查找不到生父母的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第二十二条慈善组织开展公开募捐，应当取得公开募捐资格。依法登记满二年的慈善组织，可以向其登记的民政部门申请公开募捐资格。民政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决定。慈善组织符合内部治理结构健全、运作规范的条件的，发给公开募捐资格证书；不符合条件的，不发给公开募捐资格证书并书面说明理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自登记之日起可以公开募捐的基金会和社会团体，由民政部门直接发给公开募捐资格证书。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第二十二条 慈善组织开展公开募捐，应当取得公开募捐资格。依法登记满二年的慈善组织，可以向其登记的民政部门申请公开募捐资格。民政部门应当自

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决定。慈善组织符合内部治理结构健全、运作规范的条件的，发给公开募捐资格证书；不符合条件的，不发给公开募捐资格证书并书面说明理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自登记之日起可以公开募捐的基金会和社会团体，由民政部门直接发给公开募捐资格证书。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管理办法》第五条 依法登记或者认定为慈善组织满二年的社会组织，申请公开募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

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社会股；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

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

2.《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6〕60号）

六、申请条件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对象为具有我省户籍,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中的残疾人,主要补助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银行；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银行发入；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经营性养老机构变更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经营性养老机构变更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第四十三条 设立公益性养老机构，应当依法办理相应的登记。设立经营性养老机构，应当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养老机构登记备案后即可开展服务活动，并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依法进行企业法人登记变更。二、要符合设置养老机构的基本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

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临时救助对象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临时救助对象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第四十七条 国家对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或者因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以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的家庭，给予临时救助。

第四十八条 申请临时救助的，应当向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经审核、公示后，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救助金额较小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可以委托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审批。情况紧急的，可以按照规定简化审批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急难型救助对象

1.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或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或个人。

2.其他特殊原因造成基本生活难以维持，需立即采取救助措施防止造成人员死亡、伤残等严重后果的家庭或个人。

二、支出型救助对象

因客观原因造成家庭收入突然大幅下降，或因教育、医疗等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大幅增加暂时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一定时期内家庭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原则上其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应低于当地上年度人均可支配收入，且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件；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7300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最低生活保障金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最低生活保障金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豫政〔2013〕51号）

六、申请条件

低保在册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低保中心刘林妹；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李山林；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银行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按照发放表发放。；办理结果：银行发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8231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住宅区及建筑物名称备案（县级）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住宅区及建筑物名称备案（县级）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地名管理条例》第六条第七项：“其他地名，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审批程序。”

二、 《河南省地名管理办法》第十八条：“宾馆(酒店)、商场、写字楼等大型建筑物及居民住宅区名称的命名、更名,由其产权人或者管理人将拟用名称向所在地省辖市、县(市)民政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申请单位取得自然资源与规划部门核发的土地使用证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郝向辉；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即刻受理；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面告知；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李玉龙；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李玉龙；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郝向辉；办理时限：1 天；审查标准：发放备案表；办理结果：发放备案表；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29960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行政法规】《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 381 号）

第二条县级以上城市人民政府应当根据需要设立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站。救助站对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是一项临时性社会救助措施。

第三条县级以上城市人民政府应当采取积极措施及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并应当将救助工作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

第十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加强对救助站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和监督。

二、【规章】《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民政部令第 24 号）

第二十二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加强对救助站的领导和监督管理，履行以下职责：（一）监督救助站落实救助措施和规章制度；（二）指导检查救助工作情况；（三）对救助站工作人员进行教育、培训；（四）调查、处理救助站及其工作人员违法违纪问题；（五）帮助救助站解决困难，提供工作条件。"

六、申请条件

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继子女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继子女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第十五条 收养应当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登记。收养关系自登记之日起成立。收养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的，办理登记的民政部门应当在登记前予以公告。收养关系当事人愿意订立收养协议的，可以订立收养协议。收养关系当事人各方或者一方要求办理收养公证的，应当办理收养公证。第二十八条 当事人协议解除收养关系的，应当到民政部门办理解除收养关系的登记。

二、【行政法规】《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民政部令第14号）第二条 中国公民在中国境内收养子女或者协议解除

收养关系的，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办理登记。办理收养登记的机关是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被收养人条件：

不满 14 周岁，孤儿、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生父母有特殊困难无力抚养的子女

二、送养人条件：

孤儿的监护人、社会福利机构、有特殊困难无力抚养子女的生父母

三、收养人条件：

1. 无子女；

2. 有抚养教育被收养人的能力；

3. 未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收养子女的疾病；

4. 年满 30 周岁。

四、特殊条件：

1.收养年满10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的，应当征得被收养人的同意；

2.收养人只能收养1名子女；

3.收养孤儿、残疾儿童或者社会福利机构抚养的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殡葬管理条例》（1997 年 7 月 21 日国务院令 225 号，2012 年 11 月 9 日予以修改）第八条：建设殡仪馆、火葬场，由县级人民政府和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的民政部门提出方案，报本级人民政府审批；建设殡仪服务站、骨灰堂，由县级人民政府和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的民政部门审批；建设公墓，经县级人民政府和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的民政部门审核同意后，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农村为村民设置公益性墓地，经乡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后，报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

六、申请条件

申办主体为村委会或乡级人民政府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532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养老机构变更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事业单位养老机构变更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第四十三条 设立公益性养老机构，应当依法办理相应的登记。设立经营性养老机构，应当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养老机构登记备案后即可开展服务活动，并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依法进行事业法人登记变更。二、要符合设置养老机构的基本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7300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7300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父母一方死亡，另一方宣告失踪的孤儿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父母一方死亡，另一方宣告失踪的孤儿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民发〔2010〕161 号）

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豫政办〔2011〕59 号

三、《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孤儿养育工作的通知》（豫民文〔2019〕6 号）

六、申请条件

具有我省户籍,失去父母、查找不到生父母的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益性养老机构变更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益性养老机构变更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第四十三条 设立公益性养老机构，应当依法办理相应的登记。设立经营性养老机构，应当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养老机构登记备案后即可开展服务活动，并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依法进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变更。二、要符合设置养老机构的基本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父母一方宣告死亡，另一方宣告失踪的孤儿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父母一方宣告死亡，另一方宣告失踪的孤儿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民发〔2010〕161 号）

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豫政办〔2011〕59 号

三、《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孤儿养育工作的通知》（豫民文〔2019〕6 号）

六、申请条件

具有我省户籍,失去父母、查找不到生父母的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收件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骨灰堂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骨灰堂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殡葬管理条例》（1997 年 7 月 21 日国务院令 225 号，2012 年 11 月 9 日予以修改）第八条：建设殡仪馆、火葬场，由县级人民政府和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的民政部门提出方案，报本级人民政府审批；建设殡仪服务站、骨灰堂，由县级人民政府和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的民政部门审批；建设公墓，经县级人民政府和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的民政部门审核同意后，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农村为村民设置公益性墓地，经乡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后，报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

六、申请条件

申办主体为村委会（居委会）、乡级人民政府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0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532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慈善组织担任受托人慈善信托设立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慈善组织担任受托人慈善信托设立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第四十五条：“设立慈善信托、确定受托人和监察人，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受托人应当在慈善信托文件签订之日起七日内，将相关文件向受托人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备案。”第四十七条　设立慈善信托、确定受托人，应当采取书面形式。信托文件要求备案的，受托人应当将信托文件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备案。二、《慈善信托管理办法》（银监发[2017]37号）第二十一条“慈善信托备案申请符合《慈善法》、《信托法》和本办法规定的，民政部门应当在收到备案申请材料之日起7日内出具备案回执；不符合规定的，应当在收到备案申请材料之日起7日内一次性书面告知理由和需要补正的相关材料。”"

六、申请条件

1、设立慈善信托、确定受托人和监察人，应当采取书面形式。2、由委托人确定其信赖的慈善组织或者信托公司担任慈善信托的受托人。3、慈善信托设立后，出现受托人违反信托义务或者难以履行职责情形致使变更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经营性养老机构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经营性养老机构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第四十三条 设立公益性养老机构，应当依法办理相应的登记。设立经营性养老机构，应当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养老机构登记备案后即可开展服务活动，并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依法进行企业法人登记。二、要符合设置养老机构的基本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补领离婚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补领离婚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婚姻登记条例》（国务院令第387号）第二条第二款中国公民同外国人，内地居民同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以下简称香港居民）、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以下简称澳门居民）、台湾地区居民（以下简称台湾居民）、华侨办理婚姻登记的机关是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确定的机关。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涉外涉华涉港澳台居民婚姻登记机构设置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民事〔2003〕22号）规定：“中国公民同外国人、内地居民同华侨在我省办理婚姻登记的机构设在河南省民政厅。”

六、申请条件

一、婚姻登记处具有管辖权；二、当事人依法登记离婚，现今仍然维持该状况；三、当事人各提交 2 张 2 寸单人近期半身免冠照片；；四、内地居民应当提交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和户口簿；五、当事人亲自到婚姻登记处提出申请，填写《申请补领婚姻登记证声明书》。当事人因故不能到婚姻登记处申请补领婚姻登记证的，有档案可查且档案信息与身份信息一致的，可以委托他人办理。委托办理应当提交当事人的户口簿、身份证和经公证机关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书应当写明当事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办理婚姻登记的时间及承办机关、目前的婚姻状况、委托事由、受委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确认或不予行政确认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确认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确认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8917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网上申请、预审和受理，窗口纸质核验办结（信任在先，审核在后）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补领结婚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补领结婚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婚姻登记条例》（国务院令第387号）第二条第二款中国公民同外国人，内地居民同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以下简称香港居民）、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以下简称澳门居民）、台湾地区居民（以下简称台湾居民）、华侨办理婚姻登记的机关是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确定的机关。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涉外涉华涉港澳台居民婚姻登记机构设置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民事〔2003〕22号）规定：“中国公民同外国人、内地居民同华侨在我省办理婚姻登记的机构设在河南省民政厅。”

六、申请条件

一、婚姻登记处具有管辖权；二、当事人依法登记结婚，现今仍然维持该状况；三、当事人提交 3 张 2 寸双方近期半身免冠合影照片；四、内地居民应当提交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和户口簿；五、当事人亲自到婚姻登记处提出申请，填写《申请补领婚姻登记证声明书》。当事人因故不能到婚姻登记处申请补领婚姻登记证的，有档案可查且档案信息与身份信息一致的，可以委托他人办理。委托办理应当提交当事人的户口簿、身份证和经公证机关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书应当写明当事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办理婚姻登记的时间及承办机关、目前的婚姻状况、委托事由、受委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确认或不予行政确认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确认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确认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8917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网上申请、预审和受理，窗口纸质核验办结（信任在先，审核在后）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撤销婚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撤销婚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婚姻登记工作规范》（民发〔2015〕230号 ）：第四十六条受胁迫结婚的婚姻当事人，可以向原办理该结婚登记的机关请求撤销婚姻。

《婚姻登记条例》（国务院令第387号）第二条内地居民办理婚姻登记的机关是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或者乡（镇）人民政府。中国公民同外国人，内地居民同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以下简称香港居民）、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以下简称澳门居民）、台湾地区居民（以下简称台湾居民）、华侨办理婚姻登记的机关是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确定的机关。

六、申请条件

一、婚姻登记处具有管辖权；二、受胁迫的一方和对方共同到婚姻登记机关签署双方无子女抚养、财产及债务问题的声明书；三、申请时距结婚登记之日或受胁迫的一方恢复人身自由之日不超过1年；四、当事人持有：1.本人的身份证、结婚证；2.要求撤销婚姻的书面申请；3.公安机关出具的当事人被拐卖、解救的相关材料，或者人民法院作出的能够证明当事人被胁迫结婚的判决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确认或不予行政确认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确认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确认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8917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网上申请、预审和受理，窗口纸质核验办结（信任在先，审核在后）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临时救助金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临时救助金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临时救助制度的意见》（豫政[2015]32号）

二、《河南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民文〔2019〕194号）

六、申请条件

被民政部门认定为需要实施临时救助的对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7300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老年人福利补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老年人福利补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主席令第 72 号）

第三十三条：国家建立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老年人的实际需要，增加老年人的社会福利。国家鼓励地方建立八十周岁以上低收入老年人高龄津贴制度。

六、申请条件

河南省户籍的 80 周岁以上的老年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低保中心刘林妹；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李山林；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8231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特困人员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特困人员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第十一条 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经审查，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予以批准，并在申请人所在村、社区公布；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不予批准，并书面向申请人说明理由。

第十四条　国家对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且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无赡养、抚养、扶养能力的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给予特困人员供养。

第十五条 特困人员供养的内容包括：（一）提供基本生活条件；（二）对生活不能自理的给予照料；（三）提供疾病治疗；（四）办理丧葬事宜。 特困人员供养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者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确定、公布。

第十六条 特困人员供养的审批程序适用本办法第十一条规定。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将城乡“三无”人员保障制度统一为特困人员供养制度。

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同时具备以下条件的，应当依法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

六、申请条件

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同时具备：（一）无劳动能力；（二）无生活来源；（三）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7300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养老机构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事业单位养老机构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第四十三条 设立公益性养老机构，应当依法办理相应的登记。设立经营性养老机构，应当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养老机构登记备案后即可开展服务活动，并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依法进行事业法人登记。二、要符合设置养老机构的基本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其他行政许可或不予其他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发放登记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7300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7300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慈善表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慈善表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第九十一条“国家建立慈善表彰制度，对在慈善事业发展中做出突出贡献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有关部门予以表彰。”《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豫政〔2016〕7号）“建立慈善表彰奖励制度。按照国家和我省有关规定,建立慈善表彰奖励制度。开展“河南慈善奖”评选表彰,对为慈善事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社会影响较大的个人、法人或组织予以表彰。建立完善志愿者志愿服务记录、嘉许和回馈制度,鼓励更多的人参加志愿服务活动。”

六、申请条件

对为慈善事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社会影响较大的个人、法人或组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殡仪服务站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殡仪服务站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殡葬管理条例》（1997 年 7 月 21 日国务院令 225 号，2012 年 11 月 9 日予以修改）第八条：建设殡仪馆、火葬场，由县级人民政府和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的民政部门提出方案，报本级人民政府审批；建设殡仪服务站、骨灰堂，由县级人民政府和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的民政部门审批；建设公墓，经县级人民政府和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的民政部门审核同意后，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农村为村民设置公益性墓地，经乡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后，报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

六、申请条件

申办主体为村委会（居委会）、乡级人民政府或取得工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含殡仪服务）的企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7300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73003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办理离婚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办理离婚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婚姻登记条例》（国务院令第387号）第二条第二款中国公民同外国人，内地居民同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以下简称香港居民）、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以下简称澳门居民）、台湾地区居民（以下简称台湾居民）、华侨办理婚姻登记的机关是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确定的机关。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涉外涉华涉港澳台居民婚姻登记机构设置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民事〔2003〕22号）规定：“中国公民同外国人、内地居民同华侨在我省办理婚姻登记的机构设在河南省民政厅。”

六、申请条件

一、婚姻登记处具有管辖权；二、离婚的夫妻双方共同到婚姻登记处提出申请；三、双方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四、当事人持有离婚协议书，协议书中载明双方自愿离婚的意思表示以及对子女抚养、财产及债务处理等事项协商一致的意见；五、当事人持有内地婚姻登记机关或者中国驻外使（领）馆颁发的结婚证；六、当事人各提交 2 张 2 寸单人近期半身免冠照片；七、内地居民应当提交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和户口簿。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确认或不予行政确认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确认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确认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8917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网上申请、预审和受理，窗口纸质核验办结（信任在先，审核在后）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团体慈善组织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团体慈善组织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第十条第二款本法公布前已经设立的基金会、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非营利性组织，可以向其登记的民政部门申请认定为慈善组织，民政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决定。符合慈善组织条件的，予以认定并向社会公告；不符合慈善组织条件的，不予认定并书面说明理由。

二、《慈善组织认定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第58号

"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主席令第43号）第九条　慈善组织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以开展慈善活动为宗旨；（二）不以营利为目的；（三）有自己的名称和住所；（四）有组织

章程；（五）有必要的财产；（六）有符合条件的组织机构和负责人；（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非企业单位慈善组织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慈善组织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第十条第二款本法公布前已经设立的基金会、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非营利性组织，可以向其登记的民政部门申请认定为慈善组织，民政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决定。符合慈善组织条件的，予以认定并向社会公告；不符合慈善组织条件的，不予认定并书面说明理由。

二、《慈善组织认定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第58号

"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主席令第43号）第九条　慈善组织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以开展慈善活动为宗旨；（二）不以营利为目的；（三）有自己的名称和住所；（四）有组织

章程；（五）有必要的财产；（六）有符合条件的组织机构和负责人；（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三代以内同辈旁系血亲子女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三代以内同辈旁系血亲子女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第十五条 收养应当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登记。收养关系自登记之日起成立。收养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的，办理登记的民政部门应当在登记前予以公告。收养关系当事人愿意订立收养协议的，可以订立收养协议。收养关系当事人各方或者一方要求办理收养公证的，应当办理收养公证。第二十八条 当事人协议解除收养关系的，应当到民政部门办理解除收养关系的登记。【行政法规】《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民政部令第14号）第二条 中国公民在中国境内收养子女或者协议解除收养关系

的，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办理登记。办理收养登记的机关是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被收养人条件：

不满 14 周岁，孤儿、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生父母有特殊困难无力抚养的子女

二、送养人条件：

孤儿的监护人、社会福利机构、有特殊困难无力抚养子女的生父母

三、收养人条件：

1.无子女；

2.有抚养教育被收养人的能力；

3.未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收养子女的疾病；

4.年满 30 周岁。

四、特殊条件：

1.收养年满10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的，应当征得被收养人的同意；

2.收养人只能收养1名子女；

3.收养孤儿、残疾儿童或者社会福利机构抚养的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登记（因特殊困难生父母或监护人为送养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登记（因特殊困难生父母或监护人为送养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第十五条 收养应当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登记。收养关系自登记之日起成立。收养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的，办理登记的民政部门应当在登记前予以公告。收养关系当事人愿意订立收养协议的，可以订立收养协议。收养关系当事人各方或者一方要求办理收养公证的，应当办理收养公证。第二十八条 当事人协议解除收养关系的，应当到民政部门办理解除收养关系的登记。【行政法规】《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民政部令第14号）第二条 中国公民在中国境内收养子女或者协议解除收养关系

的，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办理登记。办理收养登记的机关是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被收养人条件：

不满 14 周岁，孤儿、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生父母有特殊困难无力抚养的子女

二、送养人条件：

孤儿的监护人、社会福利机构、有特殊困难无力抚养子女的生父母

三、收养人条件：

1.无子女；

2.有抚养教育被收养人的能力；

3.未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收养子女的疾病；

4.年满 30 周岁。

四、特殊条件：

1.收养年满10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的，应当征得被收养人的同意；

2.收养人只能收养1名子女；

3.收养孤儿、残疾儿童或者社会福利机构抚养的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决定；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收养证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困难群众价格补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困难群众价格补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发展改革委、民政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统计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1835号）

六、申请条件

无需个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低保中心刘林妹；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李山林；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银行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发放；办理结果：据申请人提供银行账号发放资金；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82317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益性养老机构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益性养老机构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第四十三条 设立公益性养老机构，应当依法办理相应的登记。设立经营性养老机构，应当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养老机构登记备案后即可开展服务活动，并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依法进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二、要符合设置养老机构的基本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收件；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

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

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6〕60号）

六、申请条件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对象为具有我省户籍,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残疾等级被评定为一级、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重度残疾人,主要补助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长期照护支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银行；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信息核对正确；办理结果：社会化发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撤销收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撤销收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民政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第十二条收养关系当事人弄虚作假骗取收养登记的，收养关系无效，有收养登记机关撤销登记，收缴收养登记证。

六、申请条件

弄虚作假骗取收养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

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96532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96364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教育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初级中学教师、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书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初级中学教师、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书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教师资格条例》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10 号）第二十四条：教师资格证书遗失或者损毁影响使用的，由本人向原发证机关报告，申请补发。原发证机关应当在补发的同时收回损毁的教师资格证书。2.《河南省教师资格证书补发换发办法》（豫教资办〔2009〕第 2 号）教师资格证书的补发：依法持有教师资格证书的人员，因证书遗失，向原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提出补发申请的，属于教师资格证书的补发。教师资格证书的换发：依法持有教师资格证书的人员，因证书毁损等影响使用或证书相关信息变更，向原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提出换证

申请的，以及教师资格证书发放后，发现错字、污损、缺章等，持证人提出换证申请的，属于教师资格证书的换发。

六、申请条件

经教师资格认定机构认定取得教师资格，教师资格证书遗失或者损坏影响使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具备教师资格证认定条件，通过教师资格证考试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人事股负责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区级示范幼儿园评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区级示范幼儿园评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全镇（乡、街道）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幼儿园管理暂行办法（试行）豫政办〔2012〕63号

六、申请条件

申报单位必须建园两年以上（含两年），申报示范幼儿园须通过一级幼儿园一年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基础教育股股长；办理时限：7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6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7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地址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地址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五十三条　民办学校的分立、合并，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申请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审批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三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其中申请分立、合并民办高等学校的，审批机关也可以自受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第五十四条　民办学校举办者的变更，须由举办者提出，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经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报审批机关核准。第五十五条　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的变更，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申请变更为其

他民办学校，审批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三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其中申请变更为民办高等学校的，审批机关也可以自受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主体应为教育部门审批的民办学校；2.申请变更的条件应符合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基础教育股股长；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河南省中小学优秀班主任县级表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河南省中小学优秀班主任县级表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规章】《中小学德育工作规程》（教基[1998]4号，教育部令第30号修正）

第三十二条中小学校要建立、健全中小学班主任的聘任、培训、考核、评优制度。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对长期从事班主任工作的教师应当给予奖励。

第三十三条思想品德课和思想政治课教师及其它专职从事德育工作的教师应当按教师系列评聘教师职务。中小学教师职务评聘工作的政策要有利于加强学校的德育工作，要有利于鼓励教师教书育人。在评定职称、职级时，教师担任班主任工作的实绩应做为重要条件予以考虑。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对做出突出成绩的思想品德课和思想政治课教师应当给予表彰。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适应新形势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德育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00〕28号）

强化中小学德育工作的表彰奖励和督导评估机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可在高中阶段评选优秀学生，省级优秀学生可获得普通高等学校保送生资格。对德育工作实绩突出的教师要进行表彰奖励

六、申请条件

一、全省普通中小学（含普通小学、初中和高中）在任的班主任教师。二、从事班主任工作5年以上（含5年），在学校考核中连续3年成绩优秀；较好地履行班级管理职责，积极维护班级良好的教学和生活秩序；认真组织开展各种班集体活动，所带班级或所辅导学生曾获得区（县）级以上活动表彰。三、具备较强的教学能力和研究能力，有区（县）级以上相关研究成果。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基础教育股股长；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财政厅教基二[2017]1096 号《河南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及管理工作指导意见》

六、申请条件

1.资质合格。幼儿园应经县教育体育局审批设立，社会力量办学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食品经营许可证、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其它有效证明文件)等证照齐全、有效。2.规范办园。幼儿园严格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办园；行政管理、安全卫生保健、教育教学等规章制度健全，园务管理规范；办园规模适宜，班额符合《幼儿园工作规程》要求；办园满两年且近一年内无违规办园行为，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年检合格。3.收费合理。普惠性民办幼儿园面向大众特别是中低收入

家庭提供普惠性服务。幼儿园在最高标准范围内，根据办园成本合理核定具体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基础教育股股长；办理时限：7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6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办初中、小学、幼儿园办学许可证年度检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办初中、小学、幼儿园办学许可证年度检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河南省教育厅关于规范民办学校（教育机构）办学情况年度检查工作的实施意见》（教发规〔2014〕47号）

六、申请条件

具有合格资质的民办学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基础教育股股长；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负责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校名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校名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五十三条　民办学校的分立、合并，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申请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审批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三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其中申请分立、合并民办高等学校的，审批机关也可以自受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第五十四条　民办学校举办者的变更，须由举办者提出，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经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报审批机关核准。第五十五条　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的变更，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申请变更为其

他民办学校，审批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三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其中申请变更为民办高等学校的，审批机关也可以自受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主体应为教育部门审批的民办学校；2.申请变更的条件应符合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本地高中阶段及以下学校教师申诉的处理（县级）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本地高中阶段及以下学校教师申诉的处理（县级）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第三十九条：教师对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侵犯其合法权益的，或者对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作出的处理不服的，可以向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申诉，教育行政部门应当在接到申诉的三十日内，作出处理。教师认为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行政部门侵犯其根据本法规定享有的权利的，可以向同级人民政府或者上一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申诉，同级人民政府或者上一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作出处理。

六、申请条件

教师对受到处理有异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纪检信访股股长；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受理初中、小学、幼儿园学校学生申诉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受理初中、小学、幼儿园学校学生申诉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全镇（乡、街道）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四十二条受教育者享有下列权利：（四）对学校给予的处分不服向有关部门提出申诉，对学校、教师侵犯其人身权、财产权等合法权益，提出申诉或者依法提起诉讼；

六、申请条件

被学校做出处理决定的学生，对学校复查决定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学校复查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向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书面申诉。申报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纪检信访股股长；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十四条：……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批准招收适龄儿童、少年进行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应当保证所招收的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自行实施义务教育的，应当经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批准。

六、申请条件

招收适龄儿童、少年进行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基础教育股股长；办理时限：8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8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发展教育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县级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发展教育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县级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第十三条国家对发展教育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给予奖励。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第十条

对在义务教育实施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社会组织和个人，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第三十三条教师在教育教学、培养人才、科学研究、教学改革、学校建设、社会服务、勤工俭学等方面成绩优异的，由所在学校予以表彰、奖励。

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对有突出贡献的教师，应当予以表彰、奖励。

对有重大贡献的教师，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授予荣誉称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第十条国家对在职业教育中作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第六条

国家鼓励捐资办学。 国家对为发展民办教育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给予奖励和表彰。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

第七条 国家奖励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

《幼儿园管理条例》（国家教育委员会第 4 号令）

第二十六条凡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单位或者个人，由教育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予以奖励：（一）改善幼儿园的办园条件成绩显著的：（二）保育、教育工作成绩显著的；（三）幼儿园管理工作成绩显著的。

《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规定》（教育部令第 7 号）

第十九条各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要对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工作成绩优异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和奖励。

《中小学校长培训规定》（教育部令第 8 号）

第十七条各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应当把中小学校长参加培训的情况纳入教育督导的重要内容。对培训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和奖励。

《小学管理规程》（国家教育委员会令第 26 号）

第三十六条小学要加强教师队伍管理，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教师资格、职务、聘任制度，建立、健全业务考核档案。要加强教师思想政治教育、职业道德教育，树立敬业精神。对认真履行职责的优秀教师应予奖励。

《残疾人教育条例》（国务院令第 161 号，国务院令第 638 号修改）

第四十九条有下列事迹之一的单位和个人，由各级人民政府或者其教育行政部门给予奖励：

(一)在残疾人教育教学、教学研究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

(二)为残疾人就学提供帮助，表现突出的；

(三)研究、生产残疾人教育专用仪器、设备、教具和学具，在提高残疾人教育质量方面取得显著成绩的；

(四)在残疾人学校建设中取得显著成绩的；

(五)为残疾人教育事业做出其他重大贡献的

《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国家教育委员会第 8 号令）

第二十六条对在学校体育工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各级教育、体育行政部门或者学校应当给予表彰、奖励

《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国家教育委员会令第 10 号、卫生部令第 1 号）

第三十一条对在学校卫生工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或者个人，各级教育、卫生行政部门和学校应当给予表彰、奖励

《学校艺术教育工作规程》（教育部令第 13 号）

第十七条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对于在学校艺术教育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给予表彰和奖励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四十四条：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可以设立专项资金，用于资助民办学校的发展，奖励和表彰有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细则》第三十一条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各部门、各企业事业组织，应当依照国家或者企业事业组织的规定，对有下列表现之一的统计人员或者集体，定期评比，给予奖励：

（一）在改革和完善统计制度、统计方法等方面，做出重要贡献的；

（二）在完成规定的统计调查任务，保障统计资料的准确性、及时性方面，做出显著成绩的；

（三）在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方面，有所创新，取得重要成绩的；

（四）在运用和推广现代信息技术方面，取得显著效果的；

（五）在改进统计教育和统计专业培训，进行统计科学研究，提高统计科学水平方面，做出重要贡献的；

（六）坚持实事求是，依法办事，同违反统计法规和统计制度的行为作斗争，表现突出的；

（七）揭发、检举统计违法行为有功的。

六、申请条件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制定的表彰方案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办公室主任；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设立（未经过筹设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设立（未经过筹设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全镇（乡、街道）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1995 年 3 月 18 日主席令第 45 号，2015 年 12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十四条：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根据分级管理、分工负责的原则，领导和管理教育工作。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在国务院领导下，由地方人民政府管理。第二十八条：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审核、批准、注册或者备案手续。《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八条：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民办教育工作。……第十二条：举办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

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按照国家规定的权限审批；……第五十三条：民办学校的分立、合并，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第五十四条：民办学校举办者的变更，须由举办者提出，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经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报审批机关核准。第五十五条：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的变更，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 申请变更为其他民办学校，审批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三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其中申请变更为民办高等学校的，审批机关也可以自受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第五十六条：民办学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 （一）根据学校章程规定要求终止，并经审批机关批准的； （二）被吊销办学许可证的； （三）因资不抵债无法继续办学的。第五十八条：民办学校终止时，应当依法进行财务清算。 民办学校自己要求终止的，由民办学校组织清算；被审批机关依法撤销的，由审批机关组织清算；因资不抵债无法继续办学而被终止的，由人民法院组织清算。第六十条：终止的民办学校，由审批机关收回办学许可证和销毁印章，并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399 号)

第三十九条第二款民办学校可以依法以捐赠者的姓名、名称命名学校的校舍或者其他教育教学设施、生活设施。捐赠者对民

办学校发展做出特殊贡献的，实施高等学历教育的民办学校经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按照国家规定的条件批准，其他民办学校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或者劳动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按照国家规定的条件批准，可以以捐赠者的姓名或者名称作为学校校名。

六、申请条件

（一）实施中等学历教育和实施小学、初中、高中学历教育的学校设立条件：

1.申请举办实施民办中等学历教育和实施民办小学、初中、高中学历教育学校的社会组织应当具有法人资格；

2.举办实施民办中等学历教育和实施民办小学、初中、高中学历教育学校的个人应当具有政治权利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3.设立民办中等学历教育和实施小学、初中、高中学历教育的学校应当符合当地教育发展的需求，同时具备五个基本条件：有明确的办学宗旨、培养目标、办学方案，办学规模达到规定要求;有组织机构和章程;有合格的领导班子和稳定的教师队伍;有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设立（经过筹设的）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设立（经过筹设的）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全镇（乡、街道）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1995 年 3 月 18 日主席令第 45 号，2015 年 12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十四条：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根据分级管理、分工负责的原则，领导和管理教育工作。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在国务院领导下，由地方人民政府管理。第二十八条：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审核、批准、注册或者备案手续。《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八条：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民办教育工作。……第十二条：举办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

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按照国家规定的权限审批；……第五十三条：民办学校的分立、合并，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第五十四条：民办学校举办者的变更，须由举办者提出，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经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报审批机关核准。第五十五条：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的变更，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 申请变更为其他民办学校，审批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三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其中申请变更为民办高等学校的，审批机关也可以自受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第五十六条：民办学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 （一）根据学校章程规定要求终止，并经审批机关批准的； （二）被吊销办学许可证的； （三）因资不抵债无法继续办学的。第五十八条：民办学校终止时，应当依法进行财务清算。 民办学校自己要求终止的，由民办学校组织清算；被审批机关依法撤销的，由审批机关组织清算；因资不抵债无法继续办学而被终止的，由人民法院组织清算。第六十条：终止的民办学校，由审批机关收回办学许可证和销毁印章，并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399号)

第三十九条第二款民办学校可以依法以捐赠者的姓名、名称命名学校的校舍或者其他教育教学设施、生活设施。捐赠者对民

办学校发展做出特殊贡献的，实施高等学历教育的民办学校经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按照国家规定的条件批准，其他民办学校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或者劳动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按照国家规定的条件批准，可以以捐赠者的姓名或者名称作为学校校名。

六、申请条件

（一）实施中等学历教育和实施小学、初中、高中学历教育的学校设立条件：

1.申请举办实施民办中等学历教育和实施民办小学、初中、高中学历教育学校的社会组织应当具有法人资格；

2.举办实施民办中等学历教育和实施民办小学、初中、高中学历教育学校的个人应当具有政治权利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3.设立民办中等学历教育和实施小学、初中、高中学历教育的学校应当符合当地教育发展的需求，同时具备五个基本条件：有明确的办学宗旨、培养目标、办学方案，办学规模达到规定要求;有组织机构和章程;有合格的领导班子和稳定的教师队伍;有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6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6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举办者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举办者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五十三条　民办学校的分立、合并，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申请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审批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三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其中申请分立、合并民办高等学校的，审批机关也可以自受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第五十四条　民办学校举办者的变更，须由举办者提出，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经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报审批机关核准。第五十五条　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的变更，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申请变更为其

他民办学校，审批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三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其中申请变更为民办高等学校的，审批机关也可以自受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主体应为教育部门审批的民办学校；2.申请变更的条件应符合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基础教育股股长；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校长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校长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五十三条　民办学校的分立、合并，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申请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审批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三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其中申请分立、合并民办高等学校的，审批机关也可以自受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第五十四条　民办学校举办者的变更，须由举办者提出，在进行财务清算后，经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报审批机关核准。第五十五条　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的变更，由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报审批机关批准。申请变更为其

他民办学校，审批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三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其中申请变更为民办高等学校的，审批机关也可以自受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书面形式答复。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主体应为教育部门审批的民办学校；2.申请变更的条件应符合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初级中学教师、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书遗失补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初级中学教师、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书遗失补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1.《教师资格条例》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10 号）第二十四条：教师资格证书遗失或者损毁影响使用的，由本人向原发证机关报告，申请补发。原发证机关应当在补发的同时收回损毁的教师资格证书。2.《河南省教师资格证书补发换发办法》（豫教资办〔2009〕第 2 号）教师资格证书的补发：依法持有教师资格证书的人员，因证书遗失，向原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提出补发申请的，属于教师资格证书的补发。教师资格证书的换发：依法持有教师资格证书的人员，因证书毁损等影响使用或证书相关信息变更，向原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提出换证

申请的，以及教师资格证书发放后，发现错字、污损、缺章等，持证人提出换证申请的，属于教师资格证书的换发。

六、申请条件

经教师资格认定机构认定取得教师资格，教师资格证书遗失或者损坏影响使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人事股股长；办理时限：6；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6；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8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终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实施初中学历、小学学历、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学校的终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五十六条　民办学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一)根据学校章程规定要求终止，并经审批机关批准的；(二)被吊销办学许可证的；(三)因资不抵债无法继续办学的。第五十七条　民办学校终止时，应当妥善安置在校学生。实施义务教育的民办学校终止时，审批机关应当协助学校安排学生继续就学。第五十八条　民办学校终止时，应当依法进行财务清算。民办学校自己要求终止的，由民办学校组织清算；被审批机关依法撤销的，由审批机关组织清算；因资不抵债无法继续办学而被终止的，由人民法院组织清

算。第五十九条　对民办学校的财产按照下列顺序清偿：(一)应退受教育者学费、杂费和其他费用;(二)应发教职工的工资及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三)偿还其他债务。民办学校清偿上述债务后的剩余财产，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处理。第六十条　终止的民办学校，由审批机关收回办学许可证和销毁印章，并注销登记。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主体应为教育部门审批的民办学校；2.终止办学应符合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基础教育股股长；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

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教师资格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教师资格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教育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1993 年 10 月 31 日主席令第 15 号，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改）第十三条：中小学教师资格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认定。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的教师资格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组织有关主管部门认定。普通高等学校的教师资格由国务院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或者由其委托的学校认定。《教师资格条例》（1995 年 12 月 12 日国务院令第 188 号）第十三条：幼儿园、小学和初级中学教师资格，由申请人户籍所在地或者申请人任教学校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认定。高级中学教师资格，由申请人户籍所在地或者申请人任教学校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审查后，报上一级教育行政部门认定。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和中等职业学校

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由申请人户籍所在地或者申请人任教学校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审查后，报上一级教育行政部门认定或者组织有关部门认定。

六、申请条件

（一）户籍所在地、居住地（须持有当地有效期内居住证）或就读学校所在地（仅限应届毕业生和在读研究生）在许昌市的中国公民。根据《教育部办公厅 中共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秘书局 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秘书行政司关于港澳台居民在内地(大陆)申请中小学教师资格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师厅〔2019〕1号）规定，在我市学习、工作和居住的港澳台居民，需持有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5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等有效证件，无犯罪记录，可在居住地、教师资格考试所在地申请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学历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人事股股长；办理时限：8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8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8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0403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0402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客运经营变更业户基本信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客运经营变更业户基本信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 2 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三十条　客运经营者、客运站经营者需要变更许可事项，应当向原许可机关提出申请，按本章有关规定办理。班车客运经营者变更起讫地客运站点、途经路线的，应当重新备案。

客运班线的经营主体、起讫地和日发班次下限变更和客运站经营主体、站址变更应当按照重新许可办理。

客运班线许可事项或者备案事项发生变更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换发《道路客运班线经营信息表》。

客运经营者和客运站经营者在取得全部经营许可证件后无正当理由超过180日不投入运营，或者运营后连续180日以上停运的，视为自动终止经营。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经营许可证）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经营许可证）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

一、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按照当地巡游出租汽车发展规划，综合考虑市场实际供需状况、巡游出租汽车运营效率等因素，科学确定巡游出租汽车运力规模，合理配置巡游出租汽车的车辆经营权。

二、国家鼓励通过服务质量招投标方式配置巡游出租汽车的车辆经营权。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运营方案、服务质量状况或者服务质量承诺、车辆设备和安全保障措施等因素，择优配置巡游出租汽车的车辆经营权，向中标人发放车辆经营权证明，并与中标人签订经营协议。"

六、申请条件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

第八条 申请巡游出租汽车经营的，应当根据经营区域向相应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符合下列条件：

（一）有符合机动车管理要求并满足以下条件的车辆或者提供保证满足以下条件的车辆承诺书：

１．符合国家、地方规定的巡游出租汽车技术条件；

２．有按照第十三条规定取得的巡游出租汽车车辆经营权。

（二）有取得符合要求的从业资格证件的驾驶人员；

（三）有健全的经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服务质量保障制度；

（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停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巡游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巡游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12 项：出租汽车经营资格证、车辆运营证和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实施

六、申请条件

一、有相关从业资质

二、有巡游出租汽车证照补发申请表（有相关公司加盖公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报备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报备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十五条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设立子公司的，应当向设立地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申请经营许可；设立分公司的，应当向设立地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报备。

六、申请条件

已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 年 4 月第二次修订）

第十一条：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国务院其他有关部门制定。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批准的，不得使用。

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62 号）

第三十三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交通、水利等有关部门应当对施工图设计文件中涉及公共利益、公众安全、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进行审查。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批准的，不得使用。

三、《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 2015 年第 11 号）

第十八条：公路建设项目法人应当按照项目管理隶属关系将施工图设计文件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审批。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批的，不得使用。

六、申请条件

1.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已批复。

2.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编制完成，已经项目法人委托专家或委托第三方审查完毕，设计单位按照审查意见修改完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二类超限运输车辆在区、县范围内行驶普通干线公路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二类超限运输车辆在区、县范围内行驶普通干线公路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条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或者汽车渡船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的车辆，不得在有限定标准的公路、公路桥梁上或者公路隧道内行驶，不得使用汽车渡船。超过公路或者公路桥梁限载标准确需行驶的，必须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并按要求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运载不可解体的超限物品的，应当按照指定的时间、路线、时速行驶，并悬挂明显标志。运输单位不能按照前款规定采取防护措施的，由交通主管部门帮助其采取防护措施，所需费用由运输单位承担。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五条车辆载运不可解体物品，车货总体的外廓尺寸或者总质量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确需在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行驶的，从事运输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申请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3.《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62号）第二条 超限运输车辆通过公路进行货物运输，应当遵守本规定。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超限运输车辆，是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运输车辆：

（一）车货总高度从地面算起超过4米；

（二）车货总宽度超过2.55米；

（三）车货总长度超过18.1米；

（四）二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18000千克；

（五）三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25000千克；三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27000千克；

（六）四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31000千克；四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36000千克；

（七）五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3000千克；

（八）六轴及六轴以上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9000千克,其中牵引车驱动轴为单轴的，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6000千克。

前款规定的限定标准的认定，还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一）二轴组按照二个轴计算，三轴组按照三个轴计算；

（二）除驱动轴外，二轴组、三轴组以及半挂车和全挂车的车轴每侧轮胎按照双轮胎计算，若每轴每侧轮胎为单轮胎，限定标准减少 3000 千克，但安装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加宽轮胎的除外；

（三）车辆最大允许总质量不应超过各车轴最大允许轴荷之和；

（四）拖拉机、农用车、低速货车，以行驶证核定的总质量为限定标准；

（五）符合《汽车、挂车及汽车列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1589）规定的冷藏车、汽车列车、安装空气悬架的车辆，以及专用作业车，不认定为超限运输车辆。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变更业户基本信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变更业户基本信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9号)第三十九条 第一款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5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51号）第六条　第一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依据经营项目、培训能力和培训内容实行分类许可。 第二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根据经营项目分为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道路运输

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三类。

第三款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根据培训能力分为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二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和三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三类。　　第四款　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根据培训内容分为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和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两类。

六、申请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八条申请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和管理制度；（三）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教学人员、管理人员；（四）有必要的教学车辆和其他教学设施、设备、场地。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十条申请从事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包括教学、教练员、学员、质量、安全、结业考试和设施设备管理等组织机构，并明确负责人、管理人员、教练员和其他人员的岗位职责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道路客运站经营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道路客运站经营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三十九条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15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20 年第 17 号）第十六条　申请从事客运站经营的，应当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五条　申请从事客运站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客运站经验收合格；

（二）有与业务量相适应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

（三）有相应的设备、设施；

（四）有健全的业务操作规程和安全管理制度，包括服务规范、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车辆发车前例检、安全生产责任制，以及国家规定的危险物品及其他禁止携带的物品（以下统称违禁物品）查堵、人员和车辆进出站安全管理等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的制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经营许可证）到期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经营许可证）到期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

一、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按照当地巡游出租汽车发展规划，综合考虑市场实际供需状况、巡游出租汽车运营效率等因素，科学确定巡游出租汽车运力规模，合理配置巡游出租汽车的车辆经营权。

二、国家鼓励通过服务质量招投标方式配置巡游出租汽车的车辆经营权。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运营方案、服务质量状况或者服务质量承诺、车辆设备和安全保障措施等因素，择优配置巡游出租汽车的车辆经营权，向中标人发放车辆经营权证明，并与中标人签订经营协议。"

六、申请条件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

第八条 申请巡游出租汽车经营的，应当根据经营区域向相应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符合下列条件：

（一）有符合机动车管理要求并满足以下条件的车辆或者提供保证满足以下条件的车辆承诺书：

１．符合国家、地方规定的巡游出租汽车技术条件；

２．有按照第十三条规定取得的巡游出租汽车车辆经营权。

（二）有取得符合要求的从业资格证件的驾驶人员；

（三）有健全的经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服务质量保障制度；

（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停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工程设计变更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工程设计变更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93号）第二十八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内容需要作重大修改的，建设单位应当报经原审批机关批准后，方可修改。第三十一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实施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水利等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有关专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监督管理。

六、申请条件

《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令2005年第5号）第十一条 对较大设计变更和重大设计变更建议，项目法人经审查论证确认后，向省级交通主管部门提出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的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一）设计变更申

请书。包括拟变更设计的公路工程名称、公路工程的基本情况、原设计单位、设计变更的类别、变更的主要内容、变更的主要理由等；（二）对设计变更申请的调查核实情况、合理性论证情况；（三）省级交通主管部门要求提交的其他相关材料。《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18 年第 2 号）第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普通货运车辆恢复营运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普通货运车辆恢复营运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客运《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第406号公布，国务院令第628号第一次修正，国务院令第666号第二次修正)第八条 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车辆； 第十条 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之日起20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二、货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规定：第二十四条 申请从事货运经营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分别提交符合本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

外的货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的，向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货运车辆报停后申请恢复营运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应当持《车辆恢复营运申请表》和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所在单位出具明确委托人姓名和委托办理事项的委托书，向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申请领回《道路运输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

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航道建设，航道、码头前沿水域疏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航道建设，航道、码头前沿水域疏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第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务监督机构，是对沿海水域的交通安全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的主管机关”；第二十条“在沿海水域进行水上水下施工以及划定相应的安全作业区，必须报经主管机关核准公告。无关的船舶不得进入安全作业区。施工单位不得擅自扩大安全作业区的范围。在港区内使用岸线或者进行水上水下施工包括架空施工，还必须附图报经主管机关审核同意”。

六、申请条件

一、水上水下活动的单位、人员、船舶、设施符合安全航行、停泊和作业的要求；

二、已制定水上水下活动的方案，包括起止时间、地点和范围、进度安排等；

三、对安全和防污染有重大影响的，已通过通航安全评估；

四、已建立安全、防污染的责任制，并已制定符合水上交通安全和防污染要求的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

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客运站变更许可事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客运站变更许可事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三十九条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15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20 年第 17 号）第三十条 客运经营者、客运站经营者需要变更许可事项，应当向原许可机关提出申请，按本章有关规定办理。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五条　申请从事客运站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客运站经验收合格；（二）有与业务量相适应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三）有相应的设备、设施；（四）有健全的业务操作规程和安全管理制度，包括服务规范、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车辆发车前例检、安全生产责任制，以及国家规定的危险物品及其他禁止携带的物品（以下统称违禁物品）查堵、人员和车辆进出站安全管理等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的制度。第三十条 客运经营者、客运站经营者需要变更许可事项，应当向原许可机关提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运输出租车企业信誉核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运输出租车企业信誉核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为规范出租汽车经营行为，建立完善出租汽车行业信用体系，提升出租汽车服务水平，按照《交通运输部关于印发<出租汽车服务质量信誉考核办法>的通知》（交运发〔2018〕58号）等有关规定执行。第二十条 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根据《巡游出租汽车企业服务质量信誉考核评分标准》(见附件1)、《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者服务质量信誉考核评分标准》（见附件2）组织对出租汽车企业服务质量信誉等级进行初评。

六、申请条件

一、依法取得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工商营业执照；

二、依法取得出租汽车(含巡游出租汽车和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三、考核周期内（每年的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正常开展经营业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穿越普通公路修建桥梁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穿越普通公路修建桥梁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跨越普通公路修建渡槽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跨越普通公路修建渡槽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负诟忍尤；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穿越普通公路修建渡槽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穿越普通公路修建渡槽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新建、改建、扩建从事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新建、改建、扩建从事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02 年 1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344 号，2013 年 12 月 7 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新建、改建、扩建储存、装卸危险化学品的港口建设项目，由港口行政管理部门按照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安全条件审查。《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2 年第 9 号）第五条：新建、改建、扩建从事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由港口行政管理部门进行安全条件审查。未经安全条件审查通过港口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项目符合港口总体规划的要求；

（二）建设项目内在的危险和有害因素在可接受范围内，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范；

（三）建设项目与周边设施或者单位、人员密集区、敏感性设施和敏感环境区域在安全方面的相互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范；

（四）自然条件对港口建设项目的影响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规范；

（五）安全评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范的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巡游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巡游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12 项：出租汽车经营资格证、车辆运营证和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实施

六、申请条件

一、持有报废汽车回收证明；

二、持有机动车注销证明书；

三、持有出租汽车退役检验表；

四、持有歇业车辆营运证；

五、持有客运出租车辆歇业申请表；

六、必须由公司专职备案人员办理，司机在旁确认签字。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

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 年 6 月 29 日主席令第 70 号，2014 年 8 月 31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条：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的设计人、设计单位应当对安全设施设计负责。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经有关部门审查，审查部门及其负责审查的人员对审查结果负责。

《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2017 年 9 月 4 日交通运输部令第 27 号）第五条　新建、改建、扩建储存、装卸危险货物的港口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危险货物港口建设项目），应当由

港口行政管理部门进行安全条件审查。未通过安全条件审查，危险货物港口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六、申请条件

（一）建设项目已依法通过安全条件审查；

（二）已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完成安全设施设计；

（三）安全设施设计时，对未采纳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中的安全对策和建议的已作充分论证说明；

（四）安全设施设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范的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客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客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二十五条　客运经营者应当按照确定的时间落实拟投入车辆和聘用驾驶员等承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核实后，应当为投入运输的客车配发《道路运输证》，注明经营范围。营运线路长度在800公里以上的客运班线还应当注明客运班线和班车客运标志牌编号等信息。

二、《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第十三章第三节《道路运输证》的管理

(一)《道路运输证》换发、补发

1．《道路运输证》有效期为3年，到期换发，具体换证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结合当年的车辆审验工作进行。

2．《道路运输证》污损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向原发证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换发申请，发证机关应当收回旧证，按原证件编号换发新证。

3．《道路运输证》灭失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应当向原发证机关提出申请，并在所在地报刊刊登遗失声明，无报刊的在运管机构网站刊登遗失申明，发证机关予以补办新证、重新编号，在业户档案及车辆管理档案中注销原证件号码，登记新的号码。

4．《道路运输证》换发期间，为不影响道路运输经营者的正常经营，由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留下《道路运输证》主证，凭《道路运输证》副证继续准予运输，并在《道路运输证》副证中注明事由和有效期。有效期最长不得超过 1 个月。）

六、申请条件

《道路运输证》原证件污损、灭失或期满等，道路运输经营者应提前 30 日向原发证机关提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地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地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9号)第三十九条 第一款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5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51号）第六条　第一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依据经营项目、培训能力和培训内容实行分类许可。 第二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根据经营项目分为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道路运输

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三类。

第三款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根据培训能力分为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二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和三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三类。　　第四款　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根据培训内容分为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和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两类。

六、申请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八条申请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和管理制度；（三）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教学人员、管理人员；（四）有必要的教学车辆和其他教学设施、设备、场地。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十条申请从事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包括教学、教练员、学员、质量、安全、结业考试和设施设备管理等组织机构，并明确负责人、管理人员、教练员和其他人员的岗位职责。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内客运业户开业、增项经营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内客运业户开业、增项经营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交通部令 2016 年第 1 号第七条从事道路运输经营的车辆应当符合下列技术要求:

（一）车辆的外廓尺寸、轴荷和最大允许总质量应当符合《道路车辆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1589）的要求;

（二）车辆的技术性能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要求和检验方法》（GB18565）的要求;

（三）车型的燃料消耗量限值应当符合《营运客车燃料消耗量限值及测量方法》（JT711）、《营运货车燃料消耗量限值及测量方法》（JT719）的要求。

（四）车辆技术等级应当达到二级以上。危货运输车、

4

国际道路运输车辆、从事高速公路客运以及营运线路长度在800公里以上的客车，技术等级应当达到一级。技术等级评定方法应当符合国家有关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等级划分和评定的要求；

（五）从事高速公路客运、包车客运、国际道路旅客运输，以及营运线路长度在800公里以上客车的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其类型划分和等级评定应当符合国家有关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的要求；

（六）危货运输车应当符合《汽车运输危险货物规则》（JT617）的要求。,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的决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52号第九条第九条经营性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取得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1年以上；

（二）年龄不超过60周岁；

（三）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

（四）掌握相关道路旅客运输法规、机动车维修和旅客急救基本知识；

（五）经考试合格，取得相应的从业资格证件。

六、申请条件

一、《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客运车辆转籍、过户、报废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客运车辆转籍、过户、报废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二十五条　客运经营者应当按照确定的时间落实拟投入车辆和聘用驾驶员等承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核实后，应当为投入运输的客车配发《道路运输证》，注明经营范围。营运线路长度在800公里以上的客运班线还应当注明客运班线和班车客运标志牌编号等信息。　二、《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交运便字[2014]181号）第六章第二节第三项（三）客运车辆转籍、过户的，按照以下程序办理：1.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者要求将客运车辆转籍、过户的，应当向原发证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交运便字[2014]181号）第六章第二节第三项（三）客运车辆转籍、过户的，按照以下程序办理：1.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者要求将客运车辆转籍、过户的，应当向原发证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 法定节假日除外 。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客运（经营许可证）到期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客运（经营许可证）到期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十八条 第三款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者合并、分立或者变更经营主体名称的，应当到原许可机关办理变更许可手续。

六、申请条件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申请巡游出租汽车经营的，应当根据经营区域向相应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符合下列条件：

（一）有符合机动车管理要求并满足以下条件的车辆或者提供保证满足以下条件的车辆承诺书：

1.符合国家、地方规定的巡游出租汽车技术条件；

2.有按照第十三条规定取得的巡游出租汽车车辆经营权。

（二）有取得符合要求的从业资格证件的驾驶人员；

（三）有健全的经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服务质量保障制度；

（四）有固定的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通信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通信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04 年 4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406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四条：申请从事货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分别提交符合本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二十四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货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的，向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三）使用总质量 4500 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的无需按照本条规定申请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及车辆运营证。

六、申请条件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条　申请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运输车辆：

1.车辆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车辆其他要求：

（1）从事大型物件运输经营的，应当具有与所运输大型物件相适应的超重型车组；

（2）从事冷藏保鲜、罐式容器等专用运输的，应当具有与运输货物相适应的专用容器、设备、设施，并固定在专用车辆上；

（3）从事集装箱运输的，车辆还应当有固定集装箱的转锁装置。

（二）有符合规定条件的驾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港口采掘、爆破施工作业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港口采掘、爆破施工作业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2003 年 6 月 28 日主席令第 5 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七条第二款：不得在港口进行可能危及港口安全的采掘、爆破等活动；因工程建设等确需进行的，必须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并报经港口行政管理部门批准。

六、申请条件

（一）采掘、爆破等活动确因工程建设等需进行；

（二）采掘、爆破活动制定了专门的作业方案，采取的安全保护措施能够确保港口安全；

（三）爆破施工作业依法进行安全评估；

（四）爆破作业有依法取得从业资格证书的爆破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裁决客运站经营者发车时间安排纠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裁决客运站经营者发车时间安排纠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六十二条　客运站经营者应当禁止无证经营的车辆进站从事经营活动，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合法客运车辆进站经营。

第七十四条：客运站经营者应当坚持公平、公正原则，合理安排发车时间，公平售票。

客运经营者在发车时间安排上发生纠纷，客运站经营者协调无效时，由当地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裁定。

六、申请条件

道路运输客运经营者在发车时间安排上发生纠纷，客运站经营者协调无效时，向当地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递交裁定申请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客运站补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客运站补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三十九条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15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20 年第 17 号）第十五条　申请从事客运站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客运站经验收合格；（二）有与业务量相适应的

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三）有相应的设备、设施；（四）有健全的业务操作规程和安全管理制度，包括服务规范、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车辆发车前例检、安全生产责任制，以及国家规定的危险物品及其他禁止携带的物品（以下统称违禁物品）查堵、人员和车辆进出站安全管理等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的制度。

第三十条 客运经营者、客运站经营者需要变更许可事项，应当向原许可机关提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国家重点公路工程设计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国家重点公路工程设计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93 号）第三十一条：……国务院铁路、交通、水利等有关部门按照国务院规定的职责分工，负责对全国的有关专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监督管理……”第三十三条“……对施工图设计文件中涉及公共利益、公共安全、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进行审查；

二、《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 2004 年第 14 号）第十八条：公路建设项目法人应当按照项目管理隶属关系将施工图设计文件报交通主管部门审批。

六、申请条件

一、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已批复。

一、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编制完成，已经项目法人委托专家或委托第三方审查完毕，设计单位按照审查意见修改完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跨越普通公路架设管线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跨越普通公路架设管线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勘探、采掘、爆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勘探、采掘、爆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第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务监督机构，是对沿海水域的交通安全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的主管机关”；第二十条“在沿海水域进行水上水下施工以及划定相应的安全作业区，必须报经主管机关核准公告。无关的船舶不得进入安全作业区。施工单位不得擅自扩大安全作业区的范围。在港区内使用岸线或者进行水上水下施工包括架空施工，还必须附图报经主管机关审核同意”。

六、申请条件

一、水上水下活动的单位、人员、船舶、设施符合安全航行、停泊和作业的要求；

二、已制定水上水下活动的方案，包括起止时间、地点和范围、进度安排等；

三、对安全和防污染有重大影响的，已通过通航安全评估；

四、已建立安全、防污染的责任制，并已制定符合水上交通安全和防污染要求的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客运车辆道路运输证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客运车辆道路运输证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二十五条　客运经营者应当按照确定的时间落实拟投入车辆和聘用驾驶员等承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核实后，应当为投入运输的客车配发《道路运输证》，注明经营范围。营运线路长度在800公里以上的客运班线还应当注明客运班线和班车客运标志牌编号等信息。第三十条 客运经营者、客运站经营者需要变更许可事项，应当向原许可机关提出申请，按本章有关规定办理。

六、申请条件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19号第七条　从事道路运输经营的车辆应当符合下列技术要求：

（一）车辆的外廓尺寸、轴荷和最大允许总质量应当符合《道

路车辆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 1589）的要求；（二）车辆的技术性能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要求和检验方法》（GB 18565）的要求；（三）车型的燃料消耗量限值应当符合《营运客车燃料消耗量限值及测量方法》（JT 711）、《营运货车燃料消耗量限值及测量方法》（JT 719）的要求。（四）车辆技术等级应当达到二级以上。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船舶文书签注（《航海（行）日志》《轮机日志》《车钟记录簿》《垃圾记录簿》《货物记录簿》《油类记录簿》《货物系固手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船舶文书签注（《航海（行）日志》《轮机日志》《车钟记录簿》《垃圾记录簿》《货物记录簿》《油类记录簿》《货物系固手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第十条 船舶、设施航行、停泊和作业，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

2.《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第六条 船舶具备下列条件，方可航行：（一）经海事管理机构认可的船舶检验机构依法检验并持有合格的船舶检验证书；（二）经海事管

理机构依法登记并持有船舶登记证书；（三）配备符合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规定的船员；（四）配备必要的航行资料。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实施细则》第二十六条 在内河航行的船舶，必须持有海事管理机构规定的防污文书或者记录文书。在内河航行的150总吨以上的油轮和400总吨以上的非油轮，必须持有油类记录本。

4.《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安全监督规则》第二十五条 海事管理机构完成船舶安全监督后应当签发相应的《船舶现场监督报告》《船旗国监督检查报告》或者《港口国监督检查报告》，由船长或者履行船长职责的船员签名。《船舶现场监督报告》《船旗国监督检查报告》《港口国监督检查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由海事管理机构存档，一份留船备查。

六、申请条件

（一）经检验合格并依法登记的船舶；

（二）船舶属于应当配备相关文书或编制相关计划的范围；

（三）所编制的相关计划符合相关编制指南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客运车辆道路运输证年审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客运车辆道路运输证年审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交运便字[2014]181号)第六章第二节客运车辆审验,客运车辆审验工作由配发《道路运输证》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实施。

六、申请条件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19号第七条　从事道路运输经营的车辆应当符合下列技术要求：（一）车辆的外廓尺寸、轴荷和最大允许总质量应当符合《道路车辆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 1589)的要求；（二）车辆的技术性能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要求和检验方法》（GB 18565）的要求；　（三）车型的燃料消耗量限值应当符合《营运客车燃料消耗量限值及测量方法》（JT 711）、

《营运货车燃料消耗量限值及测量方法》（JT 719）的要求。

（四）车辆技术等级应当达到二级以上。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62号）

第五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交通、水利等有关部门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加强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监督管理。

第二十八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内容需要作重大修改的，建设单位应当报经原审批机关批准后，方可修改。

二、《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32号）

第十三条 交通运输部负责国家重点水运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批。

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负责经省级人民政府及其投资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者备案的港口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批。所在地港口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其余港口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批。

三、《航道建设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44号）第十条 交通运输部负责中央财政事权航道工程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审批。

县级以上地方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负责其他航道工程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审批。

六、申请条件

1.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批复。

2.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已编制完成，已经项目法人委托专家或委托第三方审查完毕，设计单位按照审查意见修改完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车辆营运证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车辆营运证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12 项：出租汽车经营资格证、车辆运营证和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实施

六、申请条件

一、提供《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注销申请表

二、提供车辆营运证

三、提供机动车登记证书复印件

四、提供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提供申请书

六、提供委托书

七、所属需平台需提供终止协议

八、必须由公司专职备案人员办理，司机在旁确认签字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许可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许可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 2 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三十条　客运经营者、客运站经营者需要变更许可事项，应当向原许可机关提出申请，按本章有关规定办理。班车客运经营者变更起讫地客运站点、途经路线的，应当重新备案。

客运班线的经营主体、起讫地和日发班次下限变更和客运站经营主体、站址变更应当按照重新许可办理。

客运班线许可事项或者备案事项发生变更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换发《道路客运班线经营信息表》。

客运经营者和客运站经营者在取得全部经营许可证件后无正当理由超过180日不投入运营，或者运营后连续180日以上停运的，视为自动终止经营。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经营期满延续道路客运班线经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经营期满延续道路客运班线经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 2 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

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三十二条：客运班线经营者在经营期限内暂停、终止班线经营，应当提前30日向原许可机关申请。经营期限届满，需要延续客运班线经营的，应当在届满前60日提出申请。原许可机关应当依据本章有关规定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重新办理有关手续。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港口设施使用非深水岸线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港口设施使用非深水岸线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2003 年 6 月 28 日主席令第 5 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十三条：在港口总体规划区内建设港口设施，使用港口深水岸线的，由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经济综合宏观调控部门批准；建设港口设施，使用非深水岸线的，由港口行政管理部门批准。

二、《港口岸线使用审批管理办法(2018)》（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8 年第 5 号）

第十二条港口岸线使用审批机关审查决定批准港口岸线使用申请的，应当出具港口岸线使用批准文件。 审批机关决定不予批准使用港口岸线的，应当书面告知申请人，并且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一）港口岸线使用申请表；

（二）申请人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建设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者项目申请报告；

（四）海事、航道部门关于建设项目的意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经营许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经营许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十八条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变更许可事项、扩大经营范围的，按本章有关许可规定办理。道路货物运输和货运站经营者变更名称、地址等，应当向作出原许可决定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备案。

六、申请条件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条　申请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运输车辆：

1.车辆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车辆其他要求：

（1）从事大型物件运输经营的，应当具有与所运输大型物件相适应的超重型车组；

（2）从事冷藏保鲜、罐式容器等专用运输的，应当具有与运输货物相适应的专用容器、设备、设施，并固定在专用车辆上；

（3）从事集装箱运输的，车辆还应当有固定集装箱的转锁装置。

（二）有符合规定条件的驾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设立子公司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设立子公司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十五条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设立子公司的，应当向设立地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申请经营许可；设立分公司的，应当向设立地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报备。

六、申请条件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条　申请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运输车辆：

1.车辆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车辆其他要求：

（1）从事大型物件运输经营的，应当具有与所运输大型物件相适应的超重型车组；

（2）从事冷藏保鲜、罐式容器等专用运输的，应当具有与运输货物相适应的专用容器、设备、设施，并固定在专用车辆上；

（3）从事集装箱运输的，车辆还应当有固定集装箱的转锁装置。

（二）有符合规定条件的驾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普通公路改造平面交叉道口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改造平面交叉道口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五条在公路上增设平面交叉道口，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批准，并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建设。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六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六）在公路上增设或者改造平面交叉道口；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运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运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2003 年 6 月 28 日主席令第 5 号，2018 年 12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港口设施建设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2014 年 12 月 28 日主席令第 17 号，2016 年 7 月 2 日予以修改）第十三条：航道建设工程竣工后，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组织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六、申请条件

1. 《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32 号）第四十六条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已按照批准的工程设计和有关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建设完成，各合同段交工验收合格；建设项目有尾留工程的，尾留工程不得影响建设项目的投产使用，尾留工程投资额可以根据实际测算投资额或者按照工程概算所列的投资额列入竣工决算报告，但不超过工程总投资的5%；

（二）主要工艺设备或者设施通过调试具备生产条件；

（三）环境保护设施、安全设施、职业病防护设施、消防设施已按照有关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一类超限运输车辆在区、县范围内行驶普通干线公路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一类超限运输车辆在区、县范围内行驶普通干线公路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条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或者汽车渡船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的车辆，不得在有限定标准的公路、公路桥梁上或者公路隧道内行驶，不得使用汽车渡船。超过公路或者公路桥梁限载标准确需行驶的，必须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并按要求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运载不可解体的超限物品的，应当按照指定的时间、路线、时速行驶，并悬挂明显标志。运输单位不能按照前款规定采取防护措施的，由交通主管部门帮助其采取防护措施，所需费用由运输单位承担。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五条车辆载运不可解体物品，车货总体的外廓尺寸或者总质量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确需在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行驶的，从事运输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申请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3.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62号）第二条 超限运输车辆通过公路进行货物运输，应当遵守本规定。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超限运输车辆，是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运输车辆：

（一）车货总高度从地面算起超过4米；

（二）车货总宽度超过2.55米；

（三）车货总长度超过18.1米；

（四）二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18000千克；

（五）三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25000千克；三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27000千克； bi

（六）四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31000千克；四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36000千克；

（七）五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3000千克；

（八）六轴及六轴以上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9000千克,其中牵引车驱动轴为单轴的，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6000千克。

前款规定的限定标准的认定，还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一）二轴组按照二个轴计算，三轴组按照三个轴计算；

（二）除驱动轴外，二轴组、三轴组以及半挂车和全挂车的车轴每侧轮胎按照双轮胎计算，若每轴每侧轮胎为单轮胎，限定标准减少 3000 千克，但安装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加宽轮胎的除外；

（三）车辆最大允许总质量不应超过各车轴最大允许轴荷之和；

（四）拖拉机、农用车、低速货车，以行驶证核定的总质量为限定标准；

（五）符合《汽车、挂车及汽车列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1589）规定的冷藏车、汽车列车、安装空气悬架的车辆，以及专用作业车，不认定为超限运输车辆。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船舶进入或穿越禁航区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船舶进入或穿越禁航区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第十五条“除经主管机关特别许可外，禁止船舶进入或穿越禁航区”；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55号）第二十条“任何船舶不得擅自进入或者穿越海事管理机构公布的禁航区”。

六、申请条件

（一）有因人命安全、防污染、保安等特殊需要进入和穿越禁航区的明确事实和必要理由；

（二）禁航区的安全和防污染条件适合船舶进入或者穿越；

（三）船舶满足禁航区水上交通安全和防污染的特殊要求，并已制定保障安全、防治污染和保护禁航区的措施和应急预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穿越普通公路埋设管线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穿越普通公路埋设管线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跨越普通公路架设电缆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跨越普通公路架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八条：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主管全国公路工作。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公路工作。

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62号）第五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交通、水利等有关部门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加强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监督管理。第二十八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内容需要作重大修改的，建设单位应当报经原审批机关批准后，方可修改。

三、《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15年第11号）第十七条：公路建设项目法人负责组织有关专家或者委托有相应工程咨询或者设计资质的单位，对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审查。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的主要内容包括：（一）是否采纳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批复意见；

四、《公路建设监督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06年第6号）第八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应当按职责权限审批或核准公路建设项目，不得越权审批、核准项目或擅自简化建设程序。

六、申请条件

1.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批复或者项目申请报告已核准。

2.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已编制完成，已经项目法人委托专家或委托第三方审查完毕，设计单位按照审查意见修改完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穿越普通公路埋设电缆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穿越普通公路埋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利用普通公路桥梁铺设电缆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利用普通公路桥梁铺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四）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

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 年 4 月第二次修订）第十一条：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国务院其他有关部门制定。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批准的，不得使用。

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62 号）第三十三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交通、水利等有关部门应当对施工图设计文件中涉及公共利益、公众安全、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进行审查。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批准的，不得使用。

三、《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32 号）第十六条 所在地港口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港口工程建设项

目施工图设计审批，对施工图设计文件中涉及公共利益、公众安全、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进行审查。

四、《航道建设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44号）第十四条 县级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对航道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中涉及公共利益、公众安全、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进行审查。

六、申请条件

1.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已批复。

2.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编制完成，已经项目法人委托专家或委托第三方审查完毕，设计单位按照审查意见修改完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货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规定：申请从事货运经营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分别提交符合本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货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的，向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十三条　被许可人应当按照承诺书的要求投

入运输车辆。购置车辆或者已有车辆经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核实并符合条件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向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道路运输证》。

六、申请条件

1.车辆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车辆其他要求：

（1）从事大型物件运输经营的，应当具有与所运输大型物件相适应的超重型车组；

（2）从事冷藏保鲜、罐式容器等专用运输的，应当具有与运输货物相适应的专用容器、设备、设施，并固定在专用车辆上；

（3）从事集装箱运输的，车辆还应当有固定集装箱的转锁装置。

（二）有符合规定条件的驾驶人员：

1.取得与驾驶车辆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

2.年龄不超过60周岁；

3.经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有关道路货物运输法规、机动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向交通主管部门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向交通主管部门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3号）第十四条：公路工程各合同段验收合格后，项目法人应按交通部规定的要求及时完成项目交工验收报告，并向交通主管部门备案。国家、部重点公路工程项目中100公里以上的高速公路、独立特大型桥梁和特长隧道工程向省级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备案，其它公路工程按省级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的规定向相应的交通主管部门备案。

六、申请条件

公路工程各合同段验收合格，项目法人及时完成项目交工验收报告，并向交通主管部门备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经营期满延续道路客运包车经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经营期满延续道路客运包车经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 2 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第十一条：取得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三十二条　客运班线经营者在经营期限内暂停、终止班线经营的，应当提前30日告知原许可机关。经营期限届满，客运班线经营者应当按照本规定第十二条重新提出申请。许可机关应当依据本章有关规定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重新办理有关手续。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

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港口经营许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港口经营许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2003 年 6 月 28 日主席令第 5 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从事港口经营，应当向港口行政管理部门书面申请取得港口经营许可，并依法办理工商登记。

六、申请条件

港口经营许可（内河）1.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相应的组织机构。2.有与经营范围、规模相适应的符合规定的港口设施、设备，其中：（1）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①码头设施应当符合有关港口建设的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②有相应的船舶污染物、废弃物接收能力，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和器材。（2）港口旅客运输服务①码头、客运站等固定设施应当符合有关港口建设的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②应当具备至少能遮蔽风、雨、

雪的候船和上下船设施。（3）货物装卸、仓储服务①码头、库场、储罐、污水处理设施等固定设施，应当符合有关港口建设的法律、法规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客运经营变更许可事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客运经营变更许可事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 2 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三十条　客运经营者、客运站经营者需要变更许可事项，应当向原许可机关提出申请，按本章有关规定办理。班车客运经营者变更起讫地客运站点、途经路线的，应当重新备案。

客运班线的经营主体、起讫地和日发班次下限变更和客运站经营主体、站址变更应当按照重新许可办理。

客运班线许可事项或者备案事项发生变更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换发《道路客运班线经营信息表》。

客运经营者和客运站经营者在取得全部经营许可证件后无正当理由超过180日不投入运营，或者运营后连续180日以上停运的，视为自动终止经营。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车辆营运证补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车辆营运证补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12 项：出租汽车经营资格证、车辆运营证和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实施

六、申请条件

一、相关从业资质；

二、持有《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申请表》（需所属公司加盖公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利用普通公路隧道铺设电缆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利用普通公路隧道铺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四）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普通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电缆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六条除公路防护、养护需要的以外，禁止在公路两侧的建筑控制区内修建建筑物和地面构筑物；需要在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七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七）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港口经营许可（延续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港口经营许可（延续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2003 年 6 月 28 日主席令第 5 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从事港口经营，应当向港口行政管理部门书面申请取得港口经营许可，并依法办理工商登记。

六、申请条件

港口经营许可（内河）1.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相应的组织机构。2.有与经营范围、规模相适应的符合规定的港口设施、设备，其中：（1）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①码头设施应当符合有关港口建设的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②有相应的船舶污染物、废弃物接收能力，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和器材。（2）港口旅客运输服务①码头、客运站等固定设施应当符合有关港口建设的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②应当具备至少能遮蔽风、雨、

雪的候船和上下船设施。（3）货物装卸、仓储服务①码头、库场、储罐、污水处理设施等固定设施，应当符合有关港口建设的法律、法规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利用普通公路涵洞铺设电缆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利用普通公路涵洞铺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四）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办

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管道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管道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三）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

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利用跨越普通公路的设施悬挂非公路标志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利用跨越普通公路的设施悬挂非公路标志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五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五）利用跨越公路的设施悬挂非公路标志。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船舶进出港报告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船舶进出港报告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船舶进出港口，应当依照有关水上交通安全的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向海事管理机构报告。海事管理机构接到报告后，应当及时通报港口行政管理部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八条：船舶进出内河港口，应当向海事管理机构报告船舶的航次计划、适航状态、船员配备和载货载客等情况。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安全监督规则》第十条中国籍船舶在我国管辖水域内航行应当按照规定实施船舶进出港报告。第十一条船舶应当在预计离港或者抵港4小时前向将要离泊或者抵达港口的海事管理机构报告进出港信息。航程不足4小时的，在驶离上一港口时报告。

船舶在固定航线航行且单次航程不超过2小时的，可以每天至少报告一次进出港信息。

船舶应当对报告的完整性和真实性负责。

第十二条船舶报告的进出港信息应当包括航次动态、在船人员信息、客货载运信息、拟抵离时间和地点等。

第十三条船舶可以通过互联网、传真、短信等方式报告船舶进出港信息，并在船舶航海或者航行日志内作相应的记载。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高速客船安全管理规则》第二十六条：高速客船应当按规定办理进出港口手续。国内航行的高速客船应当按规定办理进出港报告手续。国际航行的高速客船可申请不超过7天的定期进出口岸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一）经检验合格并依法登记、完成电子注册的船舶。

（二）船舶应当在预计离港或者抵港4小时前向将要离泊或者抵达港口的海事管理机构报告进出港信息。航程不足4小时的，在驶离上一港口时报告。

（三）船舶在固定航线航行且单次航程不超过2小时的，可以每天至少报告一次进出港信息。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

一、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按照当地巡游出租汽车发展规划，综合考虑市场实际供需状况、巡游出租汽车运营效率等因素，科学确定巡游出租汽车运力规模，合理配置巡游出租汽车的车辆经营权。

二、国家鼓励通过服务质量招投标方式配置巡游出租汽车的车辆经营权。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运营方案、服务质量状况或者服务质量承诺、车辆设备和安全保障措施等因素，择优配置巡游出租汽车的车

辆经营权，向中标人发放车辆经营权证明，并与中标人签订经营协议。"

六、申请条件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

第八条 申请巡游出租汽车经营的，应当根据经营区域向相应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符合下列条件：

（一）有符合机动车管理要求并满足以下条件的车辆或者提供保证满足以下条件的车辆承诺书：

１．符合国家、地方规定的巡游出租汽车技术条件；

２．有按照第十三条规定取得的巡游出租汽车车辆经营权。

（二）有取得符合要求的从业资格证件的驾驶人员；

（三）有健全的经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服务质量保障制度；

（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停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通航水域禁航区、交通管制区、锚地和安全作业区划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通航水域禁航区、交通管制区、锚地和安全作业区划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55号）第二十条规定：船舶进出港口和通过交通管制区、通航密集区或者航行条件受限制的区域，应当遵守海事管理机构发布的有关通航规定。任何船舶不得擅自进入或者穿越海事管理机构公布的禁航区。第四十五条规定：海事管理机构划定或者调整禁航区、交通管制区、港区外锚地、停泊区和安全作业区，以及对进行本条例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八条规定的作业或者活动，需要发布航行通告、航行警告的，应当及时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上水下活动通航安全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69号）第七条规定：从事水上水下活动需要设置

安全作业区的，应当经海事管理机构核准公告。建设单位或者主办单位申请设置安全作业区，可以在向海事管理机构申请许可证时一并提出。

六、申请条件

1、船舶因特殊要求需进入或者穿越海事管理机构公布的禁航区；

2、从事水上水下活动需要设置安全作业区；

3、建设单位或者主办单位申请设置安全作业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构筑、设置、维修、拆除水上水下构筑物或者设施）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构筑、设置、维修、拆除水上水下构筑物或者设施）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第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务监督机构，是对沿海水域的交通安全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的主管机关”；第二十条“在沿海水域进行水上水下施工以及划定相应的安全作业区，必须报经主管机关核准公告。无关的船舶不得进入安全作业区。施工单位不得擅自扩大安全作业区的范围。在港区内使用岸线或者进行水上水下施工包括架空施工，还必须附图报经主管机关审核同意”。

六、申请条件

一、水上水下活动的单位、人员、船舶、设施符合安全航行、停泊和作业的要求；

二、已制定水上水下活动的方案，包括起止时间、地点和范围、进度安排等；

三、对安全和防污染有重大影响的，已通过通航安全评估；

四、已建立安全、防污染的责任制，并已制定符合水上交通安全和防污染要求的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客运（班线）经营终止经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客运（班线）经营终止经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 2 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三十条　客运经营者、客运站经营者需要变更许可事项，应当向原许可机关提出申请，按本章有关规定办理。班车客运经营者变更起讫地客运站点、途经路线的，应当重新备案。

客运班线的经营主体、起讫地和日发班次下限变更和客运站经营主体、站址变更应当按照重新许可办理。

客运班线许可事项或者备案事项发生变更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换发《道路客运班线经营信息表》。

客运经营者和客运站经营者在取得全部经营许可证件后无正当理由超过180日不投入运营，或者运营后连续180日以上停运的，视为自动终止经营。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申请从事货运经营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分别提交符合本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

（一）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货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二）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的，向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1.《道路运输证》有效期为 3 年，到期换发，具体换证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省辖市）结合当年的车辆审验工作进行。2.《道路运输证》污损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向原发证的道路运输管理

机构提出换发申请，发证机关应当收回旧证，按原证件编号换发新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县内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县内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

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 2 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

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普通货运车辆报停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普通货运车辆报停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客运《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第406号公布，国务院令第628号第一次修正，国务院令第666号第二次修正)第八条 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车辆； 第十条 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之日起20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二、货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规定：第二十四条 申请从事货运经营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分别提交符合本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

外的货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的，向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货运车辆拟报停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需持《车辆报停申请表》、经办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所在单位出具明确委托人姓名和委托办理事项的委托书和拟报停车辆的《道路运输证》到原发证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办理车辆报停手续，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暂时收回《道路运输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港口经营许可（初次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港口经营许可（初次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2003 年 6 月 28 日主席令第 5 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从事港口经营，应当向港口行政管理部门书面申请取得港口经营许可，并依法办理工商登记。

六、申请条件

港口经营许可（内河）1.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相应的组织机构。2.有与经营范围、规模相适应的符合规定的港口设施、设备，其中：（1）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①码头设施应当符合有关港口建设的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②有相应的船舶污染物、废弃物接收能力，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和器材。（2）港口旅客运输服务①码头、客运站等固定设施应当符合有关港口建设的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②应当具备至少能遮蔽风、雨、

雪的候船和上下船设施。（3）货物装卸、仓储服务①码头、库场、储罐、污水处理设施等固定设施，应当符合有关港口建设的法律、法规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旅客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到期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旅客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到期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 2 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

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二条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一）从事一类、二类、三类客运班线经营或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四类客运班线经营的，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在直辖市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向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省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省内包车客运实行分类管理的，对从事市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对从事县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更新采伐普通公路护路林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更新采伐普通公路护路林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二条公路绿化工作，由公路管理机构按照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组织实施。

公路用地上的树木，不得任意砍伐；需要更新砍伐的，应当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并完成更新补种任务。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六条“禁止破坏公路、公路用地范围内的绿化物。需要更新采伐护路林的，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经批准方可更新采伐，并及时补种；不能及时补种的，应当交纳补种所需费用，由公路管理机构代为补种。”

3.《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三十二条第三款铁路、公路的护路林和城镇林木的更新采伐，由有关主管部门依照有关规定审核发放采伐许可证。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巡游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巡游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12 项：出租汽车经营资格证、车辆运营证和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实施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市人民政府规定的车型和使用年限；

二、车容整洁，车内卫生，设施完好；

三、车身外侧喷涂统一标准的企业名称、编号；

四、安装统一的营运标志牌；

五、车内设置防劫持装置；

六、在车身或车内明显部位贴挂租价标准、喷涂监督电话号码；

七、在车顶中央前部设置出租标志灯；

八、车内安装经法定检定机构检定合格的里程计价器和空车显示标志；

九、车内安装符合要求的通讯设备；

十、车窗不得为有色玻璃或粘贴太阳膜；

十一、车内张贴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检测合格标志。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第十三章第三节 《道路运输证》的管理 (一)《道路运输证》换发、补发

1. 《道路运输证》有效期为 3 年，到期换发，具体换证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结合当年的车辆审验工作进行。

2. 《道路运输证》污损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向原发证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换发申请，发证机关应当收回旧证，按原证件编号换发新证。

3. 《道路运输证》灭失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应当向原发证机关提出申请，并在所在地报刊刊登遗失声明，无报刊的在运管机构网站刊登遗失申明，发证机关予以补办新证、重新编号，在业户档案及车辆管理档案中注销原证件号码，登记新的号码。

4．《道路运输证》换发期间，为不影响道路运输经营者的正常经营，由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留下《道路运输证》主证，凭《道路运输证》副证继续准予运输，并在《道路运输证》副证中注明事由和有效期。有效期最长不得超过1个月。

六、申请条件

《道路运输证》灭失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应当向原发证机关提出申请，并在所在地报刊刊登遗失声明，无报刊的在运管机构网站刊登遗失声明，发证机关予以补办新证、重新编号，在业户档案及车辆管理档案中注销原证件号码，登记新的号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转籍、过户道路运输证配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转籍、过户道路运输证配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内关于车辆转籍、过户的规定:车辆转籍、过户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应当向原发证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交车辆异动情况报告，交回《道路运输证》以及有关营运标志。

六、申请条件

车辆转籍或过户后，转入车辆的道路运输经营者申领《道路运输证》的，应当向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交配发《道路运输证》所要求的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通信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通信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架设桥梁索道）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架设桥梁索道）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第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务监督机构，是对沿海水域的交通安全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的主管机关”；第二十条“在沿海水域进行水上水下施工以及划定相应的安全作业区，必须报经主管机关核准公告。无关的船舶不得进入安全作业区。施工单位不得擅自扩大安全作业区的范围。在港区内使用岸线或者进行水上水下施工包括架空施工，还必须附图报经主管机关审核同意”。

六、申请条件

一、水上水下活动的单位、人员、船舶、设施符合安全航行、停泊和作业的要求；

二、已制定水上水下活动的方案，包括起止时间、地点和范围、进度安排等；

三、对安全和防污染有重大影响的，已通过通航安全评估；

四、已建立安全、防污染的责任制，并已制定符合水上交通安全和防污染要求的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十四条　被许可人应当按照承诺期限落实拟投入的专用车辆、设备。

原许可机关应当对被许可人落实的专用车辆、设备予以核实，对符合许可条件的专用车辆配发《道路运输证》，并在《道路运输证》经营范围栏内注明允许运输的危险货物类别、项别或者品名，如果为剧毒化学品应标注“剧毒”；对从事非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的车辆，还应当加盖“非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专用章”。

被许可人未在承诺期限内落实专用车辆、设备的，原许可机关应当撤销许可决定，并收回已核发的许可证明文件。

六、申请条件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第四章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工作规范: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运输企业所提供的材料审核后，指派 2 名以上工作人员对车辆进行核实，符合条件的予以配发道路运输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埋设管道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埋设管道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三）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办

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车辆营运证新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车辆营运证新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12 项：出租汽车经营资格证、车辆运营证和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实施

六、申请条件

审批条件：

一、符合市人民政府规定的车型和使用年限；二、车容整洁，车内卫生，设施完好；

三、车身外侧喷涂统一标准的企业名称、编号；四、安装统一的营运标志牌；

五、车内设置防劫持装置；六、在车身或车内明显部位贴挂租价标准、喷涂监督电话号码；

七、在车顶中央前部设置出租标志灯，八、车内安装经法定检定机构检定合格的里程计价器和空车显示标志；

九、车内安装符合要求的通讯设备；十、车窗不得为有色玻璃或粘贴太阳膜；

十一、车内张贴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检测合格标志。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十四条　被许可人应当按照承诺期限落实拟投入的专用车辆、设备。

原许可机关应当对被许可人落实的专用车辆、设备予以核实，对符合许可条件的专用车辆配发《道路运输证》，并在《道路运输证》经营范围栏内注明允许运输的危险货物类别、项别或者品名，如果为剧毒化学品应标注“剧毒”；对从事非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的车辆，还应当加盖“非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专用章”。

六、申请条件

1.《道路运输证》有效期为 3 年，到期换发，具体换证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省辖市）结合当年的车辆审验工作进行。2.《道路运输证》污损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向原发证的道路运输管理

机构提出换发申请，发证机关应当收回旧证，按原证件编号换发新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通航水域岸线安全使用）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通航水域岸线安全使用）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第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务监督机构，是对沿海水域的交通安全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的主管机关”；第二十条“在沿海水域进行水上水下施工以及划定相应的安全作业区，必须报经主管机关核准公告。无关的船舶不得进入安全作业区。施工单位不得擅自扩大安全作业区的范围。在港区内使用岸线或者进行水上水下施工包括架空施工，还必须附图报经主管机关审核同意”。

六、申请条件

一、水上水下活动的单位、人员、船舶、设施符合安全航行、停泊和作业的要求；

二、已制定水上水下活动的方案，包括起止时间、地点和范围、进度安排等；

三、对安全和防污染有重大影响的，已通过通航安全评估；

四、已建立安全、防污染的责任制，并已制定符合水上交通安全和防污染要求的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第十三章第三节 《道路运输证》的管理 (一)《道路运输证》换发、补发

1. 《道路运输证》有效期为 3 年，到期换发，具体换证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结合当年的车辆审验工作进行。

2. 《道路运输证》污损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向原发证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换发申请，发证机关应当收回旧证，按原证件编号换发新证。

3. 《道路运输证》灭失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应当向原发证机关提出申请，并在所在地报刊刊登遗失声明，无报刊的在运管机构网站刊登遗失申明，发证机关予以补办新证、重新编号，在业户档案及车辆管理档案中注销原证件号码，登记新的号码。

4．《道路运输证》换发期间，为不影响道路运输经营者的正常经营，由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留下《道路运输证》主证，凭《道路运输证》副证继续准予运输，并在《道路运输证》副证中注明事由和有效期。有效期最长不得超过1个月。

六、申请条件

《道路运输证》灭失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应当向原发证机关提出申请，并在所在地报刊刊登遗失声明，无报刊的在运管机构网站刊登遗失声明，发证机关予以补办新证、重新编号，在业户档案及车辆管理档案中注销原证件号码，登记新的号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河通航水域安全作业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河通航水域安全作业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55号）第二十八条规定：在内河通航水域进行下列可能影响通航安全的作业，应当在进行作业前向海事管理机构备案：（一）气象观测、测量、地质调查；（二）航道日常养护；（三）大面积清除水面垃圾；（四）可能影响内河通航水域交通安全的其他行为。第二十九条规定：进行本条例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八条规定的作业或者活动时，应当在作业或者活动区域设置标志和显示信号，并按照海事管理机构的规定，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保障通航安全。前款作业或者活动完成后，不得遗留任何妨碍航行的物体。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上水下活动通航安全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69号）第二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通航水域或者岸线

上和国家管辖海域从事下列可能影响通航安全的水上水下活动，适用本规定：（一）勘探、采掘、爆破；（二）构筑、设置、维修、拆除水上水下构筑物或者设施；（三）架设桥梁、索道；（四）铺设、检修、拆除水上水下电缆或者管道；（五）设置系船浮筒、浮趸、缆桩等设施；（六）航道建设，航道、码头前沿水域疏浚；（七）举行大型群众性活动、体育比赛；（八）打捞沉船、沉物；（九）在国家管辖海域内进行调查、测量、过驳、大型设施和移动式平台拖带、捕捞、养殖、科学试验等水上水下施工活动以及在港区、锚地、航道、通航密集区进行的其他有碍航行安全的活动；（十）在内河通航水域进行的气象观测、测量、地质调查，航道日常养护、大面积清除水面垃圾和可能影响内河通航水域交通安全的其他行为；第十三条规定：从事本规定第二条第（十）项列明的活动的，应当在活动前将作业或者活动方案报海事管理机构备案。

六、申请条件

（一）作业内容符合所在水域的特别规定；

（二）当时的水文、气象或通航环境适合作业；

（三）作业没有严重影响通航环境安全；

（四）已制定相应的安全和防污染措施。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 年 7 月 3 日主席令第 86 号，2017 年 11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三条：公路建设项目和公路修复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验收；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交付使用。

二、《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令 2004 年第 3 号）第六条：交工验收由项目法人负责。竣工验收由交通主管部门按项目管理权限负责。交通部负责国家、部重点公路工程项目中 100 公里以上的高速公路、独立特大型桥梁和特长隧道工程的竣工验收工作；其它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由省级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确定的相应交通主管部门负责竣工验收工作。

六、申请条件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令2004年第3号)第十六条公路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通车试运营2年后；

（二）交工验收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等遗留问题已处理完毕，并经项目法人验收合格；

（三）工程决算已按交通部规定的办法编制完成，竣工决算已经审计，并经交通主管部门或其授权单位认定；

（四）竣工文件已按交通部规定的内容完成；

（五）对需进行档案、环保等单项验收的项目，已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

（六）各参建单位已按交通部规定的内容完成各自的工作报告；

（七）质量监督机构已按交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客运站《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到期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客运站《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到期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三十九条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15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20 年第 17 号）第十六条　申请从事客运站经营的，应当依法向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五条　申请从事客运站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客运站经验收合格；

（二）有与业务量相适应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

（三）有相应的设备、设施；

（四）有健全的业务操作规程和安全管理制度，包括服务规范、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车辆发车前例检、安全生产责任制，以及国家规定的危险物品及其他禁止携带的物品（以下统称违禁物品）查堵、人员和车辆进出站安全管理等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的制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

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 ；审查标准：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 年 7 月 3 日主席令第 86 号,2009 年 8 月 27 日予以修改 2017 年 11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五条：公路建设项目的施工，须按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的规定报请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

二、《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4〕50 号），国家重点公路工程施工许可下放至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三、《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5 年第 11 号）第二十四条　公路工程项目依法实行施工许可制度。国家和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确定的重点公路工程项目的施工许可由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实施，其他公路工程项目

的施工许可按照项目管理权限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实施。

六、申请条件

根据《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11号）第二十五条，公路建设项目施工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项目已列入公路建设年度计划；

（二）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经完成并经审批同意；

（三）建设资金已经落实，并经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审计；

（四）征地手续已办理，拆迁基本完成；

（五）施工、监理单位已依法确定；

（六）已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已落实保证质量和安全的措施。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大型群众性活动、体育比赛）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大型群众性活动、体育比赛）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第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务监督机构，是对沿海水域的交通安全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的主管机关”；第二十条“在沿海水域进行水上水下施工以及划定相应的安全作业区，必须报经主管机关核准公告。无关的船舶不得进入安全作业区。施工单位不得擅自扩大安全作业区的范围。在港区内使用岸线或者进行水上水下施工包括架空施工，还必须附图报经主管机关审核同意”。

六、申请条件

一、水上水下活动的单位、人员、船舶、设施符合安全航行、停泊和作业的要求；

二、已制定水上水下活动的方案，包括起止时间、地点和范围、进度安排等；

三、对安全和防污染有重大影响的，已通过通航安全评估；

四、已建立安全、防污染的责任制，并已制定符合水上交通安全和防污染要求的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通信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通信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县内道路旅客运输班线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县内道路旅客运输班线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 2 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县内道路旅客运输包车客运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县内道路旅客运输包车客运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

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 2 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

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电缆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三）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

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普通货物货运代理（代办）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普通货物货运代理（代办）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十六条　从事货运代理（代办）等货运相关服务的经营者，应当依法到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并持有关登记证件到设立地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备案。

六、申请条件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条　申请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运输车辆：

1.车辆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车辆其他要求：

（1）从事大型物件运输经营的，应当具有与所运输大型物件相适应的超重型车组；

（2）从事冷藏保鲜、罐式容器等专用运输的，应当具有与运输货物相适应的专用容器、设备、设施，并固定在专用车辆上；

（3）从事集装箱运输的，车辆还应当有固定集装箱的转锁装置。

（二）有符合规定条件的驾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

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设置系船浮筒、浮趸、缆桩等设施）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设置系船浮筒、浮趸、缆桩等设施）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第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务监督机构，是对沿海水域的交通安全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的主管机关”；第二十条“在沿海水域进行水上水下施工以及划定相应的安全作业区，必须报经主管机关核准公告。无关的船舶不得进入安全作业区。施工单位不得擅自扩大安全作业区的范围。在港区内使用岸线或者进行水上水下施工包括架空施工，还必须附图报经主管机关审核同意”。

六、申请条件

一、水上水下活动的单位、人员、船舶、设施符合安全航行、停泊和作业的要求；

二、已制定水上水下活动的方案，包括起止时间、地点和范围、进度安排等；

三、对安全和防污染有重大影响的，已通过通航安全评估；

四、已建立安全、防污染的责任制，并已制定符合水上交通安全和防污染要求的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

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铺设、检修、拆除水上水下电缆或者管道）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水上水下活动许可（铺设、检修、拆除水上水下电缆或者管道）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第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务监督机构，是对沿海水域的交通安全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的主管机关”；第二十条“在沿海水域进行水上水下施工以及划定相应的安全作业区，必须报经主管机关核准公告。无关的船舶不得进入安全作业区。施工单位不得擅自扩大安全作业区的范围。在港区内使用岸线或者进行水上水下施工包括架空施工，还必须附图报经主管机关审核同意”。

六、申请条件

一、水上水下活动的单位、人员、船舶、设施符合安全航行、停泊和作业的要求；

二、已制定水上水下活动的方案，包括起止时间、地点和范围、进度安排等；

三、对安全和防污染有重大影响的，已通过通航安全评估；

四、已建立安全、防污染的责任制，并已制定符合水上交通安全和防污染要求的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按照《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国家60号令有关规定执行，并按第十条网约车平台公司应当取得相应《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方可开展相关业务。

六、申请条件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第五条 申请从事网约车经营的，应当具备线上线下服务能力，符合下列条件：

（一）具有企业法人资格；

（二）具备开展网约车经营的互联网平台和与拟开展业务相适应的信息数据交互及处理能力，具备供交通、通信、公安、税务、网信等相关监管部门依法调取查询相关网络数据信息的条件，网络服务平台数据库接入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监管平台，

服务器设置在中国内地，有符合规定的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保护技术措施；

（三）使用电子支付的，应当与银行、非银行支付机构签订提供支付结算服务的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

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普通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六条除公路防护、养护需要的以外，禁止在公路两侧的建筑控制区内修建建筑物和地面构筑物；需要在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七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七）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三类超限运输车辆在区、县范围内行驶普通干线公路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三类超限运输车辆在区、县范围内行驶普通干线公路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条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或者汽车渡船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的车辆，不得在有限定标准的公路、公路桥梁上或者公路隧道内行驶，不得使用汽车渡船。超过公路或者公路桥梁限载标准确需行驶的，必须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并按要求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运载不可解体的超限物品的，应当按照指定的时间、路线、时速行驶，并悬挂明显标志。运输单位不能按照前款规定采取防护措施的，由交通主管部门帮助其采取防护措施，所需费用由运输单位承担。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五条车辆载运不可解体物品，车货总体的外廓尺寸或者总质量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确需在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行驶的，从事运输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申请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3.《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62号）第二条 超限运输车辆通过公路进行货物运输，应当遵守本规定。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超限运输车辆，是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运输车辆：

（一）车货总高度从地面算起超过4米；

（二）车货总宽度超过2.55米；

（三）车货总长度超过18.1米；

（四）二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18000千克；

（五）三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25000千克；三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27000千克；

（六）四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31000千克；四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36000千克；

（七）五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3000千克；

（八）六轴及六轴以上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9000千克,其中牵引车驱动轴为单轴的，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6000千克。

前款规定的限定标准的认定，还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一）二轴组按照二个轴计算，三轴组按照三个轴计算；

（二）除驱动轴外，二轴组、三轴组以及半挂车和全挂车的车轴每侧轮胎按照双轮胎计算，若每轴每侧轮胎为单轮胎，限定标准减少 3000 千克，但安装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加宽轮胎的除外；

（三）车辆最大允许总质量不应超过各车轴最大允许轴荷之和；

（四）拖拉机、农用车、低速货车，以行驶证核定的总质量为限定标准；

（五）符合《汽车、挂车及汽车列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1589）规定的冷藏车、汽车列车、安装空气悬架的车辆，以及专用作业车，不认定为超限运输车辆。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河通航水域载运或拖带超重、超长、超高、超宽、半潜物体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河通航水域载运或拖带超重、超长、超高、超宽、半潜物体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55号）

第二十二条船舶在内河通航水域载运或者拖带超重、超长、超高、超宽、半潜的物体，必须在装船或者拖带前24小时报海事管理机构核定拟航行的航路、时间，并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保障船舶载运或者拖带安全。船舶需要护航的，应当向海事管理机构申请护航。

六、申请条件

（一）确有拖带的需求和必要的理由；

（二）拖轮适航、适拖，船员适任；

（三）已通过安全技术评估；

（四）已制定拖带计划和方案，有明确的拖带预计起止时间和地点及航经的水域；

（五）满足水上交通安全和防污染要求，并已制定保障水上交通安全、防污染的措施以及应急预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四条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不得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公路标志以外的其他标志。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埋设电缆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埋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三）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办

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货物营运车辆转籍、过户道路运输证配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货物营运车辆转籍、过户道路运输证配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内关于车辆转籍、过户的规定:车辆转籍、过户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应当向原发证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交车辆异动情况报告，交回《道路运输证》以及有关营运标志。

六、申请条件

车辆转籍或过户后，转入车辆的道路运输经营者申领《道路运输证》的，应当向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交配发《道路运输证》所要求的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

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客运站终止经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客运站终止经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三十九条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15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20 年第 17 号）第三十三条　客运站经营者终止经营的，应当提前 30 日告知原许可机关和进站经营者。原许可机关发现关闭客运站可能对社会公众利益造成重大影响的，应当采取措施对

进站车辆进行分流，并在终止经营前15日向社会公告。客运站经营者应当在终止经营后10日内将《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交回原发放机关。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三十三条　客运站经营者终止经营的，应当提前30日告知原许可机关和进站经营者。原许可机关发现关闭客运站可能对社会公众利益造成重大影响的，应当采取措施对进站车辆进行分流，并在终止经营前15日向社会公告。客运站经营者应当在终止经营后10日内将《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交回原发放机关。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客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客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十八条 第三款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者合并、分立或者变更经营主体名称的，应当到原许可机关办理变更许可手续。

六、申请条件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申请巡游出租汽车经营的，应当根据经营区域向相应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符合下列条件：

（一）有符合机动车管理要求并满足以下条件的车辆或者提供保证满足以下条件的车辆承诺书：

1.符合国家、地方规定的巡游出租汽车技术条件；

2.有按照第十三条规定取得的巡游出租汽车车辆经营权。

（二）有取得符合要求的从业资格证件的驾驶人员；

（三）有健全的经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服务质量保障制度；

（四）有固定的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渔业船舶及船用产品检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渔业船舶及船用产品检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1986 年 1 月 20 日主席令第三十四号，2013 年 12 月 28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六条：制造、更新改造、购置、进口的从事捕捞作业的船舶必须经渔业船舶检验部门检验合格后，方可下水作业。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检验条例》（2003 年 6 月 27 日国务院令第 383 号）第三条：地方渔业船舶检验机构依照本条例规定，负责有关渔业船舶检验工作。第四条：国家对渔业船舶实行强制检验制度。强制检验分为初次检验、营运检验和临时检验。第九条：用于制造、改造的渔业船舶的有关航行、作业和人身财产安全以及防止污染环境的重要设备、部件和材料，在使用前应当经渔业船舶检验机构检验、检验合格的方可使用。

六、申请条件

一、申请检验的渔船船籍港为河南辖区内地市。

二、渔业船舶检验机构应当在交通运输部海事局核定的业务范围内开展检验业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

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普通公路增设平面交叉道口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增设平面交叉道口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五条在公路上增设平面交叉道口，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批准，并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建设。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六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六）在公路上增设或者改造平面交叉道口；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取消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范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取消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范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9号)第三十九条 第一款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5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51号）第六条 第一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依据经营项目、培训能力和培训内容实行分类许可。 第二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根据经营项目分为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道路运输

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三类。

第三款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根据培训能力分为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二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和三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三类。　　第四款　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根据培训内容分为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和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两类。

六、申请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八条申请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和管理制度；（三）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教学人员、管理人员；（四）有必要的教学车辆和其他教学设施、设备、场地。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十条申请从事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包括教学、教练员、学员、质量、安全、结业考试和设施设备管理等组织机构，并明确负责人、管理人员、教练员和其他人员的岗位职责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放射性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放射性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十四条　被许可人应当按照承诺期限落实拟投入的专用车辆、设备。

原许可机关应当对被许可人落实的专用车辆、设备予以核实，对符合许可条件的专用车辆配发《道路运输证》，并在《道路运输证》经营范围栏内注明允许运输的危险货物类别、项别或者品名，如果为剧毒化学品应标注“剧毒”；对从事非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的车辆，还应当加盖“非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专用章”。

被许可人未在承诺期限内落实专用车辆、设备的，原许可机关应当撤销许可决定，并收回已核发的许可证明文件。

六、申请条件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第四章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工作规范: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运输企业所提供的材料审核后,指派2名以上工作人员对车辆进行核实,符合条件的予以配发道路运输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通信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通信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范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范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9号)第三十九条 第一款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5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51号）第六条　第一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依据经营项目、培训能力和培训内容实行分类许可。 第二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根据经营项目分为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道路运输

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三类。

第三款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根据培训能力分为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二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和三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三类。　　第四款　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根据培训内容分为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和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两类。

六、申请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八条申请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和管理制度；（三）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教学人员、管理人员；（四）有必要的教学车辆和其他教学设施、设备、场地。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十条申请从事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包括教学、教练员、学员、质量、安全、结业考试和设施设备管理等组织机构，并明确负责人、管理人员、教练员和其他人员的岗位职责。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终止经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终止经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十七条　道路货物运输和货运站经营者需要终止经营的，应当在终止经营之日30日前告知原许可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并办理有关注销手续。

六、申请条件

已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县际道路旅客运输包车客运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县际道路旅客运输包车客运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

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 2 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道路旅客运输补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道路旅客运输补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 2 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第十一条：取得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二条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一）从事一类、二类、三类客运班线经营或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四类客运班线经营的，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在直辖市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向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省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省内包车客运实行分类管理的，对从事市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对从事县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县际道路旅客运输班线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县际道路旅客运输班线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 2 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六、申请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放射性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放射性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十四条　被许可人应当按照承诺期限落实拟投入的专用车辆、设备。

原许可机关应当对被许可人落实的专用车辆、设备予以核实，对符合许可条件的专用车辆配发《道路运输证》，并在《道路运输证》经营范围栏内注明允许运输的危险货物类别、项别或者品名，如果为剧毒化学品应标注“剧毒”；对从事非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的车辆，还应当加盖“非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专用章”。

六、申请条件

1.《道路运输证》有效期为 3 年，到期换发，具体换证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省辖市）结合当年的车辆审验工作进行。2.《道路运输证》污损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向原发证的道路运输管理

机构提出换发申请，发证机关应当收回旧证，按原证件编号换发新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放射性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放射性危险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第十三章第三节 《道路运输证》的管理 (一)《道路运输证》换发、补发

1. 《道路运输证》有效期为 3 年，到期换发，具体换证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结合当年的车辆审验工作进行。

2. 《道路运输证》污损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向原发证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换发申请，发证机关应当收回旧证，按原证件编号换发新证。

3. 《道路运输证》灭失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应当向原发证机关提出申请，并在所在地报刊刊登遗失声明，无报刊的在运管机构网站刊登遗失申明，发证机关予以补办新证、重新编号，在业户档案及车辆管理档案中注销原证件号码，登记新的号码。

4．《道路运输证》换发期间，为不影响道路运输经营者的正常经营，由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留下《道路运输证》主证，凭《道路运输证》副证继续准予运输，并在《道路运输证》副证中注明事由和有效期。有效期最长不得超过1个月。

六、申请条件

《道路运输证》灭失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应当向原发证机关提出申请，并在所在地报刊刊登遗失声明，无报刊的在运管机构网站刊登遗失声明，发证机关予以补办新证、重新编号，在业户档案及车辆管理档案中注销原证件号码，登记新的号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出租汽车经营者和驾驶员先进事迹的表彰和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出租汽车经营者和驾驶员先进事迹的表彰和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对完成政府指令性运输任务成绩突出，经营管理、品牌建设、文明服务成绩显著，有拾金不昧、救死扶伤、见义勇为等先进事迹的出租汽车经营者和驾驶员，予以表彰和奖励。

六、申请条件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对完成政府指令性运输任务成绩突出，经营管理、品牌建设、文明服务成绩显著，

有拾金不昧、救死扶伤、见义勇为等先进事迹的出租汽车经营者和驾驶员，予以表彰和奖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跨越普通公路修建桥梁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跨越普通公路修建桥梁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六、申请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变更业户基本信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变更业户基本信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十八条 第三款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者合并、分立或者变更经营主体名称的，应当到原许可机关办理变更许可手续。

六、申请条件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申请巡游出租汽车经营的，应当根据经营区域向相应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符合下列条件：

（一）有符合机动车管理要求并满足以下条件的车辆或者提供保证满足以下条件的车辆承诺书：

1.符合国家、地方规定的巡游出租汽车技术条件；

2.有按照第十三条规定取得的巡游出租汽车车辆经营权。

（二）有取得符合要求的从业资格证件的驾驶人员；

（三）有健全的经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服务质量保障制度；

（四）有固定的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审核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县际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县际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

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 2 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六、申请条件

一、《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放射性危险货物营运车辆转籍、过户道路运输证配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放射性危险货物营运车辆转籍、过户道路运输证配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交通运输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内关于车辆转籍、过户的规定:车辆转籍、过户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应当向原发证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交车辆异动情况报告，交回《道路运输证》以及有关营运标志。

六、申请条件

车辆转籍或过户后，转入车辆的道路运输经营者申领《道路运输证》的，应当向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交配发《道路运输证》所要求的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

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3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690155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供电公司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峰谷电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峰谷电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二十二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为变更用电。用户需变更用电时，应事先提出申请，并携带有关证明文件，到供电企业用电营业场所办理手续，变更供用电合同：

1、减少合同约定的用电容量（简称减容）；

2、暂时停止全部或部分受电设备的用电（简称暂停）；

3、临时更换大容量变压器（简称暂换）；

4、迁移受电装置用电地址（简称迁址）；

5、移动用电计量装置安装位置（简称移表）；

6、暂时停止用电并拆表（简称暂拆）；

7、改变用户的名称（简称更名或过户）；

8、一户分列为两户及以上的用户（简称分户）；

9、两户及以上用户合并为一户（简称并户）；

10、合同到期终止用电（简称销户）；

11、改变供电电压等级（简称改压）；

12、改变用电类别（简称改类）。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办电资料如下：

1.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或士兵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永久居留证（绿卡），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原件及复印件）。

2.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国网营销部关于印发变更用电及低压居民新装（增容）业务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营销营业〔2017〕40号）

第一百四十一条 受理时应特别注意只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5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用电销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用电销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三十二条用户销户，须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供电企业应按下列规定办理：

1.销户必须停止全部用电容量的使用；

2.用户已向供电企业结清电费；

3.查验用电计量装置完好性后，拆除接户线和用电计量装置；

4.用户持供电企业出具的凭证，领还电能表保证金与电费保证金；

办完上述事宜，即解决供用电关系。"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办电资料如下：

1.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或士兵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永久居留证（绿卡），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原件及复印件）。

2.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注：自然人办理时备1.身份证明，其他用户办理时备2.主体证明）

《国网营销部关于印发变更用电及低压居民新装（增容）业务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营销营业〔2017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低压非居民新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低压非居民新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十六条 任何单位或个人需新装用电或增加用电容量、变更用电都必须按本规则规定，事先到供电企业用电营业场所提出申请，办理手续。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提升客户“获得电力”水平升级方案要求，低压客户办电环节不超过“用电申请、工程实施、装表送电”3 个。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1.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2.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5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暂停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暂停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二十四条用户暂停，须在五天前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供电企业应按下列规定办理:

1.用户在每一日历年内，可申请全部(含不通过受电变压器的高压电动机)或部分用电容量的暂时停止用电两次，每次不得少于十五天，一年累计暂停时间不得超过六个月。季节性用电或国家另有规定的用户，累计暂停时间可以另议;

2.按变压器容量计收基本电费的用户，暂停用电必须是整台或整组变压器停止运行。供电企业在受理暂停申请后，根据用户申请暂停的日期对暂停设备加封。从加封之日起,按原计费方式减收其相应容量的基本电费;

3.暂停期满或每一日历年内累计暂停用电时间超过六个月者，不论用户是否申请恢复用电，供电企业须从期满之日起，按合同约定的容量计收其基本电费；

4.在暂停期限内，用户申请恢复暂停用电容量用电时，须在预定恢复日前五天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暂停时间少于十五天者，暂停期间基本电费照收；

5.按最大需量计收基本电费的用户，申请暂停用电必须是全部容量(含不通过受电变压器的高压电动机)的暂停，并遵守本条例 1 至 4 项的有关规定。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国网营销部关于印发变更用电及低压居民新装（增容）业务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营销营业〔2017〕40 号）第五十七条 受理时应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二）暂停用电必须是整台或整组变压器停止；

（三）申请暂停用电，每次应不少于十五天，每一日历年内暂停时间累计不超过六个月，次数不受限制。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并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并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三十一条用户并户，应持有关证明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供电企业应按下列规定办理:

1.在同一供电点，同一用电地址的相邻两上及以上用户允许办理并户;

2.原用户应在并户前向供电企业结清债务;

3.新用户用电容量不得超过并户前各户容量之总和;

4.并户引起的工程费用由并户者负担;

5.并户的受电装置应经检验合格，由供电企业重新装表计费。

"

六、申请条件

"1.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或士兵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永久居留证（绿卡），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原件及复印件）。

2.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3.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注：自然人办理时备 1.身份证明，其他用户办理时备 2.主体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分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分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三十条用户分户，应持有关证明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供电企业应按下列规定办理:

1.在用电地址、供电点、用电容量不变，且其受电装置具备分装的条件时，允许办理分户;

2.在原用户与供电企业结清债务的情况下，再办理分户手续;

3.分立后的新用户应与供电企业重新建立供用电关系;

4.原用户的用电容量由分户者自行协商分割，需要增容者，分户后另行向供电企业办理增容手续;

5.分户引起的工程费用由分户者负担;

6.分户后受电装置应经供电企业检验合格，由供电企业分别装表计费。"

六、申请条件

"1.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或士兵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永久居留证（绿卡），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原件及复印件）。

2.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3.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注：自然人办理时备 1.身份证明，其他用户办理时备 2.主体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暂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暂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二十八条用户暂拆(因修缮房屋等原因需要暂时停止用电并拆表)，应持有关证明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供电企业应按下列规定办理:

1.用户办理暂拆手续后，供电企业应在五天内执行暂拆;

2.暂拆时间最长不得超过六个月。暂拆期间，供电企业保留该用户原容量的使用权;

3.暂拆原因消除，用户要求复装接电时，须向供电企业办理复装接电手续并按规定交付费用。上述手续完成后，供电企业应在五天内为该用户复装接电;

4.超过暂拆规定时间要求复装接电者，按新装手续办理。"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1.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或士兵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永久居留证（绿卡），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原件及复印件）。

2.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注：自然人办理时备1.身份证明，其他用户办理时备2.主体证明）

《国网营销部关于印发变更用电及低压居民新装（增容）业务工作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

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暂停恢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暂停恢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二十四条用户暂停，须在五天前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供电企业应按下列规定办理：

1.用户在每一日历年内，可申请全部(含不通过受电变压器的高压电动机)或部分用电容量的暂时停止用电两次，每次不得少于十五天，一年累计暂停时间不得超过六个月。季节性用电或国家另有规定的用户，累计暂停时间可以另议；

2.按变压器容量计收基本电费的用户，暂停用电必须是整台或整组变压器停止运行。供电企业在受理暂停申请后，根据用户申请暂停的日期对暂停设备加封。从加封之日起,按原计费方式减收其相应容量的基本电费；

3.暂停期满或每一日历年内累计暂停用电时间超过六个月者，不论用户是否申请恢复用电，供电企业须从期满之日起，按合同约定的容量计收其基本电费；

4.在暂停期限内，用户申请恢复暂停用电容量用电时，须在预定恢复日前五天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暂停时间少于十五天者，暂停期间基本电费照收；

5.按最大需量计收基本电费的用户，申请暂停用电必须是全部容量(含不通过受电变压器的高压电动机)的暂停，并遵守本条例 1 至 4 项的有关规定。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国网营销部关于印发变更用电及低压居民新装（增容）业务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营销营业〔2017〕40 号）第六十三条 受理时应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二）用户的实际暂停时间少于十五天者，暂停期间基本电费照收；

（三）暂停恢复后容量再次达到实施两部制电价规定容量标准的，应将暂停时执行的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减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减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二十二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为变更用电。用户需变更用电时，应事先提出申请，并携带有关证明文件，到供电企业用电营业场所办理手续，变更供用电合同：

1、减少合同约定的用电容量（简称减容）；

2、暂时停止全部或部分受电设备的用电（简称暂停）；

3、临时更换大容量变压器（简称暂换）；

4、迁移受电装置用电地址（简称迁址）；

5、移动用电计量装置安装位置（简称移表）；

6、暂时停止用电并拆表（简称暂拆）；

7、改变用户的名称（简称更名或过户）；

8、一户分列为两户及以上的用户（简称分户）；

9、两户及以上用户合并为一户（简称并户）；

10、合同到期终止用电（简称销户）；

11、改变供电电压等级（简称改压）；

12、改变用电类别（简称改类）。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1.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2.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国网营销部关于印发变更用电及低压居民新装（增容）业务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营销营业〔2017〕40号）第二十四条 用户申请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4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24

九、法定办理时限

48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移表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移表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二十七条用户移表(因修缮房屋或其他原因需要移动用电计量装置安装位置)，须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供电企业应按下列规定办理:

1.在用电地址、用电容量、用电类别、供电点等不变情况下，可办理移表手续;

2.移表所需的费用由用户负担;

3.用户不论何种原因，不得自行移动表位，否则，可按本规则第一百条第 5 项处理。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或士兵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永久居留证（绿卡），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原件及复印件）。

《国网营销部关于印发变更用电及低压居民新装（增容）业务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营销营业〔2017〕40号）

第七十条受理时应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二）在用电地址、用电容量、用电类别、供电点等不变，仅电能计量装置安装位置变化的情况下，可办理移表手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5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高压新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高压新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十六条 任何单位或个人需新装用电或增加用电容量、变更用电都必须按本规则规定，事先到供电企业用电营业场所提出申请，办理手续。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提升客户“获得电力”水平升级方案要求，高压客户办电环节不超过“用电申请、供电方案答复、工程实施、装表接电”4 个。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1.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2.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4

九、法定办理时限

5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低压居民新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低压居民新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十六条 任何单位或个人需新装用电或增加用电容量、变更用电都必须按本规则规定，事先到供电企业用电营业场所提出申请，办理手续。

低压客户办电环节不超过“用电申请、工程实施、装表送电”3 个，对于小微企业进一步压减为“用电申请、装表送电”2 个。低压无配套工程项目“当日受理、次日送电”、有配套工程项目不超过 7 个工作日。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1.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或士兵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永久居留证（绿卡），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原件及复印件）。

2.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容量/需量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容量/需量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二十二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为变更用电。用户需变更用电时，应事先提出申请，并携带有关证明文件，到供电企业用电营业场所办理手续，变更供用电合同：

1、减少合同约定的用电容量（简称减容）；

2、暂时停止全部或部分受电设备的用电（简称暂停）；

3、临时更换大容量变压器（简称暂换）；

4、迁移受电装置用电地址（简称迁址）；

5、移动用电计量装置安装位置（简称移表）；

6、暂时停止用电并拆表（简称暂拆）；

7、改变用户的名称（简称更名或过户）；

8、一户分列为两户及以上的用户（简称分户）；

9、两户及以上用户合并为一户（简称并户）；

10、合同到期终止用电（简称销户）；

11、改变供电电压等级（简称改压）；

12、改变用电类别（简称改类）。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办电资料如下：

1.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2.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国网营销部关于印发变更用电及低压居民新装（增容）业务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营销营业〔2017〕40号）第一百二十八条 受理时应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一）基本电价计费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

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5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需量值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需量值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二十二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为变更用电。用户需变更用电时，应事先提出申请，并携带有关证明文件，到供电企业用电营业场所办理手续，变更供用电合同：

1、减少合同约定的用电容量（简称减容）；

2、暂时停止全部或部分受电设备的用电（简称暂停）；

3、临时更换大容量变压器（简称暂换）；

4、迁移受电装置用电地址（简称迁址）；

5、移动用电计量装置安装位置（简称移表）；

6、暂时停止用电并拆表（简称暂拆）；

7、改变用户的名称（简称更名或过户）；

8、一户分列为两户及以上的用户（简称分户）；

9、两户及以上用户合并为一户（简称并户）；

10、合同到期终止用电（简称销户）；

11、改变供电电压等级（简称改压）；

12、改变用电类别（简称改类）。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办电资料如下：

1.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2.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国网营销部关于印发变更用电及低压居民新装（增容）业务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营销营业〔2017〕40号）第一百二十八条 受理时应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一）基本电价计费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用电更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用电更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二十九条用户更名或过户(依法变更用户名称或居民用户变更房主)，持有关证明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供电企业应按照下列规定办理:

1.在用电地址、用电容量、用电类别不变的情况下，允许办理更名或过户;

2.原用户应于供电企业结清债务，才能解除原供用电关系;

3.不申请办理过户手续而私自过户者，新用户应承担原用户所负债务。经供电企业检查发现用户私自过户时，供电企业应通知该户补办手续，必要时可终止供电。"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1.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或士兵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永久居留证（绿卡），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原件及复印件）。

2.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3.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暂换恢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暂换恢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二十五条用户暂换(因受电变压器故障而无相同容量变压器替代，需要临时更换大容量变压器)，须在更换前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供电企业应按下列规定办理:

1.必须在原受电地点内整台的暂换受电变压器;

2.暂换变压器的使用时间，10 千伏及以下的不得超过二个月，35 千伏及以上的不得超过三个月。逾期不办理手续的，供电企业可中止供电;

3.暂换的变压器经检验合格后才能投入运行;

4.暂换变压器增加的容量不收取供电贴费，但对两部制电价用户须在暂换之日起，按替换后的变压器容量计收基本电费。

六、申请条件

1.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2.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减容恢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减容恢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二十三条用户减容，须在五天前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供电企业应按下列规定办理:

1.减容必须是整台或整组变压器的停止或更换小容量变压器用电。供电企业在受理之日后，根据用户申请减容的日期对设备进行加封。从加封之日起，按原计费方式减收其相应容量的基本电费。但用户申明为永久性减容的或从加封之日起期满二年又不办理恢复用电手续的，其减容后的容量已达不到实施两部制电价规定容量标准时，应改为单一制电价计费;

2.减少用电容量的期限，应根据用户所提出的申请确定，但最短期限不得少于六个月，最长期限不得超过二年;

3.在减容期限内，供电企业应保留用户减少容量的使用权。用户要求恢复用电，不再交付供电贴费;超过减容期限要求恢复用电时，应按新装或增容手续办理;

4.在减容期限内要求恢复用电时，应在五天前向供电企业办理恢复用电手续，基本电费从启封之日起计收;

5.减容期满后的用户以及新装、增容用户，二年内不得申办减容或暂停。如确需继续办理减容或暂停的，减少或暂停部分容量的基本电费应按百分之五十计算收取。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1.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2.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国网营销部关于印发变更用电及低压居民新装（增容）业务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营销营业〔2017〕40号）第四十六条 用户申请减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24

九、法定办理时限

48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复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复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二十八条用户暂拆(因修缮房屋等原因需要暂时停止用电并拆表)，应持有关证明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供电企业应按下列规定办理:

1.用户办理暂拆手续后，供电企业应在五天内执行暂拆;

2.暂拆时间最长不得超过六个月。暂拆期间，供电企业保留该用户原容量的使用权;

3.暂拆原因消除，用户要求复装接电时，须向供电企业办理复装接电手续并按规定交付费用。上述手续完成后，供电企业应在五天内为该用户复装接电;

4.超过暂拆规定时间要求复装接电者，按新装手续办理。"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1.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或士兵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永久居留证（绿卡），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原件及复印件）。

2.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注：自然人办理时备1.身份证明，其他用户办理时备2.主体证明）

《国网营销部关于印发变更用电及低压居民新装（增容）业务工作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1.

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暂换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暂换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二十五条用户暂换(因受电变压器故障而无相同容量变压器替代，需要临时更换大容量变压器)，须在更换前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供电企业应按下列规定办理:

1.必须在原受电地点内整台的暂换受电变压器;

2.暂换变压器的使用时间，10 千伏及以下的不得超过二个月，35 千伏及以上的不得超过三个月。逾期不办理手续的，供电企业可中止供电;

3.暂换的变压器经检验合格后才能投入运行;

4.暂换变压器增加的容量不收取供电贴费，但对两部制电价用户须在暂换之日起，按替换后的变压器容量计收基本电费。

六、申请条件

1.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2.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高压增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高压增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十六条　任何单位或个人需新装用电或增加用电容量、变更用电都必须按本规则规定，事先到供电企业用电营业场所提出申请，办理手续。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1.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2.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4

九、法定办理时限

5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低压居民增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低压居民增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十六条　任何单位或个人需新装用电或增加用电容量、变更用电都必须按本规则规定，事先到供电企业用电营业场所提出申请，办理手续。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1.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或士兵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永久居留证（绿卡），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原件及复印件）。

2.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分布式电源项目新装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分布式电源项目新装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十六条 任何单位或个人需新装用电或增加用电容量、变更用电都必须按本规则规定，事先到供电企业用电营业场所提出申请，办理手续。

第十九条 供电企业对已受理的用电申请，应尽速确定供电方案，在下列期限内正式书面通知用户：居民用户最长不超过五天；低压电力用户最长不超过十天；高压单电源用户最长不超过一个月；高压双电源用户最长不超过二个月。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办电资料如下：

1.客户有效身份证明：低压自然人提供与房屋产权人一致的用电人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簿、军官

证或士兵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永久居留证（绿卡），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等）原件及复印件；低压非自然人、高压用户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等；

2.产权证明：房产证、房管部门出具的房屋证明、土地证或有关协议、建筑规划、乡镇及以上级政府出具的房屋、土地使用证明；　　3.对于住宅小区居民使用公共区域建设分布式电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7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7

九、法定办理时限

19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低压非居民增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低压非居民增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承诺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十六条　任何单位或个人需新装用电或增加用电容量、变更用电都必须按本规则规定，事先到供电企业用电营业场所提出申请，办理手续。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1.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2.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5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用电过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用电过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供电公司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供电营业规则》（1996 年 10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第 8 号令）第二十九条用户更名或过户(依法变更用户名称或居民用户变更房主)，持有关证明向供电企业提出申请。供电企业应按照下列规定办理:

1.在用电地址、用电容量、用电类别不变的情况下，允许办理更名或过户;

2.原用户应于供电企业结清债务，才能解除原供用电关系;

3.不申请办理过户手续而私自过户者，新用户应承担原用户所负债务。经供电企业检查发现用户私自过户时，供电企业应通知该户补办手续，必要时可终止供电。"

六、申请条件

"办电材料齐全、材料格式符合要求，电气设计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要求。其中，办电资料如下：

1.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或士兵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永久居留证（绿卡），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原件及复印件）。

2.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

（注：自然人办理时备1.身份证明，其他用户办理时备2.主体证明）

《国网营销部关于印发变更用电及低压居民新装（增容）业务工作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

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90189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9017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公安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核发居住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核发居住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居住证暂行条例》第八条

公安机关负责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制作、发放、签注等证件管理工作。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用人单位、就读学校以及房屋出租人应当协助做好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发放等工作。

六、申请条件

公民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其他城市登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可以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申领居住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港澳居民的暂住登记（连续就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港澳居民的暂住登记（连续就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六、申请条件

港澳台居民前往内地（大陆）登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根据本人意愿，可以依照本办法的规定申请领取居住证。

未满十六周岁的港澳台居民，可以由监护人代为申请领取居住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签发（16 周岁以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签发（16 周岁以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短期前往香港、澳门：　（一）在香港、澳门有定居的近亲属，须前往探望的；　（二）直系亲属或者近亲属是台湾同胞，必须由内地亲人去香港、澳门会亲的；　（三）归国华侨的直系亲属、兄弟姐妹和侨眷的直系亲属不通回内地探亲，必须去香港、澳门会面的。　（四）必须去香港、澳门处理产业的；　（五）有其他特殊情况，必须短期去香港、澳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港澳通行证》；办理结果：《往来港澳通行证》；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应邀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应邀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签注；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暂住登记（出租房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暂住登记（出租房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居住证暂行条例》第八条

公安机关负责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制作、发放、签注等证件管理工作。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用人单位、就读学校以及房屋出租人应当协助做好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发放等工作。

六、申请条件

公民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其他城市登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可以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申领居住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短期前往香港、澳门： （一）在香港、澳门有定居的近亲属，须前往探望的； （二）直系

亲属或者近亲属是台湾同胞，必须由内地亲人去香港、澳门会亲的；（三）归国华侨的直系亲属、兄弟姐妹和侨眷的直系亲属不通回内地探亲，必须去香港、澳门会面的。（四）必须去香港、澳门处理产业的；（五）有其他特殊情况，必须短期去香港、澳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港澳通行证》；办理结果：《往来港澳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安全合格证

补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安全合格证补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国务院第363号令）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应负责对依法设立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公安机关负责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信息网络安全、治安及消防安全的监督管理。

六、申请条件

（一）有企业的名称、住所、组织机构和章程；（二）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资金；（三）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条件的营业场所；（四）有健全、

完善的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技术措施；（五）有固定的网络地址和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计算机等装置及附属设备；（六）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取得从业资格的安全管理人员、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七）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12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07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驾驶证记满分考试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驾驶证记满分考试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一个记分周期内记满 12 分的机动车驾驶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受理；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受理；办理时限：20；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台湾居民居住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台湾居民居住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

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第九条　居住证有效期满、证件损坏难以辨认或者居住地变更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居住证丢失的，可以申请补领。换领补领新证时，应当交验本人港澳台居民出入境证件。

换领新证时，应当交回原证。"

六、申请条件

证件损坏难以辨认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居住证丢失的，可以申请补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往来台湾通行证失效重新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往来台湾通行证失效重新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需要往来台湾地区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中专院校录取学生迁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中专院校录取学生迁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换领机动车行驶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换领机动车行驶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如有丢失、灭失、损坏情况，可申请办理该业务，收回损坏的行驶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受理；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子女照顾老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子女照顾老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六、申请条件

内地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中专院校录取学生迁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中专院校录取学生迁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条

公民迁出本户口管辖区，由本人或者户主在迁出前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领取迁移证件，注销户口。 公民由农村迁往城市，必须持有城市劳动部门的录用证明，学校的录取证明，或者城市户口登记机关的准予迁入的证明，向常住地户口登记机关申请办理迁出手续。 公民迁往边防地区，必须经过常住地县、市、市辖区公安机关批准。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持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持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一）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

（二）年龄条件：

1、申请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轻便摩托车准驾车型的，在18周岁以上、70周岁以下；

2、申请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普通三轮摩托车、普通二轮摩托车或者轮式自行机械车准驾车型的，在18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

3、申请城市公交车、大型货车、无轨电车或者有轨电车准驾车型的，在20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

4、申请中型客车准驾车型的，在21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

5、申请牵引车准驾车型的，在24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豫发改收费【2011】1128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暂住登记（学校就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暂住登记（学校就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居住证暂行条例》第八条

公安机关负责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制作、发放、签注等证件管理工作。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用人单位、就读学校以及房屋出租人应当协助做好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发放等工作。

六、申请条件

公民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其他城市登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可以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申领居住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设立单位集体户口（自有场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设立单位集体户口（自有场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五条

户口登记以户为单位。同主管人共同居住一处的立为一户，以主管人为户主。单身居住的自立一户，以本人为户主。居住在机关、团体、学校、企业、事业等单位内部和公共宿舍的户口共立一户或者分别立户。户主负责按照本条例的规定申报户口登记。

六、申请条件

有固定的办公地址和规范的门楼牌地址，尚未立户的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驾驶证转入换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驾驶证转入换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1.机动车驾驶人户籍迁出原车辆管理所管辖区，并迁入本地的。

2.机动车驾驶人居住在本地,且属于驾驶证核发地车辆管理所管辖区以外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变更民族成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变更民族成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二、《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理办法》第十一条 申请变更民族成份，按照下列程序办理：

（五）公安部门应当依据市级人民政府民族事务部门的审批意见，严格按照公民户籍主项信息变更的管理程序，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公民民族成份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户籍地在本地

二、申请条件满足以下任意一种情况：

（一）父母婚姻关系发生变化，其民族成份与直接抚养的一方不同的；

（二）父母婚姻关系发生变化，其民族成份与继父（母）的民族成份不同的；

（三）其民族成份与养父（母）的民族成份不同的。

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在其年满十八周岁之日起的两年内，可以依据其父或者其母的民族成份申请变更一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 ；办理时限： ；审查标准： ；办理结果：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申请人证件在有效期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前往港澳通行证》；办理结果：《前往港澳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居住证签注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居住证签注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居住证暂行条例》

第八条

公安机关负责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制作、发放、签注等证件管理工作。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用人单位、就读学校以及房屋出租人应当协助做好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发放等工作。

第十条

居住证由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签发，每年签注1次。居住证持有人在居住地连续居住的，应当在居住每满1年之日前1个月内，到居住地公安派出所或者受公安机关委托的社区服务机构办理签注手续。

《河南省居住证实施办法》

第十七条居住证持有人在省辖市区、县（市）行政区域内更换居住地的，应在更换居住地15日内到现居住地登记站申请办理签注手续。

六、申请条件

居住证由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签发，每年签注1次。居住证持有人在居住地连续居住的，应当在居住每满1年之日前1个月内，到居住地公安派出所或者受公安机关委托的社区服务机构办理签注手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损毁换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损毁换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一）在车辆管理所管辖区域内，机动车驾驶证记载的机动车驾驶人信息发生变化的；（二）机动车驾驶证损毁无法辨认的。申请时应当填写申请表，并提交机动车驾驶人的身份证明和机动车驾驶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豫发改收费【2011】1128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动车抵押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动车抵押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1.机动车已完成注册登记。

2.机动车所有人将机动车作为抵押物抵押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使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签发（国家工作人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签发（国家工作人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短期前往香港、澳门：　（一）在香港、澳门有定居的近亲属，须前往探望的；　（二）直系亲属或者近亲属是台湾同胞，必须由内地亲人去香港、澳门会亲的；　（三）归国华侨的直系亲属、兄弟姐妹和侨眷的直系亲属不通回内地探亲，必须去香港、澳门会面的。　（四）必须去香港、澳门处理产业的；　（五）有其他特殊情况，必须短期去香港、澳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港澳通行证》；办理结果：《往来港澳通行证》；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夫妻团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夫妻团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与香港人结婚的内地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延期换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延期换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机动车驾驶人因服兵役、出国（境）等原因，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办理驾驶证期满换证、审验、提交身体条件证明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使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户口簿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户口簿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三条

户口登记工作，由各级公安机关主管。 城市和设有公安派出所的镇，以公安派出所管辖区为户口管辖区；乡和不设公安派出所的镇，以乡、镇管辖区为户口管辖区。乡、镇人民委员会和公安派出所为户口登记机关。 居住在机关、团体、学校、企业、事业等单位内部和公共宿舍的户口，由各单位指定专人，协助户口登记机关办理户口登记；分散居住的户口，由户口登记机关直接办理户口登记。 居住在军事机关和军人宿舍的非现役军人的户口，由各单位指定专人，协助户口登记机关办理户口登记。 农业、渔业、盐业、林业、牧畜业、手工业等生产合作社的户口，由合作社指定专人，协助户口登记机关办理

户口登记。合作社以外的户口，由户口登记机关直接办理户口登记。

第四条

户口登记机关应当设立户口登记簿。 城市、水上和设有公安派出所的镇，应当每户发给一本户口簿。 农村以合作社为单位发给户口簿；合作社以外的户口不发给户口簿。 户口登记簿和户口簿登记的事项，具有证明公民身份的效力。

六、申请条件

一、户口在申请派出所

二、申请人是户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关于新制式居民户口簿工本费标准的批复》（豫财预外字[1996]第 33 号 豫价费字[1996]第 011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校车驾驶资格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校车驾驶资格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2012 年 4 月 5 日国务院令第 617 号）第二十三条：校车驾驶人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取得校车驾驶资格。

第二十四条：机动车驾驶人申请取得校车驾驶资格，应当向县级或者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提交书面申请和证明其符合本条例第二十三条规定条件的材料。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审查完毕，对符合条件的，在机动车驾驶证上签注准许驾驶校车；不符合条件的，书面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一)取得相应准驾车型驾驶证并具有三年以上驾驶经历，年龄在 25 周岁以上、不超过 60 周岁；

(二)最近连续三个记分周期内没有被记满 12 分记录;

(三)无致人死亡或者重伤的交通事故责任记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 ；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符合申请条件；办理结果： 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内部审核系统推进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办理手续；办理结果：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未成年子女投靠父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未成年子女投靠父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父母是香港人未满16周岁的内地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前往港澳通行证》;办理结果:《前往港澳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EMS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港澳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合法住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港澳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合法住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

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第九条　居住证有效期满、证件损坏难以辨认或者居住地变更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居住证丢失的，可以申请补领。换领补领新证时，应当交验本人港澳台居民出入境证件。

换领新证时，应当交回原证。

六、申请条件

居住证有效期满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迁往市（县）外（有准迁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迁往市（县）外（有准迁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条

公民迁出本户口管辖区，由本人或者户主在迁出前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领取迁移证件，注销户口。 公民由农村迁往城市，必须持有城市劳动部门的录用证明，学校的录取证明，或者城市户口登记机关的准予迁入的证明，向常住地户口登记机关申请办理迁出手续。 公民迁往边防地区，必须经过常住地县、市、市辖区公安机关批准。

六、申请条件

公民申请迁出户口，持有户口《准予迁入证明》，并符合迁出条件的，应当给予办理户口迁出手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05 年 8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445 号发布)第二十条：跨设区的市级行政区域(直辖市为跨市界)或者在国务院公安部门确定的禁毒形势严峻的重点地区跨县级行政区域运输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的，由运出地的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审批；运输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的，由运出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审批。经审批取得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证后，方可运输。

运输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在运输前向运出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公安机关应当于收到备案材料的当日发给备案证明。

《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2006 年 8 月 22 日公安部令第 87 号发布）第十五条：运输易制毒化学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申请运输许可证或者进行备案：

（一）跨设区的市级行政区域（直辖市为跨市界）运输的；

（二）在禁毒形势严峻的重点地区跨县级行政区域运输的。禁毒形势严峻的重点地区由公安部确定和调整，名单另行公布。

运输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向运出地的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申请运输许可证。

运输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向运出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申请运输许可证。

运输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向运出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

六、申请条件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05 年 8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445 号发布）第二十一条：申请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应当提交易制毒化学品的购销合同，货主是企业的，应当提交营业执照；货主是其他组织的，应当提交登记证书（成立批准文件）；货主是个人的，应当提交其个人身份证明。经办人还应当提交本人的身份证明。

《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2006 年 8 月 22 日公安部令第 87 号发布）第十八条： 运输易制毒化学品，应当由

货主向公安机关申请运输许可证或者进行备案。申请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证或者进行备案，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材料符合规定的予以受理，不符合规定的，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内容；办理结果：决定受理或不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办理结果：审核通过或不通过；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报材料合格完备的，做出批准决定；不合格的不予许可，及时告知申请人；办理结果：决定许可或不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网上申请的，申请人可自行打印；现场办理的，可当场送达；办理结果：做出决定许可的及时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016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6016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出国（境）定居注销户口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出国（境）定居注销户口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三条　户口登记工作，由各级公安机关主管。

城市和设有公安派出所的镇，以公安派出所管辖区为户口管辖区；乡和不设公安派出所的镇，以乡、镇管辖区为户口管辖区。乡、镇人民委员会和公安派出所为户口登记机关。

居住在机关、团体、学校、企业、事业等单位内部和公共宿舍的户口，由各单位指定专人，协助户口登记机关办理户口登记；分散居住的户口，由户口登记机关直接办理户口登记。

居住在军事机关和军人宿舍的非现役军人的户口，由各单位指定专人，协助户口登记机关办理户口登记。

农业、渔业、盐业、林业、牧畜业、手工业等生产合作社的户口，由合作社指定专人，协助户口登记机关办理户口登记。合作社以外的户口，由户口登记机关直接办理户口登记。

六、申请条件

公民因私出国(境)、公派或自费出国留学人员申请注销户口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逗留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逗留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短期前往香港、澳门： （一）在香港、澳门有定居的近亲属，须前往探望的； （二）直系

亲属或者近亲属是台湾同胞，必须由内地亲人去香港、澳门会亲的；（三）归国华侨的直系亲属、兄弟姐妹和侨眷的直系亲属不通回内地探亲，必须去香港、澳门会面的。（四）必须去香港、澳门处理产业的；（五）有其他特殊情况，必须短期去香港、澳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往来港澳通行证》签注；办理结果：《往来港澳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无依靠老人投靠子女）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无依靠老人投靠子女）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子女是香港人年满60周岁的内地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护照加注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护照加注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2006 年 4 月 29 日主席令第 50 号）第四条：普通护照由公安部出入境管理机构或者公安部委托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使馆、领馆和外交部委托的其他驻外机构签发。 第五条：公民因前往外国定居、探亲、学习、就业、旅行、从事商务活动等非公务原因出国的，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申请普通护照。 第十条：护照持有人所持护照的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时应当持相关证明材料向护照签发机关申请护照变更加注。 第十一条：护照持有人申请换发或者补发普通护照在国内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提出。

六、申请条件

所持护照的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护照持有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签发普通护照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办理结果：内部审核、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办理结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学习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学习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签注；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务工人员入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务工人员入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动车所有人住所迁出车管所辖区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动车所有人住所迁出车管所辖区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机动车登记规定》（公安部令第 124 号）、《机动车登记工作规范》

六、申请条件

机动车所有人申请转出前，应当将涉及该车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处理完毕。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办理变更登记：　　（一）改变机动车的品牌、型号和发动机型号的，但经国务院机动车产品主管部门许可选装的发动机除外；　　（二）改变已登记的机动车外形和有关技术数据的，但法律、法规和国家强制性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

有本规定第九条第（一）项、第（七）项、第（八）项、第（九）项规定情形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动车临时通行牌证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动车临时通行牌证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尚未登记的机动车，需要临时上道路行驶的，应当取得临时通行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2004 年国务院令第 405 号）第一百一十三条：境外机动车入境行驶，应当向入境地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申请临时通行号牌、行驶证。临时通行号牌、行驶证应当根据行驶需要，载明有效日期和允许行驶的区域。入境的境外机动车申请临时通行号牌、行驶证以及境外人员申请机动车驾驶许可的条件、考试办法由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

六、申请条件

机动车具有下列情形之一，需要临时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向车辆管理所申领临时行驶车号牌：

（一）未销售的；

（二）购买、调拨、赠予等方式获得机动车后尚未注册登记的；

（三）进行科研、定型试验的；

（四）因轴荷、总质量、外廓尺寸超出国家标准不予办理注册登记的特型机动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豫发改收费【2011】1128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个人旅游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个人旅游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短期前往香港、澳门： （一）在香港、澳门有定居的近亲属，须前往探望的； （二）直系

亲属或者近亲属是台湾同胞，必须由内地亲人去香港、澳门会亲的； （三）归国华侨的直系亲属、兄弟姐妹和侨眷的直系亲属不通回内地探亲，必须去香港、澳门会面的。 （四）必须去香港、澳门处理产业的； （五）有其他特殊情况，必须短期去香港、澳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离休干部抚恤优待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离休干部抚恤优待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五十一条本条例适用于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第五十二条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和退休士官的抚恤优待，依照本条例有关现役军人抚恤优待的规定执行。

六、申请条件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离休干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用枪支、弹药配购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用枪支、弹药配购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1996 年 7 月 5 日主席令第 72 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第二款　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狩猎场，可以配置猎枪。第九条：狩猎场配置猎枪，凭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报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审批，由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核发民用枪支配购证件。第十条：野生动物保护、饲养、科研单位申请配置猎枪、麻醉注射枪的，应当凭其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狩猎证或者特许捕猎证和单位营业执照，向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提出；猎民申请配置猎枪的，应当凭其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狩猎证和个人身份证件，向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提出；牧民申请配

置猎枪的，应当凭个人身份证件，向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提出。受理申请的公安机关审查批准后，应当报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核发民用枪支配购证件。第四十八条：制造、配售、运输枪支的主要零部件和用于枪支的弹药，适用于本法的有关规定。

六、申请条件

1.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狩猎场，可以配置猎枪；

2.野生动物保护、饲养、科研单位因业务需要的，可以配置猎枪、麻醉注射枪；

3.配置民用枪支应当有牢固的专用保管设施，枪支、弹药应当分开存放；

4.配置民用枪支必须明确枪支管理责任，指定专人负责，必须建立严格的枪支管理责任，指定专人负责，必须建立严格的枪支登记、交接、检查、保养等管理制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收件；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材料进行审核；办理结果：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材料进行核实；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 ；审查标准：根据材料作出决定；办理结果：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送达；办理结果：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

第十章第六十条义务兵退出现役，按照国家规定发给退役金，由安置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接收，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可以发给经济补助。

【行政法规】《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8号）

第三章第一节第十八条义务兵和服现役不满12年的士官退出现役的，由人民政府扶持自主就业。

第十九条对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由部队发给一次性退役金，一次性退役金由中央财政专项安排；地方人民政府可以根据当

地实际情况给予经济补助，经济补助标准及发放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第二十条国家根据国民经济发展水平、全国职工年平均工资收入和军人职业特殊性等因素确定退役金标准，并适时调整。

第二节第二十九条符合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退役时自愿选择自主就业的，依照本条例第三章第一节的规定办理（即可按当地标准享受经济补助）。

六、申请条件

义务兵和服现役不满 12 年的选择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误删除恢复户口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误删除恢复户口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三条　户口登记工作，由各级公安机关主管。

城市和设有公安派出所的镇，以公安派出所管辖区为户口管辖区；乡和不设公安派出所的镇，以乡、镇管辖区为户口管辖区。乡、镇人民委员会和公安派出所为户口登记机关。

居住在机关、团体、学校、企业、事业等单位内部和公共宿舍的户口，由各单位指定专人，协助户口登记机关办理户口登记；分散居住的户口，由户口登记机关直接办理户口登记。

居住在军事机关和军人宿舍的非现役军人的户口，由各单位指定专人，协助户口登记机关办理户口登记。

农业、渔业、盐业、林业、牧畜业、手工业等生产合作社的户口，由合作社指定专人，协助户口登记机关办理户口登记。合作社以外的户口，由户口登记机关直接办理户口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宣布失踪后回归等原因恢复误删除户口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定期抚恤金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定期抚恤金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十六条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发给定期抚恤金：

（一）父母（抚养人）、配偶无劳动能力、无生活费来源，或者收入水平低于当地居民平均生活水平的；

（二）子女未满18周岁或者已满18周岁但因上学或者残疾无生活费来源的；

（三）兄弟姐妹未满18周岁或者已满18周岁但因上学无生活费来源且由该军人生前供养的。对符合享受定期抚恤金条件的遗属，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发给《定期抚恤金领取证》

六、申请条件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第十六条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发给定期抚恤金：（一）父母（抚养人）、配偶无劳动能力、无生活费来源，或者收入水平低于当地居民平均生活水平的；（二）子女未满18周岁或者已满18周岁但因上学或者残疾无生活费来源的；（三）兄弟姐妹未满18周岁或者已满18周岁但因上学无生活费来源且由该军人生前供养的。对符合享受定期抚恤金条件的遗属，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发给《定期抚恤金领取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港澳居民居住证变更居住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港澳居民居住证变更居住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

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第九条　居住证有效期满、证件损坏难以辨认或者居住地变更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居住证丢失的，可以申请补领。换领补领新证时，应当交验本人港澳台居民出入境证件。

换领新证时，应当交回原证。"

六、申请条件

居住地变更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其他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其他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短期前往香港、澳门： （一）在香港、澳门有定居的近亲属，须前往探望的； （二）直系

亲属或者近亲属是台湾同胞，必须由内地亲人去香港、澳门会亲的；（三）归国华侨的直系亲属、兄弟姐妹和侨眷的直系亲属不通回内地探亲，必须去香港、澳门会面的。（四）必须去香港、澳门处理产业的；（五）有其他特殊情况，必须短期去香港、澳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港澳通行证》签注；办理结果：《往来港澳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3 级分散供养残疾士兵购（建）房经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3级分散供养残疾士兵购（建）房经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8号）

第四十二条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购（建）房所需经费的标准，按照安置地县（市）经济适用住房平均价格和60平方米的建筑面积确定；没有经济适用住房的地区按照普通商品住房的价格确定。购（建）房所需经费由中央财政专项安排，不足部分由地方财政解决。

购（建）房屋产权归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所有。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自行解决住房的，按照上述标准将购（建）房费用发给本人。《伤病残士兵退役交接安置工作规程（试行）》（民办发[2012]24号）：（三）安置待遇。1级至4级残疾等级的，由国家供养终身，分为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对需要长

年医疗或者独身一人不便分散安置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批准，可以集中供养；对不符合集中供养条件或者虽符合集中供养条件但本人自愿回家休养的，可以分散供养。国家供养的伤病残退役士兵，按规定享受抚恤、医疗、护理和住房等待遇。分散供养的，购（建）房经费标准按照安置地县（市）经济适用住房价格（没有经济适用住房的按照普通商品房价格）和60平方米建筑面积确定。购（建）房所需经费由中央财政专项安排，不足部分由地方财政解决。购（建）房屋产权归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所有。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自行解决住房的，按照上述标准将购（建）房费用发给本人。患精神病的义务兵和初级士官，需要住院治疗或独身一人无直系亲属照顾的，送民政部门管理的精神病医院接收治疗，按有关规定进行保障。

六、申请条件

计划移交并已接收的1-4级分散供养残疾退役士兵。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港澳居民居住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港澳居民居住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

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第九条　居住证有效期满、证件损坏难以辨认或者居住地变更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居住证丢失的，可以申请补领。换领补领新证时，应当交验本人港澳台居民出入境证件。

换领新证时，应当交回原证。"

六、申请条件

证件损坏难以辨认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居住证丢失的，可以申请补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转业、复员、退伍入户（异地入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转业、复员、退伍入户（异地入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三条

公民迁移，从到达迁入地的时候起，城市在三日以内，农村在十日以内，由本人或者户主持迁移证件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入登记，缴销迁移证件。 没有迁移证件的公民，凭下列证件到迁入地的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入登记： （一）复员、转业和退伍的军人，凭县、市兵役机关或者团以上军事机关发给的证件； （二）从国外回来的华侨和留学生，凭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或者入境证件； （三）被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或者公安机关释放的人，凭释放机关发给的证件。"

六、申请条件

拟落户我省的转业、复员、退伍军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补领机动车行驶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补领机动车行驶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机动车行驶证如有丢失、灭失情况，可申请办理该业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入伍注销户口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入伍注销户口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一条

被征集服现役的公民，在入伍前，由本人或者户主持应征公民入伍通知书向常住地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注销户口，不发迁移证件。

六、申请条件

被征集服现役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决定

六、申请条件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36 项：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

2.《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5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病故军人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病故军人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烈士褒扬条例》(国务院令第601号)

第十二条　烈士遗属除享受本条例第十一条规定的烈士褒扬金外，属于《军人抚恤优待条例》以及相关规定适用范围的，还享受因公牺牲一次性抚恤金；属于《工伤保险条例》以及相关规定适用范围的，还享受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以及相当于烈士本人40个月工资的烈士遗属特别补助金。不属于前款规定范围的烈士遗属，由县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发给一次性抚恤金，标准为烈士牺牲时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倍加40个月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排职少尉军官工资。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十三条现役军人死亡，根据其死亡性质和死亡时的月工资标准，由县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发给其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烈士和因公牺牲的，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倍加本人40个月的工资；病故的，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倍加本人40个月的工资。月工资或者津贴低于排职少尉军官工资标准的，按照排职少尉军官工资标准计算。

六、申请条件

现役军人死亡，根据其死亡性质和死亡时的月工资标准，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发给其遗属一次性抚恤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烈士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烈士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烈士褒扬条例》(国务院令第 601 号)

第十二条　烈士遗属除享受本条例第十一条规定的烈士褒扬金外，属于《军人抚恤优待条例》以及相关规定适用范围的，还享受因公牺牲一次性抚恤金；属于《工伤保险条例》以及相关规定适用范围的，还享受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以及相当于烈士本人 40 个月工资的烈士遗属特别补助金。不属于前款规定范围的烈士遗属，由县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发给一次性抚恤金，标准为烈士牺牲时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20 倍加 40 个月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排职少尉军官工资。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 602 号）

第十三条现役军人死亡，根据其死亡性质和死亡时的月工资标准，由县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发给其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烈士和因公牺牲的，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倍加本人40个月的工资；病故的，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倍加本人40个月的工资。月工资或者津贴低于排职少尉军官工资标准的，按照排职少尉军官工资标准计算。

六、申请条件

现役军人死亡，根据其死亡性质和死亡时的月工资标准，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发给其遗属一次性抚恤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分户、立户（购房）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分户、立户（购房）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自行招用保安员的单位从事保安服务备案和撤销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自行招用保安员的单位从事保安服务备案和撤销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2009 年 10 月 13 日国务院令第 564 号）第十四条 自行招用保安员的单位，应当自开始保安服务之日起 30 日内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备案应当提供下列材料：

(一)法人资格证明；

(二)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和保安员的基本情况；

(三)保安服务区域的基本情况；

(四)建立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保安员管理制度的情况。

自行招用保安员的单位不再招用保安员进行保安服务的，应当自停止保安服务之日起30日内到备案的公安机关撤销备案。

(二)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和保安员的基本情况；

(三)保安服务区域的基本情况；

(四)建立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保安员管理制度的情况。

自行招用保安员的单位不再招用保安员进行保安服务的，应当自停止保安服务之日起30日内到备案的公安机关撤销备案。

六、申请条件

国务院《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第564号令）第十三条：“自行招用保安员的单位应当具有法人资格，有符合本条例规定条件的保安员，有健全的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和保安员管理制度。娱乐场所应当依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的规定，从保安服务公司聘用保安员，不得自行招用保安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初步审核；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需要核实的进一步核实；办理结果：核实；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决定；办理结果：决定；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军队退休士官抚恤优待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军队退休士官抚恤优待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五十一条本条例适用于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第五十二条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和退休士官的抚恤优待，依照本条例有关现役军人抚恤优待的规定执行。

六、申请条件

军队退休士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工作调动入户（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工作调动入户（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未成年子女投靠父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未成年子女投靠父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前往香港、澳门定居：（一）夫妻一方定居香港、澳门，分居多年的；（二）定居香港、澳门的父母年老体弱，必须由内地子女前往照料的；（三）内地无依无靠的老人和儿童须投靠在香港、澳门的直系亲属和近亲属的；（四）定居香港，澳门直系亲属的产业无人继承，必须由内地子女去定居才通继承的；（五）有其他特殊情况必须去定居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前往港澳通行证》；办理结果：《前往港澳通行证》；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乡复员军人定期生活补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乡复员军人定期生活补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四十四条复员军人生活困难的，按照规定的条件，由当地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给予定期定量补助，逐步改善其生活条件。

六、申请条件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的在乡老复员军人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2006 年 5 月 10 日国务院令第 466 号，2014 年 7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国家对民用爆炸物品的生产、销售、购买、运输和爆破作业实行许可证制度。

第二十六条：运输民用爆炸物品，收货单位应当向运达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1)申请单位必须是领有《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或者其他合法使用、运输民用爆炸物品资质的单位。

2)购买、运输单位的名称、地址、银行账户

3)运输的品种、数量和用途说明

4)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不得从事民用爆炸物品的生产、销售、购买、运输和爆破作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善；办理结果：收件/退回；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善；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善；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41 项：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及工程验收。《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许可实施办法》（2006 年 2 月 1 日公安部 第 86 号令）第五条。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

六、申请条件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2006 年 2 月 1 日公安部 第 86 号令）第五条及《营业场所安防防范要求》（GA38-2015）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收件；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材料进行审核；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进一步审核材料；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材料做出决定；办理结果：决定；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分户、立户（结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分户、立户（结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护照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护照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2006 年 4 月 29 日主席令第 50 号）第四条：普通护照由公安部出入境管理机构或者公安部委托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使馆、领馆和外交部委托的其他驻外机构签发。 第五条：公民因前往外国定居、探亲、学习、就业、旅行、从事商务活动等非公务原因出国的，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申请普通护照。 第十条：护照持有人所持护照的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时应当持相关证明材料向护照签发机关申请护照变更加注。 第十一条：护照持有人申请换发或者补发普通护照在国内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提出。

六、申请条件

普通护照损毁、遗失、被盗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签发普通护照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办理结果：内部审核、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办理结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伤残人员抚恤待遇发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伤残人员抚恤待遇发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规章】《伤残抚恤管理办法》(民政部令第 50 号)

第二十二条伤残人员从被批准残疾等级评定后的第二个月起，由发给其伤残证件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按照规定予以抚恤。伤残人员抚恤关系转移的，其当年的抚恤金由部队或者迁出地的民政部门负责发给，从第二年起由迁入地民政部门按当地标准发给。

六、申请条件

依照法律法规规章等的规定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暂住登记（亲属房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暂住登记（亲属房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居住证暂行条例》第八条

公安机关负责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制作、发放、签注等证件管理工作。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用人单位、就读学校以及房屋出租人应当协助做好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发放等工作。

六、申请条件

公民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其他城市登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可以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申领居住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国后参战军队退役人员补助金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国后参战军队退役人员补助金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民政部、财政部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补助标准的通知》（民发〔2007〕99号）五、调整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和给参战退役人员发放生活补助所需中央财政负担的经费，由中央财政核拨专款另行下达。各级民政、财政部门要结合地方的资金安排，切实加强资金管理，保证及时、准确、足额地把抚恤补助金发放到优抚对象手中。

2、《民政部、财政部、人事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卫生部关于做好部分原8023部队及其他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有关工作的通知》（民发〔2007〕100号）二、对不符合评残和享受带病回乡退伍军人补助条件，但患病或生活困难的农村和城镇无工作的原8023部队人员，每人每月100元。三、对其

他参加核试验的军队退役人员，比照原8023部队退役人员进行体检，并按照规定落实相关政策待遇。

六、申请条件

建国后参战军队退役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

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驾驶证审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驾驶证审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第139号令《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七十条机动车驾驶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接受审验。

机动车驾驶人按照本规定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换领机动车驾驶证时，应当接受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审验。

持有大型客车、牵引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驾驶证的驾驶人，应当在每个记分周期结束后三十日内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接受审验。但在一个记分周期内没有记分记录的，免予本记分周期审验。

持有本条第三款规定以外准驾车型驾驶证的驾驶人，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换领机动车登记证书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换领机动车登记证书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机动车登记证书损毁的，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向登记地车辆管理所申请换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领居民身份证（换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领居民身份证（换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第十一条

国家决定换发新一代居民身份证、居民身份证有效期满、公民姓名变更或者证件严重损坏不能辨认的，公民应当换领新证；居民身份证登记项目出现错误的，公安机关应当及时更正，换发新证；领取新证时，必须交回原证。居民身份证丢失的，应当申请补领。 未满十六周岁公民的居民身份证有前款情形的，可以申请换领、换发或者补领新证。 公民办理常住户口迁移手续时，公安机关应当在居民身份证的机读项目中记载公民常住户口所在地住址变动的情况，并告知本人。"

六、申请条件

国家决定换发新一代居民身份证、居民身份证有效期满、公民姓名变更或者证件严重损坏不能辨认的，公民应当换领新证；

居民身份证登记项目出现错误的，公安机关应当及时更正，换发新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县、市、省审核；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豫财办综（2007）39 号、豫发改办（2004）82 号、豫财综（2004）22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迁移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迁移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条

公民迁出本户口管辖区，由本人或者户主在迁出前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领取迁移证件，注销户口。

《河南省公安机关户政服务管理工作规范》 第三十条　户籍证件遗失补发

二、公民遗失户口迁移证件的，应书面说明情况，到原签发地公安派出所重新补发。原签发地派出所应当凭原拟迁入地公安派出所提供的未落户证明等材料按原证件内容予以补发，并在户口迁移证件备注栏内注明“补发”字样。

六、申请条件

遗失户口迁移证件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收养入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收养入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无需监护人陪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无需监护人陪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第七条

公民应当自年满十六周岁之日起三个月内，向常住户口所在地的公安机关申请领取居民身份证。 未满十六周岁的公民，由监护人代为申请领取居民身份证。"

六、申请条件

"1、年满 16 周岁的，由本人申领

2、未满 16 周岁的，由其监护人持本人居民身份证陪同申领。

"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豫财办综（2007）39 号、豫发改办（2004）82 号、豫财综（2004）22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烈士褒扬金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烈士褒扬金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烈士褒扬条例》（国务院令第601号）

第十一条国家建立烈士褒扬金制度。烈士褒扬金标准为烈士牺牲时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30倍。战时，参战牺牲的烈士褒扬金标准可以适当提高。

烈士褒扬金由颁发烈士证书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发给烈士的父母或者抚养人、配偶、子女；没有父母或者抚养人、配偶、子女的，发给烈士未满18周岁的兄弟姐妹和已满18周岁但无生活来源且由烈士生前供养的兄弟姐妹。

六、申请条件

【行政法规】《烈士褒扬条例》（国务院令第601号）

第十一条烈士褒扬金由颁发烈士证书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发给烈士的父母或者抚养人、配偶、子女；没有父母或者抚

养人、配偶、子女的，发给烈士未满18周岁的兄弟姐妹和已满18周岁但无生活来源且由烈士生前供养的兄弟姐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台湾居民的暂住登记（合法住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台湾居民的暂住登记（合法住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六、申请条件

港澳台居民前往内地（大陆）登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根据本人意愿，可以依照本办法的规定申请领取居住证。

未满十六周岁的港澳台居民，可以由监护人代为申请领取居住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承办者承办 1000-5000 人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承办者承办1000-5000人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条“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承办人应当依法向公安机关申请安全许可……”。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05号）第十一条：“公安机关对大型群众性活动实行安全许可制度。《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对演出活动的安全管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第十二条：“大型群众性活动的预计参加人数在1000人以上5000人以下的，由活动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实施安全许可；预计参加人数在5000人以上的，由活动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或者直辖市人民政府公

安机关实施安全许可；跨省、自治区、直辖市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的，由国务院公安部门实施安全许可。”

六、申请条件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

第三章安全管理　　第十四条　公安机关收到申请材料应当依法做出受理或者不予受理的决定。对受理的申请，应当自受理之日起7日内进行审查，对活动场所进行查验，对符合安全条件的，做出许可的决定；对不符合安全条件的，做出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说明理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

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7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退出现役残疾军人集中供养的确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退出现役残疾军人集中供养的确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委令第602号）

第二十九条退出现役的一级至四级残疾军人，由国家供养终身；其中，对需要长年医疗或者独身一人不便分散安置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批准，可以集中供养。

六、申请条件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委令第602号）

第二十九条退出现役的一级至四级残疾军人，由国家供养终身；其中，对需要长年医疗或者独身一人不便分散安置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批准，可以集中供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动车迁出辖区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动车迁出辖区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公安部关于修改<机动车登记规定>的决定》（公安部第124号令）第十三条 机动车所有人的住所迁出车辆管理所管辖区域的，车辆管理所应当自受理之日起三日内，在机动车登记证书上签注变更事项，收回号牌、行驶证，核发有效期为三十日的临时行驶车号牌，将机动车档案交机动车所有人。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在临时行驶车号牌的有效期限内到住所地车辆管理所申请机动车转入。

第十九条 申请转移登记的，现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填写申请表，交验机动车，并提交以下证明、凭证：

（一）现机动车所有人的身份证明；

（二）机动车所有权转移的证明、凭证；

（三）机动车登记证书；

（四）机动车行驶证；

（五）属于海关监管的机动车，还应当提交《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监管车辆解除监管证明书》或者海关批准的转让证明；

（六）属于超过检验有效期的机动车，还应当提交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和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凭证。

六、申请条件

1.机动车所有人的住所迁出车辆管理所管辖区域

2.机动车所有人申请转出前，应当将涉及该车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处理完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窗口；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港澳居民的暂住登记（合法就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港澳居民的暂住登记（合法就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六、申请条件

港澳台居民前往内地（大陆）登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根据本人意愿，可以依照本办法的规定申请领取居住证。

未满十六周岁的港澳台居民，可以由监护人代为申请领取居住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台湾居民的暂住登记（连续就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台湾居民的暂住登记（连续就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六、申请条件

港澳台居民前往内地（大陆）登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根据本人意愿，可以依照本办法的规定申请领取居住证。

未满十六周岁的港澳台居民，可以由监护人代为申请领取居住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个人国际联网备案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个人国际联网备案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公安部令第33号）

第十一条：用户在接入单位办理入网手续时，应当填写用户备案表。备案表由公安部监制。

第十二条：互联单位、接入单位、使用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包括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联网的单位和所属的分支机构），应当自网络正式连通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指定的受理机关办理备案手续。

前款所列单位应当负责将接入本网络的接入单位和用户情况报当地公安机关备案，并及时报告本网络中接入单位和用户的变更情况。

第十四条：涉及国家事务、经济建设、国防建设、尖端科学技术等重要领域的单位办理备案手续时，应出具其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证明。

六、申请条件

已连通网络，三十日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12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07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往来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往来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因私事需要前往香港或者澳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港澳通行证》；办理结果：《往来港澳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退出现役的分散安置的四级残疾军人护理费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退出现役的分散安置的四级残疾军人护理费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三十条第二款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的护理费，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发给。

六、申请条件

退出现役分散安置的一至四级的残疾军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护照失效重新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护照失效重新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2006 年 4 月 29 日主席令第 50 号)第四条：“普通护照由公安部出入境管理机构或者公安部委托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拘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使馆、领馆和外交部委托的其他驻外机构签发。”

2、《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护照和出入境通行证签发管理办法》（2011 年 12 月 20 日公安部第 118 号） 第四条：“公民申请普通护照，应当由本人向其户籍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提出，并提交下列真实有效的材料：.....”、第五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民可以向其户籍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

境管理机构申请加急办理普通护照，并提交相应材料：（一）出国奔丧、探望危重病人的；.....”等相关规定。

3、《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普通护照签发管理工作规范（2012版）》（公境出[2012]207号）第二条第二款：“县级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可承担普通护照受理职能；设区的市级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可承担普通护照受理、审批签发职能；县级公安出入境管理机构可承担普通护照制作职能，并指导、监督本省（自治区、直辖市）普通护照签发管理工作”的规定。

六、申请条件

中国公民因私前往外国定居、探亲、学习、就业、旅行、从事商业活动等非公务原因出国的可以申请办理普通护照；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签发普通护照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办理结果：内部审核、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办理结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市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2009 年 9 月 14 日国务院令第 562 号）第三十八条：通过道路运输放射性物品的，应当经公安机关批准，按照指定的时间、路线、速度行驶，并悬挂警示标志，配备押运人员，使放射性物品处于押运人员的监管之下。通过道路运输核反应堆乏燃料的，托运人应当报国务院公安部门批准。通过道路运输其他放射性物品的，托运人应当报启运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批准。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公安部门商国务院核安全监管部门制定。

六、申请条件

（一）托运人具有生产、销售、使用、处置等从事放射性物品活动的资质，且有合法的运输理由；

（二）符合要求的放射性物品运输包装容器，并配备必要的辐射监测设备、防护用品和防盗、防破坏设备；

（三）有本次运输说明书，核与辐射事故应急响应指南，装卸作业方法、安全防护指南；必要时，其中一类放射性物品具有国务院核安全监管部门批准的放射性物品运输核与辐射安全分析报告书；

（四）道路运输放射性物品装入容器后，表面污染和辐射水平应经有资质的辐射监测机构或者托运人监测，符合国家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标准；

（五）承运单位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民警；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民警；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收/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民警；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完整度；办理结果：办理完成；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营业性射击场的设立审批-筹建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营业性射击场的设立审批-筹建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1996 年 7 月 5 日主席令第 72 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经省级人民政府体育行政主管部门批准专门从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的单位、经省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批准的营业性射击场，可以配置射击运动枪支。

六、申请条件

（1）申请单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具备封闭安全合法的营业场所，有合理的功能分区；

（3）设立有符合国家安全规定的枪弹库（室）；

（4）从业人员熟悉枪支安全管理规定，熟悉枪支性能，经过安全培训；

（5）具备公安部和省公安厅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收件；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材料进行审核；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进一步审核；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材料作出决定；办理结果：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送达；办理结果：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分户、立户（购房-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分户、立户（购房-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2006 年 5 月 10 日国务院令第 466 号，2014 年 7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国家对民用爆炸物品的生产、销售、购买、运输和爆破作业实行许可证制度。

第二十一条：民用爆炸物品使用单位申请购买民用爆炸物品的，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提出购买申请。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对民用爆炸物品销售企业规划的要求；

（二）销售场所和专用仓库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

（三）有具备相应资格的安全管理人员、仓库管理人员；

（四）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岗位安全责任制度；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善；办理结果：收件/退回；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善；办理结果：收件/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善；办理结果：收件/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补、换领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补、换领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十三条：对登记后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根据车辆用途、载客载货数量、使用年限等不同情况，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对提供机动车行驶证和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单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应当予以检验，任何单位不得附加其他条件。对符合机动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发给检验合格标志。

六、申请条件

"1.机动车所有人可以在机动车检验有效期满前三个月内向登记地车辆管理所申请检验合格标志。

2.申请前，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将涉及该车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处理完毕。

3.申请时，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填写申请表并提交行驶证、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凭证、车船税纳税或者免税证明、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

4.全国实施跨省异地检验，对符合跨省异地检验适用车型的，不再出具、审核异地检验委托书。跨省异地检验措施适用车型包括小微型和中型载客汽车、大型轿车、载货汽车、挂车、专项作业车，但不包括大型客车、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符合申请条件；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内部审核系统推进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办理手续；办理结果：办理手续；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办理；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部分烈士（含错杀后被平反人员）子女认定及生活补助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部分烈士（含错杀后被平反人员）子女认定及生活补助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民政部、财政部《关于给部分烈士子女发放定期生活补助的通知》（民发〔2012〕27号）中“根据中央领导同志有关批示精神，经研究决定，从2011年7月1日起，给部分烈士子女（含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的子女，下同）发放定期生活补助。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一、部分烈士子女是指居住在农村和城镇无工作单位、18周岁之前没有享受过定期抚恤金待遇且年满60周岁的烈士子女。”

2、民政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落实给部分烈士子女发放定期生活补助政策的实施意见》（民办发〔2012〕3号）中“根据民政部、财政部《关于给部分烈士子女发放定期生活

补助的通知》（民发〔2012〕27 号，以下简称《通知》）规定，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起，给部分烈士子女（含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的子女，下同）每人每月发放 130 元的定期生活补助。为确保政策顺利贯彻落实，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一、适用对象的界定：政策实施对象的人员范围为，居住在农村和城镇无工作单位、18 周岁以前没有享受过定期抚恤金待遇且年满 60 周岁的烈士子女和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以下简称错杀被平反人员）子女。”

六、申请条件

2、民政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落实给部分烈士子女发放定期生活补助政策的实施意见》（民办发〔2012〕3 号）一、适用对象的界定：政策实施对象的人员范围为，居住在农村和城镇无工作单位、18 周岁以前没有享受过定期抚恤金待遇且年满 60 周岁的烈士子女和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以下简称错杀被平反人员）子女。”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深圳、珠海经济特区除外）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深圳、珠海经济特区除外）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边境管理区通行证管理办法》

第十条　申领《边境通行证》应当向常住户口所在地县级以上公安机关或者指定的公安派出所提出申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凭单位证明，可以向非常住户口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公安机关或者指定的公安派出所提出申请：

（一）常住户口所在地与工作单位所在地在同一城市，但不在同一辖区的人员；

（二）中央各部委和省级人民政府的驻外办事处人员；

（三）已在非常住户口所在地暂住一年以上的人员；

（四）因工作调动，尚未办妥常住或者暂住户口的人员；

（五）因紧急公务，确需前往边境管理区的国家工作人员。

第十一条　海外华侨、港澳台同胞凭有效证件向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厅、局，或者县、市公安局申领《边境通行证》。

第十二条　经省级公安、旅游部门批准，旅游公司组织赴边境管理区旅游的人员，应当在出发地的公安机关办理《边境通行证》。"

六、申请条件

前往边境管理区的年满十六周岁的中国公民，不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不单独签发证件，可与持证人偕行，但不得超过二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民警；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民警；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民警；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费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费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

第十章第六十条服现役期间平时荣获二等功以上奖励或者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以及属于烈士子女和因战致残被评定为五级至八级残疾等级的义务兵退出现役，由安置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安排工作；待安排工作期间由当地人民政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发给生活补助费。第六十一条士官退出现役，服现役不满十二年的，依照本法第六十条规定的办法安置。士官退出现役，服现役满十二年的，由安置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安排工作；待安排工作期间由当地人民政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发给生活补助费。

【行政法规】《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8号）

第三十五条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安置地人民政府应当按照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水平的标准，按月发给生活补助费。

【规范性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就业安置工作的意见》（退役军人部发〔2018〕27号）

2018年8月1日后退出现役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在待安排工作期间，安置地人民政府应当按照上年度最低工作标准逐月发放生活补助。

六、申请条件

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费的退役士兵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7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在前往香港、澳门之前遗失前往港澳通行证，往来港澳通行证的内地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前往港澳通行证》;办理结果:《前往港澳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病故军人遗属丧葬补助费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病故军人遗属丧葬补助费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烈士褒扬条例》(国务院令第601号)

第十七条　烈士遗属不再符合本条例规定的享受定期抚恤金条件的，应当注销其定期抚恤金领取证，停发定期抚恤金。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烈士遗属死亡的，增发6个月其原享受的定期抚恤金作为丧葬补助费，同时注销其定期抚恤金领取证，停发定期抚恤金。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十九条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死亡的，增发6个月其原享受的定期抚恤金，作为丧葬补助费，同时注销其领取定期抚恤金的证件。

六、申请条件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十九条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死亡的，增发6个月其原享受的定期抚恤金，作为丧葬补助费，同时注销其领取定期抚恤金的证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中信息网络安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中信息网络安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承诺上报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国务院第363号令）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应负责对依法设立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公安机关负责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信息网络安全、治安及消防安全的监督管理。

六、申请条件

（一）有企业的名称、住所、组织机构和章程；（二）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资金；（三）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条件的营业场所；（四）有健全、

完善的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技术措施；（五）有固定的网络地址和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计算机等装置及附属设备；（六）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并取得从业资格的安全管理人员、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七）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发证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5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12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07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变更文化程度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变更文化程度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六、申请条件

已登记常住户口的公民需要变更更正户口登记中的学历、婚姻状况、身高、血型、文化程度、兵役状况、服务处所、职业、本市（县）其他住址等内容的，提交相关证件证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伤残等级评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伤残等级评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第二十四条因战、因公、因病致残性质的认定和残疾等级的评定权限是：（一）义务兵和初级士官的残疾，由军队军级以上单位卫生部门认定和评定；（二）现役军官、文职干部和中级以上士官的残疾，由军队军区级以上单位卫生部门认定和评定；（三）退出现役的军人和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需要认定残疾性质和评定残疾等级的，由省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认定和评定。评定残疾等级，应当依据医疗卫生专家小组出具的残疾等级医学鉴定意见。残疾军人由认定残疾性质和评定残疾等级的机关发给《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第二十五条现役军人因战、因公致残，未及时评定残疾等级，退出现役后或者医疗终结满3年后，本人（精神病患者由其利害关系人）申请补办评定残

疾等级，有档案记载或者有原始医疗证明的，可以评定残疾等级。现役军人被评定残疾等级后，在服现役期间或者退出现役后残疾情况发生严重恶化，原定残疾等级与残疾情况明显不符，本人（精神病患者由其利害关系人）申请调整残疾等级的，可以重新评定残疾等级。

2、《伤残抚恤管理办法》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对象为下列中国公民：

（一）在服役期间因战因公致残退出现役的军人，在服役期间因病评定了残疾等级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

（二）因战因公负伤时为行政编制的人民警察；

（三）因战因公负伤时为公务员以及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四）因参战、参加军事演习、军事训练和执行军事勤务致残的预备役人员、民兵、民工以及其他人员；

（五）为维护社会治安同违法犯罪分子进行斗争致残的人员；

（六）为抢救和保护国家财产、人民生命财产致残的人员；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民政部门负责伤残抚恤的其他人员。

前款所列第（四）、第（五）、第（六）项人员，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应当认定视同工伤的，不再办理因战、因公伤残抚恤。

3、《伤残抚恤管理办法》第四条 残疾等级评定包括新办评定残疾等级、补办评定残疾等级、调整残疾等级。

新办评定残疾等级是指对第二条第一款第（一）项以外的人员认定因战因公残疾性质，评定残疾等级。补办评定残疾等级是指对现役军人因战因公致残未能及时评定残疾等级，在退出现役后依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的规定，认定因战因公性质、评定残疾等级。调整残疾等级是指对已经评定残疾等级，因残疾情况变化与所评定的残疾等级明显不符的人员调整残疾等级级别。

属于新办评定残疾等级的，申请人应当在因战因公负伤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 3 年内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1、《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第二十四条因战、因公、因病致残性质的认定和残疾等级的评定权限是：（一）义务兵和初级士官的残疾，由军队军级以上单位卫生部门认定和评定；（二）现役军官、文职干部和中级以上士官的残疾，由军队军区级以上单位卫生部门认定和评定；（三）退出现役的军人和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需要认定残疾性质和评定残疾等级的，由省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认定和评定。评定残疾等级，应当依据医疗卫生专家小组出具的残疾等级医学鉴定意见。残疾军人由认定残疾性质和评定残疾等级的机关发给《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第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7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事项变更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事项变更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十三条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注册资本、网络地址或者终止经营活动的，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或者注销登记，并到文化行政部门、公安机关办理有关手续或者备案。

六、申请条件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注册资本、网络地址或者终止经营活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12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病故军人遗属定期抚恤金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病故军人遗属定期抚恤金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十六条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发给定期抚恤金：

（一）父母（抚养人）、配偶无劳动能力、无生活费来源，或者收入水平低于当地居民平均生活水平的；

（二）子女未满18周岁或者已满18周岁但因上学或者残疾无生活费来源的；

（三）兄弟姐妹未满18周岁或者已满18周岁但因上学无生活费来源且由该军人生前供养的。对符合享受定期抚恤金条件的遗属，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发给《定期抚恤金领取证》

六、申请条件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第十六条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发给定期抚恤金：（一）父母（抚养人）、配偶无劳动能力、无生活费来源，或者收入水平低于当地居民平均生活水平的；（二）子女未满18周岁或者已满18周岁但因上学或者残疾无生活费来源的；（三）兄弟姐妹未满18周岁或者已满18周岁但因上学无生活费来源且由该军人生前供养的。对符合享受定期抚恤金条件的遗属，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发给《定期抚恤金领取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分户、立户（结婚-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分户、立户（结婚-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准迁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准迁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条

公民迁出本户口管辖区，由本人或者户主在迁出前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领取迁移证件，注销户口。

《河南省公安机关户政服务管理工作规范》 第三十条　户籍证件遗失补发

二、公民遗失户口迁移证件的，应书面说明情况，到原签发地公安派出所重新补发。原签发地派出所应当凭原拟迁入地公安派出所提供的未落户证明等材料按原证件内容予以补发，并在户口迁移证件备注栏内注明“补发”字样。

六、申请条件

遗失户口迁移证件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领机动车免检合格标志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领机动车免检合格标志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十三条：对登记后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根据车辆用途、载客载货数量、使用年限等不同情况，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对提供机动车行驶证和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单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应当予以检验，任何单位不得附加其他条件。对符合机动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发给检验合格标志。

六、申请条件

"1.机动车所有人可以在机动车检验有效期满前三个月内向登记地车辆管理所申请检验合格标志。

2.申请前，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将涉及该车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处理完毕。

3.申请时，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填写申请表并提交行驶证、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凭证、车船税纳税或者免税证明、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

4.全国实施跨省异地检验，对符合跨省异地检验适用车型的，不再出具、审核异地检验委托书。跨省异地检验措施适用车型包括小微型和中型载客汽车、大型轿车、载货汽车、挂车、专项作业车，但不包括大型客车、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符合申请条件；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内部审核系统推进数据结果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办理手续；办理结果：办理手续；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审查标准：办理；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35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Ⅳ级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Ⅳ级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1 日国务院令第 455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国家对烟花爆竹的生产、经营、运输和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实行许可证制度。

第三十三条：申请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主办单位应当按照分级管理的规定，向有关人民政府公安机关部门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根据《大型焰火燃放安全技术规程》燃放要求:

1.承担大型焰火燃放作业的单位应具有相应的大型焰火燃放资质。

2.燃放作业单位的现场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以及承担燃放作业的有药安装、装填、点火、检测等作业人员应具有燃放作业证。

3.Ⅰ级焰火燃放应有一名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Ⅱ级焰火燃放应有一名中级以上（含中级）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Ⅲ、Ⅳ、Ⅴ级焰火燃放应有一名初级以上（含初级）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专业技术人员应是烟花爆竹燃放相关专业人员。

4.焰火燃放应设现场专职安全员和专职保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死亡、宣告死亡人员办理户口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死亡、宣告死亡人员办理户口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六、申请条件

申请人凭相关证明材料到死亡公民户口所在地公安派出所办理户口注销手续，派出所应当场审核并办理户口注销手续。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退出现役的分散安置的一级残疾军人护理费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退出现役的分散安置的一级残疾军人护理费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三十条第二款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的护理费，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发给。

六、申请条件

退出现役分散安置的一至四级的残疾军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

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变更姓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变更姓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 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第十八条 公民变更姓名，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未满十八周岁的人需要变更姓名的时候，由本人或者父母、收养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二）十八周岁以上的人需要变更姓名的时候，由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一、公民要求变更姓名，符合法律要求，不违反公序良俗，理由正当的。

二、公民的姓名用字要符合国家《通用规范汉字表》中的汉字。

三、不属于“正在服刑、正在接受刑事案件或者治安案件调查的、民事案件尚未审结或者尚未执行完结的、行政案件尚未审结或者行政处罚尚未执行完结的，以及其它不宜变更”等五种情形的（以下简称五种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人的审批意见，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烈士褒扬条例》(国务院令第601号)

第十二条　烈士遗属除享受本条例第十一条规定的烈士褒扬金外，属于《军人抚恤优待条例》以及相关规定适用范围的，还享受因公牺牲一次性抚恤金；属于《工伤保险条例》以及相关规定适用范围的，还享受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以及相当于烈士本人40个月工资的烈士遗属特别补助金。不属于前款规定范围的烈士遗属，由县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发给一次性抚恤金，标准为烈士牺牲时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倍加40个月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排职少尉军官工资。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十三条现役军人死亡，根据其死亡性质和死亡时的月工资标准，由县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发给其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烈士和因公牺牲的，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倍加本人40个月的工资；病故的，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倍加本人40个月的工资。月工资或者津贴低于排职少尉军官工资标准的，按照排职少尉军官工资标准计算。

六、申请条件

现役军人死亡，根据其死亡性质和死亡时的月工资标准，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发给其遗属一次性抚恤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往来港澳通行证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往来港澳通行证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1、往来港澳通行证有效期不足 6 个月，或者短于拟申请签注有效期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办理结果：内部审核、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港澳通行证》；办理结果：《往来港澳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退出现役的分散安置的二级残疾军人护理费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退出现役的分散安置的二级残疾军人护理费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三十条第二款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的护理费，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发给。

六、申请条件

退出现役分散安置的一至四级的残疾军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病故丧葬补助费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病故丧葬补助费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二十八条退出现役的因战、因公、因病致残的残疾军人因病死亡的，对其遗属增发12个月的残疾抚恤金，作为丧葬补助费。

六、申请条件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二十八条退出现役的因战、因公、因病致残的残疾军人因病死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享受定期抚恤金的因公牺牲军人遗属丧葬补助费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享受定期抚恤金的因公牺牲军人遗属丧葬补助费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烈士褒扬条例》(国务院令第601号)

第十七条　烈士遗属不再符合本条例规定的享受定期抚恤金条件的，应当注销其定期抚恤金领取证，停发定期抚恤金。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烈士遗属死亡的，增发6个月其原享受的定期抚恤金作为丧葬补助费，同时注销其定期抚恤金领取证，停发定期抚恤金。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十九条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死亡的，增发6个月其原享受的定期抚恤金，作为丧葬补助费，同时注销其领取定期抚恤金的证件。

六、申请条件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十九条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死亡的，增发6个月其原享受的定期抚恤金，作为丧葬补助费，同时注销其领取定期抚恤金的证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国后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补助金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国后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补助金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民政部、财政部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补助标准的通知》（民发〔2007〕99号）五、调整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和给参战退役人员发放生活补助所需中央财政负担的经费，由中央财政核拨专款另行下达。各级民政、财政部门要结合地方的资金安排，切实加强资金管理，保证及时、准确、足额地把抚恤补助金发放到优抚对象手中。

2、《民政部、财政部、人事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卫生部关于做好部分原8023部队及其他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有关工作的通知》（民发〔2007〕100号）二、对不符合评残和享受带病回乡退伍军人补助条件，但患病或生活困难的农村和

城镇无工作的原8023部队人员，每人每月100元。三、对其他参加核试验的军队退役人员，比照原8023部队退役人员进行体检，并按照规定落实相关政策待遇。

六、申请条件

建国后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变更户主或与户主关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变更户主或与户主关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六、申请条件

已登记常住户口的公民需要变更更正户口登记中的学历、婚姻状况、身高、血型、文化程度、兵役状况、服务处所、职业、本市（县）其他住址等内容的，提交相关证件证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分户、立户（离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分户、立户（离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05 年 8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445 号,自 2005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第十七条：购买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在购买前将所需购买的品种、数量,向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个人自用购买少量高锰酸钾的，无须备案。

《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2006 年 8 月 22 日公安部令第 87 号发布，自 2006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第三条：购买第一类中的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向所在地省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申请购买许可证；购买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取得购买许可证或者购买备案证明后，方可购买易制毒化学品。

六、申请条件

《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2006 年 8 月 22 日公安部令第 87 号发布，自 2006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第四条：个人不得购买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和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禁止使用现金或者实物进行易制毒化学品交易，但是个人合法购买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药品制剂和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除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材料符合规定的予以受理，不符合规定的，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内容；办理结果：决定受理或不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办理结果：审核通过或不通过；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报材料合格完备的，做出批准决定；不合格的不予许可，及时告知申请人；办理结果：决定许可或不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网上申请的，申请人可自行打印；现场办理的，可当场送达；办理结果：做出决定许可的及时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016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0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证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证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第344号

通过道路运输剧毒化学品的，托运人应当向运输始发地或者目的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申请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证。

六、申请条件

（一）提交的《剧毒化学品购买凭证》或《剧毒化学品准购证》真实有效；

（二）申请的通行路线和时间不得对公共安全构成威胁；

（三）运输车辆定期安全技术检验合格有效，逾期未处理的交通违法行为记录已处理完毕；

（四）驾驶人的驾驶证定期审验合格有效、载明的准驾车型与运输车型相符;在一个记分周期无交通违法记分满 12 分或有 2 次以上驾驶剧毒化学品运输车辆超载、超速记录;

（五）运输企业、运输车辆及车辆驾驶人、押运人具备从事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的资质和资格。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现办理；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符合申请条件；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016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0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换领机动车号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换领机动车号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机动车号牌如有损坏情况，可申请办理该业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台湾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合法住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台湾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合法住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

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第九条　居住证有效期满、证件损坏难以辨认或者居住地变更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居住证丢失的，可以申请补领。换领补领新证时，应当交验本人港澳台居民出入境证件。

换领新证时，应当交回原证。"

六、申请条件

居住证有效期满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2 级分散供养残疾士兵购（建）房经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2级分散供养残疾士兵购（建）房经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8号）

第四十二条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购（建）房所需经费的标准，按照安置地县（市）经济适用住房平均价格和60平方米的建筑面积确定；没有经济适用住房的地区按照普通商品住房的价格确定。购（建）房所需经费由中央财政专项安排，不足部分由地方财政解决。

购（建）房屋产权归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所有。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自行解决住房的，按照上述标准将购（建）房费用发给本人。《伤病残士兵退役交接安置工作规程（试行）》（民办发[2012]24号）：（三）安置待遇。1级至4级残疾等级的，由国家供养终身，分为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对需要长

年医疗或者独身一人不便分散安置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批准，可以集中供养；对不符合集中供养条件或者虽符合集中供养条件但本人自愿回家休养的，可以分散供养。国家供养的伤病残退役士兵，按规定享受抚恤、医疗、护理和住房等待遇。分散供养的，购（建）房经费标准按照安置地县（市）经济适用住房价格（没有经济适用住房的按照普通商品房价格）和60平方米建筑面积确定。购（建）房所需经费由中央财政专项安排，不足部分由地方财政解决。购（建）房屋产权归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所有。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自行解决住房的，按照上述标准将购（建）房费用发给本人。患精神病的义务兵和初级士官，需要住院治疗或独身一人无直系亲属照顾的，送民政部门管理的精神病医院接收治疗，按有关规定进行保障。

六、申请条件

计划移交并已接收的1-4级分散供养残疾退役士兵。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军队离休干部抚恤优待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军队离休干部抚恤优待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五十一条本条例适用于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第五十二条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和退休士官的抚恤优待，依照本条例有关现役军人抚恤优待的规定执行。

六、申请条件

军队离休干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子女投靠父母（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子女投靠父母（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第三十三条“义务兵服现役期间，其家庭由当地人民政府发给优待金或者给予其他优待，优待标准不低于当地平均生活水平。”

六、申请条件

依照法律法规规章等的规定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7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退休干部抚恤优待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退休干部抚恤优待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五十一条本条例适用于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第五十二条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和退休士官的抚恤优待，依照本条例有关现役军人抚恤优待的规定执行。

六、申请条件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退休干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延期审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延期审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机动车驾驶人因服兵役、出国（境）等原因，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办理驾驶证期满换证、审验、提交身体条件证明的，可以向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地车辆管理所申请延期办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护照签发（未满 16 周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护照签发（未满16周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2006年4月29日主席令第50号）第四条：普通护照由公安部出入境管理机构或者公安部委托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使馆、领馆和外交部委托的其他驻外机构签发。 第五条：公民因前往外国定居、探亲、学习、就业、旅行、从事商务活动等非公务原因出国的，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申请普通护照。 第十条：护照持有人所持护照的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时应当持相关证明材料向护照签发机关申请护照变更加注。 第十一条：护照持有人申请换发或者补发普通护照在国内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提出。

六、申请条件

因前往外国定居、探亲、学习、就业、旅行、从事商务活动等非公务原因出国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签发普通护照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办理结果：内部审核、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办理结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牺牲、病故后 6 个月工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牺牲、病故后6个月工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根据财政部、中共中央组织部、民政部、人事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94]财社字第19号文件和民政部、财政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2004]政干字第286号规定，军队离退休干部去世后，从去世的下月起，给其遗属继续发6个月的军队离退休干部生前离退休费。

六、申请条件

军队离退休干部去世、死亡家属身份证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令第602号)

第三十四条国家对一级至六级残疾军人的医疗费用按照规定予以保障，由所在医疗保险统筹地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单独列账管理。具体办法由国务院退役军人事务部门会同国务院劳动保障部门、财政部门规定。

七级至十级残疾军人旧伤复发的医疗费用，已经参加工伤保险的，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未参加工伤保险，有工作的由工作单位解决，没有工作的由当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解决；七级至十级残疾军人旧伤复发以外的医疗费用，未参加医疗保险且本人支付有困难的，由当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酌情给予补助。

残疾军人、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以及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享受医疗优惠待遇。具体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中央财政对抚恤优待对象人数较多的困难地区给予适当补助，用于帮助解决抚恤优待对象的医疗费用困难问题。

【民政部文件】民发〔2007〕101 号《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

六、申请条件

依照法律法规规章等的规定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1 日国务院令第 455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

第三条：国家对烟花爆竹的生产、经营、运输和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实行许可证制度。

第二十二条：经由道路运输烟花爆竹的，应当经公安部门许可。

第二十三条：经由道路运输烟花爆竹的，托运人应当向运达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部门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一）承运人、运输车辆具备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资质；

（二）驾驶员、押运员具备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资格；

（三）托运人具备从事烟花爆竹生产、经营的资质；

（四）具备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公安部统一制定格式的《烟花爆竹安全买卖合同》（CF-2012-0115）；

（五）具备烟花爆竹的产品质量和包装合格证明；

（六）托运人已安装“全国烟花爆竹流向管理信息系统”，并在该信息系统上向受理机构提出许可证核发申请；

(七)运达地属于受理机构行政区域范围。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提出申请报告；办理结果：收件/退回；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提交烟花爆竹道路运输申请材料；办理结果：收件/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进行法制审核；办理结果：收件/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制发文书；办理结果：收件/退回；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送达；办理结果：收件/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乡复员军人定期定量补助的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乡复员军人定期定量补助的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四十四条复员军人生活困难的，按照规定的条件，由当地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给予定期定量补助，逐步改善其生活条件。

六、申请条件

在乡复员军人生活困难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领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领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十三条：对登记后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根据车辆用途、载客载货数量、使用年限等不同情况，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对提供机动车行驶证和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单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应当予以检验，任何单位不得附加其他条件。对符合机动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发给检验合格标志。

六、申请条件

"1.机动车所有人可以在机动车检验有效期满前三个月内向登记地车辆管理所申请检验合格标志。

2.申请前，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将涉及该车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处理完毕。

3.申请时，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填写申请表并提交行驶证、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凭证、车船税纳税或者免税证明、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

4.全国实施跨省异地检验，对符合跨省异地检验适用车型的，不再出具、审核异地检验委托书。跨省异地检验措施适用车型包括小微型和中型载客汽车、大型轿车、载货汽车、挂车、专项作业车，但不包括大型客车、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56299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领临时身份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领临时身份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临时居民身份证管理办法》

第二条

居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中国公民，在申请领取、换领、补领居民身份证期间，急需使用居民身份证的，可以申请领取临时居民身份证。

第八条

临时居民身份证由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统一制发、管理。"

六、申请条件

户籍属于河南省内居民，在申请领取、换领、补领居民身份证期间，急需使用居民身份证的，可以申请领取临时居民身份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豫财办综（2007）39 号、豫发改办（2004）82 号、豫财综（2004）22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补领机动车号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补领机动车号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机动车号牌如有丢失、灭失情况，可申请办理该业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车辆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区域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车辆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区域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02 年 1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344 号，2013 年 12 月 7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九条：未经公安机关批准，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车辆不得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的区域。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的区域由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划定，并设置明显的标志。

六、申请条件

1、车辆年检在有效期内；

2、车辆无交通违法未处理；

3、车辆有从事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的道路运输证；

4、驾驶人无交通违法未处理；

5、驾驶人的驾驶证未被记满 12 分；

6、驾驶人有从事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上岗资格证；

7、车辆排放标准合格；

8、属于行业管理的车辆已纳入行业管理；

9、申请通行的时间不在尾号限行日；

10、申请通行的时间不能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期间；

11、不能在重要会议、大型活动等警卫任务临时交通管制期间及区域申请通行。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夫妻投靠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夫妻投靠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Ⅲ级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III级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1 日国务院令第 455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国家对烟花爆竹的生产、经营、运输和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实行许可证制度。

第三十三条：申请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主办单位应当按照分级管理的规定，向有关人民政府公安机关部门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根据《大型焰火燃放安全技术规程》燃放要求:

1.承担大型焰火燃放作业的单位应具有相应的大型焰火燃放资质。

2.燃放作业单位的现场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以及承担燃放作业的有药安装、装填、点火、检测等作业人员应具有燃放作业证。

3.Ⅰ级焰火燃放应有一名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Ⅱ级焰火燃放应有一名中级以上（含中级）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Ⅲ、Ⅳ、Ⅴ级焰火燃放应有一名初级以上（含初级）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专业技术人员应是烟花爆竹燃放相关专业人员。

4.焰火燃放应设现场专职安全员和专职保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台湾居民居住证变更居住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台湾居民居住证变更居住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

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第九条　居住证有效期满、证件损坏难以辨认或者居住地变更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居住证丢失的，可以申请补领。换领补领新证时，应当交验本人港澳台居民出入境证件。

换领新证时，应当交回原证。"

六、申请条件

居住地变更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夫妻投靠（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夫妻投靠（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护照签发（国家工作人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护照签发（国家工作人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2006 年 4 月 29 日主席令第 50 号）第四条：普通护照由公安部出入境管理机构或者公安部委托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使馆、领馆和外交部委托的其他驻外机构签发。 第五条：公民因前往外国定居、探亲、学习、就业、旅行、从事商务活动等非公务原因出国的，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申请普通护照。 第十条：护照持有人所持护照的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时应当持相关证明材料向护照签发机关申请护照变更加注。 第十一条：护照持有人申请换发或者补发普通护照在国内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提出。

六、申请条件

因前往外国定居、探亲、学习、就业、旅行、从事商务活动等非公务原因出国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签发普通护照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制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办理结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损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损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六、申请条件

所持台湾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损毁的台湾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将申请表及申请材料递交市公安局出入境办证大厅的受理窗口；；办理结果：材料接收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当面核实申请人身份。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齐全的，则进入到下一办理环节；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补齐。；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受理人员应以申请材料目录标准和形式为依据，在3个工作日内对申请材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办理结果：内部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要求制作证件；办理结果：制作证件；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同意签发的在法定期限内将签证发放申请人 。；办理结果：签收回执取得证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港澳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连续就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港澳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连续就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

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第九条　居住证有效期满、证件损坏难以辨认或者居住地变更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居住证丢失的，可以申请补领。换领补领新证时，应当交验本人港澳台居民出入境证件。

换领新证时，应当交回原证。

六、申请条件

居住证有效期满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父母投靠子女（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父母投靠子女（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判断是否办理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动车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动车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1.已达到国家强制报废标准的机动车，机动车所有人向机动车回收企业交售机动车时，应当填写申请表，提交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和行驶证。机动车回收企业应当确认机动车并解体，向机动车所有人出具《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报废的校车、大型客、货车及其他营运车辆应当在车辆管理所的监督下解体。

机动车回收企业应当在机动车解体后七日内将申请表、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和《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副本提交车辆管理所，申请注销登记。

车辆管理所应当自受理之日起一日内，审查提交的证明、凭证，收回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出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到期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到期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第十条 中国公民往来内地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中国公民往来大陆与台湾地区，应当依法申请办理通行证件，并遵守本法有关规定。具体管理办法由国务院规定。《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第四条 台湾居民来大陆，凭国家主管机关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入出境口岸通行。

第十八条 台湾居民短期来大陆，应当按照户口管理规定，办理暂住登记。在宾馆、饭店、招待所、旅店、学校等企业、事业单位或者机关、团体和其他机构内住宿的，应当填写临时住宿登记表；住在亲友家的，由本人或者亲友在二十四小时(农村七十二小时)内到当地公安派出所或者户籍办公室办理暂住登记手续。

六、申请条件

台湾居民来大陆后，所持证件有效期即将届满需要继续居留的，应当向市、县公安局申请换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将申请表及申请材料递交市公安局出入境办证大厅的受理窗口；；办理结果：材料接收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当面核实申请人身份。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齐全的，则进入到下一办理环节；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补齐。；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受理人员应以申请材料目录标准和形式为依据，在 3 个工作日内对申请材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办理结果：内部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要求制作证件；办理结果：制作证件；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同意签发的在法定期限内将签证发放申请人 。；办理结果：签收回执取得证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动车使用性质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动车使用性质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1.已注册登记的机动车。

2.营运机动车改为非营运机动车或者非营运机动车改为营运机动车等使用性质改变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转业、复员、退伍入户（回原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转业、复员、退伍入户（回原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三条

公民迁移，从到达迁入地的时候起，城市在三日以内，农村在十日以内，由本人或者户主持迁移证件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入登记，缴销迁移证件。 没有迁移证件的公民，凭下列证件到迁入地的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入登记： （一）复员、转业和退伍的军人，凭县、市兵役机关或者团以上军事机关发给的证件； （二）从国外回来的华侨和留学生，凭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或者入境证件； （三）被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或者公安机关释放的人，凭释放机关发给的证件。

六、申请条件

拟落户我省的转业、复员、退伍军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的发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的发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规范性文件】《关于给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老年生活补助的通知》（民发〔2011〕110号）

【规范性文件】《民政部办公厅关于落实给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老年生活补助政策措施的通知》（民办发〔2011〕11号）

从2011年8月1日起，给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老年生活补助。各级民政、财政部门要按照统一部署和要求，结合本地实际，周密制定实施方案，切实加大工作力度，保障工作经费，确保政策及时落实到位。

六、申请条件

凡1954年11月1日试行义务兵役制后入伍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退役时落户农村户籍，目前仍为农村户籍、

退役时落户农村户籍后转为非农户籍的人员，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自费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的农村籍退役士兵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护照和出入境通行证签发管理办法》第二十条

公民从事边境贸易、边境旅游服务或者参加经国务院或者国务院主管部门批准的边境旅游线路边境旅游的，可以由本人向边境地区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申请出入境通行证，并从公安部规定的口岸出入境。

六、申请条件

从事边境贸易、边境旅游服务或者参加经国务院或者国务院主管部门批准的边境旅游线路边境旅游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将申请表及申请材料递交市公安局出入境办证大厅的受理窗口；；办理结果：材料接收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当面核实申请人身份。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齐全的，则进入到下一办理环节；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补齐。；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受理人员应以申请材料目录标准和形式为依据，在 3 个工作日内对申请材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办理结果：内部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要求制作证件；办理结果：制作证件；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同意签发的在法定期限内将签证发放申请人 。；办理结果：签收回执取得证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退伍人员持军队、武装警察部队机动车驾驶证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退伍人员持军队、武装警察部队机动车驾驶证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一）持军队、武装警察部队机动车驾驶证的退伍、退役人员。

（二）年龄条件：

1、申请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轻便摩托车准驾车型的，在18周岁以上、70周岁以下；

2、申请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普通三轮摩托车、普通二轮摩托车或者轮式自行机械车准驾车型的，在18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

3、申请城市公交车、大型货车、无轨电车或者有轨电车准驾车型的，在20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

4、申请中型客车准驾车型的，在21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

5、申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豫发改收费[2011]1128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4级分散供养残疾士兵购（建）房经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4级分散供养残疾士兵购（建）房经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8号）

第四十二条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购（建）房所需经费的标准，按照安置地县（市）经济适用住房平均价格和60平方米的建筑面积确定；没有经济适用住房的地区按照普通商品住房的价格确定。购（建）房所需经费由中央财政专项安排，不足部分由地方财政解决。

购（建）房屋产权归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所有。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自行解决住房的，按照上述标准将购（建）房费用发给本人。《伤病残士兵退役交接安置工作规程（试行）》（民办发[2012]24号）：（三）安置待遇。1级至4级残疾等级的，由国家供养终身，分为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对需要长

年医疗或者独身一人不便分散安置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批准，可以集中供养；对不符合集中供养条件或者虽符合集中供养条件但本人自愿回家休养的，可以分散供养。国家供养的伤病残退役士兵，按规定享受抚恤、医疗、护理和住房等待遇。分散供养的，购（建）房经费标准按照安置地县（市）经济适用住房价格（没有经济适用住房的按照普通商品房价格）和60平方米建筑面积确定。购（建）房所需经费由中央财政专项安排，不足部分由地方财政解决。购（建）房屋产权归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所有。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自行解决住房的，按照上述标准将购（建）房费用发给本人。患精神病的义务兵和初级士官，需要住院治疗或独身一人无直系亲属照顾的，送民政部门管理的精神病医院接收治疗，按有关规定进行保障。

六、申请条件

计划移交并已接收的1-4级分散供养残疾退役士兵。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动车所有人在管辖区内迁移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动车所有人在管辖区内迁移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1.已注册登记的机动车。

2.机动车所有人住所在车辆管理所管辖区域内发生迁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1 级分散供养残疾士兵购（建）房经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1级分散供养残疾士兵购（建）房经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8号）

第四十二条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购（建）房所需经费的标准，按照安置地县（市）经济适用住房平均价格和60平方米的建筑面积确定；没有经济适用住房的地区按照普通商品住房的价格确定。购（建）房所需经费由中央财政专项安排，不足部分由地方财政解决。

购（建）房屋产权归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所有。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自行解决住房的，按照上述标准将购（建）房费用发给本人。《伤病残士兵退役交接安置工作规程（试行）》（民办发[2012]24号）：（三）安置待遇。1级至4级残疾等级的，由国家供养终身，分为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对需要长

年医疗或者独身一人不便分散安置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批准，可以集中供养；对不符合集中供养条件或者虽符合集中供养条件但本人自愿回家休养的，可以分散供养。国家供养的伤病残退役士兵，按规定享受抚恤、医疗、护理和住房等待遇。分散供养的，购（建）房经费标准按照安置地县（市）经济适用住房价格（没有经济适用住房的按照普通商品房价格）和60平方米建筑面积确定。购（建）房所需经费由中央财政专项安排，不足部分由地方财政解决。购（建）房屋产权归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所有。分散供养的残疾退役士兵自行解决住房的，按照上述标准将购（建）房费用发给本人。患精神病的义务兵和初级士官，需要住院治疗或独身一人无直系亲属照顾的，送民政部门管理的精神病医院接收治疗，按有关规定进行保障。

六、申请条件

计划移交并已接收的1-4级分散供养残疾退役士兵。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护照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护照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2006 年 4 月 29 日主席令第 50 号）第四条：普通护照由公安部出入境管理机构或者公安部委托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使馆、领馆和外交部委托的其他驻外机构签发。 第五条：公民因前往外国定居、探亲、学习、就业、旅行、从事商务活动等非公务原因出国的，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申请普通护照。 第十条：护照持有人所持护照的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时应当持相关证明材料向护照签发机关申请护照变更加注。 第十一条：护照持有人申请换发或者补发普通护照在国内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提出。

六、申请条件

因前往外国定居、探亲、学习、就业、旅行、从事商务活动等非公务原因出国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签发普通护照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办理结果：内部审核、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中心；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制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办理结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情况补录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其他情况补录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超过3个月仍无法查询到身份信息且需在社会福利机构安置的滞留流浪乞讨人员，由社会福利机构提出入户申请，公安机关为其在社会福利机构所在地集体户口办理常住户口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05 年 8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445 号发布)第二十条：跨设区的市级行政区域(直辖市为跨市界)或者在国务院公安部门确定的禁毒形势严峻的重点地区跨县级行政区域运输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的，由运出地的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审批；运输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的，由运出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审批。经审批取得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证后，方可运输。

运输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在运输前向运出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公安机关应当于收到备案材料的当日发给备案证明。

《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2006 年 8 月 22 日公安部令第 87 号发布）第十五条：运输易制毒化学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申请运输许可证或者进行备案：

（一）跨设区的市级行政区域（直辖市为跨市界）运输的；

（二）在禁毒形势严峻的重点地区跨县级行政区域运输的。禁毒形势严峻的重点地区由公安部确定和调整，名单另行公布。

运输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向运出地的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申请运输许可证。

运输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向运出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申请运输许可证。

运输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向运出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

《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2006 年 4 月 2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87 号令）第十八条　运输易制毒化学品，应当由货主向公安机关申请运输许可证或者进行备案。

申请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证或者进行备案，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经营企业的营业执照（副本和复印件），其他组织的登记证书或者成立批准文件（原件和复印件），个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二）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合同（复印件）；

（三）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六、申请条件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05 年 8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445 号发布）第二十一条：申请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应当提交易制毒化学品的购销合同，货主是企业的，应当提交营业执照；货主是其他组织的，应当提交登记证书（成立批准文件）；货主是个人的，应当提交其个人身份证明。经办人还应当提交本人的身份证明。

《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2006 年 8 月 22 日公安部令第 87 号发布）第十八条： 运输易制毒化学品，应当由货主向公安机关申请运输许可证或者进行备案。申请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证或者进行备案，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材料符合规定的予以受理，不符合规定的，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内容；办理结果：决定受理或不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办理结果：审核通过或不通过；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报材料合格完备的，做出批准决定；

不合格的不予许可，及时告知申请人；办理结果：决定许可或不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网上申请的，申请人可自行打印；现场办理的，可当场送达；办理结果：做出决定许可的及时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016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6016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购房入户（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购房入户（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放射源存放场所技术防范系统验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放射源存放场所技术防范系统验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第十三条关系全国或者所在地区国计民生、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的单位是治安保卫重点单位。治安保卫重点单位由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按照下列范围提出，报本级人民政府确定：（九）研制、生产、销售、储存危险物品或者实验、保藏传染性菌种、毒种的单位。

治安保卫重点单位应当遵守本条例对单位治安保卫工作的一般规定和对治安保卫重点单位的特别规定。

第十四条治安保卫重点单位应当确定本单位的治安保卫重要部位，按照有关国家标准对重要部位设置必要的技术防范设施，并实施重点保护。

2、《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危险化学品应当储存在专用仓库、专用场地或者专用储存室（以下统称专用仓库）内，并由专人负责管理；剧毒化学品以及储存数量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其他危险化学品，应当在专用仓库内单独存放，并实行双人收发、双人保管制度。

危险化学品的储存方式、方法以及储存数量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者国家有关规定。

第二十六条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应当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要求，并设置明显的标志。储存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专用仓库，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相应的技术防范设施。

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单位应当对其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的安全设施、设备定期进行检测、检验。

第七十八条第二款从事危险化学品仓储经营的港口经营人有前款规定情形的，由港口行政管理部门依照前款规定予以处罚。储存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专用仓库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相应的技术防范设施的，由公安机关依照前款规定予以处罚。

3、《剧毒化学品、放射源存放场所治安防范要求》（GA1002-2012）：“6．2 技术防范系统应经建设单位、行业主管部门、公安机关根据 GB50348、GA308 的有关规定组织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六、申请条件

危险化学品应当储存在专用仓库、专用场地或者专用储存室（以下统称专用仓库）内，并由专人负责管理；剧毒化学品以及储存数量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其他危险化学品，应当在专用仓库内单独存放，并实行双人收发、双人保管制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齐全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通过或不予通过；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8；审查标准：符合规定审核审查；办理结果：内部审查审核，提出意见；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制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证件；办理结果：剧毒化学品、放射源存放场所技术防范系统验收；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携证件收取；办理结果：签收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退出现役的分散安置的三级残疾军人护理费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退出现役的分散安置的三级残疾军人护理费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三十条第二款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的护理费，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发给。

六、申请条件

退出现役分散安置的一至四级的残疾军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保安员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保安员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二、《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

六、申请条件

本人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安员证遗失、损毁等原因需要补发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收件；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材料核实；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进一步核实；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核实情况作出决定；办理结果：决定；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改革委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我省保安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15]171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69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动车共同所有人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动车共同所有人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1.机动车所有人为两人以上，需要将登记的所有人姓名变更为其他所有人姓名的，可以向登记地车辆管理所申请变更登记

2.机动车所有人为两人以上，需要将登记的所有人姓名变更为其他所有人姓名的，应当提交机动车登记证书、行驶证、变更前和变更后机动车所有人的身份证明和共同所有的公证证明，但属于夫妻双方共同所有的，可以提供《结婚证》或者证明夫妻关系的《居民户口簿》。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驾驶证初次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驾驶证初次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十二条 申请机动车驾驶证的人，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一）年龄条件：

1、申请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轻便摩托车准驾车型的，在18周岁以上、70周岁以下；

2、申请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普通三轮摩托车、普通二轮摩托车或者轮式自行机械车准驾车型的，在18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

3、申请城市公交车、大型货车、无轨电车或者有轨电车准驾车型的，在20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

4、申请中型客车准驾车型的，在21周岁以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表条件；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内部审核 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豫发改收费【2011】1128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永久性居民子女）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永久性居民子女）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前往香港、澳门定居：　（一）夫妻一方定居香港、澳门，分居多年的；　（二）定居香港、澳门的父母年老体弱，必须由内地子女前往照料的；　（三）内地无依无靠的老人和儿童须投靠在香港、澳门的直系亲属和近亲属的；　（四）定居香港，澳门直系亲属的产业无人继承，必须由内地子女去定居才通继承的；　（五）有其他特殊情况必须去定居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前往港澳通行证》；办理结果：《前往港澳通行证》；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外国人旅馆以外住宿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外国人旅馆以外住宿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第三十九条

外国人在中国境内旅馆住宿的，旅馆应当按照旅馆业治安管理的有关规定为其办理住宿登记，并向所在地公安机关报送外国人住宿登记信息。 外国人在旅馆以外的其他住所居住或者住宿的，应当在入住后二十四小时内由本人或者留宿人，向居住地的公安机关办理登记。

六、申请条件

外国人在中国境内旅馆住宿的，旅馆应当按照旅馆业治安管理的有关规定为其办理住宿登记，并向所在地公安机关报送外国人住宿登记信息。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各辖区派出所；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接收证件；办理结果：开始受理；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各辖区派出所；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人提供身份证明以及居住证明，派出所核实是否真实；办理结果：派出所出具住宿登记表；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各辖区派出所；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审核证件是否真实；办理结果：审核证件；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各辖区派出所；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决定出具；办理结果：决定出具；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各辖区派出所；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出具住宿登记表；办理结果：派出所出具住宿登记表；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动车所有人在管辖区内变更联系方式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动车所有人在管辖区内变更联系方式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1.已注册登记的机动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暂住登记（自有房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暂住登记（自有房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居住证暂行条例》第八条

公安机关负责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制作、发放、签注等证件管理工作。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用人单位、就读学校以及房屋出租人应当协助做好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发放等工作。

六、申请条件

公民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其他城市登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可以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申领居住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变更出生日期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变更出生日期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六、申请条件

因历史登记错误，公民要求更正出生日期的，可以指出并申请更正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港澳居民的暂住登记（合法住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港澳居民的暂住登记（合法住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六、申请条件

港澳台居民前往内地（大陆）登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根据本人意愿，可以依照本办法的规定申请领取居住证。

未满十六周岁的港澳台居民，可以由监护人代为申请领取居住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变更性别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变更性别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 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六、申请条件

一、公民实施变性手术或具有两性特征的公民实施手术后确定变更户口登记性别项目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恢复驾驶资格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恢复驾驶资格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本地车管所核发的驾驶证

且机动车驾驶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超过机动车驾驶证有效期一年以上未换证的,被注销机动车驾驶证未超过二年的.

2.年龄在70周岁以上，在一个记分周期结束后一年内未提交身体条件证明的;或者持有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准驾车型,在三个记分周期结束后一年内未提交身体条件证明的;且被注销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在有效期内或者超过有效期不满一年的

可以申请恢复驾驶资格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福利机构收养弃婴入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福利机构收养弃婴入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社会福利机构接收弃婴的，可在福利机构所在地公安机关申请出生登记入户集体户口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外国人旅馆住宿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外国人旅馆住宿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第三十九条

外国人在中国境内旅馆住宿的，旅馆应当按照旅馆业治安管理的有关规定为其办理住宿登记，并向所在地公安机关报送外国人住宿登记信息。 外国人在旅馆以外的其他住所居住或者住宿的，应当在入住后二十四小时内由本人或者留宿人，向居住地的公安机关办理登记。

六、申请条件

外国人在中国境内旅馆住宿的，旅馆应当按照旅馆业治安管理的有关规定为其办理住宿登记，并向所在地公安机关报送外国人住宿登记信息。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各辖区涉外酒店；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人向派出所提出申请；办理结果：材料接收清单、材料补交告知清单；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各辖区涉外酒店；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人提供身份证明以及居住证明，派出所核实是否真实；办理结果：出具住宿登记表；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各辖区涉外酒店；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派出所民警审核证件真实性；办理结果：审核证件是否真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各辖区涉外酒店；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住宿登记相关信息准确性；办理结果：工作人员出具住宿登记表；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到期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到期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到期需换发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剧毒化学品存放场所技术防范系统验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剧毒化学品存放场所技术防范系统验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第十三条关系全国或者所在地区国计民生、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的单位是治安保卫重点单位。治安保卫重点单位由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按照下列范围提出，报本级人民政府确定：（九）研制、生产、销售、储存危险物品或者实验、保藏传染性菌种、毒种的单位。

治安保卫重点单位应当遵守本条例对单位治安保卫工作的一般规定和对治安保卫重点单位的特别规定。

第十四条治安保卫重点单位应当确定本单位的治安保卫重要部位，按照有关国家标准对重要部位设置必要的技术防范设施，并实施重点保护。

2、《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危险化学品应当储存在专用仓库、专用场地或者专用储存室（以下统称专用仓库）内，并由专人负责管理；剧毒化学品以及储存数量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其他危险化学品，应当在专用仓库内单独存放，并实行双人收发、双人保管制度。

危险化学品的储存方式、方法以及储存数量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者国家有关规定。

第二十六条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应当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要求，并设置明显的标志。储存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专用仓库，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相应的技术防范设施。

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单位应当对其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的安全设施、设备定期进行检测、检验。

第七十八条第二款从事危险化学品仓储经营的港口经营人有前款规定情形的，由港口行政管理部门依照前款规定予以处罚。储存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专用仓库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相应的技术防范设施的，由公安机关依照前款规定予以处罚。

3、《剧毒化学品、放射源存放场所治安防范要求》（GA1002-2012）：“6．2 技术防范系统应经建设单位、行业主管部门、公安机关根据 GB50348、GA308 的有关规定组织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六、申请条件

危险化学品应当储存在专用仓库、专用场地或者专用储存室（以下统称专用仓库）内，并由专人负责管理；剧毒化学品以及储存数量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其他危险化学品，应当在专用仓库内单独存放，并实行双人收发、双人保管制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受理通过或不予通过；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8；审查标准：符合规定审核审查；办理结果：内部审核审查，提出意见；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剧毒化学品、放射源存放场所技术防范系统验收；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携证件领取；办理结果：签收领取；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无依靠老人投靠子女）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无依靠老人投靠子女）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前往香港、澳门定居：　（一）夫妻一方定居香港、澳门，分居多年的；　（二）定居香港、澳门的父母年老体弱，必须由内地子女前往照料的；　（三）内地无依无靠的老人和儿童须投靠在香港、澳门的直系亲属和近亲属的；　（四）定居香港，澳门直系亲属的产业无人继承，必须由内地子女去定居才通继承的；　（五）有其他特殊情况必须去定居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前往港澳通行证》；办理结果：《前往港澳通行证》；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个人旅游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个人旅游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05 年 8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445 号发布）第十七条：购买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在购买前将所需购买的品种、数量，向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个人自用购买少量高锰酸钾的，无须备案。《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2006 年 8 月 22 日公安部令第 87 号发布）第三条：购买第一类中的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向所在地省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申请购买许可证；购买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取得购买许可证或者购买备案证明后，方可购买易制毒化学品。

六、申请条件

《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2006 年 8 月 22 日公安部令第 87 号发布）第四条：个人不得购买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和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禁止使用现金或者实物进行易制毒化学品交易，但是个人合法购买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药品制剂和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除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材料符合规定的予以受理，不符合规定的，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内容；办理结果：决定受理或不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办理结果：审核通过或不通过；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报材料合格完备的，做出批准决定；不合格的不予许可，及时告知申请人；办理结果：决定许可或不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安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网上申请的，申请人可自行打印；现场办理的，可当场送达；办理结果：做出决定许可的及时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016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0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领居民身份证（补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领居民身份证（补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第十一条

国家决定换发新一代居民身份证、居民身份证有效期满、公民姓名变更或者证件严重损坏不能辨认的，公民应当换领新证；居民身份证登记项目出现错误的，公安机关应当及时更正，换发新证；领取新证时，必须交回原证。居民身份证丢失的，应当申请补领。 未满十六周岁公民的居民身份证有前款情形的，可以申请换领、换发或者补领新证。 公民办理常住户口迁移手续时，公安机关应当在居民身份证的机读项目中记载公民常住户口所在地住址变动的情况，并告知本人。"

六、申请条件

居民身份证丢失的，应当申请补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县、市、省审核；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豫财办综（2007）39 号、豫发改办（2004）82 号、豫财综（2004）22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国际联网备案办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单位国际联网备案办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公安部令第33号）

第十一条：用户在接入单位办理入网手续时，应当填写用户备案表。备案表由公安部监制。

第十二条：互联单位、接入单位、使用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包括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联网的单位和所属的分支机构），应当自网络正式连通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指定的受理机关办理备案手续。

前款所列单位应当负责将接入本网络的接入单位和用户情况报当地公安机关备案，并及时报告本网络中接入单位和用户的变更情况。

第十四条：涉及国家事务、经济建设、国防建设、尖端科学技术等重要领域的单位办理备案手续时，应出具其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证明。

六、申请条件

已连通网络，三十日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129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078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子女照顾父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子女照顾父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前往香港、澳门定居：（一）夫妻一方定居香港、澳门，分居多年的；（二）定居香港、澳门的父母年老体弱，必须由内地子女前往照料的；（三）内地无依无靠的老人和儿童须投靠在香港、澳门的直系亲属和近亲属的；（四）定居香港，澳门直系亲属的产业无人继承，必须由内地子女去定居才通继承的；（五）有其他特殊情况必须去定居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前往港澳通行证》；办理结果：《前往港澳通行证》；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变更婚姻状况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变更婚姻状况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六、申请条件

已登记常住户口的公民需要变更更正户口登记中的学历、婚姻状况、身高、血型、文化程度、兵役状况、服务处所、职业、本市（县）其他住址等内容的，提交相关证件证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营业性射击场的设立审批-设立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营业性射击场的设立审批-设立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1996 年 7 月 5 日主席令第 72 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经省级人民政府体育行政主管部门批准专门从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的单位、经省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批准的营业性射击场，可以配置射击运动枪支。

六、申请条件

（1）申请单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具备封闭安全合法的营业场所，有合理的功能分区；

（3）设立有符合国家安全规定的枪弹库（室）；

（4）从业人员熟悉枪支安全管理规定，熟悉枪支性能，经过安全培训；

（5）具备公安部和省公安厅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收件；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材料进行审核；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进一步审核；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材料作出决定；办理结果：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送达；办理结果：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购房入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购房入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商务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商务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签注；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期满换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期满换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机动车驾驶人的机动车驾驶证有效期满前九十日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豫发改收费【2011】1128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团队旅游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团队旅游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短期前往香港、澳门： （一）在香港、澳门有定居的近亲属，须前往探望的； （二）直系

亲属或者近亲属是台湾同胞，必须由内地亲人去香港、澳门会亲的；（三）归国华侨的直系亲属、兄弟姐妹和侨眷的直系亲属不通回内地探亲，必须去香港、澳门会面的。（四）必须去香港、澳门处理产业的；（五）有其他特殊情况，必须短期去香港、澳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港澳通行证》签注；办理结果：《往来港澳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永居子女）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失效重新申领（永居子女）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父母是香港居民的未满18岁内地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户口迁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户口迁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三条

公民迁移，从到达迁入地的时候起，城市在三日以内，农村在十日以内，由本人或者户主持迁移证件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入登记，缴销迁移证件。 没有迁移证件的公民，凭下列证件到迁入地的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入登记： （一）复员、转业和退伍的军人，凭县、市兵役机关或者团以上军事机关发给的证件； （二）从国外回来的华侨和留学生，凭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或者入境证件； （三）被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或者公安机关释放的人，凭释放机关发给的证件。"

六、申请条件

持迁移证件办理入户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删除户口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删除户口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三条　户口登记工作，由各级公安机关主管。

城市和设有公安派出所的镇，以公安派出所管辖区为户口管辖区；乡和不设公安派出所的镇，以乡、镇管辖区为户口管辖区。乡、镇人民委员会和公安派出所为户口登记机关。

居住在机关、团体、学校、企业、事业等单位内部和公共宿舍的户口，由各单位指定专人，协助户口登记机关办理户口登记；分散居住的户口，由户口登记机关直接办理户口登记。

居住在军事机关和军人宿舍的非现役军人的户口，由各单位指定专人，协助户口登记机关办理户口登记。

农业、渔业、盐业、林业、牧畜业、手工业等生产合作社的户口，由合作社指定专人，协助户口登记机关办理户口登记。合作社以外的户口，由户口登记机关直接办理户口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双重户口等原因需要注销户口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遗失补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遗失补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机动车驾驶证遗失的机动车驾驶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豫发改收费【2011】1128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务工人员入户（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务工人员入户（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现役人员持军队、武装警察部队机动车驾驶证申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现役人员持军队、武装警察部队机动车驾驶证申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一）持军队、武装警察部队机动车驾驶证的现役人员。

（二）年龄条件：

1、申请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轻便摩托车准驾车型的，在18周岁以上、70周岁以下；

2、申请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普通三轮摩托车、普通二轮摩托车或者轮式自行机械车准驾车型的，在18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

3、申请城市公交车、大型货车、无轨电车或者有轨电车准驾车型的，在20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

4、申请中型客车准驾车型的，在21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

5、申请牵引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豫发改收费【2011】1128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探亲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探亲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签注；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夫妻团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签发（夫妻团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前往香港、澳门定居： （一）夫妻一方定居香港、澳门，分居多年的； （二）定居香港、

澳门的父母年老体弱，必须由内地子女前往照料的；（三）内地无依无靠的老人和儿童须投靠在香港、澳门的直系亲属和近亲属的；（四）定居香港，澳门直系亲属的产业无人继承，必须由内地子女去定居才通继承的；（五）有其他特殊情况必须去定居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前往港澳通行证》；办理结果：《前往港澳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中专院校毕业学生迁出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中专院校毕业学生迁出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条

公民迁出本户口管辖区，由本人或者户主在迁出前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领取迁移证件，注销户口。 公民由农村迁往城市，必须持有城市劳动部门的录用证明，学校的录取证明，或者城市户口登记机关的准予迁入的证明，向常住地户口登记机关申请办理迁出手续。 公民迁往边防地区，必须经过常住地县、市、市辖区公安机关批准。"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驾驶证注销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驾驶证注销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机动车驾驶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注销机动车驾驶证：

（一）死亡的；（二）提出注销申请的；（三）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监护人提出注销申请的；（四）身体条件不适合驾驶机动车的；

（五）有器质性心脏病、癫痫病、美尼尔氏症、眩晕症、癔病、震颤麻痹、精神病、痴呆以及影响肢体活动的神经系统疾病等妨碍安全驾驶疾病的；

（六）被查获有吸食、注射毒品后驾驶机动车行为，正在执行社区戒毒、强制隔离戒毒、社区康复措施，或者长期服用依赖性精神药品成瘾尚未戒除的；

（七）超过机动车驾驶证有效期一年以上未换证的；

（八）年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补领机动车登记证书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补领机动车登记证书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机动车登记证书灭失、丢失，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向登记地车辆管理所申请补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遗失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提交机动车驾驶人身体条件证明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提交机动车驾驶人身体条件证明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1.年龄在70周岁以上的机动车驾驶人，在记分周期结束后三十日内，提交县级或者部队团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有关身体条件的证明。

2.持有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驾驶证的机动车驾驶人，应当每三年进行一次身体检查，在记分周期结束后三十日内，提交经省级卫生主管部门指定的专门医疗机构出具的有关身体条件的证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动车发动机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动车发动机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已注册登记的机动车更换发动机的，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在变更后十日内向车辆管理所申请变更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宣告失踪人员办理户口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宣告失踪人员办理户口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六、申请条件

公民被人民法院宣告失踪，应由直系亲属或工作单位、居委会相关负责人向户口所在地派出所申报注销户口。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台湾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合法就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台湾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合法就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

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第九条　居住证有效期满、证件损坏难以辨认或者居住地变更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居住证丢失的，可以申请补领。换领补领新证时，应当交验本人港澳台居民出入境证件。

换领新证时，应当交回原证。"

六、申请条件

居住证有效期满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保安员证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保安员证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2009 年 10 月 13 日国务院令第 564 号）第十六条：年满 18 周岁，身体健康，品行良好，具有初中以上学历的中国公民可以申领保安员证，从事保安服务工作。申请人经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考试、审查合格并留存指纹等人体生物信息的，发给保安员证。提取、留存保安员指纹等人体生物信息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

六、申请条件

凡年满 18 周岁的中国公民，身体健康，品行良好，具有初中以上学历，无违法犯罪记录的，由本人或保安服务从业单位、保安培训单位组织应参考人员集体到现住地或服务所在地的报名点报名。经审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准予报名参加保安员资格考试：一、受到过收容教育、强制戒毒、劳动教养、

3 次以上行政拘留的或曾因故意犯罪受到过刑事处罚的；二、被吊销保安员证未满 3 年的；三、曾两次被吊销保安员证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收件；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材料进行核实；办理结果：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核实结果作出决定；办理结果：决定；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改革委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我省保安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15]171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69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回国（入境）恢复户口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回国（入境）恢复户口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三条

公民迁移，从到达迁入地的时候起，城市在三日以内，农村在十日以内，由本人或者户主持迁移证件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入登记，缴销迁移证件。 没有迁移证件的公民，凭下列证件到迁入地的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入登记： （一）复员、转业和退伍的军人，凭县、市兵役机关或者团以上军事机关发给的证件； （二）从国外回来的华侨和留学生，凭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或者入境证件； （三）被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或者公安机关释放的人，凭释放机关发给的证件。

六、申请条件

原籍户口已经注销，现申请返回原籍的出国(境)定居者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中专院校毕业学生迁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中专院校毕业学生迁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港澳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合法就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港澳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合法就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

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第九条　居住证有效期满、证件损坏难以辨认或者居住地变更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居住证丢失的，可以申请补领。换领补领新证时，应当交验本人港澳台居民出入境证件。

换领新证时，应当交回原证。

六、申请条件

居住证有效期满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签发（国家工作人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签发（国家工作人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Ⅴ级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Ⅴ级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1 日国务院令第 455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国家对烟花爆竹的生产、经营、运输和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实行许可证制度。

第三十三条：申请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主办单位应当按照分级管理的规定，向有关人民政府公安机关部门提出申请。

六、申请条件

根据《大型焰火燃放安全技术规程》燃放要求:

1.承担大型焰火燃放作业的单位应具有相应的大型焰火燃放资质。

2.燃放作业单位的现场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以及承担燃放作业的有药安装、装填、点火、检测等作业人员应具有燃放作业证。

3.Ⅰ级焰火燃放应有一名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Ⅱ级焰火燃放应有一名中级以上（含中级）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Ⅲ、Ⅳ、Ⅴ级焰火燃放应有一名初级以上（含初级）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专业技术人员应是烟花爆竹燃放相关专业人员。

4.焰火燃放应设现场专职安全员和专职保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暂住登记（单位内部）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暂住登记（单位内部）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居住证暂行条例》第八条

公安机关负责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制作、发放、签注等证件管理工作。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用人单位、就读学校以及房屋出租人应当协助做好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发放等工作。

六、申请条件

公民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其他城市登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可以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申领居住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酒精、精神药品或麻醉药品检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酒精、精神药品或麻醉药品检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405号）

第一百零五条机动车驾驶人有饮酒、醉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嫌疑的，应当接受测试、检验。

【规章】《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公安部令第125号）

第七十九条对有酒后驾驶机动车嫌疑的人，应当对其进行呼气酒精测试，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立即提取血样，检验血液酒精含量：

（一）当事人对呼气酒精测试结果有异议的；

（二）当事人拒绝配合呼气酒精测试的；

（三）涉嫌醉酒驾驶机动车的；

（四）涉嫌饮酒后驾驶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的。

当事人对呼气酒精测试结果无异议的，应当签字确认。事后提出异议的，不予采纳。

【规章】《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公安部令第 105 号）

第三十三条车辆驾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对其检验体内酒精、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麻醉药品含量：

（一）对酒精呼气测试等方法测试的酒精含量结果有异议的；

（二）涉嫌饮酒、醉酒驾驶车辆发生交通事故的；

（三）涉嫌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麻醉药品后驾驶车辆的；

（四）拒绝配合酒精呼气测试等方法测试的。

六、申请条件

涉嫌服用酒精、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麻醉药品的自然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符合申请条件；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内部审核 系统推进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办理手续；办理结果：办理手续；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办理；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6016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0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在前往香港、澳门之前遗失前往港澳通行证，往来港澳通行证的内地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港澳通行证》；办理结果：《往来港澳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探亲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探亲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短期前往香港、澳门： （一）在香港、澳门有定居的近亲属，须前往探望的； （二）直系

亲属或者近亲属是台湾同胞，必须由内地亲人去香港、澳门会亲的；（三）归国华侨的直系亲属、兄弟姐妹和侨眷的直系亲属不通回内地探亲，必须去香港、澳门会面的。（四）必须去香港、澳门处理产业的；（五）有其他特殊情况，必须短期去香港、澳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港澳通行证》签注；办理结果：《往来港澳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设立单位集体户口（租赁场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设立单位集体户口（租赁场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五条

户口登记以户为单位。同主管人共同居住一处的立为一户，以主管人为户主。单身居住的自立一户，以本人为户主。居住在机关、团体、学校、企业、事业等单位内部和公共宿舍的户口共立一户或者分别立户。户主负责按照本条例的规定申报户口登记。

六、申请条件

有固定的办公地址和规范的门楼牌地址，尚未立户的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需监护人陪同）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需监护人陪同）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第七条

公民应当自年满十六周岁之日起三个月内，向常住户口所在地的公安机关申请领取居民身份证。 未满十六周岁的公民，由监护人代为申请领取居民身份证。"

六、申请条件

"1、年满 16 周岁的，由本人申领

2、未满 16 周岁的，由其监护人持本人居民身份证陪同申领。

"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豫财办综（2007）39 号、豫发改办（2004）82 号、豫财综（2004）22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定居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定居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签注；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子女投靠父母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子女投靠父母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损坏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损坏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损毁需补发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延期提交身体条件证明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延期提交身体条件证明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机动车驾驶人因服兵役、出国（境）等原因，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办理驾驶证期满换证、审验、提交身体条件证明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动车辖区内转移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动车辖区内转移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已注册登记的机动车所有权发生转移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使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豫发改收费[2011]1128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刑满释放人员恢复户口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刑满释放人员恢复户口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三条

公民迁移，从到达迁入地的时候起，城市在三日以内，农村在十日以内，由本人或者户主持迁移证件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入登记，缴销迁移证件。 没有迁移证件的公民，凭下列证件到迁入地的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入登记： （一）复员、转业和退伍的军人，凭县、市兵役机关或者团以上军事机关发给的证件； （二）从国外回来的华侨和留学生，凭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或者入境证件； （三）被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或者公安机关释放的人，凭释放机关发给的证件。

六、申请条件

户籍属于我省的刑满释放人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父母投靠子女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父母投靠子女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工程验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工程验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41 项：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及工程验收。《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许可实施办法》（2006 年 2 月 1 日公安部 第 86 号令）第五条。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

六、申请条件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2006 年 2 月 1 日公安部 第 86 号令）第五条及《营业场所安防防范要求》（GA38-2015）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6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其他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其他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签注；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动车注册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动车注册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1.机动车尚未进行机动车注册登记的。

2.免予安全技术检验的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进行安全技术检验：

（一）国产机动车出厂后两年内未申请注册登记的；

（二）经海关进口的机动车进口后两年内未申请注册登记的；

（三）申请注册登记前发生交通事故的。

专用校车办理注册登记前，应当按照专用校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进行安全技术检验。

3.能够提供以下证明、凭证：

（一）机动车所有人的身份证明；

（二）购车发票等机动车来历证明；

（三）机动车整车出厂合格证明或者进口机动车进口凭证；

（四）车辆购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异地申领居民身份证（换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异地申领居民身份证（换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第十一条

国家决定换发新一代居民身份证、居民身份证有效期满、公民姓名变更或者证件严重损坏不能辨认的，公民应当换领新证；居民身份证登记项目出现错误的，公安机关应当及时更正，换发新证；领取新证时，必须交回原证。居民身份证丢失的，应当申请补领。 未满十六周岁公民的居民身份证有前款情形的，可以申请换领、换发或者补领新证。 公民办理常住户口迁移手续时，公安机关应当在居民身份证的机读项目中记载公民常住户口所在地住址变动的情况，并告知本人。"

六、申请条件

国家决定换发新一代居民身份证、居民身份证有效期满、公民姓名变更或者证件严重损坏不能辨认的，公民应当换领新证；

居民身份证登记项目出现错误的，公安机关应当及时更正，换发新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县、市、省审核；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豫财办综（2007）39 号、豫发改办（2004）82 号、豫财综（2004）22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机动车身颜色变更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机动车身颜色变更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修改）第八条：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六、申请条件

已注册登记的机动车改变车身颜色的，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向登记地车辆管理所申请变更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及时受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河南省财政厅豫发改收费【2011】1132号文件、公安交通管理收费项目及标准、发改价格（2017）1186号文件。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十三条：台湾居民要求来大陆的，向下列有关机关申请办理旅行证件：（一）从台湾地区要求直接来大陆的，向公安部出入境管理局派出的或者委托的有关机构申请；有特殊事由的，也可以向指定口岸的公安机关申请；（二）到香港、澳门地区后要求来大陆的，向公安部出入境管理局派出的机构或者委托的在香港、澳门地区的有关机构申请。

第二十三条：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系指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六、申请条件

从台湾地区要求直接来大陆的，向公安部出入境管理局派出的或者委托的有关机构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将申请表及申请材料递交市公安局出入境办证大厅的受理窗口；；办理结果：材料接收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当面核实申请人身份。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齐全的，则进入到下一办理环节；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补齐。；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受理人员应以申请材料目录标准和形式为依据，在 3 个工作日内对申请材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办理结果：内部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要求制作证件；办理结果：制作证件；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同意签发的在法定期限内将签证发放申请人 。；办理结果：取得证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普通护照换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普通护照换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2006 年 4 月 29 日主席令第 50 号）第四条：普通护照由公安部出入境管理机构或者公安部委托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使馆、领馆和外交部委托的其他驻外机构签发。 第五条：公民因前往外国定居、探亲、学习、就业、旅行、从事商务活动等非公务原因出国的，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申请普通护照。 第十条：护照持有人所持护照的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时应当持相关证明材料向护照签发机关申请护照变更加注。 第十一条：护照持有人申请换发或者补发普通护照在国内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提出。

六、申请条件

（一）签证页即将使用完毕的；（二）有效期不足六个月的，或者有效期在六个月以上但有材料证明该有效期不符合前往国要求的；（三）公安部出入境管理机构认可的其他情形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签发普通护照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制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办理结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团队旅游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团队旅游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签注；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台湾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连续就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台湾居民居住证期满换证（连续就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

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第九条　居住证有效期满、证件损坏难以辨认或者居住地变更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居住证丢失的，可以申请补领。换领补领新证时，应当交验本人港澳台居民出入境证件。

换领新证时，应当交回原证。"

六、申请条件

居住证有效期满的，持证人可以换领新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37 项：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

六、申请条件

1、已取得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

2、有合法、固定、独立的经营场所。

3、有符合要求的印章制作设备和具备联网印章治安管理信息系统的相关条件。

4、有专门的印章成品保管库房和档案保管室，制作室、业务室、章料库房相对独立，且专职人员分工负责。

5、安装必要的防盗设施和视频监控系统。

6、公章刻制承接、登记、刻制、保管、交付等内部管理和安全制度。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商务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商务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1986 年 12 月 25 日公安部公布）第三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凭我国公安机关签发的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往来港澳通行证从指定的口岸通行。 第六条：内地公民因私事前往香港、澳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每次前往香港、澳门均需按照本办法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经批准的作一次往返签注。经公安部特别授权的公安机关可以作多次往返签注。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短期前往香港、澳门： （一）在香港、澳门有定居的近亲属，须前往探望的； （二）直系

亲属或者近亲属是台湾同胞，必须由内地亲人去香港、澳门会亲的；（三）归国华侨的直系亲属、兄弟姐妹和侨眷的直系亲属不通回内地探亲，必须去香港、澳门会面的。（四）必须去香港、澳门处理产业的；（五）有其他特殊情况，必须短期去香港、澳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港澳通行证》签注；办理结果：《往来港澳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新出生婴儿办理出生登记（国外出生）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新出生婴儿办理出生登记（国外出生）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七条

婴儿出生后一个月以内，由户主、亲属、抚养人或者邻居向婴儿常住地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出生登记。 弃婴，由收养人或者育婴机关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出生登记。

六、申请条件

父母双方或一方为本省户籍人员，在国外所生小孩回豫落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签发（未满 16 周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签发（未满 16 周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申请增加准驾车型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申请增加准驾车型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 8 号，2011 年 4 月 22 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持有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可以发给中国的机动车驾驶证。

第二十三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定期对机动车驾驶证实施审验。

六、申请条件

（一）年龄条件：

1、申请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轻便摩托车准驾车型的，在18周岁以上、70周岁以下；

2、申请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普通三轮摩托车、普通二轮摩托车或者轮式自行机械车准驾车型的，在18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

3、申请城市公交车、大型货车、无轨电车或者有轨电车准驾车型的，在20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

4、申请中型客车准驾车型的，在21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

5、申请牵引车准驾车型的，在24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

6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受理；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受理；办理时限：及时办理；审查标准：材料真实；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豫发改收费【2011】1128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48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4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中国境内出生外国婴儿的停留或者居留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中国境内出生外国婴儿的停留或者居留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第四十条

在中国境内出生的外国婴儿，其父母或者代理人应当在婴儿出生六十日内，持该婴儿的出生证明到父母停留居留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为其办理停留或者居留登记。

六、申请条件

在中国境内出生的外国婴儿，其父母或者代理人应当在婴儿出生六十日内，持该婴儿的出生证明到父母停留居留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为其办理停留或者居留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将申请表及申请材料递交市公安局出入境办证大厅的受理窗口；；办理结果：材料接收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当面核实申请人身份。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齐全的，则进入到下一办理环节；；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受理人员应以申请材料目录标准和形式为依据，在 3 个工作日内对申请材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办理结果：内部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要求制作证件；办理结果：制作证件；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同意签发的在法定期限内将签证发放申请人 。；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乘务签注签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乘务签注签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令第 93 号，2015 年 6 月 14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凭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出入境口岸通行。 第六条：大陆居民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市、县公安局提出申请。 第二十二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的旅行证件系指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第二十五条：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实行逐次签注。签注分一次往返有效和多次往返有效。

六、申请条件

前往台湾定居、探亲、访友、旅游、接受和处理财产、处理婚丧事宜或者参加经济、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学术等活动的大陆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免费现场采集制证电子照片并打印申请表；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形式要求，；办理结果：材料接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对符合申请条件，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或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办理结果：受理回执（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作出批准决定，并将相关数据推送制证部门　内部审核、；办理结果：系统推送数据结果；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制作《往来台湾通行证》；办理结果：《往来台湾通行证》；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送达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申请人窗口领取（代领需持身份证、受理回执单）、或窗口 EMS 邮寄送达申请人；办理结果：签收回执；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事项变更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事项变更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十三条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注册资本、网络地址或者终止经营活动的，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或者注销登记，并到文化行政部门、公安机关办理有关手续或者备案。

六、申请条件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4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决定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 对符合件的，予以条办结。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12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新出生婴儿办理出生登记（国内出生）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新出生婴儿办理出生登记（国内出生）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七条

婴儿出生后一个月以内，由户主、亲属、抚养人或者邻居向婴儿常住地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出生登记。 弃婴，由收养人或者育婴机关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出生登记。

六、申请条件

新生儿出生登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即办件；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3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52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亲属关系证明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亲属关系证明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二、《河南省公安机关户政服务管理工作规范（试行）》"

六、申请条件

需要进行双方关系证明的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即办件

；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异地申领居民身份证（补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异地申领居民身份证（补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第十一条

国家决定换发新一代居民身份证、居民身份证有效期满、公民姓名变更或者证件严重损坏不能辨认的，公民应当换领新证；居民身份证登记项目出现错误的，公安机关应当及时更正，换发新证；领取新证时，必须交回原证。居民身份证丢失的，应当申请补领。 未满十六周岁公民的居民身份证有前款情形的，可以申请换领、换发或者补领新证。 公民办理常住户口迁移手续时，公安机关应当在居民身份证的机读项目中记载公民常住户口所在地住址变动的情况，并告知本人。"

六、申请条件

居民身份证丢失的，应当申请补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县、市、省审核；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户籍内勤；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豫财办综（2007）39 号、豫发改办（2004）82 号、豫财综（2004）22 号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补发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补发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第十条 中国公民往来内地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中国公民往来大陆与台湾地区，应当依法申请办理通行证件，并遵守本法有关规定。具体管理办法由国务院规定。《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第四条 台湾居民来大陆，凭国家主管机关签发的旅行证件，从开放的或者指定的入出境口岸通行。

第十八条 台湾居民短期来大陆，应当按照户口管理规定，办理暂住登记。在宾馆、饭店、招待所、旅店、学校等企业、事业单位或者机关、团体和其他机构内住宿的，应当填写临时住宿登记表；住在亲友家的，由本人或者亲友在二十四小时(农村七十二小时)内到当地公安派出所或者户籍办公室办理暂住登记手续。

六、申请条件

在大陆遗失旅行证件，并在当地的市、县公安机关报失的台湾居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即时办理；审查标准：申请人将申请表及申请材料递交市公安局出入境办证大厅的受理窗口；；办理结果：材料接收回执；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当面核实申请人身份。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齐全的，则进入到下一办理环节；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补齐。；办理结果：受理回执；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批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受理人员应以申请材料目录标准和形式为依据，在 3 个工作日内对申请材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办理结果：内部审核；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制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要求制作证件；办理结果：制作证件；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发证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同意签发的在法定期限内将签证发放申请人 。；办理结果：签收回执取得证件；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一，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台湾居民的暂住登记（合法就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台湾居民的暂住登记（合法就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第五条　各级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居住证申请受理、审核及证件制作、发放、管理工作。

六、申请条件

港澳台居民前往内地（大陆）登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根据本人意愿，可以依照本办法的规定申请领取居住证。

未满十六周岁的港澳台居民，可以由监护人代为申请领取居住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10；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派出所；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12103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8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工作调动入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工作调动入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六、申请条件

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公民。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检查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

；办理结果：收件/退件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核验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办理结果：接受/退回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分县局审核人

；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通过系统内查看电子档案，判断群众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户籍内勤

；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判断是否办理

；办理结果：同意./退回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563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公安局

三、适用范围

全国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02 年 1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344 号，2013 年 12 月 7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九条：申请取得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申请人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提交下列材料：（一）营业执照或者法人证书（登记证书）的复印件；（二）拟购买的剧毒化学品品种、数量的说明；（三）购买剧毒化学品用途的说明；（四）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应当自收到前款规定的材料之日起 3 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不予批准的，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六、申请条件

申请取得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申请人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提交下列材料：（一）营业执照或者法人证书

（登记证书）的复印件；（二）拟购买的剧毒化学品品种、数量的说明；（三）购买剧毒化学品用途的说明；（四）经办人的身份证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收件；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受理；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负责人；办理时限：即时；审查标准：材料是否完整；办理结果：办理；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5632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121000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广电新闻出版项目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广电新闻出版项目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2017年本）》（豫政办〔2017〕56号）第十条：其他社会事业项目:除国务院已

明确改为备案管理的项目外,事业单位、人民团体投资(含与社会资本合资)建设的项目应按隶属关系报同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等投资建设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河南省科技特派员选派审核推荐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河南省科技特派员选派审核推荐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6〕188号）；2.《河南省“三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计划实施方案》（豫科〔2014〕117号）

六、申请条件

申报通知请到河南科技网查看：http://www.hnkjt.gov.cn/

（一）思想政治素质良好，身体健康，作风扎实，自觉接受基层和群众监督。（二）原则上具有中级及其以上职称，有一定科技服务经验和工作能力，能够解决贫困地区产业发展中的实际问题。（三）志愿到受援地服务，同意通知内的有关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跨黄河大桥及非跨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的独立公（铁）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跨黄河大桥及非跨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的独立公（铁）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

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2017年本）》（豫政办〔2017〕56号）第三条：独立公(铁)路桥梁、隧道:跨黄河大桥及跨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的项目由省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其余项目由市、县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分别核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除国家高速公路网、普通国道网、地方高速公路和普通省道网项目之外的公路项目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除国家高速公路网、普通国道网、地方高速公路和普通省道网项目之外的公路项目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

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2017年本）》（豫政办〔2017〕56号）第三条：公路:国家高速公路网和普通国道网项目由省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按照国家批准的相关规划核准;地方高速公路项目由省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跨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普通省道网项目由省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其余普通省道网项目由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按照省批准的相关规划核准;其余项目由市、县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分别核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教育项目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教育项目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2017年本）》（豫政办〔2017〕56号）第十条：其他社会事业项目:除国务院已

明确改为备案管理的项目外,事业单位、人民团体投资(含与社会资本合资)建设的项目应按隶属关系报同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等投资建设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国家实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制度。不符合强制性节能标准的项目，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已经建成的，不得投入生产、使用。政府投资项目不符合强制性节能标准的，依法负责项目审批的机关不得批准建设。具体办法由国务院管理节能工作的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

《国务院关于加强节能工作的决定》（国发[2006]28号）第二十三条：建立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制度。有关部门和地方人民政府要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含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进行节能评估和审查。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办法》（2016 年国家发改委令第 44 号）第三条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意见是项目开工建设、竣工验收和运营管理的重要依据。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单位在报送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前，需取得节能审查机关出具的节能审查意见。企业投资项目，建设单位需在开工建设前取得节能审查机关出具的节能审查意见。未按本办法规定进行节能审查，或节能审查未通过的项目，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已经建成的不得投入生产、使用。第五条 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由地方节能审查机关负责。

国家发展改革委核报国务院审批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审批的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单位在报送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前，需取得省级节能审查机关出具的节能审查意见。国家发展改革委核报国务院核准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核准的企业投资项目，建设单位需在开工建设前取得省级节能审查机关出具的节能审查意见。

年综合能源消费量 5000 吨标准煤以上(改扩建项目按照建成投产后年综合能源消费增量计算，电力折算系数按当量值，下同)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其节能审查由省级节能审查机关负责。其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其节能审查管理权限由省级节能审查机关依据实际情况自行决定。第六条 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不满 1000 吨标准煤，且年电力消费量不满 500 万千瓦时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以及用能工艺简单、节能潜力小的行业(具

体行业目录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并公布)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应按照相关节能标准、规范建设，不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节能评估审查是否属于行政许可事项的复函》：根据行政许可法，上述规定符合设定行政许可的要求和条件。在实际工作中，国家发改委为落实节能法的要求，将节能评估和审查作为项目审批、核准和开工建设的强制性前置条件，节能评估和审查制度与环境评估等一样，已成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批核准制度的重点环节。

六、申请条件

县级以上投资主管部门管理的在我省行政区域内建设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613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分散并网风电项目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分散并网风电项目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2017年本》（豫政办〔2017〕56号）第二条第五款 风电站:由市、县级政府投资

主管部门在国家依据总量控制制定的建设规划及年度开发指导规模内核准，其中集中并网风电站项目由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其余项目由县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除跨省（区、市）高等级航道的千吨级及以上航电枢纽项目之外的内河航运项目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除跨省（区、市）高等级航道的千吨级及以上航电枢纽项目之外的内河航运项目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

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2017年本）》（豫政办〔2017〕56号）第三条： 内河航运:跨省(区、市)高等级航道的千吨级及以上航电枢纽项目由省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按国家批准的相关规划核准,其余项目由市、县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分别核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

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养老服务设施项目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养老服务设施项目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2017年本）》（豫政办〔2017〕56号）第十条：其他社会事业项目:除国务院已

明确改为备案管理的项目外,事业单位、人民团体投资(含与社会资本合资)建设的项目应按隶属关系报同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等投资建设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除抽凝式燃煤热电、燃气热电、背压式燃煤热电、农林生物质热电以外的其余热电项目（含自备电站）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除抽凝式燃煤热电、燃气热电、背压式燃煤热电、农林生物质热电以外的其余热电项目（含自备电站）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

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2017年本）》（豫政办〔2017〕56号）第二条：抽凝式燃煤热电项目由省政府投资主管部门在国家依据总量控制制定的建设规划内核准;燃气热电、背压式燃煤热电项目由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按照省批准的热电联产规划核准;农林生物质热电项目由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其余热电项目由县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

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民政、残疾人项目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民政、残疾人项目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2017年本）》（豫政办〔2017〕56号）第十条：其他社会事业项目:除国务院已

明确改为备案管理的项目外,事业单位、人民团体投资(含与社会资本合资)建设的项目应按隶属关系报同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等投资建设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就业服务设施项目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就业服务设施项目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2017年本）》（豫政办〔2017〕56号）第十条：其他社会事业项目:除国务院已

明确改为备案管理的项目外,事业单位、人民团体投资(含与社会资本合资)建设的项目应按隶属关系报同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等投资建设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 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科技创新券后补助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科技创新券后补助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科技创新创业券实施管理办法

六、申请条件

"一、在本市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二、企业科研条件具备研发机构、一定数量的研发人员、有研发活动、有研发投入

三、具有健全的财务机构，财务管理规范，无不良诚信记录。（具体参照本地管理办法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8；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6；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29564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市级众创空间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市级众创空间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安阳市科学技术局《安阳市科技孵化载体管理办法（试行）》（安科〔2018〕82号）第三条：市科技主管部门负责对全市孵化载体的建设和发展进行宏观管理和业务指导，负责全市孵化载体发展规划的制定，负责市级孵化载体的认定和管理工作。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高等院校负责对辖区内孵化载体进行建设、管理和业务指导。第九条：市科技主管部门定期组织市级孵化载体的评审备案，达标一批，备案一批。

六、申请条件

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结果予以办理；办理结果：符合规定的，准予办理；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符合条件予以办结；办理结果：上报市局；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主席令第15号）第十八章技术合同。2.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政字〔2000〕063号）第三条科学技术部管理全国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科学技术行政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划的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工作。地、市、区、县科学技术行政部门设立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具体负责办理技术合同的认定登记工作。3.《科学技术部关于印发<技术合同认定规则>的通知》（国科发政字[2001]253号）。4.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号）第二条第（三）款免税的审批程序：纳税人从事技术

转让、开发业务申请免征营业税时，须持技术转让、开发的书面合同，到纳税人所在地省级科技主管部门进行认定，再持有关的书面合同和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意见证明报当地省级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外国企业和外籍个人从境外向中国境内转让技术需要免征营业税的，需提供技术转让或技术开发书面合同，纳税人或其授权人书面申请以及技术受让方所在地的省级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意见证明，经省级税务主管机关审核后，呈报国家税务总局批准。5.《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居民企业技术转让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1号）3.技术转让应签订技术转让合同。其中，境内的技术转让需经省级以上（含省级）科技部门认定登记，跨境的技术转让须经省级以上（含省级）商务部门认定登记，涉及财政经费支持产生技术的转让，需省级以上（含省级）科技部门审批。6.《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二十六）2.备案程序。试点纳税人申请免征增值税时，经持技术转让、开发的书面合同，到纳税人所在地省级科技主管部门进行认定，并持有关的书面合同和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意见证明文件包主管税务机关备查。”7.《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2015年第97号第六条（三）3.经科技行政主管部门登记的委托、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的合同。8.《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调整行政审批项目和部门非行政

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豫政〔2015〕56号）。“附件6省政府决定取消和调整的部门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目录4：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省政府科技部门不再登记”。9.《河南省科技厅关于下放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审核权限的通知》（2015年10月9日）“1.从发文之日起，经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科技行政部门认定登记审核的技术合同不再送省科技厅复核盖章。二、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科技行政管理部门要设立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审核机构，具体负责本行政区划内技术合同的认定登记审核工作。”

六、申请条件

适用于法人、个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订立的技术开发合同、技术转让合同认定登记工作。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4；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医疗卫生项目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医疗卫生项目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2017年本）》（豫政办〔2017〕56号）第十条：其他社会事业项目:除国务院已

明确改为备案管理的项目外,事业单位、人民团体投资(含与社会资本合资)建设的项目应按隶属关系报同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等投资建设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社会保障服务设施项目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社会保障服务设施项目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2017年本）》（豫政办〔2017〕56号）第十条：其他社会事业项目:除国务院已

明确改为备案管理的项目外,事业单位、人民团体投资(含与社会资本合资)建设的项目应按隶属关系报同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等投资建设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范围内特定施工作业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范围内特定施工作业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第三十三条 在管道专用隧道中心线两侧各一千米地域范围内，除本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禁止采石、采矿、爆破。

在前款规定的地域范围内，因修建铁路、公路、水利工程等公共工程，确需实施采石、爆破作业的，应当经管道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批准，并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方可实施。

第三十五条进行下列施工作业，施工单位应当向管道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提出申请：

（一）穿跨越管道的施工作业；

（二）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各五米至五十米和本法第五十八条第一项所列管道附属设施周边一百米地域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铁路、公路、河渠，架设电力线路，埋设地下电缆、光缆，设置安全接地体、避雷接地体；

（三）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各二百米和本法第五十八条第一项所列管道附属设施周边五百米地域范围内，进行爆破、地震法勘探或者工程挖掘、工程钻探、采矿。

县级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接到申请后，应当组织施工单位与管道企业协商确定施工作业方案，并签订安全防护协议；协商不成的，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应当组织进行安全评审，作出是否批准作业的决定。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第三十六条 申请进行本法第三十三条第二款、第三十五条规定的施工作业，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具有符合管道安全和公共安全要求的施工作业方案；

（二）已制定事故应急预案；

（三）施工作业人员具备管道保护知识；

（四）具有保障安全施工作业的设备、设施。

六、申请条件

一、具有符合管道安全和公共安全要求的施工作业方案；二、已制定事故应急预案；三、施工作业人员具备管道保护知识；四、具有保障安全施工作业的设备、设施。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4；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市级技术转移服务机构管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市级技术转移服务机构管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家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方案》（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44号））“二、优化国家技术转移体系基础架构，（七）发展技术转移机构。加强高校、科研院所技术转移机构建设 。加快社会化技术转移机构发展。”2.《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的实施意见》（豫发〔2016〕26号）“二、战略任务，（五）推进开放式创新，补强创新发展短，3.建立健全技术转移服务体系。培育一批市场活力强的技术转移示范机构。”

六、申请条件

（一）在市行政区域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从事技术转移活动的服务机构或单位；

（二）有稳定的技术转移项目来源，积累了一定数量的技术转移项目，并具有进行技术转移的成功经验；

（三）有符合条件的固定经营场所，有满足经营要求的办公设备和条件；

（四）有从事技术转移工作的专职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人员占本机构从业人员总数的60%以上，科技人员的比例不低于本机构从业人员总数的50%；

（五）管理规范，规章制度健全，有明确的从事技术转移服务的章程，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在区域内有良好的信誉；

（六）有较显著的服务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循环经济管理、科学技术研究、产品开发、示范和推广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个人表彰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循环经济管理、科学技术研究、产品开发、示范和推广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个人表彰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第四十八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对在循环经济管理、科学技术研究、产品开发、示范和推广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先进个人推荐要求。

二、在循环经济管理、科学技术研究、产品开发、示范和推广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个人。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5；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2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石油天然气管道受限制区域施工保护方案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石油天然气管道受限制区域施工保护方案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第十三条管道建设的选线应当避开地震活动断层和容易发生洪灾、地质灾害的区域，与建筑物、构筑物、铁路、公路、航道、港口、市政设施、军事设施、电缆、光缆等保持本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家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规定的保护距离。

新建管道通过的区域受地理条件限制，不能满足前款规定的管道保护要求的，管道企业应当提出防护方案，经管道保护方面的专家评审论证，并经管道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批准后，方可建设。

六、申请条件

一、石油天然气输送管道受限制区域施工保护方案许可申请表 二、管道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三、管道建设立项批复 四、管道建设选线方案 五、规划审核意见 六、经管道保护专家评审论证的防护方案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室负责人；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各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管理办法

六、申请条件

无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

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审批人员按照《安阳市科技孵化载体管理办法（试行）》（安科〔2018〕82号）有关规定条件组织对申请人提交的文件、资料进行评审。；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单位，出具认定文件。；办理结果：电话通知申请人认定意见；申请人自取认定文件或者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4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体育项目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体育项目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2017年本）》（豫政办〔2017〕56号）第十条：其他社会事业项目:除国务院已

明确改为备案管理的项目外,事业单位、人民团体投资(含与社会资本合资)建设的项目应按隶属关系报同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等投资建设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市级重点实验室建设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市级重点实验室建设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国科发基〔2008〕539 号第七条：“科学技术部是重点实验室的宏观管理部门，主要职责是批准重点实验室的建立、调整和撤销。与重点实验室签订工作计划。组织重点实验室评估和检查。” 2.《河南省省级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试行）》（豫科计〔2003〕9 号）第六条：“省直部门（省政府直属单位）或省辖市科技行政管理部门是实验室的行政主管部门，主要职责是：根据实验室发展规划，组织本部门实验室建设项目和实验室达标认证项目的申报工作、负责实验室建设计划的实施，指导实验室的运行和管理。”

六、申请条件

1.符合指南要求的申报领域方向和基本条件要求。2.符合《安阳市市级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要求。3.申请材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实验室依托单位根据指南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决定。；办理结果：申请符合规定的，进行办理。；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安阳市科技局根据专家评审结果，确定组建的

市级重点实验室名单并公示。经公示无异议后，发布正式文件。；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发改委令第2号)第六条：除国务院另有规定外，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

原则备案。各省级政府负责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的项目备案管理办法，明确备案机关及其权限。

三、《关于做好企业投资项目告知性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豫发改投资〔2017〕1012 号）：二、备案机关及权限。具有项目备案权的机关暂定为各市、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集聚区及其他备案机关，南阳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南阳官庄工区管理委员会,周口市港口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州、开封、洛阳片区管理委员会。其他经济功能区，根据需要另行申请备案主体资格。项目按属地原则备案，上述备案机关负责本行政辖区内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各县（市、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本行政辖区内其他备案机关管辖范围之外的项目备案，不具备备案管理条件的备案机关，其管辖范围内的项目可由该备案机关所在地的县（市、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或其他备案机关负责备案。多点布局、跨区域的项目可由企业自主选择一个项目所在地备案机关申请备案，备案机关不得拒绝。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　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810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循环经济管理、科学技术研究、产品开发、示范和推广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表彰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循环经济管理、科学技术研究、产品开发、示范和推广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表彰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第四十八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对在循环经济管理、科学技术研究、产品开发、示范和推广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先进单位推荐要求。

二、在循环经济管理、科学技术研究、产品开发、示范和推广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

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21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文化项目核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文化项目核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2017年本）》（豫政办〔2017〕56号）第十条：其他社会事业项目:除国务院已

明确改为备案管理的项目外,事业单位、人民团体投资(含与社会资本合资)建设的项目应按隶属关系报同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等投资建设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

六、申请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二、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以及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三、不对公众利益，特别是项目建设地的公众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3；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 ；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农村电网改造升级中央预算内投资工程验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农村电网改造升级中央预算内投资工程验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发展改革委关于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1〕23号）第四部分（二）：“加强工程质量管理。发展改革委要制定农村电网改造升级项目管理办法。”

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农村电网改造升级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发改办能源〔2010〕2520号）附件第二十八条：“农网改造升级工程项目完工后，省级发展改革委应及时组织对本省级区域内农网改造升级项目进行总体竣工验收，验收报告应报国家发展改革委备案。项目法人负责单项工程的验收，验收报告报省级发展改革委备案。”

六、申请条件

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 科室负责人；办理时限：15；审查标准： 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5；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26551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26563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档案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国有企业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表的审查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国有企业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表的审查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档案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企业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档案保管期限规定》（2012 年 12 月 17 日国家档案局令第 10 号发布)第十六条：中央管理的企业（包括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中央企业、金融企业、中央所属文化企业等）总部的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管理类档案保管期限表，报国家档案局同意后执行。地方国有企业总部编制的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管理类档案保管期限表，报同级档案行政管理部门同意后执行。

六、申请条件

地方国有企业总部编制的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管理类档案保管期限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274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9658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重点建设项目（工程）档案的验收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重点建设项目（工程）档案的验收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档案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重大建设项目档案验收办法》（2006 年 6 月 14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档案局文件档发〔2006〕2 号）第四条：项目档案验收是项目竣工验收的重要组成部分。未经档案验收或档案验收不合格的项目，不得进行或通过项目的竣工验收。

第六条 项目档案验收的组织：

（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验收的项目，由国家档案局组织项目档案的验收；

（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中央主管部门（含中央管理企业，下同）、省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组织验收的项目，由中央主管部门档案机构、省级档案行政管理部门组织项目档案的验收，验收结果报国家档案局备案；

（三）省以下各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组织验收的项目，由同级档案行政管理部门组织项目档案的验收；

（四）国家档案局对中央主管部门档案机构、省级档案行政管理部门组织的项目档案验收进行监督、指导。项目主管部门、各级档案行政管理部门应加强项目档案验收前的指导和咨询，必要时可组织预检。

六、申请条件

重点建设项目（工程）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274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051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对在档案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的表彰或者奖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对在档案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的表彰或者奖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档案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1987 年 9 月 5 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十八号公布 根据 1996 年 7 月 5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的决定》、2016 年 11 月 7 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等十二部法律的决定》修正）第九条第二款：在档案的收集、整理、保护和提供利用等方面成绩显著的单位或者个人，由各级人民政府给予奖励。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1990 年 10 月 24 日国务院批准 1990 年 11 月 19 日国家档案局令第 1 号发布 1999 年 5 月 5 日国务院批准修订 1999 年 6 月 7 日国家档案局令第 5 号重新发布 根据 2017 年 3 月 1 日国务院令第 676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正）第六条：有下列事迹之一的，由人民政府、档案行政管理部门或者本单位给予奖励：

（一）对档案的收集、整理、提供利用做出显著成绩的；

（二）对档案的保护和现代化管理做出显著成绩的；

（三）对档案学研究做出重要贡献的；

（四）将重要的或者珍贵的档案捐赠给国家的；

（五）同违反档案法律、法规的行为作斗争，表现突出的。

六、申请条件

有下列事迹之一的，由人民政府、档案行政管理部门或者本单位给予奖励：

（一）对档案的收集、整理、提供利用做出显著成绩的；

（二）对档案的保护和现代化管理做出显著成绩的；

（三）对档案学研究做出重要贡献的；

（四）同违反档案法律、法规的行为作斗争，表现突出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5937274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506051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理服务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理服务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02 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实施机关：所在城市的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1.卫生填埋场、堆肥厂和焚烧厂的选址符合城乡规划,并取得规划许可文件;

2.采用的技术、工艺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3.有至少 5 名具有初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其中包括环境工程、机械、环境监测等专业的技术人员。技术负责人具有 5 年以上垃圾处理工作经历,并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4.具有完善的工艺运行、设备管理、环境监测与保护、财务管理、生产

安全、计量统计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5.生活垃圾处理设施配备沼气检测仪器,配备环境监测设施如渗沥液监测井、尾气取样孔,安装在线监测系统等监测设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并通

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报分管领导审批。；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行政许可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688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02 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实施机关：所在城市的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机械清扫能力达到总清扫能力的 80%以上，机械清扫车辆包括洒水车和清扫保洁车辆。机械清扫车辆应当具有自动洒水、防尘、防遗撒、安全警示功能，安装车辆行驶及清扫过程记录仪。(二)垃圾收集应当采用全密闭运输工具，并应当具有分类

收集功能。(三)垃圾运输应当采用全密闭自动卸载车辆或船只，具有防臭味扩散、防遗撒、防渗沥液滴漏功能，安装行驶及装卸记录仪。(四)具有健全的技术、质量、安全和监测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五)具有合法的道路运输证、车辆行驶证。(六)具有固定的办公及机械、设备、车辆、船只停放场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按规定程序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并通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报分管领导审批。；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行政许可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688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垃圾排放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垃圾排放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01 项：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实施机关：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1.提交书面申请（包括建筑垃圾运输的时间、路线和处置地点名称、施工单位与运输单位签订的合同、建筑垃圾消纳场的土地用途证明）；

2.有消纳场的场地平面图、进场路线图、具有相应的摊铺、碾压、除尘、照明等机械和设备，有排水、消防等设施，有健全的环境卫生和安全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3.具有建筑垃圾分类处置的方案和对废混凝土、金属、木材等回收利用的方案；

4.具有合法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车辆行驶证；

5.具有健全的运输车辆运营、安全、质量、保养、行政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6.运输车辆具备全密闭运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按规定程序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并通

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报分管领导审批。；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行政许可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688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到期复查换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到期复查换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02 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实施机关：所在城市的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一)机械清扫能力达到总清扫能力的 80%以上，机械清扫车辆包括洒水车和清扫保洁车辆。机械清扫车辆应当具有自动洒水、防尘、防遗撒、安全警示功能，安装车辆行驶及清扫过程记录

仪。(二)垃圾收集应当采用全密闭运输工具，并应当具有分类收集功能。(三)垃圾运输应当采用全密闭自动卸载车辆或船只，具有防臭味扩散、防遗撒、防渗沥液滴漏功能，安装行驶及装卸记录仪。(四)具有健全的技术、质量、安全和监测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五)具有合法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车辆行驶证。(六)具有固定的办公及机械、设备、车辆、船只停放场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按规定程序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并通

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报分管领导审批。；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行政许可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688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在城市道路两侧和公共场地临时堆放物料，搭建临时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在城市道路两侧和公共场地临时堆放物料，搭建临时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1992 年 6 月 28 日国务院令第 101 号，2011 年 1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十四条：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在街道两侧和公共场地堆放物料，搭建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因建设等特殊需要，在街道两侧和公共场地临时堆放物料，搭建非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的，必须征得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六、申请条件

1.单位或者个人均可申请 2.因建设等特殊需要,3.申报资料齐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收件；审查标准：按规定程序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并通

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报分管领导审批。；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行政许可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688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16 年 8 月 25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07 项：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实施机关：城市人民政府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1.建设工程施工所必须的； 2.妨碍交通的； 3.改造绿化设施所必须的； 4.其他原因所必须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按规定程序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并通

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报分管领导审批。；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行政许可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688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理服务许可-到期复查换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理服务许可-到期复查换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02 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实施机关：所在城市的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1.卫生填埋场、堆肥厂和焚烧厂的选址符合城乡规划,并取得规划许可文件;

2.采用的技术、工艺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3.有至少 5 名具有初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其中包括环境工程、机械、环境监测等专业的技术人员。技术负责人具有 5 年以上垃圾处理工作经历,并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4.具有完善的工艺运行、设备管理、环境监测与保护、财务管理、生产

安全、计量统计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5.生活垃圾处理设施配备沼气检测仪器,配备环境监测设施如渗沥液监测井、尾气取样孔,安装在线监测系统等监测设备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按规定程序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并通

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报分管领导审批。；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行政许可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688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1992 年 6 月 28 日国务院令第 101 号，2011 年 1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十一条：……大型户外广告的设置必须征得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审批手续。第十七条：……单位和个人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宣传品等，须经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六、申请条件

1.户外广告专项规划、户外广告设置技术规范；

2.道路交通安全规范；

3.环保和节能要求；

4.安全技术规范和标准。

以光电等形式设置的户外广告，除符合以上条件外，还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在建筑墙体设置的，其设置高度不超过建筑物顶部；

2.不得与道路来车方向成垂直视角设置；

3.除公共信息电子显示屏外，不得在严控区内设置；

4.开闭时间符合有关管理规定。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按规定程序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并通

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报分管领导审批。；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行政许可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688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垃圾清运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垃圾清运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01 项：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实施机关：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1.提交书面申请（包括建筑垃圾运输的时间、路线和处置地点名称、施工单位与运输单位签订的合同、建筑垃圾消纳场的土地用途证明）；

2.有消纳场的场地平面图、进场路线图、具有相应的摊铺、碾压、除尘、照明等机械和设备，有排水、消防等设施，有健全的环境卫生和安全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3.具有建筑垃圾分类处置的方案和对废混凝土、金属、木材等回收利用的方案；

4.具有合法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车辆行驶证；

5.具有健全的运输车辆运营、安全、质量、保养、行政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6.运输车辆具备全密闭运输机械装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按规定程序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并通

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报分管领导审批。；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
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行政许可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688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筑垃圾消纳利用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筑垃圾消纳利用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01 项：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实施机关：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1.提交书面申请（包括建筑垃圾运输的时间、路线和处置地点名称、施工单位与运输单位签订的合同、建筑垃圾消纳场的土地用途证明）；

2.有消纳场的场地平面图、进场路线图、具有相应的摊铺、碾压、除尘、照明等机械和设备，有排水、消防等设施，有健全的环境卫生和安全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3.具有建筑垃圾分类处置的方案和对废混凝土、金属、木材等回收利用的方案；

4.具有合法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车辆行驶证；

5.具有健全的运输车辆运营、安全、质量、保养、行政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6.运输车辆具备全密闭运输机械装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按规定程序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并通

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报分管领导审批。；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行政许可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688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第十九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擅自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占用的城市绿化用地，应当限期归还。因建设或者其他特殊需要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须经城市人民政府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临时用地手续。第二十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损坏城市树木花草和绿化设施。砍伐城市树木，必须经城市人民政府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补植树木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六、申请条件

1.建设工程施工所必须的；2.发生严重病虫害已无法挽救；3.危及人身、建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安全的；4.妨碍交通的；5.树龄已达更新期的；6.密度过大需要间伐、间移的；7.改造绿化设施所必须的；8.其他原因所必须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按规定程序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并通

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报分管领导审批。；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

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行政许可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688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卫设施许可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卫设施许可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四十四条：建设生活垃圾处置的设施、场所，必须符合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环境保护和环境卫生标准。禁止擅自关闭、闲置或者拆除生活垃圾处置的设施、场所；确有必要关闭、闲置或者拆除的，必须经所在地的市、县级人民政府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商所在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核准，并采取措施，防止污染环境。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一切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擅自拆除环境卫生设施；因建设需要必须拆除的，建设单位必须事先提出拆迁方案，报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六、申请条件

1.必须符合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环境保护和环境卫生标准。；

2.采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按规定程序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并通

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报分管领导审批。；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行政许可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688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城市管理局（安阳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城市绿化条例》(1992 年 6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100 号，2017 年 3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四条：……严禁砍伐或者迁移古树名木。因特殊需要迁移古树名木，必须经城市人民政府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并报同级或者上级人民政府批准。

六、申请条件

古树名木一般情况下是不允许迁移的，《城市绿化条例》第二十四条，明确规定：因特殊需要迁移古树名木，需要绿化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并报同级或上级人民政府批准。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按规定程序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办理收件；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并通

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报分管领导审批。；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主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行政许可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621126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668877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残疾人证残损换新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残疾人证残损换新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管理办法》

六、申请条件

残损换新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受理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

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1289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1289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劳务派遣）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劳务派遣）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残疾人就业条例》（2007 年 2 月 14 日国务院第 169 次常务会议）、《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办法》（2012 年 7 月 27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河南省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办法》（省政府令第 127 号）、《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税〔2015〕72 号）、《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 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总体方案》（发改价格规〔2019〕2015 号）

六、申请条件

安置有残疾职工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1289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1289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签订劳动合同或在编人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签订劳动合同或在编人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残疾人就业条例》（2007 年 2 月 14 日国务院第 169 次常务会议）、《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办法》（2012 年 7 月 27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河南省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办法》（省政府令第 127 号）、《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税〔2015〕72 号）、《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 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总体方案》（发改价格规〔2019〕2015 号）

六、申请条件

安置有残疾职工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1289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1289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残疾人证等级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残疾人证等级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管理办法》

六、申请条件

残疾类别或残疾等级发生变化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1289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1289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残疾人证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残疾人证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管理办法》

六、申请条件

残疾人证注销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1289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1289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残疾人证挂失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残疾人证挂失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管理办法》

六、申请条件

残疾人证遗失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1289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1289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劳务派遣的应届残疾人大学生）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劳务派遣的应届残疾人大学生）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残疾人就业条例》（2007 年 2 月 14 日国务院第 169 次常务会议）、《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办法》（2012 年 7 月 27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河南省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办法》（省政府令第 127 号）、《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税〔2015〕72 号）、《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 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总体方案》（发改价格规〔2019〕2015 号）

六、申请条件

安置有残疾职工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

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1289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1289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残疾人证迁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残疾人证迁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管理办法》

六、申请条件

残疾人户口迁移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

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1289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1289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残疾人证新办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残疾人证新办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管理办法》

六、申请条件

凡符合残疾标准的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精神和多重残疾人均可申领残疾人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

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1289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1289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应届残疾人大学生）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应届残疾人大学生）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残疾人就业条例》（2007 年 2 月 14 日国务院第 169 次常务会议）、《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办法》（2012 年 7 月 27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河南省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办法》（省政府令第 127 号）、《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税〔2015〕72 号）、《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 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总体方案》（发改价格规〔2019〕2015 号）

六、申请条件

安置有残疾职工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5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1289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1289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财政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财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第二十六条 企业的下列收入为免税收入： （一）国债利息收入； （二）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 （三）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非居民企业从居民企业取得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 （四）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第八十四条第二款：前款规定的非营利组织的认定管理办法由国家财政、税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

3.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 号）： 二、经省级（含省级）以上登记管理机关批准设立或登记的非营利组织，凡符合

规定条件的，应向其所在地省级税务主管机关提出免税资格申请，并提供本通知规定的相关材料；经地市级或县级登记管理机关批准设立或登记的非营利组织，凡符合规定条件的，分别向其所在地的地市级或县级税务主管机关提出免税资格申请，并提供本通知规定的相关材料。财政、税务部门按照上述管理权限，对非营利组织享受免税的资格联合进行审核确认，并定期予以公布。

六、申请条件

（一）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设立或登记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宗教活动场所、宗教院校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认定的其他非营利组织；

（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

（三）取得的收入除用于与该组织有关的、合理的支出外，全部用于登记核定或者章程规定的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事业；

（四）财产及其孳息不用于分配，但不包括合理的工资薪金支出；

（五）按照登记核定或者章程规定，该组织注销后的剩余财产用于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目的，或者由登记管理机关采取转赠给与该组织性质、宗旨相同的组织等处置方式，并向社会公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

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9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880978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88097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财政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五十五条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第五十六条: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

【规章】《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

第七条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第二十条财政部门应当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及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

【规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六十三条质疑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投诉。财政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

六、申请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一次性告知。；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审批通过，作出许可决定；审批不通过，作出不予许可决定。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办理结果：根据申请人选择的方式送达登记证书或决定书。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3335035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3335001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书的项目）重新报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书的项目）重新报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１９８９年１２月２６日主席令第二十二号，2014 年 4 月 24 日主席令第九号修改）第十九条 编制有关开发利用规划，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开发利用规划，不得组织实施；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七十七号,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四十八号修改,2018 年 12 月 29 日主席令第二十四号修改）

第十六条 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组织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以下统称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

（二）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或者专项评价；

（三）对环境影响很小、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制定并公布。

第二十二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的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办理。

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环境影响报告书之日起六十日内，收到环境影响报告表之日起三十日内，分别作出审批决定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国家对环境影响登记表实行备案管理。

审核、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以及备案环境影响登记表，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第二十三条 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审批下列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核设施、绝密工程等特殊性质的建设项目；

（二）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的建设项目；

（三）由国务院审批的或者由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审批的建设项目。

前款规定以外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建设项目可能造成跨行政区域的不良环境影响，有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有争议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共同的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第二十四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原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之日起十日内，将审核意见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第二十五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六、申请条件

1.按照分级审批规定，由县级生态环境部门负责审批的项目

2.建设单位正式申请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众参与说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 ；办理人：开发股；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排污许可副本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排污许可副本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修订通过，自2015年1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

第四十五条：“国家依照法律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1987年9月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根据1995年8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决定》

第一次修正，2000 年 4 月 29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次修订，2015 年 8 月 29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次修订，根据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十五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六号）第十九条：“排放工业废气或者本法第七十八条规定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集中供热设施的燃煤热源生产运营单位以及其他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三、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 年 5 月 11 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根据，199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2008 年 2 月 28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修订，根据 2017 年 6 月 2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2017 年 6 月 2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

第二十一条：“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以及其他按照规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方可排放的废水、污水

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也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3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8 年 8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号）

第二十一条：“...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当履行下列义务：（一）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前款规定的义务应当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

五、《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由环境保护部部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环保部令 第 48 号。2019 年 8 月 22 日经《生态环境部关于废止、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7 号）修改）

第五章　变更、延续、撤销

第四十三条　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下列与排污单位有关的事项发生变化的，排污单位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向核发环保部门提出变更排污许可证的申请：

（一）排污单位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等正本中载明的基本信息发生变更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二）因排污单位原因许可事项发生变更之日前 30 个工作日内；

（三）排污单位在原场址内实施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当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在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后，排污行为发生变更之日前30个工作日内；

（四）新制修订的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实施前30个工作日内；

（五）依法分解落实的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发生变化后30个工作日内；

（六）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制定的限期达标规划实施前30个工作日内；

（七）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制定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实施后30个工作日内；

（八）法律法规规定需要进行变更的其他情形。

发生本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情形，且通过污染物排放等量或者减量替代削减获得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在排污单位提交变更排污许可申请前，出让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排污单位应当完成排污许可证变更。

第四十四条　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的，应当提交下列申请材料：

（一）变更排污许可证申请；

（二）由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的承诺书；

（三）排污许可证正本复印件；

（四）与变更排污许可事项有关的其他材料。

第四十五条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对变更申请材料进行审查，作出变更决定的，在排污许可证副本中载明变更内容并加盖本行政机关印章，同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的，还应当换发排污许可证正本。

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规定情形的，排污许可证期限仍自原证书核发之日起计算；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情形的，变更后排污许可证期限自变更之日起计算。

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的，核发环保部门应当自受理变更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作出变更决定；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其他情形的，应当自受理变更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变更许可决定。

第四十六条　排污单位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排污许可证的有效期的，应当在排污许可证届满30个工作日前向原核发环保部门提出申请。

第四十七条　申请延续排污许可证的，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延续排污许可证申请；

（二）由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的承诺书；

（三）排污许可证正本复印件；

（四）与延续排污许可事项有关的其他材料。

第四十八条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按照本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对延续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并自受理延续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延续或者不予延续许可决定。

作出延续许可决定的，向排污单位发放加盖本行政机关印章的排污许可证，收回原排污许可证正本，同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第四十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核发环保部门或者其上级行政机关，可以撤销排污许可证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一）超越法定职权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二）违反法定程序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三）核发环保部门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四）对不具备申请资格或者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的；

（五）依法可以撤销排污许可证的其他情形。

第五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核发环保部门应当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的注销手续，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一）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

（二）排污单位被依法终止的；

（三）应当注销的其他情形。

第五十一条　排污许可证发生遗失、损毁的，排污单位应当在30个工作日内向核发环保部门申请补领排污许可证;遗失排污许可证的，在申请补领前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发布遗失声明；损毁排污许可证的，应当同时交回被损毁的排污许可证。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在收到补领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补发排污许可证，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六、申请条件

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副本发生变化的应当办理变更排污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的完整性、规范性进行审查；办理结果：核发环保部门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作出受理或者不予受理排污许可证申请的决定，同时向排污单位出具加盖本行政机关专用印章和注明日期的受理单或者不予受理告知单。；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开发股；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申请材料受理后，核发环保部门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审查或委托技术机构开展技术审查。；办理结果：对于申请材料中存在疑问的，可开展现场核查。；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于符合要求、作出准予许可决定的，向全国排污许可管理信息平台提交审核结果材料，重新发放排污许可证。；办理结果：对于不符合许可要求的，制作不予许可决定书，书面告知排污单位不予许可的理由，并向申请人反馈。；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表的项目）重新报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表的项目）重新报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１９８９年１２月２６日主席令第二十二号，2014 年 4 月 24 日主席令第九号修改）第十九条 编制有关开发利用规划，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开发利用规划，不得组织实施；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七十七号,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四十八号修改,2018 年 12 月 29 日主席令第二十四号修改）

第十六条 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组织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以下统称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

（二）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或者专项评价；

（三）对环境影响很小、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制定并公布。

第二十二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的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办理。

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环境影响报告书之日起六十日内，收到环境影响报告表之日起三十日内，分别作出审批决定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国家对环境影响登记表实行备案管理。

审核、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以及备案环境影响登记表，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第二十三条 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审批下列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核设施、绝密工程等特殊性质的建设项目；

（二）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的建设项目；

（三）由国务院审批的或者由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审批的建设项目。

前款规定以外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建设项目可能造成跨行政区域的不良环境影响，有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有争议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共同的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第二十四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原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之日起十日内，将审核意见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第二十五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六、申请条件

1.按照分级审批规定，由县级生态环境部门负责审批的项目

2.建设单位正式申请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开发股；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 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固体废物申报登记确认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固体废物申报登记确认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十七号）第一款 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第二款 前款所称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应当包括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和危害性的措施以及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措施。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应当报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第三款 本条规定的申报事项或者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内容有重大改变的，应当及时申报。第三十二条国家实行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向所在地县

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供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前款规定的申报事项有重大改变的，应当及时申报。

六、申请条件

1.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2.具有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3.前款规定的申报事项有重大改变的，应当及时申报。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全县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年12月26日主席令第二十二号，2014年4月24日主席令第九号修改）

第十九条 编制有关开发利用规划，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开发利用规划，不得组织实施；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7月2日主席令第七十七号,2016年7月2日主席令第四十八号修改,2018年12月29日主席令第二十四号修改）

第十六条 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规定

组织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以下统称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

（二）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或者专项评价；

（三）对环境影响很小、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制定并公布。

第二十二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的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办理。

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环境影响报告书之日起六十日内，收到环境影响报告表之日起三十日内，分别作出审批决定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国家对环境影响登记表实行备案管理。

审核、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以及备案环境影响登记表，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第二十三条 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审批下列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核设施、绝密工程等特殊性质的建设项目；

（二）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的建设项目；

（三）由国务院审批的或者由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审批的建设项目。

前款规定以外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建设项目可能造成跨行政区域的不良环境影响，有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有争议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共同的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第二十四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原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之日起十日内，将审核意见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第二十五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六、申请条件

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项目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8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遗失补办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遗失补办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04 年 5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40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七条：国家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实行分级审批颁发。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由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由县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本条第二款、第三款规定之外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

六、申请条件

企业已持有《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发生遗失且继续从事危险废物收集经营活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2: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到期换发《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到期换发《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95 年 10 月 30 日主席令第五十八号，2016 年 11 月 7 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七条：从事收集、贮存、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必须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从事利用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必须向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04 年 5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40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的单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第七条：国家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实行分级审批颁发。医疗废物

集中处置单位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由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由县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本条第二款、第三款规定之外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03 年 6 月 16 日国务院令第 380 号，2011 年 1 月 8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从事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活动的单位，应当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未取得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不得从事有关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的活动。

六、申请条件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收集经营活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排污许可正本变更（单位名称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排污许可正本变更（单位名称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修订通过，自2015年1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

第四十五条：“国家依照法律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1987年9月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根据1995年8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决定》

第一次修正，2000 年 4 月 29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次修订，2015 年 8 月 29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次修订，根据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十五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六号）第十九条：“排放工业废气或者本法第七十八条规定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集中供热设施的燃煤热源生产运营单位以及其他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三、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 年 5 月 11 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根据，199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2008 年 2 月 28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修订，根据 2017 年 6 月 2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2017 年 6 月 2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

第二十一条：“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以及其他按照规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方可排放的废水、污水

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也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3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8 年 8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号）

第二十一条：“...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当履行下列义务：（一）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前款规定的义务应当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

五、《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由环境保护部部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环保部令 第 48 号。2019 年 8 月 22 日经《生态环境部关于废止、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7 号）修改）

第五章　变更、延续、撤销

第四十三条　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下列与排污单位有关的事项发生变化的，排污单位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向核发环保部门提出变更排污许可证的申请：

（一）排污单位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等正本中载明的基本信息发生变更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二）因排污单位原因许可事项发生变更之日前 30 个工作日内；

（三）排污单位在原场址内实施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当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在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后，排污行为发生变更之日前30个工作日内；

（四）新制修订的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实施前30个工作日内；

（五）依法分解落实的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发生变化后30个工作日内；

（六）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制定的限期达标规划实施前30个工作日内；

（七）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制定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实施后30个工作日内；

（八）法律法规规定需要进行变更的其他情形。

发生本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情形，且通过污染物排放等量或者减量替代削减获得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在排污单位提交变更排污许可申请前，出让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排污单位应当完成排污许可证变更。

第四十四条　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的，应当提交下列申请材料：

（一）变更排污许可证申请；

（二）由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的承诺书；

（三）排污许可证正本复印件；

（四）与变更排污许可事项有关的其他材料。

第四十五条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对变更申请材料进行审查，作出变更决定的，在排污许可证副本中载明变更内容并加盖本行政机关印章，同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的，还应当换发排污许可证正本。

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规定情形的，排污许可证期限仍自原证书核发之日起计算；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情形的，变更后排污许可证期限自变更之日起计算。

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的，核发环保部门应当自受理变更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作出变更决定；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其他情形的，应当自受理变更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变更许可决定。

第四十六条　排污单位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排污许可证的有效期的，应当在排污许可证届满30个工作日前向原核发环保部门提出申请。

第四十七条　申请延续排污许可证的，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延续排污许可证申请；

（二）由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的承诺书；

（三）排污许可证正本复印件；

（四）与延续排污许可事项有关的其他材料。

第四十八条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按照本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对延续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并自受理延续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延续或者不予延续许可决定。

作出延续许可决定的，向排污单位发放加盖本行政机关印章的排污许可证，收回原排污许可证正本，同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第四十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核发环保部门或者其上级行政机关，可以撤销排污许可证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一）超越法定职权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二）违反法定程序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三）核发环保部门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四）对不具备申请资格或者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的；

（五）依法可以撤销排污许可证的其他情形。

第五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核发环保部门应当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的注销手续，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一）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

（二）排污单位被依法终止的；

（三）应当注销的其他情形。

第五十一条　排污许可证发生遗失、损毁的，排污单位应当在30个工作日内向核发环保部门申请补领排污许可证;遗失排污许可证的，在申请补领前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发布遗失声明；损毁排污许可证的，应当同时交回被损毁的排污许可证。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在收到补领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补发排污许可证，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六、申请条件

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副本发生变化的应当办理变更排污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排污许可正本变更（单位注册地址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排污许可正本变更（单位注册地址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修订通过，自2015年1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

第四十五条：“国家依照法律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1987年9月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根据1995年8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决定》

第一次修正，2000 年 4 月 29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次修订，2015 年 8 月 29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次修订，根据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十五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六号）第十九条：“排放工业废气或者本法第七十八条规定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集中供热设施的燃煤热源生产运营单位以及其他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三、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 年 5 月 11 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根据，199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2008 年 2 月 28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修订，根据 2017 年 6 月 2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2017 年 6 月 2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

第二十一条：“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以及其他按照规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方可排放的废水、污水

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也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3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8 年 8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号）

第二十一条：“...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当履行下列义务：（一）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前款规定的义务应当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

五、《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由环境保护部部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环保部令 第 48 号。2019 年 8 月 22 日经《生态环境部关于废止、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7 号）修改）

第五章　变更、延续、撤销

第四十三条　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下列与排污单位有关的事项发生变化的，排污单位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向核发环保部门提出变更排污许可证的申请：

（一）排污单位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等正本中载明的基本信息发生变更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二）因排污单位原因许可事项发生变更之日前 30 个工作日内；

（三）排污单位在原场址内实施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当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在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后，排污行为发生变更之日前30个工作日内；

（四）新制修订的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实施前30个工作日内；

（五）依法分解落实的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发生变化后30个工作日内；

（六）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制定的限期达标规划实施前30个工作日内；

（七）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制定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实施后30个工作日内；

（八）法律法规规定需要进行变更的其他情形。

发生本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情形，且通过污染物排放等量或者减量替代削减获得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在排污单位提交变更排污许可申请前，出让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排污单位应当完成排污许可证变更。

第四十四条　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的，应当提交下列申请材料：

（一）变更排污许可证申请；

（二）由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的承诺书；

（三）排污许可证正本复印件；

（四）与变更排污许可事项有关的其他材料。

第四十五条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对变更申请材料进行审查，作出变更决定的，在排污许可证副本中载明变更内容并加盖本行政机关印章，同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的，还应当换发排污许可证正本。

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规定情形的，排污许可证期限仍自原证书核发之日起计算；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情形的，变更后排污许可证期限自变更之日起计算。

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的，核发环保部门应当自受理变更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作出变更决定；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其他情形的，应当自受理变更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变更许可决定。

第四十六条　排污单位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排污许可证的有效期的，应当在排污许可证届满30个工作日前向原核发环保部门提出申请。

第四十七条　申请延续排污许可证的，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延续排污许可证申请；

（二）由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的承诺书；

（三）排污许可证正本复印件；

（四）与延续排污许可事项有关的其他材料。

第四十八条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按照本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对延续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并自受理延续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延续或者不予延续许可决定。

作出延续许可决定的，向排污单位发放加盖本行政机关印章的排污许可证，收回原排污许可证正本，同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第四十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核发环保部门或者其上级行政机关，可以撤销排污许可证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一）超越法定职权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二）违反法定程序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三）核发环保部门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四）对不具备申请资格或者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的；

（五）依法可以撤销排污许可证的其他情形。

第五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核发环保部门应当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的注销手续，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一）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

（二）排污单位被依法终止的；

（三）应当注销的其他情形。

第五十一条　排污许可证发生遗失、损毁的，排污单位应当在30个工作日内向核发环保部门申请补领排污许可证;遗失排污许可证的，在申请补领前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发布遗失声明；损毁排污许可证的，应当同时交回被损毁的排污许可证。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在收到补领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补发排污许可证，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六、申请条件

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副本发生变化的应当办理变更排污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排污许可正本变更（其他正本中载明的基本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排污许可正本变更（其他正本中载明的基本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修订通过，自2015年1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

第四十五条：“国家依照法律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1987年9月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根据

1995 年 8 月 29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2000 年 4 月 29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次修订，2015 年 8 月 29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次修订，根据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十五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六号）第十九条：“排放工业废气或者本法第七十八条规定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集中供热设施的燃煤热源生产运营单位以及其他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三、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 年 5 月 11 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根据，199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2008 年 2 月 28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修订，根据 2017 年 6 月 2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2017 年 6 月 2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

第二十一条：“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以及其他按照规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方可排放的废水、污水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也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3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8 年 8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号）

第二十一条：“...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当履行下列义务：（一）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前款规定的义务应当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

五、《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由环境保护部部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环保部令 第 48 号。2019 年 8 月 22 日经《生态环境部关于废止、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7 号）修改）

第五章　变更、延续、撤销

第四十三条　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下列与排污单位有关的事项发生变化的，排污单位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向核发环保部门提出变更排污许可证的申请：

（一）排污单位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等正本中载明的基本信息发生变更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二）因排污单位原因许可事项发生变更之日前30个工作日内；

（三）排污单位在原场址内实施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当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在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后，排污行为发生变更之日前30个工作日内；

（四）新制修订的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实施前30个工作日内；

（五）依法分解落实的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发生变化后30个工作日内；

（六）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制定的限期达标规划实施前30个工作日内；

（七）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制定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实施后30个工作日内；

（八）法律法规规定需要进行变更的其他情形。

发生本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情形，且通过污染物排放等量或者减量替代削减获得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在排污单位提交变更排污许可申请前，出让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排污单位应当完成排污许可证变更。

第四十四条　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的，应当提交下列申请材料：

（一）变更排污许可证申请；

（二）由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的承诺书；

（三）排污许可证正本复印件；

（四）与变更排污许可事项有关的其他材料。

第四十五条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对变更申请材料进行审查，作出变更决定的，在排污许可证副本中载明变更内容并加盖本行政机关印章，同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的，还应当换发排污许可证正本。

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规定情形的，排污许可证期限仍自原证书核发之日起计算；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情形的，变更后排污许可证期限自变更之日起计算。

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的，核发环保部门应当自受理变更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作出变更决定；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其他情形的，应当自受理变更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变更许可决定。

第四十六条　排污单位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排污许可证的有效期的，应当在排污许可证届满30个工作日前向原核发环保部门提出申请。

第四十七条　申请延续排污许可证的，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延续排污许可证申请；

（二）由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的承诺书；

（三）排污许可证正本复印件；

（四）与延续排污许可事项有关的其他材料。

第四十八条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按照本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对延续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并自受理延续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延续或者不予延续许可决定。

作出延续许可决定的，向排污单位发放加盖本行政机关印章的排污许可证，收回原排污许可证正本，同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第四十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核发环保部门或者其上级行政机关，可以撤销排污许可证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一）超越法定职权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二）违反法定程序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三）核发环保部门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四）对不具备申请资格或者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的；

（五）依法可以撤销排污许可证的其他情形。

第五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核发环保部门应当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的注销手续，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一）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

（二）排污单位被依法终止的；

（三）应当注销的其他情形。

第五十一条　排污许可证发生遗失、损毁的，排污单位应当在30个工作日内向核发环保部门申请补领排污许可证;遗失排污许可证的，在申请补领前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发布遗失声明；损毁排污许可证的，应当同时交回被损毁的排污许可证。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在收到补领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补发排污许可证，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六、申请条件

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副本发生变化的应当办理变更排污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军队退休干部抚恤优待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军队退休干部抚恤优待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五十一条本条例适用于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第五十二条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和退休士官的抚恤优待，依照本条例有关现役军人抚恤优待的规定执行。

六、申请条件

军队退休干部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现有经营单位重新申领《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现有经营单位重新申领《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95 年 10 月 30 日主席令第五十八号，2016 年 11 月 7 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七条：从事收集、贮存、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必须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从事利用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必须向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04 年 5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40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的单

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第七条：国家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实行分级审批颁发。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由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由县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本条第二款、第三款规定之外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03 年 6 月 16 日国务院令第 380 号，2011 年 1 月 8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从事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活动的单位，应当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未取得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不得从事有关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的活动。

六、申请条件

（一）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的；

（二）增加危险废物类别的；

（三）新建或者改建、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

（四）经营危险废物超过原批准年经营规模 20%以上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

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土壤办；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首次申领《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首次申领《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95 年 10 月 30 日主席令第五十八号，2016 年 11 月 7 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七条：从事收集、贮存、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必须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从事利用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必须向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04 年 5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40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的单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第七条：国家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实行分级审批颁发。医疗废物

集中处置单位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由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由县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本条第二款、第三款规定之外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03 年 6 月 16 日国务院令第 380 号，2011 年 1 月 8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从事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活动的单位，应当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未取得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不得从事有关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的活动。

六、申请条件

(一)有防雨、防渗的运输工具；

(二)有符合国家或者地方环境保护标准和安全要求的包装工具，中转和临时存放设施、设备；

(三)有保证危险废物经营安全的规章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和事故应急救援措施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土壤办；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注销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注销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95 年 10 月 30 日主席令第五十八号，2016 年 11 月 7 日第 57 号主席令修改）第五十七条：从事收集、贮存、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必须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从事利用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必须向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04 年 5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40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的单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第七条：国家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实行分级审批颁发。医疗废物集中

处置单位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由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由县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本条第二款、第三款规定之外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3〕44号），由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事项（审批部门：生态环境部，原环境保护部）下放至省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六、申请条件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已持有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并且终止从事收集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2: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防治污染设施的拆除或闲置审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防治污染设施的拆除或闲置审批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 年 5 月 11 日主席令第十二号，2008 年 2 月 28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一条：拆除或者闲置水污染物处理设施的，应当事先报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95 年 10 月 30 日主席令第五十八号，2015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四条：禁止擅自关闭、闲置或者拆除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设施、场所。确有必要关闭、闲置或者拆除的，必须经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核准，并采取措施，防止污染环境。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 年 10 月 29 日主席令第七十七号）第十五条：拆除或者闲置环境噪声污染

防治设施的，必须事先报经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 年 12 月 26 日主席令第二十二号，2014 年 4 月 24 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一条：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符合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要求，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

六、申请条件

单位提出环境污染防治设施拆除、闲置、关闭、停运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表的项目）重新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表的项目）重新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１９８９年１２月２６日主席令第二十二号，2014 年 4 月 24 日主席令第九号修改）第十九条 编制有关开发利用规划，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开发利用规划，不得组织实施；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七十七号,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四十八号修改,2018 年 12 月 29 日主席令第二十四号修改）

第十六条 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组织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以下统称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

（二）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或者专项评价；

（三）对环境影响很小、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制定并公布。

第二十二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的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办理。

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环境影响报告书之日起六十日内，收到环境影响报告表之日起三十日内，分别作出审批决定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国家对环境影响登记表实行备案管理。

审核、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以及备案环境影响登记表，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第二十三条 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审批下列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核设施、绝密工程等特殊性质的建设项目；

（二）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的建设项目；

（三）由国务院审批的或者由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审批的建设项目。

前款规定以外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建设项目可能造成跨行政区域的不良环境影响，有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有争议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共同的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第二十四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原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之日起十日内，将审核意见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第二十五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六、申请条件

1.建设项目原环评文件由县生态环境局审批且项目满5年未开工建设；

2.建设单位正式申请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开发股；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排污许可证申请补领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排污许可证申请补领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修订通过，自2015年1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

第四十五条：“国家依照法律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1987年9月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根据1995年8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决定》

第一次修正，2000 年 4 月 29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次修订，2015 年 8 月 29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次修订，根据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十五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六号）第十九条：“排放工业废气或者本法第七十八条规定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集中供热设施的燃煤热源生产运营单位以及其他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三、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 年 5 月 11 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根据，199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2008 年 2 月 28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修订，根据 2017 年 6 月 2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2017 年 6 月 2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

第二十一条：“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以及其他按照规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方可排放的废水、污水

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也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3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8 年 8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号）

第二十一条：“...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当履行下列义务：（一）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前款规定的义务应当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

五、《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由环境保护部部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环保部令 第 48 号。2019 年 8 月 22 日经《生态环境部关于废止、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7 号）修改）

第五十一条　排污许可证发生遗失、损毁的，排污单位应当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核发环保部门申请补领排污许可证；遗失排污许可证的，在申请补领前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发布遗失声明；损毁排污许可证的，应当同时交回被损毁的排污许可证。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在收到补领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补发排污许可证，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六、申请条件

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简称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发生遗失、损毁的应当按规定申请补领排污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基础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基础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04 年 5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40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条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包括下列主要内容：（一）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二）危险废物经营方式；（三）危险废物类别；（四）年经营规模；（五）有效期限；（六）发证日期和证书编号。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的内容，还应当包括贮存、处置设施的地址。第十一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六、申请条件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基础信息发生变化且继续从事危险废物收集经营活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2: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审批（报告书项目）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审批（报告书项目）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年12月26日主席令第二十二号，2014年4月24日主席令第九号修改）第十三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必须对建设项目产生的污染和对环境的影响作出评价，规定防治措施，经项目主管部门预审并依照规定的程序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7月2日主席令第七十七号,2016年7月2日主席令第四十八号修改，2018年12月29日主席令第二十四号修改）

第三章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

第十六条

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组织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以下统称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 （二）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或者专项评价； （三）对环境影响很小、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制定并公布。

第十七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建设项目概况； （二）建设项目周围环境现状； （三）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分析、预测和评估； （四）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及其技术、经济论证； （五）建设项目对环境影响的经济损益分析； （六）对建设项目实施环境监测的建议； （七）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 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内容和格式，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制定。

第十八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应当避免与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相重复。 作为一项整体建设项目的规划，按照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不进行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 已经进行了环境

影响评价的规划包含具体建设项目的，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应当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内容应当根据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审查意见予以简化。

第十九条

建设单位可以委托技术单位对其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单位具备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能力的，可以自行对其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遵守国家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标准、技术规范等规定。 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制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的能力建设指南和监管办法。 接受委托为建设单位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不得与负责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审批部门存在任何利益关系。

第二十条

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对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 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

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的监督管理和质量考核。 负责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将编制单位、编制主持人和主要编制人员的相关违法信息记入社会诚信档案，并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布。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为建设单位指定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

第二十一条

除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对环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举行论证会、听证会，或者采取其他形式，征求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 建设单位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附具对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采纳或者不采纳的说明。

第二十二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的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办理。 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环境影响报告书之日起六十日内，收到环境影响报告表之日起三十日内，分别作出审批决定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国家对环境影响登

记表实行备案管理。 审核、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以及备案环境影响登记表，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第二十三条

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审批下列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核设施、绝密工程等特殊性质的建设项目；（二）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的建设项目； （三）由国务院审批的或者由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审批的建设项目。前款规定以外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建设项目可能造成跨行政区域的不良环境影响，有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有争议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共同的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第二十四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原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之日起十日内，将审核意见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第二十五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第二十六条

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当同时实施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部门审批意见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第二十七条

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环境影响的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原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部门和建设项目审批部门备案；原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部门也可以责成建设单位进行环境影响的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

第二十八条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对建设项目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后所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跟踪检查，对造成严重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的，应当查清原因、查明责任。对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存在基础资料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虚假，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正确或者不合理等严重质量问题的，依照本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追究建设单位及其相关责任人员和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及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属于审批部门工作人员失职、渎职，对依法不应批准的建设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准的，依照本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２００３年6月２８日通过，现予公布，自２００３年１０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号）

第十八条：“……在办理核设施选址审批手续前，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

第二十条：“核设施营运单位应当在申请领取核设施建造、运行许可证和办理退役审批手续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第三十四条：“开发利用或者关闭铀（钍）矿的单位，应当在申请领取采矿许可证或者办理退役审批手续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开发利用伴生放射性矿的单位，应当在申请领取采矿许可证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报省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

四、《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 2011 年第 1 次部务会议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11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环境保护部令第 18 号）

第十四条：“依法实施退役的生产、使用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的单位，应当在实施退役前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原

辐射安全许可证发证机关审查批准；未经批准的，不得实施退役。”

五、生态环境部《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意见》（环综合〔2020〕13号）

拓展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将环境影响总体可控、受疫情影响较大、就业密集型等民生相关的部分行业纳入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包括工程建设、社会事业与服务业、制造业、畜牧业、交通运输业等多个领域，共涉及《名录》中17大类44小类行业。

六、《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号）

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将告知承诺书及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等要件报送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部门。生态环境部门在收到要件后，可不经评估、审查，公示期满后直接作出审批决定。

六、申请条件

1.审批权限属于市级生态环境部门审批项目且属于我省实施告知承诺审批的行业范围

2.建设单位申请文件及承诺书、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众参与说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书的项目）首次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书的项目）首次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１９８９年１２月２６日主席令第二十二号，2014 年 4 月 24 日主席令第九号修改）第十九条 编制有关开发利用规划，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开发利用规划，不得组织实施；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七十七号,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四十八号修改,2018 年 12 月 29 日主席令第二十四号修改）

第十六条 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组织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以下统称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

（二）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或者专项评价；

（三）对环境影响很小、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制定并公布。

第二十二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的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办理。

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环境影响报告书之日起六十日内，收到环境影响报告表之日起三十日内，分别作出审批决定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国家对环境影响登记表实行备案管理。

审核、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以及备案环境影响登记表，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第二十三条 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审批下列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核设施、绝密工程等特殊性质的建设项目；

（二）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的建设项目；

（三）由国务院审批的或者由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审批的建设项目。

前款规定以外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建设项目可能造成跨行政区域的不良环境影响，有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有争议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共同的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第二十四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原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之日起十日内，将审核意见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第二十五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六、申请条件

1.按照分级审批规定，由县级生态环境部门审批的项目

2.建设单位正式申请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众参与说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开发股；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退休士官抚恤优待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退休士官抚恤优待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五十一条本条例适用于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第五十二条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和退休士官的抚恤优待，依照本条例有关现役军人抚恤优待的规定执行。

六、申请条件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退休士官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2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0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8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排污许可证新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排污许可证新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修订通过，自2015年1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九号）

第四十五条：“国家依照法律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1987年9月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根据1995年8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决定》

第一次修正，2000 年 4 月 29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次修订，2015 年 8 月 29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次修订，根据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十五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六号）第十九条：“排放工业废气或者本法第七十八条规定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集中供热设施的燃煤热源生产运营单位以及其他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 年 5 月 11 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根据，199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2008 年 2 月 28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修订，根据 2017 年 6 月 2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2017 年 6 月 2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

第二十一条：“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以及其他按照规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方可排放的废水、污水

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也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3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8 年 8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八号）

第二十一条：“...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当履行下列义务：（一）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前款规定的义务应当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

六、申请条件

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简称排污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开发股；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

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　；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的备案

（非辐射类）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的备案（非辐射类）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七十七号,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四十八号修改,2018 年 12 月 29 日主席令第二十四号修改）

第二十七条：“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环境影响的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原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部门和建设项目审批部门备案；原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部门也可以责成建设单位进行环境影响的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

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管理办法（试行）》（于2015年4月2日由环境保护部部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2016年1月1日起施行，环境保护部令第37号）

第三条：“下列建设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情形的，应当开展环境影响后评价：

（一）水利、水电、采掘、港口、铁路行业中实际环境影响程度和范围较大，且主要环境影响在项目建成运行一定时期后逐步显现的建设项目，以及其他行业中穿越重要生态环境敏感区的建设项目；（二）冶金、石化和化工行业中有重大环境风险，建设地点敏感，且持续排放重金属或者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三）审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认为应当开展环境影响后评价的其他建设项目。”第五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的管理，由审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负责。”

第六条：“第三款 建设单位或者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将环境影响后评价文件报原审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并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六、申请条件

1.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原审批项目且属于国家规定的开展后评价范围

2.建设单位正式申请文件、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开发股；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5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审批（报告表项目）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审批（报告表项目）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年12月26日主席令第二十二号，2014年4月24日主席令第九号修改）第十三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必须对建设项目产生的污染和对环境的影响作出评价，规定防治措施，经项目主管部门预审并依照规定的程序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7月2日主席令第七十七号,2016年7月2日主席令第四十八号修改，2018年12月29日主席令第二十四号修改）

第三章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

第十六条

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组织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以下统称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 （二）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或者专项评价； （三）对环境影响很小、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制定并公布。

第十七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建设项目概况； （二）建设项目周围环境现状； （三）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分析、预测和评估； （四）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及其技术、经济论证； （五）建设项目对环境影响的经济损益分析； （六）对建设项目实施环境监测的建议； （七）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 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内容和格式，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制定。

第十八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应当避免与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相重复。 作为一项整体建设项目的规划，按照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不进行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 已经进行了环境

影响评价的规划包含具体建设项目的，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应当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内容应当根据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审查意见予以简化。

第十九条

建设单位可以委托技术单位对其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单位具备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能力的，可以自行对其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遵守国家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标准、技术规范等规定。 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制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的能力建设指南和监管办法。 接受委托为建设单位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不得与负责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审批部门存在任何利益关系。

第二十条

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对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 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

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的监督管理和质量考核。 负责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将编制单位、编制主持人和主要编制人员的相关违法信息记入社会诚信档案，并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布。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为建设单位指定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

第二十一条

除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对环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举行论证会、听证会，或者采取其他形式，征求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 建设单位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附具对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采纳或者不采纳的说明。

第二十二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的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办理。 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环境影响报告书之日起六十日内，收到环境影响报告表之日起三十日内，分别作出审批决定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国家对环境影响登

记表实行备案管理。 审核、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以及备案环境影响登记表，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第二十三条

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审批下列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核设施、绝密工程等特殊性质的建设项目；（二）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的建设项目； （三）由国务院审批的或者由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审批的建设项目。前款规定以外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建设项目可能造成跨行政区域的不良环境影响，有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有争议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共同的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第二十四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原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之日起十日内，将审核意见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第二十五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第二十六条

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当同时实施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部门审批意见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第二十七条

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环境影响的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原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部门和建设项目审批部门备案；原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部门也可以责成建设单位进行环境影响的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

第二十八条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对建设项目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后所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跟踪检查，对造成严重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的，应当查清原因、查明责任。对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存在基础资料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虚假，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正确或者不合理等严重质量问题的，依照本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追究建设单位及其相关责任人员和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及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属于审批部门工作人员失职、渎职，对依法不应批准的建设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准的，依照本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２００３年6月２８日通过，现予公布，自２００３年１０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号）

第十八条：“……在办理核设施选址审批手续前，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

第二十条：“核设施营运单位应当在申请领取核设施建造、运行许可证和办理退役审批手续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第三十四条：“开发利用或者关闭铀（钍）矿的单位，应当在申请领取采矿许可证或者办理退役审批手续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开发利用伴生放射性矿的单位，应当在申请领取采矿许可证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报省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

四、《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 2011 年第 1 次部务会议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11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环境保护部令第 18 号）

第十四条：“依法实施退役的生产、使用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的单位，应当在实施退役前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原

辐射安全许可证发证机关审查批准；未经批准的，不得实施退役。”

五、生态环境部《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意见》（环综合〔2020〕13号）

拓展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将环境影响总体可控、受疫情影响较大、就业密集型等民生相关的部分行业纳入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包括工程建设、社会事业与服务业、制造业、畜牧业、交通运输业等多个领域，共涉及《名录》中17大类44小类行业。

六、《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号）

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将告知承诺书及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等要件报送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部门。生态环境部门在收到要件后，可不经评估、审查，公示期满后直接作出审批决定。

六、申请条件

1.审批权限属于市级生态环境部门审批的项目且属于我省实施告知承诺审批的行业范围

2.建设单位申请文件及承诺书、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企业名称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企业名称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04 年 5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40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条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包括下列主要内容：（一）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二）危险废物经营方式；（三）危险废物类别；（四）年经营规模；（五）有效期限；（六）发证日期和证书编号。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的内容，还应当包括贮存、处置设施的地址。第十一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六、申请条件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危险废物经营单位企业名称信息发生变化且继续从事危险废物收集经营活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2: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和扩大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和扩大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全省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八号，根据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第三十四条规定，“在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应当经过有管辖权的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流域管理机构同意，由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对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审批”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现行版本为2017年6月27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修正，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第十九条 新建、改建、扩建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和其他水上设施，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建设单位在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扩建排污口的，应当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流域管理机构同意；涉及通航、渔业水域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时，应当征求交通、渔业主管部门的意见。 建设项目的水污染防治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水污染防治设施应当符合经批准或者备案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要求。

三、《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令第47号，2004年11月30日水利部令第22号发布，根据2015年12月16日《水利部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修正）第六条规定“设置入河排污口的单位（下称排污单位），应当在向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之前，向有管辖权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流域管理机构提出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依法需要办理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查手续或者取水许可审批手续的，排污单位应当根据具体要求，分别在提出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申请或者取水许可申请的同时，提出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依法不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以及依法不需要办理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查手续和取水许可手续的，排污单位应当在设置入河排污口前，向有管辖权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流域管理机构提出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

四、《河南省机构改革方案》（豫办〔2018〕29号）

“将省水利厅入河排污口设置管理职能划转省生态环境厅。”

六、申请条件

入河排污口设置单位提出设置申请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烈士遗属定期抚恤金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烈士遗属定期抚恤金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十六条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发给定期抚恤金：

（一）父母（抚养人）、配偶无劳动能力、无生活费来源，或者收入水平低于当地居民平均生活水平的；

（二）子女未满18周岁或者已满18周岁但因上学或者残疾无生活费来源的；

（三）兄弟姐妹未满18周岁或者已满18周岁但因上学无生活费来源且由该军人生前供养的。对符合享受定期抚恤金条件的遗属，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发给《定期抚恤金领取证》

六、申请条件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第十六条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发给定期抚恤金：（一）父母（抚养人）、配偶无劳动能力、无生活费来源，或者收入水平低于当地居民平均生活水平的；（二）子女未满18周岁或者已满18周岁但因上学或者残疾无生活费来源的；（三）兄弟姐妹未满18周岁或者已满18周岁但因上学无生活费来源且由该军人生前供养的。对符合享受定期抚恤金条件的遗属，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发给《定期抚恤金领取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各类优抚补助对象认定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各类优抚补助对象认定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民政部《关于落实优抚对象和部分军队退役人员有关政策的实施意见》第一条一款，对部分参战退役人员进行核查认定、数据统计，做好在农村的和城镇无工作单位且生活困难的参战退役人员生活补助发放工作。对原8023部队退役人员中不符合评残和享受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生活补助条件，但患病或生活困难的农村和城镇无工作单位的人员，发放生活补助；对其他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进行核查认定，组织体检、数据统计，落实相关抚恤补助待遇。（二）民政部办公厅《关于落实给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老年生活补助政策措施的通知》第一条规定政策实施对象的人员范围为，1954年11月1日试行义务兵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

村籍退役士兵。（三）民政部财政部《关于给部分烈士子女发放定期生活补助的通知》规定，从2011年起给部分烈士子女（含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的子女)发放定期生活补助。(四)《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六、申请条件

（一）民政部《关于落实优抚对象和部分军队退役人员有关政策的实施意见》第一条一款，对部分参战退役人员进行核查认定、数据统计，做好在农村的和城镇无工作单位且生活困难的参战退役人员生活补助发放工作。对原8023部队退役人员中不符合评残和享受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生活补助条件，但患病或生活困难的农村和城镇无工作单位的人员，发放生活补助；对其他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进行核查认定，组织体检、数据统计，落实相关抚恤补助待遇。（二）民政部办公厅《关于落实给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老年生活补助政策措施的通知》第一条规定政策实施对象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

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审核人员；办理时限：7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1.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办理结果：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排污许可正本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排污许可正本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修订通过，自2015年1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

第四十五条：“国家依照法律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1987年9月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根据1995年8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决定》

第一次修正，2000 年 4 月 29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次修订，2015 年 8 月 29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次修订，根据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十五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六号）第十九条：“排放工业废气或者本法第七十八条规定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集中供热设施的燃煤热源生产运营单位以及其他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三、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 年 5 月 11 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根据，199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2008 年 2 月 28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修订，根据 2017 年 6 月 2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2017 年 6 月 2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

第二十一条：“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以及其他按照规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方可排放的废水、污水

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也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3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8 年 8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号）

第二十一条：“...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当履行下列义务：（一）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前款规定的义务应当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

五、《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由环境保护部部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环保部令 第 48 号。2019 年 8 月 22 日经《生态环境部关于废止、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7 号）修改）

第五章　变更、延续、撤销

第四十三条　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下列与排污单位有关的事项发生变化的，排污单位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向核发环保部门提出变更排污许可证的申请：

（一）排污单位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等正本中载明的基本信息发生变更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二）因排污单位原因许可事项发生变更之日前 30 个工作日内；

（三）排污单位在原场址内实施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当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在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后，排污行为发生变更之日前30个工作日内；

（四）新制修订的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实施前30个工作日内；

（五）依法分解落实的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发生变化后30个工作日内；

（六）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制定的限期达标规划实施前30个工作日内；

（七）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制定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实施后30个工作日内；

（八）法律法规规定需要进行变更的其他情形。

发生本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情形，且通过污染物排放等量或者减量替代削减获得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在排污单位提交变更排污许可申请前，出让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排污单位应当完成排污许可证变更。

第四十四条　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的，应当提交下列申请材料：

（一）变更排污许可证申请；

（二）由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的承诺书；

（三）排污许可证正本复印件；

（四）与变更排污许可事项有关的其他材料。

第四十五条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对变更申请材料进行审查，作出变更决定的，在排污许可证副本中载明变更内容并加盖本行政机关印章，同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的，还应当换发排污许可证正本。

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规定情形的，排污许可证期限仍自原证书核发之日起计算；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情形的，变更后排污许可证期限自变更之日起计算。

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的，核发环保部门应当自受理变更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作出变更决定；属于本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其他情形的，应当自受理变更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变更许可决定。

第四十六条　排污单位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排污许可证的有效期的，应当在排污许可证届满30个工作日前向原核发环保部门提出申请。

第四十七条　申请延续排污许可证的，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延续排污许可证申请；

（二）由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的承诺书；

（三）排污许可证正本复印件；

（四）与延续排污许可事项有关的其他材料。

第四十八条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按照本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对延续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并自受理延续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延续或者不予延续许可决定。

作出延续许可决定的，向排污单位发放加盖本行政机关印章的排污许可证，收回原排污许可证正本，同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第四十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核发环保部门或者其上级行政机关，可以撤销排污许可证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一）超越法定职权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二）违反法定程序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三）核发环保部门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核发排污许可证的；

（四）对不具备申请资格或者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的；

（五）依法可以撤销排污许可证的其他情形。

第五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核发环保部门应当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的注销手续，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一）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

（二）排污单位被依法终止的；

（三）应当注销的其他情形。

第五十一条　排污许可证发生遗失、损毁的，排污单位应当在30个工作日内向核发环保部门申请补领排污许可证;遗失排污许可证的，在申请补领前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发布遗失声明；损毁排污许可证的，应当同时交回被损毁的排污许可证。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在收到补领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补发排污许可证，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六、申请条件

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副本发生变化的应当办理变更排污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排污许可证延续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排污许可证延续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修订通过，自2015年1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

第四十五条：“国家依照法律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1987年9月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根据1995年8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决定》

第一次修正，2000 年 4 月 29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次修订，2015 年 8 月 29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次修订，根据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十五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六号）第十九条：“排放工业废气或者本法第七十八条规定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集中供热设施的燃煤热源生产运营单位以及其他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三、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 年 5 月 11 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根据，199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2008 年 2 月 28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修订，根据 2017 年 6 月 2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2017 年 6 月 2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

第二十一条：“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以及其他按照规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方可排放的废水、污水

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也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3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8 年 8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号）

第二十一条：“...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当履行下列义务：（一）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前款规定的义务应当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

五、《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由环境保护部部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生态环境部令 第 48 号。2019 年 8 月 22 日经《生态环境部关于废止、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7 号）修改）

第四十六条

排污单位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排污许可证的有效期的，应当在排污许可证届满 30 个工作日前向原核发环保部门提出申请。

第四十七条

申请延续排污许可证的，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延续排污许可证申请；

（二）由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的承诺书；

（三）排污许可证正本复印件；

（四）与延续排污许可事项有关的其他材料。

第四十八条　核发环保部门应当按照本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对延续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并自受理延续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延续或者不予延续许可决定。

作出延续许可决定的，向排污单位发放加盖本行政机关印章的排污许可证，收回原排污许可证正本，同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六、申请条件

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副本发生变化的应当办理变更排污许可证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现场办理；审查标准：当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烈属丧葬补助费的给付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烈属丧葬补助费的给付

二、实施主体

安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行政法规】《烈士褒扬条例》(国务院令第 601 号)

第十七条　烈士遗属不再符合本条例规定的享受定期抚恤金条件的，应当注销其定期抚恤金领取证，停发定期抚恤金。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烈士遗属死亡的，增发 6 个月其原享受的定期抚恤金作为丧葬补助费，同时注销其定期抚恤金领取证，停发定期抚恤金。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 602 号)

第十九条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死亡的，增发 6 个月其原享受的定期抚恤金，作为丧葬补助费，同时注销其领取定期抚恤金的证件。

六、申请条件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602号）

第十九条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死亡的，增发6个月其原享受的定期抚恤金，作为丧葬补助费，同时注销其领取定期抚恤金的证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 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办理收件。；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收件；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窗口工作人员；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 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科（股）室负责人；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 分管领导；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60

十、收费标准

十一、咨询电话

十二、投诉电话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5:00-18:0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0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经营场所负责人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经营场所负责人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04 年 5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40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条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包括下列主要内容：（一）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二）危险废物经营方式；（三）危险废物类别；（四）年经营规模；（五）有效期限；（六）发证日期和证书编号。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的内容，还应当包括贮存、处置设施的地址。第十一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六、申请条件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法定代表人姓名信息发生变化且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2: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表的项目）首次申请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表的项目）首次申请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１９８９年１２月２６日主席令第二十二号，2014 年 4 月 24 日主席令第九号修改）第十九条 编制有关开发利用规划，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开发利用规划，不得组织实施；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七十七号,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四十八号修改,2018 年 12 月 29 日主席令第二十四号修改）

第十六条 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组织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以下统称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

（二）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或者专项评价；

（三）对环境影响很小、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制定并公布。

第二十二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的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办理。

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环境影响报告书之日起六十日内，收到环境影响报告表之日起三十日内，分别作出审批决定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国家对环境影响登记表实行备案管理。

审核、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以及备案环境影响登记表，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第二十三条 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审批下列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核设施、绝密工程等特殊性质的建设项目；

（二）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的建设项目；

（三）由国务院审批的或者由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审批的建设项目。

前款规定以外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建设项目可能造成跨行政区域的不良环境影响，有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有争议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共同的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第二十四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原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之日起十日内，将审核意见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第二十五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六、申请条件

1.按照分级审批规定，属于县级生态环境部门审批项目环评文件

2.建设单位正式申请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开发股；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30

十、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信息变更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信息变更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04 年 5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40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条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包括下列主要内容：（一）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二）危险废物经营方式；（三）危险废物类别；（四）年经营规模；（五）有效期限；（六）发证日期和证书编号。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的内容，还应当包括贮存、处置设施的地址。第十一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六、申请条件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法定代表人姓名信息发生变化且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当场办理；审查标准：现场审核；办理结果：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2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Y1、16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08:00-12:00 下午 12: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

安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书的项目）重新审核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书的项目）重新审核

二、实施主体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安阳县分局

三、适用范围

定点办理

四、办件类型

即办件

五、实施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１９８９年１２月２６日主席令第二十二号，2014 年 4 月 24 日主席令第九号修改）第十九条 编制有关开发利用规划，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开发利用规划，不得组织实施；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七十七号,2016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四十八号修改,2018 年 12 月 29 日主席令第二十四号修改）

第十六条 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组织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以下统称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

（二）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或者专项评价；

（三）对环境影响很小、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制定并公布。

第二十二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的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办理。

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环境影响报告书之日起六十日内，收到环境影响报告表之日起三十日内，分别作出审批决定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国家对环境影响登记表实行备案管理。

审核、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以及备案环境影响登记表，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第二十三条 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审批下列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一）核设施、绝密工程等特殊性质的建设项目；

（二）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的建设项目；

（三）由国务院审批的或者由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审批的建设项目。

前款规定以外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建设项目可能造成跨行政区域的不良环境影响，有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有争议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共同的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第二十四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原审批部门应当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之日起十日内，将审核意见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第二十五条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六、申请条件

1.建设项目原环评文件由县（区）生态环境局审批且项目满5年未开工建设；

2.建设单位正式申请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众参与说明

七、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开发股；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材料需要核实的，核实相关材料。；办理结果：1.对于审核通过的，进入决定环节；2.对于审核不通过的，告知申请人补正。；

环节名称：决定；办理人：分管领导；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办理结果： 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环节名称：送达；办理人：生态环境局窗口；办理时限：0-5个工作日；审查标准：窗口领取；办理结果：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

八、承诺办理时限

1

九、法定办理时限

10

十、收费标准

无

十一、咨询电话

固话咨询:0372-2538672

十二、投诉电话

固话投诉:0372-2538699

十三、办理地址及办理时间

乘坐 Y1、16 路公交车至安阳市公交总公司下车至诚信路与站南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东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冬季：上午 08:00-12:00 下午 14:30-17:30。

十四、结果领取方式

提供全流程网上办理（在线申请、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发放电子证照或物流结果），整个过程无需到现场办理。